

中
國
古
代
史



中国 古代 史

中国古代史教研组编

中 册

南京大学历史系

1976年

中 国 古 代 史
(中 册)

* * *

南 京 大 学 历 史 系
中 国 古 代 史 教 研 组 编

溧 阳 印 刷 厂 印 刷

* * *

一九七六年七月 出 版

目 录

第五章 隋朝的统一和隋末农民战争

第一节 隋朝重建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专制集权国家

-(1)
一、杨坚代周建隋及其统一南北.....(2)
二、为实现和巩固统一而加强中央集权.....(7)
三、统一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15)
四、隋朝统治时期的民族关系.....(21)

第二节 隋末农民大起义摧毁了隋朝政权.....(29)

- 一、杨广的暴政和阶级矛盾的迅速激化.....(30)
二、农民起义军摧毁了隋朝政权.....(36)
三、农民起义军为保卫胜利果实而继续战斗.....(47)

第六章 唐朝前期封建国家的强盛

第一节 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55)

- 一、李世民为加强中央集权而进行的改革.....(55)
二、武则天对世族门阀腐朽势力的打击.....(70)
三、李隆基统治时期的改革和转变.....(79)

第二节 唐朝前期封建经济的繁荣.....(87)

- 一、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88)
二、具有高度水平的手工业生产.....(93)

三、国内外贸易的兴盛和中外文化交流的扩大	(100)
第三节 唐朝前期各族人民友好联系的加强	(114)
一、击溃突厥的侵扰和统一大漠南北	(116)
二、击破西突厥，安定西域地区	(121)
三、吐蕃、南诏与唐朝的友好往来	(127)
四、回纥、契丹和渤海政权与唐朝的友好关系	(133)
 第七章 唐朝后期封建统治的衰落		
第一节 唐朝后期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和斗争	(138)
一、天宝以后的政治危机	(138)
二、“安史之乱”和藩镇割据	(142)
三、宦官擅权跋扈和朋党之争	(148)
第二节 永贞改革和柳宗元、刘禹锡的进步思想	(154)
一、永贞改革	(154)
二、柳宗元、刘禹锡的进步思想	(159)
三、永贞改革前后的古文运动	(166)
第三节 唐朝后期的社会经济	(170)
一、均田制的破坏和两税法的推行	(171)
二、财政经济重心的南移和商品经济的发展	(180)
第四节 唐朝封建文化的新发展	(188)
一、佛教的中国化和佛、道争夺政治权势的斗争	(188)
二、反宗教迷信思想的发展	(196)
三、唐诗的昌盛和艺术的繁荣	(204)

四、科学技术的发展	(215)
第五节 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日渐激化	(218)
一、劳动人民的苦难生活和阶级矛盾的激化	(219)
二、唐朝后期的民族矛盾	(225)

第八章 唐末农民大起义和五代十国的短暂分裂

第一节 波澜壮阔的唐末农民大起义	(233)
一、浙东裘甫起义和两淮庞勋起义	(233)
二、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	(239)
第二节 五代十国的短暂分裂	(251)
一、唐末军阀混战和梁、后唐的继起	(259)
二、契丹的兴起和后晋、后汉、后周的更替	(259)
三、十国分立和南方经济的发展	(267)

第九章 北宋、辽、西夏并立时期的 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第一节 北宋的建立和王小波、李顺起义	(282)
一、北宋的建立和汉族政权的统一	(282)
二、中央集权制统治和封建国家机器的加强	(286)
三、北宋的阶级状况和封建剥削制度	(287)
四、提出“均贫富”革命纲领的王小波、李顺起义	(290)
第二节 北宋、辽、西夏时期我国各民族之间的关系	(294)
一、北宋和辽的和战关系	(294)
二、西夏政权的建立和宋、夏关系	(298)

三、高昌、吐蕃、大理的社会状况	(301)
第三节 北宋、辽、西夏时期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	(303)
一、北宋农业生产的发展	(304)
二、北宋的工商业和对外贸易的繁荣	(307)
三、辽和西夏地区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313)
第四节 北宋政权的日益腐朽和王安石变法	(316)
一、北宋中期的社会矛盾	(317)
二、唯心主义理学的产生	(321)
三、王安石变法	(323)
四、革新派和顽固派的斗争	(329)
第五节 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和方腊等农民起义	(333)
一、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	(333)
二、提出“法平等”革命口号的方腊起义	(336)
三、梁山泊农民起义	(340)

第十章 南宋、金并立时期的 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第一节 女真族的兴起和南宋初钟相、杨么起义	(343)
一、女真族的兴起和金政权的建立	(344)
二、辽、北宋的覆亡和南宋的建立	(348)
三、中原人民的抗金斗争和南宋初期统治集团 内部的两条路线斗争	(352)
四、以“均贫富、等贵贱”为号召的钟相、 杨么起义	(359)
第二节 金政权统治下的北方社会经济和农民起义	(365)

一、女真贵族在北方的统治	(365)
二、北方人民的生产斗争	(370)
三、各族人民的抗金斗争和红袄军起义	(373)
第三节 南宋中期的腐朽统治和农民阶级的奋起反抗	
.....	(378)
一、哲学思想上的大辩论和陈亮、叶适的 反理学斗争	(379)
二、南宋中期统治集团内部的两条路线斗争	(385)
三、统治阶级的疯狂掠夺和连续不断的农民起义	(389)
第四节 各族人民对南方经济的开发	(393)
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393)
二、商业和对外贸易的繁荣	(398)
第五节 两宋、辽、金时期科学文化的发展	(402)
一、史学、文学和艺术的成就	(402)
二、科学技术的重大进步	(409)
 第十一章 元朝的大统一和元末农民战争	
第一节 蒙古族的兴起和元朝的大统一	(421)
一、蒙古族的兴起和蒙古国家的建立	(421)
二、蒙古向外扩张和西夏、金等国的灭亡	(425)
三、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和南宋的灭亡	(429)
四、元朝的大统一及其历史意义	(435)
第二节 元朝的封建统治和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442)
一、理学的继承和元朝统治者的尊孔崇儒活动	(442)

二、元朝的社会矛盾	(445)
三、元朝前期和中期各族人民的武装起义	(448)
四、元朝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450)
第三节 元朝的文化科学和中外交流	(455)
一、元朝的文化艺术和史学	(456)
二、科学技术的发展	(461)
三、中外交流的加强	(464)
第四节 元末农民战争	(466)
一、元末社会矛盾的激化	(467)
二、“挑动黄河天下反!”.....	(470)
三、元末农民起义的发展和失败	(474)
四、朱元璋起义和元朝的灭亡	(480)

第十二章 明朝前期封建统治的加强和 农民的反封建斗争

第一节 明初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	(489)
一、朱元璋巩固中央集权的各种措施	(490)
二、朱棣与朱允炆集团的斗争	(497)
三、明初封建统治者的反攻倒算和劳动人民的 反封建斗争	(501)
第二节 明初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505)
一、明王朝增强经济实力的各项政策	(506)
二、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511)
三、手工业和商业的繁荣	(515)
第三节 加强边疆地区的建设和促进同亚、非各国 的友好往来	(519)

一、明王朝与蒙古贵族的战争	(520)
二、巩固西北和西南边疆	(525)
三、加强对东北边疆地区的经营管理	(530)
四、明朝同安南、真腊、日本、朝鲜的友好关系.....	(532)
五、对外友好关系发展的里程碑——郑和下“西洋”	(535)
第四节 明朝统治集团的危机和阶级斗争的发展	(540)
一、明朝统治集团的日趋腐朽	(541)
二、明朝反动派的尊孔和王守仁“心学”的产生	(544)
三、统治阶级在经济上的疯狂掠夺	(549)
四、正统以后农民反抗斗争的深入发展	(555)

附 表

隋朝世系表	(53)
唐朝世系表	(278)
五代世系表	(279)
十国简表	(280)
辽世系表	(364)
北宋世系表	(364)
西辽世系表	(440)
西夏世系表	(440)
金世系表	(441)
南宋世系表	(441)
蒙古、元世系表	(487)

第五章 隋朝的统一和隋末农民战争 (公元581—618年)

魏晋以来长期分裂的局面，通过各族人民长期的阶级斗争、生产斗争，把造成分裂的社会基础——世族地主垄断整个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少数民族和汉族在社会发展上的不平衡；南北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等因素，逐渐地被削弱和缩小，为全国的重新统一创造了条件。隋朝就是顺应着这个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实现了全国的统一，重建了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国家。

隋朝政权虽然对削弱了的世族地主以一定的限制，但由于这个政权主要是依靠关陇世族地主的支持才建立起来的，所以它对世族地主的利益原则上还是以保护为主。因此，阶级矛盾不但没有真正的缓和，而且这些世族地主特别是关、陇世族地主势力，随着政权的统一和社会经济的发展而得到扩大。他们的奢侈腐朽、贪婪残暴的本性很快就表现出来。隋炀帝杨广的所作所为，就是世族地主这种本性的大暴露。所以这个政权很快就被轰轰烈烈的隋末农民大起义所推翻，世族地主也受到了一次比较深刻的打击和扫荡。

第一节 隋朝重建统一的多民族的 封建专制集权国家

杨坚建立隋朝以后，集中力量加强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

统治。

由于中央集权力量的加强，使隋朝有可能最后实现南北的大统一。

由于中央集权力量的加强，使隋朝有可能对世族地主的分裂势力进行打击，限制他们猖狂、残暴的掠夺，从而使社会经济有了向前发展的可能。

由于中央集权力量的加强，使隋朝有可能给周围一些少数民族的奴隶主贵族，无端地向中原地区进行掠夺、骚扰的行径，予以必要的打击，保卫了中原各族人民的封建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发展，促使我们这个以汉族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在新的条件下进一步融合和扩大。

由于中央集权力量的加强，使我国封建社会进入一个强大、繁荣、昌盛的新的历史时期。

一、杨坚代周建隋及其统一南北

鲜卑贵族宇文氏集团建立的北周政权，主要是依靠关、陇地区的汉族世家豪族的支持。在武帝宇文邕统治时期，依靠一批汉族官僚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进行了一些改革，得以最后灭掉北齐，实现北方的重新统一。公元 578 年（宣政元年）宇文邕病死，其子宣帝宇文赟继位后，背弃了政治上的革新，追求个人的奢侈腐朽、荒淫无耻的生活，还用特别残酷的刑法来镇压人民的反抗和诛戮直言极谏的大臣，使阶级矛盾和统治集团的内部矛盾都迅速激化起来。《隋书·高祖纪》称：“宣帝时，刑政苛酷，群心崩骇，莫有固志”。公元 580 年（大象二年）宇文赟死，由年仅八岁的太子宇文阐继位，隋国公杨坚被提拔为辅政大臣，以左大丞相的名义，

都督内外诸军事，总理军政大权。

杨坚是关、陇地区的汉族世家豪族。他的父亲杨忠是北周政权建立过程中的十二大将军之一，被封为隋国公。杨坚承袭了父亲的封号，历任北周中央的大司马、大右丞、大前疑等要职。杨坚的妻子独孤氏是鲜卑贵族、北周政权的支柱八柱国之一的独孤信的女儿。杨坚妻的同胞姐妹是明帝宇文毓的皇后。杨坚自己的女儿又是宣帝宇文斌的皇后。因此杨坚在北周政权中，既是握有重兵的军事统帅，又是皇亲国戚，在关、陇世族和鲜卑贵族中都享有很高的政治声望。这就为在北方各族人民融合的基础上，出现了政权转入汉族地主之手的趋势。在阶级矛盾和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日渐激化的时候，杨坚的辅政，得到要求革新的汉族官僚和封建化较深的鲜卑贵族的支持和拥护。

杨坚执政以后，首先革除宣帝时的“刑政苛酷”，使“法令清简”，并针对宣帝的奢侈而“躬履节俭”。与此同时，他拉拢并形成了一个以关、陇世族为中心的有势力的政治集团，开始谋求夺取北周政权。为了防备北周宗室诸王的反抗，杨坚以赵王宇文招将嫁千金公主于突厥为由，把他们都征召到都城长安来加以控制。

杨坚的作为引起了北周一些手握重兵的将领的反对。公元580年（大象二年）相州总管尉迟迥、青州总管尉迟勤联兵反抗，接着益州总管王谦、鄆州总管司马消难亦起兵响应。他们北连突厥，南结陈朝，使杨坚处于北、东、南三面受敌的境地。但是杨坚执政以来的一些政治改革，代表了地主阶级的革新势力，而反叛势力却企图维护腐朽的北周统治，是逆历史潮流的，所以很快就被杨坚集团所消灭，从而进一

步控制了北周政权。

接着杨坚就借故把宇文氏宗室诸王全部废杀，扫清了夺取北周政权的最后障碍。公元 581 年 2 月，杨坚就迫使静帝宇文阐“禅位”，自立为帝，改国号为隋，建元开皇，仍都长安。

杨坚称帝以后，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在政治上、经济上继续进行多方面的改革，同时又在军事上积极部署灭陈以统一全国。

公元 587 年（开皇七年）杨坚并吞了在江陵的后梁傀儡政权。公元 588 年（开皇八年）杨坚派遣他的儿子晋王杨广为伐陈的行军主帅，统率八路大军五十余万，分别从永安、江陵、襄阳、蕲春、庐州、六合、广陵以及由青州取海道南进，八路大军齐头并进，“东接沧海，西拒巴蜀，旌旗舟楫，横亘数千里”（《隋书·高祖纪》）。就是在隋军全线南进的时候，长期“酣酒荒色”的陈朝统治集团，仍然陶醉于“长江天堑”，“王气在此”，而“奏伎纵酒，赋诗不辍”，把边将的报警，斥为“妄言事急”，企图邀功。公元 589 年初，隋军攻入建康城，陈后主叔宝被俘，陈亡。隋朝只化了四个多月的时间就灭了陈朝，结束了西晋灭亡以后，南北长期分裂的局面，全国重新统一在一个封建专制集权的政权之下。

统一局面的再建，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是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必然结果。自从南北分裂以来，北方地区由于各少数民族统治者间的野蛮仇杀，中原地区高度发展的封建政治、经济和文化遭到了严重的破坏。“但是在长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得不

适应征服后存在的比较高的‘经济情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大部分甚至还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恩格斯：《反杜林论》）。在各少数民族政权的更替中，原来比较落后的少数民族，无论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都受先进的汉族的深刻影响，逐渐地走向封建化，其中尤为明显的是北魏统一北方以后。封建化的过程也是消除民族隔阂的过程。北魏末年六镇各族人民反抗北魏统治的大起义，标帜着民族矛盾在社会诸矛盾中居于次要的地位，阶级矛盾已上升成为主要矛盾。北周政权依靠封建化较深的鲜卑贵族和关、陇的汉族世族地主势力，继续推动各族人民向封建化迈进。正因为如此，所以它能够消灭妄图阻止向封建化发展的北齐政权，实现了北方的再统一。杨坚取代北周政权以后，标帜着北方各族封建化的基本完成。由于杨坚是汉族的世族地主，他称帝建国以后，使依靠南北民族隔阂为借口而苟且偷安于江南的汉族地主政权，失去了继续闹分裂割据的凭藉。人民是希望并支持统一的，而且不利统一的南北经济差异亦正在逐渐消失。

黄河流域的中原地区，历来是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但是，这个地区自东汉末年以来，长期陷于战乱，特别在十六国时期，这个地区遭到了严重的破坏，直到北魏统一以后，才开始得到逐渐地恢复和发展。江、淮以南的南方地区，原来社会经济比较落后，但是在南北朝时期，由于北方的长期战乱，大批北方人口迁到了南方，中原地区的先进生产技术，也因而大量地传到南方。在北方南迁的劳动人民和南方本地劳动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南方的社会生产有了长足的进步，南北经济发展逐渐趋向平衡。社会经济的恢复

和发展，必然要求南北之间的相互交流，在民族隔阂逐渐消除的过程中，南北交流的可能性也大大加强。南北朝后期，特别是北方在北周、北齐统治时期，南北关系有了显著的变化。不但南北政权之间有着使节的频繁往来，而且在使节往来的时候，往往伴随着大批从事贸易的官僚商人。南北沿边地区，民间互通有无的交易也经常不断，就连南北边镇的守将也往往违例到对方进行互市牟利。所有这一切都说明，人为的南北对峙的屏障，已经到了应该撤除的时候了。

东汉以来，特别是曹魏的九品官人法实施以来，那些被称为世族（也称士族）的世家豪门，控制了大量的土地和人口，垄断了仕途，形成了社会上的特殊势力。整个南北朝时期，不论南北政权如何更替，任何一个统治者都不得不依靠这些有名望的世族地主来维护和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然而世族地主为了本身的利益，他们总是不希望中央过分强大和过分集权，他们实际上是分裂割据的政治基础。因此，要实现南北的统一，消灭或削弱世族地主势力，就成为很重要的因素之一。在南朝，经历了孙恩、徐道复起义的打击，宋、齐、梁、陈更替中的相互倾轧，侯景之乱的清洗，南方的世族地主势力受到了很大的削弱，而“寒门”却往往通过军功而登上了政治舞台。在北朝，各少数民族的统治者入主中原以后，慑于北方世族地主的强大势力，不得不依靠和优裕他们来巩固自己的统治。但高傲鄙视各少数民族的汉族世族地主，往往与少数民族贵族之间发生利害上的矛盾和斗争，有的在斗争中被屠杀，有的失去了固有的政治地位。因此北方的世族势力比起南方来要衰弱一些。特别经过北魏末年六镇各族人民大起义以后，北方的世族势力遭到了沉重的打击。

南北世族势力的普遍削弱，为南北的重新统一创造了政治上的有利条件。

世族势力的削弱，必然促使庶族地主（即中小地主）的发展。庶族地主为了维护本身的利益，他们希望加强中央集权，要求政治上进行一些必要的改革。这在世族势力较为薄弱的北朝，比起南朝要更明显一些。在世族的操纵下，中央官吏和地方的军政长官，由中央按中正官品定的第望来任命以外，地方政府的僚佐都要由地方军政长官自己征辟。这是魏、晋以来的制度，南北朝都沿用了这一制度。南朝一直到它的灭亡，都没有变更这一制度。北朝却在北齐、北周的时代开始进行了改革。北齐自后主高纬武平年间（公元570—575年）开始，“州郡辟士之权，浸（渐）移于朝廷”（《通典·选举典》）；“后（北）周刺史、府官则命于天朝（中央）”（《通典·职官典》）。地方官吏的任免权归于中央，反映了中央集权力量的上升。与此同时，北周还“惩（北）魏、（北）齐之失，罢门资之制”（《通典·选举典》），即选拔官吏时“不限资荫，唯在得人”（《北周书·苏绰传》）。这是直接针对世族把持选举制度的改革，它大大地加强了中央集权力量。除了民族的和经济的因素以外，中央集权的加强，是南北得以统一的重要因素。杨坚所以能够统一南北，和他不断地加强中央集权的统治是分不开的。

二、为实现和巩固统一而加强中央集权

杨坚夺取了北周政权以后，继续进行政治改革，着重点是在重建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统治。秦始皇建立了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以后，两汉至南北朝基本上沿袭秦

制而略有改革。这个制度随着历史的发展，也暴露出它的许多弱点，特别是两汉的征辟、察举制，使后来形成了“世族门阀”制，大大削弱了中央集权的力量。杨坚综合秦以来的各种政治制度，有沿有革，把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自唐朝至清朝，历代封建统治者基本上都是沿袭隋制而稍加修补。

首先是加强中央集权的官僚机构。杨坚称帝以后，废除北周按《周礼》建立的六官官僚机构，损益汉、魏旧制，在中央确立了尚书、门下、内史（中书）、秘书、内侍（宦官）五省，其中主要的是尚书、门下、内史三省。尚书省的令，左右仆射，门下省的纳言，内史省的监、令等等都是宰相。尚书省下设吏部、礼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六曹，每曹设尚书一人，六曹尚书分掌全国政务。唐以后的六部尚书，就是这时确立的，一直沿用到清朝。五省之外还有御史台专掌监察，太常（掌礼乐）、大理（掌刑法）、宗正（掌皇族宗室事务）、太仆（掌马政）、司农（掌钱谷）、太府（掌库藏）、国子（掌教育）、将作（掌营造）等寺和掌管禁卫兵的左右卫等十二府。地方行政机构将北齐、北周的州、郡、县三级制改为州、县两级制，废除了郡的名称。隋炀帝杨广虽改州为郡，但仍然是两级制。根据“存要去闲，并小为大”的原则，合并了一些州、县，清除了南北朝以来“地无百里，数县并置，或户不满千，二郡分领”（《隋书·杨尚希传》），“百室之邑，便立州名，三户之民，空张郡目”（《北齐书·文宣帝纪》）以及“民少官多，十羊九牧”的浮滥现象。这样不仅节省国家的不必要开支，从而可以相对地减轻了农民的负担，并且提高了官僚机构的效能。与此同

时，杨坚还下令停止那些“操人主之威福，夺天朝之权势”的州、县中正选举，规定“大小之官，悉由吏部，纤介之迹，皆属考功”（《通典·选举典》）。汉、魏以来地方官自辟僚佐的制度以及九品中正制，全被废除。从此以后，“五服之内，政决王朝；一命免拜，必归吏部”（《通典·选举典》），加强了中央对地方官吏的控制，使中央集权的力量加强了。

军队是一个政权的重要支柱。历来统治阶级都十分重视军队的控制，杨坚也不例外。隋朝推行的是府兵制，这个制度开始于西魏、北周时代，但当时的府兵多由军府将领直接控制，容易形成割据自重的局面。公元590年（开皇十年）杨坚下令：“凡是军人，可悉属州县，垦田籍帐，一与民同”（《隋书·高祖纪》），把府兵军士隶属于州、县，并且军人也按均田制的规定分配土地，把府兵制与均田制结合起来。府兵平时从事生产，闲时进行训练，战时应役出征。这样既容易扩大兵源，又可以省减封建国家对军费的支出。府兵“悉属州县”以后，也加强了封建国家对农民的控制。府兵的直接管理权在州县，统率权归十二卫大将军，最后总隶于皇帝。军权归皇帝所有，直接加强了中央集权的力量。

维护地主阶级专制统治的另一个支柱是法律。杨坚称帝以后，就命高颎、郑译、裴政等制定新的刑律，后来又命苏威、牛弘等改定新律，称为《开皇律》。新律分：《名例》、《卫禁》、《职制》、《户婚》、《厩库》、《擅兴》、《贼盗》、《斗讼》、《诈伪》、《杂律》、《捕亡》、《断狱》等十二篇。废除了前代鞭刑、枭首、锯裂等惨刑和“孥戮相坐之法”（《隋书·刑法志》）以及宫刑。刑名有五：一为

死刑，分绞、斩二等；二为流刑，分一千里至二千里三等，以五年为限；三为徒刑，分一年至三年五等；四为杖刑，自六十至一百凡五等；五为笞刑，从十至五十凡五等。《开皇律》是维护封建地主阶级利益的法律，所不同的是它比前代的封建法律不仅条目有所精简，许多野蛮的刑法被废除了，应该说这是一大进步。当时规定民有冤屈的事，可以依次上告，直到“诣阙申诉”（《隋书·刑法志》）。还规定全国的死罪囚，都得经过大理寺复审裁决。后来又规定死罪囚要经过三次奏请，才能施刑。这样不仅可以避免地方官滥用职权，草菅人命，同时也加强了中央对地方法治的控制，也是加强中央集权的一个方面。但是，由于杨坚“性猜忌”，“以文法自矜”，特别对于官吏，威杀任情，“每于殿庭捶人，一日之中，或至数四”。后来他不满官吏的贪污，规定“盜边粮者，一升以上皆死，家口没官”。更规定“若有愆犯，听于律外，斟酌决杖”（《隋书·刑法志》）。这些都说明法律对统治者的淫威是没有约束力的。

科举制度是在隋朝建立的。九品中正制推行后，使“寒门”或称庶族地主失去了仕进的权利。北周选仕已开始“罢门资之制”（《通典·选举典》）。杨坚明令废除九品中正制以后，先是命诸州每年贡荐三人，以备中央选授官吏。贡荐的标准是文章华美，这是因为当时南朝和山东世族已有以文章竞进的风气。公元 598 年（开皇十八年）又命“京官五品以上、总管、刺史，以志行修谨（有德行）、清平干济（有才能）二科举人”（《隋书·高祖纪》）。这是想要改变以文章取士的惯例。由于以文章取士在当时已成风气，因此到了公元 607 年（大业三年）隋炀帝“又变前法，置进士

科”（《唐会要·制科举》），科举制至此真正确立。科举制的产生，标帜着以世族门阀高低作为选官标准的制度开始崩溃，使得大批庶族地主有了参加政权的可能，官僚机构的腐朽无能也因此而得到了改变。特别重要的是科举制度消除了南北世族的门户之见，对巩固统一，加强中央集权起了积极的作用，而且庶族地主更能拥护政治上的中央集权和统一。科举制度成为从此以后一千三百余年封建朝廷选拔官吏的主要手段。

除了政治上加强中央集权以外，杨坚也很重视思想统治。虽然杨坚并不喜欢儒学，但是为了表示自己是汉族的正统皇帝，他也不得不“劝学行礼”，标榜“名教（儒学）所先”。他曾先后命牛弘、杨素、苏威以及一批南朝的世族，以南朝的礼乐为依据，修定五礼（吉、凶、军、宾、嘉）和“华夏正声”的雅乐。所以这样做，是因为南北朝时期南方政权被公认为华夏的正统，而北方的少数民族政权被视为“异类”，杨坚当然要标榜自己是继承了华夏的正统。另外，提倡儒家的礼乐，也确实可以起着思想统治的作用。但杨坚主要还是继承了南北朝统治者利用佛教来麻痹和欺骗群众的手段。他曾经颁布了许多有关保护佛教寺院的法令，佛教在他的提倡下，有了很大的发展。据统计，当时全国有寺院三千九百多所，僧侣二十三万多人。佛家经典得到了广泛流传，形成了“民间佛经，多于六经（儒家经典）数十百倍”的现象。

加强中央集权的同时，又在经济方面采取了一些有利于巩固中央集权的措施。杨坚称帝以后，立即颁布命令继续推行北魏以来的均田制。隋朝的均田制基本上与北齐的均田制

相同，普通农民“一夫受露田八十亩，妇人四十亩，奴婢依良人”。“丁牛一头，受田六十亩，限止四牛”。“又每丁给永业田二十亩为桑田”。对于奴婢的受田有一定的限制，一是奴婢不再受永业田，二是一定品级的官吏受田的奴婢有一定数量的限制，如“亲王止三百人，嗣王止二百人，第二品嗣王以下及庶姓王止百五十人，正三品已上及王宗止百人，七品以上限止八十人，八品以下至庶人限止六十人”（《隋书·食货志》）。另外均田令规定，诸王和官吏都受永业田，多者百顷，少者三十顷。此外还有职分田，公廨田等等。官吏得田数比普通农民要多出数十倍至数百倍，而且“并免课役”。这一事实说明，隋朝的均田制是建立在不损害地主阶级占有土地的基础上。因此，除了一部分荒地和国家公有土地可供分配以外，没有其他的土地，农民实际上并不能按规定得到应有的土地。公元592年（开皇十二年）杨坚遣使四出均田，结果是“其狭乡每丁才至二十亩，老少又小焉”（《隋书·食货志》）。人口较为集中的畿辅和三河地区，情况比此还要严重。由此可见，就其本质来说，均田制只不过是封建国家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以便向他们榨取租调和徭役的手段而已。当然，在荒地较多的宽乡，世族地主势力因叛乱而遭到镇压的陈朝旧境，农民所得土地可能要多一些，有些地区也可能达到受田的限额，这对农民对封建政府当然都是有利的。隋朝垦田数的迅速增加，社会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除了全国统一这一基本因素外，均田制的推行无疑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经济方面的第二个措施是减轻赋役和检括户口。

隋朝赋役制度是和均田制相结合的，分租、调、力役三

种。规定成年夫妇每年向封建政府交纳租粟三石，桑、麻田征调，桑田调绢、缠一匹（后来减为二丈），加绵三两；麻田调布一端，加麻三斤，单身男子，租调减半。成年男子每年服力役，初为十二番，后改为二十天。这样的服役额比起北齐、北周和陈朝来，相对地都有所减轻。

三国两晋以来，战乱不已，“赋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成了“浮客”。农民依附世族豪强是为了躲避繁重的赋役，虽然他们仍被“强家收大半之赋”，但相对地来说要轻一些。然而大批农民被世族豪强荫占以后，封建国家的剥削对象就减少了，这是汉、魏以来长期存在的封建中央和世族地主之间的严重矛盾和斗争。隋朝政府所以采用均田和减轻赋役的办法，旨在招诱农民脱离世族豪强而为封建国家的编户。后人称：“高颎设轻税之法，浮客悉自归于编户，隋代之盛，实由于斯”（《通典·食货典》）。用减轻赋役的办法来增加国家控制的人口，由于人口的增加，封建政府的赋役收入实际上不是减少，而是增加。

增加赋税的收入，这是封建政权的目的。既要减轻赋役以广招徕，同时又要增加赋税的收入，因此，不让每一个负担赋役的人口隐漏，就成为增加赋税收入的重要关键，而当时民间因袭前代弊政，或“籍多无妻”，或“诈老诈小，规避免租赋”。于是杨坚“令州县大索貌阅，户口不实者，（里）正、（党）长远配”。“大功（堂兄弟）以下，兼令析籍，各为户头，以防容隐”。通过这一雷厉风行的检括以后，全国得新增一百六十四万余口，其中有成丁四十四万三千口。在“大索貌阅”的基础上，杨坚采用高颎的建议，推行“输籍定样”，“每年正月五日，县令巡人，各随便近，五党三党共

为一团，依样定户上下”（《隋书·食货志》）。从此“民间课输，皆籍其数”使州县长吏无得以作弊犯奸”，不仅国家的赋税收入从而大大增加，而且中央对地方的控制也加强了。

经济方面的第三个措施是统一货币和统一度量衡。隋初钱币和度量衡都很紊乱，如北方周齐流通的钱币凡四等，而民间私钱，又名品甚众，这是分裂割据条件下的必然现象。隋统一以后，这种紊乱的钱币既不适用于流通交换，也不利于国家的赋税征收。杨坚在称帝的当年就下令改铸五铢钱，“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文曰五铢，而重如其文。”铸成发行后，禁用古钱及私钱，并在“四面诸关，各付百钱为样，从关外来，勘样相似，然后得过。样不同者，即坏以为铜入官”（《隋书·食货志》）。开皇年间，杨坚还统一规定度量衡的标准，以古尺一尺二寸为一尺，以古斗三升为一升，以古秤三斤为一斤。这些都有利于加强和巩固国家的统一。

杨坚的全部政治、经济措施，目的在加强中央集权，因此它必然损害世族豪强地主的利益。这些措施大部分都是在灭陈以前就实施了的，灭陈以后，他就把这些措施推行到陈朝旧境。这对“自东晋以来，刑法疏缓，世族陵驾寒门”的江南世族地主来说，是一次沉重的打击。所以隋朝在南方的统治刚建立，江南各地的世族豪强就纷纷发动叛乱，“陈之故境，大抵皆反，大者有众数万，小者数千”，或“自称天子，署置百官”，或“自称大都督，攻陷州县”（《资治通鉴》卷177）。但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符合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利益和愿望，而分裂叛乱是逆历史潮流的，他们得不到江南人民的支持，所以叛乱的规模虽然很大，却很

快就被平定了。南方的世族地主势力受到了一次战争的大洗涤，为江南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扫清了障碍，隋朝在南方的统治也获得了进一步的巩固。

三、统一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隋朝统一以后，社会相对地安定了，剥削也相对地有所减轻，劳动人民有了从事生产的某些条件，通过他们辛勤的劳动，隋初的社会经济就迅速地呈现出繁荣的景象。大约在隋文帝统治的末年，是隋朝社会经济最繁荣的时期。

杨坚初即位时全国有户三百五十九万九千六百余。公元 689 年（开皇九年）灭陈，得户五十万，总计全国有户四百一十余万。这个数字已远远超过了西晋统一的户口总数。到了公元 606 年（大业二年）全国户数增到八百九十万七千五百余。才二十六年，户口就增加了一倍多。这个数字除了一大批检括所得的户口以外，主要是由于全国统一以后，社会安定，人民生活条件有所改善的情况下增殖的人口，它标志着当时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

隋灭陈的一年，全国垦田一千九百四十万余顷。到隋炀帝杨广统治初期，垦田数骤增至五千五百八十五万余顷，增加了两倍。按东汉时最高的垦田数七百余万顷，后世如明、清两代，垦田数最高也只有七、八百万余顷。由此可见，《隋书》上的垦田数显然远非事实。但耕地面积有显著增加，这是可以肯定的。

在古代，除了人为的掠夺和战争容易造成社会动荡不安以外，水旱灾害迫使人民流散，也是造成社会不安的一个重要原因。杨坚为了巩固他的统治，于公元 583 年（开皇三年）

兴建黎阳仓于卫州，兴建河阳仓于洛州，兴建常平仓于陕州，兴建广通仓于华州，使这些粮仓“转相灌注，漕关东及汾、晋之粟以给京师”（《隋书·食货志》）。公元605年（大业元年）隋炀帝杨广兴建东都洛阳时，就在宫城东建含嘉仓，宫城内建子罗仓。次年在洛口建洛口仓（亦名兴洛仓），“筑仓城周回二十里，穿三千窖，窖容八千石”。隋时东南漕粮都先集中在洛口仓。同时又在洛阳以北七里建回洛仓，“仓城周四十里，穿三百窖”（《资治通鉴》卷180）。以上都是官仓，不仅收储粮食，同时也储存布帛、食盐等等，专供京师。在设置官仓的同时，又“令民间每秋，家出粟麦一石以下，贫富差等，储之仓库，以备凶年，名曰义仓”（《隋书·长孙平传》）。由于义仓设于当社，故当时又名社仓，荒年即以仓谷自赈。后来因为某些地区，特别是西北边境诸州，义仓划归县一级的封建政府控制，对农民征派义仓积谷，也成了年征，这自然就成了对农民在常赋之外的一种剥削。

由于官仓和义仓的设置，使得隋朝建国二十余年，后“资储遍于天下”，“计天下储积，得供五、六十年”（《贞观政要·论贡赋》），长安府库所储存的物资，隋亡以后为唐朝所有，用了二十年还没有用完，可见隋朝储仓积储十分惊人。这不仅可以看到隋朝对劳动人民剥削的严重，同时也证明当时的社会生产确实是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劳动人民用双手创造的财富，自己不能享受，一旦遇到荒年，杨坚就舍不得开仓赈济，而听令到处逐粮。唐太宗李世民也说“隋文帝不怜百姓，而惜仓库。”隋朝的速亡，这也是它的原因之一。

农业是封建经济的基础。农业发展了，自然促进了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隋朝的主要手工业生产仍然控制在官府手里。当时手工业部门比较突出的是丝织业和造船业。定州、相州是丝织业的中心；而蜀郡（今成都）的“绫锦雕镂之妙，殆侔于上国”。在江南，豫章郡的人民能“夜浣纱而且成布”，称“鸡鸣布”（《隋书·地理志》）。杨素为了灭陈，在永安督造“五牙”、“黄龙”、“平乘”、“舴艋”等战船，其中“五牙”最大，“上起楼五层，高百余尺，左右前后置六拍竿，并高五十尺，容战士八百人”（《资治通鉴》卷176）。隋炀帝游江都时所造的龙舟，有“四重，高四十五尺，长二百丈，上重有正殿、内殿、东、西朝堂，中二重有百二十房，皆饰以金玉”（《资治通鉴》卷180）。在江南的吴、越地区，民间的造船业很发达，“所在之处，私造大船，因相聚结，致有侵害。”以至于吓得杨坚下令：“江南诸州，人间有船长三丈以上，悉括入官”（《隋书·高祖纪下》）。

国家的统一，工农业的发展，货币和度量衡的统一，为商业的发展开辟了有利的条件。特别是大运河的开通，为南北的经济交流起了重大的作用。当时的东都洛阳有三市，东市名丰都，南市名大同，北市名远通。其中丰都市最盛，“市周八里，通门十二，其内一百二十行，三千余肆。甍宇齐平，遥望一加（当作“如一”），榆柳交荫，通渠相注。市四壁有四百余店，重楼延阁，互相临映，招致商旅，珍奇山积”。而远通市，“其内郡国舟船，舳舻万计”（《大业杂记》）。西京长安，“俗具五方，人物混淆，华戎杂错，去农从商，争朝夕利，游手为事，竞锥刀之末”。南方的南

海（今广州）和交趾，“并所处近海，多犀象、玳瑁、珠玑，奇异珍玮。故商贾至者，多取富焉”（《隋书·地理志》）。这些地区不仅是国内而且是国际的重要商业城市。其他如蜀郡、江都、丹阳、豫章等，也是商业繁盛的重要城市。自从运河开通以后，沿岸的杭州、京口、江都、楚州、汴州等都迅速发展成为商业城市，“其交、广、荆、益、扬、越等州，运漕商旅，往来不绝”（《通典·州郡典·河南府》）。随着内地商业的发展，与少数民族的贸易也迅速频繁起来。西北的张掖就是“西域诸蕃，往来相继”（《隋书·食货志》）的重要互市地点之一。隋炀帝为了接待“胡客”入洛阳丰都市交易，曾经大事排场，“先令整饰店肆，簷宇如一，盛设帷帐，珍货充积，人物华盛，卖菜者亦籍以龙须席，胡客或过酒食店，悉令邀延就坐，醉饱而散，不取其值”（《资治通鉴》卷181）。这些虽属伪装，但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洛阳商业的兴盛。

隋朝的商业城市，政府都设置有市令管理贸易。沿边与少数民族贸易，也由政府派的互市监控制。商业和手工业一样，大权都掌握在封建政府手里，因此它的兴盛总是有一定限度的。

随着统一局面的逐渐巩固，封建经济的发展，统治阶级的贪欲也随着增长，许多分裂割据时期所不可能进行的巨大工程，也就随着兴起。它既反映了社会经济的发展程度，又反映了国家统一的巨大力量。在隋朝统治的头三十年间，先后兴建了一系列规模巨大的工程。如公元582年（开皇二年）就兴建了大兴城。著名的唐朝长安城，就是以大兴城为基础建设起来的。公元584年（开皇四年）为了解决从长安

至潼关同渭河弯曲太多，水流太急，漕运不便，在渭河南岸兴修了一条漕渠，称富民渠，史称广通渠。公元 593 年（开皇十三年）在岐州之北“夷山堙谷”，兴建“崇台累榭，宛转相属”的仁寿宫，并在仁寿宫和京师之间建行宫十二所。隋炀帝即位之时，正是隋朝社会经济最繁荣的时期，更大规模的工程也都在他即位以后兴建，诸如筑长城、修驰道、建离宫别馆等等。而规模最大、影响最深的工程，是营建东都和开凿沟通南北的大运河。

周、秦以来，长安一直是我国的政治中心。但长安地处关中，有三关之险。两汉以后，关东和长江以南地区逐渐得到开发，成了封建朝廷的重要经济支柱。加强对这些地区的控制，也就成了封建朝廷的当务之急。隋炀帝在营建东都的诏令中就明白指出：“南服（指长江以南的陈朝旧境）遐远，东夏（指关东北齐故地）殷大”，一旦有事，“关河悬远，兵不赴急”（《隋书·炀帝纪上》）。且从关东漕运物资到关中，阻于三门峡之险，转输十分困难。因此把政治重心迁到“控以三河，固以四塞，水陆通，贡赋等”（《隋书·地理志中》）的洛阳，成为势之所趋。隋炀帝于公元 604 年（仁寿四年）即位后，就决定营建东都。在东都建设之前，首先下令征发丁男数十万掘堑，自龙门（今山西河津县）东接长平（今山西高平县）、汲郡（今河南汲县），抵临清关（今河南新乡县东北），渡黄河至浚仪（今河南开封西北）、襄城（今河南襄城县），达于上洛（今陕西商县）。沿着这条长堑设置关防，作为行将兴建的东都外围防线。次年三月，就命杨素、杨达、宇文恺等主持营建东都，每月役丁二百万人。“发大江之南，五岭以北奇材异石，输之洛阳。”用了

大约一年的时间就在洛阳建成了宫城、皇城、外郭城。宫城里面是宫殿，皇城里面是文武百司，外郭城是官吏私宅和百姓的住处。外郭城跨洛水南北，南有九十六坊，北有三十六坊，“徙天下富商大贾数万家”以实之。另外，又在阜涧、洛水之间，修建了规模宏大的显仁宫，在洛阳城西郊更修建了周二百里的西苑。

在营建东都的同年，就开始开凿沟通南北的大运河。我国的自然河流都是东西走向，南北之间船舶不通，经济交流要依靠陆路转运，很不方便。早在春秋时期劳动人民就曾开凿过沟通黄河和淮河的鸿沟。春秋末年吴王夫差为了争霸中原，就曾征调军民开凿过沟通长江和淮河的邗沟。所有这些工程，都是为了改善南北的航运交通。但由于当时的工程比较粗糙，黄河不断溃决改道，使这些运河不久堙废，未能长期发挥沟通南北的作用。魏晋以降，南方经济获得了迅速发展，南北经济交流日益频繁，客观上要求有一条水路交通干线以扩大这种交流。公元587年（开皇七年）杨坚为了灭陈，征民夫修浚邗沟故道，称山阳渎。杨广贪慕江南的富裕，为使江南的财富能更多地运往中原供自己享受，于公元605年（大业元年）征发河以南、淮以北诸郡人民，前后百余万，开凿通济渠。从洛阳的西苑引谷水、洛水入黄河，再从板渚（今河南荥阳西北汜水镇东三十里）引河水经荥泽（今河南郑州）入汴水，然后又从大梁（今河南开封）之东，引汴水入泗水，而后顺泗水入淮。与此同时，又征发淮南民十余万重浚邗沟，从山阳（今江苏淮安）至扬子（今江苏仪征）入长江。通济渠和邗沟长二千余里，沟通了黄河、淮水、长江三条大河。渠宽四十步，两岸都修筑御道，并种植了榆柳。沿

途还修建了离宫四十余所。公元608年(大业四年)杨广将兴辽东之役，征发河北军民百余万开凿永济渠，引沁水南通黄河，北接卫河而至涿郡(治蔚县，今北京市西南)，长二千余里。公元610年(大业六年)又下令征发江南民夫开凿江南河，自京口(今江苏镇江)引长江水直至余杭(今浙江杭州)入钱塘江，长八百余里，沟通了长江和钱塘江。

整条运河全长五千余里，沟通了东西走向的永定河、黄河、淮河、长江、钱塘江。它以洛阳为中心，将南北联成一气，形成了全国范围的水运交通网。这对于巩固大统一的局面，特别对于南北经济、文化的交流，都起了重大的作用，为唐朝的强盛和长期统一奠定了基础。当然，杨广所以进行这样巨大的工程，目的在于巩固他们的统治地位和享受。所有各项巨大工程的完成，都是千百万劳动人民血汗和智慧的结晶。对于隋朝统治者来说，只不过是体现了他们的淫威和贪暴。东都建成了，运河开通了，社会生产力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阶级矛盾迅速激化。隋朝的速亡，根本原因就是由于统治者的滥用民力。

四、隋朝统治时期的民族关系

汉、魏以来入居中原的各少数民族，在高度发展的汉族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下，逐渐与汉族融合为一体。隋朝的统一，标志着这种融合的基本完成。但是，隋朝时我国边远地区仍然居住着许多少数民族，例如，从蒙古草原到天山南北地区，有“善于铁作”的突厥族和被突厥族统治的其他少数民族。辽水和濡水(今滦河)上游有奚、霤、契丹。粟末水(今松花江)和黑水(今黑龙江)上游有室韦，下游

有靺鞨。河西的青海高原，西北有吐谷浑，东南有党项。东南海上的流求（今台湾）有高山族。所有这些少数民族都与中原的汉族有着频繁的往来，受汉族封建经济和文化的深刻影响。

奚、霫、契丹、室韦、靺鞨等居住现在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都是古代东胡族的后裔。其中奚、霫、契丹住地连接中原，室韦、靺鞨则被契丹和高丽所阻隔。这些少数民族，当时过着以畜牧为业，逐水草而居的生活。契丹分为八部，各部兵多者三千，少者千人。突厥兴起以后，契丹隶属于突厥，后来因不堪突厥的掠夺，其部众有的归依高丽，有的款塞附隋。隋朝对契丹等族采取了“怀抚”的政策。营州总管韦冲，“怀抚靺鞨、契丹皆能致其死力”（《隋书·韦世康传附韦冲传》）。奚原名库莫奚，其众分五部，隶属于突厥。突厥向隋称藩以后，库莫奚亦遣使与隋通好。室韦在契丹之北，分为五部，不相统属，均受突厥统领，其中北室韦常遣使与隋通好。

靺鞨有七部，以黑水靺鞨最为“劲健”，弓箭“矢皆石镞”，农作“偶耕”，能制酒。开皇初靺鞨诸部相率遣使与隋通好，隋炀帝征高丽时，靺鞨渠帅度地稽率众纳款，并参加了征高丽的战争。度地稽因战功，曾跟隋炀帝巡游江都。从此以后，靺鞨住柳城与汉人往来贸易，深受汉族经济、文化的影响。

吐谷浑、党项和西域各族，都在河西以南和以西地区。吐谷浑的统治者原是辽西鲜卑族徒河涉归的后代，吐谷浑是徒河涉归的庶长子名。徒河涉归死，二子不和，吐谷浑率部众西迁至陇右，在“甘、松之南，洮水之西，南极白兰山”

的广大地区，以吐谷浑为号。至“（北）魏、（北）周之际，始称可汗”，建都于伏俟城（在青海湖西十五里）。人民大多从事畜牧业，逐水草而居，也有从事农业的。出产大麦、粟、豆，尤多麓牛、铜、铁、朱砂。所产良马青海骢，能日行千里。风俗习惯，多同于突厥，而服饰略同于华夏。官制大体仿汉，有王公、仆射、尚书、郎中、将军，而“司马、博士皆用儒生”，可见吐谷浑与汉族的联系甚为密切。这种联系始于北魏，东魏静帝还曾纳吐谷浑王夸吕的从妹为嫔妃，并以宗室女嫁夸吕。北周与吐谷浑既有友好往来，亦时有战争。杨坚初称帝时，吐谷浑统治者乘机进扰，战端时起。隋统一南北以后，国势渐盛，战争始减少。公元 596 年（开皇十六年）杨坚以光化公主嫁给吐谷浑王世伏为妻。次年世伏因乱被杀，由其弟伏允继立，按突厥风俗，“父兄死子弟妻其群母及嫂”，世允即以光化公主为妻，“自是朝贡岁至。”隋炀帝即位以后，企图打开通西域的通路，以发展对西方的贸易往来，曾利用铁勒攻打吐谷浑。随后，隋军又大破吐谷浑，降其部众十余万众，伏允逃窜山谷间。从此“自西平（今青海乐都县）临羌城以西，且末以东，祁连以南，雪山以北，东西四千里，南北二千里，皆为隋有”（《隋书·吐谷浑传》）。隋朝政府在这里设置了河源、西海、鄯善、且末四郡。隋朝末年，天下大乱，伏允又复其故地。

党项是羌族的一支，住地“东接临洮、西平，西拒叶护，南北数千里，处山谷间。”以姓氏为部落，大者五千骑，小者千余骑。各部落之间，“有战阵则相屯聚”，平时“各为生业”，“不相往来”（《隋书·党项传》）。生产以“牧养麓牛、羊、猪”，不知稼穡。党项在北魏、北周之际，数

来扰边，隋初为患更甚。吐谷浑与隋通好以后，党项亦向隋称臣，并遣子弟入朝。

西域诸国自魏、晋以降，因中原战乱不已，政治上的联系较少。隋炀帝杨广即位以后，为了恢复与西域的关系，除了出兵击败吐谷浑以确保通西域的通路以外，还曾派遣韦节、杜行满等到西域诸国联系。接着又令裴矩在武威、张掖间招引西域诸国使者入朝，“啗以厚利，令其转相讽谕”。这样的结果，“大业中相率来朝者三十余国”（《隋书·西域传》）。杨广设西域校尉以应接入朝使者，但不久就陷入轰轰烈烈的隋末农民大起义，通西域之事遂寝废。

隋朝的流求，就是现在的台湾省。台湾自古以来就是我们伟大祖国的神圣领土。台湾各地发现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物，证明它是从大陆传播过去的。汉朝称台湾为东鳀，三国称夷州，孙吴政权曾派遣将军卫温、诸葛直率万人船队到夷州。考古学者在台湾发现了三国时的遗物，证明史籍所载是正确的。《隋书·流求传》对流求的地理、物产、风俗、民情有了较详细的记载，指出：“流求的物产‘同于江表。风土气候，与岭南相类。’”足以证明当时和台湾的经济、文化往来一定是很频繁的。公元 607 年（大业三年）杨广派遣朱宽和何蛮从建安（今福建福州）出海到流求去。次年，又派朱宽到流求去“慰抚”。公元 610 年（大业六年）杨广又派遣陈稜和张镇州，率万人船队，从义安（今广东潮州）出海，经高华屿、龟鼈屿（均属今澎湖群岛）而到达流求，流求人“往往诣军中贸易”。可见当时流求和大陆的贸易往来十分频繁。

隋朝与各少数民族关系更为密切的是北方的突厥。

突厥是匈奴的别支，酋长姓阿史那。北魏太武帝灭匈奴

沮渠氏时，阿史那率部众五百家投奔柔然，并世居于金山（今新疆阿尔泰山）之阳。“工于铁作”，“为蠕蠕（即柔然）铁工”。以狼为图腾。北魏末年，其酋长土门，击败铁勒，降其众五万余家，其势始盛，并开始“至塞上，市缯絮”，表示愿与中原通好。土门求婚于柔然，柔然主阿那瓌大怒，使人辱骂土门：“尔是我锻奴，何敢发是言也”（《北周书·突厥传》）！土门大怒，杀柔然使者，求婚于西魏，宇文泰使西魏文帝以长乐公主嫁土门。公元552年（西魏废帝元年）土门袭破柔然，阿那瓌战败自杀，于是土门自号为伊利可汗。可以说突厥到这时开始建立了国家政权。土门在袭破柔然的同时，令其弟往西征服天山南北和中亚地区，称室点密可汗，并领其地。

公元553年伊利可汗死，子科罗继立，号乙息记可汗。科罗又败柔然于沃野北之木赖山。科罗即位当年就死去，其弟俟斤立，称木杆可汗。木杆“性刚勇，多智略，善用兵”，在他统治时期，首先于公元556年灭柔然，接着“西破吐谷浑，东走契丹，北并契骨，威服塞外诸国。其地东自辽海（今渤海）以西，西至西海（今中亚里海）万里，南自沙漠以北，北至北海（今贝加尔湖）五六千里，皆属焉”（《北周书·突厥传》）。从此，突厥成了我国北方一个强大的民族。当时中原北齐、北周并列，互为吞并，连年交兵，两国都争取突厥为外援。公元563年北周武帝宇文邕谋与突厥连兵攻齐，向突厥送礼，并表示愿以突厥女为皇后。北齐听到这个消息，也立刻遣使向突厥求婚，送的礼比北周更多。最后，突厥允许与北周通婚，并出兵助北周攻北齐。公元572年木杆可汗死，弟佗钵可汗立。佗钵可汗分其领地为东、中、西

三部，自居中部；以乙息记可汗之子摄图为尔伏可汗，统东部；又以其弟禠但可汗之子为步离可汗，统西部。当时北周、北齐争结突厥，各“倾府藏以事之”。佗钵可汗曾对其部下说：“但使我在南两儿常孝顺，何忧于贫也”（《隋书·突厥传》）。其骄横傲慢一至于此。公元 577 年北周灭了北齐以后，对突厥的态度就改变了。次年，宇文邕亲率五路大军北伐突厥。不幸宇文邕在路上病死，北周军撤退。自是以后，突厥屡屡入寇北周边境，虽然北周宣帝宇文赟曾以赵王招女为千金公主嫁佗钵可汗，但突厥仍然寇边不已。

公元 581 年佗钵可汗死，突厥贵族间发生了继承汗位的纠纷，尔伏可汗摄图，恃势拥立佗钵子庵逻继汗位。理应继汗位的佗钵弟大逻便不服，庵逻让汗位于摄图，称沙钵略可汗。沙钵略乃立庵逻为第二可汗，立大逻便为阿波可汗，又立摄图自己的从父玷厥为达头可汗。沙钵略自居于都斤山，为大可汗；第二可汗居独洛水；阿波可汗居其故地；达头可汗居室点密可汗开拓的中亚地区。大逻便因不得立大可汗，乃亡奔中亚，依达头可汗，并治兵攻沙钵略可汗。于是突厥就分裂成为东西两部，这是公元 583（开皇三年）的事。

杨坚称帝建国以后，就停止了北周对突厥的厚赂。于是沙钵略可汗“悉众为寇”，“自木硖、石门两道来寇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六畜咸尽”（《隋书·突厥传》），成了隋初严重的威胁。杨坚除了派遣军队分道迎击以外，采纳奉车都尉长孙晟的建议，以分化离间之计，加深东西突厥间的矛盾和斗争，从而缓和沙钵略可汗的入寇。长孙晟在北周时护送千金公主入突厥，深切了解突厥的内情。他对杨坚说：“玷厥之于摄图，兵强而位下，外名相

属，内隙已彰，鼓动其情，必将自战。又处罗侯者，摄图之弟，奸多势弱，曲取众心，国人爱之，因为摄图所忌，其心殊不安，迹示弥缝，实怀疑惧。又阿波首鼠，介在其间，颇畏摄图，受其牵率，唯强是与，未有定心。今宜远交而近攻，离强而合弱，通使玷厥，说合阿波，则摄图回兵，自防右地。又引处罗，遣连奚、雷，则摄图分众，还防左方。首尾猜嫌，腹心离阻”（《隋书·长孙览传附长孙晟传》）。这样，沙钵略就不敢大举南寇了。

长孙晟的离间计使突厥内哄日甚，自相攻击，对内地的骚扰渐减。突厥诸部皆遣使入隋以求援，杨坚一概不许，让他们继续互斗，而隋军专击沙钵略，沙钵略屡遭败北。公元 584 年（开皇四年）沙钵略可汗在屡为隋兵所败之后，请和亲，隋封千金公主为大义公主，并赐姓杨氏。沙钵略可汗致隋文帝书承认：隋与突厥乃父与子，“两境虽殊，情义如一。”“此国羊马，皆皇帝之畜。”公元 585 年（开皇五年）沙钵略可汗西困达头、阿波，东畏契丹的攻击，遣使向隋求救，并请将其部落度漠南，寄居白道川（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北）。杨坚答应了沙钵略的请求，并命杨广以兵相援。沙钵略得隋兵声援，击败了阿波可汗的军队。沙钵略感激隋朝的支援，乃与隋定约，承认隋皇帝为真皇帝，自己“永为藩附”（《隋书·突厥传》）。公元 587 年（开皇七年）沙钵略可汗死，弟处罗侯继汗位，号莫何可汗。隋赐莫何可汗以旗鼓，莫何即张隋所赐旗鼓击阿波，阿波部众以为隋出兵助战，多望风迎降，莫何因此生擒阿波。公元 588 年（开皇八年）莫何可汗死，沙钵略子雍虞闾继汗位，号颉伽施多那都兰可汗，简称都兰可汗。都兰可汗遣使请缘边置市，以通贸易，双方经

济交往日见频繁。

为了牵制都兰可汗的强盛，隋朝政府又特意对远居北方的沙钵略儿子染干号为突利可汗者通好，许嫁之以安义公主，并给他以优厚的礼遇，且嘱其率众南迁至都斤旧镇。都兰闻之大怒说：我是大可汗，反不如染干体面。从此断绝与隋往来，并发兵侵扰隋的边境。突利可汗侦知都兰的动静，辄事先来告知，使隋边境都先有所备，都兰不得逞，乃与达头结盟，合兵击突利可汗部众。公元 599 年（开皇十九年）都兰、达头联军与突利大战长城下，突利大败，仅余残部数百骑。突利失败以后，觉得单骑降隋不会受到礼遇，乃决定西奔投达头可汗。长孙晟因设计挟突利到长安归降，杨坚大喜，厚待突利。并派兵出塞，大破达头、都兰军。于是隋封突利为意利珍豆启民可汗，简称启民可汗，使率部众徙居五原，“任情畜牧”。时安义公主已死，隋又以宗室女义成公主嫁突利。隋朝所以如此礼遇突利，主要是他势弱易制，而突利在危亡之中受扶，自然分外感恩，因而不得不对隋表示忠诚。都兰与隋军战败后，被部下所杀，达头乃自立为步迦可汗。在隋军的屡次打击下，公元 603 年（仁寿三年）步迦所部大乱，铁勒、仆骨等十余部皆叛步迦，而归降于启民可汗。启民可汗尽有东突厥故地，隋朝边境从此得以安宁。公元 609 年（大业五年）启民可汗死，子始毕可汗继立。隋末农民战争爆发，国内大乱，始毕于公元 615 年（大业十一年）叛隋，举兵入寇，突厥复又成为隋朝的一大威胁。

西突厥始于室点密可汗。但东西突厥的分裂却从阿波可汗大逻便西奔，联合达头玷厥攻沙钵略开始。他们“东拒都斤，西越金山，龟兹、铁勒、伊吾及西域诸胡悉附之”（《隋

书·突厥传》)。后来阿波可汗大逻便被莫何可汗处罗侯生擒，由泥利可汗继立。当突利可汗降隋，都兰可汗兵败被杀之时，东突厥势衰，达头想乘机统一东突厥，结果为隋军所败，逃亡吐谷浑而死，其孙继立为射匮可汗。不久泥利可汗亦被铁勒击败而死，由其子达漫继立，号泥撅处罗可汗。隋又遣使离间，使射匮袭击泥撅处罗，泥撅处罗兵败降隋，西突厥至此势亦衰。

在反对少数民族统治者掠夺的斗争中，杨坚所以能够取得成功，主要是由于实现了南北的统一。统一就有了力量，能够御侮。汉族聚居的地区能够抵抗游牧民族奴隶主贵族的掳掠，我国各族人民能够有效地反抗汉族地主阶级的压迫，都必须以统一团结为先决条件。中华民族所以有绵延数千年的历史，主要是因为它很早就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而且在长达数千年的历史中，统一始终是主流。

第二节 隋末农民大起义摧毁了隋朝政权

隋朝政权是依靠世族地主，特别是关、陇世族地主的支持才建立起来的。因此，这个政权虽然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对世族地主在政治上进行了一些必要的限制，但对世族地主要地还是采取保护的政策。

魏、晋以来，世族地主是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最残暴的代表，他们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隋朝初期，因为对世族地主以适当的限制，社会经济在开皇年间获得了一定的发展。但是隋炀帝杨广一登帝位，世族地主的奢侈腐朽、贪婪残暴的本性，就从杨广的实际行动中彻底暴露出来。他

横征暴敛，徭役无已，好大喜功，穷兵黩武，使得全国“耕稼失时，田畴多荒”。广大农民在被逼得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一场规模空前的、以反徭役为主的农民大起义，在全国范围内爆发了。

农民以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了隋朝初年社会经济的繁荣。最后，农民又以革命暴力推翻了隋朝残暴破坏社会生产力的反动统治。

一、杨广的暴政和阶级矛盾的迅速激化

隋文帝杨坚顺应社会发展的总趋势，实现了全国的重新统一，并为巩固统一、发展生产进行了一些必要的改革，促使历史继续前进。尽管他的主观目的是为了维护整个地主阶级，特别是关、陇世族地主集团的利益，但国家的统一和生产的发展，在客观上符合广大人民的愿望和要求。他在这一方面所作的贡献是应当予以肯定的。

隋朝的最高统治集团，基本上都是关、陇地区的世族地主，他们包括已经封建化的鲜卑贵族。各地所依靠的也多是世族地主，例如北齐旧境，主要依靠投降过来的贵族官僚，所以山东著名的崔、卢、李、郑等世族，仍然保持了他们原有的政治、经济地位；南方的陈朝旧境，那些降顺隋朝的贵族官僚，仍然是整个隋朝统治集团的一部分。所以像汲郡的徐氏，依旧“多以豪侈相尚”（《隋书·徐孝肃传》），吴兴郡的沈氏，仍“为远近所服”（《旧唐书·沈法兴传》）。所有这些事实都说明隋朝统一以后，世族地主的政治、经济地位并没有改变，他们的奢侈腐朽的生活方式依然如故。所以尽管隋朝统一了，但旧的封建生产关系基本上没有什么调

整；魏、晋以来造成长期分裂的社会基础，也未能从根本上排除；庶族地主和世族地主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特别是和世族地主的矛盾和斗争，都没有能够获得缓和。而登上最高统治集团的新贵们很快就表现出他们奢侈、腐朽、贪婪、残暴的本性，对劳动人民进行穷凶极恶的掠夺。杨坚称帝的次年（公元 582 年）就“嫌长安城制度狭小”，于龙首山建新都大兴城，一年建成，次年就迁都新城。到公元 593 年（开皇十三年）更在岐州之北营建仁寿宫，征发大批劳动人民服役。因“役使严急”，丁夫“死者以万数”（《隋书·食货志》）。而杨坚所致力的大量仓库积储，更表明封建朝廷对劳动人民剥削的严酷。

杨坚本人这样贪暴，他的下属自然更甚。如杨素曾先后得到朝廷赐给田地一百三十顷，钱物无数，是一个有“家僮数千”，食邑万户，其“贵盛近古未闻”的大贵族。但是他并不满足，仍然“贪冒财货，营求产业”，使得“诸方都会处，邸店、水硙并利，田宅以千百数”（《隋书·杨素传》）。又如内史侍郎虞世基，依靠他续娶妻子的前夫子，“为其聚敛，鬻官卖狱，贿赂公行”，以致“金宝盈积”（《隋书·虞世基传》）。如果说在杨坚统治时期世族地主的贪欲还受到一些限制的话，则隋炀帝杨广即位以后，世族地主已开始全面的猖狂活动，而杨广本人就是最典型的代表。

杨广是杨坚的第二个儿子，原封晋王，是一个政治上残暴、生活上奢侈腐朽的家伙。因他善于“矫饰仁孝”，得到了父母的优宠。他勾结杨素等用事大臣，最后迫使杨坚废去原来早立的太子杨勇，而立杨广为太子。公元 604 年（仁寿四年）杨广乘杨坚卧病之时，杀死了父亲，继而又矫诏杀死

哥哥杨勇，然后登上了帝位。

杨广一登帝位，就凭籍隋初劳动人民辛勤创造的巨量财富，开始他那穷奢极侈、挥霍无度的残暴统治。他用政治暴力驱使千百万劳动人民为他建东都、造宫室、开运河、筑长城、修驰道等等劳民伤财的巨大工程。营建东都时，每月役使二百万人，由于“役使促迫，僵仆而毙者十四五焉。每月载死丁东至城皋，北至河阳，车相望于道”（《隋书·食货志》）。多少劳动人民的生命，换来统治阶级的豪华享受。

杨广在营建东都的同时，还下令从长安经洛阳至江都，修建离宫四十余所，其中江都宫和临江宫（在扬子，即今江苏仪征），常与洛阳显仁宫并提。这些离宫别馆，木料都要从远方运来，一根柱子就要千百人搬运，“计一柱之费，已用数十万功”（《资治通鉴》卷193）。这是对人力物力的严重破坏。

为了开通济渠，征发了河南、淮北一百多万劳动人民。疏浚山阳渎时，征发了淮南十多万劳动力。开永济渠时，河北各郡被征发了百余万人，以致出现了“丁男不供，始役妇人”（《资治通鉴》卷181）的现象。役使之众，极为惊人。

公元607年（大业三年），杨广为了巡游北方，征发河北十余郡丁男凿太行山通并州（今山西太原西北）的驰道。同年，又从榆林（今陕西榆林）北境，至突厥启民可汗牙帐，然后向东到达涿郡的蔚县，开广百步，长三千里的“御道”。这一工程十分浩大，使突厥启民可汗帅国人“举国就役”。这些所谓巡道、御道，主要是为了杨广自己的巡游。就在修驰道的同年，杨广又征调丁男百余万，修筑西起榆林，东至定襄紫河的长城。次年，又征发丁男二十余万，筑

榆谷以东的长城。

从营建东都到修筑长城，一系列巨大的工程都是在很短促的时间内完成的，不但征发众多，而且催逼严急，致使大批劳动人民在役使中死去。唐人传奇《开河记》中曾描写说当时运河沿线“死尸满野”的惨象。运河如此，其他工程又何尝不一样！在这样的大征发中，广大农民被迫离开了田园，使社会生产遭到了严重的破坏。

除了大规模建筑工程的征发以外，杨广的到处巡游，也是一项劳民伤财的活动。公元 605 年（大业元年）杨广开始南巡前，先派人到江南督造龙舟及各色船只万艘。等到运河开通了，龙船造成了，他就于这年八月开始了第一次巡游，目的地是江都。陪同他巡游的有：皇后、后宫、诸王、公主、百官、僧、尼、道士、蕃客以及十二卫的军士，大小船只近万艘，其中挽船士就有八万余人，“舳舻相接二百余里”，“所过州、县，五百里内皆令献食，多者一州至百辈，极水陆珍奇”。这样一次巡游，不知要化了多少民脂民膏？但是，杨广觉得气魄还不够豪华，为了从江都回东京时更阔气，次年二月，命吏部议定皇帝出巡的舆服仪卫制度，而且要“务为华盛”。为了赶造新制度所规定的舆服仪卫，“所役二十余万人，用金银钱帛钜亿计”。为了装饰豪华的仪仗，向州县课送羽毛。人民为了交纳这一征发，“网罗被水陆、禽兽有堪笔蹏之用者，殆无遗类。”杨广等到新舆服、仪卫制造好了，才浩浩荡荡地回到东都。从此以后，杨广每次外出巡游，“羽仪填街溢路，亘二十余里”（《资治通鉴》卷 180）。这样的巡游每年都要进行一次。公元 607 年（大业三年）杨广到北方边境去巡游。这次北巡，除了游玩

之外，还有向边境耀兵的目的，出巡时带甲士五十万，马十万匹，“旌旗辐重，千里不绝。”杨广经过雁门时，太守丘和因献食精美而受赏；到马邑时，太守杨廓因没有献美食而受辱，“由是所至献食，竟为丰侈。”开国功臣高颎等私议巡游太奢侈，杨广闻知，即以诽谤朝政罪被诛杀。从此，再也没有人敢议论朝政了。

公元 609 年（大业五年）杨广西巡河西，经张掖至燕支山，由大臣裴矩以重利诱高昌王麹伯雅、伊吾吐屯设及西域二十七国使者伏路旁谒见，为了显示中国之盛，他还命令武威、张掖士女“盛饰纵观”（《资治通鉴》卷 181）。

公元 615 年（大业十一年）杨广的第二次北巡边塞。这时突厥启民可汗已死，始毕可汗继位，隋朝的内部矛盾和斗争已经如火如荼。始毕可汗帅数十万骑袭击出巡的隋军，杨广得报急忙逃回雁门。突厥兵包围了雁门城，攻破了雁门郡四十一县中的三十九县。这个到处耀武扬威的暴君，到这时手足无措，只得抱着幼子赵王杨杲痛哭流涕，现出了纸老虎的原形。他在无可奈何之中，只好采纳大臣苏威等的建议，下诏不再征伐高丽，并立赏格重赏应募来援将士，才解雁门之围。

公元 616 年（大业十二年）反隋农民大起义的烽火已经在全国各地熊熊燃烧，而大河南北尤甚。他知道掘长堑并不能保护洛阳的安全，于是下令在江都重造新船（原来的龙船已被杨玄感起兵时全部烧毁），在毗陵（今江苏常州）营造成宫苑，准备逃窜到长江流域避难。

上列许多暴政，都是造成隋朝速亡的重要原因。但是迫使全国农民大起义的直接原因，是杨广发动的三次侵略高丽

的反动战争。

隋文帝杨坚在公元 598 年（开皇十八年）曾出兵征伐高丽，结果失败。杨广为了征伐高丽，从公元 608 年（大业四年）就开始准备。这一年开凿了永济渠，以解决运输上的困难。公元 610 年（大业六年）在山东一带遍置军府，课天下富人买军马，一匹贵至十万钱。公元 611 年杨广从江都至涿郡，决定出兵征伐高丽。他命令幽州总管元弘嗣到东莱（今山东掖县）海口造战船三百艘。由于官吏督造急迫，工匠昼夜立水中操作，不得休息，致使腰以下无不腐烂生蛆，死者十之三四。他又下令总征天下兵，无论远近，俱到涿郡集中。此外，又征发江、淮以南水手一万人，弩手三万人，岭南排镩（小矛肖）手三万人。接着又征发河南、淮南、江南造军车五万辆送高阳（今河北高阳县），供军士运载衣甲幔幕；同时征发河南、北民夫以供军需；征发江、淮以南民夫船运黎阳及洛口仓储粮至涿郡，以供军食。这一次的征发，比任何一次征发的规模都要大，而且所涉范围也特别广。在运河上“舳舻相次千余里”。运载兵甲和武器，往还在涿郡道上“常数十万人”，昼夜不绝，致使“死者相枕，臭秽盈路，天下骚动”。其中山东郡县被征发得最厉害，民夫运米到辽西的泸河、怀远二镇，牛车一去皆不返，役夫死亡过半。牛车征发完了，又征发鹿车（人力小车）夫役六十余万，二人共推米三石。由于道路遥远，送到目的地时，粮已吃光，无法交纳，只好逃亡。在这样的大征发下，造成了“耕稼失时，田畴多荒”。加上官吏贪残，因缘侵渔，百姓已财力俱竭，“安居则不胜冻馁，死期交急，剽掠则犹得延生”（《资治通鉴》卷 181）。还没有出兵，人民就开始起义了。

公元612年(大业八年)杨广亲率一百十三万三千多侵略大军，号称二百万，从涿郡出发，“首尾相继，鼓角相闻，旌旗亘九百六十里”。杨广以为他的大兵一到，高丽就会投降。结果是：来护儿的水军虽然攻到平壤城下，被高丽的伏兵打得大败，四万水军，能够逃回海口船上的仅数千人；陆军由宇文述等率领九军计三十万五千人，在渡萨水的战斗中，也被高丽士兵打得大败，除卫文升一军损失较少外，其余八军逃回辽东城的只有二千七百人，“资储器械巨万计，失亡荡尽”(《资治通鉴》卷181)。这就是杨广第一次征高丽的可耻下场。

侵略成性的杨广不甘心失败，因此，又有公元613年(大业九年)第二次征伐高丽的战争。第一次大征发，迫使农民纷纷相聚起义，第二次征伐必然激起更多农民起义的反抗。当杨广与高丽军队在辽东城下对峙的时候，看到遍地燃起的农民起义烽火，而认为有机可乘的大贵族杨玄感，在黎阳举兵反隋，并引兵向洛阳。杨广闻讯立刻从辽东撤兵回击，第二次又以失败而告终。

杨广消灭了杨玄感的反隋武装以后，又于公元614年(大业十年)第三次征兵侵略高丽。这时全国农民起义已如火如荼地发展起来，诸郡多留兵不发，因此，这次出兵比第一次要少得多了。杨广迫于农民起义，不得不议和收兵。但是，他的统治的基础，已经被农民起义军的革命烽火从根本上动摇了。

二、农民起义军摧毁了隋朝政权

杨广的暴政使社会生产力遭到了严重的破坏。丁壮几乎

全部被征发，使得“老弱耕稼，不足以充饥馁；妇女纺绩，不足以贍资装”（《隋书·食货志》），以致于出现了“城郭邱墟，万里萧条，人烟断绝”（《全唐文·唐故邢国公李密墓志铭》）的凄凉景象。农民由于饥馑无食，“始采树皮、叶，或持藁为末，或煮土而食之，诸物皆尽，乃自相食”（《资治通鉴》卷181）的程度。在生计全绝的情况下，农民们除了起来打倒黑暗反动的隋朝统治以外，没有其他出路。

隋末农民大起义的烽火首先在山东点燃，这是因为山东是崔、卢、李、郑等世族大地主盘根错节的地区，他们对农民的掠夺与压榨从来没有放松过。而这里又是征伐高丽的基地之一，农民被征发去服劳役和兵役的也特别众多。就在杨广大事征发，准备征伐高丽的公元611年（大业七年）冬天，齐郡邹平（今山东邹县）人，铁匠王薄首先发难，领导农民占据长白山（在今山东章邱、长白等县交界处）起义。王薄自称“知世郎”，作了一首《无向辽东浪死歌》，号召农民起来革命，不要为隋朝统治者侵略高丽的战争白白送死。这首歌已失传，但长白山地区的革命群众曾创作了一首歌颂这支义军的民谣，称《大业长白山谣》，现在还保存在《古谣谚》一书中：

长白山前知世郎，
纯着红罗绵背裆；
长稍侵天半，
轮刀耀日光。
上山吃獐鹿，
下山吃牛羊。
忽闻官军至，

提刀向前荡；

譬如辽东死，

斩头何所伤！

这首歌谣反映了农民起义军的斗争决心和英雄气概，批判了孔丘“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反动说教，豪迈地宣称自己是“知世郎”，看透了隋朝的反动统治是必然要垮台的。

王薄的起义具有明显的反徭役、兵役的性质，符合当时广大农民的要求，故他登高一呼，“避征役者多往归之”（《资治通鉴》卷181）。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山东河北一带的农民纷纷响应起义。平原郡（今山东德州）有豪强刘霸道聚众据郡东的豆子甗反隋；清河郡漳南（今山东恩县）人孙安祖拒绝应募去征高丽，杀了县官，聚众入高鸡泊起义；清河郡鄃县（今山东夏津县）人张金称，聚众据河曲起义；信都郡蓚县（今河北景县）高士达，在清河（今河北清河县）境内聚众起义；漳南人窦建德因资助孙安祖被郡县官发觉，他的家属全部被捕杀，被迫率众起义，窦建德“能倾身接物，与士卒均劳逸”，得到了起义群众的拥护，不久就众至万余人。隋末农民大起义的序幕揭开了，“自是所在群盗蜂起，不可胜数，徒众多者至万余人，攻陷城邑。”杨广虽然下令都尉、鹰扬与郡县联合剿捕，并规定“随获斩决”的严厉镇压措施，“然莫能禁止”（《资治通鉴》卷181）。

杨广第一次征高丽惨败以后，又于公元613年（大业九年）初，下令征发兵民第二次征伐高丽。人民反对战争，不愿应征，唯一的出路就是起义。于是陇右灵武郡有白瑜娑领导的“奴贼”起义；平原郡有李德逸、郝孝德、杜彦冰、王

润等分别率众起义；济北郡（今山东茌平县）有韩进洛、甄宝车起义；济阴郡（今山东曹县）有孟海公起义；北海郡（今山东益都县）有郭方预起义；河间郡（今河北河间县）有格谦起义；渤海郡（今山东阳信县）有孙宣雅起义。每支起义军多者十余万，少者也有数万人。这时起义仍多爆发在河北、山东的黄河两岸地区。

在农民起义的巨大浪潮中，隋朝统治集团发生分裂。他们中一部分人从本阶级的利益出发，企图利用农民反徭役、反兵役的巨大力量，推翻以杨广为首的隋朝统治，以达到夺取政权，改朝换代的目的。杨玄感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起兵反隋的。

杨玄感是杨广阴谋取得帝位的主要预谋人、隋朝的大贵族杨素的儿子，官至礼部尚书。杨广第二次出兵征伐高丽时，他负责在黎阳（今河南浚县）督运粮秣。这个凡庸而又有政治野心的贵族子弟，趁着杨广远征辽东，内部空虚的机会，迎合广大人民反对暴虐统治的要求，以“为天下解倒悬之急”相号召，据黎阳起兵反隋。得到了各地人民的纷纷响应，很快就形成了一支有众十余万人的反隋队伍。许多贵族、官僚子弟也纷纷投奔杨玄感。蒲山公李宽的儿子李密，更成为杨玄感的谋主。杨广闻知杨玄感起兵，把堆积如山的军资、器械全部丢弃，连夜从辽东撤兵回剿。杨玄感既没有能够“长驱入蓟，据临渝之险”以扼杨广的归路，又未能“鼓行而西”，“直取长安”，“据险而守之”（《资治通鉴》卷181），却屯兵坚城，久围东都不能克，为杨广的回剿提供了充分的时间，最后终于兵败自杀。

杨玄感的起兵反隋，加速了隋朝统治集团的分裂，使隋

朝统治的威信大为下降，客观上有利于把农民的反抗斗争继续推向高潮，从此农民起义的烽火几乎燃遍了全国各地。就在杨玄感起兵不久，余杭郡（今浙江余杭县）有刘元进起义，三吴避征役者纷往投附，旬月之间，众至数万；吴郡（今江苏苏州）昆山县博士朱燮，与学生数十人起义，“民苦役者赴之如归”；晋陵郡（今江苏常州）有管崇起义，袭破屯驻扬子的虎牙郎将赵六儿，有众至十万；东阳郡（今浙江金华）有李三儿、向但子聚众万人起义，从此，会稽、建安一带人民，都纷纷“执长吏以应之”。在江南的反隋起义军共同推举下，刘元进据吴郡称天子，署置百官。与此同时，在岭南有豪帅陈瑱等聚众三万，攻破信安郡（今广东高要县）城；梁慧尚聚众四万人，攻破苍梧郡（今广东封川县）城；东海郡（今江苏东海县）有彭孝才，聚众数万起义；济阳郡有吴海流，聚众数万起义；东郡有吕明星聚众起义；扶风郡（今陕西凤翔县）有沙门向海明，自称弥勒出世，聚众数万起义，自称皇帝；齐郡章丘县人杜伏威，临济县人辅公祏起义山东，他们南下兼并了下邳的苗海潮、海陵的赵破陈等起义军，转战于淮南，击败了江都留守派来镇压的官兵，势力渐盛。

这年年底，反隋起义的范围、规模都扩大了，并且公然已经有人自称皇帝，隋末农民起义的燎原之势已经形成。但是，这时的起义军都是各自为战，只有三吴的起义军开始有联合起来的趋势。起义队伍的分散，易遭隋朝统治集团的武装镇压。杨广下令“为盜者籍没其家”，使郡县官吏得以“各专威福，生杀任情”（《资治通鉴》卷182）。但是隋朝不能把起义镇压下去，相反地激起革命农民更大规模的反抗。

公元 614 年（大业十年）杨广又征发全国兵民，第三次进行征伐高丽的战争。苦于征役的农民进一步掀起了起义的高潮。这一年，扶风郡人唐弼率十万众起义，拥立李弘为天子，自称为唐王；彭城郡（今江苏徐州）人张大彪，聚众数万起义；延安郡人刘迦论起义，有众十万，自称皇王；宋世谟领导的起义军，攻破了琅邪郡（今山东临沂）城；邯郸起义军首领杨公卿，率众八千人，抄袭征伐高丽回来的隋军，掠良马四十余匹而去；由郑文雅、林宝护率领的三万起义军，攻破了建安郡（今福建福州）城；由司马长安率领的起义军，攻破长平郡（今山西高平县）城；离石郡（今山西离石县）的匈奴人刘苗王起兵反隋，有众数万，自称天子；汲郡（今河南汲县）人王德仁，聚众数万，据林虑山（在今河南林县境内）起义；由孟让率领的起义军十余万众，从长白山出击诸郡，一直打到了盱眙（今江苏盱眙县），一度攻占了都梁宫；齐郡人左孝友率众十万，据蹲狗山起义；涿郡人卢明月，聚众十万，屯据祝阿（今山东长清县境）起义。

杨广从辽东撤兵后，就对起义农民进行百倍疯狂的镇压。彭城张大彪、延安刘迦论、长白山孟让、齐郡左孝友、涿郡卢明月等部，都遭到了残暴的镇压。但隋军“虽屡捷，而‘盗贼’日滋”，于是杨广又下令“民悉城居，田随近给”（《资治通鉴》卷 182）。还命令郡、县驿亭、村坞皆筑城，强迫农民迁到城里，严加控制，农民起义军暂时受到了一些挫折。所以杨广在公元 615 年（大业十一年）还能耀武扬威地巡游边塞，但被突厥始毕可汗围困雁门郡，说明隋朝皇帝的威信已经扫地，隋朝的实际力量已大大下降，新的农民起义的高潮即将到来。

公元616年(大业十二年)农民起义又如火如荼地发展起来。这一年，雁门郡有翟松柏据灵邱(今山西灵邱县)起义；东海郡有卢公暹据苍山起义；冯翊郡(今陕西大荔县)有孙华的起义；安定郡(今甘肃泾川县)有荔非世雄聚众据临泾县起义；东郡(今河南滑县)韦城人翟让据瓦岗起义，单雄信、徐世勣等也相继加入瓦岗军的行列。不久翟让率所部入荥阳、梁郡境内，夺取汴水上的公私船只，以充给养，聚众至万余人。杨玄感的谋主李密也在这时投奔瓦岗军。翟让攻占金堤关和荥阳郡的各属县，并在大海寺地区全歼镇压山东农民起义军的刽子手张须陀及其所部，河南的起义军从此渐渐团结在瓦岗军的周围抗击隋军；鄱阳郡(今江西鄱阳县)人操师乞、林士弘聚众攻破豫章郡(今江西南昌)城，众至十余万人，林士弘自称楚皇帝，“豪杰争杀隋守令，以郡县应之”，北自九江(今江西九江)，南及番禺(今广东广州)，都成了他的势力范围；在河北的起义军，如张金称、郝孝德、高士达、杨公卿等，长期与隋军战斗，张金称、高士达等先后牺牲，窦建德集其余众，自称将军，继续进行反隋斗争。窦建德改变了起义军一直奉行的：“得隋官及士族子弟，皆杀之”的狭隘阶级复仇原则，对于某些隋官和士族子弟还“善遇之”(《资治通鉴》卷183)，从此，隋官敢于举城来降，于是窦建德的声势日盛，众至十余万人，成为河北起义军的中坚力量。

通过长期的斗争，起义军开始以一定地区为中心，逐渐走向联合。这一年起义军与隋军作战的次数之多，战斗之激烈，以及起义的范围、规模等等都是空前的。杨广也被起义军声势吓得神经紧张，以至于大业殿西院失火，认为是起义

军杀进皇宫，而逃入西苑，躲到草丛里；晚上睡梦里也惊叫“有贼”。他已深感洛阳的深沟高垒很不安全，决定逃往江都避难，有人敢于劝阻的都被他杀死。

公元 617 年（大业十三年）农民起义军已经形成了主要的三个起义军集团。一支就是河南的瓦岗军，他们全歼张须陀以后，又攻克了隋朝最大的粮仓兴洛仓，并“开仓恣民所取”（《资治通鉴》卷 183）。接着又打败了东都留守越王杨侗军队的反扑。瓦岗军从此声威大振。由是“赵、魏以南，江、淮以北”的起义军，如孟让、郝孝德、王德仁、济阴房献伯、上谷王君廓、长平李士才、淮阴魏六儿、李德谦、谯郡张迁、魏郡李文相、济北张青特、上洛周比洮等等，皆归附瓦岗军，众至数十万，成为中原最大的起义力量，迫使杨广只得“惧留淮左，不敢还都”（《隋书·宇文化及传》）。李密建洛口城作起义军的根据地，并派兵东出略地，扩大势力范围。从此，“东至海、岱，南至江、淮、郡县莫不遣使归密”（《旧唐书·李密传》）。不久瓦岗军又攻占了洛口、回洛二大粮仓，进围东都，杨广派王世充从江、淮率精兵救援东都，从此瓦岗军与隋朝军长期处于拉锯、对峙的状态之中。

翟让原是东郡的法司，因犯法被判处死刑，囚在狱中，后来冲出牢笼逃往瓦岗，组织了一支起义军，成为起义军的领袖。他有反对隋朝残暴统治的决心。李密是隋朝贵族的后代。他是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混入农民革命队伍的。这个怀有政治野心的地主贵族分子混进瓦岗军后，很快就篡夺了农民军的领导权，并且杀害了翟让，暴露了他阴谋篡夺农民起义胜利果实的险恶用心。他劝翟让效法项羽、刘邦建立帝

业，实际上是自己要做皇帝。由于李密推行了一条分裂和投降主义的路线，最后把瓦岗军引上了覆灭的道路。

另一支是河北窦建德领导的起义军。窦建德出身贫苦农民，“材力绝人”，作战十分勇敢。有一次，一个贫苦农民丧亲，无力举办丧事，这时窦建德正在耕田，听说以后，就把自己正在耕田的牛解下来，送给阶级兄弟充治丧之费，使他在群众中有很高的威信。杨广第一次征伐高丽的大征发中，窦建德也在被征发之列，并选拔他充二百人长。当时同县人孙安祖也在被征发之列，但孙安祖的家正好遭大水漂没，妻子饿死，孙安祖不肯应役，县令把孙安祖笞辱了一顿。孙安祖怒不可抑，杀死县令，逃到窦建德家里。窦建德就对他说：“文皇帝时，天下殷盛，发百万之众以伐辽东，尚为高丽所败。今水潦为灾，黎庶穷困，而主上不恤，亲驾临辽。加以往岁西征，疮痍未复，百姓疲弊，累年之役，行者不归。今重发兵，易可摇动，丈夫不死，当立大功，岂可为逃亡之虏也”（《旧唐书·窦建德传》）。于是招集逃兵和无产业者数百人，让孙安祖率领入高鸡泊起义。当时张金称、高士达等也都在附近起义，郡县官吏认为窦建德与这些起义农民有联系，就捕杀了他的全部家属，于是窦建德被迫率领二百多人的队伍，参加了高士达的起义军。

窦建德在起义军中，“每倾心接物，与士卒均执勤苦”，得到起义军战士的爱戴，因此他的队伍很快发展到一万人。由于窦建德作战勇敢，群众威信高，反镇压的战斗十分激烈，高士达就把全部军队指挥权交给了他，任命他为军司马，自己称东海公。公元616年（大业十二年）窦建德设计袭破前来围剿的涿郡留守郭绚的一万多兵力，杀了郭绚的

头，取得了重大的胜利，队伍获得进一步扩大。不久，隋朝派遣太仆卿杨义臣率重兵围剿起义军，高士达没有听从窦建德的劝告，大意轻敌，兵败牺牲。窦建德招集散亡，乘间攻克饶阳（今河北饶阳县），军复大振，遂自称将军，成为一支独立的起义军。

公元 617 年（大业十三年）正月窦建德在河间郡乐寿县境内称长乐王，建元丁丑，设官分职，开始建立起农民的革命政权。这年七月，杨广檄调涿郡留守、右翊卫将军薛世雄率燕地精兵三万援东都，镇压瓦岗军。窦建德在薛世雄过河间南下时，奔袭一百四十里，利用黎明时的大雾，大破隋军于七里井，薛世雄仅以数百骑遁归。这一战役不仅支援了久围东都的瓦岗军，同时也消灭了河北境内隋军的有生力量，使河北地区农民革命的形势越来越好。这时窦建德开始把“安百姓以定天下”为己任，并于次年改国号为夏，自称夏王，改元五凤。

窦建德建号称王以后，仍然保持着劳动人民艰苦朴素的本色。在战斗中，他身先士卒，而每次克敌破阵，所得资财，全部散赏将士，自己一无所取。他“不噉肉，常食唯有菜蔬脱粟之饭”而已。他的妻子曹氏，也“不衣纨绮”（《旧唐书·窦建德传》）。虽然当时的战争复杂而又频繁，但是在夏革命政权管辖的范围之内，仍能注意兴修水利，把大业中兴修的清漳渠，从广平郡（今河北永年县）疏通柳沟，与永济渠合流，扩大了灌溉范围（《太平寰宇记·贝州·清河县》）。同时还注意发展生产，维持社会秩序，窦建德亲至“洛州，劝课农桑，境内无盗，商旅野宿”（《资治通鉴》卷 188）。唐朝人殷侔写的《窦建德碑》说，河北在夏革命

政权的统治下，“无暴虐及民，无淫凶于己，故兵所加而胜，令所到而服”（《全唐文》卷744）。窦建德是当时数十支农民起义军中著名的起义领袖。

还有一支是由杜伏威、辅公祐领导的江淮起义军。杜伏威是齐郡章丘（今山东章邱县）人，“与辅公祐为刎颈交”，都是贫苦农民出身。二人为郡县官所迫，同时“亡命在外”，聚众起义于长白山。这时杜伏威还只有十六岁，但他很勇敢，“出则居前，入则殿后”，故为起义群众所敬重，成为首领。公元613年（大业九年）率众向淮南进军，途中令辅公祐以“力分势弱，常恐见擒，何不合以为强”（《旧唐书·杜伏威传》），共抗隋军，说服了在下邳由苗海潮领导的起义军，合并在一起。两支起义军会合以后，一举歼灭了由江都留守派来镇压的校尉宋颢所部，显示了联合起来的巨大力量。接着又合并了在海陵的赵破阵起义军，其势更盛。公元617年（义宁元年）杨广派右御卫将军陈稜率精兵八千去镇压这支起义军。陈稜慑于起义军的声威，不敢出战。杜伏威送了一套妇人服装给陈稜，并称他为“陈姥”，用以激怒他出战。陈稜愤而出战，杜伏威身先士卒，直冲敌阵，起义军英勇奋战，所向披靡，陈稜仅以身免。于是起义军乘胜前进，破高邮，下历阳（今安徽和县），打出了一派大好形势。从此，杜伏威即以历阳为根据地，自称总管，江淮间很多起义军都争着归附到他的部下，形成了江淮以南的起义军主力。

杜伏威能与士卒同甘苦，“所获资财，皆以赏军士”，故其军队“所向无敌”。宇文化及等缢杀杨广以后，杜伏威进居丹阳（今南京市），“尽有江东、淮南之地，南接于

岭，东至于海。”并开始进“用土人，大修器械，薄赋敛，除殉葬法，其犯奸盗及官人贪浊者，无轻重皆杀之”（《旧唐书·杜伏威传》），比起隋朝“长吏多脏污”的情况，则是另一个天地了。

除了上述三支起义军主力以外，其他如鲁郡的徐圆朗，当时还是山东地区的一支重要起义军。卢明月拥号称四十万，从河南转战至淮北，也是一支重要的起义力量。但其作用和影响却要小得多。

轰轰烈烈的隋末农民大起义的烽火，遍及全国各地，隋朝政权已经陷入土崩瓦解的局面。那个“罄南山之竹，书罪无穷；决东海之波，流恶难尽”（《旧唐书·李密传》）的暴君隋炀帝，也预感到了末日将至。他引镜自照，对萧皇后说：“好头颈，谁当斫之”（《资治通鉴》卷 185）！在农民起义军的持续冲击下，隋朝统治集团的核心也发生了分裂。公元 618 年（武德元年）三月，贵族、右屯卫将军宇文化及和负责江都宫廷侍卫的虎贲郎将司马德戡等，发动了宫廷政变，缢杀了杨广，暴君获得了其应得的下场。

三、农民起义军为保卫胜利果实而继续战斗

三大起义军集团的形成，意味着隋末农民大起义已经到达高潮，隋朝的残暴统治很快就会垮台，整个地主阶级，特别是世族地主集团受到了沉重的打击。眼见着隋朝政权已无力维护地主阶级的利益，使得一些有政治野心的贵族、官僚和将领，纷纷起兵，名义上是反隋或反对暴君隋炀帝，实际上是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镇压农民起义军，篡夺农民起义的胜利果实，重建统一的地主阶级专政，达到他们改朝换

代的目的。

公元 617 年朔方郡的鹰扬郎将梁师都，杀郡丞反隋，勾结突厥，自称梁帝；马邑郡鹰扬府校尉刘武周，杀太守反隋，勾结突厥，自称天子；被流徙在榆林郡的左翊卫军士郭子和，杀郡丞反隋，勾结突厥，自称永乐王；拥有家资钜万的金城府（今甘肃兰州）校尉薛举，囚郡县官反隋，据有陇西，自称西秦霸王，后称秦帝；太原留守、关陇世族李渊、李世民父子，以“安隋室”为号召，宣言尊杨广为太上皇，立代王杨侑为皇帝，从太原起兵直趋关中；武威鹰扬府司马李轨，执逐隋官，据河西五郡（武威、张掖、敦煌、西平、枹罕），自称河西大凉王；巴陵郡（今湖南岳阳县）校尉董景珍等推拥“梁室之后”萧铣，据巴陵反隋，不一年就尽有东自九江，西抵三峡，南尽交趾，北距汉川的广大地区。萧铣自称梁皇帝。宇文化及杀杨广以后，“世为郡著姓”的吴兴太守沈法兴，以讨宇文化及为名，起兵据江表十余郡，自称江南道大总管；杨广死后，王世充等拥越王侗在洛阳即帝位；宇文化及也立了秦王浩为帝，自称大丞相，总百揆，并发兵向中原争权。这样，就使统一的隋帝国出现了四分五裂的割据局面。每一个割据势力，都在自己的占领区内残暴地镇压农民起义军。其中势力最大的是李渊、李世民父子。

李渊是隋朝关陇地区的大贵族。他的祖父李虎是北周的八柱国之一，受封为唐国公，直到李渊时仍然承袭唐国公的封号。李渊的母亲和杨坚的孤独皇后是姐妹，所以李氏在隋朝仍然荣宠贵盛。各地农民起义如火如荼地发展起来的时候，李渊被任命为山西、河东慰抚大使，负责镇压历山飞、母端儿、柴保昌等为首的农民起义军。后来又被任命为军事

重镇太原的留守。这时农民起义军已遍及全国各地，隋朝覆亡的大局已定。李世民认清了这一形势，向其父建议：“今主上无道，百姓困穷，晋阳城外皆为战场”，“大人受诏讨贼，贼可尽乎！要之，终不免罪”。与其坐以待毙，不如乘机起兵，夺取政权，“转祸为福”（《资治通鉴》卷183）。

李渊的太原起兵，攻取关中，建立唐朝，统一全国，与李世民的谋略是分不开的。李世民到太原以后，“见隋室方乱，阴有安天下之志”，就开始“密招豪友”，“倾财赈施，卑身下士，逮乎鬻僧博徒，监门厮养。一技可称，一艺可取，与之抗礼，未尝云倦。故得士庶之心，无不至者”（《大唐创业起居注》卷一）。他与避辽东之役而亡命在太原的长孙顺德、刘弘基、窦琮以及晋阳宫监裴寂、因李密之故而系太原狱中的晋阳令刘文静等不满隋朝政权的官僚地主分子，阴相勾结，密谋策划，起兵反隋。

刘武周在马邑起兵反隋，为李渊父子招兵买马，扩大势力提供了口实。李世民、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乘机四出募兵，旬日之间就征募了近万人。接着就以突厥入寇为辞，斩杀由杨广派来监视李渊的王威、高君雅，排除了内部的牵制。为了防止突厥抄袭自己的后路，李渊派遣刘文静以“卑辞厚礼”勾结突厥，竟以“若入长安，民众土地入唐公，金玉缯帛归突厥”（《旧唐书·刘文静传》）的卖国条件换取始毕可汗的支持。于是李渊就在公元617年（大业十三年）六月，倾太原之兵直趋关中。当时瓦岗军正在洛阳周围鏖战，关中隋军大部调援洛阳，李渊又打着“安隋室”的幌子，表示师出有名，所至郡县纷纷降附，沿途几乎没有很大的战斗，到十一月就攻占了长安城。

李渊入据长安以后，一面命自己的长子建成率兵据守永丰仓和潼关，以阻关东兵。一面下令废除隋朝一切苛政，与民约法十二章，以安定社会秩序。同时还如约尊杨广为太上皇，立西京留守代王杨侑为皇帝。这样他就名正言顺地迫使关中隋朝官吏纷纷归附自己。对于关中的农民起义军，以及少数不肯降附的隋官，则加之以兵，使得李渊很快地统一了关中地区，建立了可靠的根据地，成了当时最强大的割据势力。

毛主席指出：“只是由于当时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没有新的阶级力量，没有先进的政党，因而这种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得不到如同现在所有的无产阶级和共产党的正确领导，这样，就使当时的农民革命总是陷于失败，总是在革命中和革命后被地主和贵族利用了去，当作他们改朝换代的工具”（《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杨广死后，标志着隋朝统治已被推翻，接下去是建立一个什么样的政权问题。农民阶级在革命运动中能够建立符合本阶级利益的革命政权。但是，由于这个阶级所处的社会经济地位，当时还没有出现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因此，农民革命政权的结局，不是最后失败，也必然要转化为封建地主政权。李密的混入农民起义军，李渊等地主、贵族的纷纷割据，都是想要利用农民起义军打出来的大好形势，篡夺农民革命的胜利果实，达到改朝换代的目的。

杨广死的时候，李渊已据有关中形胜之地，镇压了孙华等领导的农民起义军，“东自商洛，南尽巴蜀”，都为他所控制。公元 618 年五月得到杨广确死的消息以后，李渊就逼杨侑禅位，自己即位称帝，建国号为唐。这一年，李世民击

败金城薛举的儿子薛仁果（时薛举已死，由子仁果即位），平定了陇右地区；幽州罗艺联合渔阳、上谷等郡归唐。次年平定了河西的李轨。又次年李世民大败刘武周，巩固了唐朝在河东的地位，李渊的关中根据地获得了巩固，并为他逐鹿中原创造了有利条件。

河南的瓦岗军在李密杀翟让后，“将佐始有自疑之心”，影响了这支农民起义军的战斗力。特别在宇文化及杀杨广率兵北上争夺中原以后，李密利用瓦岗军和隋朝廷讨价还价，直到获得隋朝的高官厚禄，他就率瓦岗军去阻挡宇文化及的西进，使东都的隋朝统治集团得以坐山观虎斗，而收渔人之利。瓦岗军在东都童山（今河南滑县西南）的大决战中打败了宇文化及，迫使他率部东窜，取得了重大的胜利。但是瓦岗军在这次决战中“其劲卒良马多死，士卒疲病”，损失惨重。王世充就是在这样的条件下，向瓦岗军发起了突然袭击。李密初败于偃师，再败于洛口仓，从此瓦岗军主力溃散。李密最后于公元 618 年十月率残部二万入关投降李渊。威震中原的瓦岗军，因李密篡夺了领导权，最后被引向失败。李密降唐以后，又嫌官爵太小而阴谋叛唐，结果被李渊的部将追杀，投机分子获得了他应得的下场。

李密败亡以后，宇文化及也很快就被窦建德击灭。因此关东地区主要就只有河南的王世充和河北的窦建德两支力量。公元 619 年（武德二年）王世充废越王杨侗，自立为皇帝，改国号为郑。次年，李世民打败刘武周收复河东以后，就挥师出关，进围洛阳。王世充势孤力弱，乃求援于窦建德。窦建德在一些封建文人和地主阶级分子的影响下，受孔孟之道的毒害越来越深，逐步走向他的反面。如河间郡丞王

琮在杨广死后率众归降，他的部下都主张：“琮拒我久，杀伤甚众”，应该将其烹杀。窦建德却错误地认为王琮是隋朝的义士忠臣，“今欲安百姓以定天下，何得害忠良”。不仅不杀，而且还授之以瀛州刺史的官号。公元619年（武德二年）宇文化及在童山决战失败，退奔魏县，杀秦王杨浩，自己即位称帝以后，窦建德公开宣布“吾为隋之百姓”，“隋为吾君”，要为隋朝报仇，派兵消灭了宇文化及，并与王世充结好，还遣使朝觐在洛阳即帝位的越王杨侗，接受他给予的夏王封号。这时窦建德已经从反隋转变为拥隋，成为封建制度的维护者。难怪乎滑州刺史王轨的家奴杀王轨，将其头献窦建德，窦建德不仅不予奖赏，反而认为“奴杀主，为大逆”（《旧唐书·窦建德传》），将他斩首示众。王世充杀越王侗自己称帝以后，窦建德断绝了与他的联系。直到李世民出关围攻洛阳，将改变唐（关中）、郑（河南）、夏（河北）三足鼎立的形势时，王世充一来求援，窦建德立刻派兵赴援。军至武牢（即成皋）就被李世民的重兵所阻，而王世充又抵挡不住唐兵的进攻，所属郡县纷纷降唐。窦建德倾全力进逼武牢，与李世民的军队决战，结果大败，窦建德因受伤被俘，其妻曹氏率官员裴矩等投降唐朝。

窦建德的农民军瓦解后，王世充便很快投降了唐朝，大河南北全为唐有。河北起义军将士多散还乡里，唐朝官吏对他们或征、或徙、或捕、或绳之以法，进行猖狂的阶级报复，逼得他们忍无可忍。建德旧将范愿、董康贤、曹湛、高雅贤等以替夏王报仇为号召，推拥窦建德封的汉东公刘黑闼为首领，于公元621年（武德四年）的秋天再度起义。窦建德旧部纷纷响应，“半岁之间，尽复建德旧境”，把唐朝的军

队打得狼狈不堪，取得了辉煌的胜利。但是由于刘黑闼采取与突厥贵族和地主武装高开道相联合的错误路线，既丧失了民族立场，又丧失了阶级立场，使得这次起义失去广大农民的坚决支持。到第二年的春天，就被李世民击败，刘黑闼仅以二百余骑逃奔突厥。后来他虽曾多次率突厥兵入河北、山东境内骚扰，终因得不到人民的支持，最后在公元623年（武德六年）失败被俘杀。河北、山东重新被唐朝所统一，整个黄河流域已全为唐朝所有。

窦建德被打败以后，唐朝就出兵围江陵，迫使萧铣投降。从此唐朝军队就从北、西、南三面威胁江淮地区的起义军。杜伏威原于公元618年就已向唐朝通款，表示归附。公元622年（武德五年）他亲自跑到长安，留辅公祏代领其众。辅公祏不满杜伏威的投降行为，于公元623年（武德六年）秋天起兵反唐，并自立为帝，建国号宋。这时唐朝几乎已削平全部割据势力，辅公祏的起义只经过九个月，就兵败被俘牺牲。至此，除了割据夏州依附突厥的梁师都以外，唐朝已消灭全部农民起义军和地主、贵族的割据势力。梁师都最后也在公元628年（贞观二年）为其弟所杀，以城降唐。全国重新统一。

隋朝世系表

（公元581—618年）

①文帝杨坚—②炀帝杨广

第六章 唐朝前期封建国家的强盛

(公元618—741年)

轰轰烈烈的隋末农民大起义，彻底摧毁了隋朝的残暴统治，并给予这个政权的支柱世族地主以沉重的打击，魏、晋以来封建生产关系最腐朽部分得到较大幅度的改造，使社会生产力重新获得继续向前发展的条件。“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唐朝前期封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就是隋末农民大起义的结果。

唐朝政权仍然以关、陇世族地主为核心，因此这个政权的能否巩固和长期存在下去，关键在于对世族地主腐朽势力限制和打击的深度。虽然这是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但在一段较长时期里，它是当时社会诸矛盾中的主要矛盾。唐朝前期统治时间较长的皇帝有太宗李世民、武后则天、玄宗李隆基三人，他们在解决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方面，都采取了一些有效措施，使唐朝前期一百三十余年间，社会生产力一直沿着隋末农民大起义开辟的道路，持续地向前发展，从而出现了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空前强大和繁盛的局面。

第一节 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

唐朝政权的建立和统一，是地主阶级对隋末农民革命成果的反攻倒算。农民在大革命中所挣脱的封建枷锁，重新被唐朝统治者套了上去，“封建的经济关系和封建的政治制度，基本上依然继续下来”（《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但是，由于隋末农民起义军不仅推翻了隋朝的统治，而且给予世族地主特别是山东的世族地主以沉重的打击，因此唐朝政权不可能完全恢复隋末的反动体制。相反，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唐朝统治者还不得不吸取隋末反动政权速亡的教训，在政治上进行一些必要的变革。正如列宁说：“阶级斗争，人民中的被剥削部分反对剥削部分的斗争，是政治变革的基础，并且最终决定一切变革的命运”（《警察司长洛普兴的报告书序言》）。唐朝前期政治变革的目的在于不断加强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统治。作为分裂割据社会基础的世族地主势力，不断地受到限制和打击，使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的部分继续得到改造和调整，这是唐朝前期封建国家得以强盛的关键。

一、李世民为加强中央集权而进行的改革

李世民是一位地主阶级有谋略的军事家和政治家。李渊起兵太原，进占关中，建立唐朝统一全国的过程中，许多决定性的战役都是由李世民直接指挥的。但是李渊并不喜欢李世民。这是因为李渊是世族贵族腐朽势力的代表，他在政治上执行的是一条复辟倒退的路线，与李世民的革新前进的政

治主张根本相矛盾。

李渊在位九年，一切制度都是因袭隋朝，没有进行重大的改革。而且还在公元 624 年（武德七年）下令“依（北）周、（北）齐旧制，每州置大中正一人，掌知州内人物，品量望第，以本州门望高者领之”（《资治通鉴》卷 190），把隋文帝杨坚已经明令罢废的九品中正制重新扶持起来。在立太子的问题上，他不愿立次子李世民，却按儒家的传统，立专好酒色、游畋的长子李建成。到了统一战争基本完成以后，他听信妃嫔、佞臣的诬陷，对李世民百般“猜嫌”，最后竟然同意太子建成和四子元吉共谋杀害李世民的罪恶行径，只是因为李世民“罪状未著”，无以为辞而罢。

李渊和李世民的矛盾，是统治阶级内部的两条路线斗争。就在李建成、李元吉的谋杀阴谋即将付诸实现的关键时刻，李世民先发制人，发动了“玄武门之变”，诛杀了两个同胞兄弟。至此，李渊无可奈何地只得让位。李世民于公元 626 年（武德九年）即皇帝位，是为太宗，次年改元贞观。

李世民亲眼看到由于世族地主的贪婪、残暴，促成了隋朝统治的速亡。使他懂得只有限制世族地主、恢复和发展生产，才能巩固封建统治。他对侍臣说：“君依于国，国依于民。刻民以奉君，犹割肉以充腹，腹饱而身毙，君富而国亡。故人君之患，不自外来，常由身出。夫欲盛则费广，费广则赋重，赋重则民愁，民愁则国危，国危则君丧矣”（《资治通鉴》卷 192）；并告诫下属，“君失其国，臣亦不能独全其家”（《贞观政要·求谏》）。他认识到农民之所以起义，是“由赋繁役重，官吏贪求，饥寒切身”所迫的，因此他确定“去奢省费，轻徭薄赋，选用廉吏，使民衣食有余”（《资

治通鉴》卷 192)，作为巩固统治的基本方针。

方针确定之后，关键就在于用人。李世民善用人；这在历代封建帝王中是不可多见的。在统一战争的过程中，他不仅重用尉迟敬德、屈突通、徐世勣(后改名李勣)、程知节、秦叔宝等一批英勇善战的降将，同时又重用杜如晦、房玄龄、虞世南等谋臣。即位称帝以后又重用谋臣魏征、王珪等人。魏征、王珪原来都是太子李建成的幕僚，特别魏征还多次劝李建成早除李世民。然而李世民即位以后却十分重用魏征。所以《旧唐书·太宗纪》称赞李世民用人时说：“拔人物则不私于党，负志业则咸尽其才”。被李世民任用的官吏，一般多能执行他的方针、政策，对阶级矛盾的缓和，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唐朝政权的巩固，都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经过隋末农民大起义而登上帝位的李世民，时时事事无不以亡隋为戒。他认为隋朝速亡的原因，除了隋炀帝杨广的荒淫无度、徭役不息、征敛无已、穷兵黩武等罪恶直接迫使农民起义反抗以外。文帝杨坚的“性至察而心不明”，不信任群臣，事皆“独断一人之虑”；也是重要原因。吸取这个教训，他除了“选天下之才，为天下之务，委任责成，各尽其用”(《旧唐书·太宗纪》)以外，一再要群臣对他的所作所为和朝政得失，直言极谏。他曾对大臣说过：“朕少好弓矢，得良弓十数，自谓无以加。近以示弓工，乃曰：‘皆非良材。’朕问其故。工曰：‘木心不直，则脉理皆邪，弓虽劲而发矢不直。’朕始寤向者辨之未精也。朕以弓矢定四方，识之犹未能尽，况天下之务，其能遍知乎”(《资治通鉴》卷 192)！应该说他是懂得“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这个道理的。(为了巩固地主阶级专政，他不仅鼓励臣下犯颜极谏，

而且常常认真接受臣下的正确意见。因此当时的大臣都能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使得军国大事都能反复讨论而后行，错误较少。当时最能犯颜极谏的是魏征，而且常常在朝廷上逼得李世民下不了台，有时候使他很恼火，以致于扬言“会须杀此田舍翁。”但当他反省到魏征所谏正是自己的弊病的时候，他却说：“人言魏征举止疏慢，我视之更觉妩媚。”当魏征在公元 643 年（贞观十七年）病死的时候，李世民说：“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朕保此三镜，以防已过。今魏征殂逝，遂亡一镜矣”（《贞观政要·论任贤》）。

〔李世民在贞观年间（公元 627—649 年）进行了一系列旨在加强中央集权的改革，确立了各项政治制度，为唐朝前期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的全面发展奠定了基础。〕

〔(1) 均田制和租庸调法。〕杨广的大征发，已经使得“黄河之北千里无烟，江淮之间则鞠为茂草”。再经过长达十三年长期激烈的内战，唐初出现了“自伊洛之东，暨乎海岱，萑莽巨泽，茫茫千里，人烟断绝，鸡犬不闻，道路萧条，进退艰阻”（《贞观政要·论纳谏》）；“江淮之间，爰及岭外，涂路悬绝，土旷民稀”（《唐大诏令集》卷 111）；“秦陇之北，城邑萧条”（《旧唐书·高昌传》）的局面。全国到处是“万户则城郭空虚，千里则烟火断灭”（《旧唐书·李密传》），“士卒百姓，零落殆尽，州里萧条，十不存一”（《旧唐书·陈君宾传》）。〔据统计，唐初统一时，全国仅剩人户三百万（一说不满三百万）。摆在唐朝统治者面前最严重、最迫切的问题，就是如何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的问题。把现有的人口安抚在土地上，使他们进行生产，是

唐初统治者的当务之急。公元 624 年（武德七年）唐朝基本上取得了统一战争的胜利，就立即颁布了均田令。

唐初均田令规定：“丁男（年二十一以上）、中男（年十八以上）以一顷，老男（年六十以上）、笃疾、废疾以四十亩，寡妻妾以三十亩，若为户者则减丁之半。凡田分为二等，一曰永业，二曰口分。丁之田二为永业，八为口分。凡道士给田三十亩，女冠（女道士）二十亩，僧尼亦如之。凡官户受田，减百姓口分之半。凡天下百姓给园宅地者，良口三人以上给一亩，三口加一亩；贱口五人给一亩，五口加一亩，其口分、永业不与焉。”“诸以工商为业者，永业、口分田各减半给之，在狭乡者并不给”。另外还规定：“凡受田，先课后不课，先贫后富，先无后少”（据《唐六典·户部尚书》、《通典·食货典·田制》）的原则。与前代比较起来，唐朝的均田制对一般妇女、奴婢、耕牛都不受田，却增加了僧、尼、道士、女冠和工商业者的受田。这是针对隋末农民大起义以后奴婢的解放，工商业者和寺院占有大量土地的既成事实。而妇女不受田，是为了纠正以往“籍多无妻”以逃避赋役的现象。

以上是唐初对一般人民的受田办法。另外还有贵族、官僚的受田制度，分永业田和职分田。其中永业田最高（亲王）受一百顷，降至五品官也有五顷；职分田京官一品，受十二顷，降至九品，也有二顷。各级官吏都受到特别的优待，因此大官僚必定都是大地主。

唐朝均田制还规定，永业田因家贫可以“卖供葬”，口分田如果“卖充宅及碾硙、邸店之类，或狭乡乐迁就宽者”（《唐律疏义·户婚》），也准许出卖。名义上卖田是有条件

限制的，实际上是承认土地兼并的合法化，标志着大土地私有制已发展起来，人民不可能真正确保其土地的占有。但是在唐初，由于人口的锐减，大量荒地的出现，均田制不仅起了招抚流亡，使农民回到土地上去，让他们开垦荒地的作用，而且使封建政府控制了劳动人口，并将他们按四家为邻，五邻为保，五保为里，五里为乡，严密组织起来，并由邻长、保长、里正、乡长“以司督察”、“以相禁约”。〔这样既保证了封建国家的赋役征收，又安定了封建秩序〕。

唐初农民在均田制下获得的土地，可能比隋朝初期要多些，这主要是当时荒地多，人口少。直到高宗李治显庆年间（公元656—660年），李治还提到河南一带“田地极宽，百姓太少。”根据土地不足的狭乡，可以迁徙到土地多的宽乡的规定，说明当时各地均田的实际情况是不平衡的，所以李世民到狭乡的灵口，“问其受田，丁三十亩”（《册府元龟·惠民》）。但不能否认农民多少还是获得了一定数量的土地，对促进唐初荒地的垦辟，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起了推动作用。

唐朝前期曾先后三次命令均田。〔随着荒地的大量开垦，人口的迅速增长，特别是永业田和口分田在特定条件下可以出卖，因此到了武则天统治时期，狄仁杰在彭泽看到“百姓所营之田，一户不过十亩、五亩”（《全唐文·乞免民租疏》）。到了李隆基开元年间，据已经发现的唐代中期的户籍册，几乎没有一家得到足数的土地。这一事实说明，均田制已行将崩溃了。〕

〔均田制是唐朝封建统治者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的一种手段，同时也是保证封建政府对农民进行剥削的一种方法。唐

初封建政权强加给农民的负担有租、庸、调三项。租为田租，每丁年纳粟二石。调为户调，随乡土所产，纳绫、绢、绵各二丈，绵三两，或者纳布二丈四尺，麻三斤。每丁每年要服力役二十天，如果无事或者不出役则可以折纳绢每日三尺，叫做庸。租庸调法是建立在均田制这个由封建国家掌握了土地和农民的前提条件下的赋役制度，“有田则有租，有家则有调，有身则有庸”（《陆宣公集·均节赋税恤百姓》），是地租和课税合一的赋役制度。从剥削数量上看，特别是土地分配不足的地区，农民的负担是很重的。而且除租庸调以外，还有户税，根据财产多少确定户等（初分户为三等，后改为九等，九等之中仍归为上户、次户、下户三等），按户等征税；有地税，亩二升，贮之州县，原作为义仓的积谷，以备凶年，但后来变成了常赋；有杂役等等。

整个封建统治阶级，都是依靠剥削农民来养活。因此，任何一个封建政权，无不千方百计地剥削农民以使自己的生活过得更优裕，唐朝统治者也不例外。但是在李世民的“去奢省费，轻徭薄赋”的方针下，额外的负担却大大减少，而且还规定，凡遇水旱虫霜等灾害时，“十分损四以上免租调，损七以上课役俱免。”因此，相对地说，唐初农民的负担比隋末有了较大的减轻，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得以发挥，对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是有促进作用的。

均田制推行以后，封建中央控制了农民，同时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世族地主的猖狂兼并和掠夺，有利于加强中央集权的统治。

（2）加强中央和地方的行政机构。从表面看来，唐朝的中央和地方的行政机构，都是沿袭隋朝的，但具体内容和任

务上，却有所改革。

中央统治机构沿袭隋朝的五省制，而主要的是中书、门下、尚书三省。中书省是决策机构，置中书令，下有中书侍郎、中书舍人等。凡属军国要政，先由中书省审议研究，作出决定。门下省是审议机构，置侍中、黄门侍郎、给事中等，专管审核中书省所作的决定；如有问题，可以驳回重议。尚书省是行政机构，置尚书令（贞观后权归左右仆射），具体执行中书、门下二省的决定，其下设吏、户、礼、兵、刑、工等六部，分掌全国官吏、财政、选举、军政、司法和建设工程，每部都有尚书一人，部下还有司的设置。三省的事权既有明确的分工，又有相互牵制的作用，最后决定权属皇帝。三省长官中书令、侍中、尚书令或左右仆射，都是当时的宰相，另外皇帝还常常指定一些朝官，授之以“同中书门下三品”、“平章政事”、“知机务”等名衔，这些人都可以参加门下省的“政事堂”议事，也都被称为宰相。后来迭经演变，宰臣往往通称之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唐朝宰相有时可以多到一、二十人。实际上门下省的“政事堂”成了协助皇帝统治全国的决策机关。所以要增加那么多的宰相，固然有集思广益的作用，但主要是为了不让政权落入一二宰相之手，以利皇权的加强。

体现中央集权的监察机构，唐朝有了明显的加强。御史台是主要的监察机关，长官是御史大夫，其下有御史中丞、侍御史、殿中侍御史、监察御史等十八人，负责一般监察内外百官及军民要政的任务。

唐朝中央除了“三省”和御史台以外，还有殿中、秘书二省，前者掌管宫庭生活，后者掌管国家图书，基本上与隋

初的内侍、秘书二省相类，在整个政权中不占重要地位。此外，还有五监：国子监（管教育）、少府监（管官手工业）、将作监（管建筑）、军器监（管军器制造）、都水监（管水利）；九寺：太常寺（管礼仪、祭祀）、光禄寺（管膳食）、卫尉寺（管器械、文物）、宗正寺（管皇族事务）、太仆寺（管车舆畜牧）、大理寺（管刑狱）、鸿胪寺（管国宾、凶仪）、司农寺（管仓库、营田）、太府寺（管财货贸易）。

三省、六部、一台、五监、九寺，构成了唐朝中央的一个庞大的封建统治机构，其中真正起着中央集权作用的是三省、六部、一台。

地方行政机构，仍按杨坚时的州县两级制。贞观时为了加强对地方的控制，依自然地理区域把全国划分为十道（关内、河南、河东、河北、山南、陇右、淮南、江南、剑南、岭南），不设专官，必要时临时派遣大臣为黜陟大使，进行巡察，不是一级地方行政机构。州置刺史，县设县令。李世民很重视刺史、县令的选择，他曾说：“为朕养民者，唯在都督、刺史。朕常疏其名于屏风，坐卧观之，得其在官善恶之迹，皆注于名下，以备黜陟。县令尤为亲民，不可不择”（《资治通鉴》卷 193）。州县的各项政务都必须上报中央，经中央审批以后才能执行。县以下分乡、里、保、邻，层层相属，直达于中央。秦汉建立的中央集权制度，从隋朝开始加强，到唐朝则达到了更严密、更完善的地步。

（3）府兵制度和法律的改革。军队、法律都是维护地主阶级专政的重要工具。李世民很重视兵制和法律的改革。唐初沿袭了隋朝的府兵制，把府兵和均田制结合起来。但唐朝对府兵的还授田时有优待，规定“诸因王事没落外藩不还，

有亲属同居，其身分之地，六年乃追。身还之日，随便先给。即身死王事者，其子孙虽未成丁，身分地勿追。其因战伤及笃疾、废疾者，听终其身”（《通典·食货典·田制》）。府兵的社会地位显然比隋朝提高了。

唐初的府兵制明显地加强了中央集权。当时在各地设置军府，称折冲府，由折冲都尉和果毅都尉统领。折冲府之下设团、旅、队、火等级，分别由校尉、旅帅、队正、火长统领。全国共有六百三十四个折冲府，而关内就有二百六十一个，大体上有府兵二十六万人，占全国府兵总数的三分之一还多，目的在加强中央的力量，叫做“居重驭轻”。另外，规定府兵“居无事时耕于野，其番上者，宿卫京师而已。若四方有事，则命将以出，事解辄罢，兵散于府，将归于朝。故士不失业，而将帅无握兵之重”（《新唐书·兵志》）。这样不仅使府兵“始一寓之于农”，而且使将帅不能长期手握重兵，避免造成将帅专兵跋扈的局面，有利于中央对军权的控制。

隋朝府兵尚有军籍，而唐朝规定丁男二十岁至六十岁都有服兵役的义务，不过真正成为府兵还是要经过征点。征点的标准是：“财均者取强，力均者取富，财力又均，先取多丁”（《唐律疏义·擅兴》）。被征点的府兵由折冲府于每年冬季进行训练。每人每年要自备武器、粮饷到京师去担任宿卫一个月，称上番；番的计算按路程远近而不同。战争需要，则由兵部发符契（征兵凭证）向各州县军府征调，由军府的折冲都尉率领，向中央任命的将帅报到集中。府兵上番、出征时，本人的租、庸、调全免。

唐初的府兵制比隋朝有了较大的改进。由于与均田制结

合得较好，兵源丰富，而军权又完全集中在中央，所以唐朝前期的军事力量是强大的，太宗、高宗、武后时能够取得一系列战争的胜利，与府兵制的健全有关。

唐朝的成文法叫《唐律》。李渊初入长安，就下令除隋苛法，后来定《唐律》五百条，分为十二篇，刑名分二十等。《唐律》的最后修定是在太宗贞观年间。《唐律》也是维护地主阶级专政的工具。但《唐律》比起《隋律》来，删烦除细，改重就轻，有很大改变，如大辟之刑被减去九十二条，改流刑为徒刑的有七十一条。

高宗永徽年间，长孙无忌又为《唐律》逐条加以疏释，称为《唐律疏议》。它是我国现存的最古老、最完备的一部封建法典。

(4) 推行科举制度，加强思想文化的统治。科举取士首创于隋朝，它是适应世族门阀势力逐渐衰微，庶族地主随着经济势力的增长要求参加政治的必然产物。李渊恢复九品中正制完全是逆历史潮流的，所以很快就被罢废。李世民即位以后，对科举取士制度作了重大发展，为以后一千几百年封建社会的选士制度奠定了基础。

虽然李世民本人出身于关、陇世族，且唐初政权的核心人物大多数也都是出身关、陇世族。但经过隋末农民起义军的大扫荡，世族地主的势力已大为削弱，庶族地主在政治上替代世族地主的趋势已经形成。李世民推行科举制度，适应了这种趋势，并推动了这种趋势的发展。

唐朝的科举制度科目很多，有秀才、明经（又分三经、二经、一经）、俊士、进士、明法、明字、明算、一史、三史、开元礼、道举、童子、三礼、三传、史料等等。参加科

举考试的人，一种是学馆的生徒，一种是由州县荐举的“乡贡”。各科之中以明经、进士二科应考的人最多，特别是进士科，“缙绅虽位极人臣，不由进士者，终不为美。以至岁贡常不减八九百人，多则二千多人”，而每次录取的只有百分之一、二，因此考取很困难，故有“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唐摭言·散序进士》）的谚语。

科举考试录取以后，还要经过吏部选任官吏的考试，合格才能被任命去做官。其中进士出身，往往可以获得重要官职。人们把考进士科的人称之为“白衣公卿”，一经录取，就视为“登龙门”。正因为这样，所以出现了“父教其子，兄教其弟，无所易业”，甚至“老死于文场者，亦无所恨”，故唐人赵嘏之诗称：“太宗皇帝真长策，赚得英雄尽白头”（《唐摭言·散序进士》）。

〔科举制度的推行，首先使选举用人的大权很自然地归于中央，加强了中央集权。李世民看到新进士鱼贯而出时，很得意地说：“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其次，魏晋以来以门阀为选举用人的惯例被突破，地主阶级的各个阶层，都有了仕进的机会，庶族地主从此也有可能参与政权并取得高官厚禄，从而使唐朝统治集团的阶级基础扩大了，有利于封建专制集权统治的加强。同时对业已腐朽了的世族门阀势力也是一次致命的打击。虽然唐朝并没有从根本上消灭世族门阀势力，而且科举考试中还有“其资荫全高，试亦不拘常例”（《唐六典·尚书吏部》）的规定，但他们再也不能象过去那样长期垄断仕途，霸占高位了。〕

〔适应科举制度的需要，学校教育也随着勃兴起来。唐初，京师设有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律学、书学、算学等

六种学校，由国子监领导。另外崇文馆、弘文馆还有附设的学校。所有京师的学校，多专收贵族、官僚子弟和外国留学生。地方的都督府、州、县也都设置学校招收生徒。所有学校的生徒都是科举考试的后备军。学校里除了学习各种专业知识以外，儒家的经典成为各类学校必读的课目。据统计，唐朝学校教育最盛的时候，京师的国子监有生徒八千多人，地方的州县学有生徒六万多人，这在历史上是空前的。唐朝文化的昌盛与学校教育的发达有密切关系。《通典·选举典》有“五尺童子耻不言文墨”的说法，对地主阶级来说可能是事实。

大统一局面的出现，科举制度和学校的发展，都要求有一种统一的文化思想为巩固地主阶级专政服务。当时有影响的思想统治工具有三种：一种是传统的儒学，一种是佛教，一种是道教。儒学讲求三纲五常、忠孝节义，符合封建统治的需要，且在一般士子中影响很深。李世民在镇压了窦建德和王世充以后，就在秦王府开文学馆，置杜如晦等十八学士，“公事之暇，辄至馆中，引诸学士论文籍”。及即位以后，就宣布“朕所好者，唯尧、舜、周、孔之道，以为如鸟有翼，如鱼有水，失之则死，不可暂无耳”（《资治通鉴》卷192）。他搜罗名儒来做学官，自己经常到国子监去听讲学。生徒能通一大经以上的都给官做，还为生徒添筑学舍一千二百间等等，以提倡儒学。

两汉以来，儒学师说多门，章句繁杂，难以适从，这样就有害于统治阶级思想的统一。特别儒学专限于训诂名物，在章句上下功夫的做法，更不是科举和学校教育所需。因此，实行儒家经学的统一，已是客观形势的需要。李世民称

帝后即命颜师古等考定《五经》，由孔颖达等撰定义疏，称《五经正义》，凡一百七十卷。《五经正义》并没有唐朝儒生的新东西，只不过是选定了前人的疏证而已。但是，从此以后儒家的经典统一起来了；原来各个相互矛盾，争论不已的宗派一扫而空。儒学开始从长期的墨守师说，拘泥训诂名物中解脱出来，更好地为维护封建地主阶级专政服务，也为汉学转变为宋学开辟了道路。

(5) 修《氏族志》，打击山东世族门阀势力。科举制度为庶族地主登上政治舞台打开了道路，世族地主垄断仕途的局面已被打破。接着李世民又令高士廉、韦挺、岑文本、令狐德棻等修《氏族志》，重订世族谱，规定“止取今日官爵高下作等级”，把皇族列为第一等，外戚列为第二等，山东世族崔氏列为第三等。这样不仅提高了关、陇世族的地位，同时使那些本来不是世族出身的唐朝功臣，也取得了世族的地位。

《氏族志》对山东和江南的世族来说是一次打击，他们的地位被降到了关、陇世族之下。但他们仍然没有失去世族的地位，还承认他们是唐朝政权的重要支柱。被列入《氏族志》的一共只有二百九十三姓，一千六百五十一家，可见李世民并没有想要从根本上废除世族门阀制度，世族门阀在社会上仍有一定影响。魏晋以来广大农民和世族地主的矛盾，庶族地主和世族地主的矛盾，至此虽然有所缓和，但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因此到了社会经济获得恢复和发展以后，这些矛盾很快就又尖锐起来。

(李世民是唐朝封建国家统一和强盛的奠基人。他在位二十三年(公元627—649年)，政治上的最大作用就是加强了

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统治，巩固和扩大了国家的统一，安定
了封建社会秩序，促进了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所有这些
客观上也是符合劳动人民利益的。李世民是一位对历史上有
所贡献的地主阶级政治家。)

但是李世民到底还是出身世族的封建皇帝。当他初即位
的时候，兢兢业业，时时以亡隋为戒。到了他的统治取得一
些成就之后，特别到了他的晚年，骄矜心和享乐心都滋长起
来。贞观十一年（公元 637 年）魏征就已对他指出：“欲善
之志不及于昔时，闻过必改少亏于曩日，谴责积多，威怒微
厉。”同年，侍御史马周的奏疏也提到，“今之户口不及隋
之什一，而给役者兄去弟还，道路相继。陛下虽加恩诏，使
之裁损，然营缮不休，民安得息”（《资治通鉴》卷 195）？
隋末赋重役繁，劳动人民往往自残手足以逃避之，称“福
手”、“福足”，到贞观年间，这种“遗风犹存”。李世民
闻知后，非但不减赋役，反而下令“自今有自伤残者，据法
加罪，仍从赋役”（《资治通鉴》卷 196）。到公元 645 年
（贞观十九年）竟和隋炀帝一样，无端发动对高丽的侵略战
争，还要“御驾亲征”，劳师动众，化了一个寒暑，遭到高
丽人民的坚决抵抗，最后不得不无功班师。一次不成还求再
次，更令征发民工造船。四川境内人民因“州县督迫严急，
民至卖田宅、鬻子女不能供，谷价踊贵，剑外骚然。”而且
役及“山獠”，结果引起了雅、邛、眉三州少数民族起兵反
抗。李世民临死对他太子李治说：“吾居位已来，不善多矣，
锦绣珠玉不绝于前，宫室台榭屡有兴作，犬马鹰隼无远不
致，行游四方供顿烦劳，此皆吾之深过，勿以为是而法之”
（《资治通鉴》卷 199）。最后能认识到过错，而令后继者不

蹈复辙，应该也算是有自知之明。但在贞观后期，由于社会经济的发展，整个唐朝统治集团已开始奢侈腐朽起来，如宗室诸王或“溺情群小”，或“好声色”。那些开国功臣，有的“穿筑池台，崇饰罗绮”，“不与外人交通”（《旧唐书·尉迟敬德传》）；有的在长安郊外置“别业”，“四时从禽，无暂止息”（《旧唐书·李靖传附李客师传》）。这样就使阶级矛盾重又开始激化起来，贞观末年就已出现了“关中群盗，往往聚结”的现象。到公元 653 年（永徽四年）即李世民死后的第四年，在江南的睦州（今浙江建德县）就爆发了以女英雄陈硕真领导的农民起义。陈硕真自称文佳皇帝，命将设官，建立起革命政权，有众数万，攻占了桐庐、睦州、于潜，并向徽州、婺州进攻。尽管起义很快就被镇压，但这次起义正反映出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之间的矛盾正在日渐激化。由此可见，被历来封建史家和刘少奇、林彪叛党卖国集团的御用学者所称颂的“贞观之治”，并不是劳动人民的“黄金时代”，更谈不上对农民阶级有什么“让步”。推动封建历史向前发展的真正动力是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唐朝前期的统一和强盛，就是隋末农民战争推翻了隋王朝的反动统治，打击了门阀世族地主，扫除了阻碍当时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各种因素才取得。李世民只不过顺应了历史发展的趋势，推行有限度的革新，他的作用毕竟是有限的。

二、武则天对世族门阀腐朽势力的打击

李世民于公元 649 年（贞观二十三年）死去，由他的第九个儿子李治继位。高宗李治昏懦无能，开始主要依靠贞观旧臣如长孙无忌、褚遂良等用贞观遗规处理政务。故封建史

家称永徽之政，“有贞观之遗风”。公元655年（永徽六年）中国历史上杰出的女政治家武则天，被高宗李治立为皇后。李治生活荒淫，自显庆（公元656—660年）以后“苦风眩头重，目不能视”，就让武则天参预“百司奏事”的裁决。由于她“处事皆称旨”，于是李治从公元660年（显庆五年）开始，就把“百司奏事皆委天后详决”（《资治通鉴》卷200），从此唐朝政权就被武则天控制。公元683年（弘道元年）李治死后，武则天先后立中宗李显，睿宗李旦为皇帝，自己以皇太后的身份临朝称制，继续控制唐朝政权。到公元690年（天授元年）武则天自己即位称帝，改国号为周，直到公元705年（长安四年）病死，共做了十五年皇帝，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她实际执掌唐朝政权（从公元660年算起）达四十五年之久。她上承贞观，在李世民的基础上对世族地主进行更为坚决的打击，继续调整封建生产关系，为唐朝的强盛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但她历史形象，一直被孔丘的徒子徒孙所歪曲和丑化，应重新把它颠倒过来。

武则天是并州（今山西太原）文水人，父名武士彟，是个“家富于财”的木材商人，由于跟随李渊起兵有功，官至工部尚书。武则天在十四岁（公元637年即贞观十一年）时，因其貌美，被选召入后宫为“才人”。李世民死后，她被送到感业寺去做尼姑。永徽年间李治又把她召回后宫，立为“昭仪”，公元655年（永徽六年）又把她立为皇后。

李治即位以后就立了一个王皇后。他要立武则天，就必须废王皇后。因此，围绕着皇后的废立问题，唐朝统治集团内部展开了激烈的斗争。

唐朝统治集团的核心是关、陇世族，李世民修《氏族志》

确立了关、陇世族的特殊政治地位。但自科举制推行以后，大批庶族地主开始登上了政治舞台。这样，唐朝政权中就形成了两派势力，一派是以关、陇世族为首的既得利益集团，他们身居要职，官高禄厚，政治上因循守旧，反对革新；一派是经由科举而登仕途，多数为庶族地主出身的新进官僚，他们在政治上是受压抑、排挤的，因此他们积极要求革新，反对保守，继续把唐朝封建政权推向前进。革新还是保守，前进还是倒退，成了唐朝统治集团内部两派政治势力的尖锐斗争，这是两条路线的斗争。这一斗争从贞观末年已经表现出来，而它的表面化是在李治废立皇后的时候。

武则天是一位出身庶族，而又“素多智计，兼涉文史”的女杰，她是革新派的代表人物。当李治决心要废王立武的时候，一批控制着朝政的贞观旧臣如长孙无忌、褚遂良、韩瑗、来济等，极力反对。他们先则以“皇后名家，先帝为陛下所娶”，不能废。继则以一定要易皇后，也应该“妙择天下令族”，“礼教名家”，而不能是“地实寒微”的武则天。但是李治和武则天依靠新进的庶族地主官僚，如李义府、许敬宗、崔玄义、袁公瑜、王德俭等人的支持，最终实现了废立，庶族地主在政治上取得了优势。

武则天既立为皇后，就必须对那些反对废立的世族官僚采取果敢行动，将他们从占据的高位上拉下马来。她怂恿李治大胆地提拔了一批庶族官僚到中央政权的要害部门，并依靠他们谋杀了王皇后和萧淑妃，黜废非己所出的太子李忠，接着又以“谋逆”、“潜谋不轨”等罪名，将反对废立的贞观旧臣长孙无忌、褚遂良、韩瑗、来济、于志宁等先后斥逐、贬黜、流放和杀害，世族保守势力遭到了一次沉重的打

击。并在这个基础上开始实行旨在打击世族门阀势力的政治革新。

(1) “建言十二事”。武则天参预朝政以后，针对当时社会的实际问题，向李治提出了十二点革新时政的建议，称“建言十二事”：“一、劝农桑，薄赋徭。二、给复三辅地。三、息兵，以道德化天下。四、南、北、中尚禁浮巧。五、省功费力役。六、广言路。七、杜谗口。八、王公以降，皆习《老子》。九、父在，为母服齐衰三年。十、上元前勋官已给告身者，无追覈。十一、京官八品以上，益廉入。十二、百官任事久，材高位下者，得进阶申滞”(《新唐书·后妃传·则天皇后传》)。其中一至五项都是为了减轻剥削，发展生产以缓和日益尖锐的阶级矛盾。六至十二项，主要针对世族官僚垄断朝政，使下情不能上达，才能者不能升迁而提出来的。所有这些建议“帝皆下诏，略施行之”。从后来徐敬业发动叛乱时，“海内晏然，纤尘不动”的情况来看，建言十二事确是起了发展生产，缓和阶级矛盾的作用。

(2) 重修《氏族志》。贞观时修的《氏族志》，所列世族总共有一千六百五十一家，门第观念仍然根深蒂固。为了打击世族门阀势力，武则天于公元659年(显庆四年)令孔志约、杨仁卿、史玄道、吕才等重修《氏族志》，规定“皇朝得五品官者，皆升士流。于是兵卒以军功致五品者，尽入书限。”使世族的总数大为增加，从而降低了原来世族的社会地位，并定名为《姓氏录》。书成后就下令“收天下《氏族志》本焚之”(《旧唐书·李义府传》)。从此论列第望概以《姓氏录》为准。

(3) 改革科举、取士制度。为了打击世族门阀势力，武

则天执政的近五十年间，对科举取士制度作了很多重要的改革。由于世族门阀尊奉的是儒家的政治路线，武则天反其道而行之。采取了反对儒家的政治路线。如进士科增加考试杂文(诗、赋)，使得“为进士者皆诵当代之文，而不通经史”。在选士的问题上，从显庆开始就大大增加名额，每年入流的人数超过一千四百名，并规定“多取胥徒之流”，“而儒生未闻恩及”。当时世族官僚多攻击“取士伤多且滥”，“善人少而恶人多”。他们哀叹“儒为教化之本，学者之宗，儒教不兴，风俗将替”(《旧唐书·刘祥道传》)。打击儒家实际上就是打击世族地主，在这一方面武则天是毫不手软的。不仅如此，武则天还对学校教育制度开刀，《旧唐书·儒学传序》就指出：高宗(实际上，是武则天掌权)时，“薄于儒术，尤重文吏”。那个儒家一统天下的国子监，到武则天称制以后，“国子祭酒，多扰(授)诸王及驸马都尉”，“至于博士、助教，唯有学官之名，多非儒雅之实”。“二十年间，学校顿时隳废矣。”武则天撤换了那些“儒雅”的学官，代之以革新派的亲信，唐朝的学校不是“隳废”了，而是更兴旺了。在武则天统治的后二十余年间，从弘文馆、国子监“出身放选，前后不可胜数”，只是“生徒不复以经学为意”罢了。保守派说糟得很的事情，对革新派一定是好得很，历来都是这样。

武则天对科举制的改革，最有意义的是殿试和武举的创设。所谓殿试，就是由皇帝亲自对生徒进行考试，这就意味着被录取的都是皇帝的门生，加强了皇权，强化了中央集权。所谓武举，就是武官也要通过科举考试，规定武生“每岁如明经、进士之法，行乡饮酒礼，送于兵部”(《通典·选举

典》)。这样就打破武官“类取将门子弟”的旧传统，使庶族地主中有武艺的人，都有进身之阶。

为了罗致各色人才参加政治革新，武则天除了发展科举制度，增加录取名额以外，她又规定了在职官吏推举所知。公元676年(仪凤元年)令“京文武职事官三品以上，每年各举文武力能堪任将帅、牧守者一人”(《旧唐书·高宗本纪》)。许多大臣都为武则天推荐了一批革新派的文武人才。例如被武则天誉为“知人”的朱敬则，推举了裴怀古、魏知古、张思敬等，都受到武则天的重用。“常以举贤为意”的狄仁杰，向武则天推荐了桓彦范、敬晖、窦怀贞、姚崇、张柬之等数十人，“率为名臣”。“凡遇贤俊，无不甄采”的裴行俭，从行伍中荐举了程务挺、张虔勗、崔智晋、王方翼、党金毗、刘敬同、郭待封、李多祚、黑齿常之等“偏裨”数十人，受武则天重用，“尽为名将”。

此外，武则天还创立了自举制度，规定“内外九品以上及百姓，咸令自举”，而且有举辄试，“虽妄男子，言有所合，辄不次官之。”但武则天也并不是滥授官爵，“至不称职，寻亦废诛，不少纵，务取实材真贤”(《新唐书·后妃传·则天皇后传》)。唐朝宰相陆贽曾经赞扬武则天的用人：“课责既严，进退皆速，不肖者旋黜，才能者骤升。是以当代谓知人之明，累朝赖多士之用”(《旧唐书·陆贽传》)。在武则天统治时期，确实选拔了一批文武能臣，李绛说玄宗开元时期的许多大臣中，“有名望事绩者，多是天后所进之人”(《李相国论事集·上言须惜官》)。

武则天在科举、取士方面，打击了世族保守势力，提拔了大批庶族地主，充实了各级官僚机构，扩大了统治阶级的

阶级基础，加强了中央集权。唐朝的统治比贞观时期进一步巩固和强大。

(4) 坚决镇压世族官僚的叛乱。武则天被立为皇后以后，世族官僚在政治上失去了优势。但是他们不甘心从此就退出历史舞台，必然地还要作垂死的挣扎，伺机反扑。公元664年(麟德元年)一个叫上官仪的世族官僚，乘李治的一时不高兴，就挑唆李治废掉武则天，并替李治起草废后诏书。武则天及时得到“左右奔告”，制止了这个阴谋的实现。不仅上官仪被诛，而且“朝士流贬者甚众”。公元683年(弘道元年)李治病故，武则天立了中宗李显为帝，自己受遗命临朝称制。不久，李显因超擢后父韦玄贞而被废为庐陵王，另立李旦即帝位。这时武则天的改革越来越深入，世族地主已处在惶惶不可终日的地步。于是那些“皇唐旧臣”，“公侯冢子”的世族官僚，以李勣(原名徐世勣)的孙子徐敬业为首，在扬州发动有众十余万的武装叛乱，以“匡复庐陵王为辞”，指责武则天“包藏祸心，窃窥神器”，当时被卷入这一叛乱的，有“受遗老臣”、“世将和”、“宿将”，其中包括宰相裴炎和大将军程务挺等人。但是，搞复辟倒退，是不得人心的。武则天的周围已形成了一个以庶族地主为主的革新派集团，文臣武将人才济济，完全有能力控制局势。叛乱集团除了要逼武则天“返政”和维护一小撮世族地主的权益以外，通篇《讨武曌檄》根本就没有涉及对人民的利益。所以叛乱规模虽然很大，却得不到广大劳动人民的支持，武则天仅仅化了不到五十天的时间，就全部、彻底镇压了叛乱。革新派的政治地位，进一步得到巩固。

为了防止如徐敬业之流叛乱的再度出现，武则天进一步

加强了对世族官僚的打击。她大开告密之门，“有谋反逆者，诏许上变”，规定上京告变的，驿站要给快马递送，沿途得供五品官的膳食，至京师，“虽农夫樵人，皆得召见”，“所言或称旨，则不次除官”。这样一来，世族地主人皆重足屏息。与此同时，又任用了一批“酷吏”，为维护地主阶级革新派的利益“大开诏狱，重设严刑”，“有迹涉嫌疑，辞相逮引，莫不穷捕考按”，逼得那些心坏异图的世族地主“莫知宁所”（《新唐书·后妃传·则天皇后传》，《资治通鉴》卷203）。

公元688年（垂拱四年）琅邪王李冲、越王李贞起兵叛乱以后，武则天穷究宗室诸王的“连谋”者，被诛夷、流放的达六、七百家，计五千余口。“自是宗室诸王，相继诛死者，殆将尽矣，其子孙年幼者咸配流岭外”（《旧唐书·则天皇后本纪》）。世族地主受到了又一次十分沉重的打击。

武则天对世族地主的打击比起李世民来要坚决、彻底得多。因此在客观上，就有利于对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部分的改造，有利于封建经济继续沿着前进的方向发展。但是，武则天不可能从根本上消灭世族门阀制度，只是把世族地主垄断中央政权的局面彻底打垮了，庶族地主在唐朝中央政权中占据了优势地位。

庶族地主在反对世族地主的斗争中，他们是革新派，政治上主张革新前进。但是他们毕竟还是封建地主阶级，他们和世族地主在剥削、压迫农民方面只有方法和程度的不同，没有本质的区别。当他们取得高官厚禄以后，其贪婪和肆虐的程度也就与日俱增。以“家代无名”的李义府为例，他因支持李治废立皇后有功，很快就被超擢做了中书令，于是就

“与母妻及诸子女婿，卖官鬻狱，其门如市”；为了修筑他祖父的坟墓，强使周围七个县“悉课丁车赴役”，“载土筑坟，昼夜不息。”及会葬，“车马祖奠供帐，自灞桥属于三原，七十里间相继不绝。武德已来，王公葬送之盛，未始有也”（《旧唐书·李义府传》）。这还是武则天执政不久时的例子。到了武则天统治的后期，庶族地主在政治上的优势确立以后，情况就更严重了。自称为“忧劳天下”，“不敢爱身而知爱人”的武则天，生活上也日渐奢侈浪费起来，如公元688年（垂拱四年）建明堂，“凡役数万人”；公元694年（延载元年）为佛教造“大周万国颂德天枢”，“大征敛东都铜铁”，不足，“赋民间农器以足之”，化费铜铁计二百万斤。为了打击世族地主尊奉的儒家思想，她大力提倡佛教，下令在龙门开山凿石，建造了规模宏大的奉先寺石窟，又在洛阳城里明堂之北造天堂，“日役万人，采木江岭，数年之间，所费以万亿计，府藏为之耗竭。”所有这些建筑都“制过宫阙，穷奢极壮”（《旧唐书·狄仁杰传》）。在她的鼓励下，全国到处兴建寺宇，以致于“里陌动有经坊，闕闔亦立精舍”。寺院地主因得以恃势掠夺，出现了“所在公私田宅，多为僧有”（《资治通鉴》卷205）的现象。这些情况说明，庶族地主的胜利，对农民并没有带来很多的好处。生产关系的调整，阶级矛盾的缓和都是相对的、暂时的。到了武则天的晚年，已经出现了“天下户口，亡逃过半”（《旧唐书·韦思谦传附韦嗣立传》）的严重情况，“关东饥馑，蜀汉逃亡，江淮以南，征求不息，人不复业，相率为盗”，山东地区“群盗缘兹结聚”（《旧唐书·狄仁杰传》），阶级矛盾到武则天统治的晚年，重又日渐激化起来。

公元 705 年（神龙元年）武则天病重，嬖臣张易之、张昌宗居中用事。由武则天一手提拔起来的宰相张柬之等人，以复李氏社稷为名，发动政变，捕杀二张，逼武则天传位太子中宗李显，复唐国号。不久武则天病死，临死前她宣布“去帝号，称则天大圣皇后”，最后表示自己是李唐皇朝的皇后。

武则天和世族地主斗了近半个世纪，打垮了他们盘根错节的社会基础，使庶族地主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取得了优势地位，封建剥削关系开始由劳役地租向实物地租转化，农民的人身依附关系也开始有了一定的松弛，标志着我国封建社会又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马克思说过：“君主们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不服从经济条件，并且从来不能向经济条件发号施令”（《哲学的贫困》）。武则天继续推进了唐朝社会经济的上升，发展了唐朝的统一和强盛，改造了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的部分，有利于社会的进步。她的主流是应该予以肯定的。她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杰出的地主阶级女政治家。

三、李隆基统治时期的改革和转变

李显复位以后，唐朝政局一片混乱。李显昏庸无能，听任皇后韦氏干预朝政。她私通武则天的侄儿武三思，并委以政治重任，勾结起来，把拥立李显复位的张柬之等大臣排挤出朝廷，造成了韦武专权的局面。接着太子李重俊和大将军李多祚于公元 707 年（景龙元年）发羽林兵杀武三思及其子崇训，李显又杀太子李重俊。这以后韦皇后又与女儿安乐公主勾结，“卖官鬻狱，势倾朝野”。公元 710 年（景云元年）母女二人合谋毒杀李显。其时睿宗李旦被封为相王，李旦的

第三子李隆基在武则天时被封为临淄王，曾任潞州别驾，罢官在京。韦武专权以后，李隆基就阴结羽林兵将卒，准备消灭这个集团。李显死耗传出后，李隆基就和他的姑母太平公主联结，发动羽林兵，攻入宫中，诛杀韦皇后、安乐公主及其夫武延秀，并大事杀戮韦武集团中人，然后由太平公主出面，迎睿宗李旦复帝位，立李隆基为皇太子。

李旦和李显一样昏庸，听任太平公主干预朝政。她在李显统治时期就已结树党羽与安乐公主抗衡，这时更加呼朋引类，把持朝政，“宰相七人，五出其门”（《旧唐书·武承嗣传附太平公主传》），文武大臣大半属太平公主。太平公主和太子李隆基之间的矛盾，就成为当时争夺政权斗争的焦点。太平公主曾多次制造舆论要易太子。李旦就于公元712年（先天元年）传位太子，李隆基即帝位后，斗争表面化。次年，太平公主及其党羽阴谋用羽林兵突入皇宫杀李隆基。李隆基先发制人，捕杀太平公主及其主要党羽数十人，唐朝政权才开始重新稳定下来。

李隆基在位四十四年（公元712—755年），分开元（公元713—741年）、天宝（公元742—755年）两个时期。开元时期是唐朝的全盛时期，被封建史家称颂为“开元盛世”。自天宝以后，唐朝统治因内外矛盾的加剧开始走下坡路。

李隆基是在统治集团内部互相倾轧的激烈斗争中取得帝位的。他要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首先需要消除造成互相倾轧的基础。其次，由李世民确立并经武则天改革过的各项制度，在新的形势下也需要进行改革。关键的问题还是继续加强中央集权。

李隆基即位之初，政治上还是有所作为的，但开元全盛

的基础是由李世民、武则天奠立的。

李隆基即位的初期，无论用人、纳谏，都颇有李世民、武则天的遗风。所以开元时期他能够先后任用如姚崇、宋璟、张嘉贞、张说、李元纮、杜暹、韩休、张九龄等能直言极谏、(有政治才能的人为宰相) (他们对唐朝的弊政继续进行改革，使唐朝继续在统一、强盛的道路上前进。)

公元 713 年 (开元元年) 李隆基任命姚崇做宰相。姚崇首先就针对武后以来逐渐形成的弊政，提出“政先仁恕”、“不幸边功”、“法行自近”始、“宦竖不与政”、“租赋外”绝一切贡献、“戚属不任台省”、开谏诤之路，“群臣皆得批逆鳞、犯忌讳”、“绝道、佛营造”等十条改革纲领，并开始进行改革。

(1) 沙汰僧尼，压抑佛教。武则天提倡佛教，使“逃丁避罪，并集法门”(《旧唐书·狄仁杰传》)，严重影响中央集权的加强。而且寺院经济的扩张，加重了对农民的掠夺和剥削，阶级矛盾因而也日趋尖锐化。中宗李显复位以后，“贵戚争营佛寺，奏度人为僧，兼以伪妄，富户强丁多削发以避徭役，所在充满”(《资治通鉴》卷 211)，直接影响国家财政的收入。宰相姚崇奏“请检责天下僧尼，以伪滥还俗者二万余人”(《旧唐书·玄宗纪》)，并规定：“自今所在毋得创建佛寺”；“禁百官家毋得与僧、尼、道士往还”；“禁人间铸佛写经”(《资治通鉴》卷 211)。继而又下令毁武则天时修建的“天枢”，取其铜铁以充军国杂用。

(2) 裁汰冗官，整顿行政机构。武则天统治时期，因与世族地主斗争的需要，官僚机构有了扩大。到中宗李显复帝位以后，韦皇后、安乐公主等卖官鬻爵，肆无忌惮，“虽屠

沽、臧获(奴婢)，用钱三十万”，都给官做，称为“斜封官”，人数多至数千。出钱较少的人可以在吏部候选，每年候选的人达数万之多。当时有人向李显提出：“陛下百倍行赏，十倍增官，金银不供其印，束帛不充于锡(赐)，遂使富商豪贾，尽居缨冕之流，鬻伎行巫，或涉膏腴之地”(《资治通鉴》卷209)。官僚机构越庞大，使中央集权遭到严重削弱。李隆基即帝位以后，多次下令裁汰冗官，停废闲散诸司、监、署十余所。并在这个基础上严格控制官吏的铨选。公元716年(开元四年)吏部选拔了一批新县令，李隆基“尽召新授县令，一时于殿延策试，考入下第者，一切放归学问”，并把主持选官的吏部侍郎“以注拟非才，左迁豫州刺史”(《旧唐书·卢从愿传》)，使吏治有所改善。

贞观时门下省有政事堂，是宰相们的集议之所。公元723年(开元十一年)改政事堂为中书门下，内设吏房、枢机房、兵房、户房、刑礼房，把宰相的权力加以扩大，而宰相的人数却减为二人，明显地有强化集权的目的。另外，又设学士院，置翰林学士，“专掌内命，凡拜免将相，号令征伐”(《新唐书·百官志》)，其权重于宰相，是皇帝的心腹，号为“内相”，目的在于加强皇权。

为了加强中央对地方的控制，开元年间把贞观时非地方行政机构的十道，划分为十五道(京畿、都畿、关内、河南、河东、河北、陇右、山南东、山南西、剑南、淮南、江东、江南西、黔中、岭南)，各道置采访使，“各使置印”，负责道内“三载考绩，黜陟幽明，允叶大猷，以劝天下”(《唐会要·采访处置使》)，并规定“以六条检察非法”，除了变革旧章需要向中央请示报告以外，“自余听便

宜从事，先行后闻”，权力很大。而且明确规定：“非官有迁免，则使无废更”（《资治通鉴》卷213）。道已经成为州县之上的一级地方行政机构了。

另外，中央还随时可以派遣巡察使、按察使、巡抚使等等去访察“其有户口流散，籍帐隐没，赋役不均者；不务农桑，仓库减耗者；妖讹宿宵，奸猾盗贼，不事生业，为公私蠹害者；德行孝弟，茂才异等，藏器晦迹，堪应时用者”（《唐会要·巡察使·按察使·巡抚使》）。

(3) 检括户口，增加财政收入。武则天统治的末年，已经出现“天下户口，亡逃过半”的现象。到了开元年间，“天下户口逃亡，免役多伪造，朝廷深以为患”，这就必然地使封建朝廷的租庸调收入减少。公元721年（开元九年）令监察御史宇文融为劝农使，负责“检察伪造，搜括逃户”，到年终“得客户凡八十余万，田亦称是”，并“征得客户钱数百万”（《旧唐书·宇文融传》）。这些客户实际上都是因地主兼并和掠夺而失去土地的均田农民。检括是要使逃亡农民重新由封建政府控制，并“征籍外田税”，对封建朝廷来说是十分有利的。从此以后各种专使，如漕运使、转运使、劝农使、户口使、铸钱使、五坊官苑使、租庸使、出纳使、度支使、木炭使等等，名目繁多，不一而足。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为封建朝廷增加财政收入，当然对地主、富商的肆意掠夺也起了某些抑制作用。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说，也加强了中央集权的力量。

唐玄宗前期，基本上继续了唐太宗、武则天的革新路线，因而出现了“开元盛世”。但是，在社会经济发展的同时，大地主势力也日益膨胀起来。唐朝前期经过一百多年比

较安定的社会发展以后，整个地主阶级的奢侈腐朽、贪婪残暴的本性越来越滋长。隋王朝速亡的教训，对唐朝统治者已经越来越淡薄。象李隆基这样在统治集团内部尖锐复杂的矛盾斗争中成长起来的人，在一定时期内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他可以励精求治。然而当他取得了一些成就以后，到开元末年，就开始怠于政务，过起骄奢淫逸的生活，此外，还贪图边功，无端地发动对少数民族的侵略战争。使唐朝很快就从它强盛的顶点跌落下来，向衰败的方向转化。这种转化已在开元时期一些政治制度的变革中预示了端倪。

(1) 兵制的改革。唐初府兵制是建立在均田制基础之上的兵制。由于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土地兼并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均田制已濒临崩溃的边缘。因此，曾经为唐朝的强盛起过积极作用的府兵制，因农民逃亡，兵源不足，加上府兵要自备器械，负担过重，且“正兵之辈，上番多别驱使”，“卫佐悉以假人为童奴”，到开元初已出现“人逐渐逃散，年月渐久，逃死者不补，三辅渐寡弱，宿卫之数不给”(《唐会要·府兵》)的严重现象，府兵制已经开始崩溃了。公元723年(开元十一年)宰相张说建议募士以充宿卫，一次就招募了十二万宿卫之士，称“长从宿卫”，后来又改称“弓骑”。随后征戍之士也开始用募兵，称“长征健儿”。唐初，李世民侵略高丽，就招募过兵士从征。武则天时期对吐蕃、契丹、突厥的战争，也曾招募过从征兵；但都是临时的，边防屯戍主要还是府兵。到公元737年(开元二十五年)就明确规定：“自今以后，诸军镇量闲剧利害，置兵防健儿，于诸色征行人内及客中召募，取丁壮情愿充健儿长住边军者，每年加常例给赐，兼给永年优复。其家口情愿同去者，至军

州各给田地屋宅”（《唐六典·兵部尚书》）。至此募兵制实际上已完全代替了府兵制。

原来在府兵制下，“将帅无握兵之重”，有利于中央集权。募兵制实行后，兵士成了专职，将帅得以常握重兵，使将帅的专权跋扈有了资本，中央集权的力量开始遭到削弱。且实行募兵制以后，兵士的粮械全部要由朝廷负担，这样更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支出。

(2) 节度使制度的建立。唐初，镇戍兵的最高统帅称大总管，后来更名为大都督，他们大多在边镇。永徽以后都督有带使持节者，称节度使，但不是官名。公元710年（景云元年）李旦任命薛讷为幽州镇守经略节度大使，次年又任命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河西节度使，节度使始以名官。开元年间，李隆基先后在沿边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设置了河西，陇右、幽州（后改称范阳）、剑南、朔方、天兵（后改称河东）、安西、北庭、平卢，岭南等十个节度使。每个节度使都领有军队，坐镇一方。他们管辖的地区，“大者连州十余，小者犹兼三四”，而其职权，“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新唐书·兵志》），成了既是军事指挥官，又是地方的行政长官。因此，是朝廷的一方重臣，地位与宰相相近。节度使有功，往往可以入朝作宰相。募兵制推行以后，节度使有了专兵。因此，他们就成了唐朝后期祸乱的根源。李隆基设置节度使，目的是要实现他的“吞四夷之志”→结果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导致了“几危宗社”的“安史之乱”。

(3) 宠信、重用宦官。宦官是皇室的家奴，属内侍省。贞观时规定内侍省不设三品官，人数也不多，“不任以事，

惟门阁守御，廷内扫除，廪食而已”。到中宗时人数增至二千余人，其中七品以上的员外官就有一千多人，宦官开始被重用。李隆基诛韦后杀太平公主的斗争中，宦官杨思勖、高力士参谋其间。即位称帝以后，宦官猛增至三千多人，且“稍称旨者，即授三品官”，三品以上的宦官竟至一千多人。其中象杨思勖因残暴镇压南方少数民族，还先后授以辅国大将军、骠骑大将军、虢国公等称号，达到从一品的品秩。高力士一直受宠主持内侍省，地位比杨思勖还高，“每四方进奏文表，必先呈力士，然后进御，小事便决之”。李隆基常说，“力士当上，我寢则稳”。意思是说，高力士值班，能替他办事，他可以安心去享乐，睡觉也安稳。高力士的事权超过了宰相，实际上开元、天宝间的许多将相如宇文融、李林甫、杨国忠、安禄山、高仙芝等等，都是通过他的私门才取得高位的。李隆基并不只是宠信杨思勖、高力士二人，其他受宠信的宦官还很多，有的被委以监军，有的被任为专使，“监军则权过节度，出使则列郡辟易”（《旧唐书·宦官传》）。

李隆基自己是以诸王的资格，发动朝廷的禁卫军才得以灭韦后、诛太平公主，所以他对宗室、诸王、外戚等等防范特严。首先他把禁卫军的指挥权交给高力士等一批受宠信的宦官。又规定诸王不得与群臣交结。宗室、外戚、驸马等非至亲不得往来相见。兄弟、子侄虽封王，但不就藩，也不准担任具体的职务。并且在皇宫旁边修建了“十王宅”、“百孙院”，让那些皇子、皇孙居住，供给他们优厚的物质享受，但不准他们与人交往。每个住宅都派有宦官监督，连皇太子也不例外。不相信自己的子孙，反而信任家奴，让自己子孙的安危祸福，全部操持在宦官手里。从此以后，宦官的

势力大发展。他们的魔爪不仅伸进了封建国家的政治、经济、军事诸领域，而且还控制了皇位的继承问题。唐中叶以后每一个皇帝的登位，都依赖宦官的拥戴，以致于宦官可以随自己的喜欢、任意废立，乃至于把不喜欢的皇帝杀死。

宦官历来是封建社会最腐朽最反动的势力，李隆基宠信、重用宦官，不仅为他自己统治时期造成了危机，更重要的是为唐朝以后的政权造成了严重的祸患。

李隆基统治的开元时期是唐朝最强盛的时期，但自从他推行募兵制、节度使制度和宠信宦官以后，使唐朝很快就从强盛的顶端跌落下来。他统治的天宝时期，就是唐朝由盛而衰的转变时期。

第二节 唐朝前期封建经济的繁荣

(经过隋末农民战争的大扫荡，旧的束缚在农民身上的封建枷锁，受到了一次沉重的摧毁，压在农民头上的隋朝官僚、世族地主，大批大批地受到了农民起义军的镇压。)在封建社会里，正如马克思指出：“有人身的依赖关系，有人身的不自由(不管程度如何)，有人身当作附属物而固定在土地上的制度，有严格意义上的隶属制度”(《资本论》第三卷)，农民用自己的战斗争得了人身依附关系的解放。这从唐初均田制中不再有奴婢、部曲受田的规定，就可以看到斗争的部分成果。(人身依附关系的松弛，是社会生产力的最大解放，这是唐朝前期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

作为统治阶级的代表人物，如李世民、武则天、李隆基等人，能够接受隋封建王朝速亡的历史教训，在政治上、

经济上采取了一些有效改革，不断地对封建生产关系的最腐朽部分进行限制和调整，使得社会生产力有了向前发展的可能。他们的所作所为，目的在于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但客观上有利于发展生产和社会进步。

唐朝前期社会经济的发展，大体说来，李世民的贞观年间是恢复并开始发展的时期，武则天统治是大发展的时期，李隆基的开元年间达到了繁荣的全盛时期。造成唐朝经济繁荣的核心力量是广大劳动人民。劳动人民通过流血的阶级斗争，打击并改造了腐朽的封建生产关系，又在这个基础上从事辛勤的劳动，在生产斗争中创造了空前繁荣的社会经济。

一、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

在隋末农民大起义扫荡了世族地主大土地占有的基础上推行的唐初均田制，它的作用比前代均田制就大不相同。隋以前的均田制是在不损害世族地主大土地占有的前提下推行的，故当时规定奴婢、部曲、耕牛一律授田。因此均田实际受益的是世族地主。唐朝是在广大奴婢、部曲以自己的革命行动争得了自身的解放以后推行均田制，故不再给奴婢、部曲和耕牛授田，对大土地占有的世族地主是一种限制，对已经获得人身自由的劳动人民，不仅承认其社会地位的合法，并授予土地。此外，唐初均田制还有狭乡迁宽乡的规定；对占田逾制的世族地主采取打击的措施。例如贞观时，泽州刺史长孙顺德，因该州“前刺史张长贵、赵士达并占境内膏腴之田数十顷，顺德并劾而追夺，分给贫户”（《旧唐书·长孙顺德传》）。永徽时，洛州刺史贾敦颐因州内“富豪之家，皆籍外占田，敦颐都括获三千余顷，以给贫乏”（《旧

唐书·贾耽传》)。这样，不仅使个体农民的比例大大增加，而且在一定时期里，他们的土地所有权得到封建政府的法律保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有可能得到发挥。在生产力水平仍然很低的封建社会里，个体自耕农是农业生产中最积极的因素。他们愿意在自己的土地上精耕细作，改进生产技术，提高产量以改善自己的生活。唐初农业生产的发展与均田制下个体自耕农民的增加有着很大的关系。

李世民的政治革新路线，使农民有了发展生产的基本条件，贞观年间终于出现了“马牛布野，外户不闭。又频至丰稔，米斗三四钱，行旅自京师至于岭表，自山东至于沧海，皆不资粮”(《贞观政要·论政体》)的现象。武则天与世族地主的斗争，是统治阶级内部两条路线的斗争。但她给世族地主的打击，剥夺他们的政治和经济特权，也有利于使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部分，继续得到改造和调整。“建言十二事”贯彻以后，更推动了社会经济的继续向前发展。所以徐敬业发动叛乱时，仍然能够“海内晏然，纤尘不动”。李隆基开元时期的改革虽不及李世民和武则天，但其对寺院地主的限制，官僚机构的整顿等等，也相对地减轻了对农民的剥削，有利于阶级矛盾的缓和，有利于社会经济的继续上升。其时“耕者益力，四海之内，高山绝壑，耒耜亦满，人家粮储，皆及数岁，太仓委积，陈腐不可较量”(《元次山集·问进士》)。《开天传信记》一书称开元时期是“河清海晏，物殷俗阜”，“四方丰稔，百姓殷富。管户一千余万，米一斗三四文。丁壮之人，不识兵器，路不拾遗，行者不资粮”，“人情欣欣然”。这些记载出于地主阶级对封建王朝的歌颂，但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现实。(奇人杜甫在

他的《忆昔》诗中，也曾描写过这一时期社会繁荣的景象：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库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所有这些材料，无疑都有些夸张，但大量荒地的开垦，粮食产量的增加，应是毋容怀疑的。而官府的仓库的“丰实”，从近年来考古工作者在洛阳发掘唐朝的含嘉仓，可以作为有力的证明。这个占地四十万平方米有仓库二百八十余座的大仓库，是当时全国最大的一个粮仓。天宝八年时，全国主要大型粮仓的储粮总数为一千二百六十五万多石，含嘉仓即有五百八十三万多石，占储粮总数将近一半左右，是诸仓中规模最大的一个。唐朝前期规定，东都以东的租米都先集中在含嘉仓，再陆运至陕州、循河、渭入长安。含嘉仓二百几十个粮窖的构造，皆有防湿防腐设备，表现了劳动人民的高度智慧。粮仓大，储粮多，既反映了唐朝剥削的残酷，也说明了当时农业生产确是繁荣的。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这对黄河流域雨量较少的地区更是如此。我国历史上那些有作为的政治家，一般都能重视水利的兴修，这不是因为他们关心农民的生活，而是关心他们自己统治地位。马克思曾经指出：“利用运河和水利工程进行的灌溉，成了东方农业的基础。”所以水利工程，成了古代东方国家一项不可忽视的公共职能。每当一个“政府对灌溉和排水工程表示疏忽时，就立刻衰落下去”（《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唐朝中央工部之下的水部郎中和员外郎就是“掌天下川渎陂池之政令，以导达沟洫、堰决河渠。凡舟楫

溉灌之利，咸总而举之。”而京畿地区的水利工程，则又属都水监的都水使掌管。并且规定：“凡水有溉灌者，碾硙不得与其争利；溉灌者又不得浸人庐舍，坏人坟隧”（《唐六典·工部尚书》）。

唐朝前期的一百三十多年间，由于国家的统一和中央集权的加强，劳动人民有可能从事较大水利工程的建设。在封建国家的统一领导下，全国各地兴修的重要水利工程，可考者有百余处。大体上在黄河流域以开渠引水灌溉为主，其中著名的水利工程，如关中重新疏通了郑国渠和白渠；在同州（今陕西大荔）境内自龙门开新渠，引黄河水溉田达六千余顷；在蔡州新息（今河南息县）开玉梁渠，溉田三千余顷；在太原开甘泉、荡沙、灵长、千亩四渠，引文谷水溉田数千顷；在河北幽州（今北京）引泸沟水，开稻田数千顷。特别是现在宁夏河套地区的唐徕渠，南起青铜峡，引黄河水经银川、平罗，由石咀山市复入黄河，渠长二百十二公里，有支渠五百多条，可溉田六千余顷。在南方的江淮流域，水利工程主要是修筑堤堰陂塘，或排水以开田，或蓄水以灌田。其中著名的如：江陵的古堤，朗州（今湖南常德）的北塔堰、右史堰、槎陂、津石陂等，扬州的爱敬陂、勾城陂，高邮的堤塘，和州（今安徽和县）的韦游沟，宣州（今安徽宣城）的大农陂，常州的孟渎，沿海还有防海塘等等，灌田面积，多者万顷，少亦不下数千百顷。

不仅重视兴修水利，唐朝政府还注意水利工程的维护，“凡京畿之内，渠堰陂池之坏决，则下于所由，而后修之”（《唐六典·都水监》）。对于破坏水利灌溉的行为也注意予以纠正。如高宗统治时期富商大贾在郑国渠和白渠上造碾硙

图利，使灌溉面积从四万顷锐减为一万顷，就命雍州长吏长孙祥等“分检渠上碾硙，皆毁之”（《通典·食货典·水利田》）。又如玄宗统治时期，三辅地区的灌溉渠上，“诸王公主权要之家，皆缘渠立硙，以害水田”，就命李元纮遣吏人督率疏决，沿渠碾硙“一切毁之，百姓大获其利”（《旧唐书·李元纮传》）。这样就保证了水利工程长期发挥灌溉效能，为农业生产的持续上升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在上述许多有利的条件下，广大劳动人民不仅努力生产，而且积极改进生产工具，提高生产力。根据考古发现和陆龟蒙的《耒耜经》的记载，唐朝江东主要的农业生产工具耕田的犁，由十一个部件组成，铁制部分有犁铧（铧）和犁壁，木制部分有犁底、压铧、策领、犁箭、犁辕、犁梢、犁评、犁建、犁槃等。^{从结构上看，唐犁与近代农村用的木犁差不多，而与前代比较起来，它的特点是犁铧通体成一个二等边的锐角形，构成近代犁铧的基本形式；而犁壁是新的创造，是劳动人民根据长期生产实践创造出来的。有了犁壁，就可以推开犁铧翻起的土块。这样不但利于深耕，而且沟垄清楚，便于精耕。犁辕很明显地比以前减短了许多，解决长辕犁的“回转相妨”的弊病，提高耕作的速度。犁评是按在犁箭上的，用以控制犁的深浅。当推进犁评使犁辕与犁铧、犁底的距离缩小，就可以浅耕，反之就可以深耕。犁耕以后，还有耙、砾碎、砾磈等工具，被用来粉碎土块、芟除杂草、平整地面等工作。收割用的镰刀，改变了前代前窄后宽的形制，而成为两头窄中间宽，更便于收割。灌溉用的工具也有了改进，在北方除了普遍使用桔槔、辘轳汲水以外，还出现了“以木桶相连汲于井中的”工具，这是在辘轳的基础}

上发展起来的新提水工具，可以起连续汲水灌溉的作用，效率比辘轳要高许多倍。在长江流域，则出现了利用水流自行旋转的筒车，水轮四周捆缚竹筒，利用水力推动水轮转动，竹筒就能将低处的水提灌高处，不用人力，昼夜不息。在粮食加工工具方面，劳动人民在水碓的基础上，创造了水碾，称为碾硙，它是利用水力磨面的工具。碾硙获利颇丰，故富商大贾、王公权贵都争逐碾硙之利。宦官高力士“于京城西北，截沣水作碾，并转五轮，日破麦三百斛”（《旧唐书·高力士传》）。制造水碾的技术已经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由于农业的发展，使得户口也不断增长。）贞观初年全国不满三百万户，到公元650年（永徽元年）即李世民死后的次年，全国已有三百八十万户。二十余年间，增殖了约一百万户。到公元705年（神龙元年）即武则天死的那一年，被称为“天下户口，亡逃过半”，但全国仍有六百一十五万户，实际全国人口大大超过此数，增殖速度比贞观年间要快。到公元732年（开元二十年）全国已有七百八十六万余户。而到公元740年（开元二十八年）国家控制的户数达到了八百四十一万户。开元年间的增殖数字较快，大概与李隆基的检括户口有关。从贞观到开元，（户口数基本上是稳步上升的，反映了农业生产的持续发展。

（在我国封建社会里，农业是主要的经济部门，是整个社会经济的基础，只有农业发展了，手工业和商业才能获得相应的发展，唐朝也不例外。）

二、具有高度水平的手工业生产

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唐朝前期的手工业也比前代有了

新的进展。唐朝的手工业有官营、民营两种。官营手工业的产品专供统治者使用；民营手工业的产品则多半是作为商品投入市场交换。

官营手工业管理属于工部，具体负责是其下的少府监和将作监。少府监“掌百工技巧之政令，总中尚、左尚、右尚、织染、掌治五署之官属”（《唐六典·少府监》）。它的主要任务是为皇室和官僚、贵族修建宫室、第宅等事。少府监和将作监都控制着许多工匠，其中少府监有一万九千八百五十人，将作监有一万五千人。

官手工业的劳动者，大体有四种人。一种是长上工匠，都是“长役无番”，在官手工业作坊中劳动生产，按其身分可分为两类：一类是有匠籍的手工业工人，籍隶于官，称官户，他们一般多有专门技术。“工巧业作之子弟，一入工匠后，不得别入诸色”（《唐六典·工部尚书》）。一类是官奴婢。二者都由官府严格控制，但前者比后者社会地位要高，奴婢是根本没有人身自由的。一种是轮番工匠，规定每年要有一定时日轮流到官手工业作坊去服役。他们也是有一定技术的手工业者，有的称番户，有的称杂户，有的称诸丁匠，三者的社会地位稍有不同，大体上和均田农民相等，散处在州、县，“番户一年三番，杂户二年五番”（《唐六典·刑部尚书》），“诸丁匠岁役二十日”。一番是一个月，就是说番户一年要到官手工业作坊去服役三个月，杂户二个半月，诸丁匠二十天。轮番工匠当番而不服役者，可以纳资以代，州县则以其资“随以酬雇”。一种是和雇工匠，由政府出资，招雇有一定技术的手工业者到官手工业作坊从事生产。从身分上说，他们可能是最自由的，“雇者日为绢三尺”，计日

论资。他们大约就是代替那些当番而不上的轮番工匠。他们的报酬是从轮番工匠的“纳资”中开支。唐朝政府对和雇工匠规定：“其和雇铸匠，有名解铸者，则补正工”，这就是说，有技术的和雇工匠，可能补为正工，而轮番工匠服役满期以后，往往被“下日悉留和雇”。封建政府对工匠的强制权并没有放松。更多的一种是刑徒充役的工匠，完全是劳役性质。被判徒刑的男子，在京城的被送到将作监的手工业部门去服劳役，女子被送到少府监去服缝作的劳役，地方州、县的手工业部门亦多如此。刑徒在手工业部门服劳役时，大都带枷或盘枷，都是从事苦重的劳动。在我国封建社会里，刑徒往往是官手工业部门中占比例最大的一支劳动大军，他们根本没有人身的自由。除了刑徒和奴婢以外，工匠的封建依附关系，比前代略有一些松弛，这是手工业劳动者自身长期进行阶级斗争的结果。

官手工业的产品一般是不投入市场作商品交换的。但是随着国家统一的扩大，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互通有无的经济交流的要求不断增长，这样就促进了民营手工业的发展。然民营手工业当时活动的范围很狭窄，大多是作为家庭副业的形式出现。手工作坊虽然也有，但数量很少。如果就生产技术和生产规模说，官营比民营要突出，而其对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民营却比官营手工业要大。

(1) 织染业：唐朝纺织业主要是丝织业，其次是麻纺织业、毛纺织业等等。官营的织染作坊属少府监的织染署掌管，分工很细，其中织衽之作有布、绢、绨、纱、绫、罗、锦、绮、绸、褐之分。组绶之作有组、绶、绦、绳、缨之分。紩线之作有紩、线、弦、网之分。练染之作有青、绛、黄、

白、皂、紫之分。由于唐朝规定庸、调都交纳丝麻织品，所以民间以家庭副业形式的纺织业很发达。如以产品的质量来说，丝织业仍以河南、河北、山东一带为中心，这一地区的人民向封建政府交纳的庸和调，一般都是绫、绢、绚等丝织品。宋州（今河南商丘）和亳州（今安徽亳县）民间织的绢，质量居全国第一。定州（今河北定县）每年向唐朝中央贡的细绫、瑞绫和特种花纹的绫，达到一千五百多匹，为全国之首。其他如扬州已经成为仅次于定州的贡纳丝织品最多的地方，而其所产的锦袍，在当时很驰名。常州、苏州、杭州等地的丝织业也开始发展起来。当时丝织品，就其名称而言，有绢、纱、绫、罗、锦、绮、绸等等。丝织品不仅是当时社会衣著的必需品，也是对外贸易的重要商品。闻名中外的“丝绸之路”，到了唐朝，主要是唐朝前期，达到了它的鼎盛时期。考古工作者已在“丝路”的重要据点上，发现了大量的唐朝的丝织品。因此唐朝丝织品的生产在某些地区，已具有商品生产的目的，如定州的丝织品商人何明远，“资财巨万，家有绫机五百张”（《朝野金载》卷3），已经成为一个大丝织业的作坊主了。从技术上说，中宗时安乐公主的织裙，花卉鸟兽细如米粒，在日影中各为一色，工极精巧。

麻纺织业主要在民间，产品种类繁多，宣州、润州产的火麻，被列为全国的一等品。

毛纺织业主要在西北地区。当时西州（今新疆吐鲁番附近）产的疋，凉州产的氇，兰州产的绒，都行销到全国各地。

此外，在桂州（今广西桂林）和西州等少数民族地区，开始出现了棉纺织业，而其发展是唐中叶以后。

纺织业的发展推动了印染业的兴盛。染料是用草木的花

叶、茎实、根皮，能染青、绛、黄、白、皂、紫等各种颜色，而且还出现了夹缬和薙缬两种新的印染方法。夹缬法是在木板上雕刻花纹，涂上染料，然后用同样的两块雕板夹染织物。这种印染法相传创自隋末，唐初仍然作为秘法流传，唐中叶以后才得到广泛流传，“遍于天下，乃为至贱所服”（《唐语林·贤媛篇》）。薙缬法就是腊染法，先在织物上用蜜腊印好花纹图样，而后浸染，有腊的地方不染色，去腊以后，花纹自现。这些方法都是劳动人民在生产实践中的伟大创造。

（2）矿冶业：分采矿和冶炼两类。唐朝的采矿业有金、银、铜、铁、锡、铅、矾、朱砂等等。矿山分布很广，山东、河北、河东、剑南等地，就有铁矿山四十余处。铜矿主要分布在河东、淮南、江南和剑南等地，以蔚州的飞狐，润州的句容产量最多。据《新唐书·食货志》记载，“陕、宣、润、饶、衡、信五（应作六）州，银冶五十八，铜冶九十六，铁山五，锡山二，铅山四，汾州矾山七”。采矿和冶炼总是结合在一起的。据统计，当时年产铁二百余万斤，铜二十六万余斤；锡五万余斤，银一万二千余两。矿山多由封建政府直接控制，且大多数由官府直接经营，也允许民间私营开采，但要根据产量向封建政府交纳一定比例的赋税。

从矿石冶炼成为金属，是与矿山联系在一起的。而金属器具的制造，则又是另一个生产部门。金属器具的制造业，唐朝比前代有了较大的发展，这从考古发现中可以看得很清楚。公元1930年河北易县出土的唐朝铁制生产工具：锄、铲、刀、镰、犁、锤、练、铺、权、钩等等，其形制基本上已与近代的工具相似。可见当时的冶铁和铁器制造技术已相

当先进。文化大革命期间，在西安市南郊何家村即唐代都城长安境内，发现了一座可能是邠王府的窖藏，共有文物一千多件，其中金银器物二百七十件。金器具的制造技术，经现代金相学家鉴定，接缝几乎难于分辨出来，而其造型的美观，也几乎是无瑕可击。根据银器上的残痕，可以判明当时已用简单车床进行切削加工。据文献记载，唐朝的手工业者，已经解决了金银合铸的技术问题，有些器物就是“合金银并成”的。在铜器制造中，以铜镜最著名，扬州产的铜镜尤为闻名。当时为中宗李显造了一架“方丈镜”，光洁度很高。李显每骑马自照，人马并在镜中。现代出土的唐代铜镜，花纹种类很多，构图自由奔放，线纹刻划流畅，还有螺钿镶嵌的铜镜。

(3) 制瓷业：瓷器制造到唐代才与陶器制造分家，成为一个独立的手工部门，生产技术也有了很大的进步。当时瓷窑都是民营的，产地范围很广，河北、河南、陕西、江西、浙江、安徽、湖南、福建、广东、四川等省都有出产，其中著名的产地是浙江的越州（今绍兴），河北的邢州（今邢台）和江西的洪州（今南昌）。陆羽的《茶经》称越窑产的青瓷“类玉”、“类冰”。陆龟蒙的《秘色越窑》诗中称赞“九秋风露越窑开，夺得千峰翠色来”（《甫里先生文集》卷12）。邢州产的是白瓷，陆羽形容邢窑白瓷、“类银”、“类雪”（《茶经》），而洪州产的瓷器被誉为“假玉器”。此外，如寿州（今安徽寿县）、岳州（今湖南岳阳）、鼎州（今陕西泾阳）、婺州（今浙江金华）、饶州的浮梁（今江西景德镇）、邛州的大邑（今四川大邑）等地生产的瓷器也都很有名。瓷器在唐朝已经作为日常生活用具而出现在社会上。

“唐三彩”是专供贵族们赏玩和殉葬的器物，现代出土已经很多。它的三色彩釉和胎质已经和瓷器一样，所以有人将它列入瓷器的一类，也有人将它归为彩色釉陶的一类。“唐三彩”有马、骆驼、双鱼瓶、人像等的造型，形象逼真，栩栩如生，在古代艺术品中享有很高的地位。

(4) 造纸和文具业：唐朝造纸已经成为极普通的手工业。各地所产的纸，由于原料和制法的不同，各有自己的特色。如益州产的麻纸，有麻面、屑末、滑石、金花、长麻、鱼子十色笺等不同的纸张；扬州产的六合笺；韶州（今广东曲江）产的竹笺；杭州、婺州（今浙江金华）、越州产的黄白状纸；蒲州（今山西永济）产的薄白纸；宣州（今安徽宣城）产的案纸；均州（今湖北均县）产的大模纸；临川产的滑薄纸等等，都是全国著名的产品。

笔、墨、砚的文具制造业，与科举制的发展和学校 的兴起有关。当时潞州（今山西长治）、绛州（今山西新绛）、易州（今河北易县）是墨的著名产地。虢州（今河南灵宝）是砚台的著名产地。毛笔的产地较广，宣州、溧水出产的兔毫笔，最被人民所喜爱。

以上仅仅列举了部分手工业的生产发展情况。大体说来，官营手工业是为封建统治者的需要生产的，而民营手工业多数从事商品生产。当时一般的民营手工业作坊多分布在都市里，规模大小不一，如何明远拥有绫机五百张，应该是有几百名工人从事生产的纺织手工业作坊，小规模的有数十人、数百人不等，其规模的大小完全由市场的要求来决定，这是商品生产的特点之一。

三、国内外贸易的兴盛和中外文化交流的扩大

(国家的统一和强盛，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使得唐朝前期的国内外贸易也达到了空前繁荣的程度。)

贸易的发展首先有赖于交通的畅通。统治阶级重视交通，这不仅是因为剥削掠夺的需要，同时也是镇压反抗、巩固统治的需要。驿传制度到唐朝已达到了相当完善的地步。以都城长安为中心，通向全国各地有几条主要交通大道，沿途每隔三十里设驿站，置驿卒，陆驿备车马，水驿备舟船，随时准备快速递送往来官吏和官方公文。当时全国共设置了一千六百多所驿站，其中陆驿一千二百九十七，水驿二百六十，水陆相兼的驿站八十六所，统一由兵部管辖。驿传的速度很快，公元722年（开元十年）八月，李隆基正在东都洛阳巡游，都城长安突然发生以权楚璧为首的兵变。他急“遣河南尹王怡如京师按问宣慰，（相去八百余里），首尾才三日”（《容斋随笔·汉唐置邮》）。

交通的方便有利于贸易的发展。杜佑在《通典·食货典·历代盛衰户口》中记载当时交通和贸易的盛况：“东至宋、汴，西至岐州，夹路列店肆待客，酒馔丰溢。每店皆有驴，赁客乘，倏忽数十里，谓之驿驴。南诣荆襄，北至太原、范阳，西至蜀川、凉府，皆有店肆，以供商旅。”开元年间还凿通了大庾岭，缩短了南北行程，加强了首都和南方对外贸易的重要港口广州间的联系。至于水路，大运河成了沟通南北的重要干线。当时长江流域的大量粮食，都是通过通济渠漕运到关中，供统治者享用。水运比陆运节省，开元年间裴耀卿改陆运为水运，“凡三年运七百万石，省陆运之佣四十

万贯”（《旧唐书·食货志》）。当时凡可以水运的地方，皆不用陆运，故《旧唐书·崔融传》称：“天下诸津，舟航所聚，旁通巴、汉，前指闽、越，七泽十薮，三江五湖，控引河、洛，兼包淮、海，弘舸巨舰，千舳万艘，交贸往还，昧旦永日。”

不仅国内交通很方便，而且对外交通也比较畅通。海路从登州泛海，可直达朝鲜半岛的高丽、百济、新罗三国，经新罗还可至日本；从扬州出长江越东海，可以直达日本；从广州南航，可达南海诸国如林邑（今越南南方）、真腊（今民主柬埔寨）、昆仑（今马来西亚）、室利佛逝（今印尼苏门答腊）、骠国（今缅甸）、天竺（今印度）、狮子国（今斯里兰卡）等。陆路东出营州，经辽东，通朝鲜半岛三国。西出玉门关，分南道、中道、北道，经西域，通往波斯（今伊朗）、大食（今阿拉伯）、拂菻（即东罗马）诸国。当时各国使者、商人在这些道路上络绎不绝。

唐初废隋朝通行的五铢钱，推行开元通宝钱。武则天时还“悬样于市，令百姓依样用钱。”开元时不仅铸钱数量很大，而且质量也好，有利于进一步实行全国货币的统一。度量衡方面也进行了进一步的统一，并规定“凡官私斗秤量尺，每年八月诣（太府）寺校印署，无或差谬，然后听用之”（《唐六典·太府寺》）。这些措施，目的是为了维护赋税的征收，但对商业的发展也有促进作用。

封建经济的基本形态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但不等于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必须品全部都由自己生产。特别是在世族地主势力削弱以后，他们领地内的某些分工，如农业和各种手工业的分工，扩大成了整个社会的分工，手工业者更明显

地脱离了农业，专门从事商品生产，从而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因此，唐朝商品经济的范围扩大了，丝织品、麻织品、毛织品、装饰品、金属器具、盐、茶、酒、糖、纸、陶瓷器皿、药材、粮食等等都成了商品。社会各个阶层除了自己能生产者外，必须部分取给于市场，用自己的产品去换取自己必须而又不能生产的产品，有的甚至大部需要依赖于市场的供给。正因为这样，所以商品交换就大大地发展起来，以一定地区为中心的市场也随之大量出现。如都城长安有东市、西市，东都洛阳有南市、北市，州县所在地也都设市。市置令，“主执钥，掌市廛交易，禁斥非违之事。”市令控制市场交易时间，“以日午击鼓三百声，而众以会；以日入前七刻击钲三百声，而众以散”（《唐六典·太府寺》）；给予货物分精、次、粗三等定价；掌握官定的标准度量衡、钱币平市；管理各行店肆等等。县以下，在交通要冲或群众经常聚会的处所，也自然地形成了交易的市。这种市各地名称不同，如草市、行市、墟市、亥市、庙会、集等等。这些自然形成的集市，规模虽然不能与县以上的市相比，但其贸易的作用则同。

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以手工业生产和商品交换为中心的城市也日见增多。除两京以外，大河南北有太原、开封、定州、滑州等；长江中游有江陵、荆州、洪州、潭州等；沿海地区有登州、扬州、明州、泉州、广州、交州等；西北有兰州、凉州等；西南有成都、桂林等。所有这些城市都以贸易繁盛闻名。

都城长安，既是政治中心，又是手工业和商业的中心。长安城内的东市和西市，是商旅的聚集之地。东市有二百二

十行，千余肆邸。这里商贾云集，十分繁盛。西市是“胡商”的聚集区。胡商是指波斯、大食来的外国商人，这里“胡风”、“胡俗”很盛，是国际性的贸易市场。)

洛阳有北市和南市，南市最盛有一百二十个行，三千多肆，四百多店。洛阳的商业到开元年间，已经超过了隋代的水平。

(扬州是南北交通的枢纽，又是对外贸易的港口之一，)南方的货物一般先集中在这里，然后转运到关中和北方各地。这里“十里长街市井连”，“商贾如织”，除两京而外，它是全国第一等的都市。所谓“扬一益二”，就是说扬州最盛、益州次之。这里也有大食、波斯的商人，专以买卖珠宝为业。

(广州是海外贸易的重要都市，每年都有从狮子国、波斯、波罗门、昆仑等前来贸易的海船。这些外来船只都停泊在西江中，船中“皆积宝货”。当外来船只到达后，“郡邑为之喧阗”，可见贸易是很盛的。它和扬州同属对外贸易的城市。唐朝封建政府专在扬、广二市设市舶使以管理对外贸易。)

(在商业城市里，普遍地出现了邸、店、肆、行等名称。)据《唐律疏义》记载，“居物之处为邸，沽卖之所为店”，可知邸是供商人储存货物的，店是做买卖的。肆和店常常并称，都是做买卖的，但又有所不同，(肆有坐列贩卖之意，类似摊贩。)从数量说，肆比店多，如洛阳的南市有三千多肆，四百多店，这是由于(肆的资本少)常人都可以经营；(而店的资本大，)不是一般人所能经营的。行通称为行会，是一种同业店肆联合的商业组织，这和中世纪欧洲手工业者的行会有所不同。唐朝的行会有时也有手工业者参加，是以出售自己

生产商品的商人身份参加的。行会里有行头，负责议定物价、与官府交涉以及行内的共同事务。当时行的名目很多，长安东市就有二百二十行，洛阳南市有一百二十行。分行之细，店肆之多，都反映了当时商业繁盛的情况。

唐朝中央特别设立“互市监”和“市舶使”专管对外贸易，前者主要控制陆路从西北来的中、西亚诸国的贸易，后者主要控制由海道来的日本、南亚诸国的贸易。唐朝前期中亚里海以东广大地区的各族人民，在唐朝击败西突厥以后，都归附了唐朝，成为唐朝疆域的组成部分。这些地区与中原的贸易往来很频繁。波斯、大食、拂菻等国的商人亦纷纷来华贸易。李隆基在诏书中曾提到：“关以西诸国，兴贩往来不绝”（《唐会要·关市》）。历史上著名的“丝绸之路”，这时达到了它的兴旺时期。我国的名产丝绸织物大量输入中、西亚和阿拉伯乃至欧洲的许多国家。全国解放以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以来，“丝绸之路”在我国境内的一些重要交通点；考古工作者发现了大量的唐朝丝织品，它不仅反映了唐朝时期我国丝织业的高度生产水平，同时也反映了当时丝绸贸易的盛况。其中1966年在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的一座武则天统治时期的墓葬中，还发现了《高昌县牒上安西都护府》的公文残纸。从仅存的文字中还可以看出龟兹、弓月城（具体地点不详）都是“丝绸之路”上的重要城镇。商人在这些城镇上储备了大量的丝绸，一次提货就有二百七十五匹之多，运输工具是骆驼、牛、驴等等。每次运输动辄数百匹，丝绸贸易之盛可以相见一般。文化大革命期间，考古工作者还在西安何家村的窖藏中，发现了一批波斯、大食、拂菻和日本的钱币，更证明了长安是当时的国际贸易中心。

海上对外贸易以广州、扬州两地为主，其他如泉州、楚州、登州等也是对外贸易的城市。据阿拉伯人的记载，当时的中国的海船大而且坚固，所以阿拉伯人到中国来贸易，都喜欢乘中国海船。这一事实说明当时我国对南海各国的贸易是很活跃的。当时从外国来广州的海船也很多，有波斯船，狮子国船、婆罗门船、昆仑船、西域（指阿拉伯）船等等，其中以“狮子国船最大，梯而上下数丈”（《唐国史补》卷下）。很多从南亚各国来的商人，在广州长期居住，甚至于“数世不归”。

由于国内外贸易的发展，使得唐朝前期富商钜贾辈出。例如长安的富商邹凤炽，“其家巨富，金宝不可胜计”；“邸店园宅，遍满海内，四方物尽为所收”。由于他很富，“常与朝贵游”，并曾“谒见高宗”。另一个长安的富商王元宝，玄宗李隆基召见他时，问他家里有多少财产，他回答说：“臣请以绢一匹，系陛下南山树，南山树尽，臣绢末尽。”李隆基听了慨叹说：“朕天下之贵，元宝天下之富”（《太平广记·杂录·邹凤炽》）。这些富商巨贾，依恃钱财，“各以延纳四方多士，竟于供送，朝之名僚，往往出于门下”（《开元天宝遗事·豪发》）。大商人与封建官僚相勾结，以求降低户等，逃避赋税，恃势横行，这是他们发财致富的秘密。而封建官吏也往往利用其政治地位向商人敲诈勒索，例如在广州，“前后作牧者，多以黩货为蛮夷所患”（《旧唐书·冯立传》）。而官僚、贵族直接经营商业的也不乏其人，如太平公主为“市易造作器物”，“殖货流于江、剑”（《旧唐书·武承嗣传附太平公主传》），就是一个典型。在我国封建社会里，商人、地主、官僚始终是互相勾结，狼

狈为奸。因此，这种商业尽管有所发展也不可能突破封建生产关系的束缚。

(由于国内外贸易的发展，推动了我国与世界各国的文化交流，当时与唐朝来往较为密切的有海东诸国、南亚诸国和西亚诸国。)

海东诸国主要是朝鲜半岛和日本列岛。

朝鲜半岛在隋和唐初仍有三个政权，北半部为高丽，南半部西海岸为百济，东海岸为新罗。高丽即汉朝的高句骊，与中国有十分密切的关系。东晋时，中原战乱不已，高丽统治者乘机占有中国的辽东。隋统一后，其王受隋封号，称高丽王。公元 597 年（开皇十七年）高丽王元联合靺鞨寇掠辽西，杨坚派兵讨伐，隋师大败。杨广继位以后，三次侵略高丽，完全是从大国主义的立场出发，是一场非正义的侵略战争，最后不仅没有征服高丽，连自己的统治地位也因此而垮台。唐贞观年间，高丽西部大人泉盖苏文任情废立，专擅国政，并出兵攻击与唐朝一直有友好往来的新罗。李世民遣使劝泉盖苏文勿攻新罗，泉盖苏文不从，于是李世民在公元 645 年（贞观十九年）亲自率兵征高丽。李世民除了收复一些辽东的城池以外，并无多大进展。

百济和新罗互为仇寇，连兵不已。李渊、李世民曾先后多次遣使劝和，百济王不从。唐朝乃于公元 660 年（显庆五年）令苏定方统兵征百济，俘其王，灭其国，分其地为五都督府，置州县以统之。公元 666 年（乾封元年）高丽权臣泉盖苏文死，唐朝命李勣率兵征讨，越二年拔其都城平壤，高丽遂亡，唐在其地置安东都护府以直接统治。但当时唐朝北有突厥的掣肘，东北有奚、契丹的侵扰阻隔，始终未能达到

直接统治的目的。不久渤海国兴起于辽东，道路阻绝，唐朝只得下令“𬇙江以南，宜令新罗安置”；百济和高丽旧境全归新罗统一起来。唐朝出兵征百济、高丽，目的在援助新罗，新罗最后统一朝鲜半岛，这也是历史必然的趋势。

新罗和唐朝一直保持友好的往来，唐朝的文化对新罗有很大的影响。贞观末年，新罗采用了唐历，并服用唐朝的衣冠，仿唐朝政治制度置宰相、侍中、司农卿、太府令等官吏。同时还仿唐朝设医官、律令、算、通文、刻漏等博士。武后时更用唐礼，并派新罗留学生大批地到唐朝留学。唐朝的儒学经籍、佛教经卷从此大量地传入新罗。李隆基称：

“新罗号为君子之国，颇知书记，有类中华”（《旧唐书·新罗传》）。唐代新罗人写的汉文文章诗赋，与汉人作的没有什么差别。很多新罗人在唐朝参加进士科考试，录取后再回国做官。可见他们对唐朝的文物制度是了解得很透彻的。因此唐朝文物制度对新罗的影响也特别深刻。

新罗人有很多长期侨居在中国经营航运和务农。唐朝后期，在今山东、苏北沿海诸县，出现了许多新罗坊，就是新罗人民侨居的地方。他们为中国的经济、文化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日本和中国的友好往来，始于两汉。隋朝后期，日本由圣德太子摄政，他两次派遣小野妹子为遣隋使来中国。与之同来的还有前来中国学习佛学和儒学的学问僧和留学生，其中留学生如高向玄理、南渊请安，学问僧僧旻等一直到唐初才先后回国。

从唐初到唐末，日本向唐朝先后派遣了十九次遣唐使。遣唐使都是由博通经史、娴习文艺和熟悉唐朝情况的人担

任。伴随遣唐使到中国来的人数经常在二百至五百人左右，这中间有留学生，有学问僧，以及有一技之长的医师、阴阳师、乐师等等。他们都是为了求得进一步深造来中国的。例如文宗开成年间，日本的准判官藤原贞敏，随遣唐使来中国，从上都刘二郎学琵琶，学得“极其妙”，归国后“定琵琶四调，传于世”。又例如画师粟田冢继，在中国学摹名画家韩干的画，“无一亏谬”，“一依韩干之样”。一般随遣唐使来中国深造的名师，他们多在中国停留一年就回国，回国时都带回大量的经籍文物。遣唐使粟田真人回国时，就购置了许多唐人文集带回国去。

留学生到中国后，居留的时间要长些，有的在中国留学达二三十年之久。文献上有名有姓的日本留学生，据统计有一百四十余名，实际当然远远超过这个数字。其中著名的日本留学生如阿部仲麻吕（亦称朝衡或晁衡），于公元717年（开元五年）来到中国，长期居留在中国。对中国诗文的造诣很深，与当代的大诗人李白、王维交往甚密。直到公元753年（天宝十二年）归国，王维特地为他作诗送别，归国途中遇到风浪，漂流至安南。传闻朝衡在海上遇难，李白专作诗哭悼他：“日本晁衡辞帝都，征帆一片绕蓬壶。明月不归沉碧海，白云悲色满苍梧。”朝衡遇难了，但没有死，后来又从安南回到长安，最后老死在中国。与朝衡同时来中国的留学生吉备真备，他在中国学习经史，博涉众艺，归国时带去《唐礼》一百三十卷，《大衍历经》一卷，《大衍历立成》十二卷，对日本的历法改革起了重要的影响。吉备真备归国后，在太学里传授“五经、三史、明法、算术、音韵、籀篆等六道”，系统地介绍中国文化。学问僧海空于公元804

年（贞元二十年）来中国留学，回国后著《文镜秘府论》六卷，着重研讨唐诗的平仄和对偶，是一部文学批评的著作。又著《篆隶万象名义》三十卷，是专注汉字音义的文字学著作，也是日本的第一部字典。他还从中国带回大批佛教密宗的经典，在日本建立了真言宗。

日本历史上的“大化革新”，就是在中国的隋唐时期。革新的内容，明显地是受唐朝制度的影响。例如他们的“班田法”是仿唐朝的租庸调法，《大宝律令》也是仿《唐律》制订的。由于汉字的传入，使日本最早用汉字的音和训来表达日本语，称“万叶假名”（或称真假名），后来又出现了采用汉字楷书的偏旁作为音符来表达日本语，称片假名，随后又出现了用草体汉字作为音符来表达日本语的平假名。片假名和平假名一直沿用到现在。中国的生产工具、医药、数学、文学艺术等等各方面，都对日本起过重大的影响，直到现在日本人的和服，还是唐朝时候传入的服式。日本奈良时代的新都平城京（奈良），就是仿唐朝的都城长安设计建筑的。现在日本正仓院还保存着大量唐代的历史文物，是唐代中日文化交流的实物见证。

中国僧人鉴真和尚是扬州江阳人。他本姓淳于，十四岁出家，为扬州龙兴寺和尚。公元733年（开元二十一年）日本僧人荣睿和普照入唐游学，邀请鉴真和尚赴日本传戒。从公元743年（天宝二年）起，十一年间，鉴真和尚五次东渡未成，备受艰辛，荣睿死于中途，鉴真和尚也因此双目失明。公元752年（天宝十一年）日本遣唐使藤原清河再邀鉴真和尚赴日。次年，鉴真偕其弟子四十余人，作第六次东渡，于公元754年初到达日本的都城奈良。鉴真和尚带去天台宗的

经典和密宗的佛像，在日本讲授戒律。公元759年在奈良，由随从僧人主持，依唐朝佛教寺院的法式，修建了唐招提寺，并塑佛像。鉴真和尚东渡时，带去了大量书籍和文物。中国的建筑术、雕塑术、医学、文学就是由他直接传播到日本去的。特别是医学影响更大，因为鉴真和尚本人“通医学，尤精本草学”。

南亚诸国，指的是泥婆罗（今尼泊尔）、天竺（今印度）、瞻博（即占婆今孟加拉）、狮子国（今斯里兰卡）、骠国（今缅甸）、河陵（今印尼爪哇岛）、室利佛逝（今印尼苏门答刺岛）、盘盘（今马来半岛）、单丹（今吉兰丹）、真腊（今柬埔寨）、林邑（今越南南方）、扶南（今越南南方）等国家，都和唐朝建立了友好关系，使臣往来不绝。例如，天竺由戒日王统一以后，即于公元641年（贞观十五年）遣使至长安通好，唐太宗也遣使答书慰问，自后不断有使者来长安。开元以后，天竺的南、北、中诸部，也都遣使至长安通好。泥婆罗于公元647年（贞观二十一年）始遣使与唐朝通好，他的使臣还带来了土产菠萝菜和浑提葱。其他国家亦多不时地有使臣来长安。他们带来了本国的物产和文化，又从长安带回去中国的物产和文化。唐朝的玄奘、义净和王玄策等人，和南亚诸国建立友好关系中作出了贡献。

玄奘根据旅行中的见闻，写成《大唐西域记》。这部书记载了西域和南亚的一百八十个古国的山川、物产、风俗、宗教和政治经济情况。它不但扩大了中国人民对世界地理的知识，而且对今天来说，它是研究这些地区和国家历史的重要文献。玄奘的最大贡献是发展中国和印度的文化交流。

玄奘回国以后，唐朝曾三次派遣王玄策出使天竺和泥婆

罗，访问了许多地方。

义净范阳人，他是继玄奘之后，到天竺去搜求佛经的中国僧人。他于公元671年（咸亨二年）从广州乘船出国，到天竺入那烂陀寺学习了十年，而后他游历了南亚的许多国家，也曾经在室利佛逝停留过。回国后著《南海寄归内法传》、《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这两部书都谈到了当时南亚一些国家的佛教、文化和生活方面的情况，而其重点是记载当时去印度的中国僧人的经历。

南亚诸国对唐朝文化影响较大的是天竺的佛教。随同佛教而传入的医学、天文、历法等等，对唐朝也有一定影响，而自梵文传入中国以后，促进了汉语音韵的研究，隋朝时就出现了《切韵》，唐时僧守温仿拟梵文字母的体系，择定了汉语的三十个字母。其他如骠国的乐舞，曾经轰动了长安城，白居易还特地为作《骠国乐》的诗：“德宗立仗御紫庭，黄莺不塞为尔听，玉螺一吹椎髻耸，铜鼓一击文身踊。”《新唐书》的《骠国传》还详细地记载了骠国乐的曲名和所用的乐器。

西亚诸国指唐朝西域以西的许多国家，其中包括波斯（今伊朗）、大食（今西亚至东非的阿剌伯诸国）。拂菻（即古代的东罗马，今小亚细亚半岛和欧洲的巴尔干半岛）等国。贞观以后都派遣使臣与唐通好，并向唐朝皇帝献方物。波斯和大食的使臣较多，拂菻的使臣从贞观至开元，见于史籍记载的共有五次。唐朝与这些国家都有商业来往，其中波斯和大食商人不仅在长安居住，同时也在扬州、广州等重要商业城市居住。在长安的西市，还有波斯邸，是波斯商人的商店。近年考古工作者已经发现波斯、大食、拂菻的钱

币，这是经济、文化交流的最好证明。

随着西方诸国使臣的东来，西方的宗教如祆教、景教、摩尼教、伊斯兰教也开始传入中国，唐朝统治者对于这些新的外来宗教，采取兼容并蓄的政策，同样利用它们作为维护统治的工具。

祆教为波斯人琐罗阿斯德所创，流传于波斯和中亚诸国，后来成为波斯的国教。其教义认为宇宙间有光明的善神和黑暗的恶神互相斗争着。火被作为善神加以崇拜，故又名其教为拜火教。大体祆教在南北朝时已传入中国的北方，隋、唐时都置萨宝祠主祀祆神和管理祆教徒。唐代的长安、洛阳都有祆教祠。到武宗灭佛时，祆教亦在被禁之列，从此就一蹶不振。

景教是基督教的一个教派，但它不拜圣母。元朝称也里可温教。明朝后期在长安出土了《景教流行中国碑》，根据这个碑的记载，景教是在公元 635 年（贞观九年）由大秦人阿罗本传入中国，至公元 638 年（贞观十二年）始在长安义宁坊“建寺一所，度僧二十一人”。因为是从波斯传入，故初称波斯寺。高宗李治令诸州置波斯寺，从此波斯寺“遍满中国”，“法流十道”。可见景教在中国盛传一时。公元 745 年（天宝四年）下令改波斯寺为大秦寺。到武宗灭佛时，景教也在被禁之列。

摩尼教是波斯人摩尼所创。公元 694 年（延载元年）传入中国。回纥人很多信奉此教。公元 768 年（大历三年）代宗诏许回纥奉摩尼教者在长安建大云光明寺，以后又准许在荆、扬、洪、越等州和洛阳、太原二地建置摩尼寺。摩尼教认为宇宙有明和暗二宗的斗争，人们应该助明斗暗，规定教

徒应制欲，不茹荤，不饮酒，不祭祖等等。武宗灭佛时，摩尼教亦在被禁之列。但摩尼教并没有被禁绝，后来在江淮一带民间秘密流传。曾多次成为后世革命农民反抗封建统治的组织和号召力量。

伊斯兰教是阿拉伯人穆罕默德所创。伊斯兰教徒所建大食国与唐不断有使节往来。安史之乱中，唐朝还用大食兵协助收复两京。大食商人也不断到唐朝来经商，因此伊斯兰教也就传入中国。广州当时就居住过很多外来的伊斯兰教徒。著名的伊斯兰教徒瓦哈伯，就曾在广州传教。相传穆罕默得的舅父赛得·伊本·阿比瓦加的墓就在广州。

同样我国的物质文明也开始大量地传到西亚、欧洲和阿拉伯地区。我国的养蚕缫丝和丝织技术、造纸技术等等，都是在公元八世纪时西传的。公元751年（天宝十年）到公元762年（宝应元年）间，唐人杜环在大食的都城亚俱罗（即苦法，在今伊拉克境内），看到有河东人乐隈、吕礼在那里传授丝织手工技术。

中外经济、文化交流的扩大，促进了我国与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它说明我国和世界各国人民一直是友好相处的。

唐朝前期的一百三十余年间，整个社会经济都在向上发展，达到了空前繁荣的阶段。究其原因，是由于在隋末农民战争的打击下，门阀世族衰落了，封建生产关系获得了一定的改造和调整，而中央集权制的加强，使能较久地维持和平安定的大统一局面，特别在不断推行政治革新的过程中，为社会生产的发展提供了最起码的条件。所以我们说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而中央集权制又是维护统一的关键。只是由于当时是地主阶级专政的封建社会，地主阶级一旦势力

获得发展，封建统治就日益腐败，统一的局面又会遭到官僚大地主保守派的破坏，土地兼并和经济剥削也就加重，阶级矛盾必然要激化。劳动人民只有通过阶级斗争，才能不断把历史推向前进。

第三节 唐朝前期各族人民 友好联系的加强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民族关系的和睦与否，往往可以反映出一个时代的盛衰。〕这是因为汉族是以农业为主的封建化民族，而国内的其他少数民族，大多数仍处在奴隶制阶段，过的是游牧生活，有的甚至还处在原始的以渔猎为生的阶段，社会发展的进程大相悬殊。这就形成了我国历史上长期的游牧的少数民族统治者向农业的汉族地区掠夺和反掠夺的战争。每当汉族的统一强盛的时候，往往能够抗御这种掠夺战争，有时候汉族统治阶级出于自己的贪欲，还会把这种反掠夺的战争推向少数民族地区，征服了一个或几个少数民族，消灭他们的政权。反之，当汉族内部出现分裂，或者因统治集团的腐朽而国势衰落的时候，或者少数民族出现了统一强盛的时候，汉族就往往处于被掠夺，被征服的境况中。这时候汉族的封建政治、经济、文化，就会遭到严重的破坏，出现了历史的暂时的停滞和倒退现象。尽管各族之间有过许多战争，但从历史的长河来看，战争的风浪到底是短暂的，而且发动这些战争的都是各族的统治阶级，历史的主流是各族人民间和平友好的长期共处。我国各族人民在长期的相互学习，共同进行阶级斗争、生产斗争中，结下了血肉不可分

割的联系。唐朝前期是这种联系加强的一个重要阶段。

只有坚持国家的统一，才能实现各民族的团结。唐太宗李世民把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两个侧面结合起来，在各少数民族居住地区，设立受中央政府统一领导的州、县、都督、都护等行政机构，都督府以下官吏，大部分由各少数民族首领担任，不仅加强了中央和地方，内地和边区的联系，而且有利于消除各民族之间的孤立隔绝状态，使得各民族能更好地互相接近。

唐朝前期居住在北方蒙古高原和天山南北及其以西地区的许多少数民族，被突厥族贵族所统治，形成了一个以游牧经济为主的奴隶主贵族军事政权，对各少数民族实行残酷的奴隶制剥削，并不断向中原的汉族农业区发动掠夺战争，对唐朝政权造成了严重的威胁。居住在青藏高原的各少数民族，被藏族的前身吐蕃贵族统一起来，形成了另一个以游牧经济为主的奴隶主贵族政权，对唐朝统治的河西地区造成了严重威胁。居住在西南云、贵高原的各少数民族，统一在南诏的奴隶制政权统治之下。居住在东北黑龙江流域和辽河平原的各少数民族，由靺鞨族的粟末部统一起来，建立了渤海政权。

李世民即位称帝以后，对于我国境内的少数民族，确立了“中国既安，四夷自服”的基本政策。因此他除了用武力解决北方突厥奴隶主贵族经常深入中原掠夺的威胁以外，没有采取穷兵黩武的手段。民族关系在贞观时期却达到了前所未有的融洽局面。他的后继者如武则天和李隆基统治的前期，基本上都能贯彻他所定的基本政策，使得唐朝前期各族人民间的友好关系得了新的发展，为我们这个疆土辽阔的多

民族国家的巩固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一、击溃东突厥的侵扰和统一大漠南北

突厥分裂成东西两部是在隋文帝杨坚统治时期。东突厥启民可汗降隋以后，突厥在北方边境的掠夺基本解除。西突厥也在射匮可汗与泥撅处罗可汗的互相斗争中衰落下去。但是，在隋末唐初，由于中原地区的长期内战，许多中原的汉族人，为躲避战乱，逃入突厥境内，使得东西突厥又重新强盛起来。隋末唐初北方边境上的一些割据势力，如薛举、刘武周、梁师都、李轨、高开道、王世充等，包括唐统治者李渊在内，都想利用突厥的势力，以巩固自己的地位。

东突厥的启民可汗早于公元 609 年（大业五年）死去，其子始毕可汗乘中原战乱之机，东降契丹、室韦，西服吐谷浑、高昌，拥有“控弦百万”的强大势力。李渊太原起兵时，遣使向始毕可汗“卑辞厚礼”以求助。公元 619 年（武德二年）始毕可汗死，其弟俟利弗设立，称处罗可汗。次年处罗可汗死，其弟莫贺咄设颉利可汗立，既而颉利又立始毕子什钵苾为突利可汗，使统契丹、奚、霫等东部诸族。这时中原正处在激烈的统一战争时期，颉利可汗自恃兵马强盛，连年与投靠突厥的割据势力如高开道、苑君璋、梁师都等联兵入扰。随着唐朝统一的逐渐实现，突厥贵族赖中原割据势力厚赂而渔利的时机也随之丧失。因此他们就以武装的入寇，作为获得财富的主要手段。唐朝统一以后，突厥的侵扰就越来越严重。

公元 623 年（武德六年）突厥掠幽州、匡州、原州、朔州、渭州、定州，颉利可汗还亲自率兵攻陷马邑。次年，突

厥又掠原州、朔州、代州、并州、忻州、绥州、幽州、甘州等地，直接威胁关中。有些朝臣以为突厥不断寇关中，目的在掠夺长安的“府藏子女”。他们荒谬地认为“若焚长安而不都，则胡寇自止”。李渊公然派中书侍郎宇文士及“行南山可居之地，即欲移都”（《旧唐书·太宗纪》）。只是在李世民等的极力劝阻下，才放弃了迁都的打算。就在这一年，李世民在幽州迎击颉利、突利两可汗的联兵，并遣使说突利以利害，离间其与颉利的关系，结果在战阵上，颉利要战，突利不从，颉利只得派突利到唐营讲和，李世民与突利结为兄弟，从此两可汗各怀异图，东突厥的力量开始削弱。

公元626年（武德九年）李世民刚即帝位，颉利可汗即大举入掠，十万突厥大兵直逼至渭水便桥之北，离都城长安只有四十里路程。李世民亲自率军到渭水南岸对阵，责颉利“负约”。颉利看唐朝军容整齐，而李世民又神态自如，知长安有备，不敢出战，要求讲和。李世民与颉利会盟于渭水便桥上，颉利取得大量金帛以后退兵。

渭水便桥之盟以后，李世民积极作击溃突厥的准备。他每天引诸卫将卒数百人在显德殿前练习骑射，并亲自考试他们的武艺。成绩好的当场就赏以弓刀、布帛。他对参加练习的将卒说：我“居闲无事，则为汝师；突厥入寇，则为汝将”（《资治通鉴》卷190）。当然这种习射只能起表率的作用，但其影响是很大的，《旧唐书·太宗纪》称：“自是后，士卒皆为精锐。”与此同时，李世民又在政治路线上采取了一些有利于统一，有利于社会安定和发展生产的措施，使得政治、经济、军事诸方面，都迅速创造了反击突厥侵扰的条件。

渭水便桥之盟以后，突厥统治区内各族人民与突厥贵族

之间的矛盾日益激化。在突厥统治下的蒙古高原上，大漠南北有许多部族，其中著名的有铁勒、回纥、沙陀、薛延陀、结骨（即黠戛斯）、拔野古等十余部。这些少数民族在突厥势盛的时候，都受突厥奴隶主贵族的统治，形成了表面上强大，实际上并没有稳固经济基础的军事联盟。当唐朝实现了统一，突厥统治者入掠到处受到狙击的时候，矛盾就迅速暴露出来，以致于不可收拾。公元 627 年（贞观元年）“阴山以北薛延陀、回纥、拔野古等部，皆相率叛亡，击走其欲谷设（突厥派驻各部境内的官员）。颉利遣突利讨之，师又败绩，轻骑奔还”（《旧唐书·突厥传》）。阶级矛盾、民族矛盾都迅速激化起来。公元 628 年（贞观二年）在突利可汗统治下的东部奚、霄、契丹等族，多转附唐朝。颉利可汗既恨突利可汗讨薛延陀等部的败绩，又怪其失众，将其拘留了十余天。突利由是怨恨颉利，向唐朝上表请求入朝，突厥贵族内部从此开始出现裂痕。

薛延陀等漠北诸部脱离突厥以后，共推薛延陀酋长夷男为可汗。夷男惧怕颉利，不敢接受这个称号。李世民得知以后，立即遣使册封夷男为真珠毗伽可汗。夷男有了唐朝的支持，胆子壮了，敢于公开称可汗与突厥对抗。夷男遣使向唐朝纳贡，成为唐的属部。夷男联合漠北回纥、拔野古、阿跌、同罗、仆骨等各族共抗突厥。于是突厥处于南北受敌的境地，颉利可汗大惧，遣使向唐称臣，并“请尚公主，修婚礼”。李世民已经决心解除突厥贵族的军事威胁，因此这种请求已是徒劳的了。

公元 629 年（贞观三年）冬，李世民任命李靖、李勣、柴绍、李道宗、薛万彻、卫孝节等各为行军大总管，率兵十

余万，分六路出击突厥，统一受李靖节度。强兵所至，突利可汗率部入朝、颉利可汗愈益孤立。次年，唐军大破突厥军，生俘颉利可汗及其余众十余万，东突厥遂亡。唐朝将归附的突厥族，按其部落分处于东自幽州，西至灵州沿边塞下，置顺、祐、化、长等四州都督府以管辖之。又将颉利可汗所统故地分置为六州，在其左置定襄都督府，右置云中都督府，以统六州之众，唐朝的北部边境“斥地自阴山北至大漠”。

颉利可汗败亡以后，薛延陀、回纥、仆骨诸部都纷纷入朝，唐朝中央在各族人民中声威大振，“自是西北诸蕃咸请上尊号为天可汗”（《旧唐书·太宗纪》）。李世民被尊崇为各族人民共同的皇帝。

公元 631 年（贞观五年）被突厥贵族俘虏的汉族人民，有八万人回到中原故乡。这在当时只有三百多户户口的贞观初年，是一个相当可观的数字。突厥故地的都督府建立后，就任命突利和颉利的旧部阿史那苏尼失、阿史那思摩等为都督，令其统率突厥部众，其余突厥酋长亦多授以将军、中郎将等名号，其中五品以上就有百余人。这么多突厥人布列朝廷，“殆与朝士相半”，而入居长安的突厥人竟近万家。公元 639 年（贞观十三年）李世民又封阿史那思摩为乙弥泥孰俟利苾可汗，令其统率突厥旧部十余万众，渡河居河北故定襄城，管理漠南的广大地区。

公元 641 年（贞观十五年）薛延陀南渡大漠，击唐封的突厥可汗。李世民怒薛陀叛唐，乃唐派李勣率军援突厥，大破薛延陀军。此后不久，薛延陀可汗夷男死，发生内乱，李世民于公元 646 年（贞观二十年）乘机出兵灭薛延陀，受薛延陀统治的铁勒诸部酋长都纷纷请求内附。唐朝将诸部领地

分置六个都督府七个州，并以各部酋长为督都或刺史。另置燕然都护府于古单于台，以统辖六府七州之地，这是我国历史上在大漠以北设置地方行政组织的开始。所谓“参天可汗道”，就是这时各部酋长要求开辟的。它是一条沟通大漠南北的驿路，沿途设置了六十八个驿站，每站都备有马匹和酒肉，以供使者往来。

薛延陀败亡以后，突厥余部原来在金山以北的小可汗车鼻，自称乙注车鼻可汗，统治着歌罗禄、结骨等少数民族，有胜兵三万人。贞观末李世民征之入朝，不应，遣兵讨之。公元650年（永徽元年）俘获车鼻可汗，于是唐朝在蒙古高原置单于、瀚海二都护府，领十个都督府、二十二个州，并“各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自是之后“（东）突厥尽为封疆之臣”，“永徽以后，殆三十年，北鄙无事”（《旧唐书·突厥传》）。

公元679年（调露元年）单于都护府内的突厥酋长阿史德温傅、奉职共立泥孰匐为可汗叛唐，“二十四州并叛应之”，武则天派裴行俭率众三十万讨平之。次年，突厥又迎立颉利之兄子阿史那伏念为可汗，诸部复相应从，裴行俭再率军破之，斩伏念。既而阿史那骨咄禄又鸠集亡散，自立为可汗，继续叛唐，寇掠蔚州、朔州、代州等地。公元686年（垂拱三年）武则天派黑齿常之击破之，余众散走碛北。天授中（公元690—691年）骨咄禄病死，其弟默啜自立为可汗，默啜表面上臣服唐朝。公元696年（万岁通天元年）契丹首领李尽忠、孙万荣叛唐，默啜以“请还河西降户”为条件，出兵击败契丹，尽获其部众，从此默啜兵众渐盛。从武则天统治的后期，经中宗、睿宗到开元初，默啜连年扰掠不已，

“其地东西万里，控弦四十万，自颉利之后，最为强盛”，重新成为唐朝北方的严重边患。公元714年（开元二年）默啜因长期“自恃兵威，虐用其众”（《旧唐书·突厥传》），使得部落渐多逃散，唐北庭右骁卫将军郭虔瓘又击败其子移涅可汗所率精骑，十姓部落纷纷降唐，前后总计万余帐。公元718年（开元四年）默啜亲自率兵北征九姓部落，拔曳固部出奇兵以斩之，献首京师。于是契丹、拔曳固、回纥、同罗、霫、仆固等部重新内附。

默啜败死后，骨咄禄之子阙特勤鸠集旧部，杀默啜子及其诸弟、亲信，立自己的兄子默棘连为毗伽可汗。毗伽以诸部信服的默啜牙官暾欲谷为谋主。其时唐朝“民和年丰，未有间隙”，乃确定与唐修好以息兵养锐，直到开元末年，基本上没有发生过大规模的战争。双方在朔方军西受降城设互市，唐朝每年用以与突厥族换马的缣帛达数十万匹之巨。毗伽可汗死后，突厥内部为争夺汗位，自相残杀不已，诸部叛离，势渐衰。回纥酋长骨力裴罗自立为可汗，渐并有突厥部众，与唐通好，唐封之为怀仁可汗，从此唐朝“北边晏然，烽燧无惊矣”（《旧唐书·突厥传》）。

二、击破西突厥，安定西域地区

突厥虽然分裂为东西两部，各自为政，但他们之间，常常互为声援。因此，李世民在击溃东突厥贵族的侵扰以后，立刻就把注意力转到西突厥。

西突厥射匮可汗继位以后，击败泥撅处罗可汗，归附隋朝。隋末中原乱离，射匮可汗乘机“开拓土宇，东至金山，西至海、玉门关以西诸国皆役属之”。射匮可汗死后，弟统

叶护可汗继立，这时已是唐朝初年。统叶护可汗“勇而有谋，善攻战”，他在射匮可汗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展领土。

“北并铁勒，西拒波斯，南接罽宾”，“控弦数十万，霸有西域”（《旧唐书·突厥传》），成为空前未有的强大力量。

西突厥的强盛，直接威胁着唐朝西部边境的安全。而西突厥所占据的西域诸国，早在汉朝的时候就已隶属于中原的中央政府。从两汉以来形成的“丝绸之路”，却被西突厥所阻断。所有这些原因，都促使唐朝统治者必须在击败东突厥的基础上，进一步击败西突厥。

要解决西突厥的问题，首先就得解决威胁河西走廊的吐谷浑。吐谷浑曾被隋炀帝击败，并在其地设置郡县实行直接统治。隋末吐谷浑的首领伏允可汗乘中原丧乱，复其故地，并进扰隋朝沿边地区。唐朝政权建立之初，曾利用吐谷浑打击河西割据势力李轨。贞观年间伏允可汗不断侵扰唐边境。公元 635 年（贞观八年）李世民命李靖统率六路大军反击吐谷浑。伏允可汗大败，被部下所杀。唐立伏允子慕容顺为越胡吕乌甘豆可汗，并封为西平郡王。慕容顺不久为其部下所杀，唐又立顺子诺曷钵为乌地也拔勒豆可汗，封河源郡王，并以宗室女弘化公主妻之；从此河西通道的威胁解除。

唐降服了吐谷浑以后，就进军被西突厥所奴役的西域诸国。这时西突厥已发生内乱。早在公元 628 年（贞观二年）统叶护可汗“自负强盛，无恩于国，部众咸怨”，最后为其伯父所杀，并自立为莫贺咄侯屈利俟毗可汗。统叶护的部众又拥立统叶护之子咥力特勤为乙毗钵罗肆叶护可汗。两个可汗各拥其众，相互攻击，连兵不息，并都遣使到唐朝来请婚求援。李世民要他们“各保所分，无相征伐”，没有答应两

可汗的请求。后来肆叶护可汗战胜了莫贺咄，曾使西突厥重新统一。但“肆叶护性猜狠，信谗，无统驭之略”（《旧唐书·突厥传》），不久被部众攻击逃到康居而死。西突厥人另立咄陆可汗。咄陆归附唐朝，李世民封之为突厥毗罗汗。咄陆立二年而死，弟沙钵罗咥利失可汗立。不久西突厥分为十部，称十箭，五箭为一厢，其左厢号五咄陆部，居碎叶以东，右厢号五弩失毕部，居碎叶以西，通称为十姓部落。后来各部都自立可汗，相互攻击，削弱了西突厥的势力。

西突厥和东突厥一样，是一个没有稳固经济基础的奴隶主贵族军事联盟。当突厥贵族内部自相攻击的时候，被西突厥役属的西域各族和铁勒诸部，均纷纷脱离西突厥的统治，这样就有利于唐朝对西域的联系。

公元 630 年（贞观四年）离唐朝西北边境最近的伊吾城（今新疆哈密）首领，以所属七城归附，唐朝即在其地置伊州，作为经营西域的出发点。当时通西域的道路首阻于高昌。高昌是公元 481 年（北魏孝文帝太和五年）由敦煌汉族人张孟明建立的政权，“厥土良沃，谷麦岁再熟，有葡萄酒，宜五果，有草名白叠，国人采其花，织以为布”，物产丰饶。唐初统治高昌的是麴伯雅，也是汉族人，隋炀帝任命他为车师太守，封并国公，并妻之以戚属宇文氏女华容公主。公元 619 年（武德二年）曾遣使入贡。公元 623 年（武德六年）麴伯雅死，子文泰继位，仍与唐通好，“西域诸国所有动静，辄以奏闻”。公元 630 年（贞观四年）麴文泰曾亲自到长安朝觐过唐太宗。高昌的政治、经济、文化基本上同于中原，是一个具有相当发展的封建政权，但是这个政权不久就被西

突厥奴隶主贵族所控制。在西突厥的唆使下，麴文泰阻遏西域诸国入唐朝贡的使者，使得“商胡被其遏绝”（《旧唐书·高昌传》）。他还在西突厥的支持下，攻击已内附的伊吾，以及与唐朝有往来的焉耆，并挑拨薛延陀与唐朝之间的关系。于是李世民在公元639年（贞观十三年）派侯君集、薛万均等将兵征高昌。次年，麴文泰子智盛降（时文泰已死），高昌亡。唐将其地置西州、庭州，并在交河城置安西都护府，驻军镇守。

焉耆在贞观初年曾遣使向唐朝贡，并开通了大碛商路，以便利往来。焉耆曾因此而遭到西突厥和高昌的联合进攻。唐灭高昌的过程中，曾得到焉耆的声援。然而唐灭高昌以后，西突厥却尽力笼络焉耆。西突厥重臣屈利啜还娶焉耆王突骑支之女为弟媳，唆使焉耆背唐联突厥。这样，唐朝就不得不对焉耆用兵。因为这已不是单纯的唐朝与焉耆的关系问题，而是唐朝击退西突厥控制焉耆的问题。公元644年（贞观十八年）唐安西都护郭孝恪进击焉耆，俘其王突骑支。唐朝在其地置焉耆都护府。

郭孝恪进击焉耆时，其西邻龟兹在西突厥的唆使下，出兵助焉耆抵抗唐朝军队。龟兹“有城郭屋宇，耕田畜牧为业”，“有良马封牛，饶葡萄酒”，“学胡书及婆罗门书、算计之事，尤重佛法”（《旧唐书·龟兹传》）。贞观初曾与唐朝通好，后为西突厥所控制。公元647年（贞观二十一年）唐命左骁卫大将军阿史那社尔、契苾何力和郭孝恪，率兵进击龟兹，次年，俘其王诃黎布失毕；龟兹亡。

唐兵击灭龟兹以后，西域震骇，葱岭以东诸国，都纷纷摆脱西突厥的控制，和唐朝结好，贡使通商，往来不绝。公

元 658 年（显庆三年）唐朝迁安西都护府于龟兹城，统辖焉耆、龟兹、疏勒、毗沙四个都督府，并统焉耆、龟兹、于阗、疏勒四镇。唐朝重建了在天山以南、葱岭以东西域的地方行政管辖权。

唐朝在葱岭以东统治地位的重建，使得西突厥失去了大片赖以剥削的对象，西突厥陷于孤立。唐兵击破龟兹的次年（公元 648 年），西突厥五咄陆部在内战中失败，其酋长阿史那贺鲁率所部降唐，唐置瑶池都督府于庭州，以贺鲁为都督。越三年，贺鲁西走，击败五弩失毕部的乙毗射匮可汗，自立为沙钵罗可汗，重新统一了五咄陆和五弩失毕二部，并与唐朝为敌，发兵进攻庭州。唐朝命梁建方、契苾何力等率兵三万及回纥兵五万击退沙钵罗军的进攻。公元 655 年（永徽六年）唐朝又命程知节为葱山（即葱岭）道行军大总管，率领苏定方等攻沙钵罗，沙钵罗兵败逃走。公元 657 年（显庆二年）唐又命苏定方为伊丽道行军总管，发汉、回纥兵从北道西击沙钵罗。更命西突厥降酋阿史那弥射、阿史那步真为流沙道定抚大使，由南道击沙钵罗。南北两路大军在双河会师，大败沙钵罗兵，沙钵罗仅率少数部众逃至石国。石国人捕沙钵罗送给唐追兵，西突厥至此被灭亡。唐朝在西突厥的统治区置昆陵、蒙池两都护府，其下皆置州府，昆陵都护府统辖碎叶川以东地区，以阿史那弥射为都护，并册封他为兴昔亡可汗，统治突厥五咄陆诸部。蒙池都护府统辖碎叶川以西地区，以阿史那步真为都护，并册封他为继往绝可汗，统治突厥五弩失毕诸部。突厥各部的酋长，按其原来位望的高下，均授予刺史以下官号。

唐朝灭西突厥后，原来归属于西突厥的各族，都纷纷归

附唐朝。这些民族都有自己的政权，归附唐朝以后，唐朝政府就在那里设置都督府、州，以其酋长、国王为都督、刺史。但与内地的都督府、州不同。首先，唐朝政府不向这些府、州征税，没有直接向各族人民，包括突厥及其以外的其他的少数民族（指新内附的各族）进行赋役剥削。其次，这些府、州的官吏，多由原来的酋长、国王等首领充任，其职位是世袭的。第三，唐朝并没有在这些府、州强迫推行封建的政治、经济、文化制度。从此唐朝的疆域一直扩展到了现在里海的东岸和北岸，据有了整个中央亚细的广大地区。这个地区原来有很多自立的政权，例如，在帕米尔高原地区有：识匿、俱密、护密等国；在锡尔河以南至阿姆河地区有石、康、史、安、曹、米、何、火寻、伐地等原昭武九姓诸国，他们都是西汉时代原住在河西祁连山以北昭武城的月氏族的后裔；在阿姆河及其以南地区有吐火罗、波斯、罽宾等十六国。所有这些政权归附唐朝以后，统归唐朝的安西都护府管辖。到武则天时期，唐朝在天山北路，置北庭大都护府于庭州、统率昆陵、蒙池两都护府；在天山南路置安西大都护府于西州、统率原安西都护府所辖地区。

从唐太宗到高宗统治时期，是唐朝在西域声威的极盛时期。到了公元 670 年（咸亨元年）以后，吐蕃势力强大起来，并攻占了西域的白州等十八州之地，还攻占了龟兹的拔换城，迫使唐朝“罢安西四镇”。到了武则天统治时期，东突厥又复强盛起来，骨咄禄可汗重新统一了漠北。突厥可汗继位以后，西侵中原，一度统一了东西突厥，对唐朝北方和西北边境的严重威胁。到玄宗统治时期，突厥的默啜可汗死后，势渐衰，后来终于被回纥所灭。当时唐朝的政治、经济、文

化都达到了极盛时期，于是重新展开对西域的经营。不过这时的西域，南有吐蕃、西有大食的侵扰，唐朝这时的所谓经营西域，主要是援救西域各族抗击吐蕃，抵御大食的侵略。

公元 715 年（开元三年）吐蕃、大食合兵进攻拔汗那，拔汗那求救于唐安西都护。唐发兵“出龟兹西数千里，下数百城”；使得唐朝在西域的威信重振。在唐玄宗的开元时期，对西域的经营主要是与吐蕃争夺小勃律的斗争。小勃律在葱岭以西，今克什米尔以北地区，它是唐朝通中亚的门户。吐蕃出兵占领了小勃律的九城，阻断了唐朝与中亚各族的交通。唐朝出兵援助小勃律，打败了吐蕃兵，收复被占的城池。后来吐蕃改变策略，以公主嫁小勃律王，小勃律归附了吐蕃，阻断了唐朝与中亚各族的交通往来。公元 747 年（开元六年）李隆基派高仙芝率军逾葱岭，直破吐蕃的连云堡要塞，然后又越过兴都库什山的坦驹岭，直下四十余里的峻坡，进入小勃律境，俘虏了小勃律王和吐蕃公主。这一战，使得“拂菻、大食诸胡七十二国皆震恐，咸归附。”这是玄宗统治时期重新恢复唐朝在西域的领导权的极盛时期。但是这时，唐朝内部的社会各种矛盾已日益激化，李隆基本人在政治上越来越腐朽，而西方的大食却越来越强盛，加上边将如高仙芝之流的骄横暴虐，使得“西域皆怨”，结果迫使西域各族引大食兵来击唐兵，使得唐兵不得不步步败退，最后放弃了中亚地区，而退守葱岭以东的西域。到了安史之乱以后，就连葱岭以东的安西四镇，也被吐蕃攻占了。

三、吐蕃、南诏与唐朝的友好往来

吐蕃是活动在西藏高原上的藏族早期建立的奴隶制政

权。藏族是我国古老民族羌族的分支。羌族一直繁衍生息在黄河上源的青海高原，有很多部落，其中麓牛、发羌、唐旄等部，大约因部落混战中失利，被迫移徙入西藏高原，征服了原来的土著孟族，将他们变成自己的奴隶，羌族的先进生产技术在西藏推广。西藏高原从此开始有了青稞、小麦、荞麦、豌豆等农作物，并有了铜铁冶炼、制革、织毡等原始的手工业生产。公元 629 年（贞观三年）即位的吐蕃最高统治者弃宗弄赞（又称松赞干布），已是吐蕃的第三十二世赞普（即国王）。

松赞干布即位以前，西藏高原上有三个政权，西部的阿里地区有羊同，以逻些（即拉萨）为中心的中部和北部地区有苏毗，麓牛部的吐蕃在南部。另外，在今青海的南部玉树地区还有孙波。苏毗曾于公元 586 年（开皇六年）遣使与隋通好。隋末唐初，吐蕃的论赞弄囊赞普出兵征服了苏毗，在西藏的统一事业上立了首功，西藏人民尊称他为“朗日论赞”，藏语朗日就是天山，称其功绩象天山那样高。松赞干布即位以后，先平定了内部贵族的叛乱，继而出兵征服了羊同和孙波，最后完成了西藏高原的统一，并为巩固统一的奴隶制政权建立了一套政治、经济、军事制度。另外还依据于阗文加以简化，创制了三十个拼音字母，用以拼写吐蕃的语言，这就是现在藏文的前身。同时又把都城迁到逻些，此后，拉萨就成为西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统一使吐蕃这个奴隶制政权迅速强大起来，并开始对外进行掠夺和扩张。从松赞干布开始的几代赞普，把吐蕃的势力向西伸展到了西域，向北席卷了整个青海高原，长期地与唐朝在河西和西域进行争夺。唐朝在李世民时期对西域的经

营主要是与西突厥的斗争，武则天以后则主要是和吐蕃的争夺。

松赞干布在位二十二年（公元629—650年）。在他统治的年代里，汉、藏两族的友好关系有了发展。

公元634年（贞观八年）松赞干布仰慕中原的物质文明，向唐朝求婚，李世民为了进一步巩固中央集权和发展少数民族间的团结友好关系，答应将文成公主嫁给他，开创了汉、藏两族团结合作友好往来的新阶段。公元641年（贞观十五年）江夏王李道宗送文成公主到吐蕃去，松赞干布亲自到河源迎接，见李道宗“执子婿之礼甚恭”，并特地为文成公主筑城建宫殿以居。自文成公主出嫁以后，吐蕃和唐朝的关系日益亲密，促进了双方经济文化的交流。文成公主入藏时，带去了大批丝织品和典籍，其中有佛经、儒家经典、史书、名家诗文集，以及种树、医药、历法、工技等书，把中原地区的先进文化和生产技术输进了西藏高原，促进了藏族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吐蕃自此“释毡裘，袭纨绮，渐慕华风。”大批贵族子弟被派到长安“入国学以习诗书”，还请汉族文人“典其表疏”（《旧唐书·吐蕃传》）。

公元649年（贞观二十三年）李世民死，高宗李治即帝位，松赞干布致书表示拥护，李治授之以驸马都尉，并封他为西海郡王。不久文成公主又派人向李治“请蚕种及造酒、碾硙、纸墨之匠”（《旧唐书·吐蕃传》），汉族的许多工匠进入西藏传播生产技术，进一步促进了吐蕃社会经济的发展。

在唐朝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下，松赞干布及其以后各代都对吐蕃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等等进行了改

革，从而促进了吐蕃社会开始向封建制过渡，由大相禄东赞主持的划定田界的政策，就是仿照唐朝的均田制。吐蕃走向封建化的过程，也是他们国势强盛并向外侵略扩张的过程。松赞干布死后，其孙芒论芒赞即位为赞普，由大相禄东赞专掌内外政务，并开始向外进行以掠夺土地为目的扩张。公元663年（龙朔三年）吐蕃进兵青海，大破吐谷浑兵，迫使吐谷浑的勒豆可汗及弘化公主率残部走投凉州。公元670年（咸亨元年）吐蕃出兵攻西域，占有唐朝在西域的十八个州，又与于阗合兵攻占了龟兹的军事重镇拔换城，迫使唐兵撤出龟兹、于阗、焉耆、疏勒等西域四镇。至此，唐朝不得不出兵与吐蕃交战。就在这一年，李治命薛仁贵、阿史那道真、郭待封等率兵从现在的青海向吐蕃进攻，扬言要进攻吐蕃的逻些城，结果十万唐军在大非川被吐蕃兵打得大败，从此吐蕃就占有了整个青海高原，统一了羌族各部，唐朝在西域的大部分土地，也被吐蕃占去。从此吐蕃的领地东与唐朝的凉、松、茂、鄯等州相接，南至婆罗门，西据西域，北临突厥，有地万余里，对唐朝的威胁很大。

公元692年（长寿元年）武则天派王孝杰率兵进军西域，大破吐蕃兵，收复龟兹、于阗、疏勒、碎叶四大军事重镇，并在龟兹重建安西都护府。使唐朝重新控制了西域广大地区。

公元697年（圣历二年）吐蕃内部发生了赞普与用事大臣之间争夺统治权的斗争。原来在芒论芒赞赞普即位后，吐蕃的军政大权就由大相禄东赞专擅。禄东赞死后，其子钦陵、赞婆等继续控制吐蕃的军政大权。公元679年（调露元年）芒论芒赞死，子器弩悉弄赞普即位，以年幼，仍委政于

钦陵兄弟。唐朝收复西域四镇以后，吐蕃的势力大为削弱，唐朝发动了一系列的进攻，吐蕃遣使请和。公元703年（长安三年）器弩悉弄赞普在与泥婆罗的战争中死去，其子世隶缩赞即位。公元705年（神龙元年）其祖母遣使为其向唐请婚，中宗李显以雍王女金城公主嫁世隶缩赞。

金城公主于公元707年（景龙元年）入藏时，中宗赐以“锦缯别数万，杂伎诸工悉从，给龟兹乐”（《新唐书·吐蕃传》）。后来金城公主又请求送去精工书写的《毛诗》、《礼记》、《左传》、《文选》等书，中原汉族的生产技术和文化进一步传入西藏，促进了吐蕃社会的进步。同样，西藏地区的名产如马、金器、玛瑙杯、零羊衫段等也因此传入中原，丰富了汉族人民的生活。

开元年间，吐蕃兵不断侵扰河西州郡。当时唐朝国势强盛，给吐蕃兵以迎头痛击。在接连的失败以后，吐蕃遣使求和，唐朝也因长期用兵，使“河西、陇右百姓疲竭”，李隆基采纳皇甫惟明的建议，于公元730年（开元十八年）遣皇甫惟明使吐蕃议和。世隶缩赞赞普见唐使臣大喜，“尽出贞观以来前后敕书以示惟明”，并遣其重臣论名悉猎随皇甫惟明入朝。他在致玄宗的表文中称：“外甥是先皇帝舅宿亲，又蒙降金城公主，遂和同为一家，天下百姓，普皆安乐。”并指出边境上的争端是由于“边将邀功斗乱”（《旧唐书·吐蕃传》）所致。根据世隶缩赞的表文和其他材料，永徽以来吐蕃和唐朝之间的冲突，确实大多是边将妄图邀功挑起的，所以尽管有过激烈的战争，但和平友好往来始终是历史的主流，汉、藏两族人民确实是“和同为一家”了。

唐朝的西南即今天的云南地区，战国末有楚将庄蹻建立

的滇国，西汉属益州郡，东汉增置永昌郡，诸葛亮平定南方以后，又增兴古、云南二郡。唐初武德年间在这里置姚州，管辖三十二个州。贞观年间置戎州都督府，管辖这一地区。古代把这里的民族统称为蛮，唐初在滇池周围居住的是“乌蛮”共分七部，孟获的孟氏，是其大姓，与汉人接触较少，以畜牧为业，不知耕织。在滇池以西至洱海居住的是“白蛮”，蒙氏是其大姓，以农业为主，用汉文字，通汉语，在唐以前他们有一个叫昆明国的政权。在洱海周围还有被称为“松外蛮”和“河蛮”。“松外蛮”指的松州之外的蛮族，其大姓也是蒙氏。“河蛮”居洱海周围的东洱河和西洱河地区，赵、杨、李、董是其大姓，他们的语言、生活、风俗大体与汉族相同。唐初乌蛮不断移徙洱海地区，并征服了白蛮、松外蛮和河蛮，建立了六个诏，即蒙嶲诏、越析诏（也称么些诏）、浪穹诏、邆赕诏、施浪诏、蒙舍诏（地在最南，故也称南诏）。诏即王的意思，六诏就是六个独立的政权，互不相属，但都臣服于唐朝。

南诏的首领姓蒙，在贞观年间蒙细奴逻初建政权。公元653年（永徽四年）蒙细奴逻遣子逻盛炎到长安入朝，唐高宗任蒙细奴逻为巍州刺史。次年，蒙嶲诏的首领蒙敤、和舍等叛唐，唐朝命姚州道总管李义率兵讨之，直到咸亨年间才平定，蒙嶲诏的一部分土地归由南诏管辖。其时吐蕃强盛，不断以兵威胁六诏，除了南诏始终归附唐朝以外，其他五诏不时地要背唐附吐蕃。公元713年（开元元年）唐玄宗封南诏首领皮逻阁为台登郡王。公元737年（开元二十五年）皮逻阁战胜河蛮，占据了太和城（今云南大理）。次年，唐玄宗封皮逻阁为云南王。这时皮逻阁谋统一其他五诏，得到了唐

玄宗的允许。唐朝所以要支持皮逻阁的主张，主要是想利用统一的六诏以牵制强大的吐蕃。所以皮逻阁出兵时，唐朝政府还派遣中使王承训、御史严正海参与统一战争的军事活动，六诏很快地被南诏所统一。公元 739 年（开元二十七年）皮逻阁迁都太和城。

唐朝前期与南诏的关系一直是友好相处的。

四、回纥、契丹和渤海政权与唐朝的友好关系

回纥历史上称回鹘，是同音异书。北魏时称袁纥。由于这个民族喜乘高轮车，故又被称为高车，大约是古代北方丁零族的一支。他们和突厥族一样，都是蒙古高原上的古老民族。

回纥是个游牧民族，“居无恒所，随水草流移”，分九部，称九姓回纥。唐初役属于东突厥。贞观初，漠北各族因不堪东突厥的苛重剥削，趁突厥贵族内部分裂的机会；联合起来共抗突厥，推薛延陀的酋长夷男为首领。回纥酋长菩萨，被夷男封为胡禄颉利发。东突厥颉利可汗派兵十万镇压薛延陀等的反抗，菩萨以五千骑兵破突厥兵，直追至天山，俘虏大批突厥人，回纥由此声威大振。所以《旧唐书·回纥传》称：“回纥之盛，由菩萨之兴焉。”菩萨死，吐迷度继位酋长。时薛延陀多弥可汗暴虐，诸部离心。公元 646 年（贞观三十年）多弥可汗击唐兵败，吐迷度联合仆骨、同罗等部会同唐兵夹击多弥可汗并将他杀死，兼并了薛延陀的各属部，薛延陀亡。从此，回纥成为蒙古高原上最强大的民族，它的势力也从漠北扩展到了黄河沿岸地区。但回纥诸部都臣服于唐朝，唐朝在漠北设置了六个都督府、七个州，隶属于燕然

都护府，吐迷度被唐朝封为瀚海都督，在回纥内部仍自称可汗。

回纥在协助唐朝消灭东突厥，消灭薛延陀，解除北方边境的威胁方面，起过积极的作用。公元648年（贞观二十二年）吐迷度被侄子乌纥杀死，唐击杀乌纥，立吐迷度子婆闰，袭封瀚海都督。自此以后，唐朝和回纥的关系日益密切。唐高宗时，婆闰曾出兵助唐击败西突厥。高宗将燕然都护府改名为瀚海都护府，并将治地移至回纥境内，统辖漠北诸府州。而将原来的瀚海都护府移到云中城，改名为云中都护府，统辖漠南诸府州。

武后时期，东突厥复兴反唐，回纥诸部也受到了攻击，一部分回纥人被迫徙居唐朝的甘、凉二州境内。公元716年（开元四年）拔野古人袭杀东突厥的默啜可汗，东突厥势复衰，回纥有可能回居故地。

公元727年（开元十五年）住在甘、凉二州的回纥人因不堪唐河西节度使王君奐的暴虐统治，起兵袭杀王君奐，“断安西诸国入长安路”（《旧唐书·回纥传》），李隆基派兵击却之，于是回纥又北奔漠北故地。天宝年间，回纥酋长骨力裴罗自立为骨咄禄毗伽阙可汗，袭杀突厥的白眉可汗，统一漠北诸部。其时唐朝尚强盛，骨力裴罗遣使通好，李隆基封他为怀仁可汗。怀仁可汗一面与唐朝修好，一面不断地向四邻扩张，不数年间，“斥地愈广，东际室韦，西抵金山，南跨大漠，尽有突厥故地”（《资治通鉴》卷215），而其政治结构，“皆如突厥故事”（《旧唐书·回纥传》）。从此，回纥就代替东突厥统治了蒙古高原各族。

唐朝前期，东北边境有契丹、奚、室韦、靺鞨等族。

契丹居于辽河上游，东接高丽、西接奚、南到营州（今辽宁锦州西）、北至室韦。分八部，“逐寒暑，随水草畜牧为生”（《隋书·契丹传》）。八部之间“若有征发，诸部皆须议会，不得独举。猎则别部，战则同行”（《旧唐书·契丹传》），可见他们还处在原始社会阶段。突厥强盛时，役属于突厥。贞观初年，其酋长摩会率部归附唐朝。贞观末年征高丽时，其酋长窟哥又请内属，唐于其地置松漠都督府，以窟哥为都督，赐姓李氏。武后时，松漠都督李尽忠及其内兄孙万荣，被唐营州都督赵文翹所凌辱，因起兵反抗，杀赵文翹，占据营州，尽忠自称无上可汗。武则天连续派兵征讨，均被打败，后来因奚和突厥的袭击，契丹才被打败。开元初唐恢复松漠都督府，仍以契丹酋长为都督。契丹曾多次被迫起兵反唐，造成契丹反唐的原因，都是唐朝边镇节度使的肆虐所造成。契丹作为威胁中原的强大力量是在五代和北宋的时期。

契丹的西部是奚族，以畜牧为业。贞观时，其酋长曾率部内属，唐在其地置饶乐都督府，以其酋长为都督。奚族常与契丹联盟，故契丹被迫反唐时，奚也随之反唐，成为唐朝东北部的两蕃。开元以后，唐置范阳节度使以镇两蕃。

室韦族东邻黑水靺鞨，西接突厥，南至契丹，北达于海。其大首领号莫贺弗，共十七人。隋唐之际役属于东突厥。贞观初，遣使归附唐朝，和唐朝一直保持着友好的往来。

靺鞨族就是古代的肃慎，分黑水靺鞨和粟末靺鞨两部，居住在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流域的广大地区。粟末靺鞨居南部，与高丽、契丹、突厥为邻。黑水靺鞨居北部，与室韦为邻，其东直抵大海，唐初遣使归附，唐在其地置燕

州，其首领突地稽为唐右卫大将军，其子被唐封为燕国公。

以粟末靺鞨和高丽人共同组成的渤海国，是在武后时期在我国东北地区建立的一个政权。国王大祚荣，是粟末靺鞨人。但在渤海政权中，显要大臣五十余人是高丽人。这个政权拥有“地方二千里，编户十余万，胜兵数万人”（《旧唐书·渤海传》）。

渤海政权的官制，大体都仿照唐朝。中央有宣诏、中台、政堂三省，相当于唐朝的门下、中书、尚书三省，政堂省的左三部，右三部，相当于唐朝尚书省下的六部。地方按照唐朝分设节度使、州刺史、县丞。渤海的制度文化，大体上也都是仿照唐朝。这些事实说明，唐朝对东北地区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影响已经非常深刻。大祚荣于中宗时和唐朝通使修好，睿宗先天年间遣使册封大祚荣为渤海郡王。任忽汗州都督。渤海这个名称就是这时确立的。渤海政权派了大批留学生到唐朝留学，有不少的渤海留学生，还参加了唐朝廷的进士科考试。

渤海政权始建于盛唐，唐朝衰落以后，它成为“东海盛国”，一直和唐朝保持着亲善友好的往来，唐末契丹兴起，五代时，渤海被契丹所灭。

第七章 唐朝后期封建统治的衰落

(公元742—858年)

唐朝前期一百二十余年间，一直保持了中央集权的强大力量，世族地主的腐朽势力受到了一定的限制和打击，社会各个方面都有显著的进步，成为西汉以后我国封建社会发展的第二个高峰。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的结语中指出：“文明的基础既是一个阶级剥削另一个阶级，那末它的全部发展便是在经常的矛盾中进行的。生产领域里每前进一步，同时也意味着被压迫阶级即大多数人的生活状况后退一步。”唐朝前期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关、陇世族为核心的唐朝统治集团，他们那贪婪残暴、奢侈腐朽的本性也不断地在滋长。通过科举制新登上高位的庶族地主，同样也施展了骄奢淫逸、巧取豪夺的地主阶级本性，原来革新前进的政治主张逐渐被抛弃，逐渐被儒家的反动路线所代替。从此以后，地主阶级内部的不同政治集团，如中央和方镇、世族地主和庶族地主、宦官集团和官僚集团之间的矛盾和斗争日趋激化起来。尽管地主阶级内部存在着矛盾和斗争，但是，他们在对劳动人民的剥削、掠夺、压迫方面，却是完全一致的。从唐中叶开始，整个地主阶级都猖狂地掠夺均田农民的土地建立庄田，使均田制遭到了彻底破坏。

只是由于劳动人民坚持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封建经济和文化继续得到发展，特别是封建文化，到唐中叶达到了它

的鼎盛时期。

但是，由于统治集团内部尖锐激烈的矛盾和斗争，中央集权的力量遭到严重的削弱，而整个地主阶级的猖狂掠夺，使得缓慢发展的封建经济，最终遭到破坏，于是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都日渐激化起来，唐朝统治已全面衰落下去。

第一节 唐朝后期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和斗争

我国历史上任何一个封建王朝，当其中央集权势力强大的时候，国家一般总是统一的，力量也总是强大的。它不但能够御侮，而且能够促进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向前发展。一旦中央集权的力量被削弱，国家就会陷于分裂，既不能御侮，也不能推动社会各方面向前发展，社会就会出现停滞甚至是倒退的现象。

唐朝从玄宗李隆基的后半期开始，统治集团的奢侈腐朽日渐发展。由于他的贪图边功，使方镇坐大，最后酿成“安史之乱”和方镇割据的局面。由于没有对世族地主继续采取限制打击的措施，使得世族地主官僚集团和庶族地主官僚集团之间形成了长期的朋党之争。由于宠信宦官，造成了宦官专权，从而使宦官集团和官僚集团之间形成尖锐的对立。这些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和斗争，都直接削弱了中央集权的力量，使唐朝封建国家开始衰落下去。

一、天宝以后的政治危机

李隆基做了二十五年皇帝以后，便暮气深重，怠于政事，

一心想纵欲享乐。开元时期，李隆基所任用的宰相如姚崇、宋璟、张嘉贞、张说、李元纮、杜暹、韩休、张九龄等等都能直言极谏，革除时弊，为开元时期的强盛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他们都不能久居相位。一个“口蜜腹剑”的李林甫通过讨好宦官和李隆基优宠的惠妃受到重用。

李林甫既做了宰相，便擅权跋扈，不可一世。首先他对诸谏官说：“今明主在上，群臣将顺之不暇，乌用多言”，并把一个正好上书言事的谏官杜琎黜为下邦令，自是谏诤之路遂绝。继而李林甫采用种种卑鄙手段打击、排挤正直不附己的文武大臣。他对“凡才望功业出己右及为上所厚、势位将逼已者，必百计去之；尤忌文学之士，或阳与之善，唱以甘言而阴陷之”（《资治通鉴》卷 215）。 “公卿不由其门而进，必被罪徙”（《新唐书·李林甫传》）。他用亲信吉温、罗希奭等罗织大狱，把许多文武大臣置于死地。在他任中书令的十七年间，被他诬陷而贬官、处死的文武大臣不下数百人。在李林甫的策划下，李隆基放弃了前期的革新路线，而推行了一条儒家的反动路线。公元 739 年（开元二十七年）他封孔丘为“文宣王”，公元 742 年（天宝元年）又给被秦始皇坑杀的四百六十个反动儒生立庙祭祀。这样的倒行逆施，使李林甫的奸佞进一步得逞。于是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和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都普遍地激化起来，唐朝统治也就从强盛走向衰落。

李隆基晚年时，在后宫里养了四万多宫女，过着声色狗马、荒淫无度的生活，到公元 744 年（天宝三年）又发现自己儿子寿王瑁的妃子杨太真貌美，就占为已有，立为贵妃，是为杨贵妃。自从宠遇杨贵妃以后，李隆基竟至“春宵苦短

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将政事外则委诸李林甫，内则交付高力士。

李隆基的荒淫无度，更促使李林甫的擅权跋扈。为了使李隆基不远出巡幸，他和牛仙客“谋增近道粟赋及和籴，以实关中”；来满足李隆基的奢欲。又引“专用神仙符瑞取媚于上”的腐儒陈希烈为同平章事，从此，“凡政事一决于林甫，希烈但给唯诺”而已。开元时期如张嘉贞、王晙、张说、萧嵩、杜暹等人，都是以文人充边帅，后来立了战功被征入朝做宰相。李林甫为了巩固自己的相位，谋用不识汉字的少数民族将领作边将，以杜绝边将入相的道路。他对李隆基说：“文士为将，怯当矢石，不如用寒族蕃人，蕃人善战有勇，寒族即无党援”（《旧唐书·李林甫传》）。于是高仙芝、哥舒翰、安禄山等都被任命为边镇节度使。中央集权力量的削弱，就是从这时开始的。

公元752年（天宝十一年）李林甫死，以杨国忠为宰相。

杨国忠原名钊，是杨贵妃的叔伯兄弟。“不学无行，为宗党所鄙”。曾从军，做过新都尉。后来依靠杨贵妃的裙带关系，爬上了宰相的高位。杨国忠和李林甫一样，“专徇帝嗜欲”（《新唐书·杨国忠传》）而取宠。且他善于搜括民财充实府库，因此得到李隆基的信任和重用。既为宰相，即以天下为己任，“剖决机务，居之不疑”，一身兼“领四十余使”，自以为能。他贿赂公行，“中外饷遗辐凑”，不数年间，“积缣至三千万匹”。他排斥异己，“台省官有才行时名，不为己用者，皆出之”（《资治通鉴》卷216）。

李林甫、杨国忠都妄图以建立边功来巩固自己的地位。更助长了李隆基的“吞四夷之志”，于是唐初的民族和陸政策

被穷兵黩武政策所代替。加之这时募兵制已代替了府兵制，职业兵代替了征发兵，有野心的将帅和职业兵结合起来，为他们割据一方抗命中央提供了条件。特别是边镇节度使设置以后，将帅不仅有“握兵之重”，同时还控制了一方的土地、人民和财赋，分裂割据的条件已完全具备了。边镇将领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常常挑起边境战争。因此，从开元后期到天宝年间对少数民族的战争，基本上都是唐朝统治集团有意识挑起的，且常以唐兵的失败而告终，结果是唐朝统治者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吐蕃自公元730年（开元十八年）与唐朝和好以后，确实一度实现了“和同为一家”的局面，边境宁静，没有发生什么战争。但是，这种和平局面到了公元737年（开元二十五年），就被好战的唐朝统治集团破坏了。当时崔希逸任河西节度使，曾使人对吐蕃守将说：“两国通好，今为一家。何必更置兵守捉，妨人耕牧”（《资治通鉴》卷214），于是双方修盟，各去守备。但是朝廷好战，听了崔希逸派到京城奏事的代表孙海说：“吐蕃无备；若发兵掩之，必克捷”（《旧唐书·吐蕃传》）。李隆基立即就派宦官赵惠琮到河西去观察形势，赵惠琮贪图边功，竟矫诏令崔希逸出击吐蕃，吐蕃从此与唐朝断绝和好，于是战端又起。

公元746年（天宝五年）为了进攻吐蕃，李隆基任用王忠嗣为河西、陇右节度使。王忠嗣“专以持重安边为务”，反对“疲中国之力以邀功名”。公元747年（天宝六年）李隆基令王忠嗣出兵攻吐蕃的石堡城（今青海西宁市西），王忠嗣上奏指出：“石堡险固，吐蕃举国而守之，若顿兵坚城之下，必死者数万，然后事可图”（《旧唐书·王忠嗣传》），

主张等候有利时机，再行进取。好战的李隆基自然不满意王忠嗣的建议，他令王忠嗣分兵给部将董延光去攻石堡城。董延光攻石堡不下，诬王忠嗣阻挠军计，李林甫这个妒贤嫉能的家伙，乘机使人诬告王忠嗣，李隆基发怒，将王忠嗣下狱治罪，赖其部将哥舒翰力保，才免于一死。

公元749年（天宝八年）李隆基又令陇右节度使哥舒翰率兵六万三千攻占吐蕃石堡城，唐兵战死数万人，战争的结局完全如王忠嗣的预料。同样的战争也在南诏发生。

杨国忠得宠以后，于公元750年（天宝九年）推荐鲜于仲通为剑南节度使。鲜于仲通“性偏急”，“少方略”。他的属官云南太守张虔陀十分贪暴，对南诏“多所征求”，阁逻凤被迫起兵反唐，攻陷云南，杀张虔陀，并攻占了唐朝三十二个州。次年，鲜于仲通亲率八万大军征伐南诏，在西洱河被南诏兵打得大败，唐兵战死六万人，鲜于仲通本人仅以身免。当时杨国忠受宠日甚，他掩饰鲜于仲通的失败，反而叙其战功，并一手遮天，下令大募两京及河东、河北兵征伐南诏。由于应募者少，他就遣御史分道捕人，连枷送诣军所。接着，杨国忠就自己充当了遥领剑南节度使，又于公元754年（天宝十三年）令剑南留后李宓，将兵十余万击南诏，结果全军复没，李宓也被俘。杨国忠不但不吸取教训，反而“益发中国兵讨之，前后死者几二十万人。”由此可见，唐朝的政治已经腐败到了何等地步。安禄山就是在这样的腐败政治中滋长起来的分裂割据势力，终于发动反叛中央的“安史之乱”。

二、“安史之乱”和藩镇割据

安禄山是营州的杂种胡人，最早做“诸蕃互市郎”，后

来投军在幽州节度使张守珪部下做“捉生将”，以其骁勇；被张守珪收为养子，累迁至平卢兵马使。安禄山性狡诈，善逢迎，对朝廷派到平卢去的使者，都贿以厚赂，这些人回京后，都在李隆基面前盛赞安禄山。公元741年（开元二十九年）安禄山被提升为营州都督，充平卢军使、两蕃（指奚、契丹）、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次年，置平卢节度，安禄山就被任命为首任平卢节度使。从此安禄山得以边镇重臣入朝，以他的花言巧语，得到了李隆基的信任。公元744年（天宝三年）又令安禄山兼任范阳节度使。从此以后，安禄山不断发兵侵掠弱小的奚、契丹等少数民族，迫使奚酋长李怀节杀所尚唐公主叛唐。于是安禄山又发兵讨平，算是立了战功。更荒诞的是，安禄山用宴请的名义，诱杀两族酋长，持首向朝廷献捷，骄侈昏迷的李隆基也认为安禄山立了边功。到公元751年（天宝十年）公然又让安禄山兼领河东节度使。从此，安禄山一人兼领三镇，拥有精兵十八万多人，占有当时十个节度使全部兵力的三分之一以上，成为实力最雄厚的军阀节镇。李隆基还令安禄山与杨氏昆仲五家共叙兄弟，让杨贵妃收他为“养子”。李林甫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也一味对安禄山奉承。虽然当时如名将王忠嗣等早就洞察并数陈安禄山必反，但最高统治集团里竟没有一个人听得进去。

安禄山兼统三镇以后，就“赏刑已出，日益骄恣”。他私养了八千同罗、奚、契丹等部属中英勇善战的人，组成“曳落河”（意即壮士）；又以讨伐奚、契丹为理由，要求中央不拘常格提拔将士，授将军者五百余人，中郎将二千余人；更请以蕃将三十二人代替汉将，李隆基竟都同意了他的请求。他重用汉人严庄、高尚、张通儒等人为谋士，积极策

划反叛唐朝中央。这时杨国忠从维护个人相位出发，极言安禄山必反，并日夜求其反状，迫害其在京师的下属。于是安禄山就在公元755年（天宝十四年）十一月，以诛杨国忠为名，率所部兵十五万，号称二十万叛唐，从范阳向南进攻。

在李隆基的“吞四夷之志”的思想指导下，当时“猛将精兵，皆聚于西北”，中原地区在府兵制破坏后，虽然也招募了一批“犷骑”兵，但这些被招募来的都是“食梁肉”的市井之徒，平时只充京师宿卫，未经战阵，地方则根本无兵可以抵御。所以安禄山南下时，“所过州县，望风瓦解，守令或开门出迎，或弃城窜匿，或为所擒戮，无敢拒之者”（《资治通鉴》卷217）。不及一月，叛军就在灵昌渡过黄河，直逼东都洛阳。腐朽的唐朝廷在无可抵御之兵的情况下，仓促派安西节度使封常清到东都募兵六万迎击叛军。新募士兵未经训练，不堪一击。封常清在荥阳、武牢、葵园连战皆北，安禄山轻而易举地攻占了东都洛阳。在封常清募兵东都的同时，高仙芝也受命在京师募兵，拼凑了五万人，出潼关屯陕郡。封常清失败后高仙芝退守潼关，以备京师。

安禄山攻占洛阳以后，即于公元756年初在洛阳自称大燕皇帝，建立了与唐朝相抗衡的反叛政权。

当安禄山的军队渡河而南进攻洛阳的时候，河北各地人民，激于安禄山军队的肆意烧杀掳掠，纷纷自动组织义兵进攻叛军，多者二万人；少者也不下万人。他们没有统一的领导，各自屯营以与叛军战斗。就在这个时候，常山（今河北正定）太守颜杲卿、平原太守颜真卿先后起兵声讨安禄山，河北郡县纷纷响应。在这样的有利形势下，朔方节度使郭子仪、河东节度使李光弼向河北进兵，大败安禄山的史思明部，

收复河北的十七郡，安禄山的后路受到了严重的威胁，迫使他“议弃洛阳，走归范阳”。就在这个关键时刻，李隆基轻信监军宦官边令诚诬告封常清“以贼摇众”，高仙芝“弃陕地数百里，又盜减军士粮赐”（《资治通鉴》卷217），竟杀害了封常清和高仙芝。任命因中风闲居在京的哥舒翰为兵马副元帅，将新募兵八万连同高仙芝的旧部约十多万人，号称二十万；进驻潼关。哥舒翰因病不能理事，诸将相互争长，无所统一。这样一支军心涣散的军队，能守住潼关已不容易，而偏信宦官和宰相杨国忠的李隆基，竟然强令哥舒翰出关攻陕、洛的叛军。被派去催促哥舒翰引兵出关的宦官，一个接着一个。哥舒翰知道出关必败，只得抚膺恸哭出关。灵宝一战，全军覆没，哥舒翰被叛变的蕃将火拔归仁挟送至洛阳献降。

哥舒翰的全军覆没，潼关已经无力守御，而河东、华阴、冯翊、上洛的守将都纷纷弃城逃走，安禄山乘机进军关中，直捣都城长安。李隆基只得仓惶往四川逃命，长安被叛军占领，郭子仪、李光弼也因长安失守而被迫从河北撤退，史思明又复攻占了整个河北地区，安禄山的声势复振。李隆基往四川狼狈逃跑的途中，在马嵬驿（今陕西兴平），随行兵士诛杀了杨国忠，并迫使李隆基缢杀杨贵妃。除却了两条祸国殃民的祸根以后，兵士才护送他到成都去安身。

马嵬驿事变之后，太子李亨被宦官李辅国挟持逃到灵武，即皇帝位，这就是肃宗。李隆基被尊奉为“上皇天帝”。

安禄山的军队进入长安，“大索三日，民间财资尽掠之”，引起了关中人民的坚决抵抗。而安禄山的部将入长安以后，自以为得志，沉溺于酒色，相互之间争夺权位，这样

安禄山就无法继续西进，使得李亨的流亡政府能够在灵武组织起来。虽然安禄山有意南侵江淮和江汉，以断绝唐朝财赋的补给基地，但在睢阳被张巡、许远所阻，在南阳被鲁炅所扼，叛军虽用重兵长期围攻，始终未能逾越雷池，使得江淮、江汉的财富得以源源接济李亨的流亡政府，为唐朝最后讨平叛军起了重大的作用。

公元 757 年（至德二年）叛军内部发生分裂，安禄山被自己的儿子安庆绪杀死，史思明据范阳不服从安庆绪的调遣，为唐朝讨平叛乱创造了有利条件。李亨以郭子仪为天下兵马副元帅，并以“克城之日，土地、士庶归唐，金帛、子女皆归回纥”（《资治通鉴》卷 220）为条件，借用数千回纥兵，最后打败叛军，收复京城长安。接着进攻东都洛阳，安庆绪弃洛阳，逃据河北的邺郡。公元 758 年（至德三年）李亨命朔方等九个节度使各率所部兵共六十万围攻邺郡，派宦官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以监诸军。于是史思明发范阳所部兵十三万攻占魏州，救援邺郡。次年，鱼朝恩令九节度使攻邺城，史思明看穿了唐兵不统一的弱点，进逼邺城下，大败唐朝的军队，九个节度使纷纷败归本镇。这次战争的失败，完全是因为李亨只派宦官监军，不置统帅统一指挥的结果。李亨并没有吸取他父亲李隆基的惨痛教训，而其昏庸、宠信宦官则又超过了他父亲。

史思明也是营州的杂种胡人，与安禄山同乡里，同为互市郎，安禄山做了节度使以后，史思明做安禄山的平卢节度都知兵马使，成了安禄山的得力部将。安禄山反唐，令史思明为范阳留后，经营河北郡县。史思明击溃六十万唐兵以后，入邺城，杀安庆绪，自立为大燕皇帝。随后渡河进取汴

州、洛阳。公元 761 年（上元二年）史思明在洛阳外围大败李光弼、仆固怀恩等唐兵，乘胜进占了河阳、怀州。正准备西攻陕州，直取长安的时候，史思明又将自己的儿子史朝义杀死，史朝义自立为大燕皇帝。

公元 762 年（宝应元年）肃宗李亨在他宠信的宦官李辅国谋诛皇后张良娣的斗争中惊死。李辅国拥立太子李豫即帝位，是为代宗。李亨没有能够削平叛乱，夫妻两人却死于自己宠信的宦官之手。

代宗李豫即位以后，再次借回纥兵进攻东都洛阳，大破史朝义的叛军，迫使史朝义放弃洛阳逃往河北。公元 763 年（广德元年）史朝义在唐兵追击下势穷自杀，安史余部亦纷纷投降。以安禄山、史思明为首的军阀割据势力和唐朝中央之间的斗争，前后经历了九年，至此才算初步削平。

斗争并没有结束。在安史之乱的过程中，唐朝中央在全国各地普遍地设立节度使。安禄山及其后继者也在河北各地实行节度使制度。在讨伐叛乱的后期，唐朝中央对于投降的叛军将领，只要他们宣布投降，立刻授以节度使名号，仍令其统领其旧部、旧地。最初被封的是河北三镇：（1）成德镇节度使李宝臣，他原名张忠志，投降后唐朝赐姓名为李宝臣，是安禄山部下著名的勇将，据有恒、定、易、深、冀、赵等六州。（2）魏博镇节度使田承嗣，他是史思明的部将，据有魏、博、贝、相、卫、磁、洺等七州。（3）卢龙镇节度使李怀仙，他原来是史朝义的范阳节度使，据有幽、涿、莫、瀛、平、檀、营、蔚、妫等九州。这三个节度使“郡邑官吏，皆自署置，户版不籍于天府、税赋不入于朝廷”（《旧唐书·田承嗣传》），形同独立王国。此后，各地节度使次

第仿效。终于形成“天下尽裂于藩镇”的局面。这些藩镇有时互结婚姻，互相表里，联合起来对抗中央，有时候又互相火拼，使唐帝国长期处在动荡不定的局面中。

藩镇割据局面的形成和长期存在，与唐朝统治集团内部的朋党之争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而朋党相争的背后，又往往有擅权的宦官在摆弄，这就是造成唐朝后期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斗争十分尖锐复杂的根本原因。

三、宦官擅权跋扈和朋党之争

李隆基即位以后就重用宦官。但在开元时期，由于他自己在政治上还有所作为，能够听取大臣们的谏诤之言。所以宦官虽被重用，但还不敢跋扈。就是在天宝年间，“骄于逸乐”的李隆基，“欲高居无为”，悉以政事委李林甫时，高力士说了句“天下大柄，不可假人”（《资治通鉴》卷215）的话，李隆基很不高兴，高力士立刻就得叩头谢罪。李隆基对高力士基本上是言听计从，权倾将相，太子李亨得称他为二兄，诸王公主皆呼为阿翁，驸马辈称之为爷，但是还没有在政治上达到擅权跋扈的程度。

安禄山倾陷两京，宦官李隆基奔蜀，宦官李辅国扈从太子李亨北趋朔方，在灵武时，他劝李亨“即帝位以系人心”，成了拥立有功之臣。于是李亨让他专掌禁兵，返京后从兼领诸使乃至做到了兵部尚书。“三司制狱，必诣辅国取决，随意区分，皆称制敕，无敢异议者”。到后来竟至敢于擅杀皇后张良娣和皇子越王李系、袁王李侗，惊死李亨，然后扶立太子李豫即帝位。李豫因李辅国拥立有功，加官为司空兼中书令，于是李辅国更以宰相之尊专擅朝政。群臣有事，都得先

诣李辅国，然后奏闻。李豫称他为尚父。他公然敢于对李豫说：“大家但内里坐，外事听老奴处置”（《旧唐书·李辅国传》）。

唐朝中叶以后，最高统治者以昏庸腐朽、急于政事的居多，这样就不可避免地造成皇权旁落的局面。李隆基统治的后期，皇权开始旁落于权臣李林甫和外戚杨国忠的手里。李亨算是接受教训，不信任功臣，于是皇权就旁落到宦官手里。宦官所以能够擅权跋扈，主要是他们掌握了禁军。继李辅国之后，程元振、鱼朝恩都先后专制禁军而擅权一时。德宗李适，因“泾原兵变”，先后出奔奉天、汉中，由宦官窦文场、霍仙鸣等拥从。返京后吸取教训，“不欲武臣典重兵”，把左右神策、天威等禁军全部交由宦官窦文场、霍仙鸣掌握，称护军中尉。从此，宦官专制禁军成了制度，宦官的擅权跋扈也就成了定制。所以《旧唐书·宦官传序》称：宦官“自贞元（公元 785—804 年）之后，威权日炽，兰锜将臣，率皆子蓄；藩方戎帅，必以贿成；万机之与夺任情，九重之废立由己。”

从开元时期开始，唐朝用宦官监军。到安史之乱以后，几乎凡有兵马处皆置监军使，作为皇帝派到军队去的耳目。他们专权跋扈，凌驾于主将之上。每战胜，监军使即向皇帝为自己报功。失败了，则委罪于将帅。所以安史之乱中及其以后讨伐藩镇割据时，很多战役的失败，都是由于监军使的掣肘造成的。

此外，宦官在政治上还担任了执掌机要，传宣诏令的枢密使和宣徽使的职务，成了政治上的实权派，使得很多官僚都因走宦官的私门而爬上宰相的高位。反之，凡为宦官所不

满的宰相、大臣乃至节度使，则往往被排挤、斥逐，以至于借故杀害。

公元 820 年（元和十五年）宦官陈弘志、王守澄公然杀害了宪宗李纯。公元 826 年（宝历二年）宦官刘克明等又杀害了敬宗李湛：文宗李昂也是被宦官逼死的。从肃宗李亨开始，唐朝后期的皇帝大多数都是由宦官拥立。宦官本来是封建皇帝的家奴，现在家奴居然敢于擅杀主子，按自己的意愿立主子，主子反而成了家奴的傀儡。难怪乎文宗李昂哀叹自己不如周懿王和汉献帝。因为“懿、献受制于强诸侯，今朕受制于家奴”（《资治通鉴》卷 246）。

宦官集团是当时政治上最腐朽、最反动势力的代表。武宗统治时期，杀过二王一妃四宰相的宦官仇士良，曾对宦官同僚们说：“天子不可令闲暇，暇必观书；见儒臣则又纳谏，智深虑远，减玩好，省游幸，吾属恩且薄而权轻矣。为诸君计，莫若殖财货，盛鹰马，日以毬猎声色蛊其心，极侈靡，使悦不知息，则必斥经术，閔外事，万机在我，恩泽权力欲焉往哉”（《新唐书·仇士良传》）。充分反映了宦官集团腐朽反动的本质。在宦官集团的控制、策划和引诱下，唐朝后期的皇帝绝大多数都是政治上昏庸无能，生活上奢侈腐朽的家伙，而宦官始终控制了唐朝的政权。

在宦官擅权的局面下，直接损害到官僚集团的政治权势，那些不甘于失势的官僚，不断地抨击宦官擅权，千方百计图谋削除宦官的权力。这就是唐朝后期的所谓“南衙”（宰相的衙署，官僚集团的大本营）与“北司”（宦官衙署，宦官集团的大本营）之争。

公元 831 年（太和五年）文宗李昂与宰相宋申锡共谋诛

宦官，结果谋泄，宋申锡反被宦官诬告而贬死开州。公元835年（太和九年）李昂利用宰相李训、凤翔节度使郑注诛杀了专横跋扈的宦官王守澄。接着李训、郑注又密谋，由郑注选凤翔镇数百亲兵，乘葬王守澄时尽诛宦官。后李训又怕郑注专有其功，私谋先期诛杀宦官。他乘宦官不备，事先使党徒率部众数百人埋伏在左金吾，然后令人诈奏左金吾听事台的石榴树上，夜间降有甘露（甘露在古代为祥瑞之征）。李昂令李训去察看，李训回奏不象真甘露，李昂惊讶，又令左、右中尉仇士良、鱼志弘率领众宦官去复看。仇士良等发觉伏兵，奔回殿上，劫夺李昂进入宫内，并立刻派禁军搜捕李训及其徒党，李训、郑注以下的官僚被杀的达千数百人，历史上称此一事件为“甘露之变”。从此，“天下事皆决于北司，宰相行文书而已”（《资治通鉴》卷245）。官僚集团再没有人敢于公开反对宦官。

宦官集团在唐朝后期不仅专擅了朝政，而且还操纵当时官僚集团中世族官僚和庶族官僚之间的朋党之争，保持了他们在各派政治势力之间的支配地位。宦官实际上成了专制主义皇权的化身。随着朋党之争的发展，宦官集团的政治权势进一步得到加强。

李世民、武则天对世族地主的限制和打击，促使了封建生产关系的局部调整，而科举制度的推行，使庶族地主有了参政的可能，从而扩大了唐朝政权的阶级基础，为唐朝前期的强盛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但是，世族地主并没有从根本上被消灭，而庶族地主获得高官厚禄以后，他们的腐朽性也就逐渐地表露出来。开元以后地主阶级的两个阶层，经济上对农民的剥削与掠夺的方式已逐渐合流。然在政治上由于利害

矛盾，形成两个对立的派系，这两个派系自玄宗晚年开始，时起时伏地进行反覆的斗争，到宪宗及以后的“牛李党争”发展到了高峰。

牛、李党争，牛党是代表科举出身的庶族地主官僚集团。如牛僧孺“或言仙客之后”（《唐语林》）。牛仙客为河湟吏胥出身，连庶族出身的张九龄也瞧他不起，说明出身是很卑微的。在科举制度下，他和李唐支裔李宗闵、权德舆、杨虞卿等人形成了一个政派系。李德裕出身于赵郡世族，其父李吉甫是宪宗元和年间的宰相。李德裕少年时就“耻与诸生从乡赋，不喜科试”（《旧唐书·李德裕传》）。他认为朝廷显官应任公卿子弟，而不能任寒士。所以他做了宰相以后，就下令把进士及第后的一切礼数习惯都罢去。郑覃是荥阳的望族，父郑珣瑜官至宰相，也是因门荫得官，也反对科举，他们结成了另一个政治派系。两个集团进行了长期的权力斗争。

牛、李党争起源于公元 808 年（公和三年）的制科考试。应试的牛僧孺、李宗闵、皇甫湜等人在对策中，都极力指斥时政之失，主考官和复视官都把他们录取了。由于他们实际上都是抨击当时的宰相李吉甫，于是李吉甫泣诉于宪宗，主考官、复视官都被贬逐，牛僧孺等也久不调选，双方从此结怨。但党争的表面化是在公元 821 年（长庆元年）进士考试时，李宗闵的女婿苏巢等被录取。翰林学士李吉甫的儿子李德裕和李绅连名控告，指责李宗闵等考试舞弊，取士不实。结果李宗闵被贬官。二年以后，牛僧孺入相。李宗闵与牛僧孺勾结，将李德裕排挤出朝廷，从此双方怨隙益深，倾轧尤烈，牛、李党争正式开始。自后凡牛党执政，就尽斥李党。

李党秉权，也尽排牛党。他们之间的斗争，又往往与擅权的宦官交织在一起，形成了异常复杂、尖锐的斗争。特别在文宗李昂统治时期，忽而牛党得势，忽而李党领先；双方公开在朝廷展开斗争，搞得李昂也哀叹，“去河北贼（指河北反叛的三镇）非难，去此朋党实难”（《旧唐书·李宗闵传》）。武宗李炎即位以后，用李德裕为宰相，李德裕指责别人是朋党，说朋党都是依附宦官的，他指的是李宗闵。其实他自己就是朋党的党魁，同样在排斥异党，而且他自己就是依靠在剑南节度任上的监军宦官王践言的引荐而入相的。宣宗李忱即位，先后任用白敏中、令狐绹为宰相。白敏中和令狐绹都是牛党中人，他们利用李忱要表明自己是宪宗李纯的直接继承人（李忱是宪宗的儿子，与穆宗是兄弟），极力否认穆宗、敬宗、文宗、武宗四朝。他诬指穆宗母（郭太后）子与宦官共同谋杀宪宗李纯。因此穆宗和他的儿子们都被称为逆党。白敏中和李忱斥逐了李德裕及其同党，并将李德裕一贬再贬，逼得他忧伤而死。且从根本上否定武宗会昌年间的政策措施。例如武宗毁废佛教，他们复兴佛教，武宗裁减冗杂官员，他们增设冗杂官员。凡李德裕重用的人，一概被作为李党来斥逐；凡不被李德裕重视的人或被李德裕排斥的人，一律被重用，发展到了良莠不分，朋党是依的程度。但自李德裕死后，李党势力遭到瓦解。到懿宗即位以后，阶级矛盾渐趋激化，农民阶级的反抗斗争风起云涌，共同的阶级利益，使历时四十余年的党争才平息下去。

第二节 永贞改革和柳宗元、 刘禹锡的进步思想

“安史之乱”以后，唐朝中央集权势力遭到了严重削弱，国家处于四分五裂的状态之中，阶级矛盾和国内的民族矛盾都日渐激化起来。一些比较进步的地主阶级政治家和思想家，都要求改革时弊，加强中央集权，恢复国家的统一和强盛。但是，由于玄宗、肃宗、代宗、德宗一代比一代昏庸，他们都偏信宦官，致使积习愈深，危机愈重。顺宗李诵即位，王伾、王叔文等以太子侍读、侍书的身份受重用，他们引用柳宗元、刘禹锡等一批进步的地主阶级政治家和思想家参与朝政，在永贞时期掀起了一个政治革新运动，称为“永贞改革”。

由于唐朝统治集团极端腐朽，永贞改革很快就遭到破坏而失败，参与政治改革的地主阶级政治家和思想家都被贬谪边远州郡，唐朝统治陷入更腐朽更黑暗的境地。但是象柳宗元、刘禹锡等进步思想家，却没有因改革的失败而泄气。被贬以后，他们继续在思想领域里展开斗争，批判了当时以韩愈为代表的保守、腐朽的唯心主义有神论。韩柳之争是两条思想政治路线的斗争，也是尊孔和反孔的斗争。柳宗元等在斗争中发展了朴素唯物主义的无神论思想，为我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发展树立了新的里程碑。

一、永 贞 改 革

永贞改革既不是唐后期统治集团内部的朋党之争，也不

是官僚集团反对宦官集团擅权跋扈的斗争。永贞改革具有维护国家统一、反对藩镇分裂割据，维护皇权、反对宦官擅权，要求刷新政治的目的和作用，它是唐朝前期李世民、武则天革新路线的继续，这条路线与复旧、倒退的儒家反动路线是争锋相对的。因此，永贞改革显然与朋党之争和“南衙”、“北司”间争权斗争有着本质的区别。只是由于腐朽反动势力的阻挠和破坏，改革不久就失败了；所以在政治效果上还没有表现出来。

“安史之乱”以后，唐朝内有宦官擅权和朋党争权，外有藩镇分裂割据，唐朝统治已陷入十分严重的危机。特别是德宗李适统治时期（公元780—805年），先用杨炎为相，杨炎进谗言使李适诛杀了理财有功的宰相刘晏。继又用“忌能妒贤”的卢杞为相，卢杞利用李适的猜忌、昏庸而又刻薄的特点，为自己“起势立威，以久其权”，进谗言使李适诛杨炎，杀崔宁，害死颜真卿，激变朔方节度使李怀光，造成了“泾原兵变”以后，李适先奔奉天，继迁汉中的局面。

李适因“泾原兵变”在逃奔奉天、汉中的过程中；几度弄得吃不上饭穿不上衣，尝到穷乏的苦头，于是他回长安后，就专心贪求财物。这时，国库十分空虚，各道为资助朝廷经费，向皇帝送“进奉”，美其名为“正税外方园”，也称“羨余”。李适看到进奉之有利可图，于是鼓励各地向朝廷送进奉，地方官吏也乐意输送，一则可以博得皇帝喜欢，使自己的官位稳固，并且可以获得超擢；再则可以以进奉的名义额外剥削百姓，进奉之数不过十之二三，所得大部肥己。此例一开，各地竞为进奉，有每月一进奉称月进，有每天一进奉，称日进，不但节度使送进奉，而且节度使的幕

僚也送进奉。遭殃的是老百姓，他们在常赋之外，又增加了进奉的额外负担。此外，在京师，则用宦官为宫市使，“主宫中市买，谓之宫市”，宫市使下有“白望数十百人”，他们在两（东、西）市及要闹坊曲，以宫市为名，“率用值百钱物，买入值数千物”，还要向卖物的人“索进奉门户及脚价钱”。白居易的《卖炭翁》诗，就是写这种“名为宫市，其实夺之”（《旧唐书·张建封传》）的景象。

李适统治了二十五年之后，到公元 805 年（永贞元年）初死去，由太子李诵即位，是为顺宗。

李诵在即位的前一年就得了中风病，不能说话，更不能理朝政，他用亲信王伾、王叔文替他出主意，自己则“深居施帘帷”，“百官上议，自帷中可其奏”（《旧唐书·王叔文传》）。

王伾杭州人，是顺宗为太子时的“侍书”。王叔文越州山阴人，“以棋待诏”，是顺宗为太子时的“侍读”。他们的出身都很“卑微”，但都为李诵所重用，“宫中之事倚之裁决”。在德宗统治时期朝政日坏的情况下，他们与韦执谊、陆质、吕温、李景俭、韩泰、柳宗元、刘禹锡等十数人“定为死交”。他们内与宦官李忠言相结，外则“藩镇侯伯亦有阴行赂遗请交者”，说明他们在德宗统治时期政治上已经有一定影响，而且准备未来要做一番事业。

李诵即帝位，以王伾为左散骑常侍、依前翰林侍诏。以王叔文为起居舍人、翰林学士，协助处理朝政。王叔文等推荐韦执谊为宰相，引刘禹锡、柳宗元等名士“入禁中与之图议，言无不从”，时称“二王、刘、柳”（《旧唐书·刘禹锡传》）。他们一掌握朝政，立刻就针对德宗的腐败政治进

行大刀阔斧的改革。

(1) 罢京兆尹李实：李实因媚事李齐运而骤迁至京兆尹。以其能聚敛，日有进奉，得到李适的宠信。他为京兆尹的两年左右时间里，“恃宠强慢，不顾文法，人皆侧目”。他不顾年成歉收，聚敛无已，使得“人穷至坏屋卖瓦木、贷麦苗以应官”（《顺宗实录》）。优人成辅端作民谣：“秦地城池二百年，何期如此践田园，一顷麦苗伍硕米，三间堂屋二千钱”以讥之。李实闻知，即以“诽谤国政”罪杀之。公元805年（永贞元年）朝廷有诏免“畿内逋租”。李实不执行诏令，继续“剥削搜敛，聚钱三十万贯”，使得“百姓大困。”他还对“公卿百执事，随其喜怒，诬奏迁逐者相继”（《旧唐书·李实传》）。二王、刘、柳的改革首先从这个民恨官怨的家伙头上开刀，博得了广大人民的支持和好评。当李实被贬为通州长史的命令一出来，“市里欢呼，皆袖瓦砾，遮道伺之”（《顺宗实录》）。

(2) 罢诸道进奉：进奉成了地方官发财致富、加官进爵的一种手段，而老百姓却大大地增加了额外负担。不仅下令罢废诸道节度使的进奉，而且盐铁使的月进羡余也同时罢废，既减轻了人民负担，也限制了诸道节度使的搜刮藉口。

(3) 罢官市和五坊小儿：官市之弊已如前述，所谓五坊小儿，是指宣徽院为供皇帝玩乐，派遣到京畿放鹰犬、捕鸟雀的宦官，这些宦官在外，“姿其须索，百姓畏之如寇盗”。弄得“衣冠士庶，惊扰怨嗟，远近喧腾，行李将绝”（《旧唐书·柳公绰传》）。因之官市和五坊小儿的罢废，也使得“人情大悦”（《顺宗实录》）。

(4) 起用陆贽等名臣：陆贽是唐朝著名的政论家，德宗

李适流亡奉天、梁州（汉中）时，他成了李适所倚重的翰林学士。凡百诏书，皆出陆贽之手，“虽有宰臣，而谋猷参决，多出于贽，故当时目为内相。”陆贽正直，“精于吏事，勘酌决断，不失锱铢”，“事有不可，极言无隐”（《旧唐书·陆贽传》）。但李适对于这样一个忠直而有贡献的人物，却听信裴延龄等的谗言，将他贬逐到忠州达十余年久。顺宗即位后，王叔文等即时下令起用陆贽，诏令未达而陆贽已死。但这一事实却说明永贞革改并不是一般人所说的仅仅是朋党之争，而确实是想在政治上进行一番改革的。与陆贽同时被起用的有郑余庆、韩皋、阳城等人。

（5）夺取宦官兵权：宦官所以能擅权跋扈，主要是他们掌握了禁军。为了改变这种状况，王叔文等选拔老将范希朝为左右神策、京西诸城镇行营节度使，选拔韩泰为范希朝的行军司马，以取代宦官掌握禁军。这一行动引起了宦官的愤怒，于是俱文珍、刘光琦、薛盈珍等宦官一面密令掌兵宦官“无以兵属人”；一面串通反对改革的保守派官僚如郑絅、卫次公、李程、王涯等共同策划立李纯为太子，接着又逼李诵传位给太子李纯，这就是宪宗。

李纯即帝位，就在宦官和保守派官僚的操纵下，将王叔文这个革新集团全部贬逐。王伾病死贬所，王叔文被杀害，柳宗元、刘禹锡、韩晔、韩泰、陈谏、凌准、程异、韦执谊等被贬为边州司马，时称“八司马”。永贞改革前后只有七个月就失败了。改革的失败说明唐朝的黑暗统治已是病入膏肓，无可救药了。

历史上的儒家门徒一直对永贞改革极尽歪曲诬蔑之能事，只有如王安石那样的改革家才肯定他们的功绩。清朝的

王鸣盛在所著《十七史商榷》里称：“叔文行政，上利于国，下利于民，独不利于弄权之阉宦，跋扈之强藩”。这个评价是中肯的，符合事实的。

二、柳宗元、刘禹锡的进步思想

永贞改革是在柳宗元、刘禹锡等进步思想推动下的政治革新运动。改革虽然失败，但他们的进步思想却通过这一次尖锐激烈的政治斗争，进一步得到发展，达到了唐朝政治思想的最高峰。

柳宗元（公元773—819年），字子厚，河东（今山西永济）人。刘禹锡（公元772—842年），字梦得，中山人。柳宗元和刘禹锡的进步思想是在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永贞改革失败以后，他们与自称儒家道统继承者的韩愈开展了一场尊法反儒和尊儒反法的政治思想大论战。

柳宗元、刘禹锡、韩愈都不是世家名门出身，皆以文学齐名当世，相互间并有所往还。但在政治上柳宗元、刘禹锡走上革新前进的道路，而韩愈却走上保守倒退的道路。公元803年（贞元十九年）韩愈因“请宽民徭”（《全唐文·韩愈神道碑》），被京兆尹李实排斥，由监察御史坐贬连州阳山令。但韩愈在《寄三学士》诗中却说：“同官尽才俊，偏善柳与刘，或虑言语泄，传之落冤仇。”错怪了柳宗元、刘禹锡陷害他。他们的政治分歧大概就是从此开始。永贞改革失败以后，韩愈修了一部《顺宗实录》，书中对保守势力如宦官俱文珍等推崇备至，而对王叔文等革新派官僚极尽攻击污蔑之能事。韩愈的政治偏见，已经达到了何等深的程度。

柳、刘被贬以后，他们与韩愈之间仍有书信往来，辩论

一些根本性的问题。公元 813 年（元和八年）韩愈的《答刘秀才论史书》，提出“夫为史者，不有人祸，则有天刑”的唯心主义有神论命题。柳宗元在《与韩愈论史官书》中指出了韩愈的前后言论自相矛盾，官高禄厚不思直其道，而苟且于禄位，大不像有学问、能辞令、好议论、自称行为正直的人的主张。

为了进一步批判韩愈的唯心主义有神论世界观，柳宗元另作《天说》，“以折韩退之之言”。刘禹锡续作《天论》三篇，“以极其辩”。最后柳宗元作《答刘禹锡“天论”书》，声明《天论》乃《天说》的“传疏”，它们之间“无异道焉”。从一切迹象看来，这是一场大辩论，通过辩论，柳宗元和刘禹锡很好地阐述了他们的朴素唯物主义无神论世界观。说明永贞改革失败以后，他们为维护革新前进的政治路线在思想上、理论上进行不懈的斗争。

柳宗元还在被贬谪时期，借答复伟大诗人屈原在《天问》中所提出的问题，写了《天对》一文，阐述了自己的朴素唯物主义世界观。

柳宗元和刘禹锡从我国古代元气自然论的朴素唯物主义观点出发，批判了韩愈的天有意志，能赏功罚祸的唯心主义谬论。柳宗元指出：“彼上而玄者，世谓之天；下而黄者，世谓之地；浑然而中处者，世谓之元气；寒而暑者，世谓之阴阳。是虽大，无异果蔬、痈痔、草木也。”天地、元气和阴阳都是客观存在的自然物质现象，“其乌能赏功而罚祸乎？”至于宇宙的构成，柳宗元认为：“杳默曚眇，往来屯屯，庶昧草化，惟元气存。”元气是自己存在的，不是什么造物主所造的，而元气的“吁炎（阳）吹冷（阴），交错而功”

(《天对》)的运动，是物质世界各种变化的根本原因。所以他说：“山川者，特天地之物也。阴与阳者，气而游乎其间者也，自动、自休、自峙、自流，是恶乎与我谋？自斗、自竭、自崩、自缺，是恶乎为我设”(《非国语·山川震》)？说明自然现象如地震、山川的变化都有自己的规律，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也不是赏功罚恶的表现。人们只有认识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遵循它的规律，就能促进事物的发展，他在《种树郭橐驼传》中指出：“橐驼非能使木寿且孳也，能顺木之天，以致其性焉尔。”

柳宗元的《天说》、《天对》等等，重点是批判韩愈的唯心主义有神论。刘禹锡的《天论》则是发展、丰富了柳宗元的朴素唯物主义无神论的认识论。他分析了古来认为“天与人实影响”，天主宰着人的祸与福的“阴骘”说和“天与人实相异”，不存在谁主宰谁的“自然”说，指出阴骘说是神论，而自然说虽为无神论，但有缺点。因而他提出了“天与人交相胜”的立论，为我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发展树立了新的里程碑。

刘禹锡认为：“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如“阳（春夏）而阜生，阴（秋冬）而肃杀；水火伤物，木坚金利；壮而武健，老而耗眊（目昏）；气雄相君，力雄相长。”意思是：各种生物的生存、繁殖，都是按强者胜，弱者败的竞争规律发展，无所谓是与非。所以他说“天之所能者，生万物也。”而“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社会有“法制”以别“是非”，故而能“治”。所以他说“人之所能者，治万物也。”正因为这种客观规律的不同，所以人“能用天之利，立人之纪”。故他说：“人能胜乎天者，法也”(《天

论》)。在这里，刘禹锡继承古代法家的传统，把“法制”提高到是国家治乱盛衰的关键的高度。

刘禹锡认为天(即自然)的客观规律是可以被人们认识和掌握的，一旦掌握了自然规律，人们就不会迷信天命。他举了一个“操舟”的例子：“夫舟行乎滩、淄、伊、洛者，疾徐存乎人，次舍存乎人。风之怒号，不能鼓为涛也；流之沂洄，不能峭为魁也。适有迅而安，亦人也；适有复而胶，亦人也。舟中之人未尝有言天者何哉？理明故也。”理就是规律，人们已经掌握了小河航行的客观规律，能够支配自然，就必然会从有神论中解放出来。反之，“彼行乎江、河、淮、海者，疾徐不可得而知也，次舍不可得而必也。鸣条之风，可以沃日；车盖之云，可以见怪。恬然济，亦夫也；黯然沉，亦天也；险危而仅存，亦天也。舟中之人未尝有不言天者，何哉？理昧故也”(《天论》)。昧就是不明，没有掌握大江大海的航行规律，不仅不能支配自然，反而为自然所支配，因此就必然会陷入有天在主宰的有神论泥坑。这里刘禹锡生动地说明了：人类对于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最终都会被认识。

韩愈和柳宗元对社会历史的观点也有根本分歧。韩愈认为人类社会乃至一切都是“圣人”的天赋才智所创造，劳动人民只不过是愚氓，历史从根本上被颠倒了。韩愈还认为社会的治与乱取决于“圣人”创造的“纲纪”，即“先王之道”或“先王之法”的存亡。这是彻头彻尾的儒家传统观点。

柳宗元从朴素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出发，系统地驳斥了历来儒家对历史的歪曲。他的《贞符》、《天对》、《非国语》、《封建论》、《时令论》、《天爵论》、《断刑论》、

《褚说》以及一部分书信稿，都是根据唯物主义无神论原则分析社会历史现象的著名著述。

柳宗元认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由一个自然的“势”（即趋势、客观规律）所决定，不以人们的主观愿望为转移。他认为人类最初过着原始的生活，“惟人之初，抱而生，林林而群，雪霜风雨雷雹暴其外，于是乃知架巢空穴，挽草木，取皮革；饮渴牝牡之欲驱其内，于是乃知噬禽兽，咀果谷，合偶而居”（《贞符》）。到了后来经常引起相互争夺，

“争而不已，必就其能断曲直者而听命焉。其智而明者，所伏必众。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后畏。由是君长刑政生焉”（《封建论》）。就是说国家不是人类社会生来就有的，是出于人类生活的实际需要，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到了周朝形成了天子、诸侯、大夫、里胥的“封建”（即分封制）等级从属关系，这是由于“群之分，其争必大”的结果，争夺大，从而产生了群之长。天子、诸侯、大夫等等只不过是“众群之长”，是由人民推戴出来的。所以他说：

“自天子至于里胥，其德在人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故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封建论》）。是十分有见解的。这种“势”并决定了历史上治乱兴衰和政治制度的变革。所以他说：分封制（封建诸侯）“殷周之不革，是不得已也。盖以诸侯归殷者三千焉，资以黜夏，汤不得而废。归周者八百焉，资以胜殷，武王不得而易”。但周室之衰亡是由于“诸侯之盛强，末大不掉”，故“秦有天下，裂都会而为之郡邑，废侯卫而为之守宰”，“摄制四海运于掌握之内”，实现了空前未有的大统一，这也是势之必然。虽然秦朝“不数载而天下大坏”，“非郡邑之制失也”，而是“咎在人怨”。

因秦统治者“亟役万人，暴其威刑，竭其货贿”，使得“负鋤挺谪戍之徒，圜视而合从，大呼而成群”，最后推翻了秦王朝。推而至于唐朝，“制州邑，立守宰”，他认为也是“势”之必然，“然犹桀猾时起，虐害方域者，失不在于州，而在于兵”，因此他说：“州县之设，固不可革也”（《封建论》）。这种以道德作为历史发展的依据，应该说离开唯物史观还很远。但是他却批判了儒家传统的“天命”、“圣人”的英雄历史观，并力图从人类社会内部去寻找国家产生和政治制度发展的原因。

柳宗元与韩愈辩论的第三个问题，是对当时流行甚广的佛教的看法。

佛教自魏晋以来就成了统治阶级统治劳动人民的工具，同时也是世族地主自己精神的寄托，所以佛教得到广泛的流传。隋唐以后，佛教继续得到发展。唐初如李渊、李世民虽然崇道，但仍然尊佛。武则天为了反儒而大力提倡佛教。唐中叶以后的许多皇帝以佞佛者居多，佛教的发展又严重侵犯统治阶级的经济权益。故自唐初以来就不断出现反对佛教的主张，有的反对佛教破坏了传统的封建伦理纲常而影响统一的君主集权制度，有的反对佛教寺院经济的无限膨胀而影响封建国家的赋役收入。但所有反对佛教的主张，“都是物质动因的结果”（恩格斯：《论卡尔·马克思著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没有从理论的高度去反对佛教。

韩愈以反对佛教而显名于当代。他不仅继承了前辈以“物质动因”的反佛思想，同时他还从民族文化、学术传统、理论体系三个方面对佛教进行了批判。他的《谏迎佛骨表》是一篇反对佛教的檄文，而其《原道》、《原性》、《原人》、

《原鬼》、《原毁》等五篇论著，是他为反对佛教而建立的理论体系。这个理论体系被称为“道统”，它只是儒家伦理纲常的发挥，还没有能够从宇宙本源的本体论中去反对佛教，局限性很大。但他却为儒学向唯心主义道学，即两宋理学的转变开辟了道路，也为宋代理学取代佛教，最后完成儒家思想在封建政权中的绝对统治地位奠定了基础。儒学向道学（或称理学）的转变，实际上是从韩愈开始。

柳宗元对于佛教的态度和韩愈相反，他认为佛教“往往与《易》、《论语》合”，“不与孔子异道”，“虽圣人复生，不可得而斥也”。他曾提到韩愈“尝病余嗜浮图言，訾余与浮图游”，责怪他“不斥浮图”（《柳河东集·送僧浩初序》）。柳宗元又与佛教名僧多所往来，他为死去的名僧撰写碑铭，为当代名僧撰送“序”。刘禹锡也和柳宗元一样，同样也遭到韩愈的非议。

柳宗元和刘禹锡都是唐朝著名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家，为什么会在佛教的问题上与韩愈的反佛主张对立呢？

韩愈的反佛，只是以儒学的唯心主义反对佛教的唯心主义。他把儒家的“仁与义”作为道德观的具体内容以反对佛教的道德观，他的所谓“道”，先是“正心诚意”，然后“齐家、治国、平天下”。他指斥佛教“欲治其心而外天下国家，灭其天常，子焉不父其父，臣焉不君其君，民焉不事其事”，目的在维护封建统治秩序。所以他说：“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之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丝、作器皿、通财货以事其上者也。君不出令，则失其所以为君；臣不行君之令而致之民，则失其所以为臣；民不出粟米麻丝、作器皿、通财货以事上，则诛”（《原道》）。最

后他还不得不假“天神”、“人鬼”能对“忤于天”、“违于民”、“爽于物”、“逆于伦”等等反抗封建秩序的人“下殃祸”（《原鬼》）的恫吓。柳宗元、刘禹锡所以没有和韩愈一样反佛，是因为他们看来儒、佛本质都是一样的，所以柳宗元说浮图“往往与《易》、《论语》合”，“不与孔子异道”。他的《送僧浩初序》，实际上是对韩愈的非难的驳斥。他指出韩愈的反佛只是因为佛教来自于“夷”（外来），以及僧徒髡（光头）而缁（缁衣是僧徒所穿的服装），不与中国的风俗相同，这是“忿其外而遗其中，是知石而不知韫玉”的缘故。

其次，柳宗元在永贞改革失败以后，看清了那些被服儒雅、道貌岸然的孔孟之徒，实际上是“逐逐然唯印组为务以相轧”的阴谋家；如果将他们和那些“不爱官，不争能，乐山水而嗜闲安”的僧人比较起来，他说他更喜欢浮图。这也是符合他们遭贬斥以后的实际心情的。柳宗元在《送文郁序》中，从“当世以文儒取名声为显官，入朝受憎媚讪黜摧伏，不得守其土者，十恒八九”的事实，使他深觉柳文郁的始则“有意乎文儒事”，继则“又遁而之释”的作法不无道理。信佛是消极的，但刘、柳的崇佛在某种意义上是对当时官僚集团卑鄙行为的斥责。

三、永贞改革前后的古文运动

柳宗元和韩愈虽然在政治上代表着当时革新和保守两个不同的政治集团。但他们对于永贞前后的古文运动，却都作出了重要贡献。有人说韩愈和柳宗元是“志同道合的战友”，显然没有看到他们之间的政治分歧，因此结论是十分错误。

的。然而也不能从根本上否定他们之间仍然存在着一定的友谊，否则就很难理解他们之间的书信文字往来。到柳宗元死后，韩愈还特地为他写《柳子厚墓志铭》、《柳州罗池庙碑铭》、《祭柳子厚文》等文字。他们之间的友谊主要存在于文学方面。当然，由于世界观和政治观点的不同，他们在文学上同样也是有分歧的。

古文运动是散文文学的革新运动。所谓“古文”就是指先秦两汉时期的传统文体，它的特点是散行短句，不拘格式，便于表达情感、描写景物，是我国古代优良的散文文学。魏晋以后逐渐被“骈文”代替，“骈文”是一种讲究典故排比、对偶得体、辞藻华丽、音律和谐的文体，它是世族地主文人在优裕、清闲、腐朽的生活条件下形成起来的歌颂良辰美景，描述风花雪月的文体，始于魏晋，盛行于南北朝。由于“骈文”追求形式的华丽，往往使语意模糊，作者的真实感情难以表达。这种空泛浮艳、华而不实的文体风靡以后，反对者就不乏其人。北周苏绰屏弃骈文，仿《尚书》体作《大诰》，得到宇文泰的支持，下令文章必须以此为准则。隋统一以后，李谔上书指斥骈文“忽君人之大道，好雕虫之小艺”；“连篇累牍，不出月露之形；积案盈箱，唯是风云之状”（《隋书·李谔传》）。于是杨坚下令规定：“天下公私文翰，并宜实录。”由于世族地主的存在，骈文就有它的阶级基础，行政命令是难以改变的。唐兴以后，庶族地主开始大批地登上政治舞台，文风也随着渐渐变革。

唐初，公私文翰全为四六对偶文字，它本质上仍然是骈体文，或者可以称为骈体文的变种。号称唐初“四杰”的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等人写的作品，基本上都是这一

种文体。但从王勃的《滕王阁序》、骆宾王的《讨武曌檄》看来，显然已有推陈出新的意向。所以有人说王勃已使“积年绮碎，一朝齐廓”（《王勃集·序》）。但在唐初并没有突破骈文的靡丽之风，连李世民写的文章也如此。所以北宋时有人说：“唐太宗功业雄卓，然所为文章，纤靡淫丽，嫣然妇人小儿嘻笑之声，不与其功业称。”到武后时期，陈子昂在革新诗风的同时，也努力革新了文风，他指出：“文章道弊，五百年矣！汉魏风骨，晋宋莫传，然而文献有可征者”（《全唐诗·与东方左史修竹篇序》）。他就是征诸文献，对文风进行了改革，一扫“四杰”之弊。从此以后，骈文渐衰，两汉形式的散文渐复兴。到“大历、贞元之间，文字多尚古学”（《旧唐书·韩愈传》），柳宗元、韩愈就是在这个基础上，以自己的写作实践推动了唐朝的古文运动。

过去人们一直把韩愈吹捧为唐朝古文运动的倡导者和杰出的古文家，而贬低柳宗元所起的作用。这是因为韩愈掮着复儒学之道的复古旗帜，得到孔孟之徒的赞赏。北宋的苏轼称韩愈“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把整个古文复兴运动归功于韩愈一人之力。这是由于苏轼同韩愈一样，在政治上、思想上都是尊孔复古的缘故。

韩愈在提倡复兴古文的时候，主张文道合一，而以道为主，即所谓“文以载道”。他一再声称：“愈之志在古道，又甚好其言辞”（《韩昌黎集·答陈生书》）。主张以“先王之道以道之”（《韩昌黎集·原道》）。这是儒家的正统文学观。因此，他的作品多以卫道者的姿态出现，宣扬宗经复礼，歌颂先王、圣人，如《原道》、《原毁》、《原性》、《原人》、《原鬼》、《本政》、《守戒》；《争臣论》、

《师说》、《伯夷颂》等等，都是宣扬孔孟之道，脱离现实生活的作品。毛主席指出：“唐朝的韩愈写过《伯夷颂》，颂的是一个对自己国家的人民不负责任、开小差逃跑、又反对武王领导的当时的人民解放战争、颇有些‘民主个人主义’思想的伯夷，那是颂错了”（《别了，司徒雷登》）。而柳宗元主张“文以明道”，他认为“圣人之道，不益于世用”（《柳河东集·与杨京兆凭书》），所以他所指的道不是“先王之道”，而是“生人之意”，要“生人”，就必须“择天下之人，使其称职；居天下之人，使安其业”（《柳河东集·梓人传》）。因此，他的作品既有批判孔孟之道的战斗檄文，如《封建论》、《断刑论》、《天爵论》、《守道论》、《时令论》、《六逆论》、《非国语》等论述性文章；又有针对现实，通过寓言的方式讽刺、抨击、揭露当时现实政治的黑暗，如《黔之驴》、《蝜蝂传》、《黑说》、《捕蛇者说》、《种树郭橐驼传》、《宋清传》、《梓人传》等寓意深长的作品。从作品现实性和战斗性来说，古文运动的旗手是柳宗元而不是韩愈，当然韩愈对文体改革、散文文学化和民族语言的发展等等，也起过作用。

通过唐中叶的古文运动，文风顿改。经过北宋的继续努力，散文文学确立了稳固的基础，成了我国此后重要的文体。

在古文运动的影响下，伴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城市的兴盛，从而派生了用散文创作的传奇小说。鲁迅对传奇小说的评价说：“传奇者流，源盖出于志怪，然施之藻绘，扩其波澜；故所成就乃特异，其间虽亦或托讽谕以抒牢愁，谈祸福以寓惩劝，而大归则究在文彩与意想，与昔之传鬼神明因

果而外无他意者，甚异其趣矣。”唐朝的传奇小说就其内容来分，大体上可以归为四类，一是别传类，写史外逸文；二是剑侠类，写武侠故事；三是爱情类，写爱情故事；四是神怪类，写神怪故事；这种分类不一定十分恰当，因为统观传奇小说，大都与爱情有关。传奇小说有不少题材被后世改编为杂剧，搬上舞台，而其形式则对后世的章回小说有一定的影响。

第三节 唐朝后期的社会经济

唐朝前期通过地主阶级内部激烈的斗争以后，世族地主走向衰微，庶族地主逐渐占据了统治地位。庶族地主一登上政治舞台，就和世族地主一样疯狂地掠夺土地，使两汉以来的大土地私有制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大大小小的皇庄、官庄、私庄、寺院庄等庄田的发展，直接侵害着唐初推行的均田制。唐中叶两税法的推行，标帜着均田制的彻底被破坏，封建法制承认了大土地私有制的合法化，从此我国封建社会进入更为激烈的土地兼并的时代。

庶族地主的兴起，大土地私有制的扩展，地主对农民的剥削从劳役地租向实物地租的转变，反映了封建生产关系继续得到改造和调整。

安史之乱以后，黄河流域由于长期陷于战乱，社会经济遭到了严重的破坏，而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却一直比较安定，由于劳动人民的生产斗争，社会生产继续得到缓慢的发展，整个社会的财政和经济重心，开始从北方移到了南方。

从唐朝前期发展起来的封建经济，扩大了全国各地的经

济交流，到唐朝后期，由于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部分失去土地的农民流入城市。城市中以生产商品为目的的商品经济开始发展起来，商品交换也得到了新的发展。

一、均田制的破坏和两税法的推行

从北魏以来的均田制，都是在不损害世族地主占有土地的前提下推行均田，它对于鼓励农民进行垦荒，发展生产，争取农民从世族地主的庇荫下重新成为封建政府的编民，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它不能阻止地主阶级对土地的兼并和掠夺，特别是唐朝均田制中规定：“即应合卖者，谓永业田，家贫卖供葬；及口分田卖充宅及碾硙邸店之类；狭乡乐迁就宽乡者，准令并许卖之。其赐田欲卖者，亦不在禁限。其五品以上，若勋官永业地，亦并听卖”（《唐律疏义·户婚》）。这样就为地主阶级的兼并和掠夺大开方便之门。

唐朝均田制规定官吏普遍授田，无论勋官、职事官、散官一律受永业田。这样官吏就都成了地主，官愈大，拥有的土地也愈多，从而助长了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他们是唐朝兼并掠夺农民土地、破坏均田制的急先锋。所以开元以后的一些朝廷诏书中也不能不指出：“贫人失业，豪富兼并”，“百姓田地，比者多被殷富之家、官吏吞并”（《唐会要·逃户》）。他们凭借着政治特权，通过借荒、置牧、包佃以及占夺等方式，进行土地兼并。所谓借荒，指的是借国有的荒地以资开垦，但实际上“借荒者皆有熟田，因之侵夺”，借荒只是一种借口，而主要是侵夺农民开垦的熟田。置牧是指借无法耕种的山地以为牧场，但实际上“置牧者唯指山谷，不限多少”，且有“无马妄请牧田”（《册府元龟·田

制》)者，把农民开垦的山谷熟田都占为已有。包佃是包租国有土地再转租给农民耕种，他们不用劳动，却可以从中剥削大量产品。占夺就是赤裸裸地强占农民的土地。通过这些办法，他们变官田为私产，夺民田为已有，急剧地发展了大土地私有制。

参加兼并和掠夺土地的，除了唐朝的勋贵世族以外，还有大批通过科举制登上政治舞台的庶族地主、豪商富贾、寺院僧侣等等。例如父亲为曹王“主其租入”的元载，在长安“城南膏腴别墅，连疆接畛，凡数十所”(《旧唐书·元载传》)。当时人说：“比见朝士，广占良田”。长安的富商邹凤炽，“邸店园宅，遍满海内”。至于寺院，在唐初就已经是“驱策田产，积聚货物，耕织为生，估贩成业”(《旧唐书·高祖纪》)。到武后时更是“膏腴美业，倍取其多；水碾庄园，数亦非少”(《旧唐书·狄仁杰传》)。当时京畿附近，“所在公私田宅，多为僧有”(《资治通鉴》卷205)。

到了开元、天宝时期，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兼并掠夺之风越来越严重，所以公元752年(天宝十一年)的诏令指出：“王公百官及富豪之家，比置庄田，恣行吞并，莫惧章程”。“爰及口分、永业，违法买卖，或改籍书，或云典贴，致令百姓无处安置，乃别停客户，使其佃食”(《册府元龟·田制》)。农民失去了赖以生存的土地以后，只得“忍弃杼榆，转徙他土，佣力取给，浮羸求生”(《唐大诏令集》卷111)。杜佑在《通典》一书中指出：“开元之季，天宝以来，法令弛坏。兼并之蔽，有逾于汉成、哀之间。”所以在朝廷诏令中也不得不哀叹，“黎甿(指农民)失业，户口雕零”(《唐大诏令集》卷111)。

均田制在大土地所有者的兼并掠夺下，遭到了严重的破坏，虽然开元、天宝年间曾经三令五申地下令“自今以后，更不得违法买卖口分、永业田”（《册府元龟·田制》），但执行法令的官吏本身就是主要的违法者。难怪乎已发现的武后、玄宗以后的《唐敦煌户籍残卷》载明均田不足额数的情况非常严重。这是均田制行将崩溃的重要标志。

促使均田制破坏的另一个重要因素是赋役剥削的加重。首先是官僚机构的不断扩大，唐初中央文武官吏定额六百四十二人。高宗时内外文武官员已达一万三千四百六十五人。玄宗时额定内外文武官员一万八千八百零五人，外加流外官总数已达三十六万八千六百六十八人。当时全国户口九百万户，合二十五户就要养一个官吏。不仅官吏增多，而且食封的贵族、勋官也大量增加，使得“国家租赋，太半私门”（《旧唐书·韦嗣立传》）。这样劳动人民的负担无形中增加了许多倍。

其次，最高统治者的奢侈和糜费也增加了劳动人民的负担，特别在玄宗开元、天宝之际，“天子骄于佚乐，而用不知节。大抵用物之数，常过其所入，于是钱谷之臣，始事殷刻。太府卿杨崇礼，勾剥分铢，有欠折渍损者，州县督运，历年不止”（《旧唐书·食货志》）。此后中央还向各地派遣专使，如五坊宫苑使、租庸使、户口使、转运使、盐铁使等等，专门向各地人民进行财赋的掠夺和搜括，其中如宇文融、裴耀卿、杨慎矜、韦坚、王𫟹等聚敛之臣，都先后为李隆基所重用。他们除了赋税上的尽情峻刻农民以外，还通过变造法，将农民为荒年自赈而储备的义仓积谷全部强行征收，转市轻货以供京师。另外又借和籴之名强行征购，和籴

变成了“抑配”，而且不照时价，往往“先敛而后给值”，这些实际上都为成农民的额外负担。

第三，更严重的是从开元末到天宝时，玄宗李隆基贪图边功，对少数民族发动了一系列的征伐战争，而且几乎每次战争都是大败亏输，因战争所强加给劳动人民的兵役和赋税的负担更重。“开元之前，每岁供边兵衣粮费，不过二百万；天宝之后，边将奏益兵浸多，每岁用衣千二十万匹，粮百九十万斛”（《资治通鉴》卷215）。诗人杜甫在他的《兵车行》中，陈诉了当时人民被强征去服兵役的悲惨情景：“耶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牵衣顿足拦道哭，哭声直上干云霄。道旁过者问行人，行人但云点行频。或从十五北防河，便至四十西营田。去时里正与裹头，归来头白还戍边。边庭流血成海水，武皇开边意未已。”大批劳动力被征发，社会生产遭破坏。“君不闻汉家山东二百州，千村万落生荆杞。纵有健妇把锄犁，禾生陇亩无东西。”但是赋税没有减少，“且如今年冬，未休关西卒。县官急索租，租税从何出？”所以当时人称：“信知生男恶，反是生女好。生女犹得嫁比邻，生男埋没随百草。君不见青海头，古来白骨无人收”（《全唐诗》）。

在赋役负担如此沉重的情况下，地主富商还千方百计逃避赋役，杨炎就指出，当时“凡富人多丁，率为官为僧，以色役免。贫人无所入则丁存，故课免于上，而赋增于下”（《唐会要·租税》），地主富商负担的部分都转嫁到广大农民头上。唐朝的户口分两种，一种是应该负担租庸调的，称为课户课口，一种是不要负担租庸调的，称为不课户不课口。据肃宗乾元末年的户口统计，课户只占全国总户数的三

分之一强，课口只占全国总人口数的七分之一强。以七分之一的人口负担繁重的赋役，逼得农民无以为生，只好逃亡。所谓的逃户问题，在高宗、武后时期已经出现，开元、天宝以后，就成为严重的社会问题，“安史之乱”前后，国家控制的户口从九百万户骤减至一百九十余万户。户口的逃散，加速了均田制的彻底崩溃。

广大农民逃亡以后，大多数都投奔到大土地私有者的庄田，租种一小块庄田的田地，向庄田主缴纳田租，成了庄田主的依附农民，被称为客户或庄户。庄田主不是“大族”就是“豪家”，所以这些庄田客户或庄户，都可以避免封建国家的兵役和赋役的征发。因此，大土地私有的庄田到开元、天宝以后，特别是“安史之乱”以后，得到了急剧的发展。

东汉以来的庄园，依附农民就居住在庄园里面从事生产，直接受庄园地主的劳役压迫和剥削，称劳役地租。而唐朝的庄田是把土地租佃给庄户耕种，庄户则规定向庄田主缴纳“庄租”、“庄课”或“租课”，每亩收租少者五斗，多者达一石，此外还有草料、油类、丝麻等杂物。这是一种实物地租的剥削方式。虽然剥削仍然很沉重，但从劳役地租到实物地租的转变，是封建生产关系的新发展，反映了封建人身依附关系的相对松弛。

唐朝庄田的名称多种多样，有庄宅、庄田、别业、别墅等等，有时也称“庄园”。就其占有者来分，唐朝的庄田有皇庄、官庄、私庄和寺院庄田等。皇庄是皇帝的私人庄田，由内庄宅使、内园使、内官苑使等宦官管理。官庄是封建政府直接控制的庄田，它是由唐初的屯田、营田、职分田、公廨田转化来的。它的出现大体上在“安史之乱”以后，管理

官庄的是庄宅使、官使、官苑使等。官庄大体上都是租给农民耕种，而且往往是“抑配百姓租佃”。私庄是贵族、官僚、地主、富商等私有的庄田。私庄的土地，多由庄客、庄户、佃户、客户来耕种，他们都是失去土地的农民。寺院庄田和唐朝统治者提倡佛教有关。当时的主要寺院，都有庄田，而且占地很大。

唐朝的庄田和以往的庄园一样，基本上是一个独立的生产单位，-具有一定程度的自给自足的性质。例如江陵的柳家庄田，“有宅一区，环之以桑，僮指三百，有田五百亩，树之谷，植之麻，养有牲，出有车，无求于人”（《柳河东集·送从弟谋归江陵序》）。有的庄田，还经营一些诸如纺织、水碾、榨油、车坊等手工业，有的甚至还有铺店。有些庄田除了经营庄田内的农业生产外，还以庄田的财力为基础进行较大范围的商业活动。如楚州淮阴的一个庄田主“以丰岁为货殖”。

均田制的破坏，这是大土地所有制发展的必然结果。唐末农民大起义的根本原因，就是庄田地主残酷掠夺造成的。

均田制破坏以后，原来按均田制实行的租、庸、调制度也随之被破坏，致使安史之乱以后，出现了“王赋所入无几”，“宫厨无兼时之积”，“太仓空虚，雀鼠犹饿”的严重情况。大体上从玄宗李隆基统治的后期以来，封建政府就出现了财政赤字，安史之乱及其以后的藩镇割据，使封建政府的战费支出十分浩大，而赋税所能征收的范围却越来越少，因此财政枯竭的现象就非常严重。唐朝统治者为弥补财政赤字，采取了一切可能采取的搜括办法。先是检括户口，继之以“变造”、“和籴”；又是改铸钱币，增加盐价；又是征收

酒税、青苗钱、间架税、除陌税、茶税；又是“借商”、“白著”等等，名目繁多，不胜枚举。就是这样也填补不了财政上的亏空，最后不得不向人民公开抢劫。如肃宗李亨遣“御史康云闲出江淮，陶锐往蜀汉，豪商富户皆籍其家所有财货畜产，或五分纳一，谓之‘率贷’，所收巨万计”（《通典·杂税》）。更严重的是“择豪吏为县令督之，不同贫之有无，贵之高下，察民有粟帛者，发徒围之，籍其所有而中分之，甚者什取八九”（《资治通鉴》卷222）。所以《唐会要·租税》称当时是“科敛之名凡数百，废者不削，重者不去，新旧仍积，不知其涯。”所有这些横征暴敛都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封建朝廷的财政困难，然而却容易激起人民的反抗。公元782年（宝应元年）以袁晁为首的台州农民起义，“民疲于赋敛者多归之”，使起义队伍迅速发展到近二十万人，就是最好的证明。所以到了代宗李豫即位以后，便出现了“量产定赋”，“以亩定税”的田赋征收办法，并扩大和提高从前按户等纳税的办法，将户分为九等，多者税四千文，少者五百文。这是唐初租庸调以外的地税和户税的发展，成了由租庸调制到两税法过渡的赋税制度。

公元780年（建中元年）为了解决财政亏空，宰相杨炎倡导并推行了两税法。两税法规定：“凡百役之费，一钱之敛，先度其数，而赋于人，量出以制入”。征税的对象，规定“户无主客，以见居为簿。人无丁中，以贫富为差。不居处而行商者，在所郡县，税三十之一（后来改为十分之一），度所（取）与居者均，使无侥利”（《旧唐书·杨炎传》）。这样，征税是建立在“以贫富为差”的原则基础上，“唯以资产为宗，不以丁身为本”（《陆宣公集·均节赋税恤百

姓》），征税面扩大了，负担也较合理。在唐初的租庸调制度下，贵族、官僚和那些有品级的地主阶级被列为不课户、不课口，不需要交纳租庸调。两税法则无论亲贵，一律按资产征税，纠正了占地多而不税，占地不足三分之一的课户和七分之一的课口负担着整个封建国家全部费用的严重情况。这在中国封建社会赋税制度史上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不但如此，更重要的是那些被地主庄田隐占的大量客户，本来都不负担封建国家的赋税，实行两税法以后，一律征税。这对大土地所有者是一个打击，使封建国家重新控制了户口。据记载，推行两税法时，“分命使臣，按地收敛，土户与客户，共计得三百余万”（《通典·职官典·历代盛衰户口》），其中浮寄客户即被隐占的户口，占五分之二，合一百三十余万户。此外，那些游移不定的商人，也被列入征税之列。

征税的方式是“居人之税，秋夏两季征之”。所谓两税就是指“秋夏两季征之”而言。规定“夏税无过六月；秋税无过十一月”。征税的总数字，是由封建国家“先度其数，而赋于人”。“其田亩之税，率以大历十四年（公元779年）垦田之数为准，而均征之”（《旧唐书·杨炎传》）。

两税法明令推行以后，“其租庸杂徭悉省”，旧的按均田制征收的租庸调法从此被废，作为封建土地占有形态的均田制，从此退出历史舞台。

推行两税法以后，封建国家直接控制的纳税户由原来的一百三十万户，增加到三百余万户。封建国家的基本赋税有了保障，而劳动人民自实行两税法以后，也暂时避免了赋税紊乱时期封建官府随意巧立名目、乱征乱收的弊病。由于征税面的扩大，人民的负担相对地有所减轻。特别按资产定税

以后，无地少地农民的负担相对地有了减轻，使阶级矛盾在短暂的时间里有所缓和。所以两税法推行以后，“天下便之，人不土断而地著，赋不加敛而征入，版籍不造而得其虚实，贪吏不诫而奸无所取。自是轻重之权，始归于朝廷”（《旧唐书·杨炎传》）。

但是，两税法作为一种新的税制，它的完善需要一个过程。且唐朝自代宗以后，藩镇割据的混战连年不断，封建政府的财政支出十分浩大。因此，“加征”就成为不可避免。公元782年（建中三年）即推行两税法的第三年，淮南节度使请在本道两税钱中每千加二百。李适不仅同意了这个请求，并且将这个加征通令各道一起照加，成为常例。其次，初定两税时，钱轻货重，核定税额时以货折钱定值，然后纳货。所定的税值是标准，而所纳的货是应交的量。后来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的需求量增加，出现了钱重货轻的现象，而所定的税值却不变，因此农民的负担随着物价的下跌而加重。例如定税值时按纳绢一匹值钱三千二百折算，以后不论绢价下跌到什么程度，必须交足三千二百钱的绢。当绢一匹下跌至一千六百钱时，农民当初只纳一匹绢就够了，如今却要纳两匹绢，无形中增加了一倍的税。特别遇到丰收的年景，物价下跌，农民“则贱价半粜不足以充缗钱；遇凶年，则息利倍称不足以偿逋债”（《白氏长庆集·息游惰》）。此外，由于唐朝统治者的腐朽和贪得无厌，鼓励地方官在两税之外，向人民搜括钱财向皇帝送“进奉”，进奉多的还可以升官。地方官为了升官，就千方百计地剥削百姓以向皇帝送进奉。进奉愈多，劳动人民的负担愈重，痛苦愈深。柳宗元的《捕蛇者说》一文所写的苛税，正是推行两税法以后

的事。苛税比“触草木尽死，以誓人无御之者”的毒蛇还要毒。人民在这样的苛税下，不是坐以待毙，就只得逃亡。农民的逃亡问题又转趋严重。唐朝统治者为了不使征税减少，还实行了所谓“摊逃”，把逃户的税额摊派到未逃户头上去征收，这样就迫使未逃亡者亦得逃亡。阶级矛盾在横征暴敛下，日渐激化，最终酿成了唐末农民大起义。

二、财政经济重心的南移和商品经济的发展

庄田经济的发展，两税法的推行，在一段不长的时间里，也曾经起过缓和社会矛盾，稳定社会秩序的作用，使得唐朝中叶的社会经济，有可能继续缓慢地向前发展。

经安史之乱以后，黄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的社会经济遭到了严重的破坏。史料上记载，“东周之地，久陷贼中，宫室焚烧，十不存一，百遭荒废，曾无尺椽。中间畿内，不满千户，井邑榛棘，豺狼所嗥。既乏军储，又鲜人力。东至郑、汴、达于徐方，北自覃、怀、经于相土，人烟断绝，千里萧条”（《旧唐书·郭子仪传》）。“洛阳四面数百里，州县皆为丘墟”（《资治通鉴》卷222）。后来的藩镇割据，这一地区又成了割据纷争的战场。所以在唐朝中叶，黄河流域的社会经济，基本上已经衰落了。历来以黄河流域为经济重心的局面开始变化。唐朝后期封建经济的继续发展，主要表现在长江流域地区，尤以江南最为明显。

长江流域地区从魏晋以来，由于北方人口的大量南迁，逐渐地得到了开发。隋开通济渠，已经表明江南财赋对整个封建国家的重要意义。安史之乱时，唐朝中央主要依靠江南财赋的供应，才得以最终讨平叛乱。而长江流域的社会经

济，由于没有遭受叛军的破坏，使得这一地区的经济在安史之乱以后，仍能继续缓慢地向前发展。

安史之乱以后，黄河流域陷入长期藩镇割据的局面，江南财赋对唐朝中央的继续维持下去，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正因为如此，唐朝中叶以后的统治者对江南的经济发展也比较重视，例如水利的兴修。唐朝中叶主要集中在长江流域进行。举其大的来说，如李皋为剑南节度使，领导重修了汉代废坏的古堤，“广良田五千顷，亩收一钟”（《唐会要·疏凿利人》）；润州刺史韦损督民改造练湖水利工程成功，使“废塘复置，以溉丹阳、金坛、延陵之田”；常州刺史孟简领导修凿孟渎，长四十里，“得沃壤四千余顷”（《唐会要·疏凿利人》）；湖州刺史于𬱖，将境内久已湮废的西湖修复并修堤塘，“溉田三千余顷”，王昕于句容改造降岩湖，“立二斗门，以节旱暵，开田万顷”（《新唐书·地理志》）；杜佑为淮南节度使时，在境内“决雷陂，以广灌溉，斥海濒弃地为田，积米至五十万斛，列营三十区”（《新唐书·杜佑传》）；后来的扬州节度使李吉甫，“于高邮县筑堤为塘，溉田数千顷”（《旧唐书·李吉甫传》）；江西观察使韦丹，领导人民筑堤捍长江水，“凡为陂塘五百九十八所，灌田万二千顷”（《新唐书·韦丹传》）。这些水利工程的兴修，对长江流域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促进的作用。

唐中叶以后，黄河流域户口大减，而长江流域的户口却有所增长，据《元和郡县图志》的记载，公元730年（开元十八年）时，鄂州（今湖北武昌）有户一万九千余，洪州（今江西南昌）有户五万五千余，吴郡（今江苏苏州）有户六万八千余。到了公元810年（元和五年）前后，鄂州户增

至三万九千余，洪州户增至九万一千余，吴郡户增至十万余，前后八十年间，这三处户口都增加到一倍左右，这些增加的户口，一部分是当地增殖的，一部分是在安史之乱及以后的藩镇割据中，由北方迁移来的。

在唐朝的一些官私文书中，也可以看到长江流域农业生产的发展情况。淮南一带是“淮海奥区，一方都会，兼水陆漕挽之利，有泽渔山伐之饶，俗具五方，地绵千里”（《陆宣公集》卷9）。浙西的湖州，“舟车所会，物土所产，雄于楚、越，虽临淄之富不若也”（《全唐文》卷529）。润州是“大江具区”，“厌饫江、淮，膏润数州”（《全唐文》卷314）。而浙东地方，“机杼耕稼，提封九州，其间茧税鱼盐，衣食半天下”（《全唐文》卷748）。江西的吉州，“土沃多稼，散粒荆、扬”。两税法实行以后，中央财政收入“止于浙西、浙东、宣歙、淮南、江西、鄂岳、福建、湖南等道，合四十州，一百四十四万户”（《唐会要·户口数杂录》）。所以宪宗李纯时的宰相权德舆说：“江淮田善熟，则旁资数道。故天下大计，仰于东南。”同时期的韩愈也说：“当今赋出天下，而江南居十九。”

以上是江南农业发展的情况。手工业和商业的重心同样也有南移的倾向。

矿冶业方面，据宣宗大中年间（公元847—859年）的统计，当时全国共有银、铜、铁、锡的采冶场一百六十八处，主要分布在陕、宣、润、饶、衢、信等州，除了陕州在黄河流域以外，其他各州均在江南。据记载，饶州的银矿，年产达十万两。又如郴州（今湖南郴县）银矿出产的银，“俗谓锅子银；别处莫及”（《元和郡县图志·郴州》）。宣州的冶

铁业很著名，产量也很大。在这一时期，人们已经开始采石油，用以“膏车及燃灯”（《西阳杂俎·物异》）。唐中叶矿冶业最大的特点是民营（即私营）成分的增加。封建政府曾多次下令，准许民间经营矿冶业，但须向封建朝廷纳税。据公元830年（大和四年）的统计，当时朝廷每年矿税的收入，达百万贯左右。金属器物的制造，如扬州的铜镜、句容的金属器具都闻名全国。河东蔚州（今山西灵邱）的飞狐钱监，还利用水力鼓风铸钱。

纺织业方面，江东的丝织业，安史之乱以后有了迅速的发展，“薛兼训为江东节制，乃募军中未有室者，厚给货币，密令北地娶织妇以归，岁得数百人。”这些北方来的织妇，把北方的丝织技术传到江南，“由是越俗大化，竟添花样，绫纱妙称江左矣”（《国史补》）。看来丝织业的重心也已经移到江南了。当时亳州的轻纱，“举之若无”，非常名贵。宣州织工用兔毛或丝织成的褐，非常美观。出产在岭南的桂管布，因“此布厚，可以欺寒”（《太平广记·夏侯孜》），为文宗李昂所喜欢，结果满朝皆仿效，使得这种布在长安价大贵。桂管布是棉织品，它和另一种棉织品白叠布，都在长安市场上出售。

造船业是江南地区的专门手工业，两汉以来就很有名，唐中叶有了新的发展，刘晏在扬子县设置了十个造船工场，有专知官十人管理，听令他们“竞自营办”（《唐语林·政事》），所造的都是内河船，每船可载一千石，这是由官府经营的造船工场。民间的造船业很发达，有的大船操架之工数百，载重达八九千石以至万石，一家人“养生、送死、嫁娶悉在其间”，成了水上居民。但“大船必为富商所有”

(《唐国史补》)。在广州还能造大海船，长二十余丈，载客达六、七百人。由于中国海船大且而坚固，当时的外国商人多愿乘中国船。另外唐中叶已发明了一种脚踏的轮船，“挟三轮，踏之翔风鼓疾，若挂帆席，所造省易而久固”(《旧唐书·李皋传》)。

唐朝后期的造纸业比前期有了新的进展。越州的剡藤答笺，剡溪的玉叶纸，蜀地的十色笺等，都是当时的名纸。当时的造纸作坊，规模已相当可观，如巨鹿郡南和县街北的造纸坊，造长垣以曝纸。一次旋风把曝在长垣上的纸全卷到天上，“直上穿云，望之如飞雪焉”(《三水小牍》)。

制茶业也有了发展。寿州是当时著名的霍山黄芽的产地。祁门地方已经专门从事种茶。产茶地区主要在长江流域，如东川、剑南、峡州、夔州、江陵、岳州、衡山、洪州、寿州、蕲州、浮梁、福州、湖州、常州、睦州、婺州等地，都出产一种或数种名茶。茶不仅成了人们生活的必需品，而且也开始成为对外的输出商品，茶税是唐朝重要的税收之一。

作为商品投入市场的手工业产品，主要由私营手工业部门生产。随着社会上对商品需求的增加，使得唐中叶的手工业生产开始专门化，并出现了大小不等的手工业作坊。作坊的工人，多半是雇佣来的有专门技术的手工业者。他们的工值有计日、计月、计年之不同，也还有计件的形式。在某些大城市中，已经出现了“佣作坊”，它是固定的雇佣工人的劳动场所，说明当时封建性的雇佣劳动已非稀罕。这些被雇佣的手工业者，都是由失去土地流入城市的流民，马克思称这种流民是没有组织的，所以他说：“这些零散地走来的工

人，决不能够形成为一种势力”，“要受到行帮的排挤和支配”（《德意志意识形态》）。因此，它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雇佣劳动是两回事。不过雇佣劳动的出现，足以说明唐中叶以商品生产为主要目的的私营手工业已开始发展起来。

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商业在唐朝中叶也有了很大的发展，而且也以江南最为明显。

反映商业发展的首先是商业城市的繁荣。黄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的一些商业城市，大多数都在内战中被摧残而趋于衰落，连都城长安也不能例外。但是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商业城市不仅数量增加，而且愈益繁荣。例如扬州这个南北水路交通的枢纽，“控荆、衡以沿泛，通夷越之货贿，四会五达”（《全唐文》卷496），“商贾如织”，四方交易“动愈百万”，“雄冠天下”（《太平广记·吕用之》）。诗人形容它“夜市千灯照碧云，高楼红袖客纷纷，如今不似时平日，犹自笙歌彻晓闻”（《容斋随笔·唐扬州之盛》）。再如成都，一年十二月各有专市。这里“人物繁盛，悉皆土著。江山之秀，罗锦之丽，管弦歌舞之多，伎巧百工之富”，“扬不足以侔其半”（《全唐文》卷744），已不是唐初扬一益二的局面了。又如广州，“蛮胡贾人，舶交海中”，“外国之货日至，珠香象犀玳瑁奇物，溢于中国”（《韩昌黎集·医郑尚书序》）。这里有专供外国商人居住的“蕃坊”，并设有“蕃长”以管理外商事务。这里是“交易之徒，素所奔凑”（《陆宣公集·奏议二》）的地方。除了广州为外商聚集的主要城市之外，其他如交州、泉州、福州、明州、温州、杭州、扬州等地，也都是外商常到的商业城市。苏州、洪州、潭州、鄂州、江陵等等都是唐朝中叶新兴的商业城

市。洪州是岭南货物转贩长江流域的交通枢纽；江陵在安史之乱以后，由于“襄邓百姓，两京衣冠”的南迁，竟至“井邑十倍其初”；苏州以纺织业的发达，而号称“雄郡”；杭州有“骈檣二十里，开肆三万室”，全城有户十余万户。唐朝政府在这里每年收税达五十万贯。

由于商品交换的发展，富商大贾这时期也更多了，如扬州“富商大贾，动逾百数”。这里有一个名叫王四舅的富商，表面上他是“匿迹货殖，厚自奉养”，实际上扬州的富商大贾，质库酒家，只要能得王四舅一字，就“悉奔走之”（《唐国史补》），真可谓势倾扬州城了。江陵有一个大商人郭七郎，为“楚城富民之首，江淮、河朔间，悉有贾客，仗其货贸易往来”（《太平广记·郭使君》）。后来郭七郎还化了数百万钱，买到了一个横州刺史的官职。又如长安的大商人王酒胡，曾向朝廷纳钱三十万贯，助修朱雀门。朝廷修理安国寺，皇帝下令能捐钱一千贯者，可以撞一下安国寺钟楼的钟，“王酒胡半醉入来，径上钟楼，连打一百下，便于西市运钱十万贯入寺”（《中朝故事》），可见大商人敢于在皇帝命令之前示威耀富。难怪乎唐朝皇帝和朝臣也只得与他一起在安国寺斋食。

大商人以钱买官，在过去历史上已成风气，唐朝中叶以后也不少见。所谓“商贾胥吏，争赂藩镇，牒补列将而荐之，即升朝籍”（《资治通鉴》卷252）。商人有了官籍，就可以更横行无忌，而封建官僚有了大商人作依靠，就可以挥金如土。官僚、地主、商人的相互勾结，狼狈为奸，在中国历史上为时已久，而唐朝后期，封建官僚私下经商，大商人纳费买官，也成为普通的事情了。所以唐朝末年的一些诏

令中，不断提到封建官僚“私置质库楼店，与人争利”（《全唐文》卷78）。诸道节度、观察使，也“多以军储货贩，列置邸肆，名托军用，实私其利息”（《唐会要市》）。至于商人购置庄田，那更是很平常的事。

隋唐之际，市场出现了行的名称，隋朝丰都市有一百行，唐前期，都城长安的西市有二百二十行，后来其他城市也普遍设行，它是商业发展的标志之一。

由于商品交流的发展，货币也有了发展，唐朝通行钱币是铜钱，但大宗贸易往往用绢帛作媒介。唐中叶银已经作为货币出现于市场，“五岭买卖一以银”（《韩昌黎集·钱重物状》），证明南方已用银作为货币了。为了适应贸易的扩大，唐中叶还出现了原始的银行性质的“柜坊”和“飞钱”。所谓“柜坊”，是接受存钱的店铺，凭一定的信物或书帖，替存钱者在所存钱数中支付款项，“柜坊”从中收取一定的柜租，而柜主还可利用存钱经营高利贷，从中牟利。德宗李适就曾向僦柜或柜客借四分之一的钱以供军用。“柜坊”不仅接受商人存钱，也接受官僚的存钱，而经营“柜坊”的则多是商人。长安大商人窦义，在西市设“柜坊”，“ 缚钱盈余”（《太平广记·窦义》）。“飞钱”亦称“便钱”。当时各地在京城里都设有“进奏院”，地方官常常要向朝廷送“进奉”，而商人又往往要送钱到外地去采购货物，于是“进奏院”就常常代办“便换”，官僚不用直接运钱到京城，商人也可以免除送钱到外地去购买货物，只要把钱交到“进奏院”，取得凭据再到地方兑现现款。此外，大商人由于在各地都有商店，因此，也有从事经营便换的，既方便了流通又可以从中牟利。这些都是唐朝中叶商业发展而出现的新的

前所未有的现象。

第四节 唐朝封建文化的新发展

隋朝的统一，标志着国内各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上与汉民族的进一步融合。唐朝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吸收各少数民族的优秀文化遗产，继承秦汉、六朝文化的优良传统，熔铸成了唐朝文化，为我国封建文化开创了一个新的境界，把我国的封建文化推向新的高峰，成了我国文化发展史上重要的继往开来的转变时期。

一、佛教的中国化和佛、道争夺政治权势的斗争

释迦牟尼（公元前565—486年）创立的佛教，到公元前三世纪阿育王统治时期形成小乘教和大乘教两大流派。小乘教继承了释迦牟尼的遗教，它认为一切皆有，但一切都是苦的，人就是沉溺在苦海之中，没有乐趣；佛就是教人断绝一切苦因，然后入涅槃境。涅槃是解脱、圆寂、寂灭、安乐、无为的意思，实际上就是死的代名词。而涅槃境是永无生死的佛的世界。大乘教认为一切皆空，与小乘教根本对立，它是在释迦牟尼的佛教基础上吸收了大量婆罗门教的外道邪说，认为佛不但要教人解脱自身的苦厄入涅槃境，并且还要度一切有情之物（普度众生）入涅槃境，然后自己就可以由菩萨进入佛位。其欺骗作用远远超过了小乘教。

随着时间的推移，大、小乘教内部又派生了许多宗派，各立教义互相攻击，激化了各宗派代表的不同政治集团之间的矛盾和斗争。佛教在传入中国之前，就已成为诸说纷

纭，莫衷一是的教派。因此它传入中国的时候，各种宗派也同时传入。但因大乘教的欺骗性大，所以小乘教只在南朝流行了一段时间，而大乘教却泛滥于全国各地。到隋唐时期流传的佛教教派有：(1)三论宗，(2)净土宗，(3)律宗，(4)密宗，(5)法相宗，(6)天台宗，(7)华严宗；(8)禅宗等教派。其中三论宗、净土宗、律宗、密宗全部都是从天竺输入的，中国僧人都是照样硬搬，至诚信奉，不敢对它进行任何怀疑，成了天竺僧人的精神奴仆。大体上从佛教开始传入一直到隋唐以前，中国僧人主要是全盘接受天竺僧人的传授。不管是天竺僧人来中国传授，或中国僧人亲自到天竺去取经。因此，这一时期的佛教完全是舶来品。

但是，佛教在中国社会传播的过程中，遭到了中国传统的儒学和道教的反对。另外，佛教本身佛经不仅琐碎、庞杂，而且经义往往是自相矛盾的，甚至是绝对相反的，这也是佛教内部形成许多宗派的根源。佛教内部的宗派斗争，以及佛教和儒学、道教的斗争，对佛教的存在和发展很不利。因此就出现了中国僧人试图调和各种异说的教派，把佛教教义和中国社会实际结合起来。其中最早的是法相宗，其次是天台宗和华严宗，成功的是禅宗。

法相宗亦称唯识宗，是唐初名僧玄奘创立的。玄奘为求得中国佛教徒“纷纭争论凡数百年”的所谓佛性问题（实际是宗派问题），决心到天竺那烂陀寺向戒贤法师学习。他于公元629年（贞观三年）从长安出发，经历西域十六国，沿路求访名僧。到第四年才到达北天竺摩揭陀王国的那烂陀寺，投拜戒贤法师，受《瑜伽师地论》的讲授，并学习天竺佛学各派的主要教义，搜集了六百五十七部梵文佛书。于公

元645年（贞观十九年）回到长安，前后化了十七年的时间。玄奘融会了天竺佛教各宗派的要旨，著《会宗论》和《制恶见论》。戒日王在曲女城，招集五天竺僧数万人，开无遮大会，让他们对玄奘的二论提异议，问诘难。会议开了十八天，受到与会者的一致推崇，取得了无上荣誉，标志着中国佛学已经超越天竺，达到了更高的阶段。玄奘回国后，化了十九年时间，从事佛经的翻译工作，他共译了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三十五卷佛经。由于玄奘精通汉、梵文，他译出来的佛经不仅数量最多，而且质量也远远胜过南北朝时期不通汉语的印度僧人翻译的佛经。这就有利于中国僧人真正理解佛经内容，并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使佛教逐渐中国化。

法相宗的经典不是单据一经，而是玄奘依据天竺的十大论师的著作摘抄揉译而成，称《成唯识论》。其要旨是在于阐明“万法唯识”、“心外无法”。由于《成唯识论》是汇集各教派的论点，所以虽然中间体现了玄奘个人的认识，但它显得比一般佛经更为支离蔓衍，烦琐细碎，仍然脱离中国社会实际，不易为一般人接受。故法相宗虽曾风靡于唐两京，但它的兴旺只有三四十年时间。

天台宗和华严宗都是中国僧人自己创立的教派。天台宗始于北齐时的僧人慧文，创立学说于其弟子慧思，完成于再传弟子智𫖮，并以智𫖮所居地天台山而得名。智𫖮是南朝的世族，父亲是梁朝的益阳侯，陈朝很多大臣是他的门生。陈朝和隋朝的皇帝都十分优遇他。他的政治声望在陈、隋两朝都很高，天台宗的兴起与此有很大的关系。华严宗以所依奉的佛经《华严经》而得名，创始人是终南山的僧人杜顺，与天台宗的智𫖮是同时代人。他的弟子智俨和再传弟子法藏著

书立说，阐明对《华严经》的看法，建立起华严宗教派。法藏参与政治活动，得到武则天的宠信。当时的王公贵族都对他很恭顺，故华严宗盛极一时。法藏的三传弟子澄观，受到了德宗李适的宠信，做了李适的门师，被尊为教授和尚，授镇国大师的称号。澄观在宪宗李纯、穆宗李恒、敬宗李湛、文宗李昂统治时期，都受到荣宠，因此，华严宗在唐朝中叶势力都很大。

天台宗和华严宗，都意图调和佛教内部各宗派的矛盾，特别在教义上的对立，所以他们都标榜自己为圆教，而斥其他教派为偏教。在调和各宗派的教义的时候，他们都吸取一部分中国文化的特色。例如天台宗吸取了一点道教的成分，华严宗吸取了一点儒学的内容。这是长期以来儒学、道教与佛教斗争的结果，其目的在实现儒、释、道的共存。正如儒、道也在某些方面吸取佛教那些容易欺骗、麻醉人们的内容一样。佛教僧人承认儒家的“孝道”，宣称“儒释皆宗之，其唯孝道矣”，这是佛教走向中国化的标帜。然而佛教的真正中国化，是在禅宗出现以后。

禅宗起始也从天竺传入。禅，就是坐禅，这是佛教僧人都得做的功课，也称静虑。天台宗倡导止观，止实际上就是禅。但禅宗作为佛教的一个教派，可以推到南天竺僧人达磨来中国传播的禅学，它的要求是“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不立文字”。达磨把法传给一个博通群书，尤善老庄的中国僧人慧可，使得禅学有可能与中国的老庄结合起来，这是齐、梁的时期。这时中国的南北士大夫中盛行以老庄思想来阐述儒家经籍的玄学。他们回避社会现实，侈谈“有”、“无”本源的哲理，这正好与佛教的“空”、“无”，以及在“空”、

“无”的前提下建立起“见性成佛”的禅学结合起来。慧可的后继者，如僧粲、弘忍、神秀都能融汇玄学于禅学之中；不过他们仍然不能脱离天竺佛经而自立论。只有慧能才算真正摆脱了天竺佛经的羁绊。他提出了“迷即佛众生，悟即众生佛。心险佛众生，平等众生佛。我心自有佛，自佛是真佛，自若无佛心，向何处求佛。”意思是说：人不能成佛是由于心有“迷”，如果心有“悟”，人人都可以成佛。佛在人人自己的心内，心内之佛是真佛，心外之佛是假佛，你要成佛就要心“悟”。你要心悟，就要净心（绝妄念），然后自悟（一切皆空）。能净心就必能自悟，就可以顿时成佛，故称为“顿悟”。按照慧能的这一套理论，把过去佛教僧人宣扬的要成佛就得造寺建塔、布施供养、念佛诵经、出家修行等，都不算功德，都成不了佛。而他的净心、自悟，既简便且可行，人人都能做，人人都有希望成佛。慧能创立了完全不同于达磨的禅学，形成完全中国化的佛教，这才是真正的禅宗。慧能顿悟理论问世以后，禅宗大盛，其他佛教宗派都渐渐地衰微下去。

禅宗吸取了儒家和道家思想以后，更适合于封建士大夫的需要，在唐中叶以后得到了广泛的传播。但是，“佛在我心”实际上否定了佛，所以后来不少禅宗的大师，敢于出来攻击佛。例如慧能的六传弟子宣鉴公然说：“我这里佛也无，祖也无，达磨是老臊胡；十地菩萨是担屎汉，等、妙二觉是破戒凡夫，菩提、涅槃是系驴橛，十二分教（指佛教的十二部大经）是鬼神簿，拭疮疣纸，初心十地是守古冢鬼，自救得也无。佛是老胡屎橛。”宣鉴的同代师兄弟义玄，竟叫人们不要求佛求法，诵经念佛，这样做都是造孽的事。他说：

“你若求佛，即被佛魔摄你；你若求祖，即被祖魔缚你；你若有求皆苦，不如无事。”这样下去，佛教就难以存在下去，于是后来就出现了维护佛教的“百丈清规”，成为禅宗的戒律。大约在五代到两宋之际，禅宗又吸取了净土宗、密宗的一些做法，籍以维持佛教本身的利益。而佛教的中国化则进一步加深，主要是教义的世俗化，和僧徒关系的宗法化。

“世界上只有唯心论和形而上学最省力，因为它可以由人们瞎说一气，不要根据客观实际，也不受客观实际检查的”（《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材料》按语）。佛教的各宗派，特别是大乘教的各宗派的所谓教义尽是瞎说。整个浩繁的佛经，是唯心主义思想的大杂烩。尽管他们宗派林立，互相矛盾。但有一点是共同的，他们都承认：（1）神不灭，（2）生死轮回，（3）因果报应。所谓修行成佛，就是要摆脱轮回和报应，进入永生不死的极乐净土。一切瞎说都是从这三条前提中蔓衍出来的，它的最大的欺骗性也就是这三条。尽管各个宗派的具体成佛的途径多么不同，而最终目的是一致的。在科学水平不高的阶级社会里，每个阶级都有人希望得到一种精神寄托，佛教从中起了鸦片烟的作用。这种作用是儒家的“圣经贤传”所不能起的，也是神仙方术的道教所代替不了的。弄清了这一点，就可以理解为什么动乱的南北朝时期，佛教会得到广泛的传播，又为什么唐后期禅宗获得了盛传。尽管北周武帝宇文邕、唐武宗李炎、后周世宗柴荣等，为了统治集团的利益，用政治强制手段毁佛，结果是毁而复盛，甚至愈毁愈盛，就是因为佛教始终有它传播的社会基础。

佛教在隋唐时期颇为盛行，这和统治阶级的提倡佛教分不开的。隋文帝杨坚“普诏天下，任听出家，仍令计口出

钱，营造经象。”于是“民间佛书，多于六经数十百倍。”唐太宗李世民虽然重道抑佛，把僧尼的地位置于道士之下，但是他支持玄奘去天竺取经，回来时，下敕迎接，“进京之日，空城出观。”他特许玄奘专心从事翻译佛经，为玄奘作《大唐三藏圣教序》。武则天执掌唐朝政权以后，下令佛教在道教之上，僧尼地位在道士之前。她优宠僧人薛怀义，鼓励人们出家做和尚，以致于“度人不休，免租庸者数十万”。中宗李显，崇饰寺观。玄宗李隆基虽曾下令沙汰僧尼，整顿寺院。但当时全国仍有寺五千三百五十八，僧尼十三万人，且沙汰僧尼之事，不久就被迫停止。肃宗李亨，在宫内设道场，供奉僧人晨夜念佛。代宗李豫，先后任用佞佛的元载、王缙、杜鸿渐等人为宰相，迷佛更甚。宪宗李纯，命中使杜英奇到凤翔法门寺迎佛骨至京师，“王公士民，瞻奉舍施，惟恐弗及，有竭产充施者。”韩愈的《谏迎佛骨表》就是在这个时候发表的。宣宗李忱即位，立刻下令改变武宗灭佛政策。“应会昌五年所废寺，有僧能营葺者，听自居之，有司毋得禁止。”懿宗李漼，再迎佛骨，至京师，“仪卫之盛，过于郊祀”，“富室夹道为彩楼及无遮会，竞为侈靡。”“宰相已下，竞施金帛，不可胜纪。”耗费之巨，远远超过元和时期的一次。这些事实证明韩愈的反佛，武宗的灭佛都没有起作用。自唐朝中叶以后，除了武宗李炎出于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曾下令灭佛以外，其他皇帝以佞佛者居多，难怪乎唐中叶以后寺院经济势力迅速膨胀。

佛教的传播，一直和道教进行争夺政治权势的斗争。

道教是中国土产的宗教，它以老子为自己的教主，以《道德经》作为自己的经典。道教的前身是战国秦汉时期的

方士，他们谈神仙、长生之术，但还未具有宗教的特征。东汉张道陵造《灵宝经》、《章醮》，以及于吉编集《太平青领书》，把两汉以来的阴阳五行、灾异谶纬、神仙长生等等都搜罗到里面去，成了早期的道书。随着佛教的传播，西晋时好事的道士们编造了《老子化胡经》，证明释迦牟尼只不过是老子的门徒尹喜的后代。东晋葛洪著《抱朴子》，把神仙家的“言神仙方药、鬼怪变化、养生延年、禳邪却祸”之术和儒家“言人间得失、世事臧否”之论揉合在一起，算是第二批道书。除了《老子化胡经》出于纯粹杜撰之外，这些道书都还没有脱离阴阳家、神仙家、儒家的固有的范畴，就是说还没有形成宗教所特有的迷信和欺骗麻醉人们思想的东西。这以后，随着佛经的大量翻译，使得道士们有可能窃取佛经上欺骗麻醉人们思想的东西，来充实自己道书之不足。所以道教的道书是一部大杂烩，它既有儒家的思想，又有神仙家的方术，还有佛教的因果报应之类的胡说。它比起佛教来，更能迎合中国人的传统思想和风俗习惯。所以在隋唐时期，佛、道二教争夺政治权势的斗争，几乎是势均力敌的。

北周武帝宇文邕的兴道灭佛，使道教在政治上第一次占了优势。唐朝统治者的李氏，原是鲜卑贵族，不是华夏故李，既做了皇帝，当然就要与华夏李氏相攀，而道教所尊奉的教主李耳，正好也姓李。且道教当时已甚为显赫，于是高祖李渊确认李耳是自己的祖宗，为李耳立老君庙，并亲自到老君庙去拜谒。李世民则公开宣布：“朕之本系，起自柱下（老子李耳曾为柱下史之官）。……道士女冠，可在僧尼之前。”高宗李治更追尊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玄宗李隆基进一步下令两京和诸州各置玄元皇帝庙，并崇玄学，置生徒令

习《老子》、《庄子》、《列子》、《文子》，每年依明经例考试。整个唐朝，因为道教以其教主李耳的关系，一直受到统治者的优遇，道教因此也得到进一步发展。但道教的教义还不能完全代替佛教，佛教那一套欺骗麻醉人们的骗术，到底还比道教胜一筹。所以在唐朝，统治者根据不同时期的政治形势，有时崇道抑佛，有时崇佛抑道，体现了佛道二教势力的消长。例如唐初从李渊到李治统治时期，基本上是崇道抑佛的，这是因为隋末农民大起义以后，需要休养生息，道教的“无为”思想，更符合当时的政治特点。武则天统治时期，一则社会经济已经由恢复而发展，再则她要否定李氏政权，特别她自己也做过尼姑，所以她采取崇佛抑道的政策。李隆基即位以后，又采取了崇道抑佛。而唐中叶以后，由于统治集团内部的激烈斗争，阶级矛盾的日渐尖锐，佛教的欺骗性对统治者更为有利，特别佛教禅宗产生以后，更符合统治阶级的需要，于是佛教大有超越道教之势。但无论崇道抑佛或崇佛抑道，被抑者并不是被排斥，只是尊崇略次而已，虽抑仍尊。这是因为唐朝统治者必须依靠两教来巩固自己的统治的必然现象。

二、反宗教迷信思想的发展

佛教、道教在唐朝统治者的提倡和鼓励下，得到了广泛的流传，唯心主义的宗教迷信思想从而在社会上泛滥。因此，反对佛、道二教的宗教迷信思想，成了当时无神论者和唯物主义思想家的主要斗争任务。唐朝前期著名的无神论者和唯物主义思想家有傅奕、吕才、卢藏用和刘知几等人。

傅奕（公元 555—639 年）是隋和唐初的自然科学家，

做过中央主管天文、历法的官吏，是一位著名的无神论者，是反对佛教的旗手。

在佛教泛滥的时候，傅奕从统治集团的根本利益出发，接连上了十一道奏疏，要求禁毁佛教。他说，佛教“迷惑万姓”，“游手游食”，主张天下僧尼匹配成亲。当时有一个宰相叫萧瑀指责他“议非圣人(佛)”，要求李渊处以严刑。傅奕当面抗辩说：“礼本于事亲，终于奉上，此则忠孝之理著，臣子之行成，而佛逾城出家，逃背其父，以匹夫抗天子，以继体而悖所亲，萧瑀非出于空桑，乃遵无父之教，臣闻非孝者无亲，其瑀之谓矣。”弄得萧瑀张口结舌，无言以对，只得蛮横地说：“地狱所设，正为是人”。李世民问他为何反对佛教，他坚定地回答：佛教“于百姓无补，于国家有害”（《旧唐书·傅奕传》）。他还搜集整理了魏晋以来反佛教人物的传记，编成《高识传》十卷。

吕才（公元600—665年）是唐初著名的学者。他通晓天文、医学，尤长于声乐，官至太常博士。由于职务的关系，他曾奉李世民之命整理过社会上流行的算命、看八字、看风水等宗教迷信的书籍。

早在战国时期，社会上就出现了算命、看相的人，到秦汉以后，竟至成了社会上的一种职业。他们根据人的年月生辰，推算人一生的命运，预卜其富贵、贫贱、寿夭等等，

“高人禄命以悦人心，矫言祸福以尽人财”（《旧唐书·吕才传》）。按照他们的观点，一个人的富贵贫贱是在他落地的时候就已决定了的，这就是“命中注定”的宿命论。它的危害在于要劳动人民安于贫贱，不要强求，不要革命，为统治阶级提供剥削有理的理论根据。这是激烈的阶级斗争的产

物，是统治阶级用以欺骗麻痹劳动人民的一种手段。

吕才在整理这些宗教迷信书籍的过程中，都给这些书写了“叙”，如《叙禄命》、《叙葬书》等等，这些叙文从无神论的立场上批判宗教迷信。他的批判手法是抓住书中自相矛盾的说教，从而揭露它的虚伪。如他在批判《禄命书》时，通过历史上人所共知的人物的年月生辰，对照书中的论断，证明其“不验”。他在《叙禄命》中指出：“长平坑卒，未闻共犯三刑”，四十万被坑的士卒，决不是因为同一生辰而注定要在一起死亡。“今时亦有同年同禄而贵贱悬殊；共命共胎而寿夭更异”（《旧唐书·吕才传》）。他举了三个例子来证明《禄命书》的不可信，其一是：春秋时的鲁庄公，生当乙亥之岁，建申之月，据《禄命书》说这个年月生辰，应该是贫贱，没有官爵，身体虚弱多病，且相貌丑陋。但实际是鲁庄公贵为一国君主，据《诗经·齐风·猗嗟》说他生得长大、漂亮，既不虚弱，也不丑陋。其二是：秦始皇生在壬寅之年的正月，按《禄命书》说这个年月生辰，“命当背禄，法无官爵”，却合长寿。但实际是秦始皇贵为天子，其寿命只有五十岁。第三个是汉武帝的例子，都证明《禄命书》的“不验”和不可信。

吕才的批判只停留在《禄命书》的“不验”上面，还不可能从根本上批判它的反科学的错误观点。它否定了《禄命书》，但不能揭露产生《禄命书》的历史根源和阶级根源，为宿命论留下了一定的市场。

继吕才之后对这些流毒社会的宗教迷信进行批判的，有卢藏用（约公元665—713年）。他用古代无神论思想家“国之将兴，听于人；将亡，听于神”；“祸福无门，唯人所召”，

人无眚焉，妖不自作”的立论，指出国家的“得喪興亡，并关人事；吉凶悔吝，无涉天时”。只要“为政者，刑狱不滥，则人寿；賦斂竭省，则人富；法令有常，则国静；賞罰得中，则兵強。”他还指出：“礼者士之所归，賞者士之所死，礼賞不倦，则士争先。”如果违背了这些原则，“虽卜時行刑，择日出令，必无成功”的希望。所以他说：“任賢使能，则不時日而事利；明法審令，则不卜筮而事吉；養勞賞功，則不祷祠而得福”（《旧唐书·卢藏用传》）。

卢藏用的批判矛头不仅指向世俗的“俗多侥幸，竟称怪力，争诵诡言”，而且指向统治者的“屈政教而就孤虛，弃信賞而从推步”，“附会前史，变易旧经”（《旧唐书·卢藏用传》）的恶劣行径。尽管卢藏用的无神论思想还有他的时代局限性，但比吕才却要深刻些，彻底些。

唐朝前期思想界中影响最深远的是刘知几。

刘知几（公元661—721年），又名刘子玄，是唐朝著名的历史学家。他以自己毕生的精力，写成了我国第一部系统的史论著作《史通》，这是研究刘知几思想的主要根据。

在隋以前，我国历代封建政府都有史官的设置，封建皇帝也常有编修史书的诏敕，但隋以前的许多史书大都为私家的著述。唐朝统一以后，封建中央的力量更为强大，官修史籍的制度才正式确立。

唐初专设史馆，由宰相监修，对前代的历史进行编修。先后修成了《晋书》、《梁书》、《陈书》、《北齐书》、《北周书》、《隋书》、《南史》、《北史》等八部纪传体断代史。此外还修了《五代史志》，后来并入成为《隋书》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八部书除了《南史》、《北史》为李延

寿独力完成外，其他都是由几个人合撰而成的。从此以后，每一个新建立的朝代，都照例要为前朝修史，这就是所谓“正史”。体例概仿《史记》、《汉书》。官修史书能够及时地修撰，对前代的史事和史料大致可以保存完整。但修史者既要为帝王将相树碑立传，又要为本朝涂脂抹粉，因而往往歪曲史实，肆意篡改历史。另外，官修史书往往急于速成，不如私人修史那样经过仔细推敲，五代时期编撰的《旧唐书》，就暴露了这一缺点，以后各代则更为严重。

刘知几在唐朝中央任史官近三十年，经历了武后、中宗、睿宗、玄宗四个王朝，看到了统治集团内部的明争暗斗、互相倾轧的黑暗内幕，而他自己由于正直，也遭到当道的排挤、压抑。现实的政治斗争加深了他对历史的理解。《史通》一书不仅对过去的历史著述进行了总结，分析了它们的优缺点，提出了自己关于修史的见解和主张，更重要的是他对儒家传统思想的怀疑与批判。

古代传说中的尧、舜、禹，儒家称之为“三王”，把他们吹捧为封建帝王的最高典范，成为无可怀疑的圣人。一般地主阶级知识分子都没有也不敢对他们表示怀疑。但是刘知几却从一些史料和近古的政治斗争实际，大胆地对这些偶像提出了怀疑。他认为尧让位于舜，舜让位于禹的禅让传说不是事实。他据《汲冢琐语》有“舜放尧于平阳”，又据《山海经》有“放勋之子为帝丹朱”，从而怀疑丹朱之“列君（名）于帝者，得非舜废尧，仍立尧子，俄又夺其帝者乎？”这样的事例，“观近古有奸雄奋发，自号勤王，或废父而立其子，或黜兄而奉其弟，始则示相推戴，终亦成其篡夺。求诸历代，往往而有，必以古方今，千载一揆。斯则尧之授舜，

其事难明，谓之让国，徒虚语耳。”对于舜，他根据《虞书·舜典》说舜死于苍梧之野，从地理气候上分析，年迈的舜到那里去巡游是不可能的，而他的遭遇即使“若夏桀放于南巢，赵嘉迁于房陵，周王流彘，楚帝徙郴”等被废逐之君比较起来，亦“未有如斯之甚者也”（《史通·疑古》）。因此，他断定舜不是禅让与禹，而是禹夺了他的位，然后把他放逐到苍梧去。

尧、舜、禹禅让的传说，颇与原始社会末期部落联盟的军事酋长民主选举制相合。但刘知几的目的在于否定儒家吹捧的三个典范性圣人，并从他们的篡夺事实中，进一步揭露儒家和历史上许多帝王的假仁假义的虚假面貌。

刘知几对儒家的经典颇为怀疑。他指出“儒者之书，博而寡要，得其糟粕，失其菁华”（《史通·自叙》）。且其叙事“美者，因其美而美之，虽有其恶，不加毁也。恶者，因其恶而恶之，虽有其美，不加誉也。”所以从《五经》中“求其前后，理甚相乖”，而后来的子书如《论语》等等，更“承其伪说”，“有倍《五经》”。在《史通·疑古》中，就是针对儒家经典的说教，利用其自相矛盾和其他史料，证之于近古的历史实际，提出了十大疑难。例如《论语·泰伯》称颂周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谓至德也已矣。”他据《尚书序》“西伯戡黎，殷始咎周”，指出那时“姬氏（周姓）爵乃诸侯，而辄行征伐，结怨王室，殊无愧畏。此则《春秋》荆蛮之灭诸姬，《论语》季氏之伐颛臾也。”且文王自立为王，这是“有殷犹存，而王号建立，此即《春秋》楚及吴越僭号而陵天子也。”他认为文王的举动，“亦犹近者魏司马文王（司马昭）害权臣、黜少帝、坐

加九锡、行驾六马，及其殷也，而荀勗犹谓之人臣以终！盖姬之事殷，当比马之臣魏，必称周德之大者，不亦虚为其说乎？”（《史通·疑古》）他用儒家自己的立论破其虚伪矫饰。王充以后对儒家经典不盲从、不迷信，敢于怀疑，敢于批判，刘知几表现得很突出，其对于后世思想界和史学界的影响也是很深的。

儒学到了汉代，大量吸收阴阳五行家五德终始说的唯心主义思想内容，经过董仲舒的改造和发展，形成了天人感应神学目的论的思想体系，把儒家的经学庸俗化。两汉之际产生的谶纬迷信思想，经过东汉明帝时的白虎观会议，使庸俗的经学和谶纬迷信合二而一，儒学的宗教神学化进一步发展，他们专为封建统治者编造取得统治地位的神学根据。后来班固将这些胡说八道的东西作为《五行志》收到《汉书》里，变成了历史。

刘知几在《史通》里，从无神论的观点出发，对两汉以来充斥于历史典籍中的阴阳五行灾异和祥瑞符命迷信思想，进行了严肃的批判。他指出：“古之国史，闻异则书，未必皆审其休咎，详其美恶也。故诸侯相赴，有异不为灾，见于《春秋》，其事非一。”但是自汉兴以后，“儒者罗灾害于二百年外，讨符会于三十卷中”，故意把月食、山崩、陨霜、雨雹、无冰等自然变化现象与历史上毫不相关的事情扯在一起，说是天的发怒、惊告。刘知几痛斥这种“不凭章句，直取胸怀，或以前为后，以虚为实，移的就箭，曲取相谐，掩耳盗钟”的骗人胡说，并且揭露这些谬论编造者各说一通，矛盾百出。“每叙一灾，推一怪，董（仲舒）京（房）之说，前后相反；（刘）向、歆之解，父子不同。”例如《春秋》

桓公三年发生日食，董仲舒和刘向以为预示“鲁宋杀君易许田”；刘歆以为预示晋曲沃庄伯杀晋侯；而京房又以为预示楚庄王，兼地千里。他指出这些都是“前事已往，后来追证，课彼虚说，成此游词”，根本达不到“应彼咎徵”，对统治者起警告的作用。何况“安知事有不应于人，应而人失其事，何得苟有变而必知其兆者哉？”（《史通·书志五行》）

对于祥瑞符命，刘知几指出：“夫祥瑞者，所以发挥盛德，幽赞明王。至如凤凰来仪，嘉禾入献，秦得若雉，鲁获如麇。求诸《尚书》、《春秋》，上下数千载，其可得言者，盖不过一二而已。”古人是很少讲求祥瑞的，只是到两汉儒学神学化了以后，祥瑞就越来越多，而且是统治者“德弥少而瑞弥多，政愈劣而祥愈盛。”如东汉桓帝、灵帝时政治很混乱，而其时祥瑞却比西汉“文景之治”的时候还多。十六国时期，刘渊、刘曜和石勒的统治残暴已甚，但是他们的祥瑞却比曹魏和司马氏的西晋时期还多。这以后“凡祥瑞之出，非关理乱，盖主上所惑，臣下相欺”（《史通·书事》），成了统治者用来安慰自己，欺骗人民的工具。

阴阳灾异、祥瑞符命的思想基础是天命论。刘知几在揭露批判了阴阳灾异、祥瑞符命的胡说八道以外，进一步批判了儒家的天命论。他在《史通·杂说》中指出：“（《史记·魏世家》）太史公曰：‘说者皆曰，魏以不用信陵君，故国削弱而亡。余以为不然。天方令秦平海内，其业未成，魏虽得阿衡之徒曷益乎？’夫论成败者，固当以人事为主。必推命而言，则其理悖矣。”他列举了许多亡国、兴国之君的例子，指出如果亡国之君都能“才若桓文，德同汤武”，国家就不可能被灭亡，而兴国之君若“德不半古，才不逮

人”，就不可能“坐登大宝，自致宸极”。最后他说：“必如史公之议也，则亦当以其命有必至，理无可辞，不复嗟其智能，颂其神武者矣。夫推命而论兴灭，委运而忘褒贬，以之垂诫，不其惑乎？”他背定了天命对于历史的变化是不存在的，决定历史上兴亡的并不是祥瑞、灾异，而是人事，即人的能动作用。从确凿的历史事实中，揭穿了宗教神学的虚构，批判了流毒甚广的天命论，强调了人的主观努力的作用。

刘知几对阴阳灾异、祥瑞符命的揭露和批判，是直指当时武则天、韦后等人大力提倡符命，为自己夺取政权制造舆论的政治实际，有它的现实战斗意义。刘知几的《史通》的可贵，就在于此。

三、唐诗的昌盛和艺术的繁荣

封建国家的空前统一和强盛，封建经济的空前繁荣，为文学艺术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创造了坚实有利的条件。唐朝前期在文学艺术领域里，主要是在总结继承前代的基础上，探索创新，从而推陈出新，为唐朝文坛的绚丽多彩，百花争妍奠定了基础，为我国的封建文化创造更高、更新的境界，达到封建文化空前繁荣的时期。

唐诗是唐朝文学宝库中的瑰宝，也是我国古典诗歌的黄金时代，唐诗突破了古体诗而创立近体诗（律诗）。就古典诗歌来说，从形式到内容，进入新的境界。唐朝是诗人辈出的朝代，经过历代的淘汰，唐诗流传到现在，还有四万八千九百余首，包括二千二百多人的作品。唐诗的内容十分丰富，反映了唐朝各个时期社会生活的各方面。

唐诗昌盛的原因，除了封建经济繁荣的基本因素之外，科举考试采用诗赋，也起了一定作用，大量庶族地主的登上政治舞台，对于冲决世族门阀贵族古体诗的旧形式、旧格律，更具有革新的作用。而唐朝政治的强盛，疆土的辽阔，交通的发达，内外经济文化交流的频繁等等，都是唐朝诗歌昌盛的客观条件。

唐初诗人，早期的诗基本上是沿袭南朝的靡丽之风。他们依然重视“竞一韵之奇，争一字之巧”，而其内容也和南朝的宫体诗一样，多是歌咏风花雪月的靡靡之音，既不反映社会现实，也不反映诗人的真实思想。被人们称为唐初四杰的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等，就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他们的作品词藻堆砌华丽，但内容比较空虚。不过他们也不同于前代，开始写一些城市和边塞实际生活的作品，并且已开始重视声律的运用，对唐诗的发展，起了披荆斩棘的作用。所以杜甫评论说：“王杨卢骆当时体，轻薄为文哂未休，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继唐初四杰之后而起的是沈佺期、宋之问、陈子昂等人。沈、宋在诗坛上的贡献是把四杰声律在诗上的运用定型化，使古体诗变成为近体诗，也称律诗，奠定了唐诗的基本格局。但从内容上说，沈、宋之诗依然是属于脱离现实生活的宫体诗。突破宫体诗内容的是陈子昂。他力斥“齐梁间诗，彩丽竞繁，而兴寄都绝”（《全唐诗·与东方左史虬修竹篇序》）。他继承并发扬了古体诗的写现实生活的优良传统，突破了宫体诗的靡丽而无内容的风尚，为唐中叶作家写现实生活开拓了道路。杜甫对陈子昂的贡献有很高的评价，说他“有才继骚雅，哲匠不比肩，公生杨马后，名与日月悬”（《全唐

诗·陈拾遗故宅》)。

到了开元、天宝时，唐诗进入昌盛时期。无论从体裁到形式，从内容到风格，正是百花齐放，群芳争艳，万紫千红，缤纷灿烂。如王翰、王之涣、王昌龄、李颀、岑参等等，用浪漫主义的笔法，写出了许多生动活泼，乐观豪放，词意铿锵的作品。特别是岑参，因他长期在边疆生活，写出了许多壮丽的边塞诗。如孟浩然、王维，以隐逸者的身分，写出了许多田园风光的作品。王维又善长于绘画，所以他的诗画被宋朝人称之为“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当然，盛唐诗人最著名的是李白和杜甫。

李白(公元701—762年)出生于中亚的碎叶城(今苏联境内吉尔吉斯的托克马克)，当时属于安西都护府，长于蜀中。他所处的时代，主要在安史之乱以前，这时正是唐朝的政治、经济发展到它的顶峰时期。他的诗主要也是反映安史之乱以前的繁荣景况。在创作上，他继承了屈原的积极浪漫主义精神，汲取了魏晋以来优秀诗人的艺术技巧，学习和汲取民歌语言中的精华，加上他自己的敢于革新，敢于创造的作风，使得他的诗篇在感情奔放，气势磅礴，语言生动，想象丰富，意境开阔等等方面，都超越了前代任何一位诗人。他的作品既是浪漫主义的，又是现实主义的。

李白二十五岁离四川，遍游了湘、鄂、秦、晋、冀、豫、鲁、皖、赣、江、浙等广大地区，接触了社会的各个方面，鉴赏了祖国的大好河山。特别他四十岁以后，应召到京城长安去做翰林院供奉，他是怀着“安黎元”、“济苍生”的政治抱负应召进京的。他满以为自己从此可以受到重用，却没有想到他在翰林院待诏了三年，就被权贵们排挤而离开

了长安。在长安的三年中，他接触到当时的政治现实，特别对豪族权贵的荒淫腐朽，有了较深的认识。这对于他的政治思想和作品内容的提高，起了很大作用。他的仕途美梦没有实现，于是他又放迹江湖，纵游大江南北。安史之乱爆发以后，玄宗李隆基令太子李亨充天下兵马元帅，领朔方、河东、河北、平卢节度都使；永王李璘充山南东道、岭南、黔中、江南西道节度都使，分别负责经管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的广大地区。李白在“天下横溃”的情况下，得知李璘“东出师”，就加入永王幕府，为削平“安史之乱”，以实现他的“清中原”、“扫胡尘”之志。但因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斗争，李亨杀了李璘，永王幕府的参谋人员多被诛连，李白也因此而被送入浔阳监狱，最后被判长流夜郎。他的仕途幻梦最后破灭，成为统治集团内部争权夺利的牺牲者。

李白生活在“盛唐”，也看到内部的腐烂。所以他的诗篇，既有对当道的奉承，也有对当道的讽刺。奉承是在他求官而有希望的时候，讽刺是在他在仕途失意以后。他的《古风》诗，和大量的乐府诗中有不少是托古讽今，直接对李隆基的穷兵黩武、声色狗马的抨击，揭露权贵，同情人民。但他的比较多的诗篇是歌颂祖国壮丽河山，抒发了诗人热爱祖国的激情。李白因为怀才不遇，因而浪迹江湖，迷信道教，并写了一些浮生若梦、及时行乐等消极、颓废的作品，这是应该属于扬弃的糟粕。

李白出身庶族地主。他同豪族统治集团有矛盾，对维护豪族地主利益的儒家政治路线进行过批判：他的作品具有尊法反儒的倾向。他曾自称：“余为楚壮士，不是鲁诸生”（《淮阴书寄王宋城》），对儒学和儒生采取了十分鄙视的

态度。“秦皇扫六合，虎视何雄哉；飞剑决浮云，诸侯尽西来。明断自天启，大略驾群才；收兵铸金人，函谷正东开”（《古风》）。是李白对历史上的法家人物秦始皇的赞叹之笔。他的诗篇表现了对当时腐败政治的战斗精神。李白对儒家政治路线的批判，是他的诗歌艺术创作的精华。

杜甫（公元 712—770 年）字子美，河南巩县人。他经历唐朝社会经济最繁盛的时期，又亲历了安史之乱。他亲自经历了唐朝由盛而衰的剧变，以及随着这个剧变而来的内乱外患纷至沓来。他的遭遇比李白要艰苦得多，接触当时社会的实际，特别是下层人民，比李白要广泛一些。因此，他的诗比较地更富有现实主义的成分。在安史之乱以前，他看到权臣杨国忠兄妹的奢侈荒淫，写出了《丽人行》这样的讽刺诗。并在《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中，深刻揭露了“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阶级对立现象。对李隆基的贪图边功而使人民担负苛重的兵役，使得社会的正常生产遭到破坏，他写下了《前出塞》、《兵车行》等诗篇。在安史之乱爆发以后，他经历了逃难的生活，以自己亲眼目睹人民的痛苦和胡骑凭陵的现象，写出了组诗《三吏》（石壕吏、新安吏、潼关吏）、《三别》（无家别、垂老别、新婚别），以及《哀江头》、《哀王孙》、《北征》、《羌村》、《悲陈陶》等诗篇。

杜甫站在庶族地主的立场上，比较深刻地揭露了大地主豪族的统治给广大人民带来的深重灾难。人们喜欢称他的诗为诗史，是说他的诗比较多地反映了社会现实，大胆地揭露了当时社会上错综复杂的矛盾，这就是杜甫诗歌的真正价值。

但由于杜甫受儒家正统思想的影响，把忠君和同情人民

混在一起，从而冲淡并降低了他的诗歌的现实意义。

唐朝后期的诗人，以白居易、李贺为代表。

白居易（公元772—846年）的作品很多，现在留传下来的还二千多首，其中最优秀的是他的讽喻诗，共有一百七十多首，大多是他被贬为江州司马以前的作品。其中如《杜陵叟》、《卖炭翁》、《新丰折臂翁》、《重赋》等等诗篇，都是从正面描写人民群众的悲惨生活遭遇，暴露统治阶级的贪婪和暴虐的实际面貌。他的诗的最大特色是通俗易懂。即使贩夫走卒、妇女儿童，都会吟诵他的诗篇，所以影响很大。

李贺（公元790—816年），字长吉，祖籍陇西，生于昌谷（今河南宜阳），是一个没落皇室的后裔。他死时仅二十七岁，却留下了二百四十一首诗。他的不少诗歌，抒发了自己主张进步、反对分裂倒退的愿望，如：“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南园十三首》）；不少诗表达了他的尊法反儒思想，如歌颂秦始皇的：“秦王骑虎游八极，剑光照空天自碧。羲和敲日玻璃声，劫灰飞尽古今平”（《秦王饮酒》），贬低孔丘的：“圆毫促点声静新，孔砚宽顽何足云”（《杨生青花紫石砚歌》）。但是他的作品中，有的内容比较空虚，情调感伤。

唐朝随着音乐的发展，人们要求将诗谱入音乐曲调和唱，但原来五七言的整齐格律就不能满足这个要求，于是出现了长短句参差不齐的词。到了唐朝后期，词成为文坛上的一支鲜花而获得发展。温庭筠就是这一时期词的名家。五代时期，南唐的统治者李璟和儿子李煜，都擅长于写词，为宋词的鼎盛奠定了基础。

唐朝前期的书法、绘画、雕塑、音乐和舞蹈等艺术，也

和文学一样，进入一个新的繁荣时期。

书法是我国特有的艺术，但其成为一种艺术是在魏晋时期摆脱了篆书、隶书的呆板形式，创立了楷书、行书、草书之后。南北朝时期由于南北分裂，南北书体也不一样。南朝由王羲之、王献之父子创立了风流妍媚的新书体，北朝则仍沿袭魏晋拙钝的旧体。隋唐统一以后，二王书体成了书法的正宗。唐初的书法家如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薛稷等人，都是学的二王书体，各有所得，而成一代名家。欧阳询的书法以骨气劲峭、法度严整为其特色。虞世南的笔法被评为“内含刚柔”，“姿荣秀出”（《张氏法书要录·书断》）。褚遂良“少则服膺虞监，长则祖述右军（即王羲之）”，“下笔遒劲，甚得王逸少体”（《旧唐书·褚遂良传》）。他写的字，犹如“美女婵娟，不胜罗绮”。

唐朝突破二王书体而创新体的是颜真卿。他是盛唐时期的著名书法家，也是真正的盛唐书体。颜真卿工于篆、隶。他把篆、隶之法融汇于行、楷书之中，突破了二王的瘦硬妍媚的书体，创造了方严正大，气势雄浑，形体敦厚的新书体，自是而后，书法家多以颜体为师。

唐朝中叶的名书法家有柳公权，后世往往喜欢将颜、柳并称。临摹学字，也多从颜柳之帖开始。柳公权吸取了欧阳询和颜真卿两家的长处，创造了结构严谨而又具有开阔疏朗神致的书体，在唐中叶柳体曾风行一时，“当时公卿大臣家碑板，不得公权手笔者，人以为不孝。外夷入贡，皆别署货贝曰：‘此购柳书’”（《旧唐书·柳公绰传附柳公权传》）。

唐朝草书以开元天宝时期的贺知章、张旭、释怀素最著名。特别是张旭，当时号为“草圣”。他好酒，“每醉后呼

号狂走，索笔挥洒，变化无穷”（《旧唐书·贺知章传》）。

我国古代的绘画，多以人物画为主，山水树石只是作为人物画中的配景，不受重视，画法也很幼稚粗陋。但入唐以后，山水画渐渐兴起。

唐朝前期著名的人物画家，唐初有阎立德、阎立本兄弟，他们的画，有的以当时的真人真事为题材，如《秦府十八学士图》、《凌烟阁功臣二十四人图》、《魏徵进谏图》、《太宗步辇图》、《文成公主降番图》等等，也有的是根据历史材料的想像画如《历代帝王图》等，其中存世的是阎立本的《历代帝王图》和《步辇图》。《历代帝王图》画了十三个封建皇帝。画家根据每个皇帝的经历，用紧劲的线条和晕染法，从画面上刻画出他们的心理状态，非常传神，使观者如见其人。但是这样一幅名贵的画卷，却被美帝主义盗劫去了。

盛唐时期著名的人物画家是吴道子，被人们称之为“画圣”。他也用晕染画法，但其技艺远远超过了二阎兄弟。他除了继承传统的晕染法外，又吸取了西域画派的晕染法，融会贯通，创造了在焦墨痕中别施彩色，微分浅深，使画幅富有立体感。宋朝苏轼详论吴道子的画时说：“道子画人物，如以灯取影，逆来顺往，旁见侧出，横斜平直，各相乘除，得自然之数，不差毫米”。

近年来考古工作者在陕西的一些唐墓中发现了大量的壁画，如永泰公主墓、章怀太子墓和懿德太子墓等，都有以人物为主的大幅壁画，采用线条勾勒，外加晕染法。这些壁画出于名间无名画家的手笔，无论从线条的健劲，晕染着色的恰到好处和形象的逼真、传神等等，都是唐画中的瑰宝。在

永泰公主墓的壁画中，有一个红衣侍者，使人一眼就看穿他是善于阿谀奉承、狡猾刁恶的宦官。

存世最古的山水画，是隋朝展子虔的《游春图》。展子虔善画江山远水，能在“咫尺之中，备千里趣”，为后来画家在山水画上着力打开了局面。到盛唐时期，山水画就成为画体而成立。其时著名的山水画家有吴道子、李思训、李昭道、王维等人。吴子道既善人物画，又好山水画，所以《历代名画记》称他“因写蜀道山水，始创山水之体，自为一家”。据传天宝年间李隆基令吴道子在大同殿壁上画嘉陵江风景，吴道子一天就画成，可知他的山水画不是《游春图》那样的工笔画，而是一种粗线条的写意画，是山水画中的一个流派。所谓“自为一家”，大概是有别于工笔山水而言。

李思训、李昭道父子都善长于工笔山水画，继承了展子虔的画法，笔法工细，设色艳丽，景物逼真，号称为金碧山水。

王维是著名的盛唐诗人之一，同样他的画也很有名，而且人物、山水并长。他的山水画既不同于吴道子的写意山水，也不同于二李的设色山水。他画的是水墨山水，以其淡雅为人们所喜爱，对后世影响很大。宋以后的“文人画”就是以王维为宗的。

除了人物山水画以外，盛唐时期韩干专画马，戴嵩专画牛，都很出名，当时有“韩马戴牛”之称。

雕塑艺术和绘画艺术的发展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在唐朝，雕主要指石雕，塑主要指陶塑和泥塑。当时的石雕和泥塑，主要是为佛教寺院服务的，多集中于佛教的石窟和寺院庙宇里，陶塑则多为死人殉葬制造的明器。但是它们都反映

了我国劳动人民的卓越艺术造诣。

石窟艺术开始于南北朝，兴盛于隋唐，它是佛教寺院的一种形式，称石窟寺。我国著名石窟寺有：山西大同的云岗石窟，它是北魏时代的遗物；河南洛阳的龙门石窟，从北魏到隋唐，经历数百年的修建；甘肃永靖麦积山的炳灵寺，大部是唐朝时期开凿而成。它们都是缘山崖，凿洞窟，雕佛像，建立寺院。像这样的石窟，几乎全国各地都有。

洛阳的龙门石窟，最大的石窟是唐朝武后时期兴建的奉先寺，有九个雕像，其中本尊卢舍那佛，通高 17.14 米，头高 4 米，耳长 1.9 米。他的形像恰似帝王，两个菩萨雕像略矮，似嫔妃，迦叶、阿难、金刚、神王又矮一层，形像似文武大臣。两个供养人又矮一些。整个石窟的地平面是 105 平方米，全部雕像栩栩如生，是唐代石雕艺术的精华。

敦煌千佛洞是我国另一个艺术宝库，这里由于石质不宜雕刻，主要的艺术创作是壁画和泥塑佛像。壁画的内容大多是佛教的经变故事，但其中也夹杂了一些现实社会的生活内容，不但有艺术价值，而且有史料的价值。泥塑有浮面塑和立体塑两种，唐朝都是立体塑，塑的虽然都是佛像，但其形像都是取材于现实生活中人物的体态和性格，富有实生活感。在敦煌佛窟中，往往是把塑像和壁画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了一个整体，相处得很调和，这是当时艺术家们的精心创造。

敦煌千佛洞有四百七十六个洞窟，其中属于唐朝的有二百十三个，可见唐朝是敦煌佛窟艺术的极盛时期。

唐朝著名的泥塑家是杨惠之，和画家吴道子同时，并一起学过画，后来从事塑像。他把塑功和画功结合起来，使塑

像艺术进入新的境界。他曾经在京兆府为倡优人留杯亭像，把像放在大街上，行人从背后看，就认得这是留杯亭，技艺之高，可想而知，时人称之为“塑圣”。

陶塑主要是“唐三彩”，有三彩陶俑，三彩陶马、骆驼等等。无论人俑或动物俑，不仅惟妙惟肖，具有实生活的气息，而且俑的姿式具有动的感觉。陕西咸阳契苾明墓出土的马俑，两耳塑造一前一后，使人感到马的动态。至于三彩釉的和谐协调，不仅反映烧造技术，更反映当时的彩绘艺术水平。

音乐和舞蹈在南北分裂的时期，南方“尽吴、楚之声”，而北方“皆胡虏之音”，这说明不论南方和北方都把地方的、民族的乐舞引进国家的乐府，对两汉以来的古典乐舞进行了改造和充实。隋唐的统一，为以吴楚之声为基础的汉乐舞和北方通行的“胡声”的融合、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唐太宗李世民所定的十部乐（即燕乐、清商乐、西凉乐、天竺乐、高丽乐、龟兹乐、安国乐、疏勒乐、康国乐、高昌乐），是汉乐、胡乐并重的标帜。汉乐和胡乐的融合，是在永徽以后，后来把新形成的乐分坐、立二部，其中坐部有燕乐、长寿乐、天授乐、鸟歌万岁乐、龙池乐、破阵乐等六种。立部有安乐、太平乐、破阵乐、庆善乐、大定乐、上元乐、圣寿乐、光圣乐等八种。原来十部乐的名称被废。

玄宗李隆基是一个音乐舞蹈的爱好者。他曾经选坐部伎和宫女数百人在梨园教习法曲（亦称大曲），称皇帝梨园子弟。法曲是以民族传统的清乐，“杂用胡夷里巷之曲”而形成的新声，其中最著名的是《霓裳羽衣曲》，它是汉乐、胡乐融合发展的最高成就。

唐朝的舞蹈开始配上音乐，称为乐舞，如《秦王破阵乐》是采民间流行歌曲和龟兹乐配置的大型乐舞。从舞蹈姿式来说，它属于武舞，姿势雄健，故也称健舞。另外还有一种文舞，如《功成庆善乐》，姿势柔软，也称软舞。盛唐最著名的乐舞是《霓裳羽衣舞》，唐朝诗人写了不少为这个乐舞讴歌的诗篇，大概它是用《霓裳羽衣曲》来配这个舞的。

四、科学技术的发展

劳动人民的生产斗争和隋唐时期大统一的局面，为隋唐时期科学技术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天文方面，贞观年间著名的天文学家李淳风，用铜铸造了一座观测天象的浑天仪。这个浑天仪分表里三层，最外层是六合仪，中间是三辰仪，最内层是四游仪。唐以前制造的浑天仪，没有三辰仪的部分，有了三辰仪以后，无论黄道经纬、赤道经纬、地平经纬都能从仪器上测定，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开元年间，僧一行和梁令瓒共同制造观测日、月运行和星宿经纬度的黄道游仪。通过黄道游仪的观测，僧一行发现太阳在黄道上的运动速度（实际上是地球绕太阳的运动速度），冬至最快，以后渐慢，到春分时速度平均；夏至时最慢，夏至后则相反。推翻了两汉以来一直认为太阳在黄道的视运动速度始终均匀不变的认识，而比较地接近了实际。僧一行还制造了覆矩图，用以实测九州晷影和北极高度，以定各地食分的多寡和南北昼夜的长短，这是世界上最早测量子午线长度的科学工作。

历法方面，隋朝刘焯编制《皇极历》，吸取北齐张子信关于太阳视运动的不均匀性的成果而加以损益，创造了用等

间距二次插法推算每天的太阳视运动速度。这就为唐朝历法解决了确定月之大小的定朔算法。过去用的平朔法，即从前朔至后朔，中积二十九日五十三刻有奇的盈不足来确定的，大抵是大小月相间，准确度要差些。定朔法是按日、月的实际运行来推算合朔的日期，因此大小月就不一定相间，比平朔法要精密准确。唐初武德时的《戊寅历》就应用过定朔法，到李淳风造《麟德历》时，定朔法经过改进，避免了几个大月连续，从此就成为定法。开元年间，李隆基因《麟德历》所推算的日食不准确，命僧一行重修历法，称《大衍历》。《大衍历》是总结了我国古代历法的传统方法，并吸收天竺历法的某些精华，融汇贯通而创造出来的新历法。《大衍历》确立以后，一直为后世历法家所沿用。直到明朝末年西洋历法传入以后，才开始有所改变，影响达八百余年。僧一行是我国历法史上一位卓有贡献的大师。

数学方面，唐朝显庆年间中央专设算学馆，由李淳风等注释《十部算经》为课本。龙朔年间，科举中还专设了明算科。《十部算经》中的《缉古算经》，是一部比较高深的数学著作，唐初王孝通所著，书中第一次运用解三次方程的方法，来解决一些复杂的工程计算问题。

建筑方面，唐代长安城是一座规模宏伟的大城，在我国城市建设史上具有很高的地位。根据考古工作者实地勘测的结果，城南北长八千四百七十公尺，东西长九千五百五十公尺，全城周围约三十五公里多，相当现存明朝修建的西安旧城的五倍。城始建于隋开皇初年，唐朝先后多次扩建，始具规模。全城布局严整可观，显然是事先经过周密设计的。皇城和宫城位于全城最北部的中央，另有高大的城郭与全城其

他部分隔开，宫城在北，皇城在南，宫城是皇族居住的地方，皇城是宗庙社稷百官廊署的所在地。从北城墙的玄武门经宫城南面的承天门，皇城南面的朱雀门，通过朱雀大街到南城墙的明德门，是一条纵贯南北的中轴线，把全城分成了东西两个部分，东部属万年县管辖，西部属长安县管辖。西部有一个西市和五十个被称为坊的居住区；东部有一个东市和四十八个坊。全城南北有十四条大街，东西十一条大街，用以分割并连接一百多个坊，各坊相互对称，如同棋盘一样规整。街道直而宽阔整齐，两旁植树成荫。除了宫城以外，城东通化门和春明门之间有兴庆宫，北外郭城外有大明宫，合称为三大内。大明宫里有含元殿、麟德殿等著名的建筑。

长安城的建筑，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的，在当时的世界上也是独一无二的。所以宋敏求的《长安志》说：“棋布栉比，街衢绳直，自古帝京未之有也。”

医药方面，隋唐时期有了很大的发展。隋唐两朝中央都设有太医署和尚药局，管理医药和药物事宜。

隋时医学家巢元方著《诸病源候论》，内分六十七门，一千七百二十论，分析各种病症的源委，对中医学作出了重要的贡献。隋唐之际，孙思邈撰《备急千金要方》，他在论病的时候，既依《内经》又采择后世临床实践的经验杂说。他收集的方剂，不仅包括古圣相传的经方，同时又兼取后世经过临床实践的验方。从他开始，有一病而立数方，同时还有一方而治数病，在医学上打破了独依《内经》的传统方法，注意临床实践的经验积累，具有不断革新的意义。所以有人说：《千金方》出，“而古圣制方之法不传”。

唐中叶王焘撰《外台秘要》方论结合，先论后方，成为

一部完整的医学著作。他收集并保存了许多古方，书中对天行病（即传染病）很重视，分二十一门来论述，是我国医药史上重视天行病的第一人。

唐高宗时下令征集各地药物，然后由苏敬等编修《新唐本草》，收集了药物八百四十四种，书成颁行全国，这是世界上第一部由国家制定的药典。

第五节 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的日渐激化

唐朝后期统治集团内部的藩镇割据、宦官专政、朋党倾轧等一系列的矛盾和斗争，大大地削弱了中央集权的力量，使整个统治集团陷于四分五裂的状态之中。这样就加速了统治阶级生活上的腐朽贪暴和政治上的黑暗残暴，不可避免地激化了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由于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庄田成了主要的土地占有形态，大量自耕农民在大土地私有者的掠夺下丧失了土地，再加上因政治腐败而不断加重对农民的剥削和压迫，阶级矛盾迅速激化起来，农民的反抗斗争越来越频繁，唐朝统治已经处于风雨飘摇之中。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在封建社会里，民族关系总是建立在阶级统治基础上的。民族压迫实际上包含着阶级压迫，民族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实际上包含着阶级斗争。所以毛主席指出：“民族斗争，说到底，是一个阶级斗争问题。”唐朝前期，中央集权的力量是强大的，民族关系也是比较融洽的。唐朝后期因为藩镇分裂割据，民族之间的矛盾和斗争

就激烈起来。所以民族矛盾的激化，一定程度上也反映阶级矛盾的激化。但是，尽管各族上层贵族挑起了民族矛盾，各族人民之间的交往和民族融合的总趋势却是不可阻挡的。

一、劳动人民的苦难生活和阶级矛盾的激化

唐朝后期，方镇割据，宦官擅权，朋党倾轧等一连串统治阶级的内部纷争和民族关系的紧张，遭殃的都是广大人民。特别是庄田地主，兼并与掠夺更为猖獗。他们“多置庄田广修宅，四邻买尽犹嫌窄”。当时，“疆畛相接，半为势家，流庸无依，率是编民”（《唐大诏令集》卷106）。农民越来越多地丧失了赖以生存的土地，变成了所谓“浮客”。在某些地区，“浮客”竟占百分之九十以上。到咸通末年已经出现“或富者有连阡之田，贫者无立锥之地”（《旧唐书·懿宗纪》）严重现象。

从事土地兼并的主要是一般官僚地主和寺院地主。当时一般的官僚地主都置有庄田。《唐会要》记载：“诸道州府长吏等，或有本任得替后，逐于当处买百姓庄园宅舍”。咸通年间，许州长葛县的县令严郁，卸任后，就“于县西北境上泾山阳，置别业。良田万顷，桑柘成阴，奇花芳草，与松柏交错”（《三水小牍》）。一个小小的县令，居然能够置“良田万顷”的别业，其剥削掠夺的惊人，可以相见。县令尚且如此，比县令更高的官僚更不待言。最典型的是汾阳王郭子仪。他家有奴仆三千多人，所占“良田、美器、名园、甲馆、声色珍玩，堆积羨溢，不可胜纪”（《旧唐书·郭子仪传》）。到郭子仪死后，他的后代仍然拥有大量庄田，“自黄峰岭洎河池关，中间百余里，皆故汾阳王私田”（《孙樵集·

兴元路新记》)。官僚地主在置庄田的时候，“或因替代情弊，便破定正额两税，不出科差”(《唐会要·租税》)。当然，他们的科差不是免除了，所谓“十分田地，才税二三”(《册府元龟·田制》)，都是把赋税转嫁到劳动人民头上去了。

寺院地主的庄田，随着统治集团的佞佛而迅速膨胀起来。长安、洛阳的一些寺院，将附近大部分良田占为己有，以致于“吏不能制”。又如杭州灵隐山的一所寺院，每年光收田租就有万斛以上。寺院地主不仅兼并土地，而且还荫占大量劳动人口。有的被迫做了寺院地主的奴婢，有的出家做了和尚。出家是当时逃避赋税的一种手段，所以当时有“家有三丁，必令一人落发”的说法。李德裕在泗洲看到一座寺院设诫坛，附近人民为了逃避徭役和私庇资产而前往落发受戒的，每天有一百多人。据他估计：江淮之间，一年内至少要因此而失丁六十多万。佛教寺院的僧侣们，过着食稻梁、衣锦绣、居邃宇、骑肥马的生活。当时就有人指出：“中户十不足以活一髡”(《孙樵集·复佛寺奏》)。这样的结果是严重破坏了社会生产力，对唐统治集团也是不利的。所以武宗李炎在公元845年(会昌五年)下令“毁佛”，总计毁寺院四千六百所，兰若(未经官府认许的寺院)四万所，没收良田数千万顷，奴婢十五万人，责令还俗僧尼二十六万五百人。从这个数字中不难看到当时寺院地主势力的严重程度。但是，李炎这种想用政治暴力来摧毁佛教寺院，只能起暂时的压抑作用，而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所以宣宗李忱即位以后，寺院地主的势力很快就恢复起来，并且比以前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农民失去了土地，但是封建政府对他们的赋役征发却日益苛重。文宗李昂统治时期，许多交不起赋税的劳动人民，被关进监狱，以至系囚而死。当时的官方文告也不得不承认“囹圄之下，常积滞冤”（《唐大诏令集》卷10）。武宗李炎会昌年间的诏书中也承认：“如闻近年长吏，不守法制，分外征求，致使力农之夫，转加困弊”（《唐会要·租税》）。此外，唐朝后期的统治集团为了挽救其财政危机，为了满足其有增无已的奢侈享受，他们不仅对盐、茶、酒等人民生活必须品征收重税，而且还加强了对这些物品的管制。

盐是人民的生活必需品，也是封建政府的主要财政来源。唐朝统治者，为了增加收入，不断增加盐税。产盐的江淮地区，原来一斗盐的成本是十文，加时价一百文，即一斗盐的售价达一百十文，后来又陆续增到二百六十文，斗盐价至三百七十文，出现了“有以谷数斗易盐一升”的严重现象，使得“远乡贫民困高估，至有淡食者”（《新唐书·食货志》）。人民为了能够吃到盐，或私自煮盐，或私自贩盐。唐朝统治者就横蛮地严加控制，先后在全国设置了十三个“巡院”和大批盐官，专门缉查私自煮盐和私自贩盐。此外，还令州县设立团保以作为盐官爪牙。法律上还规定酷重的刑罚，如盗、鬻盐一石者处死，一斗者杖背。越到后来，盐禁越严。人民为了获得起码的食盐，不得不“挟持军器”，以武装保护私盐，这是对唐朝统治的反抗形式之一。唐末著名的农民起义领袖黄巢，就做过私盐贩。盐贩的武装也是唐末农民起义的一个重要成分。

唐中叶开始茶叶征税，初征十分之一的税。穆宗李恒即位以后，就开始每百钱增五十。文宗李昂时，茶税又增，并

置榷茶使，专管征收茶税。这些榷茶使在产茶区横行霸道，竟令“徙民茶树于官场，焚其旧积者，天下大怨”。武宗李炎时，特增江淮茶税，并在诸道置邸店以收茶税，称塌地钱。宣宗李忱时全国茶税又普增一倍以上。同时规定了私自贩卖茶叶的严刑酷法。如私贩茶叶犯三次，数量达三百斤的要处死刑。且对那些带有武装的“长行群旅，茶虽少，皆死”（《新唐书·食货志》）。

上面仅就土地兼并和赋税剥削两个方面来说明唐朝后期阶级压迫的大概情况。就从这些粗略的材料里，可以看到唐朝后期的阶级矛盾已经十分尖锐了。除此之外，如那些“手持文牒，口含敕命”的宦官，他们到处横行霸道，肆意掠夺人民的财物。单就“宫市”一事来说，他们“名为宫市，其实夺之”，只要宦官一到市场购物，“商贾有良货，皆深匿之；每官使出，虽沽浆、卖饼者皆撤业闭门”（《资治通鉴》卷235），弄得市场人心惶惶。至于各级官僚，他们为了自己的升迁，拼命搜刮，向皇帝送进奉，称为“羡余”或“月进”，皇帝也公然鼓励地方官这样做。所谓“内藏积财，来者必纳，唯顾进入之数，不问聚敛之由。”敬宗李湛时，盐铁使王播，一次就进羡余绢达百万匹。文宗李昂时王播为了求重用，又进羡余银器以千计，绫绢以十万计。因为他进奉丰富，李昂立刻擢他为宰相。类似这样的事例，唐朝后期为数很多。当时受害的是广大人民，“方镇皆裒刻于人，以进献为号，因缘奸盗，半入私家，百姓积怨，兆人兴谤”（《李相国论事集》卷4）。其他如高利贷的盘剥，地主阶级的猖狂掠夺，更是无穷无尽。僖宗李儇统治时期，翰林学士刘允章的《直谏书》指出：“国有九破，陛下知之乎？终年聚

兵，一破也；蛮夷炽兴，二破也；权豪奢僭，三破也；大将不朝，四破也；广造佛寺，五破也；贿赂公行，六破也；长吏残暴，七破也；赋役不等，八破也；食禄人多，输税人少，九破也。”不仅如此，刘允章进一步指出：“今天下苍生，凡有八苦，陛下知之乎？官吏苛刻，一苦也；私债征夺，二苦也；赋税繁多，三苦也；所由乞敛，四苦也；替逃人差科，五苦也；冤不得理，屈不得伸，六苦也；冻无衣，饥无食，七苦也；病不得医，死不得葬，八苦也”（《全唐文》卷804）。九破八苦正说明了阶级矛盾在不可避免地激化起来。

从“安史之乱”发生以后，反唐朝黑暗统治的阶级斗争，就不断地发生，其中较大的有：

公元757年（至德二年）南充土豪何滔起兵执本郡防御使杨齐鲁反；蜀郡兵郭干仞等起义。

公元760年（上元元年）西原“蛮”黄乾曜率众二十万起义。

公元762年（宝应元年）江淮人民为反对唐朝政府追征天宝末年以来积欠的租调，纷纷逃向山泽，据险反抗。这一年，浙东台州袁晁起义，攻陷浙东诸州，“民疲于赋敛者，多归之”。唐朝政府虽然令李光弼遣兵于衢州打败起义军，但起义军却进而占领了信州（今江西上饶）、温州、明州，众至二十万，斗争延续了半年多，最后被李光弼镇压。

公元764年（广德二年）长安以南的南山有高玉等领导的起义，唐统治者称之为“群盗”，派五谷防御使薛景仙去镇压，“连月不克”。最后只得派陈郑、泽潞节度使李抱玉会同山南西道节度使张献诚共同出兵镇压。李抱玉因镇压起

义“有功”，从此得以兼任凤翔、陇右节度使。

公元 771 年（大历六年）岭南“蛮”酋梁崇牵，自称平南十道大都统，据容州（今广东合浦）起义，并与西原“蛮”酋张侯、夏永等连兵攻陷城邑，众至数万。他们和“官军讨之，连年不克”的番禺（今广州）冯崇道起义军，同时都被岭南节度使李勉所镇压。

公元 775 年（大历十年）河阳的防秋（防吐蕃）兵与城内兵“大掠，数日乃定”。同年陕州军乱，“军士大掠库物”。次年，河阳军乱，“大掠三日”。

公元 779 年（大历十四年）湖南王国良“阻山为盗”，唐朝政府派关播去“招抚”。这是武力镇压没有办法以后的另一种手法。

公元 783 年（建中十四年）“泾原兵变”，这是最大的一次士兵暴动。虽然后来被朱泚等利用了去进行分裂割据的斗争，但这一次兵变的本质是阶级斗争，类似这样的兵变很多，都反映了阶级斗争的逐渐激化。

公元 794 年（贞元十年）钦州“蛮”酋黄少卿起兵反抗，攻陷钦州城。唐朝派中使瓦解这次少数民族的反抗。

公元 798 年（贞元十四年）明州镇将栗锽和少数族山越起兵反抗，杀刺史，攻陷浙东的州县。

公元 815 年（元和十年）有“盜”焚东都的柏崖仓。同年还有“盜”焚襄州佛寺的军储和献陵的寝宫和永巷。次年又有“盜”断建陵门戟四十七枝。这些所谓“盜”，指的是反抗的农民。

公元 824 年（长庆四年）卜者苏玄明与染坊的供役人张韶，发动染工百余人，藏兵器于柴草车，载以入银台门，准

备到夜间趁穆宗球猎不在宫中的时候突入禁庭。由于防备不严，被人查问，事泄，即杀查问人，斩关而入，公然登清思殿，坐上御榻。后被镇压。

公元 838 年（开成三年）大臣李石去上朝，中途遭到“盗”的袭击，受微伤，逃回家时，又有“盗”邀击。文宗李昂下令京城内外搜捕，竟无所获。

公元 842 年（会昌二年）岚州人田满昌据州城反抗，不久被镇压。

公元 851 年（大中五年）蓬、果二州，有群“盗”依阻鸡山，并不断出掠东川、西川和山南西道等三川地区。唐朝特设“三川行营都知兵马使”去镇压这里的起义军。

公元 852 年（大中六年）山南西道的巴南山区农民迫于饥寒，据溪谷间起义，唐朝派京兆尹刘潼去“招抚”起义农民，果州刺史王贽弘竟将受骗农民全部处死。

阶级矛盾正在激化的过程中。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到公元 859 年（大中十三年）终于爆发了。

二、唐朝后期的民族矛盾

“安史之乱”后，唐朝的边防力量大为削弱。这时吐蕃就乘机蚕食唐朝的安西和河西的广大地区。公元 756 年（至德元年）吐蕃攻占了唐朝的威戎、神威、定戎、宣威、制胜、金天、天成等军和石堡、百谷、雕巢诸城。后来又攻占鄯州的西平郡、河源军，进迫唐朝的河西、陇右两镇之地。公元 763 年（广德元年），郭子仪曾多次上表建议对吐蕃“宜早为之备”，但当时朝廷忙于对付叛乱，不以为意。结果这一年的秋天，吐蕃就尽取河西、陇右之地，从此唐朝与安西、

北庭的通路被阻绝。这一年的冬天，二十万吐蕃兵自大震关长驱直入，破泾州、邠州，攻奉天、武功，唐兵溃散，京师震骇，代宗李豫逃奔陕州。吐蕃兵攻陷长安，公然立金城公主的侄子广武王李承宏为唐朝皇帝，大掠府库市里，焚烧民居，还想掳掠城中子女和百工，然后整兵归国。由于郭子仪在长安周围设疑兵，吐蕃怕全军复没，因此只呆了十五天，就匆忙退出长安城。但凤翔以西、邠州以北的西北数十州，西南剑南的松、维、保三州，全被吐蕃占有。唐朝对于吐蕃侵掠，几乎连招架之力也没有了。吐蕃退出长安以后，唐朝将领仆固怀恩勾结吐蕃反唐，与吐蕃联兵进攻长安，由于广大人民纷纷起来反击入侵者，不断地打击吐蕃兵，才迫使他们遣使请和。但仆固怀恩从中作梗，和议未能达成。直到仆固怀恩死后，和议始成。

公元780年（建中元年）唐朝遣使与吐蕃议和。公元783年（建中四年）双方会盟于清水（今甘肃清水），并先后在长安和逻些城定盟。但到公元786年（贞元二年），吐蕃又背盟攻唐。这时李泌为宰相，他劝德宗李适北和回纥，南通南诏，西结大食、天竺，以造成吐蕃四面受敌的形势，来解除吐蕃的威胁。李适采纳了李泌的建议，一面遣使与回纥和亲，一面遣使劝南诏内附。结果回纥可汗上书表示愿助唐击吐蕃，南诏王也决计附唐。从此吐蕃的东、北两个方面都受到唐朝、南诏、回纥的夹击，西部的大食，一直是吐蕃的劲敌，吐蕃需要以大半兵力去对付。这样，吐蕃就疲于战守，对唐朝的扰掠就相对地减弱。

公元797年（贞元十三年）弃松德赞赞普死后，吐蕃统治集团内部发生内乱，势力大衰，已不再有向外扩张的能力。

力。特别是唐朝在宪宗时期，一度讨平藩镇割据势力，出现暂时的统一，声势颇盛，吐蕃“日夜惧王师复河湟，不安寝食”。公元 821 年（长庆元年）吐蕃接连三次遣使求和请盟，表示了和好的诚意。穆宗李恒遂命宰相及大臣共十七人与吐蕃使官论纳罗，在长安西郊结盟。随后又命刘元鼎为会盟使，于次年在吐蕃都城逻些结盟。现在拉萨大昭寺前，尚保存着当年的会盟碑，即《长庆会盟碑》，亦称《舅甥会盟碑》。碑文的主要内容是：“彼此不为寇敌，不举兵革，不相侵谋封境。或有猜阻，捉生问事讫，给以衣粮放归。今社稷叶同如一，为此大和，……须合舅甥亲近之礼，使其两界烟尘不扬，罔闻寇盗之名，复无惊恐之患，封人撤备，乡土俱安”（《旧唐书·吐蕃传》）。这次会盟，吐蕃申明“社稷叶同如一”，比玄宗时“和同为一家”有了进步。长庆会盟以后，双方通使报聘，络绎不绝。武宗统治时期，吐蕃发生内乱，有人欲立三岁的孩子为赞普，大将论恐热反对说：“无大唐册命，何名赞普？”（《资治通鉴》卷 246）证明长庆会盟以后确已“社稷叶同如一”了。

长庆会盟以后，吐蕃统治集团内部进一步分裂，以致于相互火拼，吐蕃在河西、陇右的统治开始崩溃了。公元 847 年（大中元年）张义潮在沙州起义，反对吐蕃的统治，河西、陇右的人民纷起响应，吐蕃守将逃走，张义潮出兵收复瓜州、伊州、西州、甘州、肃州、兰州、鄯州、河州、岷州、廓州等十个州。公元 851 年（大中五年）张义潮遣其兄张义泽入朝献沙、瓜等十一州地图。唐在沙州置归义军，以张义潮为节度使。从此吐蕃政权陷入长期分裂割据的局面。

回纥在东突厥默啜可汗再起时，其九姓曾被默啜可汗打

得大败，人畜死亡甚多。在唐朝的帮助下，回纥始回漠北故地，并于公元 716 年（开元四年）与拔野古一起袭杀了默啜可汗。公元 744 年（天宝三年）回纥骨力裴罗自立为骨咄禄毗伽厥可汗，唐玄宗册封骨力裴罗为怀仁可汗，建牙于乌德鞬山。次年，怀仁可汗击杀突厥的白眉可汗，突厥作为一个政权，至此宣告灭亡。回纥占有了大漠南北的突厥故地，成为我国北方的一个强盛的少数民族政权。

回纥政权体制基本上是仿照突厥，但也兼采一些唐朝的制度。这个政权一直和唐朝友好相处。公元 747 年（天宝六年）怀仁可汗死，子磨延啜立，称葛勒可汗。安史之乱发生后，肃宗李亨即位灵武，即遣故邠王男李承宗，“使于回纥，以修好征兵”（《旧唐书·回纥传》）。于是葛勒可汗先后派遣骑兵援唐反击叛军。李亨为了急于收复两京，曾经可耻地与回纥统帅定约：“克城之日，土地士庶归唐，金帛、子女归回纥”（《资治通鉴》卷 220）。西京收复时，回纥兵要如约掳掠金帛、子女、赖天下兵马元帅李俶请求到东京再如约，长安才免于俘掠。洛阳攻克以后，回纥纵兵大掠，洛阳人民以罗锦万匹相赎，俘掠才停止。因为回纥兵协助收复两京有功，李亨封随征的回纥叶护为忠义王，封葛勒可汗为英武威远毗伽阙可汗，并以幼女宁国公主妻可汗，还约定每年送给回纥绢二万匹，更立马市，以绢换回纥马匹。

史思明再占洛阳以后，代宗李豫又向回纥借兵收复东都。这时葛勒可汗已死，子登里可汗继位。登里可汗骄横，有轻唐之意。当时雍王李适（即后来的德宗）为天下兵马元帅，闻回纥兵至，与僚属去陕州见登里可汗，登里竟以李适不行回纥的拜舞礼，就当面侮辱李适和他的僚属。洛阳收复时，

回纥兵入城大肆杀掠财。为了酬答回纥助战的功劳，唐朝还规定以四十匹绢换一匹回纥马的不等价交换原则。回纥统治者常以病弱的马来交换，每年最高额达十万匹。唐朝只得忍受这种损失。公元764年（广德二年）唐将仆固怀恩叛唐，勾引回纥、吐蕃兵进攻长安，被郭子仪说服了登里可汗之弟药葛罗，回纥和唐兵一起击败吐蕃军，唐朝厚赠了缯帛十匹作为报酬。公元778年（大历十三年）登里可汗为了掠夺财物，寇扰太原，杀唐兵民万余人，为代州都督张光晟击败。公元780年（建中元年）登里可汗又想乘德宗初立，举兵入掠，结果被反对攻唐的大臣顿莫贺达干等攻杀。顿莫贺达干自立为可汗，遣使与唐修好。但由于德宗李适耻陕州之辱，一直不肯与回纥深结好。且回纥因受藩镇割据势力的诱惑，利其俘掠，往往联兵入掠，骚扰边境。

公元787年（贞元三年），德宗采纳李泌的建议，向回纥遣使许婚，回纥可汗亦上表称臣，从此唐和回纥的友好关系恢复，回纥自请助唐击吐蕃。

回纥到顿莫贺可汗死后，发生内乱，势渐衰，接连被吐蕃打败，原属回纥的沙陀、葛逻禄部、白服突厥部都归附了吐蕃。公元九世纪初，回纥的属部黠戛斯，因不堪回纥的压迫，其酋长阿热起兵反抗，双方长期交战不停，阿热决心灭回纥。公元840年（开成五年），黠戛斯兵攻破回纥都城，杀回纥可汗，回纥诸部仓皇逃走，一支西奔葛逻禄（今苏联境内巴尔克什湖南），一支南奔河西投吐蕃，一支西奔安西，一支南奔唐朝北边的振武军和天德军，在唐边境掳掠。唐派兵打败了这一支回纥部众，一部分投唐，一部奔依室韦。后来黠戛斯打败室韦，回纥余众悉被黠戛斯收去。奔河西的回

纥，开始受吐蕃的统治。河西重归唐朝以后，这里的回纥以甘州为中心，立有可汗，曾要求唐朝册封。唐亡以后，这里的回纥散布在瓜、沙、凉、秦、肃等州境内，后来逐渐与当地居民融合，成为河西地区的土著居民。西迁的两支回纥部众，后来在天山南北及其以西地区定居，也自立有可汗。这些部众与当地居民融合，成了现在维吾尔族的祖先。五代末北宋初，回纥的撒吐克喀拉汗，还在中亚建立起喀拉汗国，这个政权延续了两个半世纪之久。

南诏在天宝末年归附吐蕃反唐。在安史之乱的过程中，吐蕃令南诏王阁逻凤出兵占领了唐朝的会同军（今四川会理）和越巂等大片土地。公元778年（大历十三年）阁逻凤死，孙异牟寻即位。次年南诏、吐蕃合兵攻唐剑南道，企图夺取成都。唐兵大破南诏、吐蕃军，收复被吐蕃占领的维州和茂州。南诏、吐蕃联军损失了八九万人。南诏和吐蕃的关系开始恶化。

阁逻凤归附吐蕃原是唐朝地方官逼迫的结果。所以阁逻凤叛唐时，还特意在太和城立一块《南诏德化碑》，说明自己叛唐是出于不得已。异牟寻在攻唐失败后，深感依附吐蕃害多利少，因为吐蕃在南诏征收重税，每年还要出兵协防，弄得民不堪命。唐西泸县人郑回被阁逻凤俘掳后，在南诏做到了清平官，颇得南诏统治者的信任，郑回乘机劝异牟寻归附唐朝。其时德宗李适也接受李泌的建议，指令剑南节度使韦皋专负连结南诏的工作。公元793年（贞元九年）异牟寻决定归唐，次年双方在点苍山会盟。会盟后，异牟寻发兵袭击吐蕃，大破吐蕃军，夺取了十座城池，得降众十余万。吐蕃倾全力来攻剑南和南诏，韦皋与异牟寻合力大破吐蕃兵，

生擒了吐蕃军的统帅论莽热。这一战使吐蕃势力大衰，南诏开始成为我国西南的强大少数民族政权。

德宗李适重新与南诏通好以后，很长时期唐与南诏的关系很好。直到公元 829 年（太和三年）唐朝任命贪婪昏庸的杜元颖为剑南节度使，给南诏统治者有可乘之机。当时南诏由弄栋节度使蒙嵯巅擅权，他是武将，握有兵权，对内可以任意废立国王，对外则待机攻唐。公元 830 年（太和四年）蒙嵯巅乘杜元颖“治无状，障候弛沓”的有利条件，发动全国兵力，攻入成都，掳去子女百工数万人及无数财物。自成都至越巂，八百里间人畜财物，荡然无存。宣宗李忱统治时期，安南经略使李琢“苛墨自私，以斗米易一牛”（《新唐书·南蛮传》），迫使边境各族人民，联结南诏将领段酋迁，攻陷安南都护府。从此唐朝和南诏战端又起。

公元 859 年（大中十三年）南诏新王酋龙立，怒唐朝不给行册封礼，乃自称皇帝，并遣兵攻陷播州。公元 860 年（咸通元年）安南都护李鄂发兵收复播州，杀“蛮酋”李守澄，于是西南的少数部族联合南诏，发兵三万攻陷安南都护府所在地交趾。自后南诏有“再入安南、邕、管，一破黔州，四盗西川，遂围卢耽”的一系列战役，成为唐朝后期自吐蕃衰落以后的主要边患。公元 866 年（咸通七年）唐将高骈屡败南诏兵，收复安南地区。

唐僖宗以后，南诏因长期北拒唐朝，西抗吐蕃，实力虚耗，发生了内乱，直到五代后晋时，段氏重新取得统治权，并建立了大理国。

第八章 唐末农民大起义和 五代十国的短暂分裂

(公元859—960年)

唐朝末年统治集团越来越腐朽，政治也越来越黑暗，特别是随着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个体农民的小块耕地不断丧失，贫富不平均的现象越来越严重，阶级矛盾迅速激化起来。毛主席指出：“中国人民是不能忍受黑暗势力的统治的，他们每次都用革命的手段达到推翻和改造这种统治的目的”（《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受压迫、受剥削的苦难的劳动人民，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被迫前仆后继奋起武装斗争，从浙东裘甫起义开始，逐渐形成了规模空前的唐末农民大起义。

唐末农民起义军首次提出了“平均”、“均平”的斗争口号，使我国历史上农民阶级的反封建斗争进入了新阶段。

通过唐末农民大起义，唐朝腐朽黑暗的统治从根本上被动摇了。唐末农民起义虽然没有能把藩镇割据势力彻底摧毁，却动摇了它的统治基础，从而为以后北宋的统一创造了条件。历史再一次证明：“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波澜壮阔的唐末农民大起义

我国封建社会的农民阶级是受压迫受剥削的阶级，他们有着反抗封建剥削制度的阶级特点。在整个历史长河中，他们始终以自己的英勇斗争，不断推动我国封建社会历史向前发展。他们既是封建社会物质文明的创造者，又是封建社会历史前进的动力。

唐末的农民起义，先是小规模的、局部地区的起义，然后成为大规模的、燎原之势的全国性大起义。公元859年（大中十三年）底爆发于浙东的裘甫起义揭开了唐末农民起义的序幕。接着是公元868年（咸通九年）由庞勋领导的以桂林戍兵为基础的两淮农民起义。而规模最大的则是由王仙芝首先发难，后来由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

一、浙东裘甫起义和两淮庞勋起义

唐朝后期，封建国家的财赋主要依赖长江流域的八个道，而东南四道（浙东、浙西、宣歙、淮南）是它的搜刮重点。四道之中，浙东又是唐朝政府搜刮的中心，人民所受的压迫与剥削比东南其他各道还要严重，因此这里的阶级矛盾也就特别尖锐。这就是裘甫起义爆发原因。

公元859年（大中十三年）底，裘甫率领起义农民一百多人攻进了台州的象山县，接着向西挺进，屡败官军，吓得明州的官吏白天也紧闭城门。公元860年（咸通元年）初，起义军以锐不可挡之势，在天台桐柏观前一举歼灭了浙东观察使派去镇压的三百多军队，裘甫遂率众攻占了剡县（今浙

江嵊县），“开府库，募壮士，众至数千人。”在剡西一战，使浙东观察使郑祗德派去镇压起义的三将五百兵，全军复没，起义军的声威大振。于是分散在各地的小股起义军和逃亡农民都纷纷参加，起义队伍发展到三万人。裘甫将他们分编为三十二队，自称“天下都知兵马使”，改元“罗平”，铸“天平”印，表示要为天下的平均、平等而战。裘甫以剡县为根据地，“大聚资粮，购良工，治器械，声震中原。”当时浙东各地依阻山泽进行反抗的农民革命武装，“皆遥通书币，求属麾下”（《资治通鉴》卷250）。

裘甫在剡县初步建立了起义队伍的领导核心以后，立即分兵四出攻城略地，一支西攻婺州、衢州；一支东攻越州、明州、台州；裘甫亲自率领万余起义军攻占上虞、余姚、慈溪、奉化、宁海、天台等地，声势极盛。越州的文武将吏都潜通起义军，以求城破之日免死及保全妻子。

裘甫起义的迅猛发展，吓坏了腐朽的唐朝统治集团。他们懂得“国家用度，尽在江淮”，如果不迅速镇压裘甫的起义军，一旦江淮农民纷起响应，漕运路绝，“则上自九庙，下及十军，皆无以供给。”那时候就只得坐以待毙了。正因为如此，所以唐朝统治者立刻派遣以残害各族人民出了名的前安南都护王式为统帅，调发忠武、义成、淮南、昭义等诸道兵，前往浙东镇压起义军。

闻知敌人派王式前来镇压的消息以后，起义军将领刘唯主张取越州为堡垒，进而攻占浙西、扬州、金陵（今南京），分兵袭取福建，把唐朝的贡赋之地据为己有。这是一个积极进取，主动出击的战略，就当时形势来说也是行得通的。但是混进起义军的进士王辂却劝裘甫“不如拥众据险自守”，

走消极抵抗、自取灭亡的道路。在两条路线斗争面前，裘甫犹豫不决，坐待丧失战斗良机。

王式到了浙东，首先下令“诸县开仓库以赈贫乏”，这一着十分阴险狠毒。因为农民起义军及其支持者，都是由于生活无着，才被迫起来反抗的。王式这样做，不仅阻止了贫苦农民投奔起义军，而且对起义军也起了瓦解作用。其次，王式又招募一批流落在江淮的吐蕃、回纥人，组成了一支骑兵。另外，还组织当地的地主武装——土团作为向导，并调集宣歙、浙西等道兵参加镇压起义军。

公元860年夏，刽子手王式集中优势兵力向起义军进攻。裘甫犹豫一段时期以后，采纳了进士王辂的错误路线，结果在敌我力量十分悬殊的情况下，起义军有险守不住，入海的道路被切断，只得被迫步步向剡县撤退，最后被围于剡县。在剡县的保卫战中，起义军表现了英勇顽强的战斗决心，在三天的时间里，与敌人激战了八十三次，起义军的妇女也奋勇参战。她们虽然缺少武器，“亦乘城，摘砾以中人”（《资治通鉴》卷250《考异》）。弹丸孤城，起义军坚守了十天之后，终于被优势的敌人攻破。这完全是由混入农民军内部的地主阶级分子王辂的错误路线造成的，农民军将领立刻消灭这个被称之为“青虫”的阶级异己分子。但已经无法挽回起义的大好形势。裘甫、刘唯等首领被俘牺牲。另一起义军将领刘从简率余部五百余人突围，转战入奉化的大兰山，不久也被镇压。这一次起义，前后持续七个月。

裘甫起义揭开了唐末农民大起义的序幕。就在裘甫起义失败后的第八年，即公元868年（咸通九年），两淮地区就爆发了规模更大的一次农民起义。这次起义是由两淮戍守桂

林的边兵发动的。

懿宗咸通初年，南诏先后攻占了交州和邕州，后来由唐将高骈收复。但南诏仍然侵掠不已。因此，唐朝不得不在交州至四川与南诏接壤的漫长边界线上置重兵戍守，桂林是戍守据点之一。公元 864 年（咸通五年）唐朝令徐州节度使孟球，在徐州、泗州一带召募农民二千人去戍守交州，其中有八百人就驻防在桂林。召募时说明三年即派人去代回，可是一去五年，并无还乡之望，士兵们非常愤慨。特别他们得知徐泗观察使崔彦曾，“以军帑匮乏难以发兵，留旧戍卒一年”（《旧唐书·崔慎由传附崔彦曾传》）的消息以后，戍兵们忍无可忍，他们在都虞侯许佶、军校赵可立、姚周、张行实等的倡导下，起来杀都将王仲甫，推粮科判官庞勋为主，劫库兵北归。愤怒的戍兵所过之处，“州县莫能御”。他们很顺利地经湖南，沿长江而东，经浙西入淮南，径趋徐州。

唐朝害怕戍兵引起大乱，遣使“部送归徐州”。但是，戍兵入淮北，徐泗观察使崔彦曾却调兵遣将，部署镇压这一支戍兵。庞勋等侦知崔彦曾的罪恶计划，不得不向部众宣布：

“今闻已有密敕下本军，至则支分灭族矣！丈夫与其自投网罗，为天下笑，曷若相与戮力同心，赴汤蹈火，岂徒脱祸，兼富贵可求。”原来是为了还乡的戍卒，被迫举起了反抗压迫的义旗。庞勋等首先攻占了宿州，“悉聚城中货财，令百姓来取之，一日之中，四远云集”（《资治通鉴》卷 251），自旦至暮，参加起义队伍的就有数千人。于是庞勋自称兵马留后，率众渡濉水，趣徐州。起义军至徐州城下，已有众六七千人。在人民的大力支援下，起义军一举就攻占了徐州城，活捉崔彦曾，杀掉大批残害人民的唐朝官吏，人心大快。当

天，徐州城内就有万余人参加了起义军。

庞勋既克徐州，立刻分兵攻取附近州县。起义军所到之处，受压迫的农民纷纷参加，“至父遣其子，妻勉其夫，皆断鉏首而锐之，执以应。”起义军的声势大振，光、蔡、淮、浙、兗、鄆、沂、密等地的农民反抗力量，“皆倍道归之，闻溢郭郭”（《资治通鉴》卷251），起义队伍速迅发展到二十余万人。

两淮地区是唐朝漕运的要冲，唐朝统治者不得不投入最大的兵力来镇压起义人民。懿宗李漼大发诸道兵，命右金吾大将军康承训、神武大将军王晏权、羽林将军戴可师等统率，前往镇压。同时还征调沙陀、吐谷浑、达靼、契苾等少数民族酋长，各帅所部兵，助唐兵镇压起义人民。起义军以顽强的战斗，攻占了两淮漕运要冲都梁城，切断了唐朝的漕驿通路。接着就以锐不可挡之势，南徇舒、庐，北略沂、海，破沐阳、下蔡、乌江、巢县，克滁州、和州、寿州，包围泗州，屯兵宿州，控制了运河中段，切断了唐朝全部漕运通道，俘斩戴可师，杀滁州刺史高锡望等。

庞勋起义军向唐朝发动进攻的同时，也向地主、富商等吸血鬼展开猛烈进攻，“乃敛富室及商旅财，什取其七八，坐匿财夷宗者数百家”（《资治通鉴》卷251）。庞勋的文告贴遍了诸寨和乡村，淮南地主十分惊恐，纷纷逃往江南。

庞勋和其他起义领导者都是戍卒。他们受到藩镇割据的习惯势力的影响，只求割据一方，迫使唐朝政府承认其为合法的藩镇，而没有推翻唐朝自建政权的大志。当他们攻克徐州后，就求人草表向唐朝皇帝求节钺。当起义军攻城略地，把敌人打得溃不成军的时候，得到唐朝宰相令狐绹“许为奏

“请节钺”的消息后，他就“息兵待命”，使得敌人有可能“收散卒，修守备”，并下令调发十镇之兵，进行反扑。而庞勋却满足于既得的胜利，“自谓无敌于天下”，骄傲轻敌，“日事游宴”。起义军部将王弘立率三万起义军，在濉水之战中，几乎全部被打垮，就是骄傲轻敌的结果。更严重的是起义军领导集团，不能约束部伍纪律，把群众关系搞坏了。直到唐朝以更大的兵力对起义军实行包围以后，庞勋才决定建立政权，自称为“天册将军”，并亲自率领起义军主力出击。但是有利时机已经丧失，柳子一战，又遭惨败，五六万人的队伍，只剩三千退归彭城，起义军的力量受到很大的削弱。在这样不利的形势下，原来聚众自备资粮以应起义军的下邳土豪郑镒，首先叛变。接着陈全裕、李充、朱玫相继亦叛。随后，投降起义军的徐州旧将张稳，举宿州城叛变，并率叛军陷荷离，进围徐州。徐州城内原投降起义军的官吏闻官军大至，亦开门叛变，起义军失去了重镇徐州，许佶等起义军将领战死，起义军受到了进一步削弱。

这时庞勋为了牵制敌人，亲自率领一支起义军转战于宋州、亳州一带地方，结果为沙陀兵所困。公元869年（咸通十年）九月，在蕲县西的一次决战中，庞勋牺牲。轰轰烈烈的两淮农民大起义，最后被唐朝统治者以优势兵力所镇压。这次起义历时一年零四个月。

庞勋的失败，固然由于唐朝统治者优势兵力的镇压，但起义领袖缺乏明确的革命目的，满足于做一个唐朝统治下的藩镇，对唐朝抱有幻想，从而使得整个起义过程中没有全盘统一的战略计划；农民军领袖缺乏对唐朝投降将领、官吏和地主武装的革命警惕，也是招致最后失败的重要原因。尽管

这次起义被镇压了，但起义军的余众，“散居兗、郓、青、齐之间”，“犹相聚间里”继续进行斗争，终于燃起了更大规模的农民起义。

二、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

裘甫和庞勋的起义，虽然先后都被镇压。但唐朝统治者并没有采取一些缓和阶级矛盾的政策措施。相反，“自懿宗以来，奢侈日甚，用兵不息，赋敛愈急。关东连年水旱，州县不以实闻。上下相蒙，百姓流殍，无所控诉，相聚为盗，所在蜂起”（《资治通鉴》卷 252），阶级矛盾进一步激化了。于是更大规模的农民起义，终于在公元 874 年（乾符元年）底爆发了。濮州（今山东濮县）人王仙芝首先在滑州匡城县的长垣（今河南长垣）地方领导三千人起义。次年，黄巢率数千人在冤句（今山东菏泽）起义响应。大起义的烽火迅速形成燎原之势。

王仙芝和黄巢，都是贩卖私盐出身。黄巢祖上几辈贩卖私盐，家中颇有财富。黄巢少时读过书，“粗涉书传”，能写文章，会做诗，曾到长安参加过科举考试，但未考中。他曾写过气吞霄汉的《冲天诗》：“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这首诗充分表达了黄巢冲垮唐王朝反动统治的雄心壮志，表达了劳苦人民改天换地的坚强决心。这种“冲天”的革命造反精神，象惊天动地的巨雷，击在封建统治者和孔孟之徒的身上，鼓舞着劳动人民向反动统治者作坚决的斗争。

王仙芝领导的起义军在公元 875 年（乾符二年）六月攻占了濮州和曹州，与黄巢领导的起义军会师，起义军获得了

迅速壮大，“民之困于重敛者争归之”，数月之间众至数万。王仙芝自称“天补平均大将军兼海内诸豪都统”，并向各地发布檄文，指出唐朝廷“吏贪昏、赋重，赏罚不均”（《新唐书·黄巢传》）。宣布起义军要推翻唐朝的黑暗统治，为劳动人民补不足，均不平，勇敢地打破孔孟之道“贵贱有别”的反动说教，推翻不平等的剥削制度。黄巢被任命为起义军的“判官”。各地农民纷起响应，从河南、山东到淮南的十几个州都有农民发动起义，多者千余人，少者数百人。唐朝廷立刻令淮南、忠武、宣武、义成、天平五个节度使调兵遣将。并派镇压庞勋起义的刽子手宋威为“诸道行营招讨使”，统一指挥，向起义军发动进攻。与此同时，还令福建、江西、湖南诸道皆训练士卒，全国乡村各置乡刀、鼓板，以防备起义军。

王仙芝、黄巢趁敌人在调集的过程中，就由河南转战入山东南部的沂州。原先在这一带活动的庞勋余部，也纷纷加入起义军。公元876年（乾符三年）七月，起义军在沂州与宋威的军队战斗中受挫，立刻运用避实击虚的运动作战的战略，撤出沂州，转向敌人薄弱的河南。这年九月，起义军以锐不可挡之势，接连攻下阳翟（今河南禹县）、郏城（今河南郏县）和东都洛阳南面的重镇汝州，俘刺史王鐸，形成了威胁洛阳的形势。洛阳的官僚、地主纷纷携家出城逃难。唐朝廷惊恐万状，急调忠武节度使率兵抵挡起义军，又令昭义和义成节度使率兵守卫东都，令山南东道节度使率兵守汝、邓要路，令邠宁、凤翔节度使率兵守陕州和潼关。这一反革命的战略部署，反映了唐王朝既要保卫东都洛阳，又妄图把起义军包围消灭在河南境内。王仙芝识破了敌人的阴谋，立

刻摔开敌人，挥戈南攻唐州、邓州，进陷郢州、复州，横扫淮南的申、光、庐、寿、舒、通等州、威胁江淮重镇扬州。起义军充分发挥了流动作战的长处，变被动为主动，长驱直入，所至克捷，不断取得新的胜利，既鼓舞了士气，又扩大了影响。同时还能使分散各地的小股农民起义军迅速团结统一起来，很快形成一支规模和声势都是空前未有的强大革命队伍。

这年年底，起义军从淮南向长江北岸的蕲州（今湖北蕲春）进攻。这时降官王镣为王仙芝写信给蕲州刺史裴渥，由裴渥向唐朝廷为王仙芝奏求官职，起义军则以不进攻蕲州为条件。裴渥一面向朝廷奏陈，一面把王仙芝、黄巢等起义军首领三十余人请进城内，“置酒，大陈货贿以赠之”（《资治通鉴》卷252）。王仙芝在地主官僚的腐蚀拉拢下开始变质，他在财货、官爵面前着了迷，从而“敛兵不战”。在王镣的兄弟宰相王铎的主持下，唐朝廷以“左神策军押牙兼监察御史”的官衔授王仙芝。王仙芝“得之至喜”，居然要率起义军向唐朝廷投降了。这时，黄巢“恨赏不及己”而大怒，责骂王仙芝，并痛打了王仙芝一顿。从此，黄巢和王仙芝之间的关系破裂，黄巢带领了二千多起义军北返，打回山东去。王仙芝则继续留在湖北境内。

公元877年（乾符四年）王仙芝率部攻破了鄂州（今湖北武昌），接着又攻占安州和随州，转而又攻复州和郢州。在这个过程中，王仙芝继续推行投降主义路线，曾七次向唐朝求官纳降，都被招讨使宋威搁置，不转奏朝廷。王仙芝已经成了起义军的叛徒。虽然他还带领起义军作战，这只不过是他们想用战争的胜利，求得一个更高的官位而已。后来招讨都监

杨复光“招谕”王仙芝，王仙芝立刻就派部将尚君长去接洽“请降”。宋威得知后，就于途中袭俘尚君长而杀之，使王仙芝的叛卖又不得逞。这时尚君长的弟弟尚让，率所部离开王仙芝，转战入河南的中部和南部。

公元878年（乾符五年）初，王仙芝在荆门遭沙陀骑兵的袭击，继而在申州又遭唐招讨副使曾元裕的袭击，起义军损失惨重，最后在黄梅岭的战斗中王仙芝自己也被唐军俘杀。五万多起义战士被阶级投降主义路线所葬送。

黄巢与王仙芝分裂后，率领一部分起义军从蕲州北返，于公元877年（乾符四年）二月攻占郓州，杀唐天平节度使薛崇。三月陷沂州。四月与尚让（尚君长之弟）合军退保查牙山。六月又与尚让联合进攻宋州，并南略蕲黄，北攻滑、濮。公元878年王仙芝败亡以后，尚让和王仙芝的一部分余部归黄巢，推黄巢为主。黄巢自称“冲天太保均平大将军”，改元“王霸”，建置官属，建立农民革命政权。接着黄巢率部再次攻占沂州、濮州。由于王仙芝失败以后，唐朝有可能集中力量向黄巢的起义军进攻，黄巢的处境很困难。他曾致书天平节度使张裼，请他为自己奏求官职，唐朝封黄巢为“右卫将军”，命令他在郓州解散起义军。解散军队，就等于是放弃革命，黄巢拒绝了唐朝的诏令，继续战斗。

黄巢在山东失利后，又转入河南攻宋州和汴州，进逼叶县和阳翟。这时朗州和岳州有起义军向唐兵进攻，王仙芝的余部王重隐，攻占了江西的洪州，并向湖南发展；曹师雄攻向宣州和润州，威胁唐朝的东南财赋重地。起义军的烽火引向江南，出现了新的有利形势。黄巢在河南的进攻，引起了唐朝统治者新的恐惧，立刻调集军队防守东都洛阳。当敌人

防守洛阳的兵力调集差不多的时候，黄巢立刻挥戈南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渡过长江，攻破江西境内的虔、吉、饶、信（今江西的赣州、吉安、波阳、上饶）等州，和王重隐、曹师雄等起义军相呼应。黄巢转攻宣州不克，乃引兵入浙东。这时浙西已大部被曹师雄领导的起义军所攻占。于是黄巢就从衢州越仙霞岭往建州开凿了七百里山路，攻陷福建诸州县，并于年底攻克福州。

公元 879 年（乾符六年）初，黄巢一面发兵攻岭南，一面写信给浙东观察使崔璆和岭南东道节度使李迢，要他们替他奏请唐朝廷封为天平节度使，朝议不许，又自己上表朝廷，求为安南都护、广州节度使，又不许，而只给予率府率（皇太子下面的属官）的空头官衔。黄巢没有接受，并立刻发兵攻广州。黄巢和王仙芝一样，都热衷于做唐朝的官吏，从本质上说，黄巢也犯了阶级投降主义的错误。但在革命的最后阶段，他的表现是好的。

公元 879 年（乾符六年）九月，黄巢攻占了南海重镇广州，杀岭南东道节度使李迢，镇压了许多聚居在广州的豪商富贾和贪官，准备据南海之地“坐邀朝命”，但北来的起义军在岭南不服水土，发生大疫，将士多有死者，大家劝黄巢北还以图大事。黄巢在广州北返前，发布了一道声讨朝廷的檄文，指责宦官擅权，朝臣与宦官勾结，纪纲败坏，科举不实，官吏贪污等等，声言将带兵入关，“洗濯朝廷”，并下令：“禁刺史殖财产，县令犯赃者族”（《新唐书·黄巢传》）。

十月，起义军从广州出发，攻占桂州，然后从桂州沿湘江而下，历破衡州、永州、潭州。尚让乘胜率领起义军，号

称五十万，进逼江陵，趣襄阳，在荆门中伏，起义军受到了很大损失。于是黄巢和尚让率部渡江而东，攻鄂州，转攻饶、信、池、宣、歙、杭等十五州之地，起义军又发展到二十万众。唐朝任命淮南节度使高骈为诸道行营兵马都统，讨伐起义军。公元 880 年（广明元年）高骈遣部将张璘在江南屡破黄巢起义军，黄巢退屯饶州、信州，又遇疾疫，兵士多病死。黄巢以重金赂张璘，并致书高骈，要求高骈替他向朝廷请封。高骈想把起义军诱至淮南而歼灭之，满口答应黄巢的请求。其时，唐朝已经调诸道兵助击起义军，高骈怕功劳被诸道兵分去，乃遣诸道兵各归本道，使得淮南孤军力薄，黄巢乘机大破淮南兵，攻破了睦州、婺州、宣州等州县，起义军声势复振，众号六十万。打垮了高骈的军队以后，淮南空虚。黄巢乃从采石渡江，围天长、六合，逼近扬州，兵势益盛。高骈“自度力不能制，畏怯不敢出兵”，“遂称风痹，不复出战”（《资治通鉴》卷 253）。其时唐朝守淮河诸军，互相杀夺，相继溃散。黄巢起义军渡淮，破申州，入颍、宋、徐、兗境，随即分路攻河南州县。起义军“所过不掳掠，惟取丁壮以益兵”（《新唐书·黄巢传》）。这时黄巢又发布文告，传檄诸道，令各道兵“各宜守垒，勿犯吾锋，吾将入东都，即至京邑，自欲问罪，无预众人”（《资治通鉴》卷 254）。这个文告把进攻的矛头直指唐朝皇帝，而把朝廷和诸道兵分别对待，想藉此以瓦解敌人。其实诸道节度使虽然与唐朝廷有矛盾，但在对待起义军方面，他们的利益是一致的。所以当起义爆发以后，唐朝廷能够迅速调发诸道兵，一度造成起义军在黄河流域的不利形势，不得不转战入江南。只是在起义军声势极盛的形势下，诸道兵慑于起

义军的声威，不得不守垒自保。后来的事实证明，起义最后就是被这些藩镇兵和朝廷联合镇压的。

公元 880 年（广明元年）十一月，起义军攻克东都洛阳。起义军入洛阳时，纪律严明，“闾里晏然”，黄巢还亲自“入城劳问”。接着起义军就西破潼关，进占长安。僖宗李儇在宦官田令孜的挟持下，仓促逃往成都。黄巢率起义军进入长安时，市民夹道聚观。尚让对市民宣告“黄王起兵，本为百姓，非如李氏，不爱汝曹，但安居毋恐”（《资治通鉴》卷 254）。起义军对老百姓“贫者往往施与之”，对官吏“得者皆杀之”，反映了起义农民爱憎分明的阶级感情。

黄巢既克长安，就即位称帝，国号“大齐”，年号“金统”，建立起农民革命政权。以尚让为太尉兼中书令，以赵章为侍中，崔璆、杨希古为同平章事，以孟楷、盖洪为左右仆射知左右军事，以费传古为枢密使，皮日休为翰林学士，王璠为京兆尹，以朱温、季逵等为诸卫大将兼四面游奕使。

农民革命政权建立后，首先下令唐朝百官自首登记。但有一批如宰相豆卢瑑、崔沆及左右仆射于琮、刘邺等顽固分子坚持与起义军为敌，公然抗拒投降，匿藏民间，俟机再起。起义军“搜获皆杀之”。有一个伪装投降的唐金吾大将军张直方，利用其公开身份，窝藏了一批大官僚、大贵族，起义军从他家的复壁里搜查出来，把他们和张直方一起处死。通过这一命令，在长安的唐宗室贵族和大官僚几乎全部被镇压。韦庄在《秦妇吟》一诗中说：“天街踏尽公卿骨”，“甲第朱门无一半”，反映了当时的一些实际情况。但是大齐政权对唐朝贵族、官僚的镇压不彻底，特别是像张直方那样伪装投降的官僚，没有全部被识破，成了农民革命政权的严重隐患。

其次，大齐政权建立后，遣使四出，招降天下藩镇，依旧授予节度使的名号，企图以此实现统一。在唐朝皇帝狼狈逃窜、唐朝中央土崩瓦解的时期，尤其是农民起义军声威鼎盛的时期，长安周围的节度使，表面上都归顺了农民起义军，接受大齐政权的封号。但实际上他们的“归顺”是为了保存实力，等待时机，准备反攻。最典型的是凤翔节度使郑畋，他召集将佐讨论对策，他的部下都说：“贼势方炽，宜且从容以俟兵集，乃图收复”。恰好这时大齐招降使者至，郑畋装病退居幕后，其部将恭恭敬敬地排队迎接使命，并代郑畋草表谢恩。起义军未能识破这种假象，也没有采取措施剥夺他们的兵权。结果首先发动对大齐政权进攻的，就是这个郑畋。黄巢自己有妥协投降思想，他以为各地藩镇只要一纸满意的敕书，就能使他们向大齐政权投降。所以起义军进入长安以后，有一段时间按兵不动，放弃了军事上的继续进攻，使敌人有了喘息和卷土重来的机会，导致了后来农民革命的失败。

第三，大齐政权建立后，立刻下令没收贵族、官僚和富豪的财产，名之为“淘物”。韦庄的《秦妇吟》诗，就是描述一个有两万亩土地、上千仓粮食、上万箱财物的地主富豪，经过农民起义军的“淘物”清算以后，财产被没收了一大半。郑畋责骂起义军“广侵田宅，滥渎货财”（《旧唐书·郑畋传》），指的就是大齐政权的没收政策。这个政策好得很，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起义军“平均”、“均平”思想的具体实现，只是执行得还不够彻底。

大齐政权建立以后，确曾做了一些有益于人民革命的事情。但这个政权在占领长安的二年零五个月（公元880年十二

月—883年四月)期间，军事上既没有乘胜前进，追击逃亡的唐僖宗李儇反动政权，也没有利用有利时机扫荡藩镇割据势力，扩大农民革命力量。这样就给敌人进行反扑提供了可乘之机，而起义军自己却在逐渐失去一些有利条件。造成这样局面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小私有的农民阶级的革命不彻底性，但更重要的方面是起义军领导集团，特别是黄巢本人在地主阶级的影响下，放松了对阶级敌人应有的警惕。另外，起义军在大流动作战中，攻占一城，辄放弃一城，从来没有占据一座城池或一片土地作为自己的根据地。流动作战在藩镇林立敌强我弱的革命战争中，可以变被动为主动，避实击虚，容易造成声势。但单纯的流动而不作艰苦的建立根据地的工作，就变成了“流寇主义”。“流寇主义”用来指导革命战争是十分危险的。黄巢的起义大军进入长安以后，连东都洛阳也没有守住，起义军所控制的地区，东不出同州、华州，西不过兴平。在这样一个狭小的地区内，既无饷可筹，又无粮可支，就不可能不给起义军造成困难。而攻占长安以后，却又困守孤城，没有及时地向长安周围的藩镇节度使进攻，消灭他们的实力，使他们有时间“搜乘补卒，缮修戎仗，浚饰城垒”(《旧唐书·郑畋传》)，以与农民军顽抗到底。

公元 881 年(中和元年)僖宗李儇逃到成都以后，用加官进爵的办法，调发诸道节度使出兵围攻长安。同时，又调沙陀、鞑靼、吐谷浑等少数民族兵援攻长安。凤翔节度使郑畋首先被封为同平章事，而以京城四面诸军行营都统的名义便宜行事。郑畋传檄天下藩镇，起兵围攻起义军。黄巢一面遣朱温南攻邓州，以扼荆、襄要冲，一面遣尚让、王播率军攻凤翔郑畋。尚让轻敌，结果起义军在龙尾陂中伏失败，五万

大军折了一半。起义军受了挫折，于是唐兵从四面包围长安，并一度攻进长安，起义军被迫退屯霸上。后来，起义军虽重新占领长安，但唐忠武监军杨复光打败朱温，占领了邓州，昭义节度使高浔与河中节度使王重荣攻占华州，形势对起义军很不利。

经过了一年多的时间，起义军不但没有扩大占领地区，反而越来越狭小。到了公元 882 年（中和二年）大齐政权“号令所行，不出同、华”。长安周围被唐朝宰相王铎，亲率诸道兵包围。在“势日蹙”的不利情况下，起义军主力、大齐政权的同州刺史朱温举同州降唐，唐封朱温为右金吾大将军、河中行营招讨使，并赐朱温名全忠。不久，起义军华阴镇使王遇，举华州降唐。同州、华州既失，起义军只有长安一座孤城了。长安久困不得外援，斗米值三十缗。起义军处于挨打、挨饿的困境中。

公元 883 年（中和三年）唐朝用沙陀酋长李克用兵镇压起义军，先败黄巢弟黄揆于沙苑，继败尚让的十五万大军于梁田陂，接着黄巢亲自出战，又被李克用等败于渭南。起义军久困孤城，粮尽援绝，而敌人却越聚越多，在敌强我弱的不利处境下，黄巢主动退出长安，从蓝田经武关入河南。这时起义军尚有十五万之众，仍然拥有一定的战斗力。因此起义军入河南后，仍然能够发挥主动进攻。可惜的是他们仍然用流寇主义的作战方法，河南蔡、陈、许、汝、唐、邓、孟、郑、汴、曹、濮、徐、兗等十数州，都曾被起义军攻占，就是没有选择一个地理条件和群众基础较好的地方建立根据地。特别在攻打陈州的战役中，一万多起义军被敌人突袭牺牲，猛将孟楷被俘，不屈而死。黄巢为了给死难烈士报

仇，调集十万多起义军围困陈州城达三百多天，既消耗了实力，又丧失了有利时机。虽然起义军在河南境内打得唐将周岌、时溥、叛徒朱全忠几乎不能支持。但是当唐朝再派李克用率五万兵东援时，起义军就处于不利地位。在接连几次战斗中，起义军失利，伤亡很大。就在这样的严峻时刻，尚让等一部分起义将领投降了唐朝。但黄巢仍坚持斗争，收集余众一千多人向兖州撤退。在山东瑕丘又遇到一万名唐军。在这最后一仗中，起义军绝大部分英勇牺牲。公元884年（中和四年）的七月，黄巢入泰山的虎狼谷，壮烈地自刎而死，轰轰烈烈的唐末农民大起义最后失败了。

黄巢牺牲以后，他的侄儿黄皓还率领一支有七千多起义军的余部，转战于长江中游的江湖地区，继续坚持武装斗争，并一度攻占过湖南的浏阳。到天祐（公元901—903年）初年才被湘阴土豪所镇压。

黄巢从冤句起义到最后壮烈牺牲，前后经历了十个年头，转战于黄河、长江、珠江三大流域的广大地区。虽然这次规模空前的大起义未能推翻唐朝政权，但它给予这个腐朽黑暗的封建王朝以致命的打击，实际上已使它名存实亡。

经过农民起义军的扫荡，一批旧藩镇被削弱，而在镇压农民起义过程中，又兴起了一批以地方豪强武装集团和农民起义军的叛徒为主的新藩镇。旧藩镇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通过姻亲关系，盘根错节；分裂割据性强。而新藩镇都是野心家，所以弱肉强食的混战显得特别激烈。这些割据势力，力量都很脆弱，都很不得人心，他们也无法担负统一全国的历史任务。

唐末农民起义军首次提出了“平均”、“均平”的口号，

这是随着大土地私有制的发展而产生的贫富两极分化以后，农民反对贫富不均的自发的革命要求，反映了农民对压迫和剥削他们的封建制度的认识有所提高。列宁指出：“在反对旧专制制度的斗争中，特别是反对旧农奴主大土地占有制的斗争中，平等思想是最革命的思想。农民小资产者的平等思想是正当的和进步的，因为它反映了反对封建农奴制的不平等现象的斗争”（《社会民主党在 1905—1907 年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 “平均”、“均平”的口号不仅鼓舞着当时千百万农民前仆后继地去战斗，同时也鼓舞着以后革命农民的斗争。所以从这个意义来说，唐末农民起义是我国封建社会农民革命运动新阶段的开始。

在“平均”、“均平”口号的推动下，唐末农民起义对当时地主阶级的两个阶层——世族地主和庶族地主，都予以沉重的打击。特别是世族地主，通过这一次农民起义扫荡以后，已经“丧亡殆尽”。所以五代以后，已是“取士不问家世，婚姻不问阀阅”（《通志·氏族序》）。魏晋以来的世族门阀制度最后被消灭，封建生产关系中最腐朽、最反动的部分进一步被改造，农民的人身依附关系相对地有所松弛。而农民起义军对以庶族地主为主的大土所有者和富商的扫荡，又多少缓和了土地高度集中的现象。所有这一切，都为封建经济继续缓慢地向前发展提供了可能。这样就为北宋王朝的重新统一和经济繁荣奠定了基础。

唐末农民起义军的“平均”、“均平”思想，还直接冲击了孔孟之道。唐朝统治者为了对农民进行思想统治，规定“郡邑皆得置（孔）夫子庙”，立孔丘偶像，让人们顶礼膜拜，以示三纲五常的不可移易。黄巢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在

南北转战的过程中，不仅扫荡了封建官府和整个地主阶级，同时也扫荡了这些“孔夫子庙”。所以地主阶级哀叹：孔庙“自黄巢之乱，存者无几”（《中吴纪闻》）。这就是为什么宋朝以后地主阶级千方百计地改造儒学，用大杂烩的理学作为维护封建统治秩序的重要原因之一。

唐末农民大起义，“由于当时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没有新的阶级力量，没有先进的政党”（《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最后失败了。这次起义的迅速失败，更由于黄巢等人推行了错误的政治路线和军事路线。黄巢有过多次妥协投降的活动，因而在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中，对敌人施仁政。他在进入长安以后，过分地相信了敌人的投降，以致真伪不辨，盲目乐观，使自己丧失了起码的警惕。更为严重的是，放弃了对敌人继续追击和进攻的大好时机，给敌人以喘息和卷土重来的机会。军事上的错误主要是“流寇主义”。起义开始时满足于流动作战的胜利，没有做艰苦工作以建立根据地。进入长安建立大齐政权后，却又完全放弃了流动作战机动灵活的特长。离长安后，又没有重新建立自己的根据地，终于导致了起义的最后失败。

第二节 五代十国的短暂分裂

唐末农民起义军给予唐朝腐朽黑暗统治和藩镇割据的毒瘤开了一刀，削弱了唐朝中央和藩镇割据的势力，推动了历史向重新统一的方向前进。五代十国就是重新走向统一过程中的一一个短暂的历史阶段。

经过唐末农民起义军的打击以后，唐朝中央政权的力量

进一步削弱。特别在镇压农民起义军的过程中，唐朝不得不利用藩镇的兵力。结果起义军被压镇下去，但这些藩镇的势力却在镇压农民起义的过程中发展壮大起来。在农民起义军被镇压以后，他们就相互之间“迭相吞噬，朝廷不能制”，其中“甲兵雄盛”的已经有“凌弱王室，颇有问鼎之志”（《旧唐书·昭宗纪》），唐朝中央政权实际上已经名存而实亡了。

经过一段时期的相互兼并，留下来的是一批互为匹敌的强大的藩镇。他们中有的勾结朝廷中的宦官或官僚集团，“挟天子以令诸侯”。有的据险自固，“自有图王之志”。到了公元907年（开平元年），朱全忠篡夺唐朝政权自立为后梁皇帝以后，南方的藩镇都纷纷称王称帝，自建政权，终于出现五代十国的公开分裂局面。

五代十国的形成，表面看来是公开分裂了，实际上这种公开的分裂正蕴藏着走向重新统一的政治趋势。

五代十国时期，中原一直处于混战状态，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后周五个朝代的频繁更替，就是这种混战的结果。中原地区的长期混战，使北方的契丹族得以逐步壮大，并开始了对中原的侵扰。

在中原五个朝代迭相更替的混战时期，南方各割据势力相对地比较稳定，南方的社会经济在唐朝的基础上又有了新的发展。南方各国的经济发展，势必要求突破国界扩大交流，这就是要求全国政治统一的经济基础。后周郭威、柴荣的改革，正反映了趋向统一的时代要求。但统一的实现是在北宋建立以后。

一、唐末军阀混战和后梁、后唐的继起

唐末农民大起被镇压以后，逃亡在四川的唐僖宗李儇和他的小朝廷，又于公元885年（中和五年）回到长安，继续进行其腐朽黑暗的统治。这时全国出现了许多新的藩镇割据势力。其中重要的如：关中地区有李昌符据凤翔，李茂贞据兴元，王重荣据蒲、陕；山西地区有李克用据太原、上党；河南北地区有孟方立据邢、洺，朱全忠据滑、汴，秦宗权据许、蔡；山东地区有朱瑄据郓、齐、曹、濮，王敬据淄、青；江淮地区有时溥据徐、泗，高骈据淮南，杨行密据庐州，秦彦据宣、歙，刘汉宏、钱鏗据浙东；四川地区有王建；湖南地区有马殷；广东地区有刘隐；福建地区有王潮等等。这些新藩镇与旧藩镇比较起来，相互之间没有盘根错节的姻亲关系，而且他们多是从镇压农民起义中兴起的，野心更大，他们“皆自擅兵赋，迭相吞噬”，根本不听唐朝中央的号令。唐朝中央也因“江淮转运路绝，两河江淮赋不上供”，“常赋殆绝”，且“藩侯废置，不自朝廷，王业于是荡然”（《旧唐书·僖宗纪》）。全国陷入藩镇兼并的军阀混战之中。弄得“西至关内，东极青、齐，南出江、淮、北至卫、滑，鱼烂鸟散，人烟断绝，荆榛蔽野”（《旧唐书·秦宗权传》）。

公元885年（中和五年）宦官田令孜为解决朝廷的财政来源，企图将河中节度使王重荣控制的安邑、解县的盐池榷税收归中央，王重荣反对。于是田令孜勾结邠宁节度使朱玫、凤翔节度使李昌符，发兵攻王重荣。王重荣则求救于河东李克用。李克用率军攻占都城长安，僖宗李儇由田令孜挟持，奔窜凤翔。这一战役使长安的“居市间里，十焚六七”，

“宫阙萧条，鞠为茂草”（《旧唐书·僖宗纪》）。

公元 886 年（光启二年）朱玫反攻克长安，另立襄王李煴为皇帝，自专朝政。于是僖宗李儇又诏王重荣、李克用征讨李玫，重新夺回长安。公元 888 年（文德元年）僖宗死去，昭宗李晔即位，这时已是“王室日卑，号令不出国门”，藩镇之间的混战更为激烈。通过一个时期的混战以后，黄河流域基本上只剩下李茂贞、李克用、朱全忠等三个军事集团。

李茂贞，原名宋文通，是郑畋的部下，参加镇压农民起义有“功”，才被提升为军校。后来因参加征讨朱玫，被唐僖宗封为陇西郡王，任武定军节度使，并赐姓名为李茂贞。公元 891 年（大顺二年）李茂贞奉命讨平了枢密使杨复恭与山南西道节度使杨守亮在兴元的叛乱，因而据有兴元和西北的广大地区。从此他就“恃勋恣横，擅兵窥伺，颇干朝政，昭宗不胜其逼”（《续唐书·岐世家》）。于是昭宗派兵讨伐，结果反受其败，昭宗只得忍痛杀宰相杜让能以谢，从此他就专擅了朝政。

李克用是西北沙陀族的酋长。其父本名李赤心，因参加镇压庞勋起义有“功”，被懿宗赐名为李国昌，官至代北行营节度使。当王仙芝、黄巢率众起义的时候，李克用乘机起兵叛唐，掳掠云、代边境地区。当农民起义军的燎原之势形成以后，唐朝统治者为了挽救自己灭亡的命运，竟可耻地借李克用的力量来镇压农民起义军，使其势力获得迅速发展。唐末农民大起义被镇压以后，唐授李克用为河东节度使，占有河东的大部地区，成了一个势力强大的军阀节镇。公元 885 年（中和五年）李克用应王重荣之请，率兵攻占过长安。朱玫叛乱时，李克用又奉僖宗之诏发兵讨朱玫。公元 895 年

(乾宁二年)李茂贞、王行瑜、韩建发兵攻李克用子婿、河中节度使王珂。李克用发兵救援，逼临京畿。王行瑜兵败被部下所杀，李茂贞、韩建赖昭宗庇护得免。李克用被晋封为晋王，从此野心更大，图谋消灭其他军阀节镇。他和朱全忠从公元884年(中和四年)开始结下仇恨，一直混战到李克用的儿子李存勖死后梁为止。

朱全忠原名朱温，是农民起义军的叛徒。公元883年(中和三年)叛变后，即被唐朝任命为宣武节度使，成为镇压农民起义军的急先锋。他的势力因镇压农民起义军而得到发展。公元884年(中和四年)李克用率部至汴州，参加镇压在河南的农民起义军。朱全忠与李克用发生矛盾，朱全忠图谋消灭李克用所部，从此二人结冤。公元885年(中和五年)蔡州节度使秦宗权自称皇帝，纵兵四出，侵噬邻道，朱全忠的宣武镇首当其冲。朱全忠东结天平节度使朱瑄，西联陈州刺史赵犨，屡败秦宗权，于是唐朝就以朱全忠为蔡州四面行营都统，节度诸镇兵讨伐秦宗权。公元888年(文德元年)秦宗权兵败为部将执送献朱全忠，于是朱全忠尽有秦宗权的领地，势力更为强大。公元893年(京福二年)朱全忠攻灭武宁节度使时溥，占据了军事重镇徐州城。从此以后，朱全忠尽力向山东扩张。公元897年(乾宁四年)攻杀天平节度使朱瑄，占有兗、郓二州，瑄弟朱瑾率众南逃，依附于杨行密，郓、齐、曹、棣、兗、沂、密、徐、宿、陈、许、郑、滑、濮等五镇之地皆为朱全忠所有。淄青镇的王师范势孤无依，也只得向朱全忠奉表臣服。从此，山东、河南全为朱全忠的势力范围。公元899年(光化元年)朱全忠又发兵援救魏博节度使罗绍威，击败幽州节度使刘仁恭，把河北地

区也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与李克用发生了直接对抗。这时朱全忠已是三大军阀节镇中势力最强大者。于是他就把矛头指向关中，与李茂贞争夺傀儡皇帝昭宗李晔。

唐朝中央长期以来存在着宦官集团与官僚集团和官僚集团中的朋党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在藩镇混战期间，各个集团都结强藩以为外援。以韩全海为首的宦官集团西联李茂贞，而以宰相崔胤为首的官僚集团，则东结朱全忠。这就导致了李茂贞和朱全忠两大藩镇之间的火拼。

公元 900 年（光化三年）宰相崔胤与昭宗谋除宦官，事为宦官所知。次年宦官集团策划废昭宗而立太子，并准备杀害崔胤。崔胤外结朱全忠，内联左神策指挥使孙德昭，诛锄擅权废立的宦官王仲先等，迎昭宗复位。从此崔胤权益重，谋尽诛宦官，还劝朱全忠发兵迎昭宗幸东都洛阳。其时朱全忠、李茂贞都有“挟天子以令诸侯”之志，都想争取将昭宗置于自己的卵翼之下。朱全忠得崔胤书，立刻发兵西进。崔胤诛宦官之谋泄密，宦官韩全海等即以武力挟持昭宗西幸凤翔，逃依李茂贞。公元 902 年（天复二年）朱全忠围攻凤翔，屡败李茂贞兵，关中州镇全为朱全忠攻占。其山南诸州镇亦被四川的王建夺去，势孤储竭，不得不以杀韩全海等宦官以请和。公元 903 年（天复三年）朱全忠劫持昭宗回长安。这时，朱全忠已拥有关中和关东的七十八州之地，成了强藩中的强藩，现在他又增加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资本，形势对他更为有利：

朱全忠回到长安，首先就和崔胤一起奏请罢废内诸司使，召还诸道监军，剥夺宦官的一切权力。继而驱宦官尽入内侍省，七百多个宦官全部被诛杀。其出使在外的宦官，亦矫诏

令所在捕而诛之，专擅唐朝政权一百多年的宦官集团，至此被彻底消灭。从此朱全忠官拜太尉，充诸道兵马副元帅，进爵梁王，全部控制了唐朝政权。接着就在公元904年（天祐元年）用阴谋手段杀害了崔胤，迫使昭宗李晔迁都洛阳。未几，又暗使亲信杀死昭宗李晔，另立十三岁的辉王李柷为帝，是为昭宣帝，后世称哀帝。次年又杀昭宗诸子及不附己的宰相裴枢、独孤损以下的大臣数十人，最后扫清了废唐自立的道路。公元907年（开平元年）朱全忠改名为朱晃，逼迫唐昭宣帝李柷禅位，自立为帝，改国号为梁，史称后梁，定都大梁（开封），建元开平。唐朝统治经历二百九十年（公元618—907年）以后被灭亡。历史开始进入五代十国时期。

朱晃建立梁朝以后，在政治上不任用宦官和唐朝的高级士族，对于自己辖境内手握重兵的节度严加防范，并借故杀了一批拥重兵的大将等等。由于在夺取唐朝政权过程中，朱晃与唐河东节度使、晋王沙陀李克用结下了仇隙，朱晃称帝后千方百计要消灭李克用，李克用则极力反抗，双方混战十分激烈。特别是李克用死后，其子勇猛好战的李存勖继立，双方连年混战，直到后梁灭亡。

公元912年（后梁乾化二年）朱晃的次子郢王朱友珪杀死生父，自立为皇帝。友珪称帝八个月后，又被三弟朱友贞杀死，并自立为皇帝。朱友贞即位以后，李存勖的进攻更为激烈。公元914年（后梁乾化四年）梁魏博镇号称银枪都的牙兵，反对朱友贞，并全部投降李存勖，使后梁失去了河北的广大领土，梁、晋之间的力量对比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由于统治集团的荒淫，加上连年用兵，征敛无度，阶级矛盾迅速激化。公元920年（后梁贞明六年）陈州人母乙、

董乙通过佛教的上乘教组织发动农民起义。起义军采取“宵聚昼散”的灵活战略，并与淮南的农民军取得联系，声势很大，“朝廷累发州兵讨捕，反为所败”（《旧五代史·梁末帝纪》）。外有强敌，内有农民起义，这样的政权自然无法继续维持下去。公元923年后梁终于被李存勖所灭。朱梁政权仅仅统治了十六年（公元907—923年）。

李存勖通过长期而又激烈的战争，逐步削弱了朱梁的势力。他在灭梁前几个月，就在魏州称帝。因为他是沙陀族人，怕中原汉人不服，乃因其父曾受唐朝赐姓李氏，故定国号为唐，意即恢复唐朝的统治。历史上称沙陀李唐为后唐，年号同光。李存勖灭梁后，即迁都洛阳。

李存勖是个沙陀贵族。由于进入中原的年代并不太久，游牧民族的习俗对他仍然有很大的影响。他做皇帝以后，心满志骄，大修宫殿，宠信宦官和伶人。他还任用了一些唐朝的高级士族，如苏循、豆卢革、卢程等人辅政。用孔谦作租庸使以残酷地掠夺人民，弄得“四方饥馑，军士匮乏，有卖儿贴妇者，道路怨咨”（《旧五代史·唐明宗纪》）。李存勖全部继承并发展了唐朝的积弊。唐朝因积弊深入膏肓而复灭，李存勖的统治当然也不可能长久。

李存勖只做了四年皇帝，就造成了内外叛离的局面。首先在魏州发生了赵在礼为首的兵变。公元926年（后唐天成元年）派李克用的养子李嗣源去镇压。李嗣源到魏州，连李存勖派去的亲兵也叛变，他们共同推拥李嗣源为主，和魏州兵一起南下攻占开封，随后就向都城洛阳进攻。久经战阵的李存勖，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亲自率兵守城，为乱军所杀。李嗣源进入洛阳以后，大砍大杀李克用、李存勖的子

孙，然后即皇帝位。

李嗣源出身沙陀平民，以军功被李克用收为养子。他目不识丁，他的夺取帝位完全依靠谋臣安重诲的策划。他称帝以后，政治上改革了李存勖的许多弊政，废除了一些重敛苛法；斩决以刻剥百姓为务的租庸使孔谦；罢黜宦官监军和干预内政，使得民心军心都很快地安定下来。李嗣源统治时期，是后唐战争较少，屡有丰年的时期，社会生产开始有了恢复的趋向。但李嗣源只做了七年皇帝，到公元 933 年（后唐长兴四年）就老病死去，子李从厚继位。李从厚称帝仅一年，就被凤翔节度使李从珂杀死自立。这时李嗣源的女婿石敬瑭为夺取帝位，竟然无耻地勾结北方边境的契丹贵族为援助。

二、契丹的兴起和后晋、后汉、后周的更替

契丹是生活在我国东北部辽河和滦河上游的一个少数民族，是我国古代东胡族的一支。从南北朝到隋朝，契丹先后受柔然、突厥统治，但和中原王朝一直保持着朝贡的贸易关系，用他们的马匹换取中原的生产和生活资料。隋朝为了击败突厥，对契丹等少数民族采取“怀抚”政策。唐贞观年间，东突厥势衰，契丹归附唐朝，唐置松漠都督府以领其众，并以契丹酋长窟哥为都督，赐姓李氏，下置十个州，皆以契丹酋长为州刺史。从此契丹与中原汉族发生频繁的联系。大体上唐以前的契丹尚处在原始公社时期，其众分为八部，部有大人，“若有征发，诸部皆须议合，不得独举。”这是原始社会末期军事民主制的反映。部是生产单位，也是作战单位，故有“猎则别部，战则同行”（《旧唐书·契丹传》）的规定。八部有一个共同推举的军事首领，称“夷离堇”，显然

它是一个部落联盟的组织。自从归附唐朝以后，契丹社会开始发生急剧的变化。据《辽史》记载：契丹自玄祖时“始教民稼穡”，到德祖撒刺的时候，“始置铁冶，教民鼓铸”。德祖的弟弟述澜时“始兴板筑，置城邑，教民种桑麻，习织组，已有广土众民之志”。很明显，这时的契丹族已进入阶级社会了。

契丹的强盛开始于唐咸通末年。其时中原多乱，契丹乘机入掠河北地区，“攻陷城邑，俘其人民，依唐州县，置城以居之。”唐朝末年，中原地区混战不已，“幽、涿之人，多亡入契丹”（《旧唐书·契丹传》）。唐末五代初，契丹酋长耶律阿保机立，把八部统一在自己控制之下，酋长的民主选举制度被废除了。接着任用汉族士人韩廷徽为谋主，对契丹社会进行了一些改革。如“定配偶，教垦艺”；“树城郭，分市里”（《辽史·韩廷徽传》）；设“榷务”，铸钱币；创设文字等等，其势力迅速强大起来。到公元916年（后梁贞明二年）耶律阿保机就自立为皇帝，年号神册，定都临潢，正式建立了契丹国家政权。

契丹族社会，在耶律阿保机时期得到了飞跃的发展，势力也大为增强。在耶律阿保机称帝以前，就已经征服了临近的奚、霫、室韦，并取得了一部分突厥故地。在称帝的当年，耶律阿保机亲自率众西征突厥、吐谷浑、党项、沙陀等部。同时又南侵中原，破振武，连陷蔚、新、武、妫、儒等州。当时正是梁、晋激烈混战，晋军无暇北顾的时候，契丹兵得以长驱直入。公元921年（后梁龙德元年）契丹兵再次南侵，入居庸关，攻陷了檀、顺等州。公元926年（后唐天成元年）耶律阿保机亲自率军东征，攻灭了辽东的渤海国，尽

有其地。渤海立国，共二百二十九年（公元698—926年）。

耶律阿保机在灭渤海的当年死去，由其次子耶律德光即位，契丹更为强盛。

契丹崛起的时期，正是中原分裂混战的时候。历史证明，每当中原分裂的时候，边境上的少数民族政权，往往乘机驱兵入掠，而中原的分裂割据势力往往勾结少数民族统治者以为外援。五代初，耶律阿保机率众三十万寇云中，晋王李克用厚以赠赐，约为兄弟，目的是想利用契丹兵共同消灭后梁政权。朱晃对契丹来的贡使待之甚厚，目的是为了“约共灭沙陀”，维护后梁的统治。

石敬瑭是沙陀贵族，其父臬捩鸡追随李国昌、李克用父子南北征战，官至洺州刺史。李嗣源为代州刺史时，石敬瑭为其下属，以沉厚寡言，为李嗣源所器重，并将女儿嫁给他。李嗣源夺取后唐帝位，是石敬瑭的主张，并由他打先锋攻进开封。从此石敬瑭做了河东节度使。李从珂夺取后唐帝位以后，要把石敬瑭调离河东，遭到拒绝，双方公开诉诸武力。石敬瑭丧心病狂地勾结契丹贵族为外援，以武力夺取帝位。

公元936年（后唐清泰三年）李从珂派兵进击河东，包围晋阳城，石敬瑭遣使求救于契丹，命谋臣桑维翰草表向契丹皇帝称臣。并愿称耶律德光为父，更约以“事捷之日，割卢龙一道及雁门以北诸州”。耶律德光得到表文，喜出望外，立刻亲率骑兵五万，号称三十万，从雁门南下援晋阳，打败了李从珂派去的后唐军队。石敬瑭以“父子之义”迎接耶律德光。耶律德光册立石敬瑭为“皇帝”，定国号为晋，册立的表文中公然声称“余视尔若子，尔待予犹父”，“朕永与尔

为父子之邦，保山河之誓”（《旧五代史·高祖纪》）。这时石敬瑭已经四十五岁，而耶律德光还仅仅只有三十五岁，然而石敬瑭为了能做个儿皇帝，竟不以为耻。

儿皇帝石敬瑭为了满足父皇帝耶律德光的贪欲，一方面立约岁输帛三十万匹为贡品；另一方面又割让幽、蓟、瀛、莫、涿、檀、顺、新、妫、儒、武、云、应、寰、朔、蔚等燕云十六州之地给契丹。这十六州之地，大部在今河北省北部，一部分在今山西省北部。这里山岳纵横，地势险峻，易守难攻，是华北平原的重要屏障。

就在石敬瑭被耶律德光册立为儿皇帝的当年，依靠契丹兵攻破洛阳，后唐历十四年而亡（公元923—936年）。石敬瑭在洛阳正式即位称帝，年号天福，国号晋，史称后晋。次年，耶律德光改契丹国号为辽。

石敬瑭既即位，对他的契丹主子更是恭敬备至，经常“遣使聘问”，“更表为书，称儿皇帝，如家人礼”。除了年贡帛三十万匹以外，“其余宝玉珍异，下至中国饮食诸物，使者相属于道，无虚日”（《五代史记·四夷附录》）。总之，贡献唯恐不周。尽管这样，仍然不能满足契丹贵族的无底贪欲，恨不得自己直接统治中原。公元924年（后晋天福七年）石敬瑭死，侄石重贵即位。耶律德光怒其“不先承稟，遽即帝位”。次年即发兵征讨。后晋的一些大臣和将领多是反对石敬瑭卖国求荣的丑恶行径的。广大军民，更痛恨辽兵的肆意掳掠。因此，辽兵侵入黄河沿岸以后，就遭到后晋兵的英勇阻击，德、贝等州人民自动组织“乡社兵”以抗辽兵，保卫乡土。辽兵遭到接连失败以后，被迫退去。但是，契丹贵族决不会就此罢休。公元945年（后晋开运二年）辽兵第二

次大规模南侵，一直深入到相州境内。由于后晋兵的坚决抵抗，辽兵又被迫退去。辽兵两次入侵，两次失利，后晋统治者以为出击必胜，于次年派杜重威、李守贞图谋“先收瀛、莫，安定关南，次复幽、燕，荡平塞北。”耶律德光闻讯，亲率大兵南下。杜重威却暗与李守贞等密谋降辽，耶律德光许以为中原皇帝，于是他就卸兵解甲，迎接辽兵入境。在杜重威的导引下，辽兵很快攻占京城开封，石重贵被迫出降。后晋就这样被出卖而灭亡。后晋前后只统治了十一年（公元936—946年）。

耶律德光进入开封以后，无意让杜重威即位称帝，而想由自己做中原的皇帝。他命令辽兵以牧马为名，四出抢掠，称为“打草谷”，沿河以南数百里间，“财畜殆尽”。又以犒赏辽军为名，迫令后晋官吏括借都城士民钱帛，不论将相士民，都得尽献。当时，后晋官吏及诸镇节度使大部都投降了，只有广大人民反对辽兵的入侵。他们自动组织武装，多至数万人，小的也有千百人，所在攻破州县，杀辽所任官吏。河南的宋、亳、密、相等州均被人民武装收复。河北澶州的王琼、定州的孙方简、保义都头王晏、滏阳人梁晖等人领导的起义军，都给敌人以沉重的打击，使得耶律德光恐慌万状，惊叹“我不知中国之人，难制如此。”在人民的铁拳打击下，他不敢再留开封做中原皇帝了，托名避暑，于公元947年（后汉天福元年）三月率军北逃。

当辽兵进占开封灭掉后晋之时，后晋的河东节度使沙陀族人刘智远，没有参与杜重威的北伐，也没有向辽投降，他据守本境，广募士卒，待机而动。当耶律德光摆出一副要做中原皇帝样子的时候，刘智远就在晋阳称帝。他一面下令诸

道，禁止为辽兵“括钱”，处死在诸道的契丹人。一面下诏慰劳武装抗辽的起义军。等到辽兵北归的时候，刘智远就从晋阳出兵攻占洛阳，即位称帝，改国号为汉，史称后汉。

后汉政权前后只统治了四年（公元947—950年），就被它的节制河北诸镇的天雄节度使兼枢密使郭威所灭。郭威即位称帝，改国号为周，史称后周。

五代中的后唐、后晋、后汉三个政权的统治者，都是沙陀贵族，他们搞分裂倒退，内部互相倾轧，纷争不已，因此都是短命的朝代。郭威是汉族人，他称帝建国以后注意改革政治以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例如，免除了后汉统治者所设立的一些额外苛敛，停止了唐中叶以来地方官向中央送进奉的惯例，严惩贪官污吏，选用良臣，广泛听取文武官吏对政事的意见等等。公元954年（后周显德元年）郭威死，养子柴荣继位，进一步推行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改革，并且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为结束分裂割据的局面，重新实现统一创造了条件。

政治方面，柴荣首先亲自裁决政事，执掌赏罚，不让重臣擅权，改变沙陀贵族做了皇帝就不问政事，大权往往落入宠信大臣手里的状况。他对失职误事、贪污重敛的官吏，不论其官职大小、才干声名，往往都被处以死刑，以克服唐朝中叶以来吏治败坏的风气。在这个基础上，柴荣罢黜了一些地方奸邪酷吏，提拔了一些能干而有作为的官吏，使吏治有所更新。唐中叶以来，政治上最严重的问题是藩镇跋扈。柴荣还不能废除藩镇制度，但是他下令尽罢功臣、国戚为藩镇。柴荣还下令修订并颁布了《大周刑统》二十一卷，作为全国统一的法律，限制地方官吏舞文弄法，陷害人民。柴荣

还下令调整州县行政机构，整顿里甲，清查户口，加强中央对地方的直接控制。另外，柴荣还整顿了科举制度，特开制科以搜罗人才。比较前四朝的政治，后周的中央集权力量加强了。

唐朝中叶以来，黄河流域长期陷于藩镇混战的局面。特别是唐末农民大起义以后，唐朝统治者调发各地藩镇兵镇压起义军，官军到处，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使得“自关中薄青、齐，南缭荆、郢，北亘卫、滑，皆麋骸狼状，至千里无舍烟”（《新唐书·秦宗权传》）。李克用在镇压农民起义的过程中，使得“自怀、孟、晋、绛数百里间，州无刺史，县无长令，田无麦禾，邑无烟火者，殆将十年”（《资治通鉴》卷257）。唐末农民起义军被镇压以后，藩镇之间的混战，进一步破坏了黄河流域的生产，繁盛的都城长安和洛阳，也被“焚烧俱尽”，“仅存坏垣而已”。五代时期，黄河流域的五个小朝廷，频繁更替，特别是契丹的连年侵扰，黄河流域的社会经济，进一步遭到破坏。在这战乱不已，生产凋弊的年代里，后周统治者取得政权以后，与政治改革的同时，在经济方面推行了一些恢复生产的措施。后周统治者首先对官庄进行改革，规定“其户部营田职员，一切停废。一应有客户，元佃系省庄田，桑土舍宇，便令充为永业，自立户名，仍具元佃桑土舍宇、牛具动用实数，经县陈状，县司给予凭由”（《五代会要·户部》）。其次，对逃户庄田规定：“许人请射承佃，供纳租税。如三周年内，本户来归业者，其桑土不以荒熟，并庄田交还一半。五周年内归业者，三分交还一分”（《五代会要·逃户》）。再次，对寺院庄田进行压抑。郭威曾下令废开封僧尼寺院五十八所。柴荣即位后，令

天下寺院，非敕额（朝廷特许）者一律废除。结果被废的寺院计三万三百三十六所，并规定以后禁止私度僧尼，只许两京、大名府、京北府、青州等五处设戒坛以度僧尼，对受戒出家的也规定了限制条件。在这个基础上，下令“悉毁天下铜佛像以铸钱”（《新五代史·周本纪》）。废除和限制寺院，主要是为了压抑寺院经济的膨胀。所有这些措施，虽然不很彻底，但它在调整封建生产关系，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都有着积极作用的。

此外，柴荣还下令均定田租，取消富豪、勋贵之家优免租赋的特权，所有土地一律都得缴纳租赋。同时又下令规定每年的六月一日和十月一日，是夏秋两税的起征日期，改革了两税法实行以来“征敛谷帛，多不俟收获纺绩之毕”的弊病。

在军事方面柴荣着重整顿军队，严肃军纪。他特别着重于加强禁军，下令“诸道募山林亡命之徒有勇力者，送于阙下”（《旧五代史·世宗纪》），以充禁军。所谓“山林亡命之徒”，指的是那些依阻山泽，进行武装反抗的农民。他这样做的目的，既可以削弱农民的反抗力量，又加强了皇帝亲自掌握的禁军，以加强中央集权的力量。这是一箭双雕的办法，到北宋以后，就进一步推行这一办法。柴荣一方面“诏募天下壮士”，一方面“命大简诸军，精锐者升之上军，羸者斥去之”。经过这一番整顿以后，“士卒精强，近代无比”（《资治通鉴》卷292），特别是禁军的战斗力大大加强了。由于裁汰了老弱残兵，“冗食之费”也大大省减。中央有了-支精强的禁军，就容易控制藩镇的跋扈，扭转了唐中叶以来，藩镇兵强，中央兵弱的反常现象。

公元 955 年（后周显德二年）后周出兵收复被后蜀占去的秦、凤、成、阶四州。柴荣曾三次亲征南唐，到公元 958 年（显德五年）迫使南唐割让江北、淮南的十四州六十县之地。次年，柴荣亲自率领水陆大军，北上收复被辽侵占的失地。后周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兵不血刃”地收复宁、鄭、瀛三州之地和瓦桥、益津、淤口三关。本来后周兵还可以乘胜前进，一举收复被石敬瑭出卖的全部领土。因柴荣得病，止于三州三关而回军。柴荣回京后即死去，由七岁的儿子柴宗训继位。统一事业暂时中断了。

三、十国分立和南方经济的发展

朱晃篡权以后，各地藩镇均纷纷称王称帝，建立起独立的小朝廷。在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后周五代迭相更替的过程中，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先后出现了前蜀、后蜀、吴、吴越、南唐、楚、闽、南汉、南平等九个分裂政权，加上河东的北汉，共有十个独立的政权，历史上称这十个政权为“十国”。

1. 前蜀：建国者王建，他是许州舞阳人，以屠牛、盗驴、贩私盐为业。后来参加镇压黄巢起义军，势力得到发展，率部到成都，被宦官田令孜收为养子。田令孜与王重荣争夺河中盐池之利的混战时，王建被任命为壁州刺史，进入四川。他首先驱逐唐阆州刺史杨茂实，占有其地。昭宗李晔即位以后，中原藩镇混战不已，无暇西顾，王建在四川广泛发动进攻。公元 891 年（大顺二年）攻灭了西川节度陈敬瑄，据有成都平原，成了一个强大的军阀割据势力。继而攻灭东川节度使顾彦晖，领有两川之地。后来又陆续攻占了山

南西道，控制了整个四川的五十四州。公元 903 年（天复三年）唐朝封王建为蜀王。公元 907 年（开平元年）朱晃称帝建国以后，王建也于这年九月自称皇帝，国号蜀，称“前蜀”，以成都为都城。

四川地势险要，物产丰盛，前蜀统治者可以“恃险而富”，它不象中原那样战乱不已，社会秩序比较安定。中原士人避乱到蜀中的，王建都优待他们。如诗人韦庄，就被任用为宰相。正因为如此，所以这个政权较多地继承了唐末统治集团的腐朽习气。王建死后，子王衍继位，奢侈荒淫，残酷地压榨人民，国内阶级矛盾激化，终于在公元 925 年（后唐同光三年）为后唐所攻灭，立国三十五年（公元 891—925 年）。

2. 后蜀：建国者孟知祥，是李克用的侄女婿，邢州龙冈人。后唐既灭前蜀，即派孟知祥为剑南、西川节度副使。孟知祥是被李存勖作为后唐皇室的亲信派到蜀中去统治一方的。孟知祥入蜀后，整顿吏治，减轻苛税，比前蜀统治时期社会要安定一些。李嗣源夺取后唐帝位后，孟知祥就杀后唐所派的监军，断绝对后唐的臣属关系。公元 932 年（后唐长兴三年）出兵东川，杀东川节度使董璋，据有其地。当后唐与契丹、石敬瑭混战之际，孟知祥于公元 934 年（后唐清泰元年）称帝，国号仍用蜀，史称后蜀。

孟知祥死，子孟昶立，他和前蜀的王衍一样奢侈荒淫，到公元 965 年（北宋乾德三年）为北宋所灭，立国前后二十二年（公元 934—965 年）。

3. 吴：建国者杨行密。他是庐州合肥人，兵痞出身。唐末，长江下游的强藩是淮南节度使高骈，高骈在镇压黄巢

领导的农民起义军过程中，任用吕用之为其出谋划策，尽力保存和发展自己的势力，一心想割据江东称帝。后来吕用之专权，谋诛高骈宿将，引起了高骈部属如毕师铎、秦彦、孙儒、杨行密之间的混战，扬州城一再易手，高骈、吕用之等均被杀害。最后杨行密占据扬州，自称淮南留后，控制了淮南。他一面整顿内部，如招合遗散，发展生产，整顿军队等；一面向外扩张，先后攻占了苏、常、润、滁、和等州。朱全忠消灭了朱瑄以后，瑄弟瑾率残部投奔杨行密，使杨行密的实力得到扩充。

公元 897 年（乾宁四年）朱全忠攻克兖、郓以后，声势益盛，发十万之众分两路南击杨行密，企图一举平淮南。结果清口一战，七万大军被击溃，主将庞师古被俘斩。自是杨行密“遂保据江淮之间，全忠不能与之争。”公元 902 年（天复二年）唐昭宗李晔希望杨行密北攻朱全忠，封他为吴王。

杨行密挫败了朱全忠的南侵，阻止了中原军阀割势力对江南的掠夺破坏，使得江南社会的封建经济有可能在较为稳定的条件下，继续缓慢地向前发展。公元 905 年（天祐二年）杨行密死，子杨渥继位。公元 908 年权臣徐温杀杨渥，立其弟杨隆演。公元 919 年，杨隆演建独立的吴国，“设百官如天子之制”，领有淮南、江南等二十八州之地。杨行密死后，吴国政权一直为徐温控制。而徐温和养子徐知诰之间也存在着争权的矛盾和斗争，他们都以禁酷暴，倡节俭，减轻剥削以笼络军心民心。所以尽管吴国统治集团存在着矛盾和斗争，整个社会相对地较为安定，生产也有所发展。公元 920 年杨隆演死，弟杨溥即位。公元 927 年徐温死，徐知诰劝杨

溥称帝，政权全入徐知诰之手。公元 937 年徐知诰废杨溥，自称皇帝，改国号为唐，史称南唐，建都金陵。杨氏吴国自杨行密被封为吴王算起到它的灭亡，总共统治了三十六年（公元 902—937 年）。

4. 南唐：徐知诰原名李昪，被徐温收为养子以后，改了姓名。他称帝建国以后，才恢复原来的姓名。李昪徐州人，出身“微贱”，因徐温的关系，在吴政权做过刺史，博得了朝野的支持。当其取得政权后，以保境安民为务，政治上也有些作为。南唐“比同时割据诸国，地大力强，人材众多，且据长江之险，隐然大邦”（《南唐书·元宗本纪》）。公元 943 年李昪死，子李璟即位。李璟统治时期，利用闽国和楚国的内部激烈矛盾斗争，先后攻占闽和楚的大部领土，一度扩地三十余州。但由于南唐军队的肆意掳掠，激起了当地人民的反抗，结果福建的割据势力引吴越以御南唐兵，南唐仅得建、汀、漳三州而已。虽然南唐军队曾经灭亡了楚国的马氏政权，但楚国的辰州刺史刘言很快就打败了南唐的主力军。李璟的貌似强大，如同昙花一现。由于对外用兵，国库耗损过半，南唐很快就由强变弱。等到公元 955 年后周兵攻寿州的时候，南唐统治者才发现自己已无力抗御。战争的结果是南唐割江北、淮南光、黄、蕲、舒、寿、庐、滁、和、濠、泗、楚、海、扬、泰等十四州六十县之地，二十二万六千五百七十四户给后周；还要犒赏后周军队银十万两，绢十万匹，钱十万贯，茶五十万斤，米麦二十万石；向后周称臣，每年向后周进贡大量财物。公元 961 年（北宋建隆二年）李璟死，子李煜继位，是为唐后主。李煜好文学，荒酒色，到公元 975 年（北宋开宝八年）为北宋所灭。南唐政权

先后统治了三十九年（公元937—975年）。

5. 吴越：建国者钱镠，他是杭州临安人。当高骈的部将在大江南北混战的时候，浙东的军阀割据势力钱镠和刘汉宏之间，也展开了相互吞并的斗争。钱镠是镇压黄巢起义军时发展起来的浙东地主武装董昌的部将。董昌后来被唐朝封为杭州刺史，据有浙西，刘汉宏当时为浙东观察使。双方互图吞并而混战，最后钱镠败杀刘汉宏，占有了越州。公元887年（光启三年）唐朝任命钱镠为杭州刺史。公元893年（景福二年）唐朝任命钱镠为镇海节度使，驻杭州。公元895年（乾宁二年）董昌谋称帝建国，钱镠奉诏讨平董昌有功，因而升任钱镠为镇海、镇东军节度使。公元902年（天复二年）唐朝封钱镠为越王。公元907年（后梁开平元年）后梁封钱镠为吴越王，据有浙东、浙西的十三州之地。

吴越是个小国，后梁所以要封他为王，目的在牵制其强邻吴国。而吴越也只能臣事中原朝廷才能立国。所以吴越虽为独立的王国，却与中原的小朝廷，不管是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后周，都保持着臣属关系。吴越是小国，为了使这个政权能够维持下去，统治者也还重视有利农业生产的水利工程。如沿杭州城的钱塘江岸修筑了捍海石塘；在浙西的嘉兴、松江、太仓、常熟、江阴、武进的广大地区，凡一河一浦，都建造堰闸，用以蓄泄水流，以防旱涝。所以两浙地区相对地比较安定，社会生产也有所发展。因为钱镠关心水利，所以两浙民间称钱镠为海龙王。但自钱镠死后，其后继者日渐奢侈腐朽起来，五传到钱俶时，北宋已统一全国。公元978年（太平兴国三年）钱俶献纳国土于北宋。吴越建国从钱镠被封越王算起，共七十七年（公元902—978年）。

6. 闽：建国者王审知，光州固始人，他和哥哥王潮在黄巢起义时，参加王绪的军队，镇压过黄巢起义军。后来王绪为秦宗权所攻，南入福建，连陷漳、浦等地，有众数万。后来王绪为部下所杀，王潮代为泉州刺史，并攻占了福州。公元 896 年（乾宁二年）唐朝以福建为威武军，命王潮为节度使。次年王潮死，王审知继位，唐朝封之为琅邪王、威武军节度使。后梁建国后，于公元 909 年（后梁开平三年）封王审知为闽王。王审知提倡节俭，减轻赋役，奖励耕织，招徕外商，发展商业，兴建学校，发展文化，中原士人如杨沂、徐寅等都来投奔，使得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福建开始发展起来，形成了一个兴旺的时期。公元 925 年王审知死后，诸子纷争，内部分裂。公元 945 年南唐出兵灭闽，吴越出兵助闽，结果闽国都城福州为吴越所占，建、汀、漳三州为南唐所占。不久清源节度使刘从数据有泉、漳二州，闽国亡。从王审知被封为闽王开始算起，闽政权统治了三十七年（公元 909—945 年）。

7. 南汉：建国者刘隐，原籍上蔡。刘隐的祖上是经商的，从中原移住到福建，后来又搬到南海。刘隐的父亲刘谦是个军人，做到了封州（今广东封州县）刺史。刘谦死后，刘隐继为封州刺史。公元 896 年（乾宁三年）广州兵变，刘隐率兵讨平，遂据有广州。公元 905 年（昭宗天祐二年），唐封刘隐为岭南节度使。公元 907 年朱晃封刘隐为大彭郡王。次年，又以刘隐为清海、静海节度使，兼领交、广二镇。又次年，改封刘隐为南平王。岭南离中原较远，唐末乱离，中原士人多避难侨居于其地，且岭南又是朝廷大臣得罪后的贬黜去处。刘隐依靠这些人的辅佐，平定了岭南东西两

道的割据势力，建立起了刘氏政权。公元911年，刘隐死，弟刘岩(又名陟，后又改名奕)继位。刘陟用士人为诸州刺史，不让兵将做地方官，使社会得以安定下来。公元917年，刘陟就自称皇帝，国号大越，都广州。次年改国号为汉，史称南汉，领岭南六十二州之地。直到公元971年(北宋开宝四年)才被北宋并灭。南汉政权从刘隐被封为大彭郡王算起，前后统治了六十五年(公元907—971年)。

8. 楚：建国者马殷，他是许州鄢陵人，少为术工，后应募参军，是秦宗权的部将孙儒的部下。秦宗权与杨行密争夺淮南时，孙儒被杨行密斩杀。马殷随孙儒的部将刘建峰率众奔洪州，转攻入湖南，占据潭州。唐朝始任命刘建峰为武安节度使。公元896年(乾宁三年)刘建峰胡作非为，被部属杀死，众拥马殷为武安节度留后。马殷用扬州人高郁为谋主，确定了“上奉天子，下抚士民，训卒厉兵，以修霸业”的基本方针。他们先后讨平了衡、永、道、郴、连等五州的割据势力，统一了湖南全境。接着又攻占了岭南的桂、宜、岩、柳、象等五州之地。公元907年后梁建国后，首先封马殷为楚王。后梁统治者对楚、吴越很重视，封王也较早，主要是想利用这两个政权牵制强吴。公元927年(后唐天成二年)后唐封马殷为楚国王。至此，楚正式建国，领地二十九州。马殷在湖南还能注意恢复生产，鼓励对外贸易，“听民自采茶，卖于北客”，从中征收一定的赋税。由于他对中原小朝廷是称臣的，每年进贡茶叶数万斤，却得到在中原自由贸易的权利。他还奏请在汴、襄、唐、郢、复等州置“回图务”，把湖南的茶运到中原去卖，并从那里换回绢、纩、战马等必需品。楚国对外来商人不征商税，“由是四方商旅辐

辏”。为了能将境内的物资通过外来商人远销出去，楚国铸行了铅铁钱，“商旅出境，无所用之，皆易他货而去。故能以境内所余之物，易天下百货，国以富饶。”湖南人民本来不事桑蚕，楚国统治者令老百姓纳帛为税，因此不久“民间机杼大盛”。

公元 903 年马殷死，诸子争立，政局非常混乱。为争夺王位，马殷诸子往往外结南唐以为声援，这就为南唐李璟向楚进攻提供借口。公元 951 年南唐率兵入长沙，马殷子马希崇投降，楚国亡。楚政权前后统治了四十五年（公元 907—951 年）。

南唐灭楚以后并不能长久地占有其地。为时不久，马氏的部将刘言击败南唐兵，继续据有湖南，刘言又被部下所杀，为马氏另一部将周行逢代立。周行逢传子周保权，后为北宋所灭。

9. 南平：它是南方最小的国家，亦称荆南。建国者高季昌，后改名为高季兴。高季兴原是朱全忠的亲从指挥使。公元 906 年（天祐三年）朱全忠命高季兴为荆南节度留后。次年，朱全忠废唐建国，乃擢升高季兴为荆南节度使，镇守江陵。荆南镇旧统八个州，其时诸州皆为临道侵夺，仅余江陵一城，连江陵城也是“城邑残毁，户口凋耗”。高季兴至江陵后，用进士梁震为谋主，采取“安集流散”使民复业的措施。朱全忠死后，高季兴便绝朝贡，“招聚亡命，交通吴、蜀”，“治城缮器械”，成为割据一方的军阀。公元 923 年李存勖灭梁建唐，高季兴亲自入朝，得到李存勖的优待。次年后唐封之为南平王。南平只统辖荆、归、峡三州之地，是十国中占地最小，势力最弱，无法自立的国家。但由于南平

地处诸强之中，成了诸强之间的缓冲地带，虽然四面受敌，但谁也不愿吞灭这个弱小的政权，且高季兴对所有称帝的强国都上表称臣。南平的经济主要依靠商税。当时江淮漕路被吴和南唐封锁，南方与中原的经济交往，都要通过江陵这个要冲。他们就利用这个有利条件，取得一些收入。另外到处称臣，也可以得到一些赏赐。更有甚者，诸道贡使经过江陵，他们多掠夺其贡物和货币，等到诸道来责难，甚或发兵来讨伐，即归还请和，“曾不为愧”。所以当时诸国称高季兴的后继者高从诲为“高无赖”。公元963年（北宋乾德元年）北宋兵经江陵往湖南征讨周保权，南平王高继冲纳降，南平亡。南平从称王建国到灭亡，共四十年（公元924—963年）。

10. 北汉：建国者刘崇（称帝后改称刘旻）。他是后汉皇帝刘知远的弟弟。刘智远称帝以后，刘崇就被任命为北京（太原）留后、河东节度使。郭威灭北汉，刘崇就在太原即位称帝，仍国号汉，史称北汉。这是十国割据中唯一在黄河以北的一个国家。北汉只占有太原以北的十几个州，领地不大，且土瘠民贫，按理是难以自立的。但刘崇和他的继承者刘继元采取北联辽以自固的政策，使得后周和北宋都不敢卒然向它发动进攻，使这个政权一直延续到公元979年（太平兴国四年）。但它要讨好契丹贵族，就得不时地向他们进贡财物，“内供军国，外奉契丹，赋役繁重，民不聊生”（《资治通鉴》卷290），境内的阶级矛盾很尖锐，所以这个政权只维持了二十九年（公元951—979年）。

唐末农民大起义以后，黄河流域陷入各军阀节镇的大规模混战之中。五代十国时期，五个小朝廷的迭相更替的过程

程，也是军阀激烈混战的过程。长期的战争，造成了中国北方社会经济的进一步破坏。直到后周郭威、柴荣采取了一些促进社会经济恢复的政策以后，才开始有所复苏。和中原地区不同，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混战的时间较少，战争的规模也小一些，加上各国统治者为了本身的利益，都相应地采取了一些恢复和发展生产的政策措施，因此中国南方的封建经济在五代十国时期，继续获得缓慢地向前发展，虽然各国之间的发展是不平衡的。

农业方面：各个政权的统治者都很重视水利灌溉事业，如南唐在楚州筑白水塘以溉田，又在寿州修安丰塘，溉田万顷；闽在长乐县筑海堤，设十个斗门，以御海潮，并且可以起旱则蓄水、雨则泄水的作用；楚在潭州东筑堤蓄山泉水，称龟塘，可溉田万顷；后蜀的山南节度使，在汉中地区以营田为务，开渠导泉，灌溉了数千顷土地。吴越的水利建设规模很大，除了在杭州沿钱塘江筑捍海石塘以外，还在武义县筑长堰，溉田万余顷，又在鄞县的东钱湖叠石八十里为塘，到宋朝还可以溉田五十万亩。水利是农业的命脉，有了水利，农业的发展才能有保证。此外，南方九国的统治者，一般都能注意轻赋减役，劝课农桑，如南唐李昇采纳宋齐丘的建议，“蠲丁口钱，自余悉输谷帛”，从此以后“江淮间旷土尽辟，桑柘满野，国以富强”（《资治通鉴》卷270）。后来李昇还“分遣使者，按行民田，以肥瘠定其税”，使农民的负担相对有所减轻。南唐李昇统治的末年，他的德昌宫一处就有“兵器缗帛七百余万”（《钩砾立谈》）；吴越钱佐即位时，库藏可供十年，闽国境内“公私富实”；前蜀统治时期，境内“人物秀丽，土产繁华”（《鉴诫录·陪臣谏》）。

手工业方面：南唐的制盐业很发达，政府特设盐监来管理，是南唐财政的重要来源之一。南汉的金银产量很大，以至于统治者竟用金银来作“殿衣”、“地衣”。楚国盛产铅铁，连钱币也用铅铁来铸，从而获取大利。吴、南唐、吴越、前蜀、后蜀的丝织业原来都很发达，这时又有了新的发展。特别在楚国，原来“民不事桑业”，后来规定以帛缴税，由是“民间机杼大盛”（《资治通鉴》卷274）。制茶业在南方各地都很普遍。茶叶不仅供应国内需要，而且作为出口商品。楚国的马殷就是鼓励民间多制茶，不仅作为他对中原王朝的重要贡品，而且也是与中原贸易的重要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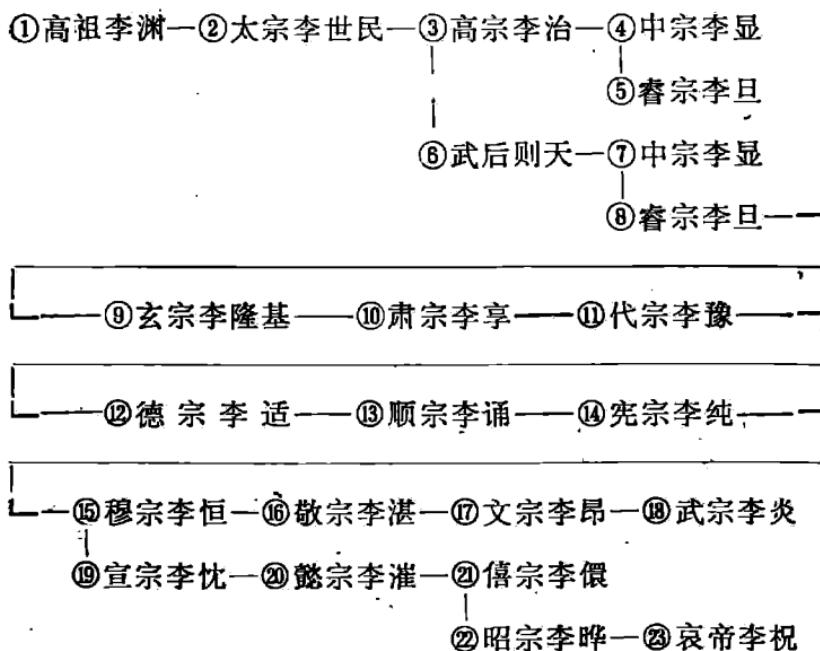
商业方面：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必然促进商业的活跃。南汉的统治者出身于商人家庭，刘陟就很注意“广聚南海珠玑、西通黔、蜀，得其珍玩”（《旧五代史·刘陟传》）。王审知治闽时，“尽去繁苛，纵其交易”，使得市场“填郊溢郭，击毂摩肩”（《金石萃编·王审知德政碑》），一片热闹景象。吴越的杭州，当时是“舟楫辐辏，望之不见其首尾”（《五代史补·契盈属对》）。吴和南唐都以茶、丝和中原交换羊马，贸易往来很频繁，杨行密就曾派押衙唐令同，“持茶万余斤，如汴、宋贸易”（《十国春秋·吴太祖世家》）。楚国出口大量茶叶，还在中原的京师和襄、唐、郢、复等州置邸务（或称回图务）以卖茶，其利十倍。每年从中原卖茶的盈刹，“岁百万计”（《旧五代史·马殷传》）。至于前后蜀的四川地区，如成都城中，“贸易毕集，闕廩填委”，热闹非凡。王衍时统治集团也在“通都大邑，起邸店以夺民利”（《新五代史·前蜀世家》）。

十国的分裂局面，使得各个地区的经济都各以自己的特

点向前发展。但每个单独的地区都不能完全自给，有赖于与邻国的互通有无，特别与中原地区的互通有无。所以在五代时期，尽管在政治上南北之间以及南方各地区之间是分裂的，然而经济上的相互依赖和联系却是非常密切的。这种相互依赖的经济关系，是政治上必然要由分裂走向统一的基础。因此这种分裂局面不可能是长久的，只能是暂时的。

唐 朝 世 系 表

(公元618—90(年))



五代世系表

1. 后梁世系： (公元907—923年)

①太祖朱晃—②郢王朱友珪
↓
③末帝朱瑱

2. 后唐世系： (公元923—936年)

①太祖李克用—②庄宗李存勖
↓
③明宗李嗣源—④闵帝李从厚
(李克用养子)
↓
⑤末帝李从珂
(李嗣源养子)

3. 后晋世系： (公元936—946年)

①高祖石敬瑭—②出帝石重贵
(石敬瑭从子)

4. 后汉世系： (公元947—950年)

①唐祖刘知远—②隐帝刘承祐

5. 后周世系： (公元950—960年)

①太祖郭威—②世宗柴荣—③恭帝柴宗训
(郭威养子)

十 国 简 表

国名	建国者	传位	都城	统治地区	起迄年代 (称帝称王算起)	亡于
前蜀	王建	2	成都	东、西川、山南西道	907—925年	后唐
后蜀	孟知祥	2	成都	同上	934—965年	北宋
吴	杨行密	4	扬州	淮南	902—937年	南唐
南唐	李昪	3	金陵	淮南、江东、江西	937—975年	北宋
南汉	刘隱	5	广州	两广	907—971年	北宋
闽	王审知	5	福州	福建	909—945年	南唐
吴越	钱鏗	5	杭州	浙东、浙西	902—978年	北宋
楚	马殷	6	长沙	湖南	907—951年	南唐
南平(荆南)	高季兴	5	江陵	湖北	924—963年	北宋
北汉	刘崇	3	太原	山西北部	951—979年	北宋

第九章 北宋、辽、西夏并立时期 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公元960—1127年)

毛主席指出：“自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就建立了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同时，在某种程度上仍旧保留着封建割据的状态”（《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自从秦始皇统一以来，汉族的封建政权，在较长时期里保持着国家的统一，但由于地主阶级中的门阀士族和军阀势力的发展，先后出现了三国至南北朝时期和五代十国时期的割据局面。唐末农民革命的洪流，扫荡了门阀地主和军阀割据的势力，虽然唐末农民起义后出现过数十年短暂的五代十国分裂局面，但为北宋赵匡胤的统一事业奠定了基础。然而，北宋统治者并没有完成全国统一的事业。在这一历史时期内，我国仍旧保持着封建割据状态。

北宋、辽、西夏时期，存在着错综复杂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一方面在各政权统治区内，以农民阶级为主体的各族人民掀起了反封建的武装斗争，如北宋统治下的中原和南方地区，先后爆发了王小波、李顺起义和方腊起义，这些农民起义，由于提出了“均贫富”、“法平等”等明确的农民革命纲领，在我国封建社会农民战争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另一方面，由于各族上层贵族建立了政权，由他们挑起的一

系列民族战争，其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奴役和掠夺各族劳动人民，而各族劳动人民是要求民族平等、民族联合，反对奴役和掠夺的。

在地主阶级内部，革新与保守，复旧与反复旧的斗争仍然很激烈。十一世纪的王安石变法，说明了地主阶级内部两条路线斗争是始终存在的。王安石变法时期的一系列进步措施和司马光上台后的“元祐更化”，为我们提供了历史上复旧与反复旧斗争的生动事例，对于我们加深理解社会主义革命时期还存在着复辟和反复辟斗争，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是有益的。

第一节 北宋的建立和王小波、李顺起义

赵匡胤建立北宋后，结束了五代十国时期的分裂割据局面，在中原和南方地区建立了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赵匡胤采取了一系列加强中央集权、防止重新发生藩镇割据的措施，在这方面，是符合中国历史上统一越来越巩固的总趋势的。

但是北宋政权是地主阶级的政权，由于北宋统治者采取“不抑兼并”、“不立田制”的保护地主阶级的政策，因而北宋政权建立后不久，兼并之风就十分盛行，阶级矛盾十分激烈，所以北宋初年在四川地区就爆发了王小波、李顺起义。这次农民起义明确地提出了“均贫富”的口号，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具有重大意义。

一、北宋的建立和汉族政权的统一

五代十国的分裂割据局面，到北宋建立后才结束。

宋朝的建立者赵匡胤，原是后周的一个军官，因随周世宗柴荣征辽有功，升任禁军首领。公元959年，柴荣死，七岁的幼子柴宗训继位，赵匡胤掌握了更大的兵权。公元960年正月，镇、定二州谎报辽和北汉兵南下，赵匡胤率禁军出城抵御。兵到开封城北二十里的陈桥驿，赵匡义（赵匡胤的弟弟）、赵普等把皇帝的黄袍加在赵匡胤身上，发动了兵变，他们轻而易举地夺取了政权，改国号为宋，建都仍在汴梁（今河南开封），史称北宋。

赵匡胤即位后，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谋求建立一个统一的封建国家，采纳了宰相赵普“稍夺其权，制其钱谷，收其精兵”（司马光：《涑水纪闻》卷1）的建议，对掌握兵权的将领和地方官，削弱他们的权力。他首先夺了原后周将领慕容延钊、韩令坤等人统领禁军的兵权。接着，赵匡胤又宴请石守信等拥立他的将领，劝说他们“多积金银，厚自娱乐”，“择使好田宅市之，为子孙立永久之业”（同上），迫使石守信等交出兵权。这就是所谓“杯酒释兵权”。当赵匡胤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后，就着手统一封建国家的军事行动了。

当时中国南方地区的社会生产比较发达，以吴越、闽和南汉的农业和手工业生产都有所发展，吴越的杭州、闽的泉州，南汉的广州，都是海外贸易的主要港口。西南的前、后蜀，也是文化和经济比较发展的地区。当时，我国南方各民族也有了新的融合。南方和西南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及民族间的逐渐融合，给全国南北的统一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赵匡胤从封建统治者的最高利益出发，准备逐步消灭汉族割据政权。他根据当时的军事实力和经济实力，采取的战

略方针是先南后北，先消灭力量比较薄弱的南方几个割据政权，然后集中兵力，向北对付劲敌契丹贵族统治集团建立的辽政权。

北宋的统一过程是这样的：

公元 963 年，宋军以讨伐湖南（原来的楚）为名，假道荆南（即南平），趁势逼荆南投降，接着就攻占了湖南。位于长江中游的这两个割据政权被消灭以后，长江下游的南唐和长江上游后蜀的联系，就立即被割断了。珠江流域的南汉和后蜀的联系，也被切断了。

公元 965 年，北宋军队从川北和川西、分两路攻后蜀。宋军进入成都，后蜀统治者孟昶投降。

公元 969 年，宋太祖亲自领兵进攻北汉，包围了太原。但是由于辽救援北汉，这次进军没有成功。

公元 971 年，宋军进逼广州，暴虐的南汉皇帝刘𬬮把府库宫殿全部焚毁，然后投降。后蜀和南汉这两个较大的割据政权被消灭后，江南的大部分土地都归于北宋。北宋又用了几年时间，积蓄力量对付南唐。

公元 975 年十一月，宋军占领金陵，南唐统治者李煜投降。

公元 976 年，北宋第二次出兵进攻北汉，由于辽的援兵，仍然没有告成。

就在这一年，宋太祖没有完成统一事业就死了，其弟赵光义即位，这就是宋太宗（976—997年）。

公元 978 年四月，平海节度使陈洪进献漳、泉二州给北宋；五月，吴越王钱俶也献地于北宋。至此，长江流域以南地区的封建割据势力，全部统一。

公元 979 年，宋太宗亲率大军对北汉作第三次进军，先调一部分兵力攻占太原以北到忻州（今山西忻县）北面的石岭关一带，这是辽救北汉的必经之路。当宋军把到达忻州附近的辽军打败以后，北汉的外援断绝了。太原被包围了几十天，北汉的刘继元政权终于投降。

长期的中国封建社会，统一是历史发展的主流，分裂总是历史上的暂时现象。北宋政权建立后的渐趋统一，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

唐末五代以来，封建军阀之间争权夺利的战争，严重破坏了社会经济的发展，有些地区由于长期遭受战祸，“闾里为之一空”，有些地区由于封建割据，“商旅不至，境内贫乏”。因此，广大人民群众恨透了这种封建割据的内战，“天厌乱久矣！”他们迫切要求结束这种封建战争和封建割据的状况。实现全国统一，结束封建割据，这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赵匡胤和赵光义的统一战争是符合这一客观历史潮流的，因而取得了不断的胜利。

但是，赵匡胤及其继承者在统一战争的过程中，表现了极大的妥协和软弱。赵匡胤虽有实现统一的思想和愿望，但他只是满足于中原和南方的一些地区，甚至连收复燕云十六州也没有提到日程上来，更谈不上恢复我国历史上早就形成的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了。事实上，赵匡胤及其继承者始终把维护大地主利益，镇压人民反抗，防范地主阶级内部的篡权危机，当作他们的首要任务。他们认为“外忧不过边事，皆可预防；内患则常无状可防，深为可惧”（《宋史·宋绶传》）。这就决定了北宋统治集团不可能最后完成统一全国的任务，而在对内政策上表现出阶级压

迫的反动性，在对外政策上表现了屈膝投降的妥协性。

二、中央集权制统治和封建国家机器的加强

以赵匡胤为首的北宋统治集团，吸取了唐末五代以来藩镇割据的教训，采取了集权中央，削弱地方的措施，企图通过调整统治阶级内部的力量，来巩固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加强对人民的统治，进一步打击分裂割据势力。

国家机器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是军队。军队的职能“**主要地是为了镇压农民之用**”。北宋统治者加强中央集权的最重要措施，就是积极加强由中央政府直接掌握的军队。北宋政府注意到要提高军队的质量，并逐步增加它的数量。当时的军队虽然有禁军、厢军、乡兵和蕃兵四种，但厢军主要是供地方行政上的役使，没有军事训练，没有战斗经验；乡兵和蕃兵都是数量不多的分散的力量，在军事上不起什么作用。只有禁军才是维护封建政权的主要力量，担负着防卫都城、戍守边疆、对外作战，对内镇压劳动人民等任务。禁军的来源，一部分是从全国召募而来的农民，一部分是从厢军和乡兵中挑选出来的。这样，中央政权就拥有了全国最庞大的武装力量。

为了进一步防止地方割据势力的形成，北宋的军队实行“更戍法”，禁军按期轮换，戍守各地。使“将不得专其兵，兵不致于骄惰”。其实这是为了达到防范军队和地方联合起来反对中央，让军队完全控制在皇帝手里。这种做法虽然在防止割据、集权中央上起了一定的作用，但也带来了军队战斗力削弱的后果。

北宋统治集团在加强控制军队的同时，也采取了加强行

政机构的一系列措施。其目的也是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和对劳动人民的控制和管理。

中央政权分列为政事、军务和财政三大系统，相互平行，都由皇帝直接统属。这三大系统分别由中书省、枢密院、三司使掌握。中书省又称政事堂，实际上是最高行政机构，最高长官是宰相；用平章名号，副相称参知政事。中书省与尚书省、门下省合称三省，尚书、门下列于外朝；枢密院掌军事，与中书省文武并立，前者称“政府”，后者称“枢府”；三司使掌财政，称“计相”。这样，宰相的权力被分散了，皇帝可以利用彼此的牵制，保证皇权是至高无上的。

地方政权也作了调整。首先取消了节度使统领“支郡”（唐末五代时，各地节度使割据一方，兼领数州，称为“支郡”）的制度，使各州直郡属中央，中央则派文官担任地方长官，设通判参预一州的军民刑政。通判可直接向中央报告各地方情况，州内一切政令需经通判签字后方能执行，这就牵制了地方官的权力；地方的财政，设转运使掌管。真是“兵也收了，财也收了，赏罚刑政，一切收了。”北宋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空前加强了。

北宋官僚的来源，除了荫子孙亲属得官外，主要是通过科举制度。北宋政府企图把地主阶级士大夫分子尽量吸收来参加政权，从而达到巩固封建统治的目的。这样北宋的官僚机构就越来越庞大。

三、北宋的阶级状况和封建剥削制度

“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构成了封建社会的两大对立的阶

级，它们是“矛盾着的东西，互相联系着”，“在一定的条件之下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矛盾论》）。

农民阶级主要是由佃农、自耕农和半自耕农组成的。

佃户。宋代称为“客户”。农村中的客户都是失去土地的劳动农民，绝大部分是佃耕地主土地的直接生产者。“乡墅有不占田之民，借人之牛，受人之土，庸而耕者，谓之客户”（石介：《徂徕集》）。他们“佃人之田，居人之地”，或“佃豪客之田而纳其租”。宋代客户的户口是附在主户的名下，作为主户的附籍而存在的，又称为“浮客”、“庄客”、“旁户”、“牛客”。宋初客户，据《太平寰宇记》的记载，太平兴国年间（公元978—983年）约占全国户数的十分之四。他们遭受的剥削最重，处境是十分悲惨的。

自耕农、半自耕农。宋代户籍中纳税户称为“主户”。主户按土地和资产的多寡分五等，四等和五等户属于“下户”，是占有少量土地的自耕农和半自耕农。在主户中，下户的人口占北宋户数的十分之四左右，人数最多而占有土地最少。由于上户中的大地主利用各种方法兼并下户的土地，甚至隐瞒土地，逃避赋役，结果，国家的财政负担，大部分落在下户身上。宋代户口的逃亡现象，就是在土地兼并的情况下产生的。例如咸平年间（公元998—1003年），蔡州（今河南汝南），逃亡的主户有二千五百〇九家，国家因此减少了五千三百多贯的田赋收入。主户中下户的逃亡过程，也就是官户和大地主阶级集中土地的过程。

地主和官僚是北宋的统治阶级。皇帝则是他们的总代表。上户中的第一等，都是占有大量土地的大地主；二等、三等则属中小地主。他们人数约占北宋户数的十分之一，却占有

最大部分的田地。“官户”，也称“形势户”，就是官僚阶层。由于他们是政治上的封建特权阶级，所以别立户籍，表示和普通户口不同。官户占有土地的数量很大，但赋税和差役可以减免。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上升，官户不断扩大土地占有，兼并之风日益激烈，到宋仁宗时，有人提出公卿占田不应超过三十顷，土地限在一州之内，结果行不通，限田徒有虚名。官户占田增加了，国家可以征税的土地就相对地减少。天禧五年（公元1021年）时，国家征税的田亩数还有五百二十四万余顷，到了皇祐间（公元1049—1053年）仅存二百二十八万余顷，几乎减少了一大半。

北宋建立后，由于统治者推行“不抑兼并”的土地政策，在封建政府的纵容和支持下，大地主的兼并活动日益严重起来，因此阶级分化也随之激烈，自耕农、半自耕农不断沦为佃户，就是中小地主也有很多破产的。

广大农民不但遭受着地主的地租、高利贷剥削，而且还要负担宋王朝的各种赋税，并被迫从事无偿的劳役。宋朝规定了苛刻的赋税、徭役制度，向广大自耕农和佃农进行残酷的剥削。

北宋的赋税，沿用唐中期以来的两税名称，即夏、秋二税。但宋代的二税是专指田税而言，此外尚有身丁税和各种杂税。夏秋二税，按规定是向土地所有者按亩收税，每年夏、秋各一次，税额各地区都有差异。官僚、地主利用他们的特权，用隐瞒土地等方法，把赋税转嫁给自耕农，因此，自耕农承担了大量税额。除了二税之外，自耕农又要忍受“支移”、“折变”等苛法。所谓“支移”，是人民在缴纳二税时，官府借口特殊需要，要纳税户去远地缴纳，否则要增加一笔

“支移脚钱”；所谓“折变”，是官府将夏税的物资或现金，任意折换，进行敲榨勒索。北宋的杂税多如牛毛，有蚕盐钱、牛皮钱、农器钱、鞋钱等，还有官府强制收购民间粮米的“和籴”，强制收购布帛的“和买”。

北宋的徭役表面上是按人丁户口科差，但官户、形势户可以免役。自耕农、半自耕农、佃户等广大农民负担着沉重的无偿劳役。这种徭役主要是修浚河道、土木营建、运输官物等。

广大佃户遭受地主的剥削是最沉重的。地主对佃户的剥削，以实物地租为主，也有劳役地租。实物地租有分成租和定额租两种形式。分成租就是地主和客户从收获中各分得一定的比例，一般多是对分制，也有四六分制，即客户用自己的耕牛，能得十分之六；如果用地主家耕牛，只能留十分之四。剥削更重的，也有三七分的。至于定额租的办法，是在生产比较发达和土地比较肥沃的地区，按耕地质量的好坏（一般分上中下三等），订立地租的数额。每年不论收成多少，农民都要按定额交租。这种定额，高低相差很大。

四、提出“均贫富”革命纲领的王小波、李顺起义

“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和政治的压迫，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北宋王朝保护地主对农民的剥削和压迫，搜括人民创造的财富，促使阶级矛盾日益激烈。这种矛盾首先在四川地区达到了激化的程度。

四川地区，土地肥沃，人口众多，物产丰富，素有“天府之国”之称。但这一地区的封建剥削和压迫特别严重。在

唐末农民起义过程中，大批封建贵族和大地主逃窜四川，而唐末农民起义军却没有进入四川，因此，封建地主的反动气焰特别嚣张，他们拥有大量“旁户”，有的甚至达到数千家。这些佃户“皆相承数世”（《宋会要辑稿·刑法》），他们的处境是很悲惨的：“川峡豪民多旁户，以小民役属者为佃客，使之如奴隶，家或数十，凡租庸调敛，悉佃客承之”（《宋史·刘师道传》）。

宋朝灭后蜀后，四川地区虽然摆脱了分裂割据局面，但是阶级矛盾不但没有缓和，却反而进一步加剧了。宋将王全斌在蜀烧杀虏掠，民愤极大。宋朝政府又巧立名目，夺取财富，宋太宗淳化年间，在成都设置“博买务”，禁止商人和农民贩卖丝织品和茶叶等副业产品，均由“博买务”垄断收购，大商人乘机从中渔利。这样，农家的副业生产遭到摧残，手工业者和小贩遭到失业。四川地区广大劳动人民负担愈益沉重，痛苦最深，因而反抗也最激烈。早在王小波、李顺起义之前，阆州（今四川阆中西北）、渝州（今四川重庆）、黎州（今四川汉源）、渠州（今四川渠县）、绵州（今四川绵阳）等地都曾爆发过农民和士兵起义。连年不断的人民斗争，终于酿成了王小波、李顺领导的大规模起义。

公元993年（淳化四年）二月，青城（今四川灌县西南）农民王小波率领旁户、破产的农民、失业的茶农百余人起义。王小波慷慨激昂地对起义农民说：“吾疾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渑水燕谈录》卷8）这一战斗口号揭示了当时的社会现实，反映了贫苦农民的强烈愿望，因而立即获得了广大劳动人民的拥护，起义队伍也迅速壮大起来。起义军攻占青城后，又占领了彭山。在彭山，起义军杀了“素

贪暴”、但又被宋朝奖谕为“清白”的县令齐元振，于是大快人心。同年十二月，起义军攻克江原（今崇庆）；王小波不幸中箭负伤牺牲。起义军推王小波的妻弟李顺为领袖，继续进行反抗宋朝封建统治的斗争。

李顺担任起义军领袖后，继续推行“均贫富”的革命纲领，据沈括《梦溪笔谈》记载：起义军“悉召富人大姓，令具其家所有财粟，据其生齿足用外，一切调发，大赈贫乏。”这种革命措施深受广大被压迫、被剥削劳动人民的拥护，同时也沉重地打击了地主阶级。因此，起义队伍得到了迅速的发展，“众至数十万人”，而反革命的拚死也更加激烈了。

公元 994 年一月，李顺率军攻克成都，李顺即位称王，国号大蜀，改元应运，建立了农民革命政权。这个农民政权不仅在政治上建立机构，领导广大起义军进行反封建斗争，而且在经济上也有自己的一系列措施，其中包括发行“应运元宝”和“应运通宝”两种货币，这是我国封建社会农民政权最早颁发的钱币，说明了北宋农民阶级反封建斗争的主要矛头是针对封建王朝的。

北宋朝廷闻知起义军攻占成都后，大为震恐，宋太宗立即派遣禁军分别从长江和川北两路向四川进攻起义军。李顺亲率二十万起义军包围梓州（今三台），但因宋军顽抗，不能取胜，不得不退守成都。另一方面又遣起义军进攻川北的剑门关，也没有成功。接着，宋军围攻成都，起义军进行了英勇顽强的抵抗，十多万起义军壮烈牺牲，成都失陷，李顺被俘，于凤翔（今陕西凤翔）遇害（此说见《宋史·太宗纪》）。又《梦溪笔谈》卷 25 载：“至景祐中，有人告李顺尚在广州。巡检使臣陈文琏捕得之，乃真李顺也，年已七

十余，推验明白，囚赴阙，覆按皆实。……斩顺。”则李顺是在起义失败后四十年左右，才被捕牺牲）。

李顺牺牲后，另一领袖张余继续领导农民军与宋军战斗，转战于嘉、戎、泸、渝、涪、忠、万、开八州地区，直到公元995年二月，张余退守嘉州（今四川乐山）后，被俘牺牲，起义最后失败。

王小波、李顺起义最后虽然失败了，但这次农民大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四川地区的豪强大地主势力，他们的财产被“调发”，其中罪大恶极者被镇压。在农民起义革命浪潮的冲击下，腐朽的生产关系终于得到了一定的改造：旁户的地位有了改变，人身依附关系有所减轻，“旁户”的名称也不复存在了；四川人民痛恨的“博买务”也取消了。

王小波、李顺起义明确地提出了“均贫富”的革命纲领，这是千百年来我国古代革命农民长期阶级斗争经验的总结，也是古代革命农民反封建斗争进入一个新阶段的标志。

“均贫富”这是针对封建社会人剥削人、人压迫人，造成了“贫富不均”的社会客观现实提出的，“**在反对旧专制制度的斗争中，特别是反对旧农奴主大土地占有制的斗争中，平等思想是最革命的思想。**”它是农民阶级革命民主主义思想的体现。所以，当这个纲领提出后，具有极大的号召力：

“**口号百万**”的起义军对地主阶级和封建制度进行了殊死的搏斗，沉重地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并对后来的农民起义以极大的鼓舞，“均贫富”的革命纲领在宋、元、明、清时期的农民起义中，得到了进一步的继承和发展。

第二节 北宋、辽、西夏时期 我国各民族之间的关系

公元十世纪中期至十二世纪前期，我国境内出现了各民族政权并立的状况。除了汉族的北宋政权外，还有早在公元916年就建国的契丹族的辽政权、公元1038年建国的党项族的西夏政权、十世纪末迁至龟兹（今新疆库车）的回鹘族的高昌政权、白族的大理政权、藏族的吐蕃政权等。控制这些政权的，都是各族的统治阶级。他们之中，有的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往往挑起争夺土地和俘掠人口的战争。这种非正义的掠夺战争，是对各族人民要求加强政治、经济、文化的联系和我国不断加强的民族融合的客观趋势的一种反动。但是，“中华民族的各族人民都反对外来民族的压迫，都要用反抗的手段解除这种压迫。他们赞成平等的联合，而不赞成互相压迫”（《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各族劳动人民都是反对统治阶级挑起的民族矛盾和民族战争的。因此，尽管在这一时期内我国出现了并立的民族政权，出现了民族战争，民族融合和民族团结仍然是历史发展的主流。

一、北宋和辽的和战关系

北宋与辽是当时我国境内两个最大的政权。

辽政权是十世纪初期到十二世纪初期（公元916—1125年）由契丹族耶律氏所建立的。在它的极盛时期，控制着大漠南北、东北的大部分和河北、山西北部一带的广大地区。耶律阿保机于公元916年（后梁贞明二年）宣布自己为皇帝，
七三

建立了“契丹国”，公元 937 年改称“辽”，公元 982 年复称“契丹”，公元 1066 年又改称“辽”。辽政权是带有奴隶制残余的封建政权。契丹贵族通过发动掠夺性的战争，占有大量的土地和马、羊、牛群，还有不少奴隶。辽太宗耶律德光还借后唐叛将石敬瑭求援的机会，进一步占领了燕云十六州等汉人居住地区，遭到了汉族人民的强烈反抗。北宋建立后，当时的辽国皇帝是昏庸残暴的辽穆宗，这时契丹贵族不断发生内讧，辽统治下的室韦和乌古等部族也不断进行反抗，契丹贵族的统治十分虚弱。但由于赵匡胤采取了“先南后北”的统一方针，因而失去了收复燕云十六州的最好机会。

北宋王朝在统一了中原地区后，立即乘胜北上，准备收复燕云十六州。公元 979 年，宋太宗灭北汉，接着进兵幽州，辽的易、涿、顺、蔚诸州官吏相继降宋。宋军围攻幽州，辽军主力来援；双方激战于高粱河，宋军大败，退到涿州。公元 986 年（雍熙三年），宋军再次出兵，分三路进军：以曹彬、米信率师出雄州（今河北雄县），为东路；田重进率师由定州（今河北定县）攻飞狐（今河北涞源），为中路；潘美、杨继业率师由雁门攻朔（今山西朔县）、寰（今朔县东马邑镇）、云（今山西大同）、应（今山西应县）诸州，为西路。宋太宗的这个计划是企图用中、东两路军来吸引辽军主力于幽州，而西路军则可攻取云州等地，然后夹击幽州。但战争一开始，宋军就十分被动：东路军大败于涿州西南的岐沟关，中路军也随之溃退。西路军也被迫撤退，杨继业在护送云、朔、寰、应四州人民内迁时遇到辽军伏击，被俘不屈，三日不食而死。这两次战役失败后，北宋就长期陷于被动和不利的地位，在兵力上和物质上损失也很惨重，北宋军

事制度的弱点和军力的薄弱，也开始暴露了出来，北宋统治集团也从企图“收复旧疆”转变为妥协退让了。

以后，辽军不断南下骚扰北宋边境。北宋采取防守战略，在北边增驻重兵，并从公元988年起在河北雄州、莫州、霸州、平戎军、顺安军等地，开辟塘淤，利用河水、泉水灌溉，置斗门，实行屯田，企图利用水田限制辽军骑兵的骚扰。这些措施除了发展驻军屯田外，对于防止辽军南下，并没有收到多少效果。从太平兴国年间以后，辽军仍旧不断向南虏掠，甚至深入内地。

公元1004年，辽圣宗亲自领了大军，从幽州出发南下。由于宋军的猛烈抵抗，辽军绕道到保州（今河北保定）、定州，都打不赢；又东攻瀛州（今河北河间）；被守军打死打伤三万多人。辽圣宗虽然勉强进到黄河边上的澶州（今河南濮县），但因为辽军背后所有的重要城镇都在宋军手中，不敢渡河。在澶州城下，辽的主帅萧达览又被北宋守军射死，士气大受挫折。

宋真宗听到辽军南下消息，惊慌失措，准备南逃。宰相寇准了解前方形势，他和一部分将领主张抗敌。他们把动摇不定的宋真宗护送到澶州，指挥军事。两军在相持中进行和议。宋真宗轻易地答应每年送给辽银十万两，绢二十万匹，作为辽军北撤的条件。这就是所谓“澶渊之盟”。北宋统治者的这种屈辱行为，使中原地区的劳动人民每年增添了巨额的负担，激起了人民的极大愤慨。

在这次战争以后，北宋统治者由于内部社会矛盾的逐渐发展和新兴的西夏政权的威胁，对辽始终采取妥协退让的政策。契丹统治者一方面由于内部统治的不稳定，另一方面由

于中原地区军民的奋勇抗战，感到北宋统治者可欺而人民难侮，才不敢继续大举南下。公元 1042 年（辽兴宗重熙十年，宋仁宗庆历二年），契丹虽曾集中军队于幽州，声言南下，要宋王朝让出瓦桥关以南地区，实际上是虚张声势，借宋、夏的紧张关系进行恫吓。当北宋统治者答应每年增送银、绢各十万以后，即行了事。后来，在辽和北宋对峙的一个世纪中，基本上维持了和平状态。中原地区和北方边疆地区的各族人民，保持了经济上的联系。北宋地区输出的有稻米、茶叶、丝织品、漆器、硫磺、焰硝、图书以及来自南洋各地的香药、犀角和象牙等等。从辽输出的，主要是马、羊、骆驼等牲口，偶然也有布匹。人民之间这种长期的贸易往来，促进了中原地区和边疆地区经济文化的交流，有利于边疆地区的开发。

到了辽道宗统治时期（公元 1055 — 1100 年），契丹族的封建化过程基本上完成。契丹人在经济上和其他各方面，不断吸取汉族人民的生活方式。畜牧业逐渐衰落，农业在辽统治区内逐渐取得支配地位。在政治上，各种封建统治制度逐渐完备。这一发展过程，在一定意义上是有利于我国边疆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的。

但是，随着边疆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契丹贵族统治阶级日趋腐朽。他们通过垄断土地和检括户口等办法，进一步加强对汉族和各族人民的搜括，对各属部的剥削和奴役，也变本加厉。他们经常到各部俘掠人畜，向女真、西夏、室韦等部需索战马。随着这些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发展，契丹统治斗争内部的争权夺利也趋于表面化。辽道宗清宁九年（公元 1063 年），其叔耶律重元纠合契丹贵族四万多人阴

谋篡位；大康三年（公元 1077 年），又有北枢密使萧速撒等谋立皇太子。这种变乱一直继续发展，到天祚帝时愈演愈烈，使辽的统治迅速走上崩溃的道路。

在天祚帝继位的年代里（公元 1101—1125 年），辽政权处于各族人民日益高涨的抗辽斗争的惊涛骇浪之中。统治阶级的内讧又更加剧。因此，在新兴的女真贵族集团的武装力量的冲击下，形成摧枯拉朽之势，天祚帝终于被金统治者所俘虏。辽政权在我国北方和东北的广大地区两百年来的统治，从此结束。

二、西夏政权的建立和宋夏关系

西夏是党项族统治者建立的国家。党项族是羌族的一支，原来散居在青海和四川西北部一带，过着游牧狩猎的生活。他们分成好几个部落，各不相属，只是每隔几年聚会一次。在众多的部落中，最强大的是拓跋部。

唐代初期，党项人受吐蕃的压迫，逐渐向东北迁移，活动在甘肃东部和陕西北部一带。唐末，党项的一个首领拓跋思恭开始统一党项各部，并参与镇压黄巢起义，因而唐赐其姓李。到了北宋初，党项人的势力已经发展到河套地区，并向河西走廊伸展，同原来生活在那里的吐蕃人和回鹘人开展争夺战。宋太宗时，党项首领李继捧以其所领银（今陕西米脂西）、夏（今陕西横山）、绥（今陕西绥德）、宥（今陕西靖边西）等州归宋，引起另一首领李继迁的反对。李继迁投降契丹，契丹册封他为夏国王，宋夏连年发生战争。公元 988 年，宋赐李继捧姓名为赵保忠。公元 991 年，李继迁降宋，赐姓名为赵保吉，不久又叛。公元 1002 年，李继迁攻

占灵州（今宁夏灵武），并建都其地。公元1003年，李继迁在凉州（今甘肃武威）与吐蕃战时死去，子德明立，德明继任首领后，改取守势，着重巩固自身的力量。他向宋请和，也向辽请和，景德四年（公元1007年）宋在边境保安军（今陕西志丹）设置了榷场，用缯、帛、罗、绮等交换党项人的骆驼、马、牛、羊、毡、毯和甘草，又用香药、瓷器、生姜、玉桂等交换党项人的蜜腊、麝香、毛褐、羚角、硇砂、柴胡、肉苁蓉、红花、翎毛等。北宋和党项之间的和平关系和经济交流保持了几十年，党项人的经济逐步发展起来了。

公元1028年，党项人从回鹘手里夺取了甘州（今甘肃张掖）。公元1031年，又从吐蕃手里夺取了凉州，控制了河西走廊，并把势力向东南发展。

北宋和党项之间，在文化上也有相互影响。德明的儿子元昊通晓汉语言文字学，习汉人的兵法和法律。公元1032年，德明死后，元昊继位，几年之间党项就占领了全部河西走廊和今甘肃东南部分。公元1038年，元昊建立了封建国家，称为大夏，都城在兴庆（今宁夏银川）。大夏政权所控制的地区，约当今甘肃、宁夏回族自治区和陕西的一个部分。大夏政权位于北宋的西北，一般称为“西夏”。

西夏仿照唐、宋的封建政治制度，中央设中书省和枢密院，分掌文武两政；地方设立州郡。官吏除党项贵族外，也任用汉族地主分子，目的在于巩固其封建统治。在军事编制上，保留党项人的旧传统。境内设置十二个监军司，司的高级长官由原来的部落首领担任。十二个监军司共有士兵四十五万人。

在西夏境内居住着党项人、汉人、回鹘人、藏人。其中

汉人占的比例较大。他们是杂居的，大体上党项人多居住在河套、宁夏一带，汉人在陕西北部和甘肃东南部，回鹘人住在河西走廊偏西，藏人在青海一带。经济生产主要是畜牧业，农业也占一定的比重。农产品有大麦、稻、青稞等，还有药材。从事农耕的多数是汉人，他们掌握着较为先进的生产技术，对这个地区的生产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甘州和凉州从来是有名的牧马地，盛产良马，又是肥沃的农业区。

但是西夏的粮食生产毕竟是不很丰富的。平时已经感到不够，一遇天旱，更容易发生饥馑现象。而且军粮很大部分是稻米，不得不靠北宋的输入以弥补不足。日常生活所必需的茶叶，也来自北宋地区。马和茶的交换，对双方的经济往来有着重大的意义。北宋时代，中国和中亚的贸易，陆路必须通过西夏。因此，西夏在商业上也是相当活跃的。西夏有专门管理铸钱的通济监，铸造相当数量的钱币来适应市场的需要。

党项贵族建立西夏政权的过程中，正处于从氏族社会末期向封建制过渡时期，带有氏族社会末期的强烈掠夺性。掠夺的对象就是社会经济比较发达的北宋封建国家。当时正是宋、辽“澶渊之盟”以后，北宋在军事制度上已经暴露出许多弱点，军事力量很薄弱。西夏统治者在公元1040年以后的六、七年中，对北宋发动多次大规模的战争。但是战争没有多大进展，人和马的伤亡都很大。战争发生以后，北宋中止了对西夏的贸易往来。西夏境内的人民，本来依靠在盐州（今宁夏盐池）所出产的青白盐跟汉人交换粮食。北宋政府的禁令，虽然没有完全禁绝私下的交往，但却大大影响了西夏人民的生活。由于西夏境内接二连三地发生自然灾害，使人民

的生产和生活蒙受重大损失。人民不愿意继续进行这样的不义之战。

在西夏各族人民的压力下，西夏统治者不得不于公元1043年向北宋政府提出和议。经过一年多的交涉，才订立了和约，规定：西夏统治者向宋称臣，宋每年送给西夏白银七万二千两，绢十五万匹，茶三万斤。西夏统治者获得一笔财富，却加重了北宋境内汉族劳动人民的负担。北宋统治集团通过牺牲人民的利益来换取自己的统治，明显地暴露了这个封建地主政权的软弱性和反动性。

三、高昌、吐蕃、大理的社会状况

我国西北的高昌王国是回鹘的上层贵族建立的，最高统治者称亦都护（或称阿萨兰），意思是幸福之王。都城置于喀喇和卓（今新疆吐鲁番东部），实行封建统治。极盛时期的高昌国，它所控制的地域，东到甘肃，北界天山，西接葱岭，南邻于阗。居住在这一地区的有汉人、回鹘人、南突厥、北突厥、黠戛斯……等各族人民。他们有的以农业为主，有的经营畜牧业。各族人民的社会发展水平虽不平衡，但是全境的农业和畜牧业的发展，超过其他边疆地区。那里生产五谷，种植棉花、葡萄等经济作物，蚕桑很盛，用橐驼耕地，有水碓碾米，水利灌溉也相当发达。此外，手工业如纺织、酿酒、冶金、琢玉等，都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从公元十世纪到十二世纪期间，高昌和中原地区始终保持着密切的联系。高昌国的使节和商人，经常来往于辽、宋之间，用大量的马匹、药物、香料、衣料，交换辽和宋的金银和铜钱，以及各种产品。高昌的统治者常常亲自参与对辽

的贸易，每三年进行一次。在辽国的上京，还特地划出一个区域让高昌人居住，称为“回鹘营”。宋太宗时期曾派遣使者王延德访问高昌，来去四年，回来后写了一篇《使高昌记》，叙述访问的经过和旅途中的见闻。这次访问，增加了中原地区和西北边疆地区之间的政治关系和贸易关系。北宋在秦凤路设有“市易司”，专门办理和西北各少数民族地区（包括高昌在内）的贸易，每年市易司收入的利润，达两千万贯以上，可见当时贸易是相当发达的。

高昌位于当时东西陆路交通的要冲，是中外经济文化交流的枢纽地带。当时有很多波斯、印度、阿拉伯以及东罗马的商品，通过那里转输到中原地区来。

西南的吐蕃，在唐末黄巢大起义时，吐蕃内部也爆发奴隶起义。同时响应起义的，还有以汉人张义潮为首的阿陇地区十余州的人民。奴隶和各族人民的起义，结束了吐蕃奴隶主的统治，此后就进入了封建农奴制时代。

封建制初期的吐蕃，内部陷于四分五裂局面，封建主割据称王。在吐蕃本部出现四个对立的王系。在吐蕃强盛时控制的青海一带，是汉、藏杂居的地区。藏人唃厮罗建立了唃厮罗王朝，经常和宋王朝发生“朝贡”、“结援”等政治关系。

公元十至十三世纪，吐蕃和汉族及其他各族人民的关系十分友好。北宋政府屡次封接近汉族地区的吐蕃统治者为“节度使”、“将军”、“大将军”等官，常常赐给“裘衣、金带、器币、鞍马、铠甲”。吐蕃也常以马匹之类礼物送给北宋。

吐蕃和各族人民的友好往来，特别是和汉族人民的往

来，促进了本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

公元 937 年，在祖国的西南边疆，继南诏之后建立了以白族为主体的大理封建政权。它和南诏一样，仍以洱海四周地区为中心；统治着八府、四都、三十七部。统治者段氏和高、杨、尹、赵、董等大姓，本来都是南诏的贵族。段思平建国以后，赐给这些大姓封地，让他们世袭爵位，进行封建的剥削和统治。封地上的农奴，除了受封建主的剥削以外，还要对政府负担赋税和徭役。

大理为了适应多山的特点，在兴修水利和开辟梯田方面有很多创造。制铁、制毡、织绫等手工业也很发达。大理王国经常和宋通好。在双方邻近的地区，大理人经常以刀、甲胄、弓箭、披毡、药材等和宋交换物品。大理每年对宋输出数以千计的马匹。随着经济上的密切联系，加强了文化的联系，汉文成为大理的通用文字。

此外，大理同波斯、越南、缅甸等国，也有着经济上的往来，成为我国和中南半岛各国经济文化交流的桥梁。

总之，高昌、吐蕃、大理等边疆地区的少数民族政权与汉族的宋政权都保存着良好的关系。回鹘、藏族、白族等少数民族与汉族人民之间的关系则更加密切了。这充分说明了我国历史上各族人民的友好往来是从未间断过的。

第三节 北宋、辽、西夏时期 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

毛主席指出：在封建社会里，“只有农民和手工业工人是创造财富和创造文化的基本阶级”（《中国革命和中国共

产党》)。北宋、辽、西夏时期，我国各族劳动人民通过自己的生产斗争，开辟了大量的田地，创造和改进了许多生产工具、耕作技术，为农业生产的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因而在北宋统治地区内，农业生产有了较大的发展，全国耕地面积和谷物总产量都有显著增加，手工业和商业也有所发展。辽和西夏地区的农业、畜牧业、手工业也都有很大的进步。特别是由于各民族之间的交往日益频繁，汉族的先进生产技术和产品与少数民族的特产有了进一步的交流，他们为祖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边疆地区的开发都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一、北宋农业生产的发展

北宋统一中原地区和南方后，结束了五代十国的社会动荡和军阀混战的局面，客观环境有利于劳动人民的生产斗争。首先是北宋统治地区的人口有了增加，出现了所谓“承平既久，户口岁增”的现象。据统计，开宝九年(公元976年)时，全国有三〇九万户；咸平六年(公元1003年)已增至六八六万多户，一，四二七万多口；天圣七年(公元1029年)又增至一，〇五六万多户，二，六〇五万多口；到治平三年(公元1066年)更上升到一，二九一万户，二，九〇九万口。

经过劳动人民的辛勤开发，大量的荒地被开垦，耕地面积不断扩大，围田、葑田、圩田、山田、沙田等在我国各地出现。据《文献通考》记载，开宝九年(公元976年)时，垦田数是二，九五三，三〇〇多顷，至道二年(公元996年)时是三，一二五，二〇〇多顷，到天禧五年(公元1021年)时已增至五，二四七，五〇〇多顷。

北宋的农民在生产过程中，不断地创造和改进各种生产工具。北宋初期，由于战争和瘟疫的影响，耕牛十分缺乏。劳动人民为了解决农耕的困难，创造了一种用人力的“踏犁”。政府在发生牛疫的地区，推广了这种踏犁。陈尧叟给北宋政府的报告中说：“踏犁之田可代耕牛之功半，比饗耕之功则倍。”宋代劳动人民已经用水车（龙骨车）引水灌田，解除旱情。还有一种牛转翻车，这是我国古代水车开始用畜力代替人力的标志。现存的宋人小品画《柳阴云碓图》，绘有牛转翻车的生动形象。它和明代《天工开物》所载的牛转翻车，基本上是一致的。这些工具一直流传到现代。人民群众的这些重要创造，在生产斗争中，经过长时期的实践，不断地得到改进，使它在农业生产上发生巨大的作用。宋代劳动人民还创造了一种进步的插秧工具，叫做“秧马”。它的形状好象一只小木船，两头高，中间凹入。腹部是用很光滑的榆树或枣木做的，背部是用质量很轻的楸、梧之类的木材制的。使用这种工具插秧，既能减少劳动强度，又能提高插秧的速度。宋人苏轼在《秧马歌》的小序中写道：“予昔游武昌，见农夫皆骑秧马。以榆、枣为腹，欲其滑；以楸为背，欲其轻。腹如小舟，昂其首尾，背如复瓦，以便两脚雀跃于泥中，系束稿其首以缚秧，日行千畦，较之板类而作者，劳佚相绝矣。”这种插秧工具直到元、明时期，都还在使用着。

北宋时代的农业生产工具，主要是犁、锄、镰、鎔、耖、耙……等，都是深耕细作的重要生产工具。1956年，在江苏扬州发现四件宋代的铁农具，其中有一个铁犁铧，刃边还是钢质的，带有光泽，背面有装犁柄的痕迹，另一件是四齿铁耙，其余两件是铁锄。解放后，我国各地都发现过宋代

的铁农具。

在农作物选择优良品种方面，宋代推广一种早熟、耐旱、产量高的占城稻。这种稻子原产于今越南民主共和国的中部，我国福建一带比较早的引进这个优良品种。大中祥符五年（公元 1012 年），北宋政府又从福建运输了三万斛的占城稻种，在淮河、长江流域和江浙一带推广，并且揭榜介绍这个品种的栽培方法。江淮和两浙路的广大农村，使用这个稻种，使地势高而容易发生旱象的地区，能够丰产丰收。北宋占城稻种的传播，体现了历史上中、越两国的传统友谊在不断地发展。

宋太宗时，南方的江南，两浙、荆湖、岭南、福建等地也能栽培粟、麦、黍等作物，并且有一套稻麦两熟的耕作方法。吴县人朱长文编的《吴郡图经续记》里写道：“其稼则刈麦种禾，一岁再熟。稻有早晚，其名品甚繁，农民随其力之所及，择其土之所宜，以次种焉。”

宋代小农经济不断发展的景象，根据陈旉《农书》（此书写成于公元 1149 年，所记当是北宋时南方的农业生产情况）里的记载，田地里一年能种植各种各样的农作物，正月种大麻，二月种粟，三月种早芝麻，四月种大豆，五月收大麻、收麦，同时种下晚芝麻，六月收大麻，七月收粟、早芝麻和大豆，并种植萝卜和青菜，八月收早芝麻、种麦，九月收晚芝麻，十月以后收种萝卜、青菜等。陈旉说：“种无虚日，收无虚月，一岁所资，绵绵相继，尚无匮乏之足患，冻馁之足忧哉。”

长江淮河流域和钱塘江一带，宋代开辟了大量的水田。大凡低洼的土地以及沼泽、陂塘、湖泊、河边沙地，都被利

用起来，当时称为“圩田”。庆历初，范仲淹建议在江南大力发展圩田。他在《答手诏条陈十事》中，说明开辟圩田的好处，“江南应有圩田，每一圩方数十里，如大城。中有河渠，外有门闸。旱则开闸引江水之利；潦则闭闸拒江水之害。旱涝不及，为农美利。”圩田的开辟，是当时劳动人民向湖荡、洪水夺取粮食的创举。

北宋时期也完成了一些规模较大的水利工程。以都城开封为中心的汴河（即东河）、蔡河（即闵河、惠民河）、五丈河（即北河、广济河）、金水河（即天源河）都得到了整理和扩充。为农业生产服务的一些塘堰也普遍修筑了起来。

沿海劳动人民进行了修塘捍海的巨大工程。真宗时，民工数百万修固了浙江捍海塘，仁宗时，民工五万多人修筑了泰州捍海堰。

二、北宋的工商业和对外贸易的繁荣

北宋时期，我国勤劳智慧的手工业工人在纺织业、陶瓷业、造纸业、印刷业、采矿业、冶炼业等方面都有许多创造，把手工业发展的水平推向一个新的高度。同时，也大大促进了商业和对外贸易的繁荣。

宋代的纺织业，特别是丝织业有了显著的进展。仅仅宋锦一项，就有五十多个品种、宋绫也有二十多个品种。定州（今河北定县）是当时丝织业的中心，缂丝（刻丝）技术已有很高水平，这是劳动人民的精心艺术创造。当时优秀的技术工人，多集中在官府的纺织工场。北宋都城的绫锦院，有织机四百多张，又设有专门煮染的染院。此外成都、洛阳、真州（今江苏扬州）、定州、青州（今山东益都）、润州

(今江苏镇江)等地，都有官办的纺织业作坊。关于劳动人民的家庭纺织手工业，那只是小农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北宋画家王居正的《纺车图》，反映了当时农家妇女勤于纺织的真实情况。

在淮南、江南、荆湖、福建、广南等路，都出产大量的麻。广大劳动人民以麻织布来解决穿衣问题。当时人们所称的“布衣”，就是指的麻衣。因为一直到十三世纪的南宋末，长江流域一带才有植棉和纺织棉布。

北宋时期，全国各地普遍制造陶瓷器。陶瓷技艺丰富多采，构成了独特的风格。陶瓷器皿已经成为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必需品。

当时著名的造瓷地区有定窑(今河北曲阳)、汝窑(今河南临汝)、龙泉窑和哥窑(今浙江龙泉)、景德镇窑(今江西景德镇)……等。景德镇是北宋时期发展起来的一个专业制瓷市镇。这个市镇在唐朝时候称昌南镇，制造白瓷。宋真宗景德年间(公元1004—1007年)，国家派官员在该地监造瓷器，改名为景德镇。

定窑在今湖北曲阳县涧滋村和东西燕山村。这一带当时属于定州，故称定窑。

在黄河流域，还有很多制造民间陶瓷的窑址，如河北的钜鹿，陕西的神木、榆林，山西的平定、太原，河南的安阳、修武、登封、禹县、鲁山、宝丰，河北的磁县，山东的博山……，所生产的民间陶瓷，风格纯朴，气魄宏伟，多用黑色或赭石色画花、刻花、划花、剔花、填花等艺术。色彩十分调和而明快。当时民间艺人，采用广泛的彩绘题材，把自然界的景象，反映在陶瓷器上。同样是牡丹的花纹，可以

变化无穷，表现了工艺美术生气盎然的活力。

河南是宋代钧窑和汝窑所在地。这两个名窑在解放前很长时期湮没无闻。解放后不久就恢复试制。钧窑的釉色以玫瑰紫、天青釉为其特色。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烧成的红釉，颜色鲜丽。汝窑的青瓷划花瓷器，也已经初步得到恢复。

浙江的龙泉窑和哥窑是宋代的著名瓷区，已经停产三百多年。解放后，名震海内外的龙泉青瓷得到了新生，并进行过科学的研究和总结。1972年生产的仿哥开片瓶和其他龙泉窑釉器皿，都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的新发展。

磁州窑是河北省宋代著名的民窑。解放前，著名的铁锈花及刻划花装饰已经失传，在1955年又得到恢复。磁州窑的产品风格，在铁锈花方面简练豪放；在刻划花方面朴素雅观。

北宋时由于农业生产工具和军器、铸钱等需要，采矿和冶炼业也得到了发展。当时采矿的种类有：金、银、铜、铁、铅、锡、石炭（煤）、石油等。

从北宋时起，我国人民已经广泛地使用石炭。当时黄河流域一带缺乏薪柴，人们就利用石炭作燃料。现在的河北、河南、山东、山西、陕西以及苏北一带，宋代都已经开采煤矿。元丰元年（公元1078年），徐州知州苏轼曾派人在徐州西南白土镇觅得了煤矿。他特地为此写了一首《石炭》诗。诗的引言中写道：“彭城（今江苏徐州）旧无石炭。元丰元年十二月，始遣人访获于州之西南白土镇之北，以冶铁作兵，犀利胜常云。”煤炭工业的发展，推动了炼铁工业的进步。北宋时期炼铁技术的水平，可以举一个很典型的例子。在今湖北省当阳县的玉泉寺，还保存一座北宋嘉祐六年（公元

1061年)铸造的铁塔，高七丈，有十三层，平面八角形，全系生铁所铸。塔底有八个铁铸的托塔力士。这是全国稀有的铁塔，它体现了九百多年前劳动人民的高度冶炼技术和建筑技术水平。

北宋的著名科学家沈括(公元1030—1094年)，在《梦溪笔谈》一书里，叙述磁州(今河北磁县)的炼钢情况，当时已能炼出纯钢。书中还记载了当时通行的炼钢法，称为“灌钢”。解放以后，考古工作者在各地发现了大批宋代的炼铁营址。例如河北邢台县的綦阳村、福建同安县、安徽繁昌县等地，都有宋代炼铁炉的痕迹和遗物。历史证明，我国的矿产资源是相当丰富的，炼铁炼钢工业在世界历史上是先进的。

石油也在北宋时得到开采，用于军事上和医药上。《梦溪笔谈》里曾记载了“石油”这一名称。

北宋的制纸工业和印刷工业也有巨大的成就。在敦煌千佛洞发现的古写本中，还可以见到北宋前期制造的纸张。我国西南的四川和东南的浙江、江苏、安徽、福建等地，北宋时代都出产质量好的纸张。熙宁、元丰间(公元1068—1094年)，苏州承天寺以丝茧为原料，制造一种藏经纸，专供抄写《大藏经》之用，是当时极为珍贵的产品。歙州(今安徽歙县)所产的纸张，有长达五十尺为一幅的。

北宋时，商品经济有了新的发展，出现了一些商业发达的都市，农村的集市贸易也很活跃。

早在唐朝时，我国已经出现了一些繁华的都市，但是户口在十万家以上的大都市不过十几处，北宋时已经有四十多处。户口在二十万家以上的大都市，除都城开封外，还有成

都、兴元（今陕西汉中）、长沙、京兆（今陕西西安）、杭州、福州、泉州等好几处。这些城市的商税十分可观，成都年达八十九万贯，开封和兴元也都在四十万贯以上。张择端所绘的《清明上河图》，所描写的正是北宋都城东京开封繁华的景象。图卷写绘了自新城东南隅东水门外七里到城西顺天门外金明池一段汴河两岸的情况。它真实地描写了北宋都城人民以及郊区劳动人民的生活动态。

在北宋时代的广大农村，也出现定期的或临时性的商业交换场所，称为草市、墟、集，后来逐渐发展成为带有固定商业交换的小市镇。在五代时，县以下还没有设置征税的机构。到了北宋，某些著名小市镇的商税甚至超过一个县城的税收。莱州胶水县海仓镇，税额曾达到一二，九二一贯，而胶水县城的商税不过五千多贯。

南方一带农村，主要是定期的集市贸易，称为“虚市”。这种虚市每隔一天或若干天开市一次。开市以后，人们热闹了一阵，相互交换所需要的物资，也就散走了，所以叫做“虚”市。这种生产者和消费者的直接交换，正是自然经济的反映，买者和卖者都是为了自己消费，因而规模小，带有浓厚的地方特色。南方农村的这种虚市，也是汉族人民和各少数民族人民经济生活互相联系的最好形式。广南西路（即今广东、广西和海南岛一带）的虚市，根据赵汝适《诸蕃志》的记载，在海南岛的吉阳军，“城五、七里许，外即生黎所居，不啻数百峒。……定约寅、酉二日为虚市，率皆肩担背负，或乘桴而来，与（汉）民贸易。黎人和悦，民获安息。”又如琼州（今广东海口市南）一带汉族和黎族人民的物资交流情况，据周去非《岭外代答》所记，“黎人半能汉

语，十百为群，变服入州县虚市，人莫辨焉。日将晚，或吹牛角为声，则纷纷聚合，结队而归，始知甚为黎也。”可见当时汉族和黎族、苗族人民有了经济上的亲密联系。

随着自然经济的发展，这种虚市也有整天做买卖的，出现了固定的市铺。国家对这些较大的虚市，也是征收商税的，例如广南路的英州（今广东英德）所属的各个虚市，商税最多的白驹虚，年达九百二十八贯多，而少的只有一百贯左右。

北宋以来，我国和世界各国的经济和文化友好往来更加密切了。北宋初，先后在广州、杭州、明州（今浙江宁波）、泉州、密州（今山东诸城）等地设立市舶司，作为对外联系的主要港口，这些地方并且建筑了专门供外国客人居住的“蕃坊”。宋代对外南至麻逸（今菲列宾共和国的民都洛岛）、勃泥（今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加里曼丹岛），并经由印度洋到达狮子国（今斯里兰卡共和国）、大食（今阿拉伯半岛诸国）。北宋政府对外贸易的税收，由每年五十万贯上升到二百万贯。当时我国和亚洲各国的交通是很方便的。从明州出发，顺风时七天左右便可到达日本。《宋史》里记载，勃泥国王锡理麻喏派使者到中国来，他们直接从我国泉州乘海船归国。现今保存在福建莆田的北宋祥应庙石碑，记载着我国商人从泉州航行到三佛齐（今印度尼西亚共和国苏门答腊岛东南岸）的情况。这些生动的事例，说明我国和世界各国长期以来都是和平友好相处的。

北宋时期，由于国内外商业贸易的发展，货币流通量也增多了。除了金属货币以外，我国历史上的纸币就是从这时开始发行的。

金属货币除四川等极少数地区使用铁钱外，其余地区都通用铜钱。当时金银产量不多，是作为贵重金属掌握在皇家贵族和大官僚地主阶级手里，银锭也是国家库藏的，还没有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行。纸币首先在今四川地区发行，因为当时人们携带笨重的铁钱，非常不便，买一匹罗要付出二万文铁钱，有一百九十斤重，不能适应当时商业贸易发展的需要。从公元1024年起，国家在益州（今四川成都）设立交子务，正式发行交子，每年发行额为一百二十五万缗。到了宋徽宗时，交子改称为钱引。

三、辽和西夏地区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契丹族建立的辽国，地域辽阔，契丹本部和先后附辽的属部以及渤海、燕云，包括猎区、牧区和农区，由于交通条件的限制，整个辽国统治地区，还没有完成统一的经济基础。

主要从事农业生产的虽然是汉人和渤海人，但是农业对于巩固辽政权具有重大作用。契丹统治者意识到农业生产对维护汗国的统一并向外扩张的重要性，因而对农业生产采取了保护的政策，如鼓励开荒、广置义仓等。各族劳动人民在生产斗争中，创造了许多新的耕作技术，渠道灌溉也很发达，作物品种很丰富，“蔬瓜果实稻粱之类，靡不毕出”（程大昌：《演繁露》卷3）。劳动人民还自己制造了许多农具，山西大同青瓷窑村和天镇夏家沟，都发现了数量相当多的铁铧等生产工具。

畜牧业主要在北方地区，契丹人大多从事畜牧业，毗邻汉区的地带，逐渐增加定居牧放的成分，不少渤海、汉人移民，也以畜牧作副业。

辽代手工业，主要是契丹贵族直接控制下的手工业，其中包括官府、州县和头下州军等所属的各种手工业。他们掠获了大批汉人和渤海人中的工匠，进行奴隶式的生产。官府和贵族们占有全部生产品。在今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大营，发现一个时代最早的辽墓，是应历九年（公元959年）辽驸马卫国王墓，出土的华丽丝织品、金银器、鎏金的马具和大批武器，还有瓷器、铁器等生活用具，多达一千余件，大多是官手工业的产品。辽代的冶铁业发展最快，辽阳首山发现的辽代铁矿坑和在鞍山发现的熔铁营址，是在辽代初期承袭渤海原有的基础发展起来的。首山矿坑有的深达十八公尺以上，开采的规模很大。从天镇、大同等地区窖藏中发现的大批铁制农具，以及早期契丹贵族墓葬中发现的大批铁制武器、马具和日用器具，可以看出辽代冶铁工业在早期就很发达。特别是墓葬中发现的铁制工艺品如铁质嵌银马具和错金铁矛等，技术水平并不亚于中原地区。十一世纪以来，铁器在契丹的各个阶层已普遍使用，不但种类繁多，而且制造精致。宋人记载中也称赞“契丹镔铁”为“天下第一”。

辽代陶瓷业在发展较早。早期契丹贵族墓葬中出土的构成辽瓷特点的鸡冠壶、长颈瓶等适应马上需用的器具，就是早期当地烧造的产品。最近在辽宁法库叶茂台辽墓出土的陶瓷器就具有这些特点。上京的瓷窑和赤峰西缸瓦窑、屯窑两处，是辽代晚期的遗址。上京的瓷窑规模不大，是专供契丹统治者需用的御窑，产品细白，也有黑釉和绿釉器，除长颈瓶、长把器外，还有模仿北宋定窑的日用器具，其精工和定窑极相似。赤峰的窑址是已发现的辽代规模最大的瓷窑遗址，东西绵亘达一里多长。产品种类很多，器物的形制模仿定窑。

阿保机建立国家后，开始兴建了一批城市，这些城市的建立，对于繁荣经济和各族间文化交流，起了积极的作用。辽的五京就是契丹人、汉人共同劳动的结果。

上京地临黄河（今内蒙古自治区昭乌达盟巴林左翼旗附近），适于放牧，耕种条件也很好，有一定的农业基础。汉人胡峤曾留契丹七年（公元947—953年）。他在上京看到的情况：“上京所谓西楼也。西楼有邑屋市肆，交易无钱而用布，有绫锦诸工作，宦者、翰林、伎术、教坊、角觝、秀才、僧尼、道士等，皆中国人（指汉人），而并、汾、幽、蔚之人尤多。”解放后，在上京临潢府发现了许多农耕遗址和畜牧遗址。

中京同于上京，是契丹统和二十五年（公元1007年）新建的，模拟汉地城市，城址在今内蒙古自治区昭乌达盟宁城县。1958年开始发掘这个古城，从已经发现的情况来看，它较上京更多的模仿了中原都城的制度，是契丹接受汉文化的生动表现。京城里不仅住有汉族和各族人民，也有政府机关、使馆和相当兴盛的工商业。在中京遗址的发掘中，出土大量的北宋钱币，而辽钱出土的仅有两枚。

东京就是辽阳故城，神册四年（公元919年）重修，会同元年（公元938年）改称东京。城的规制略同于上京，也是仿拟汉城的。城内有汉城商业区，有被迫迁来的渤海户。

南京即现今我国首都北京，唐时的幽州城。石敬瑭割燕云十六州给契丹，辽太宗升幽州为南京，又称燕京。故址在今北京市的西南方。《契丹国志》记载说：“南京又为燕京析津府，户口三十万。大内壮丽，城北有市，陆海百货，聚于其中。僧居佛寺，冠于北方。锦绣组绮，精艳天下。膏腴

蔬蔬果实稻粱之美，靡不毕出，而桑柘麻麦，羊豕雉兔，不问可知。水甘土厚，人多伎艺。”南京不仅是农业区的一个重点，也是工商业的重要城市和交通要道。

西京即今山西大同，重熙十三年（公元1044年），辽兴宗改云州为西京。第二年，北宋政府派包拯使契丹，他报告说：“自创云州作西京以来，添置营寨，召集军马，兵甲粮食，积聚不少。”可见西京在边防上是一个重要地区。

西夏所属的灵州和河西、河外的十三个州，都是“地饶五谷，尤宜稻麦”的地区。甘州和凉州，水草丰美，有利畜牧经济的发展，也因河流较多，富有灌溉之利。灵州早就有唐来、汉源诸渠，对农业生产很有利。

银、夏、宥、绥等州，土地瘠薄，且间有沙漠，不适于农耕，但因有山岭林木，宜于畜牧。盐州（今盐池县）境内的乌池、白池所产青白盐，色味俱佳。

西夏的手工业也有其特色，特别是冶炼业，有较高的技术水平。西夏曾在夏州设置“铁冶务”，制造甲胄兵器。从榆林窟壁画中的锻铁图可以看出，当时锻铁已采用了比较进步的竖式风箱的设备。西夏制造的甲胄，“皆冷锻而成，竖滑光莹，非劲弩不可入”（田况：《兵策十回事》。见《历代名臣奏议》卷325，《御边门》）。西夏剑与契丹鞍，当时称为“天下第一”。

第四节 北宋政权的日益腐朽 和王安石变法

王安石变法是我国十一世纪时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益

尖锐化的产物。

随着北宋政权的日益腐朽，广大劳动人民丧失土地，处于水深火热之中，于是纷纷举行起义，严重地动摇着地主阶级的封建统治。辽和西夏贵族，陈兵北方和西北，不断威胁着宋王朝，他们每年从宋王朝那里攫取了大量银两和绢帛。错综复杂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促进了地主阶级内部的分化，地主阶级内部革新与守旧的斗争也进一步激烈起来，王安石变法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提出来的。

一、北宋中期的社会矛盾

毛主席指出：“封建的统治阶级——地主、贵族和皇帝，拥有大部分的土地，而农民则很少土地，或者完全没有土地。农民用自己的工具去耕种地主、贵族和皇室的土地，并将收获的四成、五成、六成、七成甚至八成以上，奉献给地主、贵族和皇室享用。这种农民，实际上还是农奴”（《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在宋朝封建统治下，也完全是这样的状况。

北宋王朝实行保护大地主的“不抑兼并”的政策。到了北宋中期，豪强和官吏大肆兼并土地。当时“承平寔久，势官富姓占田无限，兼并冒伪，习以成俗，重禁莫能止焉”（《宋史·食货志》）。仁宗时，衡州大姓尹氏，通过强占民田、伪造地契等手段，占田多至千顷，成为一方之霸；官吏们也利用职权，大肆兼并土地，司马光是晋朝皇族的后裔，其父司马池历知六州，他本人也是一个食邑四千一百户的大地主。在王安石变法前夕，一小撮大官僚、大地主霸占的土地竟达北宋统治区耕地的百分之七十以上。

一小撮大官僚大地主对土地的占有是靠残酷剥削兼并广大佃户和自耕农、半自耕农得来的。他们依靠自己的权势，不断增加对佃户的剥削率。当时有人说，天下之佃客“输大半之率”，即地租在五成以上，有的竟达八成。他还用种种手法转嫁税额，把负担增加到自耕农、佃户身上，因而出现了“富民买田而不收税额，谓之有产无税；贫者卖田而不推税额，谓之产去税存”的不合理现象。由于大地主用各种手段逃避赋税，仁宗时，垦田虽然不断增加，租赋田反而比真宗时大量减少。受剥削、受压迫的广大农民，处境则愈益恶化，他们被迫背井离乡，流离失所，有的被饥饿折磨而死。正如王安石所说：“兼并之家多，富者财产满布州域，贫者困穷不免于沟壑”（《王荆公集·风俗》）。

庞大腐朽的官僚机构和军队，进一步加深了北宋的财政危机和加剧了阶级矛盾的激化。

宋真宗时，通过科举取士，官员越来越多，机构更加庞大。仁宗时，官员和官僚机构更加庞大，除了科举外，宗室皇族、大官僚的子孙、亲属，门客都可以“恩荫”授官，甚至朝廷还公然卖官。据包拯说，真宗时文武官员总计九千七百八十五员，仁宗时已达一万七千三百余员。这些官吏除了享受俸禄外，贪污受贿是司空见惯的，有的甚至还利用职权，投机经商，攫取高额利润。

北宋的军队主要分为禁军和厢军。宋初时，禁军仅十九万多，到仁宗时已达一百二十五万九千多人。各地的厢军，到仁宗时也剧增到四十三万多人。这些军队主要是通过募兵征来的，其中大批来自“饥民”。这些士兵平时缺少训练，“生于无事，而饱于衣食”，养成了骄惰的习惯，特别是由

于宋初赵匡胤为了制止军阀割据、加强中央集权，实行“将不得专其兵”的制度后，产生了另一种倾向，即“兵不识将，将不识兵”，战斗力十分虚弱。

列宁说：官吏和常备军“是腐蚀着这个社会的内部矛盾所滋生的寄生虫，而且正是‘堵塞’生命的毛孔的寄生虫。”宋王朝豢养着这一批官吏和军队，这些寄生虫残酷地吸吮着广大劳动人民的膏血。因此，“不但地主、贵族和皇室依靠剥削农民的地租过活，而且地主阶级的国家又强迫农民缴纳贡税，并强迫农民从事无偿的劳役，去养活一大群的国家官吏和主要地是为了镇压农民之用的军队”（《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

灾难深重的广大劳苦大众，不得不用武装起义的手段来反抗这种黑暗统治。北宋中期的农民、士兵和少数民族起义是十分频繁的。这些起义的烽火遍及今河南、河北、山东、山西、陕西、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广西等地，真是“一年多如一年，一火（伙）强如一火。”

从公元1043年（仁宗庆历三年）开始，北宋中期的农民起义声势越来越大。其中影响较大的有：王伦起义，张海、郭貌山起义，桂阳瑶民起义和王则起义。

王伦起义爆发于公元1043年五月。王伦是京东沂州（今山东临沂）驻军的士兵，因不堪封建压迫，率领百余名士兵杀了沂州巡检使朱进，占领沂州起义。他率领起义军南下进攻海州（今江苏连云港），过淮河，攻占楚（今江苏淮安）、真（今江苏仪征）、扬州（今江苏扬州）、泰州（今江苏泰州）、滁州（今安徽滁县），直抵和州（今安徽和县），沿途受到贫苦农民的热烈欢迎，王伦身穿黄衫，“署置官吏”，

立年号，建立了农民政权。七月，宋廷发兵镇压，王伦在和州历阳战败，至采石矶，被俘牺牲。

张海、郭貌山起义爆发于陕西商州（今陕西商县）。公元1043年夏，陕西大旱，饥民达二、三百万人。这年八月，张海、郭貌山、党君子等人领导商州农民千余人起义，活动于豫西、鄂北、陕南广大地区，义军进至湖北光化军（今湖北老河口）时，邵兴率领五百余名士兵响应，起义声势更大。他们攻城夺池，开仓济民，打土豪，杀官吏，对这一地区的北宋封建统治予沉重的打击。惊恐万分的宋朝统治者派遣十万禁军疯狂“围剿”这支起义军。十一月，邵兴战败被杀害；十二月，张海等在陕南战败牺牲，起义失败。

湖南桂阳监的瑶民也于公元1043年发动起义。桂阳监和郴、连、贺、韶四州的山岳地带，是瑶族的聚居之地，北宋政府强行索取他们的皮革等土产，高价供应他们食盐等生活必需品，瑶民不堪忍受这种封建剥削和压迫，在唐和等人领导下于公元1043年九月起义，杀死了宋朝派往镇压的巡检和都监。随后，起义发展到衡州和永州，直到公元1047年，在宋朝“剿抚兼施”的反革命两手使用下，瑶民起义才被镇压下去。

王则起义爆发于河北贝州（今河北清河）。贫苦农民出身的士兵王则，利用弥勒教“释迦佛衰谢，弥勒佛当持世”的传说，鼓动人们起来造反。他们联络德州、齐州的士兵和农民，准备于公元1048年正月初一起义。由于这个计划被泄漏，王则提前于公元1047年十一月冬至日起义。起义部队很快占领了贝州城，打开兵库，夺取武器；打开监狱，释放囚犯；并杀知州张得一。王则起义后，很快建立了政权，改元

得胜，建国号安阳，称东平郡王。起义军面上刺了“义军破赵得胜”六个字，充分表示了这支起义军反宋朝皇帝的决心。北宋统治者得知贝州起义爆发后，立即派参知政事文彦博为河北安抚使，围攻贝州城，起义军在王则领导下宁死不屈，坚守孤城，后来起义军被迫突围，王则等被俘牺牲。王则起义虽然为时不长，规模不大，但是农民英雄们始终坚持既反贪官、又反皇帝、决心打出农民自己的天下来的农民革命路线，最后虽然被围，却又坚贞不屈，充分体现了我国古代革命农民的斗争精神。

北宋统治者宋真宗、宋仁宗等，在对辽、夏的关系上，推行了一条民族投降主义路线，进一步助长了契丹贵族和党项贵族的掠夺欲望。真宗时，与辽国签订了“澶渊之盟”后，主战派寇准罢相，统治集团满足于苟安局面。仁宗继续推行民族投降主义路线，不备战，不修边防。公元1042年，辽兴宗扬言发兵南下，派使臣向宋朝诈取岁币。仁宗不敢抵抗，派富弼使辽求和，许每年增绢十万匹、银十万两，宋朝统治集团再次以屈辱换取苟安。

庞大腐朽的官僚机构和军队，统治阶级的挥霍浪费，每年输给辽、西夏的大量银、绢，造成了北宋政权严重的财政危机。

二、唯心主义理学的产生

北宋最高统治集团，从宋真宗赵恒以后，对儒学越来越推崇和提倡。宋真宗亲撰《文宣王赞》，歌颂孔丘是“人伦之表”，孔学是“帝道之纲”，规定考试依儒家经典，凡诸子书不合儒学者都不准采用。真宗的儿子仁宗赵祯更是孔孟

忠实信徒，在他统治时期，各州县普遍建立儒学，儒士讲学之风大盛，孔孟儒士通过科学取士掌握了政权，仁宗所重用的宰相吕夷简、张士逊、韩琦、富弼、文彦博等都是儒士起家的。这一伙人组成了主张因循守旧、妥协投降的顽固派，为适应他们这一政治路线的需要，儒学的新学派——“理学”，即“道学”产生了。

毛主席指出：“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理学实际上是北宋社会矛盾日益尖锐，北宋统治集团日益腐朽、末落和保守的产物。

在我国封建社会里，自从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并为以后的东汉封建统治者推行后，以孔丘为代表的儒家学说，逐步演变成为地主阶级的正统思想。理学是经过改造后的孔孟之道，它是北宋和北宋以后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的统治思想。

被南宋反动理学家称为理学开山祖的周敦颐（公元1017—1073年），曾著有《太极图说》和《通书》等书。他的宇宙观受道学思想影响很深，认为金、木、水、火、土五种物质元素，即五行是统一于阴阳，从阴阳二气而来的；而阴阳统一于太极，太极是“理”，是客观精神，从“无”产生的。换句话说，就是精神产生物质，理是第一性，物质是第二性。这是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观点。周敦颐还宣扬“天人合一”的反动政治观，认为“小大有定”（《通书·理性命》），即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地位都是固定不变的，为统治阶级压迫剥削劳动人民提供了理论根据。与周敦颐同时代的邵雍（公元1011—1077年），他们两人的基本观点是一致的。

程颢(公元1032—1085年)、程颐(公元1033—1107年)二兄弟则是宋代理学的真正奠基人。他们的著作后人辑为《二程全书》，因为他们是河南洛阳人，又称“洛学”。

他们认为“道”即“理”是第一性的，而物质的“气”则是第二性。“理”是“元(原)来依旧”，永恒不变的。什么是“理”呢？程颢说：“天者，理也”，“天人本无二”，

“故有道有理，天人一也”，又说：“天地之用，皆我之用”，“只心便是天”。程颐也说：“天有是理，圣人循而行之，所谓道也。”这就是说：只要圣人进行自我修养，就可以知道一切天理。这也是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观点。

二程鼓吹“天人一本”，其目的是要维护三纲五常这一套封建统治秩序。程颢说：“父子君臣，天下之定理，无所逃于天地之间”。“君德即天德”。这就赤裸裸地表明了他们鼓吹理学是为维护封建统治服务的。

二程还提出“灭私欲，则天理明”的荒谬言论。公然要人们服从天命，服从封建统治，不准劳动人民稍有反抗之心。真是反动透顶！

正因为二程继承了孔孟的反动衣钵，因此，为了维护孔孟之道，他们在思想上是竭力反对王安石的“荆公新学”的，在政治上是疯狂反对王安石变法的。

三、王安石变法

北宋社会矛盾日益激烈。“山雨欲来风满楼”。统治集团也预感到大风暴即将来临，他们非常惶恐不安。于是在统治集团中出现了不少改良的主张，这些主张“是让压迫阶级仍旧保持政权，让压迫者用他们自己能够接受的、并不消灭

他们的政权的让步来压制被压迫者的反抗”（列宁：《革命的社会民主党的纲领》）。真宗、仁宗两朝就曾推行过一些改良主张，其中最著名的是范仲淹的“新政”。

公元1043年（庆历三年），宋仁宗任用范仲淹、富弼、韩琦等，范仲淹提出十项建策，即：“明黜陟”、“抑侥幸”（改变贵族官员子弟“恩荫”作官的旧法），“精贡举”、“择官长”、“均公田”、“厚农桑”、“修武备”、“减徭役”、“覃恩信”（朝廷有赦令，各地必须执行），“重命令”。范仲淹的这些“新政”；基本上只是整顿统治机构、改善吏治，根本未触及大地主、大官僚的根本利益，而且付诸实施的也仅仅是第一、二两项。就是这样相当保守的主张，也遭到大官僚贵族的强烈反对，“新政”推行不到半年，范仲淹等人就被排挤了，“新政”也随之失败。

范仲淹“新政”失败后，北宋“积贫积弱”的局面日益严重，北宋的社会危机进一步加深。这时，王安石提出了变法的主张。

王安石（公元1021—1086年），字介甫，号半山，江西临川人，出身小官僚地主家庭。他少时跟随他父亲奔走南北，后由进士及第而踏上政治舞台，先后在扬州、鄞县、舒州、常州、江宁等地当过地方官。他目睹“市有弃饿婴”，“百室无一盈”（《发廩》），“况是交冬春，老弱就僵仆”（《感事》）这种悲惨社会景象；他也目睹了北宋官吏和军队的腐败，大地主的兼并掠夺和对辽夏妥协的“守内虚外”政策，深深意识到这种状况再继续下去，就会象张角、黄巢起义那样，推翻封建王朝。

王安石变法是用尊法反儒思想作指导的。这是与在他之

前的各种“新政”的根本区别。他对历史上的法家人物商鞅、西门豹、秦始皇、桑弘羊、柳宗元等人，给予高度的评价，认为“今人未可非商鞅，商鞅能令政必行。”他指责儒家“不知变”。他反对司马光、程颐、程颢等鼓吹的儒家唯心主义理学，创立了“新学”。王安石执政后，甚至将“先儒传注一切废不用”，用自己尊法观点的撰述来代替它。在与顽固派斗争中，他更进一步发挥了他的尊法反儒思想。

公元1058年，王安石给宋仁宗上了万言书——《上仁宗皇帝言事书》，明确提出要“改易更革”旧的一套。他指出：北宋政权面临着严重内外危机，“内则不能无以社稷为忧，外则不能无惧于夷狄（指辽、西夏统治者），天下之财力日以困穷，而风俗日以衰坏。”他认为这是北宋王朝“累世因循”所造成的。他指出顽固派“不知法度”。他警告北宋统治者：“汉之张角三十六方同日而起，所以郡国莫能发其谋；唐之黄巢，横行天下，而所至将吏无敢与之抗者。汉、唐之所以亡，祸自此始。”但是，王安石上了万言书后，却象石沉大海一样，仁宗、英宗都置之不问。

公元1067年，英宗子赵顼接位，是为神宗。熙宁二年（公元1069年）四十九岁的王安石被宋神宗起用为参知政事，在宋神宗的支持下，对北宋的政治、军事、经济、文教大刀阔斧地进行了改革。王安石变法的目的是“富国强兵”，变法的内容是“理财整军”。

为了排除大官僚地主顽固派的干扰，王安石设置了专门研究变法的新机构“制置三司条例司”。三司是指户部、度支、盐铁。王安石深知“除弊兴利”“非合众智不能尽天下之理”（《长编纪事本末》卷66，《三司条例司》），因而

提拔了一批热衷于变法的有作为的一些官吏作为自己的助手，并经常注意从下层官吏中了解情况。

王安石理财的原则是“民不加赋而国用足”。他在法家“富国以农”的思想指导下，主张“理财以农为先”，把抑制大地主的土地兼并，改善农田水利，发展农业生产，作为理财的主要内容。理财方面的措施主要有：

青苗法——每年阴历正月和五月两次，由州县官贷款给农村中的民户，根据户等高低贷款，十五贯至一贯五百不等，半年归还，利息二分。此款是在农民青黄不接时发放，故称“青苗钱”。其目的是限制高利贷剥削，同时使北宋政府获得一笔收入。青苗法制定后，先在河北、京东、淮南三路实施，随即推行于其他诸路。

免役法（募役法）——把原来按户等差役的办法，改为由州县政府出钱募人应役的雇役。雇役的费用由管内主户按户等高下分担。过去不当差的官户、城郭户、女户、僧道户要出“助役钱”。这样就又使得北宋政府增加了一笔收入。

方田均税法——针对北宋官绅豪强地主田多税少、中小地主和自耕农户去税存的现象，进行丈量土地，根据土质好坏，重新确定税额。这样，不仅又增加了财政收入，还抑制了大地主、大官僚的兼并，减轻了中小地主和自耕农的负担。

农田水利法（农田利害条约）——奖励各地开垦废田、兴修水利、建立堤防、修筑圩垾，以利农业生产。凡进行上述工程的，按户出工料修建，如不足，由官府贷给青苗钱。

均输法——北宋政府曾在江、浙、荆、淮六路设发运使，按照固定的数额征购这里的物资运到开封，不顾年岁丰欠、产地远近，造成人民损失很大，富商大贾乘机获取暴利。均

输法规定“徙贵就贱，用近易远”，根据开封库存的需要征购物资。因而对大商人很不利。

市易法——在开封设立“市易务”，收购货物，并贷款给商贩，让商贩购货贩卖，以利市场商品供应，又打击了囤积粮食、操纵市场的大商贾。后来，杭州、镇江、长安、凤翔等地也设立了“市易务”。

王安石从反掠夺的战备思想出发，对北宋的腐朽军事制度进行了改革，吸取商鞅“什伍之法”的寓兵于民的经验，推行保甲、保马等新法，大大加强了边防。在整军方面的措施主要有：

将兵法——王安石认为，北宋之所以“积弱”，是因为当时的雇佣兵制度严重影响着士兵素质，“更戍法”造成了“兵无常帅，帅无常师”。因此他主张用征兵制度来代替。“将兵法”规定，把北宋辖区分置九十二将，每将统兵三千人至万人，进行军事训练。

保甲法——为了使地主阶级“逸居而不虞寇劫”，王安石把农户加以编制，每十家为一保，五保为一大保，十大保为一都保。凡家有两丁以上者，出一人作保丁，由保丁中有资产、有能力者分任保长、大保长、都保长。每大保要每夜派五人巡夜，负责“觉察奸伪，止绝寇盗”。“保甲法”的目的，显然是为了维护封建秩序，加强对人民造反的防止和镇压，当然也是为了用征兵制代替募兵制作过渡。

王安石“整军”后，效果显著。公元1072年八月，王安石选用的将令王韶，发动熙河之役，抵御西夏，打败吐蕃部落，占领熙州。公元1073年，王韶占领河州，进据洮州、岷州、宕州、叠州，得地一千八百里，取得了北宋八十年来对

外战争的空前胜利，初步扭转了官僚大地主投降派当权时战备废弛、十战九败的局面。

在教育和科举制度上，王安石也进行了改革。

王安石深深感到，要改革政治，必须改革吏治，重新培养一批新政人才。他说：“方今天下之人才不足”，“方今之急，在乎人才而已”（《上仁宗皇帝言事书》）。因此，当他执政实行变法后，就着手整顿太学，扩大招生，实行分班分级（分外舍、内舍、上舍），在地方大力兴办州学和县学，还设立武学、律学和医学，以培养专门人才。在教学内容上，他是反对儒家的空谈，注重实际、学以致用的。在科举制度上，王安石废除了专靠死记硬背取人的“明经科”，只设进士一科，进士的考试项目取消了诗赋，专考“经义”（对诗、书、易、周礼、礼记等诸经的阐述）和“时务策”（对时局的见解）。

王安石变法在富国强兵、抑制富豪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效果。青苗法、免役法推行后，政府粮、币收入显然增加，“积于州县者无虑数十百巨万，如一归地官（户部）以为经费，可以支二十年之用”。出现了“中外府库，无不充衍”（《宋史·安焘传》）的局面。农田水利法推行后，六、七年中，兴修水利田一万多处，灌溉民田三十六万一千多顷，官田一万九千多顷。因而也大大扭转了北宋长期存在的“积贫”局面，也多少会使当时生产发展停滞的严重状况有些改变。由于王安石变法是以尊法反儒思想作指导的，因而与他之前的许多修修补补的“新政”，在政治路线上是完全不同的，效果也完全两样了。正因为如此，王安石在历史上所起的进步作用，应予肯定。所以，列宁赞许他是“中国十一世纪时的

改革家”（列宁：《修改工人政党的土地纲领》）。

但是，王安石毕竟是封建社会后期的地主阶级革新派，有他的时代和阶级的局限。他的变法，是企图通过自上而下的改革来缓和阶级矛盾，防止农民起义，维护宋王朝的封建统治。他主张限制兼并，他不敢触动封建土地所有制，更不可能解决广大农民要求推翻封建统治的根本问题。他也不敢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因而他变法的社会基础是相当脆弱的，最后还是被顽固派扼杀了。

四、革新派和顽固派的斗争

以法家思想为指导的王安石变法，提出了一条变法革新的政治路线，在当时是有进步意义的；以儒家思想为指导的顽固派，提出了一条守旧投降的政治路线，是十分反动的。在王安石变法的前前后后，这两条路线的斗争十分激烈。顽固派头子司马光咬牙切齿地表示“臣之与安石，犹冰炭之不可共器，若寒暑之不可同时”（《司马温公集·奏弹王安石表》）。可见变法与反变法的斗争，是极其尖锐的两条路线斗争，是不可调和的。

在思想上，司马光、程颢、程颐之流搬起儒家唯心主义理学，作为攻击王安石的思想武器，王安石则继承前代法家的朴素唯物主义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王安石著名的“三不足”思想就是在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司马光之流宣扬天象变异是上天对人的惩罚，企图借“天命”、用“天命”来恐吓变法派，压制变法运动。程颢、程颐还提出从了解“天理”中来认识“天命”。王安石针对顽固派的叫嚣，提出了“天变不足畏”的战斗口号。他说：

“天地与人，了不相关，薄蚀、震摇（日月蚀、地震），皆有常数，不足畏忌”（《司马温公家传·学士院试李清臣等策目》）。对顽固派进行了有力的回击。

顽固派们又打出“法祖”（“法先王”）的复古论调。文彦博对宋神宗说：“陛下即位以来，励精术治，而人情未安，盖更张之过也。祖宗以来，法制未必皆不可行”，“祖宗法制具在，不须更张，以失人心”（《长编》卷221）。王安石以“祖宗不足法”的响亮声音加以回击。他说：“祖宗之法，未必尽善，可革则革，不足循守。”他嘲笑“后世所谓儒者，大抵皆庸人。”又把顽固派的反动气焰打了下去。

气急败坏的顽固派采取各种卑劣手段，或制造谣言，或上书控告，或写信恫吓，企图阻止新法的推行。1070年，司马光一连写了三封信给王安石，攻击王安石“尽变更祖宗旧法”，“弃先圣之道”，又给王安石加了四条罪状——侵官、生事、征利、拒谏（《与王介甫书》）。王安石以“人言不足恤”的精神，再次予以回击。他在《答司马谏议书》中，逐条驳斥了司马光的攻击。是“侵官”吗？王安石说：我主持变法是宋神宗批准的，各项改革措施是朝廷上公开讨论确定的，新法是交专门机构来执行的，根本不是“侵官乱政”；是“生事”吗？王安石说：变法是在依历史上推行法家路线的先王为榜样，兴利除弊，不为“生事”；是“征利”吗？王安石说：为天下理财，不为“征利”；是“拒谏”吗？王安石说：排除邪说，斥责巧辩的坏人，不为“拒谏”！把司马光的造谣污蔑驳得体无完肤。顽固派又通过谏官吕诲，恶狠狠地把王安石比作少正卯，说他有“十大罪状”，要效法

孔老二杀少正卯，置王安石于死地。王安石对自己的事业始终充满信心，毫不动摇。

王安石提出的“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的三不足精神，是对孔老二鼓吹的“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的反动思想的尖锐批判，是对围攻他的反动理学家们有力的回击。这对于打破当时思想界受孔孟之道的束缚，对鼓舞人们的斗志，对法家进步思想的传播，都起了很大的作用。顽固派苏辙攻击王安石“法术不正”，南宋反动理学家朱熹攻击王安石“学术不是”，从反面证明了王安石的思想是尊法反儒的。

在对外族的掠夺采取民族投降还是民族抵抗的问题上，王安石表现了高度的民族主义精神。以司马光为首的儒家顽固派执行了民族投降主义的路线，每当辽和西夏贵族扬言发动掠夺战争时，司马光之流就高喊“屈己增币”，用大量的金钱财物去填塞辽、夏贵族的欲壑，求得一时的苟安。他们胡说这样做是“兼爱南北人民”，“屈己之愧小，爱民之仁大。”他们把辽和西夏统治者的掠夺说成是“边鄙小事，何足介意”（司马光：《北边札子》）。由于司马光之流的民族投降主义完全迎合了掠夺者的需要，辽、夏统治者对司马光关怀备至，“辽、夏使至，必问司马光起居”（《宋史·司马光传》）。王安石把这种行为视为耻辱，“今乃称契丹母为叔祖母，称契丹主为叔父，更岁与数十万钱帛，此乃臣之所耻”（《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37）。他主张发奋图强，进行抵抗，“我今地非不广，人非不众，财谷非少，……无畏契丹之理。”在王安石民族主义路线的指引下，北宋取得了熙河之役的胜利。当司马光一伙重新上台后，又把熙河地区

拱手让给了西夏统治者，出现了“四海吞声，虏计得行，边防受害”的严重局面。两条路线，两种结果，十分明显。

王安石变法每前进一步，顽固派反变法也更加疯狂。顽固派在曹后（仁宗后）、高后（英宗后）和向后（神宗后）支持下，群起向革新派进攻。曹后和高后指责“王安石变乱天下”。退居洛阳进行幕后指挥的司马光也跳出来攻击王安石，上奏疏列举“朝政阙失”。公元1074年四月，王安石罢相，出知江宁府。第二年二月，王安石复相。公元1076年春，王安石又罢相。公元1085年三月，宋神宗死，哲宗赵煦即位，保守派又全面掌握政权。在高太后的支持下，司马光入朝执政，在一年左右的时间，王安石所推行的各种新法，几乎全部废除，变法派被排挤出朝，并被指责为“奸党”，一批被王安石罢官的顽固派又一个个当作“隐士”、“逸民”请了出来，顽固派实行大翻案。这就是所谓“元祐更化”。北宋又回到疯狂兼并，屈辱投降的老路上去。司马光在上台不到九个月的时间里，就把保甲法、方田均输法、市易法、保马法等取消了，元祐六年三月，又清罢免役法、差役法，八月又罢青苗法，并废王安石的科举和教育改革。北宋政治进一步腐败，不到四十年就招致北宋的灭亡。正如鲁迅所说：

“宋朝的读书人讲道学，讲理学，尊孔子，千篇一律，虽然有几个革新的人们，如王安石等，行过新法，但不得大家的赞同，失败了。从此，大家又唱老调子，和社会没有关系的老调子，一直到宋朝的灭亡”（《老调子已经唱完》）。

但是，斗争并没有结束。历代的儒家却颠倒黑白，硬把北宋的灭亡归咎于王安石，邵伯温、朱熹之流，宋末反动小说《拗相公》等等，都是咬牙切齿地诋毁变法，对王安石进

行污蔑中伤。叛徒、卖国贼林彪也跟在反动儒家后面咒骂王安石是“拗相公”，妄图借古讽今，否定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否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否定无产阶级专政。对此，我们必须予以批判。

第五节 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 和方腊等农民起义

宋朝统治集团内改革和保守的各种主张，都没有能挽救它的统治危机。王安石变法失败后，宋朝反动统治更加黑暗和腐败。广大劳动人民不得不依靠自己的力量，拿起武器，去推翻宋朝的腐朽统治。“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

北宋末年规模较大的农民起义主要是方腊起义和梁山农民起义。方腊的斗争业绩是可歌可泣的，他那种反投降、反招安的不屈精神值得歌颂。宋江是梁山起义军的领袖，他是一个投降派，他出卖梁山农民起义的罪行应予谴责。

一、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

王安石变法失败后，司马光等守旧派掌权，对变法派进行排挤。神宗的儿子哲宗在公元1093年开始亲政，他重新起用变法派，章惇、曾布、蔡卞等人相继担任要职，大有“绍复熙丰（神宗年号熙宁、元丰）之志”。

变法派重新掌握政权后，对守旧派实行报复。他们虽然也恢复了免役法、青苗法等新法，却大大篡改了王安石打击

大地主、大商人的实质，反而对大地主、大商人有利。他们把精力用在争权夺利上，打击排挤守旧派，“俾报复仇怨，元祐旧臣，无一得免者矣！”大批守旧派被贬官，“大臣朋党司马光以下，各以轻重议罪，布告天下”，文彦博以下三十人，“揭榜朝堂”，甚至连死了七、八年之久的司马光，也被追夺官秩，章惇、蔡卞还提议要斲棺暴尸。由此可见，北宋末期，变法派和守旧法的斗争早已失去了改革与守旧的路线斗争性质，完全变成了地主阶级内部的宗派斗争、争权夺利的斗争了。

公元1100年正月，哲宗死，弟端王赵佶即位，是为宋徽宗。神宗后向氏以皇太后掌权，再次排斥变法派。次年，向太后死，徽宗执政，宋朝进入更加黑暗、腐朽的阶段。

宋徽宗是一个荒淫无耻、昏庸无能的封建皇帝，他与蔡京、王黼、童贯、杨戬、朱勔等“六贼”组成了一个最高统治集团。蔡京是一个投机家，元祐时，他支持司马光复旧，绍圣时，他又转而依附章惇。徽宗执政后，他又与宦官童贯勾结，受徽宗重用。蔡京上台后，在徽宗支持下，打着“绍述”（继承神宗的政治）的旗号，先是打击守旧派，定司马光、文彦博等一百二十人为“元祐奸党”，由徽宗书写刻石立“党人碑”于朝廷端礼门，又对元符末期的臣僚加以打击，继而又把矛头指向变法派，对章惇、蔡卞等也予贬斥。蔡京这种故意把水搅浑的恶劣手法，无非是企图混水摸鱼，达到排除异己、巩固自己的统治的罪恶目的。

蔡京所恢复的“新法”，实质上是搜括民脂民膏的一种借口，如他在恢复免役法的名义下，又增加了各种名目的雇役钱，恣意勒索广大劳动人民。他们把搜括来的大量财富挥

霍一空。他们讲排场，讲阔绰，追求“丰亨豫大”。童贯就专门在苏州、杭州设置了“造作局”，集中东南地区的各种工匠几千人，制造象牙、犀角、金、玉、竹、藤以及雕刻、织绣等各种工艺品。童贯又用苏州破落地主朱勔主持“应奉局”，专门搜括东南地区民间的奇石异木，运到汴京，供徽宗赏玩，朱勔等乘机贪污勒索，他们任意掠夺，造成许多人家倾家荡产。搜括来的奇石异木，又用强征来的两千多艘船只从运河运往汴京，每十船组成一纲，称为“花石纲”。东南地区和运河两岸的老百姓又大受骚扰，真是民不聊生，怨声载道。蔡京等大官僚过着极端腐朽糜烂的生活。蔡京掠夺的土地也很多，仅江南的一所永丰圩就有水田近千顷。朱勔所夺民田共达三十万亩，岁收租课达十余万石。

宋徽宗等人大肆挥霍的结果，使政府财政支出发生严重危机。他们不仅把王安石变法时积存的钱谷用得精光，即使滥铸钱币、增加税收，也只能使全年的税收供八、九个月之用。

宋徽宗和蔡京等一伙，还大肆尊孔崇道，妄图利用它们来巩固其反动统治。徽宗把国子监祭祀孔丘的大殿定名为“大成殿”，亲自书写大成殿匾额；把孔丘的地位提高到帝王的地位，用王制祭祀孔丘；又把孔丘后裔恢复为衍圣公；并赐钱三百万重修孟庙，后来又在山东邹县重修孟庙，一切管理全仿孔庙。宋徽宗的尊孔活动大大超过了宋代其他皇帝。宋徽宗对道教也十分迷信，他在开封和其他城市大建道观，每一道观给田地上千顷，还设置了二十六个等级的道官，道士考试作道官，道士们上徽宗称号为“教主道君皇帝”。

北宋末年封建统治集团的腐败统治，地主阶级对广大农

民的残酷压榨，宋徽宗、蔡京等人的尊孔复旧活动，对辽和西夏的民族投降主义路线，终于使各种社会矛盾交织在一起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的爆发已是不可避免。

二、提出“法平等”革命口号的方腊起义

方腊起义是北宋末年爆发的规模最大的农民起义。这次农民起义，有组织、有纲领，既反贪官，又反皇帝。方腊等农民起义领袖对封建统治者的“剿抚兼施”的反革命两手政策，对革命队伍内部投降派的叛卖活动，都进行了坚持不懈的斗争，充分表现了中国古代劳动人民英勇不屈的革命精神。

方腊的出身，过去都根据曾敏行《独醒杂志》所歪曲的材料，认为“方腊家有漆林之饶”，“家本中产”，“又为里胥”。根据调查的民间传说和宗谱中保存的史料，证明方腊既不是“家本中产”，又非“里胥”，而是出身于安徽歙县的雇工，他是从歙县到浙江青溪帮源洞里正方有常、方庚父子家当佣工的（见《桂林方氏宗谱》所载徐直之《忠义彦通方公传》等）。青溪地区和广大东南地区一样，担负着宋王朝巨额赋税，而童贯、朱勔等又在苏浙设造作局、应奉局，江南数十郡深受“花石纲”之害，“民预是役者，多鬻田宅、子女，以供其须。”青溪地区盛产竹木丝漆，严重地遭受着“花石之扰”，广大劳动人民怨声载道，“思乱者益众”（均见《青溪寇轨》）。

方腊是通过摩尼教（当时称为“魔教”）的形式宣传群众和组织群众的。摩尼教是三世纪时波斯人摩尼创建的，它在七世纪末传入中国，因受到唐朝政府的禁止，便成为一种

民间秘密宗教，盛行于淮南、两浙、江西、福建等地。五代时，农民群众曾利用摩尼教组织起义。宋朝时也严禁该教流传，但民间却更为发展。“魔教”尊奉汉代黄巾起义的领袖张角为教祖，宣传“二宗”（明、暗）“三际”（过去、现在、未来）说，号召推翻黑暗的现世，创造光明的未来，认为光明一定可以战胜黑暗，因此“魔教”又称“明教”。因为参加“魔教”的人多是贫苦农民，所以该教又提倡素食、断荤酒，即所谓“食菜事魔”。方腊还宣传“魔教”的“是法平等，无有高下”的主张，因此深受群众欢迎，教徒越来越多。

公元1120年十月初九日（宋徽宗宣和二年十月丙子），方腊起义于青溪七贤村起义。

在这之前，方腊曾假托“得天符牒”，约定“某某时举兵”。地主富豪方有常、方庚等获悉方腊即将造反的消息以后，立即将方腊关闭在一个仓库里，谁知“朝闭而暮出”，方腊在群众帮助下早已走脱了。方有常就叫他的次子方世熊到青溪县衙去告密，企图勾结官兵，进行镇压。不料知县陈光怕走漏消息，反将方世熊扣留在县里。愚蠢的方有常吓得全家逃到七贤村。方腊起义军赶到七贤村，杀了方有常，并“缚杀家属四十二口”，仅方有常的三子方庚越墙逃走（见方庚：《上郑寺丞劄子》）。

方腊在七贤村杀了方有常一家，即占领了帮源洞，举行了著名的“泰山誓师”。方勺《青溪寇轨》记载了方腊动员群众时的演说辞和当时群情激昂的场面，引载如下：

“腊起曰：‘天下国家，本同一理。今有子弟耕织，终岁劳苦，少有粟帛，父兄悉取而靡荡之，稍不如意，则鞭笞

酷虐，至死弗恤，于汝甘乎？’皆曰：‘不能！’

“腊曰：‘靡荡之余，又悉举而奉之仇雠。仇雠赖我之资，益以富贵，反见侵侮，……然岁奉仇雠之物，初不以侵侮废也。于汝甘乎？’皆曰：‘安有此理！’

“腊涕泣曰：‘今赋役繁重，官吏侵渔，农桑不足以供应。吾侪所赖为命者，漆楮竹木耳，又悉科取，无锱铢遗。……乃暴虐如是，天人之心能无愠乎？且声色、物马、土木、祷祠、甲兵、花石靡费之外，岁赂西、北二虏银绢以百万计，皆吾东南赤子膏血也。二虏……岁岁侵扰不已，朝廷奉之不敢废，宰相以安边之长策也。独吾民终岁勤勤，妻子冻馁，求一日饱食不可得！诸以为何如？’皆愤愤曰：‘惟命！’

“腊曰：‘……东南之民，苦于剥削久矣！近岁花石之扰，尤叫弗堪。诸君若能仗义而起，四方必闻风响应，旬日之间，万众可集。……十年之间，终当混一矣！不然，徒死于贪吏耳！诸君其筹之。’皆曰：‘善！’”

这篇演说辞，句句铿锵有力，说出了东南之民苦于剥削的根本原因是上自朝廷、下至官吏的阶级压迫政策，是宋朝封建统治者对内横征暴敛、对外屈膝投降的结果，只有“仗义而起”，反贪官、反皇帝，才能打出一个农民阶级自己的天下来。“十年之间，终当混一！”这是多么豪迈的气概！

起义爆发后，“苦于侵渔”的贫苦农民，“所在响应，数日有众十万”（《青溪寇轨》）。十一月初，方腊建立农民政权，自称“圣公”，立年号“永乐”，建置将帅分为六等，头扎红巾等各色头巾作标志。由于起义军深受群众的爱戴，形势一派大好，三个月内先后占领了睦州（今浙江建德）、歙州（今安徽歙县）、杭州、婺州（今浙江金华）、

衢州（今浙江衢县）、处州（今浙江丽水）等六州和青溪等五十二县，起义群众达百万。

方腊起义过程中，苏浙不少地区也树起方腊的旗帜，响应起义，其中有：婺州兰溪县灵山的朱言、吴邦，越州（今浙江绍兴）剡县（今嵊县）的仇道人，台州（今浙江临海）仙居的吕师囊，永康县方岩山的陈十四，湖州归安县（今浙江吴兴）的陆行儿，处州缙云县霍城的富求道人、陈箍桶，苏州的石生等。方腊起义震动了整个东南！

当方腊起义爆发后，宋朝统治者立刻施用“剿”“抚”反革命两手，企图扑灭这支农民军。宋徽宗任命童贯为“江淮荆浙等路宣抚使”，率领十五万官军前往镇压，还假惺惺地下令撤销苏杭造作局，停运花石纲，“诏访两浙民疾苦”（《宋史·徽宗纪》），罢黜朱勔父子兄弟的官职；同时，使出“招安”的一手来引诱方腊投降。宋徽宗于公元1120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下诏，伪称“应于前项人及凶贼眷属，并见在贼中徒伴，如能束身自归，或告言动息，捕致贼党，并特与免罪，一切不问。内稍有功绩，即优于推赏”（《宋会要辑稿》《兵》10，《讨叛》）；次年三月又下诏，凡生擒或杀获方腊者，官封“横行防御使”，奖给“银绢各一万匹两，钱一万贯，金五百两”（《通鉴纪事本末》卷141）。方腊等农民英雄对于敌人的勾引，用更坚决的斗争来回答，起义军更加猛烈地冲击着反动腐朽的宋王朝！

但是，由于敌我力量悬殊，加上起义队伍内部叛徒的出卖，方腊不得不最后退守根据地帮源洞。在敌人的重重包围下，方腊毫无降意，始终坚贞不屈，血战到底。公元1121年四月，当时宋军不知路径，久攻不下。由于叛徒方京勾结方

庚，引宋军攻入洞内，方腊及妻邵氏、子毫（二太子）、起义领袖方肥（永乐政权丞相）等三十余人被俘（以上据徐直之《忠义彦通方公传》。《宋史·韩世宗传》说方腊为韩世宗所俘）。同年八月，牺牲于开封。

方腊被捕后，起义军余部继续坚持斗争。帮源洞地区的起义军遭到宋军的残酷屠杀，七万农民军壮烈牺牲；各地的起义军也坚持斗争，方七佛和方五相公率领的起义队伍又继续斗争了将近一年，直到公元1122年（宣和四年）三月，方腊农民起义才最后结束。

方腊起义继承宋初王小波、李顺起义的革命平均主义思想，在政治上提出了“法平等”的正当要求。这说明了方腊起义把中国古代农民的反封建、反孔斗争的水平又大大提高了一步，因而这次起义对北宋封建统治的打击，对孔孟之道和北宋理学的抨击也是十分沉重的。这次农民起义拒腐蚀、反招安，前赴后继的斗争精神，充分显示了中国农民的光荣革命传统！

三、梁山泊农民起义

比方腊起义略早一点，爆发了梁山泊的农民起义。

梁山泊地区历来是农民起义的一个根据地。《宋史》称：“梁山泊，素多盗”。梁山泊在今山东梁山县境，由于五代以来黄河泛滥，使梁山周围形成了一个方圆几百里的大湖泊，附近居民依湖为生，采捕湖中蒲、鱼、菱、藕。公元1111年，北宋王朝设立“西城括田所”，把“无主田土”括为公田，整个梁山泊也收归公田了，并规定：进泊采捕水产的，一律按船只大小缴纳课税，附近各县，除常赋之外，增

加租钱达十多万贯，造成“泊旁之人，无所衣食，强者结集为‘盗’，弱者转徙于沟壑。”梁山泊农民起义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爆发的。

梁山泊起义军的领导人是宋江。历史上的宋江也是一个投降派。但是，梁山起义军斗争是很英勇的，并且是坚持斗争到底的。宋江起义爆发于公元1119年（宣和元年）十二月之前，因为这时宋徽宗曾下诏“招抚山东‘盗’宋江”（李寰：《十朝纲要》。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宋政和（公元1111—1117年）中，宋江结砦于梁山泺”）。其活动地区曾达今山东、河北、河南、江苏等地，“转略十郡，官军莫敢婴其锋”（《宋史·张叔夜传》）。这时，有个官僚侯蒙，上书给宋徽宗赵佶，说：“江以三十六人横行齐魏，官军数万无敢抗者，其才必过人。今青溪盗起，不若赦江，使讨方腊以自赎”（《宋史·侯蒙传》）。侯蒙的这一毒辣计策，很受赵佶的赞赏，赵佶连连称赞侯蒙是“忠臣”，并命他为东平（今山东东平）知府，让其亲自去执行他的阴谋计划。但当侯蒙刚准备走马上任时，就一命呜呼了。这个计划看来是没有实现。公元1121年（宣和三年）初，宋江为宋沂州（今山东临沂）知州蒋园所败，曾“投表请降”（张守：《昆陵集·蒋园墓志铭》），一副投降派的嘴脸就暴露了出来。后来，宋江率军南下，攻淮阳军（今江苏邳县东），入楚州、海州（今江苏连云港）界，在沭阳为宋沭阳县尉王师心所败。二月，复攻海州，宋海州知州张叔夜侦知宋江渡海而来，募得一批亡命之徒，埋伏于近城，而出轻兵去海边诱宋江上岸，宋江等上岸后，船为宋军所焚，又遭伏击，副将被擒，宋江投降（《宋史·张叔夜传》）。

这时，宋朝官军正倾巢而出前往镇压方腊起义，宋江便利用宋军无暇北顾的时机，又起兵反宋。据范圭所撰《折可存墓志铭》（公元1939年陕西省府谷县出土）记载，刽子手折可存在参与镇压方腊起义后，“班师过国门，奉御笔捕草寇宋江。不逾月，继获。”《桂林方氏宗谱》所载徐直之《忠义彦通方公传》也说：“宣和三年，八月丙辰，〔方腊〕腰斩于市。……是年，宋江三十六人猖獗淮甸，未几亦就擒。”可见，宋江是在方腊失败之后被宋朝捕获的，最后可能都是被杀了。

宋江的投降主义行为，虽然最后导致梁山泊起义失败了，但是，广大起义军斗争是不屈的。宋江余部在史斌领导下，转辗至陕、蜀一带，并在兴州（今陕西略阳）称帝，直到公元1128年（建炎二年）十一月，才失败牺牲。

第十章 南宋、金并立时期的 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公元1127—1234年)

在农民起义的不断猛烈冲击下，北宋政权摇摇欲坠。在各族人民坚持反对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的斗争中，辽政权也愈来愈腐朽。与此同时，我国东北的女真族逐步壮大起来，建立了金政权，最后终于灭亡了辽国，并迫使宋政权南迁。历史进入南宋、金并立时期。

这一历史时期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是很尖锐复杂的。以女真奴隶主贵族为一方，以汉族人民为主的各族人民为另一方的矛盾，是当时的主要矛盾。这种矛盾表面上是民族斗争，实质上是阶级斗争。同时，在金政权和南宋政权统治的地区，劳动人民的反封建压迫斗争，此起彼伏，连绵不断。农民阶级反对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斗争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不断激化，又引起了南宋王朝内部两条不同路线的斗争。

第一节 女真族的兴起和南宋 初钟相、杨么起义

女真族从氏族社会进入奴隶社会，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趋势。但由于女真建立的金朝是奴隶主政权，因而，女真统治者必然地要向外掠夺和扩张。他们掠夺的对象主要是封建经济高度发展的汉族地区。因此，以汉族人民为主体的各族人民的抗金斗争是正义的。南宋统治集团内部在抗金问题上，始终存在着抗战和投降、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的斗争。抗战派的行动是符合各族人民利益的，而投降派则是民族的罪人，人民的死敌。

钟相、杨么起义是从抗金人民武装发展而来的。他们既反对女真贵族发动的掠夺战争，又反对刘豫伪齐政权卖国投敌行为；既反对南宋统治集团的阶级压迫政策，又反对他们的民族投降主义路线。这就证明了劳动人民既是阶级压迫的反对者，又是真正的爱国主义者。钟相、杨么起义过程中提出了“均贫富，等贵贱”的革命口号，表明了南宋的革命农民继承了北宋农民革命的传统，并把它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一、女真族的兴起和金政权的建立

女真族是我国古老的民族之一，很早就分布在我国东北地区黑龙江流域和长白山一带，即所谓白山黑水之间。历史上各个时期，女真族有过不同的名称：秦以前称为肃慎，两汉时期称为挹娄，南北朝时期称为勿吉，隋、唐时期称为靺鞨。靺鞨包括许多不相统属的部落。居住在黑龙江流域的一支，称为黑水靺鞨，五代以后的女真族，就是由它发展而来的。

在历史上，这一地区的少数民族，很早就和中原地区发生了政治上和经济上的联系。唐玄宗开元年间，唐朝政府在黑水靺鞨的分布地区，设置黑水州都督府，以部落首领为都

督、刺史，并派遣官吏监领。靺鞨的另一支粟末靺鞨兴起，部落酋长大荣祚据挹娄的东牟山建国称王，建立渤海国，黑水靺鞨附属于渤海。渤海和唐保持朝贡关系。公元926年，辽灭渤海，由黑水靺鞨发展而来的女真部落，又转而受辽政权控制。

在唐末，这部分女真部落还处在原始社会时期，他们还没有金属工具，箭用石镞。渔猎在经济生活中占首要地位，但已有少量的农业生产，种植粟、麦等作物。猪的饲料也已经发展起来。他们还不会建造房屋，仍然穴地而居。手工业只有简单的纺织，用麻和猪毛织布。冬天，他们缀兽皮当衣服，并在身上涂抹一层很厚的猪脂，以御寒风。到了夏天，他们过着袒裸的生活，仅用一小块布围在腰间。这些情况，说明女真族人民当时的生活水平很低。虽然他们已经开始使用奴隶，也已经出现私有财产的现象，但阶级分化还不明显。

女真部落附属于辽政权以后，契丹贵族统治者为了分散他们的力量，把他们中间比较强大的一部分氏族，迁到辽的东京辽阳府以南，编入属籍，加以直接控制。这一部分女真人，和汉人、契丹人杂居一处，在生产和生活中不断地受到当地先进经济文化的影响，社会发展水平提高得较快。历史上因此称他们为“熟女真”。他们后来逐渐与当地人民融合起来了。留在原来地区的女真部落，由于和先进地区接触的机会较少，社会发展的水平比“熟女真”落后，历史上称他们为“生女真”。后来建立金政权的完颜部，就是“生女真”中的一支。

“生女真”部落在十世纪中叶以后，社会发展的速度比前一时期加快了，特别是完颜部的发展更为显著。他们已经

开始建造房屋，逐渐摆脱随水草迁徙的穴居野处生活。到十一世纪中期的乌古迺（公元1021—1074年）为部落首领时，完颜部逐步强大起来。他们出重价购买邻境的铁，用来制造兵器。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私有财产也得到发展，并且出现了债务奴隶。完颜部的阶级分化逐渐明显。这时，邻近的部落纷纷归附，以完颜部为中心的部落联盟形成了。在这种情况下，契丹统治者给乌古迺以“生女真”部节度使的称号，来笼络他们。完颜部由于内部的阶级分化以及与契丹人、汉人的交往，受到外部的影响，原始氏族制趋于瓦解。开始“有官属，纪纲渐立”，“稍用教条，民颇听从”，只是还没有形成国家。从此，女真族的历史才有年代可查。

当时，发展中的女真族人民，还受着辽的奴役和压迫。这时正是辽的天祚帝（公元1101—1125年）统治时期，契丹统治者愈益腐朽和没落，弄得“上下困穷，府库无余财”。契丹统治者和各族人民之间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以及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相互激化，使辽政权处于分崩离析的局面。

契丹统治者越是腐朽，就越是加紧对于各族人民的压迫和剥削。他们对于女真族人民的剥削，极为残酷，每年要征收大量的贡纳，索取马匹，珍珠、豹皮等物。尤其是以征贡“海东青”鹰的所谓“鹰道”，要通过女真族境内，骚扰最为严重。辽统治者到女真境内，百般索取，激起女真族人民的反抗情绪。由于反抗契丹贵族的压迫，促进了女真各部的相互密切联系。

公元1113年，乌古迺的孙子阿骨打，继任完颜部首领。他是女真族的一个杰出的领袖。为了使女真族人民摆脱契丹

统治阶级的奴役，他注意“力农积谷，练兵牧马”，逐步统一邻近诸部落，加强完颜部的实力。经过了一年积蓄力量，并弄清了辽政权内部的空虚，阿骨打立即集合诸部中善战的人二千五百名，于1114年发动了正义的反抗辽统治的斗争。从表面上看，当时辽的武装力量远远超过阿骨打，但是契丹统治者代表腐朽的力量，他们的武装已经丧失了战斗力。阿骨打的抗辽是得人心的，终于很快地以少胜多，一再打败辽军，占领了辽在东北地区的几个重要据点。在几次战役中，女真族的兵力发展到一万多人，一支强大的武装建立起来了，以完颜部为主的女真族成为一支生气勃勃的正在发展中的新兴力量。

在阿骨打胜利进军的过程中，战争的俘虏使奴隶的来源日益增多。而且内部阶级分化也在加深，买卖和罪没的奴隶也在增加。阿骨打用大批奴隶扩充他的军队，标志着女真族已经进入奴隶制社会。

女真族处在氏族社会末期阶段，部落联盟原有的组织叫“猛安谋克”。“猛安”为部落单位，“谋克”是氏族单位，每一猛安包括八到十个谋克。猛安和谋克的首领都称为“勃极烈”。随着氏族社会的解体，这种猛安谋克的组织已经不能适应新的历史发展形势。因此，就在阿骨打称帝的前一年（公元1114年），他在保留原有组织形式的基础上作了必要的改革。他重新规定三百户为一谋克，十谋克为一猛安。猛安和谋克的组织扩大了，同时还以户作为计算单位。猛安和谋克称为千夫长和百夫长，它的性质已经起了变化。尽管仍然是由部落中的大小首领担任猛安、谋克，但已经从过去的氏族血缘组织，转变为带有军事性质的组织，成为新兴的女真贵族。

族赖以对内进行阶级统治，对外进行战争的工具了。军队是国家的主要成份，国家形成的条件也已经成熟了。

在阿骨打抗辽斗争取得了第一阶段的决定性胜利以后，辽河以东原属于辽政权的大片地方，归入了女真完颜部的势力范围。在那些地区，主要是汉族人民和契丹人，他们的生产方式是封建性的。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阿骨打为了建立和巩固对女真族人民以及新地区各族人民的统治，于公元1115年建立政权，国号为金，建元收国，建都会宁，是为上京（今黑龙江阿城县南白城），阿骨打称帝，是为金太祖。接着在公元1119年颁布了模仿契丹文字而创造女真文字（这是女真大字，后来又模仿契丹文和汉文的偏旁，创造女真小字，在当时使用较为广泛，一直到明代，仍在东北地区行用）。

阿骨打建立的政权是奴隶制性质的，但是，由于它控制地域越来越大，特别与中原汉族地区的联系十分密切，进一步促进了女真族建立的金政权急速向封建制过渡。

二、辽、北宋的覆亡和南宋的建立

阿骨打即位以后，辽政权仍然保持一定的力量。公元1115年的九月，金太祖攻占辽的北方重镇黄龙府（今吉林农安），公元1116年乘辽东京地区阶级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激化，攻占了辽的渤海、辽阳等五十四州，使受压迫的熟女真等族人民摆脱了契丹贵族的残酷统治。公元1120年又攻下了辽的上京临潢府。契丹统治者占有的东北大部地区，完全归阿骨打所有。辽政权已经濒于崩溃的前夕。

女真族的迅速发展，主要是由于他们反抗辽的奴役和压

迫的斗争的正义性。他们的斗争得到东北地区汉人和其他少数民族的支持。同时辽统治者本身的腐朽，阶级矛盾的尖锐，也给女真族的发展造成了客观有利的条件。

正当辽境内各族人民掀起反抗剥削和奴役的斗争，特别是女真族势力迅速发展而辽政权行将覆灭的时候，以宋徽宗蔡京、童贯为代表的腐朽透顶的北宋统治集团，也同样陷于极端严重的政治危机和经济危机之中。北宋统治者看到辽政权已经奄奄一息，金政权正在日益强盛，企图乘机联金去攻辽，以收复燕云失地为幌子，来缓和尖锐的阶级矛盾和经济危机，进一步加紧对人民的搜刮。公元1121年，北宋和金约定共同攻辽，金兵势如破竹，到公元1122年春，辽的五个京城，除燕京一城，按约应由宋军负责攻占外，其余四京已全部被金兵攻了下来。辽天祚帝在金兵逼迫下，逃到西夏的境内，昏庸无能的北宋统治者以为辽军已被金兵粉碎，在燕京的只是残余力量，可以轻取。宋以十五万大军攻燕京，竟抵挡不住丧失战斗力的辽军，甚至不战自溃。宋军一度进入燕京，又被辽军打得大败。消息传至卢沟南岸，其余宋军竟自动烧营而遁。结果，燕京仍然由金兵攻占。宋金双方几经交涉，才决定北宋每年送给金统治者三十万匹绢，二十余万两银，一百万贯铜钱，金统治者才把燕京及其附近的六州交给北宋政府。

公元1123年，金太祖阿骨打死后，其弟吴乞买继位继续进行对辽的战争。公元1125年（天会三年）辽天祚帝被金兵所俘虏，辽政权覆亡。

辽灭亡前，契丹贵族耶律大石（阿保机的八世孙）于公元1124年率领一部分军队西迁至中央亚细亚，建立了西辽，

或称黑契丹、哈喇契丹（Kara-Kitai），疆域包括阿姆河北，东到今新疆吐鲁番一带，建都虎思斡耳朵（今苏联楚河南托克马克附近）。西辽在传播中国文化，沟通中西经济文化的交流，开发中亚地区等方面，都起了积极的作用。西辽后为蒙古族的乃蛮部所灭。

灭辽以后，新兴的女真贵族集团继续发动战争。这时战争的性质已经起了变化。

当女真族开始时为了摆脱辽统治者的压迫和剥削，他们掀起不断的反抗斗争，这是符合女真族人民利益的，战争是正义的。灭辽以后，女真贵族已经在长城以外广大地区跃居于统治者的位置。女真贵族集团为了满足追求土地和财富的贪欲，他们不愿意把战争停顿下来。他们抱有很大的统治野心，想争夺统治中原地区的汉族和各族人民。北宋军队的腐败，北宋统治者的昏聩，中原地区社会危机的加剧，就更加促使女真贵族以武力掠夺中原地区的企图。

腐朽的北宋政府，对于女真贵族集团的这种野心，毫无戒备。在一年多当中，金兵两次渡河南下。

公元1125年冬，金兵第一次南下，北宋统治集团惊慌失措，举国骚然。北宋政府长期以来招募的大量雇佣军队，完全不起作用。宋徽宗一面遣使请和，一面把帝位让给儿子钦宗，自己却带领蔡京、童贯、朱勔等侍从百官，逃到南京（今河南商丘）。

留在都城汴京的满朝大臣，大部分还是蔡京、童贯等人的党羽。他们或主和、或主守、或主走，纷纷议论。由于当时人民群众和士兵反抗的情绪十分激昂，声势浩大，宋钦宗终于采用了主战派李纲的建议，坚守都城等待四方援兵。这

时，金兵已临黄河北岸，北宋的守河军队焚桥而遁，使金兵从容渡过黄河，包围汴京。当时北宋各地的援兵纷纷来到，宋军数量远远超过金兵。在这种极为有利的形势下，宋钦宗仍然企图逃脱。金兵一再围攻，军民坚决固守，李纲亲自督战，士气旺盛。但是钦宗和一批投降派，为了保全他们自己的私利，宁愿屈辱求和，从人民身上榨取财物，以满足女真贵族的贪欲，来保全他们的腐朽统治。钦宗不顾李纲等人的坚决反对，积极进行投降活动，下令在都城内以军法搜括金银，送往金营。搜得金二十万两，银四百万两，民间钱财洗劫一空，而官僚阶级的财物却毫无损失。

但是北宋各地人民和一批主战将领，反对屈辱求和，极其英勇地抗击了女真贵族的武装掠夺，才使得女真统治者没有等到勒索的金银足数，就匆匆北退，暂时结束了金兵对汴京的第一次围攻。这一次战争，暴露了女真贵族统治集团的贪暴，也反映了北宋汉族地主统治集团的极端腐朽。

当金兵解除了对汴京的包围之后，北宋统治集团又恢复了“文恬武嬉”的旧态。不到半年时间，公元1126年八月金兵又第二次南下，轻易地渡过了黄河，包围北宋都城。公元1127年，金兵占领汴京。

当时河北、河东大部分地区仍在北宋军民坚守之中，陕西的援军正在向汴京集中，北宋的主战派将领宗泽也直趋汴京。金兵进入汴京以后，大肆勒索搜刮，并俘虏了徽宗、钦宗和赵姓宗室、后妃，以及各种珍宝、书籍、天文仪器、百工伎艺等北去。

从十世纪中期以来维持了一百六十八年的北宋封建政权，至此土崩瓦解，结束了它的腐朽统治。

北宋王朝的灭亡，是由于以司马光为代表的大地主顽固派推行反动的复古守旧路线造成的，是当时的理学家们高唱孔孟之道老调子的必然结果。

女真统治者的两次南侵，遭到中原地区汉族和各族人民的激烈反抗。在人民力量的打击下，女真贵族不敢作长久占领的打算。公元1127年，他们在退出中原地区之前，匆匆忙忙地册立北宋的一个宰相张邦昌作“大楚皇帝”，指定建都金陵（今江苏南京），企图通过这个傀儡皇帝代替金统治南方地区，用以欺骗人民，为女真贵族统治南方作准备。但是，一切违反历史潮流的反动势力，总是短命的。张邦昌这个傀儡皇帝，当金兵退出汴京以后，立即成为赤手空拳的独夫，仅仅维持三十三天，就被人民所唾弃。他丝毫没有起到女真贵族所预期的作用。

在金兵第二次南下之前，曾受命准备和女真贵族议和的宋徽宗第九子赵构，中途被主战派将领宗泽劝阻留在磁州（今河北磁县）。宋徽宗、钦宗被虏以后，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登位，成为南宋第一个皇帝——宋高宗。

三、中原人民的抗金斗争和南宋初期 统治集团内部两条路线斗争

女真贵族在发动连年战争的过程中，对汉族和各族劳动人民疯狂地进行掠夺和屠杀。“中华民族的各族人民都反对外来民族的压迫，都要用反抗的手段解除这种压迫。”为保卫家乡，反对奴役，中原地区广大劳动人民纷纷团结起来，建立了堡寨，收复城邑，给女真贵族以沉重的打击。人民群众的斗争，充分说明了“在民族斗争中，阶级斗争是以民族

斗争的形式出现的，这种形式，表现了两者的一致性”（《统一战线中的独立自主问题》）。

由王彦领导的八字军，活跃在太行山一带。他们表示保家爱国的决心，刺着“赤心报国，誓杀金贼”八个字。八字军就是因此得名的。

由于八字军英勇顽强的斗争，两河各地如傅选、孟德、刘泽、焦文通等人所带领的人民武装，都集结在八字军的周围，使八字军的声势由最初的七百人，发展到十余万众。他们在太行山上建绵亘数百里的山寨，寻找空隙，狠狠地打击金兵。当金兵大批出动时，他们“且战且行”，转移阵地。在一百多次的战斗中，他们给予金兵以狠狠的打击，救出大批被女真贵族虏去的汉族和各族劳动人民。这支八字军，当时有效地牵制住女真贵族南下的武装力量。被金统治者称为“心腹之患”（《宋史·王彦传》）。

活跃在今山西、河北一带的人民武装，当时称为“红巾军”。他们头上以红巾为标志，到处攻取城邑，抗击金兵。他们在作战时，齐心协力，奋不顾身。有一次在河东袭击金兵大营，金军主帅粘罕（宗翰）几乎被俘。那些从金政权统治下逃出来的人民，红巾军设法给他们衣服和粮食，护送他们出境。

河北地区的人民武装，以五马山（今河北赞皇）马扩等人所领导的一支为中心，聚集了十万人。和五马山寨取得联系的最多时曾有几十万人，并扩展到陕西地区。

在梁山泊地区，也聚集了以张荣为首的水军。这支水军最初只有二三百人，后来逐步壮大起来。他们时常截击金军。公元1129年金军攻扬州，张荣从清河南下，驻扎在楚州的

(音陀)潭湖，队伍发展到万余人。公元1131年转移到缩头湖(今江苏兴化东)。金将挞懒从泰州率战舰来攻水寨，张荣弃舟登陆，围攻金军，斩俘五千多人，迫使金军北退。

但是，以宋高宗为首的南宋政权，只希望稳坐皇帝的宝座，无心抗击女真贵族的武装威胁。由于刚建立了政权，金兵随时有渡河南下的可能。赵构为了保存帝位，笼络人心，不得不启用主战派李纲为宰相。李纲又推荐宗泽为东京的留守；保卫都城汴京。

李纲和宗泽联络黄河两岸以及陕西等地的人民武装，得到两河人民的热烈欢迎和支持，有的人民武装还主动直接听从宗泽指挥，使宗泽很快就拥兵百万，军粮可以维持半年，屡次挫败了女真贵族再攻汴京的企图。正是由于两河各地人民武装和李纲、宗泽等将领坚持抵抗女真统治者，才使南宋政权得到喘息的机会。

南宋政权从建立的时候起，随着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发展，统治集团内部存在着抗战和投降两条路线的斗争。李纲、宗泽等少数将领是主战派，他们的主张是和人民的愿望和利益是一致的；宋高宗一伙人，从一开始就是主张南逃避敌的。李纲担任宰相仅七十天，就被免职，抗金的部署也随之遭受破坏。捍卫着汴京的宗泽，虽然积极布置军事力量，准备渡河北上，腐朽的南宋统治者却敷衍搪塞，逃往扬州的赵构，不但丝毫不予支持，而且派人加以牵制。这位七十岁的老将，终于忧愤成疾，在临死前念着杜甫的诗句“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还三呼“渡河”。李纲一去，宗泽一死，主战派受到打击，和他们相联系的各地人民武装，也由于得不到支持而纷纷散去。在女真族统治者驱使

其反动军队大肆劫掠的情况下，黄河两岸各地汉族人民还是寄希望于南宋汉族封建政权的。北方汉族人民的爱国热情很高，但遭到南宋王朝的破坏，又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人民武装组织分散，武器缺乏，五马山寨义军和八字军先后在女真统治者的长期压力下遭受破坏。北方人民只得在艰苦环境下，分散地隐蔽起来，进行不懈的斗争。

公元1129年（建炎三年）正月，进入山东的金兵，在兀术（宗弼）的率领下再度南下，势如破竹。金兵经过徐州，渡过淮河，兵锋直指扬州。宋高宗仓皇而逃，金兵紧紧追踪，经镇江到杭州、越州（今浙江绍兴），明州（今浙江宁波市），最后逼至沿海，迫使赵构只得把整个朝廷装载到几艘楼船当中，飘泊于沿海的温州、台州附近，先后三、四个月，勉强苟全了性命。宋高宗在逃跑的过程中，卑鄙地向金统治者求和，愿意“削去帝号，奉大金正朔”，还说什么“天地之间皆大金之国，而兼无二上，亦何必劳师而远涉！”真是无耻到了极点，充分暴露了南宋汉族封建政权的腐朽性和反动性。

金兵长驱深入长江以南沿海地区，原来的意图是要彻底消灭南宋政权，建立女真贵族集团在南方的统治。但是，当时黄河两岸各地人民武装仍然不断打击金的后方，大江南北的人民，到处结集山寨水寨打击敌人，使金兵到处不得安宁。宋将张浚以四十万大军集结于关、陕一带。岳飞领导的军队曾在建康附近重创敌军。著名的宋将韩世忠和梁红玉夫妇于公元1130年四月，在镇江的黄天荡地方，以八千士兵巧妙地阻挡兀术十四万正在退回江北的军队，使敌人在四十八天内无法渡过长江。这时攻入陕西企图转攻四川的金兵，也在人

民和士兵的打击下失败了。人民群众的抗敌斗争，使女真统治者不能不顾忌孤军深入和腹背受敌的危险，被迫退出了江南，以图专力经营黄河两岸的中原地区。飘泊海上的宋高宗一伙，又一次凭借了各地军民的英勇斗争，才又重回临安城（今浙江杭州）。至此，南宋的腐败政权，才勉强稳定下来了，于公元1138年，正式定临安为都城。

金兵北撤以后，又重复三年前的手法。公元1130年十月，以投降金统治者并协同金兵攻打京东西、淮南等路的汉族大官僚地主刘豫为“儿皇帝”，国号“大齐”，都大名府（今河北大名南），令他“世修子礼”，对金主自称儿子。女真族统治集团企图利用这个傀儡政权，作为宋、金之间缓冲。金统治者以为这样就能集中力量攻取西北，镇压北方人民武装，然后迂回包抄长江以南。

南宋统治者之所以能在临安保持偏安局面，除了北方人民坚持抗金斗争，牵制金军南下的重要因素外，还由于统治阶级中的主战派的坚决抗战，其中岳飞领导的岳家军给金兵以沉重的打击，这是家喻户晓的。

岳飞（公元1103—1142年），相州汤阴（今河南汤阴）人，“世力农”，出身佃户，曾参加过开封外围战，后来在宗泽和王彦的部下，屡立战功。他用兵英勇多谋，纪律很严明，主张连结北方人民武装，坚持抵抗。他指挥的岳家军，在抗金战争中日益壮大。公元1133年，岳飞负责东起江州，西至江陵这一广阔地区的保卫任务。公元1133年冬，伪齐遣部将李成勾结金兵，攻占襄阳、郢、随、唐、邓、信阳等六州。第二年，岳飞出击伪齐军队，收复襄阳、唐、邓六州，又败齐、金联军于庐州（今安徽合肥）。公元1136年八月，

岳飞派兵北上，收复虢州的卢氏（今河南卢氏）和长水（今河南洛阳西），连战皆捷，中原人民纷起响应。岳飞又派军抵蔡州（今河南汝南），烧了伪齐的粮仓。九月，伪齐分三路攻宋，又遭失败。刘豫这个伪政权，梦想投靠女真贵族的统治势力，镇压各族人民，维持他的反动统治。结果，搬起石头打了自己的脚。金统治者眼看刘豫伪政权更加引起人民的不满和反抗，终于在公元1137年把它废除了。刘豫在几年内向人民搜刮来的铜钱九千八百余万缗，金一百二十余万两，银一千六十余万两，绢二百余万匹，统统被女真贵族们洗劫一空。这就是中国历史上“儿皇帝”的下场。刘豫和石敬瑭、张邦昌等人一样，凡是出卖汉族和各族人民利益，企图拜倒在敌人的脚下来维护反动统治的，总是短命的，没有好结果的。

当时抗金斗争的形势很好。黄河北岸的人民已纷纷发动起来，他们准备迎接岳家军北进。但是，以赵构为首的投降派根本不敢触犯女真贵族的一根毫毛，竟然以迎回宋徽宗赵佶尸体为名，要与金国媾和。他们不顾岳飞等人关于“金人不可信，和好不可恃”的劝告，经过密谋，宋金双方协定：南宋取消国号和帝号，伪齐统治区归宋。在这一系列卖国活动中，内奸秦桧是罪魁祸首之一。

秦桧是公元1127年开封沦陷时被金人俘去的，被俘后立即拜倒在金人脚下充任汉奸。公元1129年，秦桧充任金军统帅挞懒的军事参议，随同金军到达淮东。金军攻楚州打不下来，秦桧代挞懒写檄文，劝说楚州军民投降。女真贵族看中了这个汉奸，就赋予特别任务，“纵秦桧以归”（《大金国志》卷24），让他打进宋政权，进行投降活动。秦桧到临

安后，向赵构鼓吹卖国投降论调，深受赵构器重，不久充当了宰相。秦桧的卖国主张遭到了朝野的反对，公元1132年被迫罢相。公元1135年，赵构急于与金议和，又让秦桧重新执政。

正当赵构、秦桧等人兴高采烈祝贺投降成功时，公元1140年，女真贵族集团发生内讧，兀术杀挞懒，推翻和议，发动大规模的战争，企图一举灭亡南宋。五月，金军倾巢而出，战线东至淮河下游，西至陕西。由于中原地区爱国军民的英勇抗战，金军处处被动挨打。王彦所部“八字军”在顺昌（今安徽阜阳）大败兀术主力；岳飞乘机自襄阳北伐，进兵颍昌（今河南许昌），在郾城一役，又大败兀术主力，前锋直抵朱仙镇，并乘胜克复今郑州、洛阳。与此同时，黄河以北、太行山东西的忠义民兵，也都积极活动起来，有的在大名、磁、相等处截击金兵的补给线，有的收复垣曲（今河南垣曲）、赵城（今山西赵城）、翼城（今山西翼城）。“自燕以南，金号令不行，兀术欲签军以抗飞，河北无一人从者”（《宋史·岳飞传》），女真贵族处在四面楚歌之中，连兀术也十分沮丧地说：“自我起北方以来，未有如今日之挫衄”（同上）。

正在收复中原指日可待的大好形势下，却急坏了投降派头子赵构和内奸秦桧。他们竟连发十二道金牌强令岳飞撤军，岳飞屈服于赵构、秦桧的压力，感叹地说：“十年之力，废于一旦！”岳飞到临安后，赵构、秦桧等遵照兀术“必杀飞，始可和”的旨意，于公元1141年十月以“莫须有”的罪名投入监狱，十二月二十九日（公元1142年1月27日）被杀。岳飞之死的悲剧告诉我们，投降派为了卖国，他们是什么事情

都干得出来的，只要能维护他们的切身利益，他们完全可以卖身投靠，认敌作父，从而也证明了在民族斗争中，挑起民族战争的统治者和被压迫民族中的投降派，都是人民的敌人。岳飞作为地主阶级的抗战派，在反对女真贵族的民族压迫上是与广大人民的利益一致的，但是他毕竟是地主阶级中的一员，他的“忠君”思想，正同他曾经镇压钟相、杨么起义一样，是他的阶级属性所决定了的，因而在抗金的关键时刻表现了他的不彻底性，从而导致了悲惨的结局。

公元1141年十一月，岳飞被害的前夕，宋金双方签订了“绍兴和议”。规定：南宋奉表称臣于金，“世世代代，谨守臣节”；南宋每年向金国交纳银绢各二十万两、匹；双方界线，东起淮水，西至大散关（今陕西宝鸡境），宋割唐、邓二州及商（陕西商县）秦（甘肃天水）之半予金。

“绍兴和议”后，宋、金双方南北对峙的局面基本上维持了下来。

四、以“均贫富、等贵贱”为号召的钟相、杨么起义

钟相、杨么起义爆发于公元1130年（建炎四年）春。这是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十分尖锐复杂的时代，因而也决定了这次起义带有反对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双重性质。

钟相是鼎州武陵（今湖南常德）人，早在起义的二十多年前，他就利用“魔教”来宣传群众，组织群众，逐渐形成了一支农民革命力量。公元1127年，北宋都城汴京沦陷，宋高宗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号召各地军民“勤王”，钟相以民族大义为重，组织民兵三百余人，由其子钟昂率领，参加“勤王”军，奔赴前线抗敌。高宗南逃，遣散全部“勤王”

军，钟昂返回家乡后，“依旧将元（原）募人团聚在家，结成队伍，多置旗帜器甲”（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积极准备抗金。

以赵构为首的南宋统治集团，对女真贵族的进犯一直采取逃跑主义，对南宋人民却借口大敌当前，进行残酷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压榨。就赋税来说，按民户田征收的夏秋两税，在原定税额之外还要加征“正耗”、“加耗”，“和籴米”和“斗面米”等，这就使原来输一石米税，变成了五六石，一千文正税，变成了七、八千。南宋政府的横征暴敛，使江西、湖南等地，“极目灰烬，所至残破，十室九空”（《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41，绍兴元年正月）。在这种情况下，尽管南宋初年民族矛盾是主要矛盾，阶级矛盾并没有缓和，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必然交织在一起。钟相、杨么起义为什么既反对女真贵族的掠夺和奴役，又反对南宋统治者的压迫和剥削，也反对刘豫伪政权的投降卖国行为，其原因就在于此。

公元1130年初，金兵攻陷潭州，大事掳掠后，屠城而去。土匪军头子孔彦舟乘机收集土匪、流氓和兵痞，占据荆南和鼎、澧诸州，并利用钟相在民间的威望，诈称是“钟相之民兵”，到处抢掠。这年二月，钟相为了保卫家乡，举起了义旗，发动武装起义。起义一开始，钟相就建立了大楚农民政权，钟相称楚王，钟昂为太子，年号天载。

钟相以农民朴素的平均主义思想号召群众。他说：“法分贵贱贫富，非善法也。我行法，当等贵贱，均贫富”（《三朝北盟会编》）。“等贵贱，均贫富”这一战斗纲领，有力地指出了广大人民痛苦的根源，反映了农民阶级要求摆脱封

建压迫和剥削的强烈愿望。它是与孔孟之道针锋相对的。理学家们鼓吹“尊卑有序，贵贱有别”，革命农民彻底批判了这种反动论调。因此，“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十分深入人心，钟相“持此说以动小民，故环数百里间，小民……翕然从之。”“人皆乐附而行之，以为天理当然”（《三朝北盟会编》）革命农民的“天理”不是什么“三纲五常”，而是“等贵贱，均贫富”！

在“等贵贱，均贫富”思想的鼓舞下，起义发展十分迅速，很快占领了鼎、澧、潭、岳等州所属的十九个县。起义军“焚官府、城市、寺观、神庙及豪右之家，杀官吏、儒生、僧道、巫医、卜祝及有仇隙之人”（《三朝北盟会编》），充分体现了农民反对封建政权、神权的革命精神。南宋统治者任命孔彦舟为荆湖南北路捉杀使，让他勾结地主豪强，去消灭起义军，结果不能取胜，孔彦舟就派人诡称“入法”（打入起义军内部），充当奸细，钟相没有识破奸计。公元1130年三月，孔彦舟率领匪军大举进攻，以奸细作内应，钟相、钟昂父子被俘牺牲。

钟相牺牲后，青年农民杨幺（杨幺本名杨太，当地农民称年幼为“幺”，故名杨幺）继承先烈遗志，肩负起领导起义的重任。他们以龙阳（今湖南汉寿）为中心，以洞庭湖为基地，利用河湖港汊，分立寨栅，保卫革命政权。起义军还采集木料，打造船只，训练水军，春夏耕耘，秋冬攻战，兵农相兼。他们建造的车船，形式多样。有的船只高达二、三层，可载千余人，用人踏车，可进可退，船上设拍竿长十余丈，上置大石，下作辘轳，遇敌军船近，即用拍竿击碎。这种车船的制造，充分体现了劳动人民的智慧，也是起义农民

在革命战争中的重大创造。这种边耕边战的战斗形式，保证了农民政权的巩固和壮大。到公元1133年四月，杨幺拥立钟相少子钟义作太子，自称“大圣天王。”这时杨幺起义军以洞庭湖水寨为据点，已经发展到二十万人。占领的地区，东起岳阳，西及枝江，北达公安，南抵长沙，境内人民安居乐业，物产丰富，真是“田蚕兴旺，生理丰富”。

敌人是不甘心失败的。他们对起义军总是用残酷镇压和威胁利诱的反革命两手企图消灭农民革命。公元1130年六月，南宋委派程昌寓任鼎澧路镇抚使，他一面派兵镇压，一面引诱农民军中的不坚定分子。起义军的领导人之一杨华就无耻叛变了。程昌寓如获至宝，立即要这个奴才派亲信去劝诱杨幺等降宋，杨幺“极口骂杨华不是丈夫汉”，痛斥这个无耻叛徒。以后，南宋又先后派李纲、折彦质、王燮等去镇压杨幺起义，结果他们不是被宋廷撤职，就是大败而归。

公元1134年十一月，伪齐汉奸政权的李成，派人到岳州附近起义军寨中，引诱起义军和伪齐军队配合，水陆并进，进攻南宋。第一次被起义军拒绝，第二次又派三十五人带了许多财物，并对起义军封官许愿，结果被起义军用酒灌醉，“尽行杀戮，沉尸于江中。”（《鼎澧逸民叙述杨幺事迹》二）这充分说明了我国古代劳动人民不仅是阶级压迫的反对者，也是民族压迫的反对者。

南宋统治者视杨幺起义军为“心腹之患”，不得不把精锐的岳家军从抗金前线调来镇压。公元1135年五月，岳飞到达洞庭湖后，也是使用“剿抚并用”的反革命两手，所谓“因敌人之将，用敌人之兵，夺其手足之助，离其腹心之托，使之孤立”（《金陀续编》卷19）。这种手法就是重用叛徒，

分化瓦解起义军。起义军中的黄佐、杨钦等先后无耻叛变，成了岳家军的鹰犬。六月，岳飞用各个击破的办法最后包围杨么大寨，杨么与钟义泅水突围被俘。杨么在岳飞面前高呼“老爷”（起义军对钟相的称号），表示决不屈服，忠诚于革命领袖钟相，最后被岳飞所杀。钟相、杨么的牺牲，再一次体现了古代革命农民反投降的革命传统；岳飞杀杨么，说明了南宋统治阶级中尽管存在着抗战与投降的斗争，但是镇压农民起义，他们是完全一致的。

杨么牺牲后，起义军另一领袖夏诚仍然据守水寨，坚持斗争，最后也被岳飞俘去屠杀的。

钟相、杨么起义历时五年多，是两宋时期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战争。这次起义提出的“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是有重大意义的，它继承了中国封建社会农民革命的传统，明确地把农民阶级政治上要求平等、经济上要求平均的正当要求结合在一起，完整地表达了农民民主主义思想。这种思想是那个时代对反动的儒家思想最有力的批判。因此，钟相、杨么起义又一次表明了中国古代农民反封建斗争的自觉性是不断提高的。

与钟相、杨么起义的同时或稍后，公元1130年爆发了信州（今江西上饶）王宗石起义、吉州（今江西吉安）彭友起义，公元1131年爆发了虔州（今江西赣州）陈颢起义，公元1133年爆发了严州（今浙江建德）缪罗起义，公元1140年爆发了郴州宜章（今湖南宜章）骆科起义等。这些起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南宋的封建统治。

辽世系表

(公元916—1125年)

①太祖耶律阿保机—②太宗德光

义宗倍—③世宗阮—⑤景宗贤—

④穆宗璟

—⑥圣宗隆绪—⑦兴宗宗真—⑧道宗洪基—⑨天祚帝延禧

北宋世系表

(公元960—1127年)

①太祖赵匡胤

②太宗光义—③真宗恒—④仁宗祯

商王元份—濮王允让—⑤英宗曙—⑥神宗顼—

—⑦哲宗煦

⑧徽宗佶—⑨钦宗桓

第二节 金政权统治下的北方 社会经济和农民起义

女真社会由氏族制向奴隶制过渡，到阿骨打时建立了奴隶制政权。进入中原后，又迅速向封建制转化，这对于女真社会的发展，对于民族融合，对于我国东北地区和北方地区经济基础逐渐趋于统一，对于我国多民族国家历史的发展，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但是，女真贵族在北方的统治是非常残暴的，对我国北方社会经济的发展起了阻碍作用。只是由于以汉族和各族劳动人民的顽强斗争和辛勤劳动，才促使社会经济有了恢复和发展。

中华各族人民有着反对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的光荣传统。因此，女真贵族统治下的金朝，各族人民的起义此起彼伏，连绵不断，正如列宁所指出的：“一切民族压迫都势必引起广大人民群众的反抗，而被压迫民族的一切反抗趋势，都是民族起义。”在反对女真贵族统治的各族人民起义中，以金末红袄军起义规模最大，影响很深。它不仅反对女真贵族的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而且对反动腐朽的孔孟之道进行了武器的批判，因此影响也很深远。

一、女真贵族在北方的统治

女真贵族奴隶主贵族的统治，与北方封建社会经济状况是严重地不适应的。然而，“野蛮的征服者总是被那些他们所征服的民族的较高文明所征服。这是一条永恒的历史规律”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女真统治者也不可能违抗这条永恒的历史规律，逐步把他们的统治与原有的社会经济状况相适应。

金熙宗完颜亶（公元1135—1148年）继位以后，对南宋取得了有利的“绍兴和议”，于是就采取各种措施，企图巩固对淮河以北广大地区的统治。他进一步明令停止在汉人、契丹人、渤海人中实行猛安谋克制度。为了镇压中原人民，缓和女真贵族内部由于阶级分化而造成的矛盾，他继承金太宗的政策，在中原地区创立“屯田军”，把女真的猛安谋克户，陆续迁到中原各地，和当地的汉族“百姓杂处，计其户口，给以官田。”这实际上是女真全面封建化的体现。这一过程，中经金主完颜亮统治时期（公元1149—1160年）继续向封建化发展。女真族传统的猛安谋克制，随着女真族社会发展和女真统治者对中原封建地区的控制，虽然还保留着原来的名称，但性质已经变化，到熙宗以后，它已经成为既是军事编制，又是生产单位，同时也是一种地方行政组织的三位一体的封建化组织。

随着女真族封建化的不断加深，金熙宗在行政制度上也进行一系列的改革，仿照辽、宋，建立了中央集权的一整套从中央到地方的封建统治机构。中央设尚书省，下分六部，总理行政。又设元帅府管理军政，设御史台负责监察。在重要地区设置行台尚书省，简称行台或行省，代表中央行使职权。地方组织和北宋统治时期一样，分路、州、府、县，下至城厢有坊，乡里有社。后来完颜亮又改元帅府为枢密院，隶属于尚书省，使中央集权进一步得到发展。

在改革行政制度的同时，熙宗还确立了其他一些相应的

制度。

金朝的户籍制度，充分体现了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按财产划分，有所谓有物力的课役户和无物力的不课役户，按民族划分，有所谓女真猛安谋克户的本户和汉人、契丹人的杂户。不课役户主要是指以汉族为主的处于农奴地位的各族劳动人民，其中包括女真族的下层人民。他们由于经济地位的贫困而列入不课役户，实际上是当时社会上的直接生产劳动者，同时也是一切沉重封建剥削的负担者。此外，还有各种身份不同的奴隶：猛安谋克户放免为良的奴隶仍属本部，称为正户；良人被没入官，隶属官籍监，称为监户；奴隶没入官，隶属太府监，称为官户；辽以来隶属于寺院而租税半输本主、半输政府的奴隶性质的人户，称为二税户；普通奴隶，称为奴隶户。

在军事制度方面，创造签发汉军的制度，主要是以不课役户为对象，辅以签发课役户的“家户军”。军队成员的变化，加重了对汉族和契丹下层人民的奴役。这也是从原来的部族兵制向封建化的国家军队转化的标志。但它对汉族和契丹等各族人民的奴役是极其严重的。《金史·兵制》记载：

“金之兵制最弊。每有征伐及边衅，辄下令签军，使远近骚动。民家丁男，若皆强壮，或尽取无遗，号泣动乎乡里，嗟怨盈于道路。”

金朝的赋税制度，基本上采用北宋时的办法，对土地征收两税，对其他财产征收物力钱。另外，杂税方面有辅马、输庸、司吏、河夫、桑皮故纸……等钱。政府专利的榷货，有盐、铁、茶、酒等十种。

女真统治者为了笼络汉族地主阶级士大夫分子，以加强

它的封建统治，进一步推行太宗时期已经开始的封建科举制度，并在公元1148年（皇统八年）下令：“自今本国及诸色人量才通用”。同时还尊孔养士，翻译儒家著作，作为巩固他们对各族人民的统治的思想武器。金熙宗在首都上京（今黑龙江阿城南白城）建庙拜孔，还拨款修建曲阜孔庙正殿；金世宗把《论语》等书译成女真文字，又修建曲阜孔庙的寝殿，特授“衍圣公”为曲阜的世袭县令。

在女真统治者采取封建制度的过程中，女真统治集团从皇帝、宗室、奴隶主一直到猛安谋克的上层分子，由原来的奴隶主阶级逐步转化为封建地主阶级。女真贵族在北方大量搜刮土地。国家控制的“官田”，除保留一部分由中央政府直接掌握，使用奴隶生产或由汉人佃耕外，还把一部分官田赏赐给女真贵族。女真贵族分得土地之后，还不断地“限外自取”汉人田地。金世宗时，宰相纳合椿年一人冒占田地八百多顷，他的同族三十多家共冒占三千多顷。世宗时有占田不得超过四十具的规定，等于承认最多可以占田一百六十多余顷。这个限额并没有阻止女真贵族对土地的侵占。

迁来中原的猛安谋克户，都按人口和耕牛多少来分配土地。耕牛三头称为一具，凡二十五口有耕牛一具，可以分得官田“四顷田亩有奇”。如果一户平均以五、六口计算，就大约占田一顷左右。当时不以一户而以二十五口为计算单位，这是女真氏族制度的残余。猛安谋克户分得的土地，规定自行耕种，保持亦兵亦农的传统。实际上都是利用掠夺来的奴隶，或租给汉人佃耕。这些猛安谋克户不断地在分化。猛安谋克户的上层分子由奴隶主转化为地主而坐食地租，一般猛安谋克户和汉族劳动人民一样，不能免除丧失土地危险。

他们同样受到物力钱和其他各种各样的榨取，还有兵役的负担，使这些女真人日趋贫困。金世宗时就已经出现“女真人户或撷野菜以济粮食”的情况。女真族和汉族人民联结在一起，他们互通婚姻，向汉人学习农耕技术。由于日常生活上的密切联系，促使女真人学习和使用汉族语言、文字。到金世宗时，女真人已很少能熟悉本族语言了。

在海陵帝完颜亮统治前，金朝虽然控制着淮水以北广大土地，但当时金的国都还在上京会宁府。这种状况对于统治广大的中原地区是不利的。因此，金熙宗就准备把都城迁到关内，可是这个计划还没有实现，金熙宗就被完颜亮杀了。完颜亮夺取帝位后，派人到燕京（今北京市）增广旧城，营建宫殿园林，公元1153年完颜亮迁都后，金政权把中原和华北的军、政、财权都收归中央，使中央集权得到了加强。同时，随着大量女真人入关，各民族之间的融合也进一步加强了。

但是，完颜亮迁都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对中原和华北地区的控制，并为了发动对南宋的战争作准备的。所以到了公元1161年（绍兴三十一年）秋，完颜亮就对南宋发动了大规模的战争。

金兵这次南下，分为四路：一路从海上直取临安，一路从宿、亳攻淮泗，一路出唐、邓，取荆襄，一路出秦、凤入四川。金军号称六十万。结果入淮一路受阻于瓜州；入海一路全部被歼；唐、邓一路改去淮东，遭到失败；西北一路受到南宋吴璘指挥的军队痛击。形势对金军很不利。

这时，金统治集团内部又发生了一次政变。东京留守葛王完颜雍自立为帝，是为金世宗。完颜亮则在扬州被部将杀死。金朝派人与南宋议和，引军北归。

二、北方人民的生产斗争

金朝统治下的北方，虽然由于战争的破坏和女真贵族的掠夺，造成了人口被杀戮，城镇被洗劫，不少地方出现了土地无人耕种，人口南逃的状况，黄河南北有的地区竟是“荆榛千里”。但是，由于以汉族和其他各族劳动人民的顽强斗争和辛勤劳动，我国北方社会经济有了恢复，出现了某些发展。

我国东北地区是女真族最初活动的区域，女真贵族建立金政权以后，大量俘掠中原地区汉族和其他各族人民，迁置东北各地。在这些处于奴隶地位的“旧徙之民”和“新迁之户”，和当地女真族人民共同努力，开发了东北地区，使农业和手工业都比辽的时代有进一步发展。根据考古资料，可以看到当时的遗址有两种类型：一种是村落遗址；另一种是城堡遗址。前一种如辽宁绥中县城后村的遗址。出土的遗物以铁农具为最多，犁铧近似北宋洛阳铧，犁镜较河南白沙出土的宋犁镜为落后，但犁牵引转灵便，已和元初王祯《农书》里所绘的形制相近。从犁的这些重要组成部分来推断，它比天镇、大同出土的辽犁进步。还有手锄、镐、铲和各种形式的镰，以及双股垛叉和鱼形铡刀，各种生产工具相当齐全。还发现了三件铁矛和一副脚镣。此外还有各种铁制的生活用具和陶瓷器（有当地烧造和中原运去的）。根据这些出土文物和完颜亮年号的“正隆通宝”铜钱来看，这是金初一般奴隶主的居住地，兵器和刑具就是奴隶主和他所控制的奴隶之间的关系的物证。

后一种以黑龙江肇东县八里城的金肇州城遗址为代表。

那里发现有规模相当大的冶铁遗址。出土文物有大批铁制农具，形制大体上和绥中城后代遗址的铁农具相似，但种类较多。还有釜、凿、锯等大批铁农具，有铸造的曾经过锻制的锅、熨斗、刀剪、锁钥等大量日用器具，以及各种形式的刀剑、枪、矛、莆篥、平顶马登和脚镣、手铐等刑具。另外，还发现有规模相当大的陶器和砖瓦窑，生产大批的一般日用陶器和建筑用的砖瓦，也生产专为统治阶级使用的兽头瓦当和花纹方砖等建筑材料。陶器和铁器的大量生产，标志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从生产技术水平和多种器物的形制来看，在这个女真统治阶级的城堡里，主要的生产劳动者是从中原地区大批俘掠来的奴隶。此外，遗址中还发现铜钱，最晚的是金世宗的大定年号。

东北地区另一个金代的大规模手工业基地，是抚顺大官屯瓷窑。那里的窑室有椭圆形和圆形两种，所用的燃料是附近出产的煤。产品以黑釉器为主，大多是缸、罐、瓶、壶等类大器，也烧造少量的白釉器。这些瓷器供应的地区很广，在东北各地遗址中都有发现。烧造时期延续到整个金代。另外在黑龙江阿城县南，金上京会宁府遗址的北部阿什河支流两岸，有冶铁和陶窑遗址，也是金代的重要手工业区。那里制造刀、剑、甲、胄和铜镜等。上京宫殿遗址中还发现黄绿琉璃瓦、龙纹或兽面纹的瓦当，大约就是当地烧造的。在这些官手工业中劳动的，自然也是奴隶或工奴。

在黑龙江省牡丹江下游的林口县、依兰县，发现过金代猛安谋克的城堡。这样的遗址在东北和北方各地也有发现。这类城堡形制不一，内有井和建筑遗址，发现有铁制兵器，但工具和农具很少。黑龙江南的镜泊湖畔的古城中，有“吊

同圭阿邻谋克之印”出土，证明这些地区是金代猛安谋克的军事城堡。

金代民间的冶铁手工业也相当发达。铁农具的生产地区扩大了，铁制兵器的种类增多了，质量提高了。当时民间制造兵器技术的改进，是和北方人民反抗女真统治者的广泛的武装斗争密切联系的。解放后在河北、山西南部山区所发现的许多金代小型铁矿坑和熔铁遗址，其中都夹杂着残破的武器。金代铁铸工艺品超过北宋时代的水平，今山西南部的各地和石家庄人民公园中的许多铁狮子，就是一些代表作品。由于铜禁加严，日用品的铜镜由政府垄断经营。当时各府、州、县都有专管铜镜的官手工业机构。铜镜边缘所刻铭文，也有不署州县名称而用“谋克”等字的。这是由于当时的猛安谋克上层分子，不仅控制一部分农业生产，也控制一部分手工业生产，近乎官手工业，生产者都是猛安谋克户所控制的奴隶。

在华北和中原地区，生产也有所恢复。如山西西南地区受战争破坏较少，有些手工业还能继续生产和发展。平阳府（今山西临汾）的白麻纸是很著名的手工业产品，多达五千余卷的赵城藏经，就是在平阳用白麻纸刊印的，许多用白麻纸刊印的汉文医书、字典和诗词戏文，也远销各地。北宋的许多名窑如河北的观台窑，陕西的耀州窑，在金世宗以后都已经恢复。

金政权建立之初，通用辽、宋旧钱。到十二世纪中期的完颜亮时代，才开始自铸，形制整齐美观，说明铸铜技术上的进步。由于当时北方地区铜的产量不多，虽然严禁民间用铜，仍旧不能大量铸造铜钱，因此仿照北宋交子的办法，发

行交钞。这是贸易逐渐频繁的结果。解放后屡次在北京市东北的顺义，陕西的耀县，张家口的下花园等地，发现金代窖藏的铜钱。顺义地方窖藏的约五万多枚，耀县有三千余斤，下花园也有三百多斤。这些铜钱除金代铸造的外，也夹杂着宋钱。关于金代窖藏铜钱的一再发现，可以认为是当时滥发纸币所引起的通货膨胀和金代缺铜的反映。女真统治者通过滥发交钞，肆意搜刮，引起了财政的紊乱，加重了人民的痛苦负担。

三、各族人民的抗金斗争和红袄军起义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女真贵族残暴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迫使北方各族人民拿起武器进行反抗。

金主完颜亮统治时期，由于兴师动众，发动对南宋的战争，弄得国内骚扰，民不聊生，于是人民起义不断爆发，“大者连城邑，小者保山泽。”主要的几次起义有：

山东沂州、河北大名，都有起义发生。完颜亮南下后，博州（今山东聊城）高平人王友直（又名王九郎），一举攻克大名府，后来惨遭镇压。

济南人耿京、李铁枪等率领农民起义军攻克泰安、莱芜、兖、郓等地，后来耿京被叛徒杀害，起义失败。

公元1160年契丹族耶律撒八领导的起义，一直坚持到公元1162年。完颜亮为了增强兵力，征调契丹族的二十岁到五十岁的丁男从军，遭到契丹人民的反抗，他们在耶律撒八领导下，占领了桓州（今内蒙古自治区多伦），声势大振，各地纷纷响应。金统治集团先后派军队来镇压，都未成功。后来撒八决定投奔西辽，为部下所杀。起义军在移刺窝斡率领

下继续西行，后来被金军镇压。

到了金世宗完颜雍时期（公元1161—1189年），虽被地主阶级号称为金之“盛世”，但人民起义也是不绝史书的。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公元1163年（大定三年），东京（今辽宁辽阳市）僧法通领导起义。

公元1169年（大定九年），冀州（今河北冀县）民张和等起义。

公元1171年（大定十一年），归德府民藏安儿等起义。

公元1172年（大定十二年），鄜州（今陕西鄜县）民李方，同州（今陕西大荔）民屈立和冀州民王琼等起义。

公元1173年（大定十三年），洛阳县民起义，攻打卢氏县，杀县令李庭才。大名府僧李智究等起义。

公元1178年（大定十八年），献州民殷小二等起义。

公元1179年（大定十九年），密州（今山东诸城）民许道等起义。

这些农民起义，烽火闪耀于今河北、山东、河南、山西、陕西各地。起义规模正在逐渐扩大中。

金世宗面临这一情况，一面利用科举、学校、选举等制度，加强封建思想统治，争取汉族地主阶级的支持；一面企图加强猛安谋克的权力，一再搜刮官田，拨给猛安谋克户，扩大女真族的土地占有，对已经贫困的女真人，加以赈恤，强迫女真族人民学习本族语言。千方百计地强化其反动统治。

当时蒙古族在北方逐渐兴起。金世宗为了阻止蒙古族的发展，一面采取阴险的分化政策，挑起塔塔儿部和蒙古内部的内讧，并利用汪古部来监视蒙古部，一方面采取恶毒的

“灭丁”政策“岁岁用兵北边，恣行杀戮”。这样的反动政策，只能激起蒙古人民更激烈的反抗斗争。在中原地区社会矛盾日益激化的情况下，女真统治者镇压蒙古人民的力量逐渐削弱。因此，在金世宗后期就开始驱使各族人民，修筑东起今嫩江左岸，西南行经内蒙古林西，经棚北境，沿阴山直达河套北的一条界壕边堡，长达三千余里。这一巨大工程到章宗时期（公元1190—1208年）方告完成，还征发大量各族人民去戍守。结果是，边堡并没有如女真贵族们的打算，“可为边防久计”，以制止蒙古族的进攻，相反地由于加重了劳役和戍守，增加了女真统治者和各族人民之间的矛盾。

在各族人民斗争面前，金统治者企图改变手法，维持其行将覆灭的政权。章宗以后，金统治者为了制造缓和女真族和汉族间民族矛盾的假象，不得不在既成事实面前，取消了女真人与汉人通婚的禁约。后来甚至下令各族人官职的升迁，也和女真人同等待遇。但对契丹仍然加以歧视，每契丹人一户配以女真人二户，夹杂而居，强加监视。对于北方的蒙古族，女真贵族统治集团已经失去进攻的能力。章宗以后，女真统治者勉强控制的地区越来越缩小，黄河以北几十万猛安谋克户，退入黄河以南。这些猛安谋克已不再象当年那样的规模。宣宗时（公元1213—1223年）一谋克仅有二十五人，四谋克就是一猛安，而且大部分成了“张口待哺”的寄生者。指望这些军队和蒙古军队作战，已是完全不可能了。金统治者四出招募汉人当兵，更加引起汉族劳动人民的反抗情绪。世宗以来，黄河两岸时遭水旱灾害。章宗以后，河害更甚。人民处于求生不得的悲惨境地。

但是，金统治者仍然倒行逆施，搜刮田地充当“官田”，

抬高盐价，滥发交钞，促使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更尖锐化。各族人民的反金斗争，次数更加频繁，规模更加扩大。其中最著名的就是金末红袄军起义。

从公元1211年开始，山东境内的农民起义已很活跃，到1214年形成了好几支农民起义队伍：杨安儿起义于益都（今山东益都）；刘二祖、郝定等活动于沂蒙山区，占领淄（今山东淄博）、沂（今山东临沂）；方郭三等起于密州（今山东诸城）；李全等攻克莒（今山东莒县）、海（今江苏连云港）；史泼立活动于山东半岛。这些起义军的斗争目标首先集中屯田军中的各级头目和寓居各地的女真贵族，对这些人，他们“寻踪捕影，不遗余力”（元好问：《元遗山集·完颜怀德碑》）。这些起义军都身穿红袄，所以叫“红袄军”。

公元1214年，杨安儿率军进至莱州（今山东掖县），金莱州知府徐汝贤投降，又克登州（今山东蓬莱），知州耿格投降。杨安儿在莱州建立政权，改元天顺。杨安儿原是山东益都的一个皮匠，因不愿为金朝去戍边，带领金朝新招募的一千多名新兵在益都起义，声势很大，许多分散的起义军都归他指挥。

红袄军的革命行动，使金朝统治者十分惊慌，公元1214年七月，金朝匆忙派出刽子手仆散安贞前往镇压。十二月，杨安儿战败，在乘海船向胶西转移途中，为金人收买的船夫曲成杀害。次年二月，刘二祖和其他领袖也被金军俘获杀害。

杨安儿牺牲后，其妹杨妙真率领起义军转移到莒县的磨旗山（一称马髻山）为根据地，至今在山南麓半山坡大石上仍刻有“嘉定九年四娘子此山下寨”十一个字。这时杨妙真已正式抛弃农民政权的年号——“天顺”，改用南宋封建政

权的年号——“嘉定”。后来，杨妙真又与李全结成夫妻，势力大振。刘二祖牺牲后，余部由郝定、霍仪、彭义斌等领导，郝定以滕、兗等州为基地，建立“大齐”政权，改元顺天（据《大金国志》卷25），不幸于公元1216年七月，兵败被俘，牺牲于汴梁。霍仪也在战场上牺牲了。彭义斌率余众归附李全领导。

公元1218年，李全和杨妙真归附南宋，成为忠义军，驻兵楚州（今江苏淮安）。但是，李全投降南宋并不是利用宋金矛盾，联宋抗金，而随着他地位的转变，逐渐滋长了个人野心。毛主席指出：“**阶级投降主义实际上是民族投降主义的后备军**”（《上海太原失陷以后抗日战争的形势和任务》）。李全、杨妙真既然向南宋大地主阶级投降，就必然执行南宋统治集团的民族投降主义路线。他们与金军战时，十战九败，却拚命扩充自己的实力，火并其他红袄军队，大量搜括、积聚财富。并开始与侵入山东的蒙古贵族军队勾结。李全的军队已发生质的变化，成为割据一方的军阀。

但是，彭义斌还是坚持抗金的。李全等归附南宋后，他率领军队返回山东，与留在山东境内的红袄军配合，收复了青州、密州、寿光、邹平、临朐、安丘等县。公元1222年，彭义斌与李全决裂，到达山东西部，占领大名。这时，蒙古军队已经南下，占领山东大部地区。彭义斌继续展开抗蒙斗争，公元1225年夏占领东平，随后向真定（今河北正定）推进，他“既破东平，随据大名，声势甚张，南（指金）、北（指蒙古）军待为劲敌，无敢试之者”（元好问：《遗山文集·千户乔公神道碑》）。后来，彭义斌在五马山大战蒙军，兵败被俘，拒不投降，惨遭杀害。

公元1226年，李全在青州（今山东益都）投降蒙古，以“岁献金币”的条件换取了“山东淮南行省”的官职，他服蒙古衣冠，军中有蒙古官员监督，成了可耻的民族败类。

公元1230年十月，李全攻扬州，次年正月，战败身死，杨妙真率溃军退回山东，子李璮袭李全职，继续扩张地盘和实力，“专制山东省三十余年”。

金末红袄军起义是一次反对女真统治者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农民起义。起义领袖杨安儿、刘二祖、郝定等坚持革命斗争，打击女真统治者，是值得歌颂的；而李全、杨妙真等人，丧失阶级立场和民族立场，投靠蒙古贵族族，是十分可耻的。

第三节 南宋中期的腐朽统治和 农民阶级的奋起反抗

公元1162年，宋高宗赵构退位，传位给赵眘（音慎），是为宋孝宗。以后，又经光宗、宁宗、理宗。从“隆兴和议”到公元1234年金亡，这一阶段是南宋统治的中期。

南宋中期，统治阶级内部思想上政治上的两条路线斗争是很激烈的。在思想上，朱熹等反动理学家主张尊孔读经，倡导二程理学，而尊法反儒的进步思想家陈亮、叶适等则主张“功利”，推崇王安石；在政治上，保守派、投降派主张对人民加紧压迫、剥削，对外妥协投降，而革新派、主战派主张理财备战，坚决抗金。南宋统治集团内部的斗争，实质上是北宋以来革新与保守、抗战与投降斗争的继续，也是思想领域里儒法斗争的继续。

但是，在南宋统治集团中腐朽、保守的力量总是占着优势。南宋政权作为封建地主阶级的国家机器总是保护皇室、皇族、大官僚和大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保护他们对土地的疯狂兼并和掠夺，因而南宋中期的社会矛盾十分尖锐，农民起义此起彼伏。

一、哲学思想上的大辩论和陈亮叶适的反理学斗争

宋高宗、秦桧执政时，一直利用孔孟之道为他们的卖国投降路线制造舆论，以维护他们的反动统治。他们尊孔读经、修建国子监、太学，表彰富弼、司马光等保守派，攻击主张抗战的爱国人士是“未纯乎儒术”（叶昌炽：《语石》卷8），叫嚷“屈己议和，此人主之孝也”（《宋史·秦桧传》）。在他们的提倡下，二程理学在南宋时又有了发展。

为了适应南宋统治者对外卖国投降，对内加强统治的需要，朱熹进一步发挥了二程理学，成了宋代反动理学的集大成者。

朱熹（公元1130—1200年）字元晦，号晦庵，出身安徽婺源的大地主家庭。他是二程的四传弟子，继承、综合周敦颐、程颢、程颐等人的唯心主义理学，又吸收佛教禅宗的唯心论和诡辩术，炮制了一套极端反动的客观唯心主义的哲学体系，更加适合对外妥协投降、对内守旧倒退的政治路线的需要。

朱熹认为宇宙是由“理”和“气”构成的，“理”是精神，“气”是物质，而“有是理便有是气，但理是本”（《朱子语类》）。即“理”是第一性的本体，“理在先，气在后”，“未有天地之先，毕竟也只是理，有此理，便有此天地”（《语

类》)。由此可见，朱熹的世界观，是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先验论。

朱熹的政治观也是十分反动的。他鼓吹“存天理，灭人欲”的反动纲领。所谓“天理”，就是“三纲五常”。朱熹说：“物物有个分别，如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语类》)。又说：“君臣父子，定位不易，事之常也”(《甲寅行宫便殿奏札一》)。“存天理”就是使封建统治秩序永恒不变，地主阶级专政永远“合理”。所谓“人欲”，就是要劳动人民“各依本分，凡事循理”。朱熹叫嚷，“佃户不可侵犯田主”，不得“以下犯上，以卑凌尊”，劳动人民不准有“悖逆作乱之心”。“灭人欲”就是要从思想上扼杀被压迫阶级的正义要求和革命行动。朱熹叫嚷：“孔子所谓克己复礼，……圣人千万语，只是教人存天理，灭人欲”(《语类》)。可见“存天理，灭人欲”的实质，就是为了“克己复礼”。

朱熹还为南宋投降派拼命制造反动舆论，他鼓吹“制驭夷狄之道，基本不在威强，而在于德业”的卖国论调；他吹捧卖国贼秦桧是“端人正士”，攻击爱国主义者王安石及其变法运动是“受病之源”，“遗祸之本”；他不准中原人民奋起抵抗女真贵族，在大敌当前的情况下，要“灭人欲”，甚至叫嚷：“区区东南，事有不可胜虑者，何恢复之可图乎？”公然宣扬不抵抗主义。

朱熹的尊孔卖国理论，受到了历代反动派的吹捧。元明以来，朱熹的谬论被当作“正宗理学”加以宣扬，野心家、卖国贼林彪更叫嚷“要象朱子那样去待人。”这些反动派吹捧朱熹的目的，是“以昨天的卑鄙行为来为今天的卑鄙行为

进行辩护”（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朱熹的反动学说受到了陈亮和叶适等尊法反儒的进步思想家的批判。

陈亮（公元1143—1194年），字同甫，浙江永康人；叶适（公元1150—1223年），字正则，号水心，浙江永嘉人，都生在浙东路。这一学派代表了东南地区要求发展工商业的中小地主阶级主张和要求。他们的宇宙观基本上是唯物主义的。陈亮认为“道在物中”，即道理存在于事物之中，只能从事物中才能找出它的道理和规律。叶适说：“物之所在，道则在焉”，道理是不能脱离事物的。他们主张“事功”，反对空谈“义理”，提倡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见之实用的学科。陈亮对朱熹等反动理学家，展开了激烈的论争。所谓“王霸义利之辩”，就是当时理学和反理学的两条思想路线的斗争。陈亮提倡“义利双行，王霸并用”，认为王道和霸道没有实质上的区别，夏、商、周三代和汉、唐是一个世界，“王”就是最高程度的实现“霸”。因此，他认为天下事大有可为，反对历史退化论。朱熹认为王道和霸道是互相对立的，“王”是天理、圣品，“霸”是人欲、凡品。夏、商、周三代的政治是王道，汉、唐是霸道。因此，他主张恢复天理，恢复王道，即复古于三代，走历史的回头路。

陈亮认为“义理”即道，功利就是指实事实功。“道在物中”，就是指义理在功利之中。因此他提倡功利，认为义就是最大限度地满足利。国家政治是可以改变的，这是因为“古今异宜”。陈亮说：“除天下之患，安天下之民，皆吾之责也”，要做改造现实的“英雄”。朱熹的反动理论完全相反，认为“义理”即天理，功利就是人欲。由于“道在物

外”，所以要“存天理，灭人欲”。朱熹反对功利，主张内省求理，认为“义”和“利”是对立的。天理永恒，三纲五常永远不变，要做保存天理的“圣人”。朱熹拚命叫嚣，要恢复三代时的“圣境”，宣扬“不作三代以下人物”。

叶适也认为“义理”不是永恒不变的，要以考查全面事实为根据。他说：“欲折衷天下之义理，必尽考详天下之事而后不谬”（《题姚全咸西溪集》）。任何理论必须经过事物的检验，然后才能知道理论是否正确。这是唯物论的认识论。

王霸义利的大辩论，充分暴露了朱熹哲学思想的反动性。它是为巩固南宋官僚大地主的腐朽统治服务的。陈亮揭露朱熹之流的道学家“自以为得正心诚意之学者，皆风痹不知痛痒之人也”（《宋史·陈亮传》）。

陈亮和叶适都是爱国主义的进步思想家。当时卖国贼秦桧、史浩、汤思退之流，在政治上推行一条儒家卖国投降路线。南宋统治集团加重了对南方劳动人民的压迫和剥削，“百姓日贫”，“上下煎迫”，以致“民无以遂其生”（《宋史·食货志》）。在农民起义对封建统治的不断打击下，地主阶级内部的矛盾也日趋激化了。是战还是和？是革新图强还是因循守旧？是限制大地主兼并土地，破坏中小地主发展工商业，还是适应东南地区工商业经济发展的需要，减轻中小地主的赋税和徭役负担？在这些重大问题上，地主阶级内部开展了斗争。

在南宋大地主阶级反动路线统治下，下层的中小地主阶级在政治、经济上都受到一定的压抑。“小民百亩之田，频年差充保役，官吏谋求百端，不得已则献其产于巨室”（《宋

史·食货志》），说明当时有百亩土地的中小地主，正在走上破产的道路。陈亮就出身于一个已经破落了的普通地主家庭，叶适也是如此。叶适在《母杜氏墓志》中说他的外祖父“居田间”，“贫匮乏三世矣”。叶适的父亲“聚数童子以自给，多不继”。因此，他们敢于批判儒家思想，对压抑、排挤他们的大地主阶级进行斗争，在不同程度上揭露了南宋投降派的反动面目和南宋政权的危机。

陈亮在少年时就喜读法家著作，十八、九岁时就已研究《孙子兵法》。他总结了历代兵家用兵的得失，写出了二十一篇近五万字的《酌古论》，对历史上的军事家包括曹操、诸葛亮等人的军事活动，进行了分析和评论。“酌古”两个字充分说明，他是要以古代历史人物和事件为借鉴，为当时南宋的抗金斗争服务。公元1169年，二十多岁的陈亮利用应试礼部的机会，写了《中兴五论》，提出了二十四条改革政治和抗金爱国的主张。他痛斥秦桧是“国家之贼”。从公元1178年起，他又三次上书给宋孝宗，主张要改变当时“儒道独振”的局面，提出“变而通之”的革新主张。他还批判了南宋投降派“江南犹可忧，恢复何可图”的投降主义论调，于公元1188年亲临京口、建康一带观察地理形势，进行实地调查，认为这一带形势险要，“如虎出穴”，是恢复中原的有利条件。他大声疾呼：“江南不必忧，和议不必守，虏人不足畏，书生之论不足凭”（《戊申再上孝宗皇帝书》），狠狠地打击了当时在朝的投降派。这一年，陈亮同爱国诗人辛弃疾在鹅湖相会，“极论世事”，互相发抒了爱国抱负。辛弃疾兴奋地称赞他“风流酷似卧龙诸葛”（《贺新郎·寄陈同甫》）。

叶适在他的著作《习学纪言》中，也严厉地批判了南宋统治者的投降卖国路线。叶适高度赞扬秦始皇抵抗匈奴奴隶主的侵扰，认为“如秦筑长城，逐北，冒顿畏之远徙，岂为不能胜也。”因此，他主张“变国是，变议论，变人材”，做到“期年必变，三年必立，五年必成，二陵（指徽宗、钦宗）之仇必报，故疆之半必复。”他对抗金斗争的胜利，是充满了信心的。

陈亮和叶适的进步思想，在政治上反对卖国投降；在经济上，反映了南宋时期南方工商业经济发展的要求。叶适主张“通商惠工”，“扶持商贾，流通货币”。陈亮也主张实行“劝农商，务宽大”的政策，发展经济，为抗金斗争准备物质基础。所以“浙东学派”的哲学思想，带有时代特点，突出的是主张功利主义。叶适说：“既无功利，则道义者乃无用之虚语尔！”（《习学纪言》）叶适、陈亮的功利主义思想，是继承了商鞅、荀况、桑弘羊、王安石等法家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在反理学的尖锐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毛主席指出：“**唯物主义者并不一般地反对功利主义，但是反对封建阶级的、资产阶级的、小资产阶级的功利主义，反对那种口头上反对功利主义，实际上抱着最自私最短视的功利主义的伪善者。世界上没有什么超功利主义，在阶级社会里，不是这一阶级的功利主义，就是那一阶级的功利主义**”（《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理学家朱熹是个伪善者，他反对陈亮等人的功利主义，实质上是要维护一小撮大地主阶层最自私最短视的功利主义。为了他们一伙人的私利，他们推行投降主义路线。陈亮、叶适所提倡的功利主义也是地主阶级的功利主义。但是他们代表下层中小地主阶级

发展工商业的要求，主张革新图强，反对卖国投降。在当时历史条件下，还有一定程度的积极意义。

陈亮和叶适作为地主阶级的思想家，不可避免地带着阶级和时代的局限性。陈亮反对大官僚大地主统治集团的投降主义路线，但是把他抗金斗争的希望错误地寄托在皇帝和少数“英雄豪杰”身上。他批判理学的武器是功利主义，因而也就不可能揭露理学的反动实质。他们对孔孟的偶象还不敢大胆地触动。陈亮和叶适对王安石变法也都有不同程度的错误认识。陈亮把历史的发展看作是“运数”决定的，说什么“天道六十年一变”，想以此来激励南宋统治集团要抓紧时机，奋发图强。叶适在哲学上尽管承认矛盾，指出所有事物都有对立的两面，都是二，不是一。但是叶适错误地认为矛盾最终会趋向调和，说什么“道至中庸而止”。这些都是他们思想上的局限性。

二、南宋中期统治集团内部的两条路线斗争

公元1161年秋，金主完颜亮发动对南宋的战争后，遭到惨败，形势对南宋收复失地很有利。但宋高宗继续坚持投降主义路线，把希望寄托在与金朝的“和议”上，结果没有得到成功。在南宋军民一片抗战声中，高宗宣布退位，传位给他的养子（赵匡胤六世孙）赵眘。

宋孝宗赵眘在和战问题上是一个动摇派。他在做太子时，曾积极主张抗战。即位后，起用抗战派张浚为枢密使，其他抗战将领也受到重用，并追复岳飞的官爵，但仍用投降派史浩为宰相。

公元1163年（隆兴元年）四月，张浚指挥宋军北伐，一

举攻克宿州（今安徽宿县）。但前军主将李显忠和邵宏渊之间不和，金兵回攻宿州，邵宏渊不战，李显忠败退，在符离战败。孝宗开始动摇，又起用秦桧余党汤思退为相，汤思退力主议和，派使者多次与女真贵族勾结，并大肆排斥朝廷内的主战派，破坏备战，鼓动女真贵族发兵威胁南宋，以促成“和议”。公元1164年（隆兴二年）十二月，宋孝宗在敌军的威胁下，双方签订了另一个卖国的“隆兴和议”。“和议”规定：南宋割海、泗、唐、邓四州和商、秦两州予金；“岁贡”改称“岁币”，数额减十万；南宋皇帝对金称侄皇帝。这个割地赔款的“和议”签订后，宋金双方休战了大约三十年。

“隆兴和议”后，南宋统治集团中和与战的斗争并没有结束，表现在思想领域中尤其激烈。朱熹不仅大肆鼓吹孔孟之道，贩卖投降主义理论，而且在朝廷内的投降派推荐下，充任了南宋官吏。如前所述，陈亮、叶适等进步思想家与之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

公元1189年二月，孝宗退位，传位给光宗赵惇（音敦），投降派在朝廷内完全占了优势，朱熹也被提升为漳州知府，更加起劲地宣扬孔孟之道。

公元1194年六月，光宗退位，子赵扩即位，是为宁宗。

宁宗时期，投降派和抗战派的斗争更加激烈。投降派的代表人物是赵汝愚、朱熹和史弥远，抗战派的代表是辛弃疾、叶适。

赵汝愚是宋朝的皇族。宁宗即位后，赵汝愚任枢密使，又任右相，他荐用朱熹为焕章阁侍制兼侍讲，为宁宗讲学。因与拥立宁宗的韩侂胄不合，相继被罢官。朝中的投降派主

要代表就成就了史浩之子史弥远。

抗金将领、爱国词人辛弃疾对公元1206年宁宗北伐起了很大作用。辛弃疾（公元1140—1207年），字幼安，号为稼轩，山东济南人。早年在风起云涌的人民武装斗争的鼓舞之下，曾参加过耿京的抗金起义队伍，到江南后，担任过两湖、江西、福建、浙东等地安抚使一类官职。因他抗命朝廷，筹建飞虎军，被罢黜闲居了二十年之久。公元1204年，辛弃疾到临安见宁宗，力言“敌国必乱必亡，愿属元老大臣（指韩侂胄），预为应变计”（《宋史·韩侂胄传》）。当时韩侂胄大权在握，辛弃疾对他寄于很大希望，后来辛弃疾被任命为镇江知府，可惜到任不久，又因病家居而逝。公元1205年宁宗、韩侂胄决意发兵。这时，叶适曾上奏，要宁宗、韩侂胄注意“实政”、“实德”两方面的准备工作，不要毫无准备地进行军事冒险。“所谓‘实政’者，当经营濒淮沿汉诸郡，各为处所，牢实自守，敌兵至则阻于坚城，彼此策应，而后进取之计可言；……所谓‘实德’者，当今赋税虽重而国愈贫，……乞诏有司审度，何名之赋，害民最甚，何等横费，裁节宜先，减所入之额，定所出之费”（《宋史·叶适传》）。他还多次建议韩侂胄要加强江防，韩侂胄不听。因此，发兵北伐后，连战失利，金兵反而变守为攻，对南宋形成严重的威胁。公元1206年，叶适出任建康知府，击败了金兵的猖狂进攻。叶适在江淮地区置屯田，筑堡坞，募新兵，并提出“因民之欲，令其依山阻水，自相保聚，用其豪杰，借其声势”（《水心集·安集两淮申省状》）的联合人民武装的抗金主张，因而在保卫江淮地区人民的生命财产上，立下了很大功劳。

韩侂胄在宁宗统治期间，曾前后执政十四年。他虽然反对赵汝愚、朱熹集团，崇岳飞、贬秦桧，发动北伐，但与辛弃疾、叶适等抗战派是有区别的。他反道学却并不尊法；他发动北伐是为了“立盖世功名以自固”（《宋史·韩侂胄传》），既不主张发动忠义民兵，又用人不当，终因在军事上推行冒险主义，最后招致失败。

韩侂胄反道学并没有从思想上、理论上对道学进行批判，当他排挤了赵汝愚、朱熹集团后，又“后恐报复之祸”，追复赵汝愚、朱熹的职名，其余党周必大等也“复秩还政”，对赵朱集团作了很多的妥协。韩侂胄曾计划从江淮和四川两路发兵北伐，早就“潜蓄异志”的叛徒吴曦被他重用为四川宋兵的统帅，尽管“识者多言曦不可主西师”。结果吴曦到四川后很快就里通金国，图谋叛变割据，用出卖领土来换取金允许他为蜀王。吴曦的叛变，使金军得以集中东路，南下攻宋，造成北伐失败。而韩侂胄知道吴曦叛变后，“亟遣曦书，许以茅土之封”（《宋史·韩侂胄传》），对叛徒采取了纵容态度。在北伐前和北伐过程中，叶适等抗战派曾提出了许多正确的主张，韩侂胄都没有很好采纳，因此，军事上的冒险主义也是韩侂胄北伐失败的重要原因。当军事上冒险主义失败后，韩侂胄又转而采取投降主义，“连遣方信孺使北请和”（《宋史·韩侂胄传》）。

女真贵族的气焰顿时十分嚣张，扬言非增加岁币，出数千万犒师银并韩侂胄之首级，不与南宋议和。南宋朝内投降派史弥远等人为了迎合金朝主子的需要，在杨后的支持下，密谋杀害韩侂胄。公元1207年十一月，杨后、史弥远指使中军统制夏震等，在韩侂胄上朝时，把他截至玉津园夹墙内杀

了。并割下韩的首级，遣使送到金国，答允增岁币为三十万，赔款三百万两，达成“和议”。

史弥远执政后，对抗战派进行打击，辛弃疾虽已死去多年，仍被加上“迎合开边”的罪名追削爵秩。叶适因在建康抗金，被罢官夺职。于是，尊朱熹，崇秦桧，攻击王安石的反动气焰，甚嚣尘上。

史弥远执政长达二十六年。公元1224年宁宗死，他策划了废太子赵竑、立赵昀（理宗）的政变活动。在这二十六年里，史弥远完全推行了一条尊儒反法的投降主义反动路线。在投降派的统治下，唱的是老调子，走的是亡国路，南宋王朝的最后灭亡已经为时不远了。

三、统治阶级的疯狂掠夺和连续不断的农民起义

南宋统治期间，由于封建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的矛盾仍然很尖锐。

宋朝南迁后，皇室、贵族、文官、武将、地主、商人大肆兼并土地。长江下游，当涂县的广济圩，宣城县的惠民、政和圩，芜湖县的万春、永兴圩，溧水县的永丰圩，全被豪势之家霸占。溧水县石臼、固城湖的永丰圩有田十万亩，原被蔡京霸占，南宋初赐给韩世宗，后又赐给秦桧。与秦桧一伙的投降派将领张俊一家，在绍兴末年，至少有二十个田庄，分布于长州、无锡、吴县、乌程、嘉兴等十二个县，每年剥削租米达六千万斛。孝宗时，在当时社会的压力下，他的儿子张子颜一次就交出田地一万五千多亩。后来他的孙子又交出田地二万多亩。孝宗后，土地集中的情况更为严重。公元1207年，韩侂胄被杀，他和支持他的陈自强，苏师旦等的田

产没收，南宋政府每年从这些土地上所收的租米为七十二万二千七百余斛，现金一百三十一万五千余贯，由此可见，他们兼并的土地数量之多。

南宋政府直接掌握的土地，远远超过北宋。在淮南、两浙、荆襄、川陕等地区，置有大量营田，招引流亡的客户和无地的农民承佃。南宋政府将整批官田出租或出卖，承租的和购置官田的都是大官僚地主阶级。所以南宋出现了大量所谓“包佃”、“包垦”的名称。官僚地主阶级把租得的官田，招来农民耕种，农民被称为“种户”，也就是“客户”。

尽管南宋政府控制的地区只有北宋的三分之二，人口也比北宋时少，但政府的赋税剥削却超过了北宋。南宋初，政府年收入不满一千万贯，到公元1157年（绍兴二十七年）就猛增到六千万贯，公元1187年（淳熙十四年）又增加到八千万贯，超过了北宋岁入最高的神宗时六千多万贯。

南宋在农业中的正税（夏、秋二税），基本上与北宋时相同。赋税剥削的增加，主要靠新立名目的税收和正税以外的附加来实现的。

有所谓“经制钱”，就是把各项杂税统一征收的名称；有所谓“总制钱”，规定地方岁收每贯加三十文，其中“上供”十文，其余留州县使用；有所谓“月椿钱”，是借口供应军需而额外征收的杂税。光宗时田税上缴给国家的钱（实物除外）是二百万贯，而“经制钱”有六百多万贯，“总制钱”将近七百万贯，“月椿钱”四百多万贯，茶、盐、酒专卖，矿冶和其他杂税收入四千多万贯。这只是南宋中央政府对人民的榨取，至于地方政府的压迫和剥削，更是无法统计。而正税之外的附加，也是重得惊人。有所谓“耗米”、“折

帛钱”、“和籴”、“科配”等名目。

广大农民是官府赋税的直接和间接的承担者。当时国家的赋税虽然规定按田亩多少征收，但官户和寺观户仍然和北宋时一样，享有免税特权。大地主阶级可以勾结地方官府，大量隐瞒田产。当时就出现有二、三千亩土地而只纳赋二、三顷的。甚至于有的大地主岁收谷物千斛，而户主的名字不见于政府的户籍簿册。

土地的集中和赋税的苛重，使南宋时期的阶级关系始终处于紧张状态。从南宋初的钟相、杨幺起义之后，阶级斗争以各种形式不间断地在进行着。每当地主阶级无理加租，或者旱涝无收而强迫交税的时候，农民们一村一乡团结起来，全不交纳。地主阶级通过勾结县吏来对付欠租的佃户，或者诬告佃户偷盗劫掠，从而把佃户虐待、饿死，借此来恐吓其他不交租的农民。在这种情况下，农民阶级“举族连村”，誓死抵抗。地主阶级越是逼得厉害，农民阶级的反抗越是强烈。

在南宋王朝统治的一个半世纪以内，农民阶级的武装起义，包括士兵的“兵变”在内，前后二百多次。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公元1165年（乾道元年），湖越宜章县农民和瑶族人民由于不满南宋政府的剥削和强制派买“乳香”（一种香药），激起了人民的愤怒。这时，李金领导的农民起义，在郴州（今湖南郴县）爆发。他团结了包括湖南瑶族在内的数万被压迫的农民，攻陷桂阳军（今湖南桂阳），一度向西攻打桂林。瑶族和汉族人民在反压迫斗争中，结成了深厚的阶级友谊。起义坚持四个月后失败。

公元1175年（淳熙二年），茶商赖文政在湖北领导农民起义。南宋通过茶叶专卖制度，不断增加茶税，茶价不断上涨。贩运私茶的茶贩不堪剥削，终于掀起了反抗斗争。赖文政所率领的农民群众，曾先后从今湖北打到湖南，转战于江西，直下广东。南宋统治者惊慌失措，不得已悬重赏，说什么“捕杀六人以上者，奏明朝廷，优异推恩。”这次起义坚持了半年多。

公元1179年（淳熙六年），湖南郴州和桂阳军地区的峒民，因不堪忍受“和籴”的勒索，在陈峒领导下爆发起义。他们攻占了道州的江华县，桂阳军的兰山县、临武县和广东连州的阳山县。南宋政府急忙调军队进行镇压，峒民的起义经过半年的奋斗，被镇压了下去。

同年，李楫在广西容州（今广西容县）、郁林州（今广西郁林）起义。李楫在起义爆发后，张贴榜文，针对各地人民苦于南宋的苛敛的处境，提出十年不收税，得到群众的拥护。起义军攻占容、雷（今广东海康）、高（今广东茂名）、化（今广东化县）、郁林等州。斗争坚持半年多后失败。

公元1209年（嘉定二年），湖南郴州瑶族人民在李元砺领导下起义于郴州的黑风风峒，攻下郴州后，又进兵江西，攻克吉州（今江西吉安），南下广东，攻克雄州（今广东南雄），屡败宋军。到1210年冬，由于南宋政府用卑鄙的挑拨离间手段，致使起义军发生分裂，李元砺被俘牺牲，起义失败。

到了宋理宗端平绍定、端平年间（公元1228—1236年），今江西、湖南、广东、福建、浙江等地，都爆发了规模很大的农民起义。公元1229年汀州晏彪领导的起义，最初不过几百人，后来发展到万人以上。这次起义是由于南宋政府禁贩

私盐、强派官盐而引起的，因有贩运私盐的人参加，南宋统治者把他们称为“盐寇”。起义军攻克宁化、清流、将乐、莲城、上杭、泰宁、邵武等地，至公元1231年被镇压。

公元1228年，江西赣州农民在陈三枪和张魔王领导下举行起义。起义军所到之处，镇压官吏和地主，杀宋朝派来诱降的官吏。他们活动于江西、福建、广东三路接界处的十几个州郡内。宋朝派三路军队进行镇压。公元1234年，起义失败，张魔王自焚死，陈三枪被俘牺牲。

陈三枪起义失败后，蒙古贵族军队已灭亡了金朝，占领了北方，南宋已处于蒙古军队的威胁之下。南宋的腐朽统治处在风雨飘摇之中。

第四节 各族人民对南方经济的开发

从公元1141年宋、金“绍兴和议”以后，南宋和金两个政权的互相对峙局面一直维持了将近一百年。长江以南地区的生产，在北宋原有基础上，继续向前发展。这是由于劳动人民的辛勤劳动，对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技术的相互交流和生产经验的积累，才推动南方社会生产的逐步发展，促进了商业、对外贸易的繁荣。中国封建社会的经济重心，这时已转移到南方。这个转变反映了我国各族人民在开发南方社会经济方面，作出了杰出的贡献。这是人民群众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的胜利。

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南宋时期农业、手工业的发展是劳动人民生产斗争的结

果。“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唯心历史观的破产》）。当时南方人口有了增长。公元1159年（绍兴二十九年）统计，共有一，六八四万多人。到了公元1169年（乾道五年）时就达到二，四七八万人。十年之内人口增加将近八百万人。到了公元1179年（淳熙六年），人口已有二，九五〇万多。如果和公元1159年比较，二十年内人口增长四分之三。人口的增加，为南方提供了丰富的劳动力。

农田水利建设是发展农业生产的关键。由于广大劳动人民的努力，浙西路、江南东路、江南西路、川陝西路（即成都府路、潼川府路、利州路、夔州路）等地，都是水利办得比较好的地区。

浙西路（今江苏南部和钱塘江以西地区）主要是兴修太湖水利。从高宗到孝宗时期（公元1127—1189年），在昆山和常熟以北开浦导入江海。孝宗时又在太湖出海的河浦，置闸来调节水量。滨湖的低田，高筑圩岸，抵御风涛。太湖流域一带，由于水利的开发，排除了严重的水灾，使低田和高田都能得到灌溉。浙西路成为南宋时代农业的高产地区。人们说：“苏、湖熟、天下足”。

在现在的江苏南京市以西，包括皖南和江西东北部，都属于南宋时期的江南东路。这一地区开辟了大量的圩田。圩田在北宋时期已经取得了丰产的经验。到了南宋，劳动人民充分利用自然资源，扩大圩田面积。建康府的永丰圩还是公元1115年（政和五年）围湖而成的。南宋以后逐渐扩大，有九百五十顷的面积，圩岸建筑得很高很长。又如芜湖一带的圩岸，接连有二百九十多里长；当涂一带的圩岸有四百八十里长。长堤上濒水的一面，榆柳成行，抵御风涛，又有道路

供行人和拉牵夫行走。圩田的不断增辟，这是当时人民群众和水害作斗争的劳动成果。南宋诗人杨万里描写江东一带圩田的丰收景象是：“周遭圩岸缭金城，一眼圩田翠不分；行到秋苗初熟处，翠茸锦上织黄云。”劳动人民已经有一套深耕细作的经验，使生产不断得到提高。如宁国府（今安徽宣城）的《劝农文》写着：“土膏既发，地力有余，深耕熟犁，壤细如面。故其种入土，坚致而不疏。苗既茂矣，大暑之时，决去其水，使日曝之，固其根，名曰靠田。根既固矣，复车水入田，名曰还水。其劳如此。还水之后，苗日以盛，虽遇旱暵，可保无忧”（《耻堂存稿》卷5）。这就是当时人民生产经验的总结。

当时大面积的圩田，都控制在政府手里，由政府派官管理，租给农民耕种。租额一般都是固定的，每亩每年纳租米三斗左右。如永丰圩的九百五十顷圩田，租额是三万石米。圩田成为南宋政府的一项重要经济剥削收入。浙东地区的明州、越州等地的湖比田高，田比江海高，农民利用这种地势，旱时放湖水灌田，涝时放田水入江海。这种“湖田”的面积也很广。例如越州的鉴湖，周围就有三百里，掌握在政府手里的湖田有二千多顷。不仅耕地面积扩大了，山地的梯田也逐渐多起来。

江南各地的水利发展了，农业产量提高了，南宋政府和大官僚大地主阶级的剥削收入增加了，终年辛勤劳动的贫苦农民，依然过着贫苦的日子。

早在公元1136年（绍兴六年），平江府知府章谊就揭露大地主阶级强占土地和赋役不公的现象。他说：“民所甚苦者，催科无法，税役不均，强宗巨室，阡陌相望，而多无税

之田，使下户为之破产。”大官僚大地主阶级的侵夺田地，也影响到国家的财政收入。公元1141年“绍兴和议”之后，南宋政府为了巩固自身的统治，不得不重视由于战争造成的“户籍散亡，户口税租不得考稽”，以及到处出现“逃绝之田”和大地主的冒占现象。公元1142年，两浙转运副使李椿年针对这些矛盾，提出清丈田亩，按亩课税的建议。他认为必须实行“经界法”，清查田亩，才能防止大地主强欺隐瞒土地和赋役不均的弊病。经界法就是在这一年开始，首先在大地主隐瞒土地最严重的平江府实行。逐步加以推广。

这种清丈田亩、按亩收税的办法，相对地能减轻劳动人民的一些负担，特别是对占有少量土地的下等户是有利的。正如《宋史》中所写的：“细民知其不扰而利于己，莫不鼓舞。”但是这种限制大地主豪强的办法，必然会引起这些人的反对。到了公元1150年（绍兴二十年），经界法就遭到很大的阻力，李椿年的“要在均平，为民除害，不增税额”的宗旨，没有得到彻底实行。在今江苏、福建、安徽、浙江、江西等地，南宋时都实行过“经界法”，最后都是遭到大官僚大地主阶级的反对而搁置下来。南宋政府既要保障国家财政收入，又不敢触动大官僚豪强的利益，充分反映了南宋政府腐朽的本质。

南宋时期的农业生产以粮食为主，江东西、湖南北，也种麦类，养蚕织帛是农村的家庭副业。宋高宗绍兴时，国家每年从两浙东、西和江南东、西等四路征收的绢有三十九万匹，绢二百六十六万匹，绫、罗、绢单三万匹，锦、绮一千八百匹。除了丝织品之外，种植棉花和纺织棉布也在南方的一些农村中出现，成为一种新兴的家庭手工业。

根据宋人彭乘《墨客挥犀》的记载，大约在十一世纪时候，珠江流域一带已开始种植棉花（俗称吉贝），主要是在少数民族地区。到了十三世纪的南宋末，长江流域也有了棉花的种植。根据宋人方勺的《泊宅编》和胡三省为《资治通鉴》所作的注释中，可以大概知道江南地区在十三世纪初期已经使用弹弓。南宋人艾可叔的《木棉诗》中写道：“车转轻雷秋纺雪，弓弯半月夜弹云；衣裘卒岁吟翁暖，机杼终年织妇勤。”这首诗描写当时棉纺织的情况，并有弹弓、纺车、织机等生产工具。

我国黎族人民在棉纺织技术方面是有杰出贡献的。南宋人范成大记载他在广西一带的亲身见闻，有一种“犁幕，出海南黎峒人，得中国锦采，折取色丝间木棉挑织而成，每以四幅连成一幕”。又一种“黎单，亦黎人所织，青、红间道，木棉布也。桂林人悉买以为卧具”（《桂海虞衡志》）。南宋时曾经在岭南作过地方官的周去非，在他的《岑外代答》一书中，也记载了黎族人民纺织轻软细洁白的棉布和五色鲜明的花纹布。

除了棉花的种植和棉布的纺织外，两广、湖南的麻织品远近驰名；四川和江、浙的丝织品，技术不断革新，织工们用纯熟的技巧，在锦上织成各种花、草、鸟、兽、山水、人物、针线细密，配色均匀。著名的刻丝名手如朱克柔、沈子蕃、吴煦等的作品，虽然经过几百年，今天看来还是十分鲜艳可爱。官办的丝织业，著名的有今苏州、杭州和成都三处的三个织锦院，院里织机各数百台，工匠各数千人，有“挽综”、“用抒”、“纺绎”等较细的分工。一些私人的丝织业作坊，这时也渐渐成长起来。一些官员也兼营丝织业。唐

仲友在家乡婺州（今浙江金华）开设彩帛铺，雇工从事织造和染色、印花。他既是官僚地主，又是作坊的主人和商人。

茶的栽培和制茶业，比北宋时代更为普遍，产量也更多了。北宋产茶地区有三十多个州，南宋时增加到六十六个州。出产茶的县已有二百四十二个。四川有二十几个茶场，每年产量达到二千多万斤。

南宋时代的印刷业，除了官府和各地的书院、州学大量木刻印书外，私人刻书出卖的书铺也很多，对当时文化的传播，起了明显的促进作用。南宋的刻书地点，有一百七十多处。就两浙路来说，钱唐的王叔边、婺州市门巷唐宅、婺州义乌酥溪蒋宅崇智斋、婺州东阳胡仓王宅桂堂，都是很著名的刻书铺。崇智斋出版过巾箱本的书，这种本子印刷得很精巧，本子小，便于携带，是南宋时一种新式的刻本。杭州、苏州、成都、建阳等地区，也是当时印刷业的中心。福建建阳刻印了许多日常需要的医卜星相杂书和日用百科全书，如《家居必用》……等，也刻了不少话本如《武王伐纣》、《三国志》等。这些书的大量出版，都是适应民间的需要。这是南方社会经济发展提高了人民对文化生活的需求。

随着国内外工商业的发展，促进了造船手工业的兴起。杭州、建康、苏州、扬州、温州、潭州、衡州（今湖南衡阳市）、赣州（今江西赣州市）等交通要冲，都有政府办的造船场。明州、泉州、广州、廉州（今广西壮族自治区合浦）、钦州（今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等地以制造海船著名。

二、商业和对外贸易的繁荣

在农业、手工业发展的基础上，南宋的商业比北宋时更

加繁荣。

南宋的商业组织，与北宋一样，是按照行业组成商行，但分得更多更细了。以临安为例，就分有四百四十行。“行首”、“行头”、“行老”这些控制商行的人，大都是大商人所操纵，而很多官吏又兼营商业，所以商行实际上是大商人和封建官僚地主互相勾结的机构。在“行”内，店主、工匠和学徒之间，有着严格的封建等级界限。尽管封建的自然经济居于统治地位，家庭手工业已成为农村经济的主要内容了。而且更多的小商品生产，是城市生活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成为自然经济的必要补充。

商业的发展，使江南一带出现了若干大城市，如临安、镇江、平江、建康、泉州、江陵、潭州、广州等等。

临安是南宋的政治中心，它和北宋的都城汴京一样，是封建官僚、地主、商人、高利贷者和士大夫最集中的地方，也是这些人尽情挥霍的场所。临安作为完全消费的城市，商业也就特别发达。临安附近的小市镇增多了。距临安不远的澉浦镇，成为出海大商船停泊的地点，外国货物也在那里集散。临安的户口，在北宋初期不过八万户左右，到了元丰间（公元1078—1084年）已有二十万户，居民有很大的增加。到了南宋时作为都城以后，户数高达三十九万户，一百二十四万人。这是当时南方最大的一个都市。南宋人吴自牧在他的《梦粱录》里记载当时临安的情况：“自大街诸坊巷，大小铺席连门俱是，即无空虚之屋。每日侵晨，两街巷门浮铺上行，百市买卖，热闹至饭前市罢而收。盖杭城乃四方辐辏之地，即与外郡不同。所以客贩往来，旁午于道，曾无虚日。至于故楮羽毛，皆有铺席发客，其他铺可知矣。”官僚大地

主阶级为了垄断大宗贸易，还利用水面建筑大批的“棚房”、有上千间房子，租给外地商人堆积货物，从中牟利。

位于长江下游的建康，是一个重要的军事据点，也是一个经济枢纽，把长江中游地区、淮河流域和太湖、钱塘江的产品串连起来。长江中游的城市商业也很发达。广东、广西两路的新城市增多了。钦州和四川之间，海南岛和泉州之间，经常有商贩往来。在这一带的农村，普遍存在着定期的市集，叫做“墟市”。

南宋和金两个政权的对立，使我国南北经济的交流遭受很大的破坏。当时南宋政府允许的南北贸易地点，是淮河流域的盱眙军以至甘肃天水军的沿边六个市镇的榷场。政府对这些榷场的控制极严。一旦发生战争，榷场立即停闭，影响到人民的生活。例如南方的茶、生姜、木棉等，是北方人民所需要的；北方的药材、盐等，也是南方人民所需要的。平常榷场的贸易，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因此，政府的贸易控制得越是严格，南北人民突破封锁进行私下贸易也就越多。人民群众要求打破南北闭塞的局面。

南宋时期，随着国内商业的发展和航海技术的进步，罗盘针的更加普遍应用，海外贸易也更加发达了。市舶司的税收成为南宋政府的重要财政收入。政府奖励海外贸易，外国商人到中国来贸易后回国，当地市舶司都要举行欢送。当时同我国通商的有五十多个国家，属于中南半岛的有交趾、占城（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真腊（民主柬埔寨）、蒲甘（缅甸西南蒲甘城）……等地区；属于马来半岛的有登流眉、佛罗安、麻罗奴、单马令、吉兰丹等许多地方；属于印度尼西亚的有三佛齐、阇婆（爪哇岛中部）、兰里（苏门答腊岛西北）

麻离、勃泥……等地；属于菲律宾的有麻逸、巴吉弄、加麻延……等地；属于南亚诸国的天竺（印度半岛总称）、汪鞞（印度东南）、细兰（斯里兰卡共和国）、故临（印度西南部）、麻罗华（印度中部）、南尼华罗（巴基斯坦）……等；属于波斯湾沿岸的有大食（阿拉伯）、报达（伊拉克共和国首都巴格达）、忽拔（伊拉克共和国东南）……等，属于阿拉伯半岛的有麻嘉（沙特阿拉伯麦加城）、甕蛮（阿曼）……等；属于非洲的有勿斯里（埃及）、层拔（桑给巴尔海岸一带）……等；属于地中海沿岸的有木兰皮（西班牙南部）、芦眉、毗嗒耶（非洲北部突尼斯一带）。可见南宋时我国海外交通，已经远达非洲东部海岸。通过对外贸易，促进了中外文化交流，增强了我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互相了解和友好合作。我国的大海船，每年十一月从广州出海，四十天就能到达苏门答腊西北角的兰里，在那里进行贸易。第二年冬初，利用东北风开船，到印度西南端的故临，大约要一个月。这样，出海一次就用一年时间，回船所费时间也是如此。泉州作为对外贸易的港口，从南朝就已经开始，中经隋唐、五代而渐趋繁盛。到了南宋，泉州港重要性超过杭州。那里住着不少外国侨商。高达四十八公尺的开元寺塔，就是我国商人和印度商人合建的。

中国和日本贸易，当时商船往来十分频繁。中国输出的商品主要是锦缎、香药、磁器、文具等。南宋时，中国铜钱输入日本，流通于日本国内。日本输入中国的商品，有木材、硫磺、刀剑、屏风、扇等。特别是刀剑和扇等美术工艺品，很受中国欢迎。

南宋时期由于国内外贸易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的使

用量也增加了。由于大量铜钱的流向海外，南宋发生钱荒。当时政府每年铸造的铜钱，最多时约十六万贯，一般是八万贯。由于铜钱的外流，公私交易不得不仰给纸币。首都临安设有“行在会子务”，发行“会子”，票面分二百、三百、五百文到一貫。另外，限制在特定地区范围内使用的纸币有“川引”、“淮交”、“湖会”等。商人可以纳现金给政府，政府发给商人批发茶、盐、香货的凭证，叫做“钞引”。

南方商品经济的发展，获利的是“富商大贾之家”。由于政治的腐败，币值的跌落，人民群众受害也就越来越深。

第五节 两宋、辽、金时期 科学文化的发展

毛主席指出：“在中华民族的开化史上，有素称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有许多伟大的思想家、科学家、发明家、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和艺术家，有丰富的文化典籍。”“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

两宋、辽、金时期，我国文化科学有许多重大成就和发明创造，涌现了不少汉族和其他族的科学家、发明家、文学家、艺术家。这些发明和创造为中国和整个人类作出了贡献。

一、史学、文学和艺术的成就

两宋时期，我国的史学、文学和艺术继承了历史上的优秀传统，有了新的发展。但是，它们属于封建的上层建筑，是为封建基础服务的。“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

烂的古代文化。……必须将古代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新民主主义论》）。

史学是一门阶级性很强的科学。两宋时期编写的史学著作，都出于封建地主阶级之手。有的史学著作中，充满了儒家反动观点，带有封建性糟粕；有的史学著作中，虽具有历史进化观，但由于作者的阶级偏见，他们的历史观归根到底 是唯心史观，总是对劳动人民和农民起义进行歪曲和污蔑。

司马光和刘恕、刘邠、范祖禹等人，为了替当时的封建统治者总结历史经验，花了十九年的时间，编写了一部长篇的历史著作——《资治通鉴》；共二百九十四卷，是一部编年体裁的通史巨著。该书上起春秋末三家分晋，下迄后周灭亡于宋，把公元前403—公元959年这一千三百多年的历史，编成专著，取材丰富，记事周详，保存了大量的文献资料，但基本观点是反动的。

宋代史学的特点之一，是在继续编修断代史的同时，对通史的体裁有所发展。继唐代杜佑的《通典》以后，南宋郑樵又编了《通志》。这是一部贯穿历代史事的巨著，除了本纪和列传外，书的精华是天文、地理、都邑、职官、选举、刑法、食货等二十略。杜佑《通典》、郑樵《通志》和元初马端临的《通考》，合称“三通”，是我国极为重要的历史典籍。此外，还出现了以记事为中心的新体裁，如袁枢的《通鉴记事本末》。另一特点是史学家注意对古代史实的考信和留心考古发现。考古学方面对金石文字的研究也从宋代开始，编撰了许多金石录之类的考古书籍。赵明诚的《金石录》是根据商周铜器铭文和秦汉至隋唐的石刻碑志拓本编成的。洪适

的《隶释》和《隶续》是集中汉魏碑刻文字，加以解说和论证。这些书对于考订古史提供了资料。对于古器物图谱的编纂，有吕大临的《考古图》和《续考古图》、王黼的《宣和博古图》等，都是摹绘当时所见的商周器物的形制，并摹写器上的款识，加以释文和考说。

在断代史方面，有欧阳修编的《新唐书》、《新五代史》、薛居正的《旧五代史》等。

宋代史学家十分重视当代历史的记录，如李焘的《续资治通鉴长篇》、李心传的《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徐梦莘的《三朝北盟会编》，都是重要的史学著作。

地理志的著作，是和史学有密切关系的，这也是宋代史学发展的又一个特点。如乐史的《太平寰宇记》、王存的《元丰九域志》、王象之的《舆地记胜》等著作，记述全国县地理沿革，叙事也很详备。至于专记各州、府、县的历史和地理的地理志著作，宋代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这是由于当时国内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各地方的社会情况变动较快，推动了地方史的编辑。宋代各州县，每隔几十年甚至十几年，就继续编纂一次地理志。根据历代藏书家的著录，两宋时期的地理志有二百二十多种，至今还保存了二十种以上。

历史地理学也是从宋代开始发展起来的。例如吴懈著的《历代疆域志》十卷，是通考历代的专著；杨湜的《春秋地理谱》十二卷，是专考一个历史时期的地理专著。宋人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说杨湜的书对“十三国地皆释以今州县名，并为图于其后。”郑樵《通志》中还专辟了一门“地理略”和一门“都邑略”。王应麟的《通鉴地理考》一百卷，对历代疆域的变迁，详细地作了考查和研究，现在还保存该书

的小部分。这些都是我国历史地理学进一步发展的标志。

宋代的文学艺术，是丰富多采的，尤其是诗、词、散文在文学上占很重要的地位。民间文学在宋代也得到了很大的发展，民间歌谣和词也是相当丰富的，反映了社会生活的各个侧面，范围是广泛的。

两宋时期，随着儒法两条路线斗争的发展，文艺成为地主阶级革新派的斗争武器。王安石为了推行新法，在他的文学作品中明确宣布了尊法反儒的政治立场。他在《商鞅》诗中，写下了“今人未可非商鞅，商鞅能令政必行”的诗句，反击了当时儒家顽固派借攻击商鞅反对政治革新运动的卑劣手段。王安石在《兼并》诗中，揭露了“俗儒”维护大地主阶级特权利益的罪恶行径。他还写了《元日》，讴歌变法的胜利；又写了《后元丰行》、《元丰行示德逢》等诗篇，歌颂推行政治路线以后农业生产发展的生动景象。他写了《河北民》的诗篇，反对投降主义路线。

但是宋朝的大地主阶级顽固派，也利用文艺为工具，为他们的复古倒退、投降卖国的路线服务。熙宁七年（公元1074年），顽固派郑侠恶毒地绘制一幅《流民图》，造谣诬蔑王安石变法以后，到处是流离失所的饥民。苏轼写了《山村五绝》、《吴中田妇叹》等反动诗词，攻击王安石的革新路线。司马光的门徒、反动道学家邵伯温，还托名苏洵，写了臭名昭著的散文《辨奸论》，恶毒咒骂王安石。南宋时期，话本《拗相公》就是一篇以小说形式代表大地主阶级攻击王安石的黑标本。一直到现代，这些内容反动的文艺作品，还被叛徒、卖国贼林彪用作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思想武器。

宋代的反动理学家，还用文艺形式歌颂孔老二。北宋邵

雍（邵伯温的父亲）在《思圣吟》中肉麻地吹捧孔老二；南宋的朱熹，胡说什么“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尊孔必然卖国。朱熹就是投降派。尊法反儒的思想家陈亮以战斗的诗篇驳斥了朱熹之流的投降论调。陈亮在《贺新郎·寄辛幼安和见怀韵》的词篇中写道：“父老长安今余几？后死无仇可雪！”对数十年来中原“父老”在女真贵族统治下的悲惨处境，慨叹不已。他思念生长在北方的青年一代，恐怕不认识仇敌。陈亮痛斥南宋朝廷的投降主义。“算世间，那有平分月？”南北江山不可分割，这就象圆圆的月亮一样。最后他表达了自己坚决抗金的决心，“管精金，只是寻常铁！”

“精金”也是用“寻常铁”炼成的。只要坚持不懈，必有成功之日。

南宋的爱国词人著名的有辛弃疾、陆游等人。这些人的作品，都是与现实斗争相联系的。

陆游（公元1125—1210年）和辛弃疾都曾亲自参加过抗金斗争。他们都是主战派，受到南宋王朝的歧视。他们虽然做过几任政治地位很低的地方官，并没有在政治上实现自己的抱负。陆游留下了近万首诗，绝大多数的诗和词都集中地表达了自己至死不移的战斗精神，又歌颂了当时南北广大人民群众反抗女真统治者压迫的思想感情和英勇业绩，揭露了南宋统治者妥协投降的腐朽实质。公元1210年，八十六岁的陆游临死之前，他不忘祖国的统一，在《示儿》诗中激昂慷慨地写道：“死去原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

辛弃疾留下了六百多首词，作品的思想内容和陆游的创作相似，反映了爱国主义的正义感和责任感。他把大量的民

词汇熔铸到词里去，为元代散曲的产生开辟了道路。他们两人的许多篇章，在历史上激励了人民的斗争意志，具有很高的感人力量。

当时的民间文学，主要包括话本文学和戏曲文学。

宋、元话本这一新兴的民间文学形式，是在唐代变文，特别是“俗变”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它和唐代的传奇所相比，标志着我国小说史的一个革命，是明、清白话小说发展高潮的先导。

现存的宋代话本，大体上可分为短篇的小说、长篇的讲史和讲经三类。其中小说的数量最多，价值也最大。在小说里所描绘的，是当时被压迫的人民群众、统治阶级以及各阶层人物的不同形象，反映了当时社会各阶级的现实情况，包括人民群众的生活和阶级斗争的情况，批判了社会上一些不合理现象。这种小说，开始时只是民间的口头文学，没有文字记载。后来为了便于讲述和传授，才由下层知识分子如书贾、“说话人”等将它记录下来。由于当时的“说话人”和听话群众的成份复杂，话本的内容也是复杂的；而且由于统治阶级思想意识的影响，其中不可避免地掺杂一些封建迷信的糟粕。但是尽管如此，它们大部分是现实主义的作品，对黑暗的社会提出大胆的控诉，对于被压迫的劳苦大众，寄予深厚的同情。这些话本在流传的过程中，不断地丰富和补充，因而情节完整，语言简练生动，在艺术上也有较高的成就。讲史话本以历史故事为题材，存留下来的只有几种，它们都只是一个提纲式的作品。说经的话本以佛经故事作为题材，思想性和艺术性都比不上小说。鲁迅说：话本中的“讲史之体，在历叙历史事实而杂以虚辞；小说之体，在说一故

事而立知其结局。”讲史的话本中，在《五代史平话》中对于封建统治者的神秘偶象的揭露，在《武王伐纣平话》中对于封建道德观念的否定等等，都有积极的意义，反映了当时人民群众的愿望。

南宋时期，梁山地区的农民起义故事，已在民间流传。反动封建文人利用这些民间故事，用儒家思想加以篡改，以迎合大地主阶级投降主义路线的需要。南宋理宗时做过两淮制置司监官的龚开，绘画作赞，搞了一个《宋江三十六赞》，以文艺的形式鼓吹投降派宋江的“忠义”思想和投降主义路线。

宋代的民间戏曲文学，主要的有杂剧和讲唱戏。杂剧又称滑稽戏，以滑稽讽刺为主，针对当时社会，具有现实主义的内容。它的形式偏重于念诵和对白，到南宋时才杂以歌舞或故事表演，流行于民间。讲唱戏有鼓子词和诸宫调。鼓子词是一种叙事的讲唱文学，有唱有白，但没有舞蹈。诸宫调的曲调能讲唱长篇故事。这些诸宫调流行于金政权统治下的北方。金朝文人所写的诸宫调，现在流传的完整刻本有董解元的《西厢记诸宫调》。

北宋末年和南宋时代，我国南方流行一种南戏（南曲戏文）。因为产生在浙江温州一带，又称“温州杂剧”。从留存下来的南戏本子来看，绝大多数是民间作品，也有书会人根据民间传说加工创造的。它是运用民间歌谣，再吸收鼓子词、诸宫调发展而成的，比北方杂剧更为生动活泼。南戏的故事情节增强了，脚色也增多了，说明戏曲艺术达到比较成熟的阶段。在宋、金对立时代，南方的南戏和北方的杂剧平行发展，成为后来元代戏曲发展的基础。

在艺术方面，表现现实生活，摆脱宗教束缚，这是宋代艺术发展的一个新的趋势。

就绘画来看，山水画的地位逐渐突出。李成、董元、范宽、米芾、郭熙等著名画家，创作了许多优美的山水画。随着宋代城市经济的繁荣，描绘城市社会生活的画也逐渐发展了。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以生动变化的笔法，描绘了都城汴梁纷杂的城市生活，这是一幅著名的现实主义作品。

辽文化与宋文化有极其密切的联系。从绘画来看，辽代画家胡环、李赞华的作品和近年辽墓出土的壁画，以及辽宁法库叶茂台辽墓出土的卷轴画，反映的内容多是东北一带的风光，富有地方和民族特色。但在创作方法和技巧上受到了唐宋画风的深刻影响。

关于手工艺品的艺术，宋代也有新的创造。如民间铸铜镜的图案，流行着双鱼、双凤、凤穿牡丹等形式，线条粗放，具有充沛的生命力。纺织品中的缂丝（刻丝）艺术，把唐代锦绣所不能表现的绘画作品，都能用刻丝细致巧妙地表现出来。

二、科学技术的重大进步

一切科学技术都是人民群众实践经验的结晶，离开了人民群众生产斗争的实践，也就不会有科学技术的发展。两宋、辽、金时期，我国封建社会生产力是向上发展的，人民群众在生产斗争中显示出无穷的智慧。他们在封建统治阶级的压迫下进行艰苦的斗争，对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在科学的发展过程中，由于农业生产和畜牧业生产的需要，天文学总是最先发展起来的一门科学。宋代科学家在天

文学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人们对天象的观察，十分精确，天文知识不断进步。在《宋史》、《金史》、《文献通考》等书中，都有观测天象方面的科学记录。科学家黄裳，根据元丰年间（公元1078—1085年）的天文观测结果，绘制了一幅天文图。公元1247年（淳祐七年）这幅图摹刻在石上，全图总高八尺，宽三尺半，绘有一千四百四十颗星。北宋时，我国有一位科学家名叫苏颂（公元1020—1101年），在天文学和医药学上都有很大的贡献。公元1094—1096年间，他完成了一部有关宋代天文学和天文仪的巨著《新仪象法要》。书中介绍了一座天文仪——水运仪象台的技术设计。这是一座自动化的天文台，利用机械构造，把机轮的运动变慢，使它连续保持一个恒定的速度，与天体的运动相一致。通过几组机械轮系的传动，用多种形式来表达天体时空的运行。由于它是用水的恒定流量，发动水轮做间歇运动，带动仪器的运转，故命名为“水运仪象台”。这座仪器可以说是欧洲中世纪天文钟的直接祖先。苏颂在天文学上的这些成就，除了善于继承前人科学技术的成果外，主要是他广泛吸取流传在民间的生产知识。水运仪象台就是总结人民群众使用的水车、筒车、桔槔、凸轮等生产机械原理，加以创造而成的。

公元1974年发现的宣化辽墓壁画的星象图，既有我国传统的以赤道为基础的二十八宿，又有西方传来的黄道十二宫，但十二宫的图形已经中国化了。这说明了在天文学上，中西文化是不断交流的。

公元1072年沈括兼任司天监，掌管天文。他立志要创立新历，根据实践观测所得，提出了一种不以月亮的朔望来定月份，而以节气定月份的“十二气历”，以立春为元旦，大

月三十一日，小月三十日，废除了闰月。这个历法是从发展农业生产的要求出发的。这样一个创新，也遭到了当时大地主顽固派的极力反对。事过八百年，西方某些国家才采用与沈括“十二气历”大致相同的历法，来进行农业气象统计。在观测天象的同时，为了测定极星的位置，沈括又改造了观象仪器，经过三个月每夜三次的观测，绘了二百多幅图，确定了极星的位置离“天极不动处”（即北极）三度多。沈括还对月的盈亏和日、月蚀的成因，作了进一步的科学说明，有力地支持王安石“天变不足畏”的思想。

宋代在数学上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北宋数学家贾宪在他的《黄帝九章细草》中，制成一幅二项式定理系数表。数学家杨辉的《详解九章算法》中，运用了贾宪的这个“开方作法本源”图。这就是后人称的“贾宪三角形”，即二项式定理中求系数的方法。法国的物理学家和数学家巴斯卡（公元1623—1662年）在1654年才研究出同样的规律，比我国贾宪约迟四百多年。

除了代数学上的二项式定理系数的基本求法外，宋代科学家在方程论上也有杰出的贡献。北宋刘益大约在公元1080年（元丰三年）完成一部《议古根源》，提出二次方程式的求根法。后来贾宪根据开方作法本源的规律，发明了增乘开方法，不仅可以开平方和开立方，并能求任何高次方程式的正根，计算十分简便。南宋秦九韶在公元1247年所著的《数书九章》中，运用增乘开方法解高次方程式的例子很多，算法更为完备。秦九韶的解法比英国数学家和涅（公元1786—1837年）的发现早六百年左右。秦九韶在他的《数书九章》中，还发展了《孙子算经》（三、四世纪的著作）中的“求

一术”，并加以理论上的分析，称为“大衍求一术”。这个问题相当于已知除数、余数，求被除数，数学中叫做一次同余式问题。在世界数学史上，秦九韶的“大衍求一术”有很重要的地位，世界科学家特地称它为“中国剩余定理”。这种计算方法，直到十八世纪才由欧洲的数学家欧拉（公元1707—1783年）发现。

十三世纪初的南宋时期，我国代数学上又有了“天元术”的运用。“天元”简称为“元”，是指所求的未知数，“太极”简称为“太”，是指常数项，用天元术列出方程式进行演算。金代数学家李冶的《测园海镜》是天元术的范本。后来进一步发展到“天”、“地”二元，“天”、“地”、“人”三元以至于“天”、“地”、“人”、“物”四元，也就是解四个未知数的方程式。到了元代，四元术发展到更高的阶段。

宋代，随着国内外交通的发展，地理方面的知识就显得十分需要，使地理学成为宋代一门重要的科学。

首先，当时人们对于地图的绘制十分重视，并有显著的进步。随着北宋的统一，国家需要绘制一幅新的地理图。政府根据各州郡送来的行政地区图，编制了《天下图》。公元1073年（熙宁六年），政府又完成了《十八路图》。根据《玉海》的记载，这部地图的绘制工作是画院里的画工担任的，地理的考订工作是由著名的学者赵彦若负责的。地图的编制和地理考订采取分工合作的办法，在宋代已经是一种行之有效的科学研究方法，宋代以后都是如此。公元1076年（熙宁九年），沈括主持编绘《天下州郡图》，先后经历了十二年的时间，于公元1087年完成。他采用“二寸折百里”的比例和二十四个方位，进行了局部地区的地形测量。他制作的

地形模型，比欧洲早几百年。

宋除了地方行政区划图之外，还有山川、历史、交通、军事、物产、外国等专图。《宋史》里记载的就有《契丹疆域图》、《交广图》、《西南蛮夷朝贡图》、《益州地理图》……等。此外，还有公元973年（太平兴国三年）广州知府李献根送的《海外诸域图》、《岭表花木图》；公元1003年（咸平六年）广州知府凌策报送的《海外诸番地理图》；公元1006年（景德三年）沿海安抚使邵晔报送的邕州至交州水陆及控制宜州山川等四种地理图；大中祥符（公元1008—1011年）初，曹韦、张宗贵报送的《泾原环庆两路州军山川城寨图》；公元1083年（元丰六年）延州知府刘昌祚报送的《鄜延边图》……等等。从这里可以想见宋代人民对于地理知识的丰富。以上这些地图虽然已经失传，但现在还保存着刻在石头上的两幅宋代的地理图。这就是公元1137年（绍兴七年）刻石的《禹迹图》和《华夷图》。这两幅图刻在石碑的正反两面，尺寸大小相似。《华夷图》大约是根据唐朝贾耽（公元730—805年）的《海内华夷图》加以改订和缩制而成的。

关于医学方面，宋代积累了许多宝贵的经验。根据《宋史》的记载，宋代医学著作有五〇九种。医学家王维德发展了针灸学，他铸造了一个铜人，按照脏腑十二经（即五脏、六腑、心包络）来定穴位。他的著作《铜人喻穴针灸图经》是一部考订穴位的著作。过去人们只考定了三一三穴，他发展到三五四穴。此外，王执中的《资生经》（现存清刘世珩影印金大定刊本），汇集了南宋以前针灸学的精华。

北宋时期，国家在太医局内办起医科学校，学生从一百

二十名扩大到三百名。共分设九科，妇产科是其中之一。可见当时分科很细。妇科开始成为独立的专科。宋代医学家中，出现了象张锐、李师圣、郭稽中、杨子建、陈良朋等妇产科名医。陈自明的《妇人大全良方》是当时影响最大、内容丰富的妇产科医学的经验总结。书中前三卷讲妇科，后五卷论产科。他遍历东南各省地区，观察各地医药情况，搜集人民群众中的医药经验，才完成这部很有价值的医学文献。

法医学是宋代医学上突出的成就。公元1247年，著名的法医学家宋慈，以亲身的实践经验，总结了前人的成果，编写了一部《洗冤录》，这是世界上第一步有系统的法医著作。欧洲最早的法医专书是公元1602年意大利人福特乃塔·费德里编写的，比《洗冤录》晚了三百五十年。《洗冤录》分为四卷，第一卷是检验总论，规定验尸的格式和方法，绘有检骨图；第二卷对各种外伤死因加以辨明和解释；第三卷记载当时人们可能用的各种毒药，包括动物、植物和矿物毒药；第四卷是急救法和服毒者的救治方法。从宋朝一直到清朝，许多学者对此书加以笺释、补注、考订，使法医学更加完善和发展。日本、朝鲜等国，一直到十九世纪末仍在使用它。这部书还被译成英、法、德、荷兰、日本、朝鲜、俄等七种文字。

在药物学方面，公元973年政府组织了医学家刘翰、马志、翟照、张素、吴复圭、王光祐、陈昭温等人，修订唐代的本草，收集药物九百八十二种，其中新发现的有一百三十二种，一一根据临床经验，加以说明和注释，编成药剂处方要目，名为《开宝本草》。公元1057年（嘉祐二年），当时的医学家和药物学家又在《开宝本草》的基础上作些增补，

编成《嘉祐补注神农本草》，记载药物一〇八二种。元公1108年（大观二年），唐慎微编成《经史证类备急本草》三十二卷，收辑药物有一七四六种，其中有六百种是新增的。在十六世纪李时珍的《本草纲目》问世以前，这书在我国医学上使用了五百年。

宋、辽、金时代，我国建筑技术也有很大的进步，许多木构建筑，还一直保存到现在的。敦煌莫高窟的十世纪宋代木窟檐共有四座，其中四百二十七窟窟檐内部完整的彩画，可以说是目前知道的最早的彩画，证明北宋初期还保存唐朝的彩画风格。河北正定隆兴寺现存的重要建筑物，都是北宋和金代所建。河北蓟县独乐寺的观音阁和山门，是辽统和二年（公元984年）建筑的。辽宁义县奉国寺的大雄宝殿，是辽开泰九年（公元1020年）建筑的，是我国现存辽代建筑中早期的遗构之一。它和山西大同华严寺的大雄宝殿（也是辽代建筑），同为国内佛殿中稀见的高大建筑物。又如山西应县佛宫寺，还保存一座公元1055年（辽清宁元年）所建筑的木塔，高六十六公尺多。这些木建筑经过了九百多年，一直还完整地保存下来，不能不承认是宋、辽、金时期建筑技术的巨大成就。

北宋的建筑学家李诫，在营建大建筑物的实践中，吸取工人们的实际工作经验，公元1103年，编写了一部《营造法式》。全书三百五十七篇三五五五条中，有三百零八篇三二七二条是根据工匠的实践经验写出来的。卑贱者最聪明，《营造法式》实际上就是宋代建筑工人们智慧的结晶。当时世界上还没有这样完备而具有科学价值的建筑学著作。

毛主席早就说过：“在很早的时候，中国就有了指南针

的发明。还在一千八百年前，已经发明了造纸法。在一千三百年前，已经发明了刻板印刷。在八百年前，更发明了活字印刷。火药的应用，也在欧洲人之前。所以，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在宋代，指南针已经使用在航海和军事上；活字印刷是印刷术上的一次革命；火药也已经大量地用于战争。这就是宋代的三大发明。

公元1045年（庆历五年）前后，一位普通工人毕升创造了胶泥活字排印法。他是世界上活字印刷的首创者。他对印刷术的这一改革，引起了当时著名的科学家沈括的注意，把详细情况写入《梦溪笔谈》中，沈括说毕升的这一创造，“若印数十百千本，则极为神速。”除胶泥活字之外，十三世纪时我国也用过锡活字。

我国的活字印刷技术首先传入朝鲜，由朝鲜传入日本。日本在十六世纪时才用活字印书。公元1597年，日本用木活字印过一部《劝学文》，书中写道：“命工每梓镂一字，棋布之一极而印之。此法出朝鲜，甚无不便，因兹摹写此书。”十九世纪时，木活字又传入越南，越南印了《钦定大南会典事例》等书。至于欧洲各国知道使用活字印刷，那是毕升创造胶泥活字四百年以后的事情了。

宋代指南针的广泛应用，主要是用于航海和军事上，沈括还利用指南针进行过地形测量。

公元1044年（庆历四年）曾公亮等编的《武经总要》前集中，曾提到一种“指南鱼”，当行军遇到阴雨或黑夜，就利用指南鱼来辨别方向。指南鱼是利用长二寸阔五分带有磁性的薄片制成的，两端略尖，形状似鱼，使用时把指南鱼放

在盛水的碗里，放在无风的地方，就能显示方向。

宋代在航海交通上，普遍地使用指南针。朱彧在宣和间（公元1119—1125年）写的《萍洲可谈》里，记载广州地区海舶使用指南针的情况。宣和五年（公元1123年），北宋政府派往高丽的使者徐兢，归国以后写了一部《宣和奉使高丽图经》的情况报告，生动地描述我国的海船，如何在狂涛巨浪中前进，“若晦冥，则用指南浮针，以揆南北。”这是一种水浮式的罗盘针。大约到了十二世纪后期，不论白天和黑夜，航海几乎完全依靠指南针。担任福建提举市舶的赵汝适，在公元1225年（宝庆元年）写的《诸番志》里记载他从泉州赴海南岛时所坐的海船，就是靠指南针航行。大洋里“渺茫无际，天水一色。舟舶往来，惟以指南为则。昼夜守视唯谨，毫厘之差，生死系焉。”说明我国船舶已经有周密的航行设备。由于海外贸易的交往，指南针也很自然地传入波斯和阿拉伯直至欧洲。

宋、辽、夏、金时期，汉族政权和少数民族统治者所建立的政权之间，发生过一系列的战争。北宋和辽夏的战争，南宋和金的战争，都使用过火药作武器。《武经总要》所载的火药兵器，就有火药鞭箭、烟球、毒药烟球、蒺藜火球、铁嘴火鹞、竹火鹞、霹雳火球等等。可见北宋初期就已经使用火药兵器。宋敏求在《东京记》一书中说，北宋首都有一个国防兵工厂名叫“广备攻城作”，内分十一个工种，其中有一个火药窑子作，是专造火药的。后来北宋都城汴京被金统治者占领了，这个兵工厂成为金国制造火器的中心点。宋政权南迁后，在长江流域和东南地区大量生产火药兵器。公元1221年（嘉定十四年），当金兵进攻南宋蕲州（今湖北蕲

春)时，宋军在一天之内就能在五十三座战楼上配备好一万七千支火药箭，三千支蒺藜火炮，二万支皮火炮。可见当时火药武器的产量是很高的。后来蒙古军在公元1232—1233年间攻开封时，金兵使用过一种箭形火药武器名叫“飞火枪”，又使用过爆炸性火器“铁火炮”。公元1259年(开宝元年)，淮水流域的寿春(今安徽寿县)已生产一种能发出子弹伤人的“突火枪”。《宋史》记载这种突火枪是用巨竹为筒，内安子弹。子弹随火焰出，其声如炮，运闻一百五十余步。这种箭形火器的制造，也就是以后枪炮的由来。公元1279年(祥兴二年)，蒙古军攻打南宋静江府时，守将马塈利用铁火炮守城，坚持三个月。南宋政权瓦解以后，南宋的兵工厂和大批工匠落入蒙古统治者之手。

两宋、辽、金时期我国科学发展的无数事实表明，劳动人民的斗争实践(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践)，是一切科学技术产生和发展的源泉。而儒法两家思想和政治路线的斗争，又给予科学技术的发展以深刻的影响。法家科学家代表地主阶级中的革新力量，他们要求变革，重视耕战，在对待自然的问题上，一般都具有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沈括作为宋代杰出的法家科学家，就是一个鲜明的典型。

沈括积极参加王安石的政治革新运动。他首先是一个政治家，同时又是科学家。他晚年所写的《梦溪笔谈》，总结了我国古代、特别是北宋时期科学技术的光辉成就，记载了劳动人民向自然作斗争的卓越贡献。这是我国科学史上一部重要典籍，也是法家路线促进我国科学发展的历史见证。沈括在推行新法的政治斗争中，不仅没有停止过科学的实践活

动，而且政治斗争为他的科学活动指明了方向，提供了研究的广阔领域。他从政治斗争的需要出发，研究天文学、数学、气象学、地质学、地理学、地图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农业科学、水利学、建筑学、医学、药物学、军事学等广泛领域。他把研究的成果，直接用来为推行新法服务。

第十一章 元朝的大统一和元末农民战争

(公元1206—1368年)

毛主席指出：“中国是一个由少数民族结合而成的拥有广大人口的国家。”蒙古族自古以来就劳动生息在我国的北方地区，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民族。蒙古族的历史是中国历史的一部分。

公元1206年，成吉思汗统一了蒙古各部，建立了蒙古政权，随后向外进行扩张。1271年，忽必烈建立元朝。元朝的历史究竟是“一团漆黑”，还是由于它的大统一对祖国历史的发展起了进步作用？这是我们研究元代历史必须弄清楚的一个问题。

中外资产阶级历史学者总是把元朝历史描绘得“一团漆黑”。其实，那是一个大统一的时代。由于实现了全国的统一，结束了唐末以来长期分裂割据的局面，奠定了祖国最近六百多年来的统一的基础；由于实现统一，对于祖国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发展，对于民族融合，对于各民族经济文化的交流，都起了很大作用；由于实现统一，为祖国经济、科学技术、文化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总之，统一是人心所向，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但是，元朝统治者毕竟是封建统治者。这种统一是建立在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基础上的。早期的蒙古统治者虽然是生气勃勃的，当他们取得政权以后，他们就逐步向反面转

化了，变成了纸老虎、反动派。由于他们的残暴统治，终于使社会矛盾激化，不堪忍受这种黑暗统治的各族劳动人民，奋起反抗，最后爆发了规模空前的元末农民战争，元朝黑暗统治也被不可阻挡的农民革命洪流所淹没。

第一节 蒙古族的兴起和元朝的大统一

蒙古族的历史，和人类社会其他各民族的历史一样，最早的历史阶段是原始氏族社会，在原始氏族社会瓦解之后，就进入了奴隶制社会。公元1206年成吉思汗统一蒙古各部，建立了奴隶制政权。

从公元1206年到1279年灭亡南宋，经过七十多年时间，实现了全国统一，建立了元朝。

元朝的建立是蒙古贵族通过大规模军事行动来实现的。元朝政权是蒙汉和其他各族的上层贵族的联合统治。我们反对的是元朝统治者对劳动人民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我们肯定的是有利于国内民族融合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元朝的大统一。

一、蒙古族的兴起和蒙古国家的建立

蒙古族的族源来自东胡——鲜卑——室韦。唐朝时居住在额尔古纳河一带（今黑龙江省西北部），被称为“蒙兀室韦”，其后，我国历史文献中的萌古、朮骨、盲骨子、黑鞑靼等名称，都是指蒙古。公元九世纪，蒙古开始西迁，游牧于斡难河（今鄂嫩河）和怯绿连河（今克鲁伦河）一带的漠北草原，与原来生活在那里的操突厥语的各部杂处。

公元十二世纪时，蒙古各部基本上分为二群：草原游牧部落和森林狩猎部落。后者被称为“林木中百姓”，主要分布在今贝加尔湖东西、蒙古北部的森林地带。草原游牧部落主要有蒙古部、克烈部、汪古部、塔塔儿部、篾儿乞部、翁吉刺部、乃蛮部等，他们之中，塔塔儿部长期以来成为各部中势力最大的部，因此，“塔塔儿”或“鞑靼”（音达达）曾经是蒙古各部的通称。

蒙古族经历过漫长的原始氏族社会阶段。公元九世纪蒙古西迁漠北后，原始氏族社会开始瓦解，私有现象已经出现，牲畜可用作私人娶妻的聘礼，财物可以作为遗产而继承；个体游牧成为生产的主要形式，原先以一个氏族为单位的、由几户或几十户一起进行的集体游牧，转变为以一个家族或家庭为单位的、一家一户的个体经营的游牧方式——“阿寅勒”方式。在私有制发展的基础上，家庭奴隶制开始形成。由于战争的掠夺和俘虏以及人口的买卖，出现了大量的奴隶，这种奴隶既从事家内役使，也从事生产劳动，是当时社会财富的创造者，而支配这些奴隶的奴隶主是不劳而获的剥削者。奴隶和奴隶主的矛盾是当时蒙古社会的主要矛盾。自由牧民的两极分化也开始加剧。牧场开始变为私有。

到了十二世纪后，蒙古的社会状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社会经济有了显著发展，祖国各族人民，特别是汉族人民的先进文化和生产技术的影响，使蒙古的社会生产力有了很大提高。铁制生产工具广泛使用，专业手工工匠从一般牧民中分工出来，汪古部人、翁吉刺部人已从中原地区学会了农业生产，乃蛮部人用畏吾儿字母书记文字。

蒙古社会的阶级分野越来越明显。

处在社会最底层的是奴隶阶级。蒙古各部大奴隶主贵族占有大量的奴隶。这些奴隶主要是从战争中掠夺来的。他们担负着奴隶主家庭的全部生产劳动和繁重的家内劳动。他们失去人身自由，生命任凭主人处置，处境十分悲惨。奴隶们用反抗、逃亡等方式来反对奴隶主的压迫。

自由牧民（“哈喇抽”）在社会动荡中，常常因破产、被俘而沦为奴隶，他们被迫成批地投靠有势力的奴隶主，于是出现了“属民”这个阶层。

从氏族贵族中成长起来的奴隶主阶级，通过掠夺战争占有了越来越多的财富和奴隶。奴隶主贵族拥有各种尊贵的称号，如“把阿秃儿”（勇士），“篾儿干”（善射者），“必勒格”（智者），“薛禅”（贤者）等等，此外还有辽、金王朝封给他们的“大王”、“详稳”等称号。奴隶和属民则统称他们为“那颜”（官人）。

为了维护奴隶主的统治，各部奴隶主贵族还建立了镇压奴隶的工具——护卫军。

公元十一世纪末和十二世纪初，在他们统治的地域内开始建立政权，它们的统治者称“汗”。如塔塔儿部的诺儿·益禄·汗，克烈部的马儿忽思·益禄·汗，乃蛮部的亦难赤·卜古·必勒格·汗，蒙古部的合不勒·汗等。他们之中有的还设官分职。

各部奴隶主为了掠夺奴隶、牲畜、牧地，彼此之间互相攻击、杀伐不止。蒙古社会出现了“天下扰乱，互相攻劫，人不安生”（《元朝秘史》第254节）的状态，生产遭到了破坏，牲畜日益减少，社会发展出现停滞的严重局面。

此外，金朝统治者对蒙古各部采取了分化甚至屠杀的政

策。他们利用塔塔儿部的力量去攻杀蒙古部，把蒙古部的首领俺巴孩（成吉思汗的先祖）俘来钉在木驴上处死，促使他们互相仇恨，在厮杀中互相削弱，以便分而治之。金世宗时，甚至每三年出兵剿杀一次，称为“减丁”。金贵族的残酷手段，使蒙古族人民恨入骨髓。

迫切要求结束这种互相杀伐的纷乱状态，统一蒙古的各部，建立自己的政权，反抗金贵族的统治和压迫，这是当时蒙古各部人民的共同愿望。这一历史任务最后是由成吉思汗（1162—1227年）完成的。

十二世纪末，经过长期的纷争，出现了三个势均力敌的首领——铁木真、王罕和札木合。铁木真出身于蒙古部孛儿只斤氏的贵族家庭，其父也速该死后，他的家庭开始破落。以后，铁木真在动荡的岁月里锻炼出他的政治和军事才能。他采用各个击破的策略，先联合扎克制部的札木合和克烈部的王罕，击败了塔塔儿、泰赤乌、篾儿乞诸部，后来又与王罕合兵击败了札木合，接着又消灭王罕，最后削平了强大的乃蛮部。公元1206年，铁木真完成了统一蒙古的事业，在斡难河畔召开的库里勒台（大会）上，被贵族们拥立为全蒙古的大汗，尊称为成吉思汗，建立了蒙古政权。

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汗国后，推行了“领户分封”制。就是把各部的各阶层人民，按十进制的组织方法，编为十户、百户、千户和万户，并设十户长、百户长、千户长和万户长。千户长和万户长由大汗直接封任。万户长及其以下的各长，都领有大小不等的封地和数量不等的领户，这些领户不论原先是奴隶、自由牧民或属民，现在都接受该封区领主的剥削和奴役，他们定期向领主纳贡和服役，战时要自备鞍马、兵

器和粮食随领主出征。可见，“领户分封”制把生产与军事、行政三者结合在一起了。

成吉思汗为了维护奴隶制统治秩序，又成立司法机构，断理民刑诉讼事件，任命“断事官”，颁布法律——“大扎撒”。在征服乃蛮部时，成吉思汗又命原乃蛮掌印官畏吾儿人塔塔统阿用畏吾儿字母创制了蒙古文字，蒙古族从此有了通行的文字。

为了加强大汗的统治权力，成吉思汗把他的“怯薛”（凌驾于民军之上的亲卫军）增加到一万人。“怯薛歹”（亲卫军士兵）不仅从青年贵族中补充，也从牧民中挑选，他们平时负责大汗的大斡耳朵（帐殿）的警卫工作，只有大汗亲征时才随从参战。因此，怯薛不仅是成吉思汗的护卫，而且是保持那颜阶级对劳动人民统治的主要支柱。

蒙古各部统一的奴隶制政权的建立，是当时蒙古草原地区的进步现象。它结束了蒙古社会长期混乱的局面，使原来处于社会发展不同水平的各部在较高的水平上统一起来，促进了蒙古民族的形成，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促进了蒙古社会的进步。

二、蒙古向外扩张和西夏、金等国的灭亡

以成吉思汗为首的蒙古贵族建立了统一的蒙古政权后，立刻表现出奴隶主阶级贪婪的掠夺本性。“太祖皇帝初起时节，哥哥弟弟每（们）商量定，取了天下呵，各分地土，共享富贵”（《元典章》卷9，《改正投下达鲁花赤》）。他们为了“各分地土，共享富贵”，开始了军事扩张。

蒙古统治者的对外军事扩张，一方面是西征，另一方面

是南下，西征与南下是交替进行的。

从公元1216年到1223年，成吉思汗亲自率领军队进行了第一次西征。先降服了我国西北的畏吾儿（今新疆的天山南北）、哈刺鲁（今新疆西北及巴尔喀什湖一带），继并西辽，接着，灭国外的花刺子模（今里海东、咸海西、锡尔河南）、阿速（今里海西、黑海北）、康里（今里海东北），在阿里吉河（迦勒迦河）击败了俄罗斯联军。从公元1236年到1241年，蒙古汗窝阔台派遣拔都、贵由、蒙哥等率军第二次进行西征，占领俄罗斯，前军直达东欧的孛烈儿（今波兰）和马札儿（今匈牙利）等地。从公元1252年到1259年，蒙古汗蒙哥又派遣旭烈兀率军第三次西征，攻灭木刺夷（今伊朗）和报达（今巴格达），占领西南亚。于是逐渐形成了元朝的西北三藩国——钦察汗国、察哈台汗国和伊儿汗国。蒙古西征在打通中西交通的道路和促进中西文化交流方面曾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蒙古军队在远征过程中，烧毁城镇，杀戮人民，破坏农业生产，使各国人民遭受了巨大的损失。

下面叙述的是蒙古军队征服我国境内的畏吾儿、西辽、西夏、金等政权的经过。

畏吾儿（高昌回鹘）在公元十二世纪初臣属于西辽，西辽置少监加以控制。1209年，畏吾儿亦都护巴而术阿而忒的斤杀西辽少监，反抗西辽统治。公元1210年夏，成吉思汗遣使抵畏吾儿，畏吾儿降蒙，蒙古置达鲁花赤加以统治。

耶律大石于公元1130年建西辽后，共传五主，十三世纪初时末帝直鲁古在位。公元1208年，被成吉思汗灭亡的乃蛮部可汗之子屈出律逃奔西辽，于公元1211年夺取西辽帝位。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西征时败屈出律，并吞西辽。

十三世纪初，西夏主为李纯佑。当时西夏面临蒙古的威胁，统治集团内部忙于争权夺利，和战不一。公元1205年，铁木真就曾对西夏发动了一次掠夺性袭击，俘获不少西夏人民和牲畜。公元1207年，蒙古借口西夏不纳贡，又对西夏进行了一次掠夺。公元1209年，成吉思汗率蒙古军队第三次对西夏发动战争，西夏军民奋起抵抗，坚守都城中兴府，蒙古军队引黄河水灌城，因堤决河水外溢，蒙古军队退去，但夏主李安全答应纳女贡献。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第四次进兵西夏，围中兴府，夏主李遵顼逃奔西凉。公元1223年，李遵顼传位于其子李德旺。公元1226年，成吉思汗借口西夏纳蒙古仇人亦勒合鲜昆及不遣质子，再度进兵西夏。公元1227年七月，西夏主李𪾢请降，西夏亡。

公元1227年八月，在西夏请降后尚未献城的前夕，成吉思汗病死于清水（今甘肃清水），临死前嘱咐道：“金精兵在潼关，南据连山，北限大河，难以遽破。若假道于宋，宋金世仇，必能许我，则下兵唐、邓，直捣大梁，金急必征兵潼关，然以数万之众，千里赴援，人马疲弊，虽至弗能战，破之必矣”（《元史·太祖纪》）。太宗窝阔台即位后，就遵用其策，最后灭亡了金国。

蒙古灭金，前后用了二十多年时间，基本上分为三个阶段：公元1211年至1217年为成吉思汗攻金时期；公元1217年至1223年为木华黎攻金时期；公元1229年至1234年为窝阔台灭金时期。

蒙古进兵金国前，曾作了充分准备：一方面通过汪古人及西域的回回商人，获取金国的政治、军事、道路、城廓等情报；一方面进兵西夏，扫除进兵金国的障碍。

公元1211年，成吉思汗率蒙古军队南下，金将纥石烈、胡沙虎统兵三十万于会河堡（今河北万全县南）拒战，金兵大败。公元1213年，金将术虎高琪在怀来抵抗蒙古军队，又大败。蒙古军队攻破居庸关，取涿、易二州，围攻中都，一面又分军三路：一路深入华北腹地，直抵黄河北岸，转攻平阳、太原；一路攻陷滦（今河北滦县）、蔚（今河北蔚县）及辽西各地；一路由成吉思汗率领掠河北、山东各地。蒙古军队所过之处，无不遭受极大的破坏，“两河山东数千里，人民杀戮几尽，金帛、子女、牛羊、马畜皆席卷而去，屋庐焚毁，城廓丘墟。”造成“赤地千里，人烟断绝”（《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鞑靼款塞》）的局面，对北方社会经济的破坏是十分严重的。

公元1214年，蒙古与金议和。金嫁公主与成吉思汗，蒙古还攫取了大量金帛、男女及马匹。和议后，金迁都河南。成吉思汗借口金对和议没有诚意，又发动大规模进攻，1215年攻占中都，蒙古尽取中都库藏，焚毁宫室，致使中都城内烈火冲天，月余不灭。

公元1217年，成吉思汗封木华黎为国王，专事攻金。1223年，木华黎死。这时的金国，已成了局促于河南、山东和陕西一隅的小朝廷了。

蒙古进兵金国，屡屡战败金兵，这是因为金国内部的社会矛盾十分尖锐。由于女真统治集团的残暴统治，激起了北中国各族人民的强烈反抗，山东各地的红袄军起义，契丹人耶律留哥的独立，都大大削弱了金国的统治。各族人民在反抗女真贵族统治的同时，也奋起反抗蒙古贵族的统治，红袄军领袖彭义斌曾率领起义军沉重地打击了蒙古军队，汉人张

鲸、张致，契丹人耶厮不、金山，女真人蒲鲜万奴等都率领了一支较大的抗蒙武装。这充分说明了当时的北中国，蒙古贵族和各族人民之间的矛盾已经成为主要矛盾。

但是，民族斗争，说到底，仍然是阶级斗争。当蒙古贵族进入华北和中原地区后，许多汉族、契丹、女真的地主阶级纷纷投靠蒙古贵族，例如汉族大地主永清的史天倪、史天泽、定兴的张柔、真定的董俊等都先后率领地主武装降蒙；一批汉族、契丹的地主知识分子也成了蒙古统治集团信用的参谋，例如契丹人耶律楚材曾给成吉思汗和窝阔台提出了许多重要建议。这些地主分子和地主知识分子对于蒙古军队军事上的胜利和蒙古政权采用汉族封建制度都起了重大作用。

女真统治集团是十分腐败无能的。当蒙古军队南下进兵时，他们束手无策，君臣相对而哭，一味乞求和议；一旦蒙古军队退走后，他们又大张宴筵，歌舞升平，依然过着醉生梦死的荒淫生活。

公元1227年八月，成吉思汗死后，窝阔台秉承他的遗言，遣使入宋，以夹攻金国。双方约定：待灭金后，以河南地归宋。公元1233年二月，蒙古陷汴梁，金哀宗就逃奔蔡州（今河南汝南），南宋命孟珙率师与蒙古军共围蔡州。公元1234年二月，蔡州破，金哀宗自杀，金亡。

三、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和南宋的灭亡

宋理宗赵昀在位达四十年之久。公元1233年史弥远死后，理宗开始亲政，到他公元1264年死去前，先后重用郑清之、史嵩之、董宋臣、丁大全、贾似道等人。这伙人，在思想上，尊孔读经；在对外政策上，屈膝求和；在对内政策上，

加紧剥削和镇压劳动人民；在生活上，纸醉金迷，腐化挥霍。连《宋史》也说，理宗“由其中年嗜欲既多，怠于政事，权移奸臣，经筵性命之讲，徒资虚谈，固无益也。”

赵昀是个“道学迷”。公元1230年，他亲自撰写《道统十三赞》，从伏羲、尧、舜，到周公、孔、孟，共十三人，说是一脉相承的道统，大加赞扬。1241年，他下诏学官祭祀周敦颐、二程、朱熹等宋代道学家。与此同时，他恶毒攻击王安石，说王安石是“万世罪人”，“三不足”是“邪说”，他尊儒反法，反复重弹老调子，一直到宋朝灭亡。

金亡后，蒙古军队的铁蹄开始南下蹂躏。在民族存亡的关键时刻，南宋统治者没有也不可能采取积极的抗战措施，“治兵足食之方，修车备马之事，乃缺略不讲”（《宋史·吴昌裔传》）。他们干的是卖国求和、打击抗战派的卑鄙勾当，推行的是彻头彻尾的民族投降主义路线。

以赵昀为首的南宋统治集团过着极其腐朽的生活。当国势垂危之际，赵昀还作湖上西宫，造御舟，宫廷中饮宴频繁，宫女充斥，“土木经营，时节宴游，神霄祈禳，大礼锡赉，藻饰治具”，都“无异平时”（《宋史·吴昌裔传》）。一批权臣也不甘示弱，贾似道就“日纵游诸妓家，至夜即燕游湖上不反”（《宋史·贾似道传》）。总之，“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暖风吹得游人醉，直把杭州作汴州”的情景，到了南宋末年更是有增无已。

南宋统治阶级是依靠榨取劳动人民的血汗来维持他们的挥霍浪费的生活的。南宋末年的苛捐杂税远远超过以往，但即使这样也还不够统治阶级的挥霍，于是出现了“预借”税收的怪现象，有的地方在1248年时，就已“预借”到1254年

的赋税了。大地主阶级则乘机大肆兼并土地，“小民田日减，而保役不休，大官田日增，而保役不及，以此弱之肉强之所食，兼并浸盛，民遂无以为生”（《宋史·食货志》）。

贾似道执政时，为了解决财政困窘的局面，从公元1263年开始制定“公田法”，实际上是用官方的名义进行土地掠夺，浙江东西路和江南东西路内官户民户的逾限之田，一律由政府抽买三分之一，每亩收租满一石的给四十贯，不满的按比例递减。结果大地主并没有受到打击，他们依旧“田连阡陌”，广大农民却逼得家破人亡，“鬻妻卖子”（《宋史·食货志》）。

尽管南宋末年民族矛盾异常尖锐，但是被逼得无路可走的农民，不得不拿起武器对南宋统治集团展开斗争。公元1264年（景定五年），漳、汀等地的盐民、畲民就相继举行起义，湖北、两淮、江东一带则有流民暴动；公元1273（咸淳九年），广西、湖南爆发了秦孟四起义。

蒙古灭亡南宋的战争，长达四十年之久。金朝灭亡后，南宋军队收复汴京，不久又收复洛阳。正当宋廷陶醉于胜利之际，蒙古贵族发动了突然袭击，一举击败宋军，占领汴、洛。从此揭开了宋蒙战争的帷幕。

从公元1235年到1250年，蒙古军队分路进攻南宋，南宋的襄阳、樊城、郢州、成都等重要城市都曾失陷过，但先后为宋军收复，宋蒙双方基本上保持了对峙的局面。公元1251年，蒙哥即汗位向南宋开始发动大规模进攻，他命其弟忽必烈（公元1215年—1294年）从甘肃经青海、四川至云南。公元1253年，忽必烈灭大理，招降吐蕃，使西南地区尽为蒙古控制，造成了对南宋的大包围形势。公元1258年，蒙哥汗又

命忽必烈攻鄂州（今湖北武昌），大将兀良哈台攻潭州（今湖南长沙），自率大军攻合州（今四川合川），企图三路并举，会师鄂州，然后沿江东下临安，灭亡南宋。但是，兀良哈台在潭州受到十几万南宋军民的英勇抵抗，相持月余没有进展；忽必烈也被阻于鄂州；蒙哥在四川虽然占领了成都等地，却在合州钓鱼城遭到猛烈的抵抗，双方相持达半年之久。公元1259年七月，蒙哥中流矢于钓鱼城下，死于军中。于是蒙军仓促撤退。合州保卫战的胜利是南宋爱国军民长期英勇斗争的结果。

但是，坚持民族投降主义的南宋统治集团，一味屈膝求和。1259年十月，宋理宗赵昀以贾似道为右丞相。他上任后就立即与忽必烈私议和约，忽必烈最初不应，后因蒙哥死讯传来，急于要回去争夺帝位，遂达成密约，规定：南宋称臣划江为界，南宋岁奉银绢各二十万匹。蒙古军退后，贾似道以“再造之功”班师回朝。为了掩盖那个见不得人的密约，他把忽必烈的使臣郝经长期拘留于真州（今江苏仪征），同时，对那些主战官吏、将领进行打击迫害。丞相吴潜被贬循州（今广东龙川西南），曾在潭州、鄂州等地与蒙古军浴血奋战过的向士璧、曹世雄以“侵盗官钱”的罪名下狱死。

忽必烈从鄂州撤兵后，于公元1260年三月在开平（今内蒙古正兰旗昭乃门苏木）称大汗，是为元世祖。他“遵用汉法”，采用汉族地主阶级的统治方式，建元“中统”，以开平为上都、燕京为中都（后称大都）。公元1271年又改国号为元。

忽必烈稳定了内部的统治之后，又发动对南宋的战争。他采用南宋降将刘整的建议，在大举进攻之前，集中力量先

进攻南宋江、汉之间的军事重镇襄、樊二城。襄阳自公元1134年岳飞收复后，成为南宋的一个重要军事据点，已经整整一百年没有遭受战祸，生聚繁庶，仓库中所积储的钱、谷不下三千万，金银盐钞尚不在内，军器有二十四库。襄、樊二城夹汉水对立，汉水上有浮桥，两城可以互相声援。两城所储粮饷估计可支用数年。沿长江上游诸州还可以源源供应两城守军的必要物资。因此，蒙军从公元1267年冬起以全力围攻两城，南宋军民誓死坚守六年之久。在蒙军围攻的过程中，宋将李庭芝、夏贵等屡次派兵赴援，都未成功；襄鄂山西民兵三千人在都统张顺、张贵带领下，驾船顺汉水而下，运送衣甲，张顺战死，仅张贵得突破封锁，进入城内。后来张贵又突围求援，战败被俘，不屈遇害。两城军民英勇不屈斗争，牵制了元军的东进。两城守将屡次向政府告急求援，权臣贾似道始终不肯出兵。到了公元1273年，元军增强了水陆兵力，截断江道，断绝了宋军的外援，切断了两城的交通，用水陆夹攻的办法，以回回炮攻城。樊城先破，守将牛富奋战牺牲，襄阳也很快落入元军之手。襄阳守将吕文焕，出卖民族和人民的利益，无耻地投降了元朝统治者。这时，元军基本上控制了四川，南宋长江上、中游的屏蔽已经失去。于是忽必烈于公元1274年命伯颜为元帅，以宋降将刘整、吕文焕为先锋，分水陆两路大举东下。

南宋的投降派贾似道根本无心应战，但一时求和不得，在朝野舆论的压力下，不得不仓促应战。公元1275年正月，贾似道率诸路精兵十三万人，还有装载金帛、辎重的大量船只，舳舻衔接，百有余里，溯江而上。两军相遇于池州下游的丁家洲。元军在长江两岸立炮射击，于江中则用“划车”

数千艘乘风直冲，宋军大败，元军乘胜沿江而下，直逼临安。贾似道败逃后，上书谢后（理宗后），请朝廷迁都逃跑。谢后不准。陈宜中任相，上书请斩贾似道。谢后罢贾似道官，贬循州，途中被杀。

在南宋文武官僚纷纷向元军投降的逆流中，也涌现了一批坚持抗战的将领，他们在人民群众的支持下，英勇抵抗，给元军以沉重的打击，他们的斗争事迹是可歌可泣的。如坚守常州的姚肯、陈炤，保卫扬州的李庭芝、姜才，固守潭州的李芾，死守静江（今广西桂林）的马巘，都是和全城军民在一起，英勇地抵抗元军的围攻，最后壮烈牺牲的。

公元1276年二月，元军占领临安，俘南宋恭帝赵显及谢、全两太后并宗室官吏多人北去。此后，著名的抗元将领文天祥、陆秀夫和张世杰等继续担负起抗战的重任。

文天祥（公元1236—1282年），号文山，庐陵（今江西吉安）人。临安危急时，任赣州知府的文天祥立即起兵“勤王”，竟被投降派陈宜中中途阻止。后来到达临安后，与张世杰等主张出兵截杀元军后路，陈宜中不许；文天祥等又主张帝后入海，他们背城一战，也不许。陈宜中决心向元军投降，自己又逃跑，谢后就派文天祥去元军营议降，结果被扣留。

临安沦陷后，赵显的两个弟弟赵是（是）和赵昺已逃往福州。公元1276年五月，陆秀夫、张世杰拥赵是为帝，图谋复宋，继续抗元。这时，文天祥也从元营逃出，转辗来到福州。文天祥随即去江西等地组织军队，但仍被元军战败。

公元1278年三月，逃往海中的赵是死于硇州（广东吴川县南海中小岛）。陆秀夫、张世杰又拥立赵昺为帝。这时文

天祥在江西曾收复了一些州县，但终因力量悬殊，兵败被俘，南宋降将张弘范把他带到厓山（广东新会县南海中），要他写信招降张世杰，文天祥作《过零丁洋》斥之。诗的最后两句是：

“人生自古谁无死，
留取丹心照汗青！”

这首诗表达了他决不投降、抗战到底的坚强决心。文天祥最后于公元1283年就义于大都。公元1279年春，张弘范率水军袭击在厓山的宋军，切断到厓山的一切供应，宋军吃干粮、饮海水，引起呕吐，不能应战。陆秀夫在情况十分危急的情况下负赵昺投海死。张世杰乘乱逃出，舟覆溺死。南宋亡。

四、元朝的大统一及其历史意义

经过长达四十年的蒙宋战争后，到忽必烈时期终于实现了全国的大统一。实现全国统一，这是各族人民的迫切愿望。由于南宋统治集团腐败无能，已经无法担负起这一历史任务了；而以忽必烈为代表的一部分蒙古统治者，他们还是新生的地主阶级，是生气勃勃的，在政治路线上主张革新，坚持统一，因而得以完成统一全国的历史重任。所以，元代宋，这是历史的进步。但忽必烈是剥削阶级的代表人物，又是少数民族的统治者，他们是用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政策去实现和巩固这种统一的。而“中华民族的各族人民都反对外来民族的压迫，都要用反抗的手段解除这种压迫。他们赞成平等的联合，而不赞成互相压迫。”所以，各族人民反对蒙古贵族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也是正义的。对于元朝统一过程中的这些矛盾现象，只有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观点才

能统一起来。

忽必烈统治下的元朝之所以能实现全国的大统一，是与忽必烈推行的一条主张革新、坚持统一的政治路线分不开来的。

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汗国，是一个奴隶制政权。蒙古军队在征服过程中，充分暴露了它的残暴性和掠夺性，造成了蒙古统治下的北中国政治经济上的严重倒退局面。以汉族为主体的北中国各族人民，为反抗蒙古贵族和大地主、大官僚、残暴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进行了英勇斗争。邢州一万多民户由于蒙古贵族的疯狂掠夺，纷纷逃亡，仅存五七百户。有的地方，人们“千百为群，聚结山林”，进行武装斗争。

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蒙古统治集团内部两条路线的斗争就逐步展开了起来。早在窝阔台时期，契丹人耶律楚材就曾提出了一些改革的措施，但遭到反动、保守的蒙古贵族的反对和破坏，无法推行，“其见于设施者十不能二、三”。因此，能不能改革旧制，建立适合中原地区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新制，就成为统治阶级中反动守旧势力与进步革新势力斗争的主要内容。

忽必烈即位前就曾长期主管漠南汉地军国庶事，在与汉族封建经济、文化的接触中，他受到深刻的影响。忽必烈特别赞赏唐太宗统一天下，治理国家的业绩，重用了一些主张革新、反对倒退的政治家，着手进行改革。公元1260年，忽必烈即位后，统治集团内部革新与守旧派的斗争就激化了起来。留守和林的忽必烈幼弟阿里不哥，纠集一部分蒙古贵族称大汗，盘踞漠北、陇右等地，和忽必烈争夺汗位；关中、四川等地的将领也蠢蠢欲动，阴谋叛乱。北中国的统一局面

有被破坏的危险。忽必烈一面采取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设立十路宣抚司控制中原地区；一面亲征漠北，消灭阿里不哥的叛乱势力。接着又镇压了山东军阀李璮的叛乱。李璮是红袄军叛徒李全的儿子，他继承李全的衣钵，使自己成为割据一方的新军阀。

但是，统一与分裂、革新与守旧的斗争并没有结束。忽必烈加强中央集权、巩固统一的措施，遭到了北方藩王们的顽强反抗。他们甚至气势汹汹地质问：“本朝旧俗与汉法异，今留汉地，建都邑城廓，仪文制度遵用汉法，其故何如？”（《元史·高智耀传》）于是一再发动叛乱，特别是西北的海都（窝阔台的孙子）和东北的乃颜（成吉思汗幼弟帖木格·斡赤斤的后裔）叛乱时间最长，势力最大，但最后都遭到了惨败。

忽必烈在与守旧势力斗争的过程中，继续进行改革。随着国家统一的完成，忽必烈又建立了行省制度，把宣抚司改置为行中书省（简称行省），作为地方一级行政机构。中书省直辖山东、山西、河北和山外之地，称为“腹里”；全国分置岭北、辽阳、河南、陕西、四川、甘肃、云南、江浙、江西、湖广等十个行省，并置宣政院兼辖吐蕃之地。行省制度是秦郡县制以来的重大发展，它使中央集权制度达到了新的规模，进一步巩固了我国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元史·地理志》称：“盖岭北、辽阳与甘肃、四川、云南、湖广之边，唐所谓羁縻之州，往往在是，今皆赋役之，比于内地”，“汉唐极盛之际有不及焉。”

元朝的大统一虽然是蒙古贵族通过军事征服来完成的，但是，它在中国历史上却具有重大的意义。

首先，元朝空前的全国大统一在我国历史上结束了较长时期的分裂局面，奠定了元明清三代六百多年统一局面的基础。

自从唐末藩镇割据以来，我国先后出现了五代十国的分裂，辽、宋、金的对峙，西夏、蒙古、高昌、大理、吐蕃等少数民族政权的并存。分裂是不符合历史发展要求和各族人民要求统一的愿望的。到了忽必烈统治时期，各地分裂政权先后被强有力的、中央集权的元王朝所消灭，这是与当时全国各族人民日益紧密联系的客观趋势相适应的。元朝的疆域，

“北逾阴山，西极流沙，东尽辽左，南越海表”（《元史·地理志》），为祖国今天辽阔的版图奠定了基础。由于忽必烈在当时实行了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中央与地方、中原与边疆的联系更加紧密。所以，从元朝大统一之后，出现了六百几十年的统一局面。这是符合中国历史发展的总趋势，也是符合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的。

第二，元朝的统一促进了国内各族人民之间经济、文化的交流和边疆地区的开发，进一步促进了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发展。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中华民族的发展，祖国悠久文化的创造，都是中华各族人民共同斗争的结果。元朝的统一，为各族人民之间更大规模的融合提供了有利的环境，使他们在共同的反抗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共同的生产斗争中，进一步密切了原有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联系。

元朝时，由于在全国范围内打破了此疆彼界，居住在中国的契丹人、女真人与汉族的融合进一步得到加强，不少蒙古人和色目人（包括畏吾儿人和西域各部人）由于留居中

原地区，生活、风俗习惯，有的甚至连姓名也与汉人相同，还出现了一批用汉文从事著述的文学家、历史家、科学家、艺术家。少数民族特有的生产技术，如蒙古族的毡罽业（织造毡毯），西域的丝织技术，黎族的棉织技术，藏族的建筑艺术也都传入内地。徙往蒙古、河西、云南、辽东等地的汉族军民，带去了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对于祖国边疆的开发，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第三，元朝的统一为祖国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

元代辽阔的疆域、中央集权的有效统治、忽必烈恢复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的措施，为元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特别是天文学和地理学的发展，如果没有上述诸条件，要取得高度的发展是不可能的。杰出的天文学家郭守敬利用了这些条件，开展了世界天文史上规模空前的天文观测工作，北自北极圈附近（北纬65度），南到南沙群岛（北纬15度附近），每隔十度设一个观测站，共设立了二十七个观测站；制造了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仪器，并用它进行科学观测，编出了《授时历》。在地理学方面，忽必烈派遣都实对黄河河源进行了探索；地理学家朱思本根据实地调查绘制了《舆地图》；《元大一统志》则是一部记载全国地理情况的重要著作。此外，在航海、气象、水利等方面，元代也有很高的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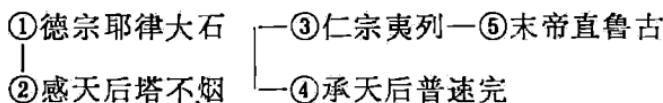
第四，元朝的统一大大加强了中外文化交流和中外交通。

中国古代历史上中外文化的交流和交通的往来，从来没有象元朝时期这样频繁过。无论是官方的使节和民间来往，都极其频繁。我国的印刷术、火药开始传入欧洲，中国的许

多产品输到世界各地，我国的科学技术为整个人类作出了贡献。外国的许多科学技术成就也传入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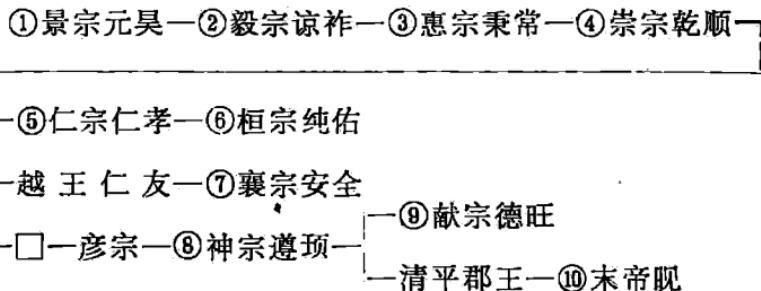
西 辽 世 系 表

(公元1130—121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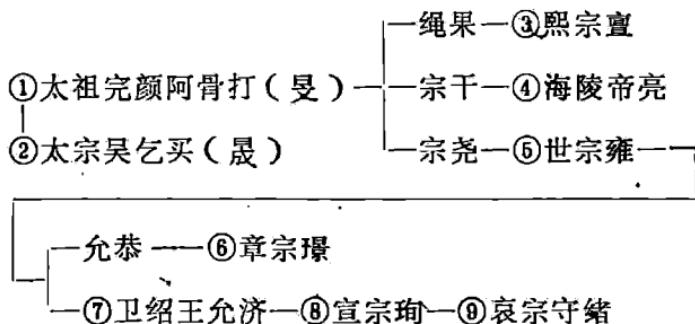
西 夏 世 系 表

(公元1038—122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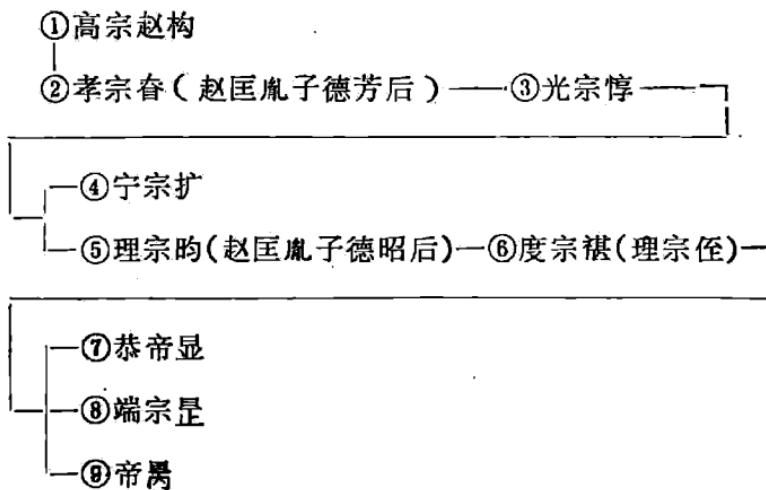
金世系表

(公元1115—1234年)



南宋世系表

(公元1127—1279年)



第二节 元朝的封建统治和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忽必烈虽然讲求功利，主张改革，但为了维护封建统治，防止人民群众的反抗，他必然要借助于各种精神武器来控制人民，这就是元朝统治者逐步推崇孔孟之道和程朱理学的原因。

元朝统治者以残酷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政策来强化他们的封建统治，这就加剧了社会矛盾。各族劳动人民是不堪忍受这种双重压迫的，他们用武装起义等各种形式的反抗斗争来解除这种压迫。所以，从元朝建立的那天起，各族劳动人民反抗元朝统治者的斗争就没有停止过。

各族劳动人民的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推动着社会历史前进，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一、理学的继承和元朝统治者的尊孔崇儒活动

蒙古统治者本来不懂儒术，也不信儒术。后来在一些地主知识分子的影响下，渐渐懂得了孔孟之道。窝阔台即位以后，耶律楚材就向他“进说周礼之教”。公元1233年，窝阔台听从耶律楚材建议，派人到汴京征孔丘五十一世孙孔元楷，袭封衍圣公，并命令修孔庙。但蒙古统治者对孔孟之道仍不是很理解。西夏人高智耀去见蒙哥，陈说儒家所学的是尧、舜、禹、汤、文、武之道，应该重用儒士。蒙哥问：“儒家何如巫医？”高智耀答道：“儒以纲常治天下，岂方技所得比！”（《元史·高智耀传》）

当程朱理学在南宋盛行时，北方正处在金朝统治下，当时“南北道绝，载籍不相通”，理学在北方还没有传布开来。到1235年蒙古军队占领德安，南宋儒生赵复被俘至燕京（今北京），北方才开始有程朱理学。赵复是朱熹门徒谢梦先的弟子，他到燕后，“学子从者百余入”，许衡、郝经、刘因等，都成了他的门徒。

儒生们对蒙古统治者极力施加影响。公元1252年，忽必烈掌管漠南汉地军政时，儒生们“请上其号曰‘儒教大宗师’”，企图让忽必烈“崇儒重道”，为他们自己向上爬寻找靠山。但忽必烈总觉得儒术不能为他的政治路线服务，因此儒士们在忽必烈手下虽曾“渐渐的进身，然终因不切实用，又渐渐见弃”（鲁迅：《且介亭杂文·儒术》）了，当过中书左丞的儒生许衡也不得不承认：“臣之所学迂远，与陛下圣谟神算未尽吻合，陛下知臣未尽，信臣未至”（《元名臣事略·左丞许文正公》），最后不得不请老还乡了。

但忽必烈毕竟是封建统治者，当他逐渐领会儒家宣扬三纲五常的“妙用”后，他也象历代封建统治者那样，搞起尊孔崇儒活动来。特别是到了忽必烈统治的后期，全国到处建起了“宣圣庙”，设学官，开学堂，规定用程、朱的一套讲儒学。这种反动倾向到后来愈演愈烈，元武宗在《加封孔子制》中说：“盖闻先孔子而圣者，非孔子无以明；后孔子而圣者，非孔子无以法。所谓祖述尧、舜，宪章文、武，仪范百王，师表万世者也。”他还给孔丘加上了“大成至圣文宣王”这一个“阔得可怕的头衔”。到元仁宗恢复科举时，更正式规定考试经义一律以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为准。在封建统治者推崇下，孔孟之道、程朱理学成了元朝的官方的哲

学，正如当时的一个儒生虞集所说：“我国家表章圣经，以兴文化，至于《论语》、《大学》、《中庸》、《孟子》，定以周子、二程子、张子、朱子及其师友之说，以为国是。非斯言也，罢而黜之。其正乎道统之传，可谓严矣！”（《道园学古录·兰山书院记》）

元代的理学家以许衡、刘因、吴澄为代表。他们并没有什么创造，都是重弹程朱的老调。在宇宙观上，他们与朱熹的“理在气先”的唯心主义先验论一样，认为“理为主宰”（吴澄：《吴文正公集·答人问性理》）。他们把“三纲五常”吹成天地间唯一的道理，说什么：“自古及今，天下国家，惟有个三纲五常。”“天下皆以阳者为天、为君、为夫，阴者为地、为臣、为妇。……天先乎地，君先乎臣，夫先乎妇者，合乎理也”（许衡：《许文正公遗书·语录》）。他们还进一步发挥朱熹“理一分殊”的谬论，鼓吹“天地间为人为物，皆有分限。分限之外，不可过求。”“人处贫富贵贱，如天之春夏秋冬。……天有命，人有义，虽处贫富贵贱，各行乎当为之事，即义也”（同上）。他们认为“是以凡吾有生之民，或给力役，或出智能，亦必各有以自效焉。此理势之必然，自万古而不可易”（刘因：《静修文集·上宰相书》）。在他们看来，劳动人民尽管终岁劳苦，“所享有限”，也是上天“辨天下，安民志”的结果，应该规规矩矩、老老实实地服从，不得有半点反抗，否则“桎梏死者，……人之自召也”（《许文正公遗书·语录》）。由此可见，许衡等人鼓吹的理学，完全是为元朝封建统治者巩固封建统治服务的。

元朝统治者除了尊孔崇儒、提倡理学外，还利用各种宗教，作为麻醉人民的鸦片烟，无论是佛教、道教、也里可温

教（通指景教和天主教）和回教，都兼收并蓄。

二、元朝的社会矛盾

毛主席指出：“宗法封建性的土豪劣绅，不法地主阶级，是几千年专制政治的基础。”各族地主阶级、土豪劣绅，就是元朝封建统治的基础。

蒙古统治者在统一全国过程中，对各族地主阶级采取了“招抚”政策，特别是对金朝和南宋的降官、降将，更是备加笼络。早期投降蒙古的北方大地主史、张、董诸家，不仅挤进了统治集团中去，还在地方上称霸一方；一批投降蒙古的南宋官吏，也成了大地主，如范文虎在湖州南浔一带强占了大批膏腴的田土，死后在墓中还装了玉带、金冠、金饰等殉葬品二百多件。因此，元朝时汉族大地主依然占有大量土地。据《元典章》记载，在江南，“富户每（们）有田地，其余百姓每无田地，种着富户每的田地。”这些富户，有的“每年有二三万石租子的，占着二三千佃户。”在松江，大地主曹梦炎所占湖田达数万亩，大地主瞿霆发占有民田并转佃官田达百万亩。元朝统治者还拨赐大量土地给佛寺、道观，江南一带的寺院，有的占田达五十余万顷。

至于蒙古的王公贵族，他们倚仗自己的特权，占有大量的民田作为牧地。“今王公大人之家，或占民田，近于千顷。不耕不稼，谓之草场，专放孳畜”（《续文献通考·田赋》）。元朝建立后，虽然对占民田为牧地有所制止，但将大量官田赐给蒙古贵族却很普遍。如忽必烈赐给撒吉思益都田一千顷；元文宗赐给西安王阿刺忒纳失里平江田三百顷，赐给鲁国大长公主平江等处官田五百顷。有的蒙古贵族还强

占民田，攫为已有，采用租佃形式剥削佃农。如公元1308年，蒙古皇子和世㻋“括河南归德、汝宁境内濒河荒地约六万顷，岁收其租”（《元史·武宗纪》）。

由于土地集中的现象非常严重，因此农民的负担愈益沉重。“大家收粟岁至数百万斛，而小民皆无盖藏”（余阙：《青阳集·宪使董公均役记》）。贫富不均是地主阶级对农民的残酷剥削所造成的。

农民要向地主交纳五成、六成以及八成以上的高额地租。甚至元朝政府在诏书中也不得不承认地主阶级“他每（们）佃户身上要的租子重，纳的官粮轻。”田租之外，还要按亩征丝或索鸡鸭之类。至于地主阶级对佃户人身的役使，甚至连及佃户的家属。此外，农民还要受地主阶级高利贷的剥削，借债不能如期归还，就要拿子女、牲畜抵偿。元朝政府分配给各级外任官吏作职田的公田，虽然规定的租额比私租为轻，但实际上没有真正执行。佃种职田的农民，往往比私田佃户的遭遇还苦。职田一般还要征收稻槁、水脚等钱，增加斗面、鼠耗等额外需索。各级官吏通过职田控制的农户，多的达五、七百户，少的也有三、五十户。地主阶级对佃户可以任意撤佃，或者随田典卖，甚至私刑凌虐，往往致命。在这种情况下，农民阶级很难摆脱饥饿和流亡的命运。因此大量的饥民和流民就成为元代历史上经常的现象。

元代的赋税，主要分为税粮和科差两类。北方的税粮仿照唐朝的租、庸、调法，分为丁税、地税；南方的税粮沿袭南宋的两税制，分秋税和夏税。丁税、地税输粟；秋税征收粮，夏税征收木棉、布、绢、丝棉等物，也都可以折钞输纳。科差分为丝料、包银等项。丝料中包括封建政府收入和

蒙古贵族收入两部分：前者每二户出丝一斤；后者每五户出丝一斤。此外，如盐、茶、酒、醋、金、银、铜、铁、铅、砚、竹、木以至山泽、河泊、煤炭、蒲苇、乳牛、鱼苗、日历等等，无不有税。农器也归官铸官卖。其它一切封建统治阶级所需要的东西，也都向民间征购，名为和雇、和买，实际上是以压低价格，或者根本就不给钱。一切赋税和差役，原则上是根据土地的多少和户籍的高下来分配的。但是当时的地籍、户籍都很紊乱，豪强大地主阶级有享受免税免役的特权，有的凭借权势逃税避役。农民不但要负担本身的赋役和各级官吏的非法勒索，还要替地主交赋税，替逃户代偿徭役。封建国家的全部剥削，都直接或间接地落在农民阶级的头上。

在元代，还有大量的农民沦为奴隶，当时被称为“驱口”。奴隶的主要来源是战争的俘虏，还有政府公开拘收和罪没，也有地主豪强恃势强行霸占的，因此有官奴、私奴之分。奴隶处于社会的最底层，过着极其悲惨的生活。他们另有户籍，和一般编民区别开来，子孙永远为奴；非经放良、赎买，不能改籍。他们对主人处于绝对从属地位，同牛马、财货一样，主人可以任意馈赠或买卖。当时在大都、上都以及其他城市，都有买卖奴隶的市场。这些官、私奴隶，绝大部分是用于生产。官奴大多数被分配到手工业生产部门，也有用来代替军役，也有作为家内劳动。私家奴隶用于耕桑、畜牧和家庭手工业劳动。

元朝统治者为了维护蒙古贵族的特权利益，削弱各族人民的反抗力量，采取制造民族矛盾、加深民族隔阂的民族压迫政策。元朝统治者把全国人民分为蒙古人、色目人（包括

我国西北地区各民族，以及从中亚和东欧来到中国的人）、汉人（指原来金统治下的汉族和女真、契丹、渤海、高丽等族，以及宋、金对峙中四川地区的汉族）和南人（指南宋灭亡后南方的汉族和其他民族）四等，对于他们在法律上的待遇、政治上的地位和经济上的负担都作了不同的规定。特别是经常下令没收汉人、南人的军器、马匹，不许汉人田猎、习武、集会，甚至夜间点灯也禁止。尽管如此，汉人、南人中的许多地主官僚，不仅拥有大量土地财产，而且还充任元朝政权的各种官吏，有的还是最高统治集团中的成员。被列为一、二等的蒙古人和色目人，他们中间的广大劳动人民，却同样遭受着阶级剥削和压迫。蒙古人民在军役和劳役的压榨下，在忽必烈时代就已经有人沦为奴隶，并且被贩运到海外。公元1291年，元世祖曾有诏令禁止泉州海舶携带蒙古男女出海，贩往回回（阿拉伯）、忻都（印度）等地。在以后的三十多年中，关于蒙古人卖身于色目、汉人、南人为奴和元朝政府不得不加以救济的记载是很多的。公元1322年（英宗至治二年），元朝政府为了收容赎回被卖为奴的蒙古子女，成立了宗仁卫，一次就收容了三千多户。色目劳动人民也有沦为奴隶的。这些情况，再一次证明了毛主席所说的“**民族斗争，说到底，是一个阶级斗争问题**”，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元朝统治者推行的民族压迫政策，根本不能掩盖其阶级压迫的实质。

三、元朝前期和中期各族人民的武装起义

严重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促使了元代社会矛盾的日益尖锐化。从元朝建立起，各族人民反抗元朝统治者的武装斗

争就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了。忽必烈统治后期的二十年里，人民起义在不断地发展着，据崔或至元二十年（1283年）的奏报，当年各地起义就达二百多处，这是已经缩小了的数字。至元二十六年（1289年）时，已达四百多处。特别是在浙、闽、赣、粤交会的地区，斗争在不断高涨。参加起义的各族人民，除了汉族以外，还有壮族、彝族、侗族、瑶族、黎族、畲族、仡佬族、水族等等。这一阶段起义的特点是，次数很多，规模较小，分散性大，时间较短，成份复杂，带有反民族压迫的色彩。其中声势较大的，有公元1277年（至元十四年）汉族陈吊眼的起义，联合畲族人民，起兵响应张世杰，聚众数万，增至十万，活动于漳、汀一带，坚持到公元1292年（至元十九年）才被元军镇压。公元1288年（至元二十五年）有畲族钟明亮领导的起义，拥众十万，活动于赣、闽、广地区，延续斗争了两年时间。公元1289年（至元二十六年），有汉族杨镇龙领导的起义，参加起义的有十二万人，活动于浙东各地，引起了元朝统治者的震动。杨镇龙牺牲后，余部到次年还在继续战斗。

在斗争的第一阶段，元朝统治者对于起义的人民，主要实行残酷的军事镇压，同时也采用政治诱骗的反革命另一手。但是由于起义地区的广大，不是集中大量军队所能对付得了的，不得不“重委有谋有力之家”，依靠当地大地主阶级的武装力量。当时的斗争虽然带有反民族压迫的内容，但随着蒙古统治者和南方汉族地主阶级的结合，阶级对抗的壁垒也就更加分明了。元朝统治者在实行军事镇压的时候，屠杀、捕虏各族人民。到了元世祖末年，各族人民的起义都在元朝统治者和南方汉族地主阶级的联合镇压下失败了。

从元成宗到文宗统治的三十年中，阶级斗争进入第二阶段。各地起义的次数有所减少，但是统治阶级的残酷镇压，更加激发了各族人民的斗争意志。他们接受前一时期的教训，采取隐蔽的办法，通过传布白莲教的宗教活动形式，加强组织力量和积蓄力量，等待时机。元朝统治者也看到这一点，他们三令五申，取缔人民群众的宗教活动和秘密结社。成宗以后，元朝政府屡次颁布禁止白莲教活动和秘密结社的命令。但各地人民仍然利用白莲教组织起义，如公元1325年（泰定二年），“息州民赵丑厮、郭菩萨，妖言弥勒佛当有天下”，人民群众就是这样利用宗教进行起义活动。斗争的范围从南方扩展到北方，蔓延到元朝统治者的心腹地区。陕西、河南、山东等地区，都不断发生人民利用宗教进行斗争的事件，这就是第二阶段阶级斗争低潮时期的一些特点。

四、元代各族人民的生产斗争

元代规模空前的统一局面，为社会经济的恢复和生产力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蒙古族是一个从事游牧经济的民族。蒙古贵族进入中原后，对于封建社会农业经济的重要性，是逐步认识的。在成吉思汗第一次南下时，残暴的屠杀和劫掠，给原来在金统治下的北方农业生产，带来了巨大的破坏。金政权灭亡后，蒙古统治者在北方搜括丁壮、马匹和粮食，来扩大对国外和对南宋的战争，使北方地区的田地，大量荒废成为牧场，劳动力大量地脱离土地，桑麻被砍伐，牛马被洗劫，形成农业生产的凋敝现象。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后，情况才有了变化。他们为了巩固在北方的统治，依靠汉族官僚地主阶级的合作，

决定了“以农桑为急务”的政策，采取一系列的措施，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

在组织生产方面，元朝政府在中央和各地设立劝农机构，仿照金朝的办法，扩大屯田网，利用镇戍军士和招募农民开垦官地，迁徙民户充实内地和西北地区，清理豪强侵占的土地和民户，限制牧场，禁止牧畜破坏农桑，提倡改进农业技术和兴修水利。公元1273年（至元十年），元朝政府颁布了一部新编的官书——《农桑辑要》。这是一部指导农业生产的农科书，除了吸收古代有关农业生产知识外，也新增了不少内容。书中比较全面地记载了我国北方农业生产技术，包括耕垦、播种、栽桑、养蚕、瓜菜、果实、竹木、药草、孳畜等部门。对棉花的栽培技术，有比较详细的记载。又如除了恢复北方大麻的生产以外，书中又新添了推广南方苎麻的种植，以解决人民衣物的原料问题。书中详细地记载了北方蚕桑生产的经验。在整个元朝，这部书曾多次刊行，在发展农业生产上起了促进作用。由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元代出现了十多种有关农业生产经验的专书，其中最著名的是王祯《农书》。这部书实际上是十三世纪我国劳动人民农业生产斗争的经验总结。

为了鼓励生产，元朝政府不得不安辑流亡人口，听民自实荒田旷土，延期科税；对那些贫困的屯田户和迁民，给以牛具、农器和种粮，还释放一部分奴隶从事农业生产。政府用“劝农”的成绩作为考核地方官吏的主要标准。

在灭亡南宋政权后，忽必烈又把在北方已经实行的措施，如劝农、建社、屯田、垦荒、清理土地、整顿户籍等等，立即推广到南方，同时把江南地区的地主经济，原封不动地保

存了下来，一面减轻佃户的私租，以缓和江南人民激烈的抗元斗争。

在元朝前期的三、四十年中，尽管阶级矛盾仍在发展，但是南方的农业生产，在受战争破坏较轻的情况下，还能够在南宋的原有水平上缓慢发展。东南地区每年北运的粮食，逐年有所增加。南粮北运最多时达三百五十多万石。北方的农业生产，在北方各族劳动人民艰苦努力下，也比金朝时期获得一定程度的进展。特别是重要经济作物棉花的种植，在黄河流域南北普遍地发展起来。

在以汉族为主的各族劳动人民的辛勤劳动下，农业生产工具有所改进和创造。耘锄、登锄、耘荡等中耕工具发展起来了，减轻了除草、疏泥等费时的劳动；收割用的镰刀，种类增多了，例如收荞麦用的推镰还是当时的新农具。水力机械和水轮、水砻、水转连磨等，也渐趋完备。所有农作物的耕耘、中耕、收割和加工等各种工具的进步，标志着各族人民通过生产斗争推动了农业生产力的发展。

元朝的大统一，对我国边疆地区社会生产的发展，起了显著的推动作用。元世祖的屯垦和徙民的措施，客观上促进了边疆地区落后经济的迅速提高。早在成吉思汗时期，把大批工匠和俘虏从中亚各地迁到长城以北地区，又强迫长城内的汉族和其他各族人民迁往长城以外。到了元世祖时期，为了对付同西北诸王的斗争，曾利用从内地签发的汉军，并招募各族人民，在和林、上都等城市周围以及阿尔泰山、杭爱山、克鲁伦河等地屯田积谷。长城以北地区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内地运去的粮食的调剂，弥补了粗放的畜牧业不能抵抗自然灾害的脆弱性。

此外，东北地区、西南地区、河西走廊的屯田，以及吐蕃（西藏）的进一步处于大统一的中央政权的管辖之下，这一切都加强了中原地区和边疆各兄弟民族地区的经济和文化的联系，促进了各兄弟民族地区经济和文化的提高，有利于各族人民之间进一步的了解和融合。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不是蒙古统治者的民族歧视政策所能改变的。各族劳动人民的共同生产和联合斗争，推动了元朝社会的发展，这就是当时历史发展的总趋势。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元代各族人民积极地开发水利，为改变农业生产条件作出了努力。

元朝最大的水利工程之一是开通南北大运河。公元1289年开了会通河，公元1292年又开了通惠河。从北京到通州（今河北通县）间的通惠运河，是广大治河群众在科学家郭守敬的指导下完成的。大运河的沟通，对南北运输和农田灌溉是十分有利的。江南地区的水利工程，有疏导吴淞江、溉山湖、练湖、修筑浙东海塘等。

元朝官手工业中所控制的手工业劳动者的数量很庞大。当时的匠户是世袭的，官手工业局院的设置遍于全国各地，业务种类主要包括军事性生产和日用工艺品生产，都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军事性生产完全由封建政府控制。根据解放后在内蒙古自治区察哈尔右翼前旗土城子村发现的元代古城遗址，可以了解当时军事性生产规模之大。该城是元集宁路总管府的遗址。城分内外两重：外城西北部遍布焦结的大块煤渣，出土有风箱炉灶上用的多孔盘残片和风箱上隔灰用的砖球，以及大铁勺和大量铁镞。内城南部也分布着冶炼遗址，出土有铜铁渣屑和坩埚片。这是当时军事性生产的一个

炼冶集中地。元朝统治者在那里集中俘虏的工匠，进行武器生产。象这样的城堡，在大漠南北各地都有发现。

元代日用工艺品的生产，超过军事性的生产规模。每个生产单位，有工匠百户到千户，也有多至几千户的。各手工业部门的内部，由好几个处理不同工序的作坊构成。如规模不算很大的四明织染局，就有染坊、络丝堂、机房、打线场等不同作坊，共占有房屋八十多间。生产的品种也很多，如毡品一项，就有各种不同花色和用途的毡、毯等六、七十种之多。和南宋的官手工业比较，元代官手工业在生产规模和生产过程中的分工协作方面，都是有所发展的。官手工业中的劳动者，在元世祖统一全国之前，主要来源于俘虏工匠，他们实际上是封建政府所掌握的驱户。在元世祖统一全国以后，主要是检括来的“系官人匠”，他们的身分等于工奴。残酷的封建压迫和剥削，使这些手工业劳动者，过着极其悲惨的生活。

元代的民间手工业也很发达。由于中原地区和边疆地区各族人民生产经验的交流，促进了当时手工业产品数量和质量的提高。丝织业是当时极为发展的行业之一。元初来中国的西方旅行家马哥波罗，曾看到我国多数城市都生产丝织品。棉纺织业也在元代积极推广。元世祖后期，政府在江南设立木棉提举司，“责民岁输棉布十万匹”。成宗初年，又规定江南夏、秋税都输纳木棉。可见当时棉花的生产和纺织业，已普遍地成为农村的家庭副业。著名的上海劳动妇女黄道婆从海南岛黎族人民那里学会了先进的棉纺技术，并加以不断革新和创造，对上海地区和中原地区棉纺织业的进步，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在北方、山西南部的蒲州、潞安和霍州等地，出现了许多新瓷窑，河北南部的漳水设立了官窑，继承了宋代定州、磁州的白瓷和钧窑的青瓷传统。南方江西的景德镇和浙江的龙泉，仍然是最重要的产瓷区。景德镇的官窑出产质量很高的白瓷，专供蒙古贵族饮乳食酪和马上使用，纹饰受喇嘛教艺术的影响。龙泉在当时大量生产传统的青瓷，它和景德镇所产的青花瓷器，远销国外市场。

元朝时期，由于各族人民在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中共同联系加强了，因而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基础也更加巩固了。

第三节 元朝的文化科学和中外交流

元代的文化艺术是有它的特色的。元曲则是这个时代最富有代表性的文艺创作。此外，绘画、音乐等方面也有自己的成就。史学著作也很丰富。

元代中国的科学技术水平居于当时世界最先进的行列。天文、地理、农学、医学等学科的成就，在中国科技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涌现了杰出的科学家郭守敬、王祯等人。

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科学文化的发达，元朝时期的中外交流、中外交通也进入了空前繁荣时期。我国的三大发明传入欧洲，中国的科学技术成就为整个人类作出了贡献。

研究元代文化科学和中外交流的历史，有助于我们进一步理解中华民族是一个有“优秀的历史遗产的民族”，中华民族“有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能力”。今天，在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共产党领导下，“我们正在做我们前人从来没有做过的极其光荣伟大的事业”，“我们将以一个具有高度文化

的民族出现于世界”。

一、元朝的文化艺术和史学

我国文学史上有唐诗、宋词、元曲之称。元曲包括散曲和杂剧，杂剧就是这个时代文学的真正代表，它在我国戏剧史上创造性的发展，堪称我国古典文学的一支灿烂绚丽的花朵。

从唐代开始，我国已经产生了戏剧，元杂剧是在宋、金戏曲文学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由于元朝统一全国后，城市经济的繁荣和商业经济的活跃，使城市居民对文娱生活有着更迫切的要求，这就为杂剧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大都和杭州就是元朝前后期杂剧创作和演出最昌盛的都市。

元朝有很多著名的杂剧作家，如关汉卿、马致远、王实甫、白朴、郑光祖等，其中关汉卿是最负盛名的。

关汉卿，号已斋（一作一斋），大都人，大约生于十三世纪二十年代，卒于成宗大德初年（公元1297年）前后，《析津志》说他“生而倜傥，博学能文，滑稽多智，蕴藉风流，为一时之冠”（《永乐大典》卷4653，天字）。据《录鬼簿》记载，他共创作了六十三个杂剧，从现存作品来看，《感天动地窦娥冤》是他最著名的代表作。《窦娥冤》描绘了元朝统治下的人民群众倾家荡产、卖儿鬻女的情景，揭露了地痞流氓勾结贪官污吏，谋财害命、无恶不作的社会现实，发出了对封建黑暗统治的强烈控诉。但作者在剧终却鼓吹“将滥官污吏杀坏，与天子分忧，万民除害”的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的论调。

现存元杂剧的目录共有五百多种，它的题材十分广泛，

其中演梁山故事的就有二十余种。梁山故事从南宋以来就“见于街谈巷语”，元杂剧中有一部分保留了民间文学的内容，没有受招安、征方腊的情节，而另一部分则渗入了大量儒家反动思想，歌颂投降，如《李逵负荆》打出了“替天行道宋公明”的旗号。所以，我们在研究元杂剧时，“必须将古代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

散曲包括小令和套数两种：小令是只曲，套数是小令联组而成的。散曲每支都有牌名，以代表其谱式。它形式简单，坦率真挚，清新活泼，为一般市民所喜爱。但内容多数是男女恋情、风景描绘和消极厌世之类，有很多是封建性的糟粕。有少数是揭露当时的社会矛盾的。如元末流行的《醉太平小令》（见下节）就是。

元代的散曲家见于记载的有一百八十七人，前期有关汉卿、马致远等，后期有刘致、张可久、乔吉等。

与杂剧同时，在江南地区还盛行另一剧种——南戏。南戏在南宋时就流行于浙江温州一带，元代时与杂剧并盛。现存元代南戏剧目有一百余种，完整的有十六种，多是元末的作品。其中除少数具有一定程度的反对封建礼教和习惯势力的思想倾向外，大多数作品都是宣传孔孟之道和儒家思想，如高则诚的《琵琶记》，就是一部宣传封建道德的坏戏。

元代的讲史、话本和小说也有了发展。

元初产生的《大宋宣和遗事》是“钞撮旧籍”而成的，其中包含有一部分说书人的话本的撮要，虽然保存了民间传说中的某些材料，但却充满了尊儒反法思想，攻击王安石，吹捧司马光。关于梁山的故事，书中有了比较完整的梗概，

包括受招安、征方腊，充满了投降主义的色彩。

施耐庵和罗贯中的《水浒》和罗贯中的《三国演义》都是元末的作品。

关于《水浒》的作者和成书年代，虽然说法不一，但据明人高儒《百川学志》和郎瑛《七修类稿》等书及明代诸《水浒》版本，可以肯定施耐庵、罗贯中是《水浒》的作者或部分作者。罗贯中的生平，《录鬼簿续编》中已有记载，是山西太原人，元末时年龄已很大。施耐庵的生平，无确切记载，但明人吴应麟称施是罗贯中之师，则施也是元末人。从《水浒》中使用大量元代口语和元代地名来看，《水浒》成书于元末是无疑的。至于《兴化县续志》中的《施耐庵墓志》和小传，则可供参考。

施耐庵和罗贯中都是敌视农民起义的反动文人。元末农民起义打击了封建统治的基础——地主富豪，也直接触犯了施耐庵、罗贯中的切身利益。元末农民起义爆发后，南方红巾军很快占领了杭州，当时居住在杭州并过着吟诗作赋、舞文弄墨生活的施耐庵、罗贯中就逃离了。据《兴化县续志》的记载，施耐庵迁居今苏北的兴化、淮安等地，据传，施耐庵在一首诗中写道：“年荒世乱走天涯，寻得阳山（兴化别名）好住家。愿辟草莱多种树，莫教李子结如瓜。”他把轰轰烈烈的农民起义说成是“年荒世乱”，所谓“莫教李子结如瓜”就是不准农民造反（元代歌谣“李生黄瓜，民皆无家”，“李子结瓜”是农民起义的象征）。由此可见，施耐庵对农民起义的态度是多么反动。民间传说施耐庵当过张士诚的幕僚。清人顾苓《塔影园集》说：“罗贯中客霸府张士诚，所作《水浒传》题曰《忠义水浒》。”可见，施、罗两

人都与叛徒张士诚有过联系。而张士诚在元末农民起义中的表现，也就成了作者塑造宋江这个投降派典型的活素材。作者抛出《水浒》这株大毒草，其实就是向元朝统治者的献策，也是向农民起义者的“讽谏”，他们希望所有起来造反的农民，立即放下武器，走叛徒宋江的道路，充当封建统治者的奴才。所以，《水浒》这部书，实际上是封建统治者分化、瓦解农民起义军的一把“软刀子”。

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又指出：“《水浒》只反贪官，不反皇帝。屏晁盖于一百〇八人之外。宋江投降，搞修正主义，把晁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让人招安了。宋江同高俅的斗争，是地主阶级内部这一派反对那一派的斗争。宋江投降了，就去打方腊。”毛主席的指示为我们评论《水浒》指明了方向。

《水浒》这部书，继承了《宣和遗事》和元杂剧中的宣扬孔孟之道和投降主义的主题，大肆吹捧荒淫无耻的宋徽宗是“至圣至明”的君主，鼓吹只反贪官，不反皇帝；这部书屏晁盖于一百〇八人之外，其目的是为了修正晁盖“与大宋皇帝作对”的农民革命路线；这部书精心塑造宋江这个投降主义的典型，歌颂他的投降主义路线，甚至用真正的农民革命英雄方腊的失败来作为陪衬，美化叛徒宋江，书中写道：

“宋江重赏升官日，方腊当刑受剐时。”这就把作者的反动立场暴露得一清二楚了；这部书还大肆宣扬程朱理学腐朽的“忠义观”、“天命观”，让宋江打出“替天行道”的破旗，把宋江打扮成孔老二的忠实信徒，因此，孔孟之道就是宋江投降主义的理论根据。

《三国演义》是罗贯中根据《三国志》提供的主要情节，在当时流传的话本、杂剧的基础上创作的。全书以蜀汉为正统，鼓吹英雄史观，推崇“忠”、“义”等封建道德，宣扬“王道”、“仁政”等孔孟之道，对黄巾大起义进行污蔑和丑化。罗贯中又特别着力描绘了关羽这个典型形象，使他成为“仁义道德”的化身。《三国演义》的出笼和《水浒》一样，都是作者通过这些文艺作品，为当时现实的阶级斗争服务的。

元代的绘画逐渐摆脱了南宋画院末流的形式主义习气，形成了挥洒淋漓的写意派。著名的画家有赵孟頫和“元四家”——黄公望、王蒙、倪瓒和吴镇。元代的壁画艺术成就很高，敦煌安西榆林窟中保存有元代壁画，山西洪赵县广胜寺保存了元代杂剧演出盛况的壁画。解放后新发现的山西永济县永乐宫的壁画，在我国古代绘画史的发展上占有重要地位。

元代具有进步性的史学著作，当然是以马端临的《文献通考》作为代表了。马端临化了二十年功夫编纂的这部巨著，共有三百四十八卷，它是杜佑《通典》的进一步丰富和扩大。

元朝是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时期，由于各少数民族大批移居内地，各族之间在文化上的交流也空前活跃了。元朝出现的许多用汉文从事著述的少数民族文学家、艺术家、科学家，他们的成就是祖国文化遗产的一部分。

女真人李直夫是一位多产的杂剧家。蒙古人阿鲁威，女真人奥敦周卿、王景榆，畏吾儿人贯云石，回回人萨都刺、西域人阿里西瑛等是散曲家。萨都刺和葛逻禄人迺贤是著名

的诗人。党项人斡玉伦徒、畏吾儿人廉惠山海牙是史学家。畏吾儿人安藏曾将许多汉文著作译成畏吾儿文，西域人察罕曾将许多蒙文著作译成汉文。畏吾儿人高克恭、伯颜不花、萨都刺等是画家。康居人嚙嚙是著名的书法家。

二、科学技术的发展

“中国是世界文化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到了元代，由于国家实现了大统一，我国的科学技术的发展达到了新的高度。

我国是世界上天文历法发展最早的国家之一。元代的天文学继承了前人的丰富遗产，吸收了阿拉伯人的天文知识，创造性地发展了一大步。元代最杰出的天文学家是郭守敬。

郭守敬（公元1231—1316年），字若思，顺德邢台（今河北邢台）人，他以毕生精力从事天文学的研究和天文仪器的创制，他还主持了元代许多重大的工程建设。

公元1276年（至元十三年），元世祖忽必烈立局改修新历，命许衡、王恂和郭守敬主持。郭守敬修订历法时，依靠当时疆域辽阔的有利条件，在全国各地设立二十七个测景所，“东极高丽，西至滇池，南逾朱崖，北尽铁勒”（《元史·天文志》），其最北的北海测景所，据推算，设在北纬 $64^{\circ} 5'$ 的地方，已在北极圈附近了。经过这样大规模的实测，郭守敬不仅测定了有关地方的纬度与夏至日昼夜长短，还测定了黄赤交角为二十三度九十分（合今 $23^{\circ} 33' 5''.3$ ），这个数字虽与当时实际交角尚有极小的误差，但至十八世纪，法国天文学家拉卡伊还用郭守敬所测定的日晷（即日影，据其长短可推算节气）来验算黄赤道交角。

为了进行实测，郭守敬又制造了许多精密的天文仪器，对前人所用的仪器进行了革新。他改革了圭表，创制景符、简仪等天文仪器，创造了行漏、柜香漏、七宝灯漏等计时仪器。

公元1281年（至元十八年）冬，《授时历》颁行。它以365.2425天为一年，与现在国际上通行的格利哥里历的年周期相同。但格利哥里历到1582年才开始使用，比《授时历》晚了三百年。

元朝辽阔的地域，也为地理学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公元1280年，忽必烈遣都实寻求黄河之源，都实经过探索和考察后，由潘昂霄撰成《河源志》，据记载：“河源在土蕃朵甘思西鄙，有泉百余泓，沮洳散涣，弗可逼视，方可七、八十里。履高山下瞰，灿若列星，以故名火敦脑儿。‘火敦’译言星宿也。”

朱思本的《舆地图》在中国地图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他是一个道士，利用奉诏代祀名山河海的机会，游历了现在的河北、山西、山东、河南、江苏、安徽、浙江、江西、湖北、湖南十省，利用了公元1294年（至元三十一年）编成的《元一统志》，采用了魏晋时的地理学家裴秀、唐朝时的地理学家贾耽的“计里画方”的制图方法，化了十年时间绘成《舆地图》。这幅图长、广各七尺，由于图面太大，不便刻成书本，所以失传了。但明代的罗洪先曾据以增广，绘成《广舆图》，现在我们仍可在《广舆图》上看到《舆地图》的面貌。

元代的农业著作很丰富。公元1270年，忽必烈设置司农司，专管农桑水利，派遣劝农官，巡行郡邑，察举农事，司

农司为了推广当时的先进耕作技术，使农户掌握节气，就遍求古今农书，根据当时的农业生产经验，编成《农桑辑要》一书，该书总结了十三世纪前我国农业耕作的经验，在推广和传播先进农业经验上起了一定的作用。该书还为我们研究古代农书提供了宝贵资料，书中引用的《务本新书》、《士农必用》、《四时类要》、《种莳直说》、《蚕桑直说》、《农桑要指》、《岁时广记》等书都已散失，只有在这本书里还保留了若干。

王祯《农书》是我国农学史上的一部巨著，是试图从全国范围内对整个农业作系统研究的第一部农书。

王祯，字伯善，东平（今山东东平）人，曾在安徽、江西等地作过县尹一类的地方官。《农书》分三大部分：第一部分“农桑通诀”，总结概述农业历史；第二部分“百谷谱”，分述各种农作物栽培法；第三部分“农器图谱”，是《农书》最有创造性的部分，共绘出各种农具和农业机械图三〇六幅。王祯很善于总结南北方劳动人民的生产经验，他在《农书》中还专门提倡北方的“锄社”（农忙时农户互相帮助的一种组织）。

王祯不但是一位农学家，还是杰出的机械设计师和印刷技术的改革家。他创制了木活字，成功地印刷了他所撰写的《旌德县志》，并写成《造活字印书法》附在《农书》的后面，他发明的“转轮排字盘”，工人只要坐着，推动轮盘，就可拣字。

元代有许多少数民族的科学家，在农学、医学、水利、地理等方面都有贡献。畏吾儿人鲁明善著的《农桑衣食撮要》，共分十二月令，按月记载农事操作和准备，书中总结

了不少劳动人民生产斗争中创造的经验。萨得弥实的《瑞竹堂经验方》考订了各名医的处方。西域人忽思慧的《饮膳正要》，吸收了汉、蒙、回、女真等族人民的饮食经验编写而成。

三、中外交流的加强

由于元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文化的发达，中外交流和中外交通也进入了空前发达时期。

我国的三大发明——印刷术、火药和罗盘针，就是在这个时期先后传入欧洲的。驿站制度为波斯和埃及所采用，而在俄罗斯则沿用了几百年。我国印刷术传入波斯以后，波斯也印刷了纸币。现在波斯语里还称纸币为“钞”。我国的天文、历算和医药传到了阿拉伯，算盘和计算方法也传到了西方，流行于东欧各地。中国的瓷器，远销日本、南洋、中亚和非洲各地。元末到过中国的摩洛哥旅行家伊本·拔都他说：中国的瓷器远销到阿拉伯半岛南端的也门和非洲西北部的摩洛哥。现在非洲许多地方发现了中国瓷器的残片。世界各地人民也纷纷到我国来，有些人甚至落籍不归。他们把东罗马的医药，回回的历法、天文、仪象、药品和医疗方法介绍给了我国。西方的宗教徒和商人也写下了一些有关中国的游记。这样也就增加了各国人民之间的互相了解，促进了文化方面的交流。

元朝的大都和南方的杭州、泉州，是世界著名大都市。大都在元世祖初期已有色目大商人近三千人之多。泉州是世界贸易的中心。色目大商人佛莲，一个人就拥有海舶八十余艘，家藏珍珠一百三十石。杭州附近的庆元（即今浙江宁波

市)还有倭船前来贸易。元朝政府管理对外贸易的机构行泉府司，在元世祖的后期控制海舶一万五千艘。当时人记载这些船里有“市井买卖、机坊、酒肆之类”。可以想见我国当时的对外贸易，规模是相当大的。由于对外贸易的空前发展和中外人士的友好往来，促进了元代各大城市的繁荣，促进货币制度有了新的发展。在元世祖时期，大量铸造了重五十两一枚的银铤。这是我国在全国范围内真正以白银作为价值尺度的开端。在元世祖和顺帝时期，先后印造过“宝钞”。宝钞的流通，不受时间和地域的限制，最后代替了宋代的交子、会子等仅仅作为兑换券性质的纸币。宝钞的出现，也是世界真正纸币的开始，是世界货币史上划时期的大事。当时铜钱已退居于辅币的地位，流通量较小。元代统治者在国内外商业贸易发展的情况下，以为印造宝钞有利可图，随后便滥事印造，因而使原来规定比价二贯等于白银一两的宝钞，经常贬值。

公元1295年，元朝政府派使团到真腊(柬埔寨)去建立友好关系。公元1296年，使团从温州出发，第二年回国。使团的随行人员周达观在归国以后，写了《真腊风土记》一书，介绍在柬埔寨的见闻。元朝政府还多次派使团到占城、木刺由(马来亚)、速木答刺(苏门答腊岛)、狮子国(斯里兰卡)、马八儿国、俱兰国、(均在今印度境)女人国(马尔代夫)等东南亚和印度洋许多国家，互相建立了政治上和经济上的联系。东南亚、印度和阿拉伯各国的商人，频繁地到中国来进行贸易。商船的航行路线是经过今也门民主共和国亚丁，从亚丁湾经红海，一直到今埃及的亚历山大港，货物再向欧洲发散。到中国来的商船，多停泊于泉州。泉州和波斯

湾（阿拉伯湾）的交通是十分频繁的，著名的意大利旅行家马哥波罗就是公元1290年从泉州经波斯湾回国的。汪大渊在公元1349年前，曾两次随中国商船到过东南亚、印度洋、波斯湾、阿拉伯半岛等地区数十个国家，回国后写成《岛夷志略》一书。

蒙古统治者占领北方中原地区的时候，欧洲的传教士和商人已经东来。元朝统一全国以后，欧洲传教士的足迹深入到中国南方，宗教和贸易活动逐渐扩大。这些传教士是奉欧洲罗马教皇的命令东来的，和元朝政府发生外交和经济上的联系。他们在大都和泉州等地建立基督教堂。欧洲的商人，有的和传教士同来，也有单独来中国的。他们把欧洲的商品输入中国，又把中国的手工业品带往西方。泉州除意大利商人外，还有欧洲其他国家的商人。那些传教士也在泉州建筑浴室、栈房，谋取利润。在杭州，也经常出现威尼斯商人。

元朝时有许多外国人定居中国。精通水利、天文、地理和数学的瞻思，就是大食国人，他的祖父鲁坤定居真定（今河北正定），他在真定跟汉人张祥学数学，曾将宋人沈立和金都水监的《河防通议》合二为一，考订舛讹。他还著有《镇阳风土记》、《续东阳志》、《西国图经》等地理著作。

第四节 元末农民战争

元末农民战争从韩山童、刘福通揭竿而起，到朱元璋胜利推翻元朝，历时达十八年，革命烈火几乎燃遍全国；给反动腐朽的封建统治予沉重的打击。

元末农民战争是被压迫者的盛大节日。在这盛大的节日

里，革命农民表现了自己的才能和创造力。他们有自己的农民政权，有自己革命的纲领。他们反封建、反皇帝，用鲜明的农民革命思想，尖锐地揭露了程朱理学的反动本质，并通过革命暴力，猛烈扫荡了“三纲五常”的封建秩序，对孔孟之道进行了一次有力的武器的批判。

元末革命农民反封建、反皇帝的彻底革命精神，决定了他们在斗争过程中必然是反招安、反投降的。他们面对元朝统治者的反革命两手，面对起义队伍内部叛徒的破坏，以坚韧不拔的意志，坚持斗争。

元末农民革命的成果虽然被地主阶级篡夺了，并被他们利用来作为改朝换代的工具，但是他们的斗争业绩，它的深远影响却永远彪炳于史册！

一、元末社会矛盾的激化

忽必烈以后的元朝皇帝，都昏庸无能，奢侈腐化。从公元1294年忽必烈死到公元1333年元顺帝（惠宗）妥懽帖睦尔即位，四十年间换了十个皇帝，其中公元1328年到1333年六年内竟换了六个皇帝，可见统治集团内部争权夺利是多么严重。但是，不论封建皇帝是如何更换，他们在政治上推行儒家反动路线却是一致的。这样，终于使社会矛盾愈益严重。

阶级矛盾的激化是由于土地高度集中、地主阶级对农民的残酷压榨所引起的。“豪家列华第，被金饭珠玉；茅屋耕田夫，衣食常不足”（陈高：《不系舟渔集·感兴七首》）。就是当时社会贫富不均的一幅图景。

列为“豪家”之首的是蒙古贵族。元顺帝即位，继续对蒙古贵族、官僚和寺院赏赐大量田地和金银，公主奴伦引者

思得赐田五千顷，大臣伯颜也得赐田五千顷，他前后共得赐田有两万顷之多。寺院占田的数量也非常巨大，如大承天护圣寺，至正七年（公元1347年）受到赐田十六万多顷，连同以前的赐田共达三十余万顷。除了田地之外，元朝皇帝还将大量住宅、金银、钱钞、衣粮、户口、宝器等物赐赏给蒙古贵族、大臣、寺院。这些蒙古贵族、官僚、寺院住持，就是依靠特权而成为大地主的。

一般私家地主兼并土地也进一步加剧。在苏州就出现了每年收租米数百万斛的大地主，在亳州（今安徽亳县），“有豪强占民田为己业”（《元史·盖苗传》），在福建崇安，“大家之田，连跨数都，而细民之粮或仅升合。”这些“大家”只占全县纳税户的九分之一，但所占的田地却有六分之五，他们在官吏的庇护下，把一切差役负担都转嫁在“细民”身上，“故贫者受役旬日而家已破。”（《元史·邹伯颜传》）。

繁重的赋税和差役使大批自耕农破产。元末时，政府的苛捐杂税比元初增加二十多倍，自耕农就是这些苛捐杂税主要负担者。此外，他们还要负担沉重的差役。在这种横征暴敛、力役不均的情况下，他们被迫“田入他户”、“逃之四方”，沦于破产，不得不卖儿鬻女，过着极端悲苦的生活。而广大佃户，处境则更加悲惨，他们除了向地主缴纳地租以外，还要向地主缴纳丝料和附加粮，甚至还要替地主代服差役。

“不但地主、贵族和皇室依靠剥削农民的地租过活，而且地主阶级的国家又强迫农民缴纳贡税，并强迫农民从事无偿的劳役，去养活一大群的国家官吏和主要地是为了镇压农

民之用的军队。”从地主阶级的总代表到封建国家官吏，都过着花天酒地、醉生梦死的生活。特别是元顺帝这个昏庸无能的封建皇帝，他“怠于政事，荒于游宴”，挖空心思地想出各种办法来过荒淫无耻的生活。结果，宫廷支出猛增了二十倍，仅宦官人数就“不下千余”。国家机器也越来越庞大，冗员繁多，“官贪吏污”，“不知廉耻之为何物，其向人讨钱，各有名目，所属始参曰‘拜见钱’，无事白要曰‘撒花钱’，逢节日曰‘追节钱’，生辰曰‘生日钱’，管事而索曰‘常例钱’，送迎曰‘人情钱’，旬追曰‘赉发钱’，论诉曰‘公事钱’，觅得钱多曰‘得手’，除得州美曰‘好地分’，补得职近曰‘好窟窟’。”连纠举贪污的肃政廉访司官也是“所至州县，各带库子检钞秤银，殆同市通”（叶子奇：《草木子·杂俎篇》）。专门用来镇压人民的军队，也是腐朽到了极点。他们骄奢淫逸，“但以飞觴为飞炮，酒令为军令，肉阵为军阵，讴歌为凯歌”（《草木子·克谨篇》）。完全是过着寄生虫的生活。

元顺帝继续执行反动的民族压迫政策。他上台后，为了巩固蒙古、色目人的地位，多次下诏重申保护蒙古、色目人特权的政令，并加紧对汉人、南人的民族压迫。如禁止汉人、南人持军器，拘刷汉人、南人养马等。公元1337年（至元三年）权臣伯颜甚至奏请杀张、王、刘、李、赵五姓汉人。真是疯狂到了极点！

在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双重压迫之下，各族人民为了挣脱封建压迫的枷锁，纷纷拿起武器起来斗争。

公元1337年一月，广州增城县朱光卿起义，石昆山、钟大明率众响应，称“定光佛出世”，建“大金国”。四月，惠州归善县聂秀卿起义，与朱光卿相结合，声势大振。同年二

月，捧胡起义于汝宁(今河南汝南)。捧胡以善使棍棒闻名，有徒弟百余人，起义时以烧香聚众，制弥勒佛小旗，建年号，称“李老君太子”，起义军攻破归德府之鹿邑，焚陈州屯营。同年四月，合州(今四川合川)大足县韩法师率众起义，称南朝赵王。公元1338年(至元四年)六月，袁州(今江西宜春)彭莹玉、周子旺起义，有众五千人，周子旺称周王，改年号。同年六月，漳州(今福建漳州)南胜县李志甫起义，围攻州城。公元1341年(至正元年)汀州连城县罗天麟、陈积万起义，攻下长汀。这些起义都被元朝统治者镇压了下去。

少数民族的反元斗争也不断发生。湖广地区徭民起义，公元1333年(元统六年)开始后，一直坚持到元末农民战争期间。他们之中，以公元1334年的道州(今湖南道县)蒋丙起义和公元1346年的靖州(今湖南靖县)吴天保起义影响最大。东北各族人民由于不堪忍受元朝统治者的压榨也多次爆发起义，如公元1343年二月辽阳“吾者野人”起义，公元1348年三月，辽东锁火奴假称大金子孙起兵反元，辽阳兀颜拔鲁欢也假称大金子孙起兵反元。西北各族人民也纷纷起兵反抗元朝统治。

元末农民大起义爆发前，这些规模不等的各族人民起义是暴风雨即将来临的预兆，是元末更大规模起义的序幕。被压迫的各族人民在这些斗争中积累了经验，积聚了力量，锻炼了斗志，为今后更大规模的斗争奠定了基础。

二、“挑动黄河天下反！”

元末农民起义过程中，曾经流传着这样一首《醉太平小令》：

“堂堂”大元，奸佞当权，开河变钞祸根源，惹红巾万千。官法滥，刑法重，黎民怨。人吃人，钞买钞，何曾见？贼做官，官做贼，混贤愚，哀哉可怜！

这首小令，道出了“开河变钞祸根源”和“人吃人”的社会现实实际。

什么是“开河变钞”呢？原来，从公元1343年开始，黄河决于白茅口，大水连续了好几年，弄得人民流离失所，田野荒芜，元朝政府税收和漕运、盐场都大受影响，于是在公元1351年决定派工部尚书贾鲁为河防使，强征汴梁、大名（今河北大名南）等十三路农民共十五万人，在二万戍军的监督下重开黄河故道。这就是“开河”。所谓“变钞”，那是公元1350年的事，由于元朝统治者挥霍浪费，财政状况日益恶化，于是决定用变更钞法的办法来搜括民脂民膏，发行了一种叫“中统交钞”的纸币，同时仍铸“至正通宝”钱与以前的铜钱一起通行。可是通行不久，物价飞涨，大都十锭钞（合五百贯）还买不到一斗粟。人民的生活愈加痛苦。正如后来朱元璋所说：“近睹有元之末，主居深宫，臣操威福，官以贿成，罪以情免，台宪举亲而劾仇，有司差贫而卖富。庙堂不以为虑，方添冗官，又改钞法，役四十万人，湮塞黄河。死者枕籍于道，哀苦声闻于天”（吴宽：《平吴录》）。各种社会矛盾交织在一起，长期被压迫、被剥削的人民终于起来造反了！

元末农民起义的主力军是红巾军。在红巾起义爆发前，农民领袖是通过宗教的形式来宣传和组织起义群众的。当时所利用的宗教是明教，又称弥勒教。这种宗教是各种宗教揉合在一起而形成的。其中有白莲教，它出自佛教的净土宗，

供奉阿弥陀佛；有弥勒教，也出自佛教的净土宗，供奉弥勒佛；有摩尼教，它是公元二世纪时波斯摩尼揉合基督教、祆教、佛教而成的新宗教。这三种宗教在民间长期流传过程中，因为他们的教义，都不满现状，幻想有一个美好的世界出现，所以吸引了大批陷于贫困绝境的农民，并鼓动他们起来造反。特别是宋元时期，利用这些宗教发动起义是屡见不鲜的。到了元朝，这几种宗教就逐渐合而为一了，就是把“明王出世”和“弥勒降生”联在一起了，意即“明王”、“弥勒”降生后，就会驱走黑暗恶势力，一个天下太平、人人平等的世界就会来临。当时宣传这种教义的，北方首推赵州栾城（今河北栾城）的韩家，韩家是白莲教的教主，后被元朝官员谪徙到广平府永年县（今河北永年），到韩山童时就开始积极活动，准备起义；南方则以彭莹玉最著称，他开始在袁州（今江西宜春）活动，曾与其徒周子旺发动过起义，失败后奔淮西，“淮民闻其风，以故争庇之，虽有司严捕，卒不能获”（权衡：《庚申外史》）。他在淮西一带，继续秘密活动，徒弟遍及江淮等地区。

元朝“开河”后，韩山童等认为起义的时机已经成熟。当时，开河民工在饥饿和皮鞭下挣扎，怨声载道，忍无可忍。韩山童等人就积极在民工中宣传“天下大乱”、“弥勒佛降生”，并在开河必经之处，预埋了一个独眼石人，四处散布：“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的民谣。等到石人被挖出来，民工哗然，这时韩山童又宣称是宋徽宗的八世孙，“当为中国主”，指出“贫极江南，富称塞北”的社会“贫富不均”的现象，号召人们起义反元。并在韩山童的家乡永年县白鹿庄聚众三千，公推韩山童为“明王”，准备

起义，不幸因事机不密，为地方官追捕，韩山童被捕而牺牲，其妻杨氏及子韩林儿逃躲武安山中，刘福通则逃往颍州。是为公元1351年（至正十一年）五月。

刘福通到颍州以后，会同杜遵道率领当地的白莲教徒和人民群众起义，攻破颍州，占领元朝在朱皋镇的粮仓，将仓库散发给饥寒交迫的农民，起义军迅速扩大到十余万人，攻占了河南的许多州县。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在这支起义军的影响下，江淮一带的白莲教徒和人民群众，纷纷起义以响应。这年八月，在淮北的丰沛地区，有芝麻李、彭早住、赵均用等领导的起义；在长江北岸的蕲、黄地区，有彭莹玉、徐寿辉领导的起义。第二年，在濠州有郭子兴、孙德崖等起义；在汉水以北地区，有布王三领导的起义；在汉水以南地区，有孟海马领导的起义。所有这些起义军，都是由弥勒教组织和发动起来的，起义军头上都裹红巾为号，故历史上称它为“红巾军”。又因为他们都要烧香拜佛，也称为“香军”。

当时各地红巾军流传着“天遣魔军杀不平，不平人杀不平人，不平人杀不平者，杀尽不平方太平”（陶宗仪：《辍耕录·扶乩诗》）的民谣。这是起义军借“扶乩诗”的形式向反动封建制度和孔孟之道发出的宣战书。“天遣魔军杀不平”，这里的“天”是农民阶级的“天”，“魔军”就是农民起义军，这句诗表达了农民起义军决心与那些“不平者”——剥削者、压迫者作坚决的斗争。“杀尽不平方太平”，表达了农民阶级要通过革命的暴力来彻底消灭反动统治者，实现自己的革命理想。“杀尽不平”的政治口号，表达了革命农民的平等思想。“平等思想是争取土地的最强有力的思

想动力”，“平等思想是农民运动中最革命的思想，这不仅因为它是政治斗争的促进因素，而且因为它是从经济上清除农业中的农奴制残余的推动力”（列宁：《俄国革命的长处和弱点》）。这个口号也给了孔孟之徒所宣扬的“三纲五常”、封建纪纲极其有力的打击！

三、元末农民起义的发展和失败

刘福通、杜遵道等领导的起义军在克颍州、破朱皋镇以后，又连续攻占了罗山、上蔡、正阳、霍山、舞阳、叶县等地，继而又连克汝宁、光州、息州、信阳等城，成为北方红巾军的主力，也是南北红巾军中最强大的一支。北方各地的红巾军，都先后归属于刘福通的领导，基本上形成了统一的力量。元朝统治者妄图一举扑灭大起义的火焰，从各地抽调精锐武装来镇压这一支起义军。但是，腐朽的元朝军队，慑于红巾军的声势，临阵不战而溃，起义军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到公元1355年（至正十五年），起义军攻占了亳州（今安徽毫县），黄河以南淮河以北的广大地区，全被北方红巾军控制，革命形势有了很大发展。为了适应新的革命斗争的需要，刘福通把韩林儿母子从武安山中接到根据地亳州，拥立韩林儿为皇帝，号“小明王”，定国号为“宋”，建元“龙凤”，置中书省、行中书省、枢密院等机构，设丞相、平章、知枢密院事等官职，北方红巾军开始有了自己的革命政权。农民政权的建立，标志着农民阶级反封建、反皇帝的斗争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公元1357年（至正十七年），宋政权分兵三路大举北伐。东路由毛贵率领，从苏北渡海占领山东；中路由关先生、破

头潘、冯长舅等率领，北渡黄河，进攻山西；西路由崔德、李武、白不信、李喜喜等率领，西破潼关入陕西。这是一个企图一举消灭元朝统治的全线出击的战略部署。当然，这个部署也有缺点，主要是兵力太分散，容易为敌人各个击破。

北伐的初期，三路起义军几乎都是所向披靡，攻无不克。毛贵率领的东路军入山东后，“山东郡邑多下”。毛贵在山东采取了一系列政治经济措施。在政治上，建立了益都等处行中书省，毛贵为平章；在经济上，“于莱州立三百六十屯田，每屯相去三十里，造大车百辆，以挽运粮储，官民田十止收二分，冬则陆运，夏则水运”（《元史·顺帝纪》）。随后，这支起义军北上入河北境，连下蓟州、郭州、柳林，直逼大都，元朝统治集团慌作一团，准备迁都逃跑。毛贵的部将徐继祖，还率领一支军队从河北入辽阳，与中路军会师。中路起义军入山西克太原以后，又分成两支，一支东向越过太行山入河北，策应东路军围攻大都；一支从太原继续北进，克大同、兴和，破上都，再从上都东进，围辽阳，入高丽；西路起义军先后攻破武关和潼关，进入关中以后，分兵挺进汉中、四川、甘肃、宁夏诸地；留守根据地的刘福通，奋战于黄河南北两岸，先后攻克曹、濮、大名、卫辉诸地。公元1358年五月，攻占了汴梁，于是宋政权又迁都汴梁。

在北方红巾军取得重大胜利的同时，南方红巾军也获得了很大的战果。公元1351年八月他们攻破蕲水（今湖北浠水），以此为都，推布腹徐寿辉为帝，建国号“天完”，建元“治平”。这是南方红巾军的农民政权。公元1352年初，天完政权分兵四出，其中彭莹玉率领一支军队，取江州（今江西九江）、南康（今江西星子）、饶州（今江西鄱阳）、

徽州（今安徽歙县）、信州（今江西上饶），又占领东南重镇杭州，复由杭州进入松江、常州等地；铁工邹普胜率领起义军攻克武昌。其他将领也分别率军南下占领湖北、湖南、江西、浙江、福建的许多地方。元朝反动官吏惊呼：“余出入乱中，以观南方之民，或盗至而乱，或未至而迎降”（余阙：《青阳集·青阳县尹袁君功铭并序》）。而反动的“官兵多疲懦不能拒”。贫苦农民纷纷响应，“皆短衣草履，齿木为杷，削竹为枪，截绯帛为巾襦，弥野皆赤”（《元史·魏中立传》）。在南方红巾军的沉重打击下，元朝在南中国的统治基本上被摧毁了。

南方红巾军的重大胜利是与他们提出的革命口号——“摧富益贫”分不开的。据记载，南方红巾军的一支部队进入福建邵武地区后，“扬言‘摧富益贫’，以诱村毗从逆。凡窭者之欲财，贱者之欲位，与凡子弟之素无赖者，皆群起趋之。旬日间，聚至数万，大掠富民家，散入山谷搜劫，无获免者”（嘉靖《邵武府志》卷2，黄镇成撰碑）。这段记载，虽然充满了污蔑，却从反面告诉我们，在“摧富益贫”的口号的鼓舞下，世世代代被压迫、受剥削的“贱者”、“窭者”，决心用革命的暴力去实践他们的反封建革命纲领。

但是，有斗争就有牺牲。杰出的农民领袖彭莹玉从苏南退守瑞州（今江西高安）后，遭到元朝反动军队的疯狂的围攻，壮烈牺牲了。天完政权被迫退出蕲水，许多农民政权的官员惨遭杀害。公元1355年，起义军再度奋起斗争，并于次年重建天完政权于汉阳。经过战斗洗礼的南方人民，怀着怀念和崇敬的心情，欢迎红巾军再来解放他们。当张士诚的军队渡江南下时，松江的人民还以为是红巾军来了，这里流传

这样一首歌谣：“满城都是火，府官回散躲，城里无一人，红军府上坐”（《辍耕录·松江官号》）。这时，掌握天完政权的实际上是渔民出身的倪文俊，他在战场上不愧是叱咤风云的英雄，可是胜利使他产生了骄傲，产生了贪婪的权力欲，在元朝“降诏招抚”，诱以官、禄下，他走上了叛变农民革命的道路。虽然因为双方讨价还价还没有成交，他的丑恶行为却是十分可耻的。公元1357年，陈友谅杀倪文俊。公元1359年，陈友谅又杀徐寿辉，建立汉政权，自称汉王。陈友谅是一个钻进农民起义队伍的野心家，他建立的汉政权是一个封建割据政权，早已丧失了农民革命性质。天完政权的另一将领明玉珍，在陈友谅篡权后于四川另建夏政权。

由张士诚和方国珍分别领导的两支非红巾军系统的反元起义军，在南北红巾军胜利进军的过程中，也得到了发展。张士诚是一个私盐贩子，当淮河南北红巾军纷纷起义时候，他于公元1353年（至正十三年）纠集盐丁万余人，在泰州起义，攻占了兴化和高邮，次年在高邮自称为“诚王”，建号“大周”，建元“天祐”。但张士诚是农民革命的叛徒。占领兴化后，元朝就派高邮知府李齐前往招降，“士诚因请降，行省授以民职，且乞从征讨以自效”（《元史·赵琏传》），暴露了一副叛徒的嘴脸。公元1355年，张士诚渡江攻占平江（今江苏苏州）作为根据地。到公元1357年他就投降了元朝，并把江南的粮食从海路运到北方去接济大都，使元朝统治者有可能据守大都，与北方红巾军顽抗。同时，他还听从元朝统治者派遣，向红巾军发动进攻，蚕食红巾军的占领区域，到公元1362年（至正二十二年），他的占领区，“南抵绍兴，北踰徐州，达于济宁之金沟；西距颍、濠、泗，东薄海。”

当时形势对元朝统治越来越不利，于是他又叛元而自称吴王。张士诚在平江时，生活上腐化堕落，其党羽“无不志在良田美宅”；政治上任用元朝旧官吏，“有官资者多趋之”。完全成了一伙新地主阶级分子。

方国珍是浙江黄岩人。黄岩属台州。台、温地区阶级矛盾很尖锐，当时民谣就说：“天高皇帝远，民少相公多；一日三遍打，不反待如何？”（黄溥：《闲中古今录》）公元1348年（至正八年），方国珍利用浙东人民的反元呼声，在庆元沿海起兵反元。在红巾军起义于淮河南北的时候，他归降了元朝。后来他又反元，占据了台州、温州、庆元等沿海地区，割据一方，成为元末的军阀割据势力之一。

此外，公元1353年在广东爆发了邵宗愚领导的起义，曾多次占领广州，并与何真的地主武装进行了长期的搏斗。

少数民族的武装斗争是元末农民起义的一个组成部分。特别是西南地区的徭族人民，从元末以来，他们前赴后继，斗争一直没有间断过。元末农民大起义爆发后，他们又与汉族的革命农民互相配合，共同战斗，给元朝封建统治予沉重的打击。例如，江西安源地区人民在公元1353年以来造反，元朝官吏派王礼去“招安”，当地僚民“砺兵刃弦弓矢，以逆于境”（《麟原集》附录，《王礼墓志铭》）；公元1358年，广东金元祐联合徭民刘文远起义，刘文远牺牲，金元祐杀死了镇压他们的元官（《元史·朵里不花传》）；广西苏德智联合徭民“谋犯城邑”（《永乐大典》卷2343，《也儿吉尼公德政碑》）。各族人民联合起来进行反抗元朝的黑暗统治，充分说明了中华民族是富有革命传统的民族，各族人民在共同的斗争中都为祖国历史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封建统治者对于农民起义总是采取反革命的两手企图消灭他们的，镇压不了就招安，招安不了就镇压。张士诚、方国珍就是在元朝招安后投降的。而南北红巾军却始终坚贞不屈，斗争到底，因此，他们作出的牺牲也最大。南方红巾军的许多杰出领导人，包括彭莹玉在内，都先后牺牲了，徐寿辉也被陈友谅杀害，这支起义军失败得比较早；北方红巾军始终担负了最艰巨的革命重担，直到公元1363年才最后失败。

元朝统治者曾多次出动主力部队企图消灭北方红巾军，但都遭到可耻的失败。后来，他们不得不借助于地主武装——“义军”来镇压红巾军，“义军”中最凶恶的有察罕帖木儿及其子扩廓帖木儿、答失八都鲁及其子李罗帖木儿，李思齐、张良弼等人，他们都是镇压北方红巾军的刽子手。

北方红巾军的东路军，在毛贵的率领下，扫荡了整个山东以后，立刻进军河北，直抵柳林、逼近大都，由于元朝军队的顽抗而失利，退回山东。这时，钻进起义军内部的阶级异己分子赵均用乘机杀害了毛贵，毛贵的部将续继祖在辽东闻知毛贵被害，立刻率部回山东，又杀了赵均用。地主武装察罕帖木儿乘机向山东进攻，到公元1362年（至正二十二年），这一支起义军全部被镇压。远征辽东的中路红巾军，由于续继祖回师山东，使这一支起义军的力量大为削弱，关先生也在战斗中牺牲，这支起义军在回师进攻上都时，被地主武装李罗帖木儿镇压。西路红巾军向四川、甘肃进攻时，被地主武装李思齐、张良弼等击溃，李武、崔德等投降了李思齐，白不信、李喜喜等则归附了在四川反元的明玉珍。北方红巾军三支主要力量，到公元1362年都先后失败。由刘福通直接领导留守根据地的起义军，当西路军受挫以后，地主

武装察罕帖木儿就倾全力以攻河南；猛扑汴梁，刘福通只得退保安丰（今安徽寿县）。到三路起义军全部失败以后，安丰也就陷入反革命力量的包围之中。公元1363年（至正二十三年），早已叛变投敌的张士诚，派兵进攻安丰，刘福通力战牺牲，朱元璋亲自率军援救，打败了张士诚的叛军，把小明王韩林儿接到滁州居住。从此，宋政权便名存实亡了。

元末红巾军起义虽然最后失败了，但是数以百万计的革命农民，面对敌人的屠刀，毫无畏惧，浴血奋战，给元朝统治者以毁灭性的打击，为朱元璋最后推翻元朝奠定了基础。因此，《明史》的作者也不得不承认：“林儿横据中原，纵兵蹂躏，蔽遮江淮，十有余年，太祖得以从容缔造者，藉其力焉”（《明史·韩林儿传》）。

四、朱元璋起义和元朝的灭亡

朱元璋（公元1328—1398年），濠州钟离人，贫农出身，少时替地主放过牛。公元1344年（至正四年），江淮地区发生严重的旱、蝗虫灾害，接着发生了时疫，朱元璋的父母兄长都相继死去，在贫困的逼迫下，他入皇觉寺做了和尚。寺院是依靠地租剥削来维持的，在灾荒如此严重的年头，农民交不起租，和尚也不得出外云游。朱元璋入皇觉寺不久，就被打发去做游方僧，流落在淮西的合肥、固始、光州、汝州、颍州一带，渡过了三年乞丐式的化缘生活。淮西是白莲教传布很活跃的地区，对朱元璋这个年青人的心灵有很大的影响。后来他又回到皇觉寺，到公元1352年（至正十三年），朱元璋终因生活所迫，投奔了郭子兴起义军。由于他勇敢善战，颇得郭子兴器重，过了三年就被提升为总兵官。

不久郭子兴死，小明王任命郭子兴子郭天叙为都元帅，张天祐为右副元帅，朱元璋为左副元帅，实际军权却操在朱元璋手里。后来郭天叙、张天祐都在作战中牺牲，朱元璋升为都元帅。

公元1355年（至正十五年），朱元璋率军攻占了和州以后，又合并了屯驻在巢湖的俞廷玉父子、廖永安兄弟等巢湖水军，渡长江，克太平。次年败元大将蛮子海牙，攻占了东南重镇集庆（今南京）。集庆的攻占，对于朱元璋后来的发展，有着重大的战略意义。朱元璋攻占了集庆以后，就改名应天府。小明王也立刻封朱元璋为“江南等处行中书省平章”。从此，应天府就成了朱元璋的根据地，朱元璋已成了拥有十万大军的红巾军统帅了。

在北方红巾军横扫整个北方的时候，使得朱元璋有可能在江南逐步地扩展自己的势力范围。他首先派兵东克句容、溧水、溧阳、镇江、丹阳、金坛等州县，南占广德，使应天府的根据地得到巩固。次年，进占扬州、常州、江阴、长兴、徽州、池州等地。接着，又进兵浙东的婺州、衢州、处州，迫使方国珍表面上以温州、台州、庆元等地归附，控制了整个浙东地区。公元1357年（至正十七年），小明王封朱元璋为吴国公。

当朱元璋有了自己的一支武装力量以后，就为地主阶级所器重，早在他进军定远和滁州的时候，定远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李善长就来投靠朱元璋，被留为幕府书记，参预机谋。同时在定远结寨自保的地主冯国用、国胜兄弟，也率众投靠了朱元璋，留在幕府作参谋。从此以后，朱元璋每攻克一地，都注意搜罗在当地有影响有声望的地主阶级代表人

物。例如克太平时，用地主阶级知识分子李习做太平知府，以陶安为元帅府令史，参幕府事。攻克徽州时，朱元璋征聘元朝的老学士朱升为谋士。克集庆，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夏煜、孙炎、杨宪十几人被录用。克镇江后，朱元璋礼聘曾经在元朝政府做过“江南行台侍御史”的秦从龙到应天府，他还亲自到龙江迎接入城。攻占浙东以后，朱元璋派专人以书币再三邀聘青田刘基、浦江宋濂、龙泉章溢、丽水叶深等四个著名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到应天府，称他们为“四先生”，筑“礼贤馆”，接待他们。这些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对朱元璋转化为一个地主阶级的总代表、在重建封建统治方面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但是，朱元璋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仍然坚持了农民革命的方向。朱元璋建立的政权直到宋政权失败前，一直是宋政权的地方机构——江南等处行中书省。这支起义军在发展过程中，曾经历了招安和反招安、腐蚀和反腐蚀斗争。1362年元朝统治者派张昶等三人去招降朱元璋，朱元璋怒曰：“元人愚昧世变，敢遣使扇惑我民耶！”下令把他们杀了（孙宣：《洞庭集·大明初略》）。对于渗入农民政权内部反动儒士的破坏活动，朱元璋曾采取过打击手段。儒生屠性、孙履、许元、王天赐、王祎等因“干预公事”，朱元璋得知后，将屠性、孙履杀了，王祎等三人“发充书写”。又作出了这样的规定：“所克城池，令将官守之，勿容儒士在左右议论古今”（刘辰：《国初事迹》）。但对有些地主知识分子提出的有利于农民起义发展的建议，如朱升关于“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的建议、刘基关于“先陈后张”的统一方针，朱元璋是采纳的，而刘基反对出兵营救韩林儿、刘福通的主

张，朱元璋就没有采纳。这正说明了朱元璋在没有蜕变变质以前，是红巾军的一个领袖，他建立的政权是北方红巾军的一个地方政权。

朱元璋起义队伍的发展是与南北红巾军摧毁了元朝统治者的有生力量分不开的。朱升建议他要“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朱元璋一直以应天为根据地，一直奉韩林儿的正朔，这是很有利于壮大自己的力量的。他与张士诚的战争取得了不断的胜利。但西边的陈友谅，时时企图并吞朱元璋。公元1360年(至正二十年)，他密约张士诚共同夹击朱元璋，并出兵占领安庆、池州、太平，进驻采石矶，迫近应天。在大敌压境的形势下，刘基献计说：“士诚自守虏，不足虑。友谅方劫主胁下，名号不正，地据我上游，其心无日忘我，宜先图之。陈氏灭，张氏势孤，一举可定。然后北向中原，王业可成也”(《明史·刘基传》)。这是一个集中优势兵力，打击主要敌人，解决主要矛盾的战略，朱元璋采纳了这一战略。他派胡大海攻信州，以扰其后，派康茂才诈降以诱其主力深入，并在敌深入之处层层设伏。陈友谅意满志骄，期在必克，结果在龙湾一战，主力几乎被全歼，陈友谅狼狈逃到江州，朱元璋乘胜收复太平、信州、池州、安庆。第二年，朱元璋亲征江西，攻克江州、南康，并分兵占领蕲、黄、黄梅、广济等江北诸地，陈友谅龙兴守将胡廷瑞以龙兴降，朱元璋改龙兴为洪都。瑞州、临江、吉安等城相继皆下，朱元璋的领地有了很大的扩展。而陈友谅杀徐寿辉后，又激起了南方红巾军内部分裂。特别是陈友谅篡权后，生活极端腐化奢侈，他有成群的后宫妃妾，精致的宫中器物，睡的是镂金床。他早已抛弃了红巾军的传统，而堕落成为一支封建割

据势力了。

朱元璋和陈友谅第一次决战的时候，张士诚曾出兵攻长兴，结果大败而归。公元1363年（至正二十三年），张士诚发兵进攻北方红巾军的根据地安丰，朱元璋率兵北援安丰。陈友谅乘朱元璋后方空虚之机，倾巢而出，号称六十万，水陆并进，直逼洪都，把洪都团团围住，守将朱文正、邓愈等坚守城池，英勇奋战，越八十五日未破，为朱元璋赢得了时间，使他能在解安丰之围后回师救援。于是朱元璋和陈友谅之间的第二次大决战开始。这一次朱元璋率二十万大军救援洪都，他先以伏兵封锁鄱阳湖至长江的通路，切断敌人的退路，而后与陈友谅决战于鄱阳湖上。两军激战了一个多月，陈友谅终因粮秣不继而军心动摇，最后不得不下令退兵，在退兵的途中被朱元璋的水兵前堵后截，陈友谅中流矢死，其军大溃，部将张定边挟其子陈理逃回武昌即位称帝，汉政权从此一蹶不振。公元1364年（至正二十四年）朱元璋称吴王，并于同年出兵攻武昌，陈理势穷投降，汉政权灭亡，长江中游的广大地区尽归朱元璋所有。

从公元1365年（至正二十五年）开始，朱元璋对张士诚的进攻加强了。1367年，朱元璋占领平江，张士诚被俘后自缢死。

朱元璋在讨伐张士诚时发布了《平周榜》，公开污蔑弥勒教是“妖言惑众”，咒骂红巾军“焚荡城郭，杀戮士夫，荼毒生灵。”同时，又将小明王韩林儿溺死在长江里。朱元璋终于彻底背叛了农民革命，完全转化成为一个地主阶级的总代表。从公元1367年（至正二十七年）起朱元璋改称吴元年，废除龙凤年号。公元1368年（洪武元年）正月，正式建

立明朝。

朱元璋从一个农民领袖转化为封建统治者，他建立的政权从一个农民革命政权转化为封建政权，这是我国封建社会农民战争史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典型。

毛主席指出：“只是由于当时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没有新的阶级力量，没有先进的政党，因而这种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得不到如同现在所有的无产阶级和共产党的正确领导，这样，就使当时的农民革命总是陷于失败，总是在革命中和革命后被地主和贵族利用了去，当作他们改朝换代的工具。这样，就在每一次大规模的农民革命斗争停息以后，虽然社会多少有些进步，但是封建的经济关系和封建的政治制度，基本上依然继续下来”（《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朱元璋建立的明朝就是一个封建政权，他所领导的农民起义就成了地主阶级改朝换代的工具。

朱元璋建立明朝后，一面遣兵南征，平定南方的割据势力，一面遣兵北伐，进行灭元以统一全国的战争。朱元璋蓄养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为朱元璋北伐拟定了“驱除胡虏，恢复中华”，“立纲陈纪，救济斯民”（《皇明文衡·谕中原檄》）的政治口号，把红巾军十多年来一直坚持“杀尽不平方太平”的斗争口号，一笔抹煞。朱元璋的北伐战争是封建的统一战争。

在朱元璋北伐以前，元朝统治集团发生了分裂，特别是那些在镇压北方红巾军中壮大起来的地主武装，他们在镇压了起义军以后，就各据一方，如扩廓帖木儿占有河南，李罗帖木儿控制山西，李思齐据有关中，张良弼霸占陇右，积极扩展自己的势力，以致发展到相互火拼的混战，元顺帝对之

毫无办法，自然更无法调遣他们南下继续镇压南方的起义军。朱元璋灭陈友谅、张士诚就是在这样无北顾之忧的有利形势下，才取得的。朱元璋北伐的时候，扩廓帖木儿和李罗帖木儿争夺地盘的战斗还没有结束，元朝廷内部又发生了废顺帝立太子的纷争，主张立太子的一派结扩廓术儿为外援，继续拥护元顺帝的一派则结李罗帖木儿为外援。于是两个地主军阀之间的斗争又发展到争夺朝廷支配权的斗争，为朱元璋北伐的胜利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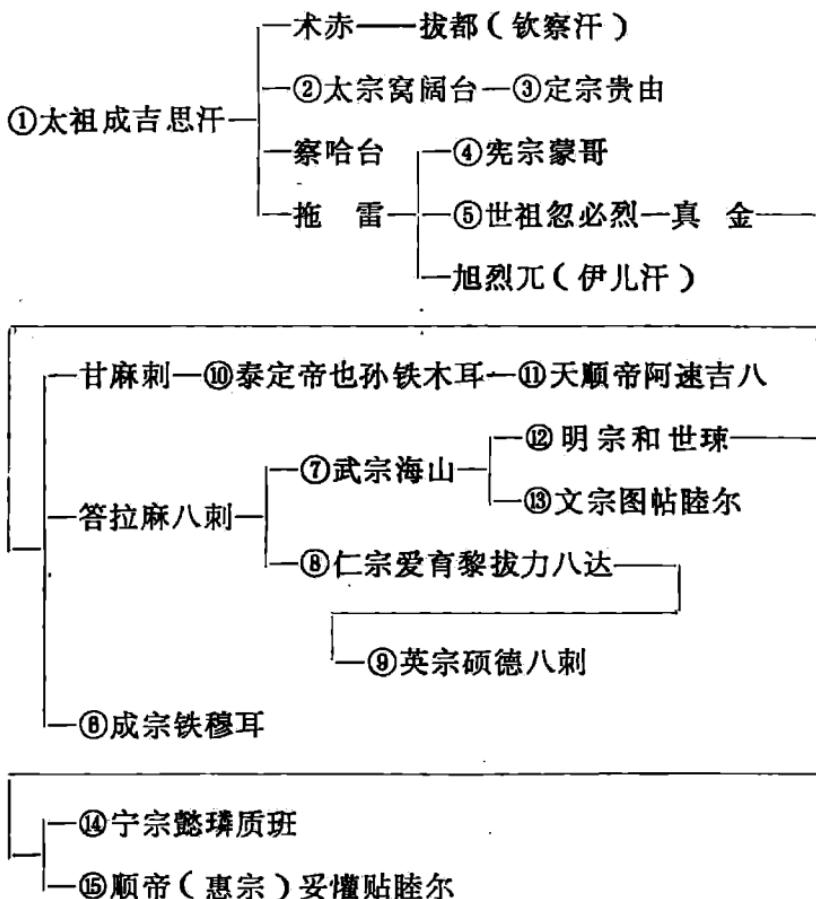
朱元璋北伐的战略部署是：“先取山东，撤其屏藩。旋师河南，断其羽翼。拔潼关而守之，扼其户槛。天下形势，入我掌握，然后进兵元都，则彼势孤援绝，不战可克。既克其都，鼓行而西，云中、九原以及关陇，席卷可下。”总共只化了十个月的时间，就攻克了大都。

北伐军攻克大都以后，徐达随即率军入山西打败了扩廓帖木儿，又入关中消灭了李思齐，入陇右消灭了张良弼。继而又深入沙漠追击扩廓帖木儿，迫使其逃入漠北的和林。常遇春在这时攻克上都，元顺帝逃到应昌而死。到公元1370年（太祖洪武四年），北方基本统一。

明朝建立后，朱元璋进一步削平南方的割据势力。福建陈友定、广州何真、四川明升（明玉珍之子）先后投降。从此，全国只有云南被元梁王巴匝刺瓦尔密占据着，东北的辽河地区由蒙古贵族纳哈出霸占着。这两处割据势力，先后在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和公元1387年（洪武二十年）被削平。

蒙古、元世系表

(公元1206—1368年)



第十二章 明朝前期封建统治的加强和 农民的反封建斗争

(公元1368—1521年)

朱元璋利用元末农民阶级斗争的大好形势，推翻了元朝的封建黑暗统治，于公元1368年建立了明朝，做了皇帝，成为地主阶级的总代表。

列宁曾经说过：“革命愈深入，旧制度复辟就愈困难，即使发生复辟，保留的成果也会愈多。革命把旧地基掘得愈深，旧制度复辟就愈困难”（《社会民主党在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元末农民起义是一场革命的急风暴雨，它荡涤着旧社会的污泥浊水，冲击了腐朽的旧制度。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朱元璋、朱棣推行了统一、革新的政治路线。明朝前期封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是元末农民革命斗争的伟大成果。

明朝建立之初，由于国内分裂割据势力的存在和蒙古贵族复辟势力的蠢蠢欲动，又由于元朝反动统治和长期战争的影响，生产遭到了严重破坏。朱元璋利用元末农民革命造成的新形势，在维护和巩固国家的统一、恢复和发展生产方面，适应了当时社会发展的需要，采取了一系列革新措施。朱棣基本上继承了这条路线。

但是，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必然加深对农民阶级

的统治。随之而来的，就是地主阶级对土地的掠夺。这对于在元末农民起义期间曾经一度获得解放的农民来说就是反攻倒算。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仍然是明朝前期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

明朝从太祖朱元璋建立政权到思宗朱由检，共经历了二百七十七年。按照阶级斗争发展的动向和生产关系的变化，整个明代可以划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公元1368—1521年属于前期。

在阶级斗争的推动下，明朝前期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有很大发展，各民族进一步融合。特别是郑和七次远航“西洋”（今南洋群岛和印度洋一带），进一步发展了中外友好关系。

但是明朝前期社会生产的发展过程，同时也是地主阶级对农民阶级反攻倒算的过程。从公元1522年（嘉靖元年）世宗朱厚熜即位以后，由于土地兼并的严重，阶级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更加尖锐，不但农民的反抗斗争风起云涌，还出现了城市市民的反封建斗争。随着封建制度的日趋腐朽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封建社会内部孕育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标志着封建制度已经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明朝进入后期以后，政治战线上，思想战线上，经济战线上的阶级斗争和两条路线斗争，都有新的发展。中国封建社会进入衰落阶段。

第一节 明初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

明朝建立后，摆在新的封建统治者朱元璋等人面前的一

一个重大问题是用什么政治路线治理国家的问题。围绕这个问题，朱元璋和李善长、胡惟庸集团展开了斗争；朱棣和朱允炆集团展开了斗争。这些斗争，实质上是明初统治集团内部前进和倒退两条路线斗争的集中表现。

朱元璋、朱棣的政治倾向，总的来说是尊法反儒，主张革新的。但是本质上，仍然是为了加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维护地主阶级的利益。因而，明初封建秩序恢复和巩固的过程，就是把农民阶级重新套上封建枷锁的过程，就是剥夺农民斗争成果的过程，就是地主阶级反攻倒算的过程。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支配着其他各种矛盾。

一、朱元璋巩固中央集权的各种措施

当元末刘福通举起造反的大旗后，一呼百应，“弥野皆赤”，顷刻之间，貌似强大的元王朝土崩瓦解了。于是，“江南北巨姓大族，不死沟壑，则奔窜散处”（贝琼：《贝清江集·送子渊序》），“大家世族，……保其家、复其盛、昌其后者，……甚不多见”（解缙：《解学士全集·刘君象贤墓志铭》）。造反的农民，到处打土豪，分浮财，夺田地，杀官吏，夺政权，把封建纪纲踩在脚下，真是天翻地覆。

朱元璋是农民造反的领导者，又是革命成果的攫取者。他既从一个农民起义的领袖蜕变为封建地主阶级的总代表，因此，恢复封建秩序，重建封建纪纲，巩固中央集权，强化封建统治，就成了当务之急。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朱元璋采取了以下一些措施：

首先，镇压武装叛乱，巩固国家统一。

明朝建立后，元顺帝虽然逃跑了，南方的主要割据势力

虽然削平了，但是统一与分裂的斗争并没有结束。一方面，蒙古统治集团时时企图卷土重来，复辟元王朝。他们收集溃军，借用西北藩王兵力，经常南犯。另一方面，潜伏在新政权内部的一些反动势力，总是在那里窥测方向，寻找机会，妄图勾结蒙古统治集团，颠覆新政权。投降朱元璋的前元朝户部尚书张昶，在明朝建立后虽充任中书参政，却“心怀旧主，以国事通”蒙古统治集团（刘辰：《国初事迹》），结果被杨宪发觉，朱元璋对他处以极刑。而隐蔽更深、野心更大的，则是李善长、胡惟庸这个阴谋集团。

李善长是最早投奔朱元璋的儒生。明朝建立后，官拜中书左丞相。他主张封建诸王，并结党营私，包庇同伙，“富贵极，意稍骄”，与朱元璋发生了分歧。李善长的亲戚胡惟庸，依仗李善长的权势，也当上了中书左丞相。他为了攫取更大的权势，竟勾结日本和蒙古贵族，“遣明州卫指挥林贤，下海招倭与期会，又遣元故臣封绩，致书称臣于元嗣君，请兵为外应”（《明史·胡惟庸传》），准备出卖国家和民族利益，充当可耻的儿皇帝。李、胡集团是一个推行民族投降主义和分裂主义的反动集团。

李、胡集团为了实现他们的阴谋，首先毒死了对他们的阴谋活动有所警惕的刘基等人，接着便加紧了他们的密谋活动，终于真相败露。公元1380年（洪武十三年）朱元璋断然采取措施，把李、胡集团一网打尽，前后镇压了三万多人，牵涉到一批功臣和他们的家属。朱元璋杀胡惟庸、李善长等，并不是他“天性残暴”，也不是统治集团内部的“狗咬狗”斗争，而是明初儒法两条政治路线斗争的必然结果。李、胡集团不清除，明政权就有被颠覆的危险，腐朽的元王朝就有

复辟的可能，国家的统一就会遭到破坏。

第二，加强中央集权，调整行政机构。

元朝末年，“主居深宫，臣操威福”，做皇帝的昏庸无能，不理政事。元末农民起义爆发后，一些野心家“乘势而起，或假元氏为名，或托乡军为号，或以孤兵自立，皆欲自为，由是天下土崩瓦解”（吴宽：《平吴录》）。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儒士严礼等上书给朱元璋，列举了元朝灭亡的各种原因，朱元璋看了之后说道：“汝等所言皆未得其要。夫元氏之有天下，固由世祖之雄武；而其亡也，由委任权臣，上下蒙蔽故也。今礼所言，不得隔越中书奏事，此正元之大弊，人君不达时务者也”（《明太祖实录》卷59）。从朱元璋批驳严礼等几个腐儒的见解中可以看出，他认为“委任权臣，上下蒙蔽”，是元亡的主要原因。要克服这种状况，就必须“躬览庶政”，就是说，要用通过提高皇权的办法来加强中央集权。

公元1376年（洪武九年），首先对地方政权机构进行了改革，将行中书省改为承宣布政使司，全国共分十三个布政使司。每个布政使司，设左右布政使各一人，掌管民政和财政；另设提刑按察使司，专掌司法；又设都指挥使司，专掌军事。形成了明朝地方政权中的“三司”分立制度。三司都直接听命于朝廷，使地方官不致拥权过重，避免外重内轻，从而达到集权中央的目的。府、县两级（明朝仍有州名。当时的州有两种：一种是直隶州，与府同级；一种名为州，实际与县同级）设知府、知县以掌民、刑、钱、谷等事，隶属于三司。县以下的基层，乡村按里甲编制，一里有一百十户，推丁粮多者十户为长，余百户为十甲，一甲十户。里有

里长，甲置甲首。城中则按坊编制，城郊又依厢组织，负责基层的民政、“教化”、赋役诸事。此外，明朝在地方上还有粮长的设置，以税粮一万石为一区，置粮长一人，专门负责征收税粮。规定粮长都由纳粮最多的地主充当。

至于中央机构的改革，是在公元1380年（洪武十三年）朱元璋消灭了左丞相胡惟庸及其同党以后。朱元璋废了中书省，去左右丞相，使吏、户、礼、兵、刑、工六部直接隶属于皇帝。各部设尚书一人，侍郎二人，分理政务，按皇帝的命令行事。六部之外还有三院一司。三院指翰林院（掌制诰、史册、文翰之事）、太医院（掌医药之法）、都察院；一司指通政司。其中以都察院权最重，置左右都御史，其地位与六部尚书同，六部尚书和都御史合称为七卿。都御史之下，有监察御史一百一十人，分掌全国十三个布政使司的弹劾官吏、监察民情等工作，直接对皇帝负责。通政司专门负责收受臣民奏章。除了田土、诉讼之争以外，全国臣民都有权向皇帝密封陈情、建议、申诉、控告，均由通政司收受上达，不准刁难、搁置或不具奏。

军队是国家政权的重要支柱，是维护阶级统治的主要工具。朱元璋十分注意统一兵权。他自己直接控制了一支庞大的军队，称“亲军十二卫”。此外将全国军队按卫所制度编制起来，分驻全国各地要冲。大体上一郡设所，连郡设卫，每卫大约五千六百人。卫设卫指挥使，所分千户所和百户所，分别置千户、百户以统之。卫所均隶属于都指挥使司。洪武初，全国卫所皆隶属于中央的大都督府，这是全国的最高军事机关。公元1380年（洪武十三年）在废丞相的同时，又废大都督府，将其权分隶于中、左、右、前、后五个都督府，

称五军都督府，各府置左右都督各一人掌府事，并直接听命于皇帝。军队的征调隶于兵部，而命将出征，则权在皇帝。征罢，将归于朝，兵归卫所。军权分散而又总于皇帝之手，使得将无专兵，兵无常将，目的在于避免骄兵悍将专权跋扈和拥兵自重。

此外，朱元璋还在公元1382年（洪武十五年）设立“锦衣卫”的机构，作为皇帝的耳目，凡“盗贼奸宄，街涂沟洫，密缉而时省之”（《明史·刑法志》）。

第三，压抑富豪，打击贪污。

土豪劣绅、贪官污吏是广大农民的直接剥削者和压迫者。朱元璋深知：“富民多豪强，故元时此辈欺凌小民，武断乡曲，人受其害”（《明太祖实录》卷49）。明朝新政权建立了，如果不压抑富豪，打击贪污，大规模的农民起义还会再爆发，明王朝就会被推翻。所以压抑富豪，打击贪污，是为了巩固朱元璋为首的新的封建统治。

明朝建立后，朱元璋多次召见富民，一方面不准他们胡作非为，另一方面又不得不依靠他们，让他们充任粮长。这些富豪出于其阶级的本性，总是贪得无厌地欺压、剥削穷苦百姓，用各种卑鄙手段兼并、荫占土地。朱元璋则用严刑重法来打击这些富豪，同时又制定新的制度来控制全国赋役。

江浙一带的大地主作恶最多，因此受到朱元璋的打击也最重。有的因为支持胡惟庸搞叛乱，被杀了，有的被发配充军；有的被迁徙。朱元璋采取汉高祖刘邦徙天下富民于关中的办法，在1370年（洪武三年）一次就徙江南富民十四万户于凤阳，使这些豪强地主离开了自己原有的田地，使这些大地主富豪受到了一定的压抑。明初就有人说：“三吴巨姓享

农之利而不亲其劳，数年之中，既盈而覆，或死或徙，无一存者”（《贝清江集·横塘农诗序》）。

朱元璋还通过鱼鳞图册和黄册的编制，确定了明初的赋税和徭役，查出了大量被富豪荫占的田地，大大增加了中央政府的财政收入，进一步巩固了中央集权。

朱元璋说：“朕向在民间，尝见县官由儒者多迂而废事，由吏者多奸而弄法，蠹政厉民，靡所不至，遂至君德不宣，政事日坏；加以凶荒，弱者不能聊生，强者去而为盗，此守令不得其人故也”（《明太祖实录》卷174）。可见，他对地方官“废事弄法”、“蠹政厉民”是较清楚的。明朝建立后，朱元璋采取了十分严厉的手段来对付贪官污吏。“明祖严于吏治，凡守令贪酷者，许民赴京陈诉。赃至六十两以上者，枭首示众，仍剥皮实草。公座旁各悬一剥皮实草之袋，使之触目惊心”（《明会要·职官》引叶子奇《草木子》）。在《明律》里对官吏贪赃的处理都有明文规定。

朱元璋是一个封建统治者。他永远也不会懂得出现地主富豪和贪官污吏的根本原因是封建制度本身。因此，不管朱元璋采取多么严厉的手段，总是无法消灭欺压小民、贪赃枉法等社会现象。他说：“本欲除贪赃官吏，奈何朝杀而夕犯，今后犯赃者不分轻重皆诛之”（刘辰：《国初事迹》）。这种简单化的处理办法，当然是解决不了问题的。

第四，制定法律制度，维护封建纪纲

朱元璋说：“夫法度者，朝廷所以治天下也”（《明太祖实录》卷116）。他十分注意制定成文的法律。早在1367年（吴元年），为了恢复封建秩序，巩固地主阶级的统治，维护封建纪纲，朱元璋就以唐律为准，以“刑法简严”为原

则，编定律令，“尽改元季弊政”。经过三十多年的实践，反复商讨、更改，于 1397 年（洪武三十年）亲自主持编成《大明律》。这是一部中国封建社会新的法典，它反映出经过元末农民革命改造后的生产关系，废除了元代工奴和驱口等规定，改变了农民、雇工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为了维护封建统治，《大明律》对佃户和地主的等级身分有严格的规定。在 1385 年到 1386 年间，又三次编出《大诰》，其目的是“将害民事理昭示天下，诸司敢有不务公而务私，在外赃贪酷民者，穷其源而搜罪之。斯令一出，世世守行之”（《御制大诰序》）。

在执法上，朱元璋是严格按照法律来处理的。他早就说过：“法不行，无以惩后。”（《明史·廖永忠传附赵庸传》）朱元璋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即使是他的亲属或开国功臣，如果犯了法也不赦免。他的义子亲侄朱文正，“亲近儒生，胸怀怨望”，违法乱纪，朱元璋废了他的官职；功臣汤和的姑夫庸某，隐瞒常州的田土，不纳税粮，朱元璋责其“不惧法度”，把他杀了；李善长为“勋臣第一”，但他勾结胡惟庸，包庇党羽，阴谋搞叛乱，虽有免死二次之语，最后还是被镇压了；功臣蓝玉，“寢骄蹇自恣，多蓄庄奴假子，乘势暴横”，又占东昌民田，后来企图谋叛，也被杀了。朱元璋这种以猛治国，以严刑处理破坏法治的人，对于巩固地主阶级专政起了很大的作用。

朱元璋推行革新路线是与他的尊法的思想分不开的。他对历史上有作为的政治家如汉高祖、隋文帝、唐太宗、宋太祖和元世祖等人十分推崇，并表示要效法他们。他说过：“元旧制不足法”（宋濂：《洪武圣政记》），并表示“上

不畏天命，下不恤人言”（《明太祖实录》卷40）。这些思想都和儒家的复古、保守思想相对立的。但是，朱元璋在推行革新路线的同时，也搞了尊孔活动，如他请孔丘的五十五世孙孔克坚到京，说孔丘“留下三纲五常、垂宪万世的好法度”，要再出一个“圣人”（见现存曲阜孔庙孔克坚洪武元年纪恩碑）。特别是科举制度上，仍旧按照八股老套子做文章，以儒家说教为教条，使孔孟之道继续泛滥。这些都说明，尽管朱元璋在统一全国、改革旧制、打击土豪、发展生产等方面，客观上顺应了历史潮流，是一个有作为的地主阶级政治家，但是他有很大的局限性。他不能摆脱旧思想、旧习惯、旧教条的束缚。他的革新路线是不可能彻底执行下去的。

二、朱棣与朱允炆集团的斗争

朱元璋的革新路线，遭到了代表社会上腐朽势力的反动儒生们的极力反对。还在朱元璋执政时期，大儒宋濂、方孝孺等就结成了以太子朱标为首的反动集团，他们把改变朱元璋政治路线的希望寄托在朱标身上。

明朝建立初，朱元璋以“准列爵而不临民，分藩而不锡土”（《明史稿·诸王传》）的原则，分封诸子为藩王。他先后把自己的二十四个儿子，一个侄孙，共二十五人分封为王。有的封王在边疆，如辽王植藩广宁、宁王权藩大宁、谷王橞藩宣府、燕王棣藩北平、代王桂藩大同、晋王樞藩太原、肃王楨藩平凉、秦王楨藩西安。所有这些封王，扼守北方边疆军事重镇，东起开原，西至瓜、沙，大体上沿着长城线建藩，目的在抵御我国北方的蒙古贵族统治者。另有一些封王在内地的战略重镇，如周王橚藩开封、齐王榑藩青州、楚王

桢藩武昌、潭王梓藩长沙、蜀王椿藩成都，等等。这是为了对内防止大将功臣的专横跋扈以及镇压人民的反抗。这些藩王中以燕王朱棣势力最大。他拥兵十万，节制卫所。朱棣是一个有作为的地主阶级政治家，一直是朱元璋革新路线的支持者，是朱标、朱允炆推行儒家复古路线的障碍。

宋濂是太子朱标的老师。宋濂的孙子宋慎与胡惟庸结成一党，因而得罪连坐。朱元璋要处以极刑，朱标大讲“仁政”为宋濂求情，朱元璋大怒。朱标计穷投河，后得病死去。朱标的儿子朱允炆也是一个孔孟信徒。

公元1398年（洪武三十一年）五月，朱元璋死，朱允炆继位，是为惠帝。他“亲贤好学。召用方孝孺等，典章制度，锐意复古”（《明史·惠帝纪》）。他一上台就“行宽政”，大批赦免被朱元璋当政时打击过的反动儒生和反动官僚。方孝孺是方克勤的儿子。方克勤因犯贪污（空印案）被朱元璋镇压。方孝孺怀着报杀父之仇的目的，屡次企图钻进统治集团未成。惠帝即位后，他当了翰林学士，对朱允炆拼命灌输孔孟之道，颇有“颜、孟、程、朱复出”的名声，并且“国家大政事辄咨之”（《明史·方孝孺传》）。他指责朱元璋的革新路线是“为政以猛”，宣传三代的“王道”和孔孟的“仁政”，叫嚷“好生者祥，好杀者殃”，提出“崇王斥伯（霸）”的反动纲领（《明经世文编》卷9，《方正学文集·郊祀颂》）。由此可见，朱允炆、方孝孺所推行的是一条儒家反动路线。

在这条复古路线鼓动下，朱允炆、方孝孺等大肆扶植遭到朱元璋打击的豪强大地主。他们违背朱元璋严格规定的“苏、松人不得官户部”的命令，改为“苏、松人仍得官户

部”（《明史·惠帝纪》），又减江南豪强大地主的赋税。江南豪强大地主的反动势力重新被扶植起来。

朱允炆推行复古倒退的路线，把燕王朱棣看成是严重的威胁和障碍。朱允炆和黄子澄、齐泰等密谋，决定以“削藩”的名义，消灭朱棣等反对派。朱允炆的“削藩”，目的并不是为了加强国家统一，而是为推行他们的儒家反动路线的一种策略手段。他们一面打着“削藩”的旗号，企图消灭异己，一面却大搞“建藩”，把他的三个弟弟封王在南方，以勾结江浙地区的豪强大地主。朱允炆的反动政治目的是一清二楚的。

在路线斗争上是没有调和余地的。公元1399年（建文元年）七月，燕王朱棣援引“祖训”起兵，号为“靖难之师”。经过四年激战，于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六月，攻下了南京，朱允炆下落不明，方孝孺、黄子澄、齐泰等被杀。朱棣即皇帝位，是为明成祖。

朱棣即位后，宣布“建文以来，祖宗成法有更改者，仍复旧制”（《明太宗实录》卷10上）。使洪武时代的革新制度，得到恢复。

从永乐元年（公元1403年）起，朱棣继续进行政治、经济改革。例如“徙直隶、苏州等十郡、浙江等九省富民实北京”（《明史·成祖本纪》），继续打击豪强大地主势力，“命宝源局铸农器给山东被兵穷民”；“除天下荒田未垦者之税额”；“遣给事中御史分行天下抚安军民。有司奸贪者速治”（同上）。仅永乐四年一年内，就“振苏、松、常、杭、嘉、湖流民复业者十二万余户”（同上），使地方经济逐步得到发展。

朱棣说：“如切系军民利害者可因时损益，既于军民利害无所关涉，何用更改”（《明太宗实录》卷10上）。根据这个原则，在继承朱元璋政治设施的基础上，也作了不少调整。如中央的官僚机构，朱元璋废中书省和宰相后，曾挑选了几个文人担任文渊阁、华盖殿、武英殿等殿阁大学士，作为自己处理政事的顾问。朱棣则让大学士“参预机务”，协助皇帝处理政事。殿阁大学士的地位有了很大提高，从而出现了“内阁”的名称。后来内阁的权力越来越大。

朱棣原是燕王，北平是他的基地。他夺取帝位后，改北平为北京，称为行在，时时有迁都北京的念头。当时客观形势也需要北迁，因为蒙古贵族统治者仍然控制着东起辽东、西止巴尔喀什湖的广大地区，对明王朝是极大的威胁。公元1411年（永乐九年）令工部疏浚运河，主要是从临清至济宁一段的会通河，解决南北漕运的问题。公元1417年（永乐十五年）六月才正式动工营建北京城，征发了全国十多万工匠和上百万民工，化了三年半时间，到公元1420年（永乐十八年）底建成。次年改北京为京师，正式下令迁都，把南京作为留都，仍设五府、六部等机构。

北京城的建筑是经过精心规划设计的，从形式到内容都体现了封建皇权至高无上的绝对尊严。它以皇城为中心，从正阳门、天安门、午门、三大殿、万岁山的最高峰到钟楼，形成南北走向的中轴线，处于全城最高的地位。整个皇宫的各种建筑物，都沿着这条中轴线展开，并作对称排列。所有这些建筑都低于中轴线上的各种建筑物。除宫殿外，还有许多坛、庙、祠的建筑，是封建皇帝祭天、祀神、敬祖宗的场所。所有这些建筑的占地面积，占据了整个北京城面积的一

半多。现在北京的古建筑，虽然明、清两代都先后有过重建、扩建和增建，但基本布局还是永乐时期奠定的。这些古建筑充分反映了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是在明初封建经济获得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进行的。千百万劳动人民的血汗，换来了统治阶级的豪华享受。

朱棣继承和发展了朱元璋的政治革新路线，摧毁了朱允炆复古倒退的反动统治，为中央集权封建国家的更加巩固，为国内各民族的统一，为社会经济的继续发展，都起了一定的作用。

三、明初封建统治者的反攻倒算和 劳动人民的反封建斗争

朱元璋、朱棣的革新路线，目的是为了巩固和加强封建地主阶级专政，没有也不可能根本解决封建社会的基本矛盾，没有也不可能改变劳动人民受剥削受压迫的地位。对于在元末农民战争期间获得解放的广大劳动人民来说，当他们挣脱了旧的封建枷锁之后，又被套上了新的枷锁。农民阶级在革命斗争中夺回的土地，逐渐地又被地主阶级重新霸占过去。

朱元璋背叛农民革命、蜕化为地主阶级的政治代表后，在经济上、政治上采取了一系列扶植、保护地主阶级利益，重新建立和巩固地主阶级政权的措施。

在经济上，他公开否定了农民起义时他自己宣布过的“给民户田”的革命措施，纵容老的地主阶级收回土地，让新的地主阶级占有大量土地，保护封建土地所有制。早在公元1366年（龙凤十二年）讨伐张士诚的《平周榜》里，朱元璋就公开宣布：“旧有田产房舍，依前为主”（吴宽：《平吴

录》)。明王朝建立后，朱元璋召见各地来南京的大地主，宣布他的基本政策是：“使富者得以保其富，使贫者得以全其身”(《明太祖实录》卷49)。各级地方官就是根据这一原则去处理农民革命以后的土地纠纷，从而有“凡威取田宅者给业主”(宋濂：《芝园续集·熊伯颖墓志铭》)的规定。这就是按照地主阶级的利益来恢复旧的封建剥削关系。与此同时，朱元璋通过赏赐功臣的办法，在统治阶级内部进行财产、土地以至役使劳动者的权力再分配，培植一大批新的地主阶级分子。当时“赐勋臣、公侯、丞相以下庄田，多者百顷，亲王至千顷，又赐公侯暨武臣公田，又赐百官公田”(《明史·食货志》)。据公元1371年(洪武四年)的统计，当时被封的六国公、二十八侯，就拥有佃户三万八千一百九十四户，平均每人有佃户一千一百多家，占有土地都远远超过规定所赐的百顷。这些新的地主阶级所占有的土地，除了赏赐的以外，还有大量恃势侵夺农民的土地。如左丞相李善长在和州扩大自己的“公田”；大将军蓝玉指使义子、庄奴强“占东昌民田”；曹国公李文忠的儿子、前军左都督李增枝，“多立庄田，蓄僮仆无虑千百”，等等。

在政治上，朱元璋也大力扶持新的地主阶级的权力。朱元璋部下的一些首领，都因军功成了新贵，在政治上成了各级政权的骨干力量。老的地主分子也受到了朱元璋的优遇。在农民起义过程中，钻进起义军队内部的地主阶级分子，篡夺了农民革命的许多权力。例如公元1360年(龙凤六年)，朱元璋任命地主分子王恺为江南行中书省参知政事以后，他就带了许多空白委任状到金华，招收那里的地主分子担任各级官吏，直至基层的里正也要由税粮多的地主来充任。朱元

璋称帝以后，更大量地征召地主分子来充实各级政权。如在科举制尚未推行之前，他选拔纳税粮多的地主作官，称为“税户人才”。明初从税户人才中选任的官吏，从知县、知州、知府、布政使直到中央的九卿都有。浙江乌程的大地主严震就做到了工部尚书；浙江浦江的大地主郑沂亦以税户人才“自白衣跃为礼部尚书。”公元1371年（洪武四年）建立粮长制，以纳粮一万石为一区，规定要选择纳粮最多的地主充粮长。从中央到地方的基层，全部政权都由地主阶级把持着。

科举制推行以后，朱元璋并没有放弃在地主阶级中“举贤”的政策。公元1386年（洪武十九年）曾下令选拔直隶、应天各府州县的地主分子一千四百六十人到南京“补吏”。公元1397年（洪武三十年）又下令调查浙江等九个布政司和直隶、应天十八个州府，占有土地七顷以上的大地主，共一万四千三百四十一户，编成花名册，按名册依次量才选用。当时“富户耆民，皆得进见，奏对称旨，辄予美官”，“由布衣而登大僚者，不可胜数”。

广大劳动人民为了捍卫元末农民革命的胜利成果，反对地主阶级的反攻倒算，不得不继续进行反对封建压迫和封建剥削的斗争。明朝建立后，农民反对地主阶级反攻倒算的斗争不断地在发展。在明朝建立后的五十多年中，农民起义就有一百多起，有时一年就发生了好几起，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公元1368年（洪武元年）邓愈攻占唐州、南阳一带。这里是北锁红巾军布王三领导活动的地区。次年，红巾军的将领“老马刘煽聚南阳，郡县相应”，后来由徐达派部将杨璟镇压了这一支反抗的力量。

公元1370年(洪武三年)青州民孙古朴率众起义，自号黄巾，一举攻占了莒州，杀莒州同知牟鲁。不久，这支起义军就被明朝统治者用武力镇压了。

公元1373年(洪武六年)蕲州王玉儿“聚众烧香”，准备起义，遭到官军搜捕，斗争达六年之久。

公元1379年(洪武十二年)，被明统治者称为“妖人”的四川眉县人彭普贵，领导白莲教徒起义，转战于附近的十四个州县，杀死眉县知县顾师胜。斗争坚持了四个月后被镇压。

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浙东衢州、处州、温州一带山区，有叶丁香、吴达山等人，领导革命农民依山凭险，进行反倒算斗争。明统治者称他们为“山寇”，派延安侯唐胜宗等镇压了这支起义军。唐胜宗还因镇压起义有“功”，朱元璋特别赏给他田一区。同年，在广东有自称为“铲平王”的农民起义，被明朝统治者诬为“海寇”，转战于东莞、南海、肇庆、翁源等府县。明朝政府派了步骑舟师，分八路进击，才镇压了这支起义军。

公元1397年(洪武三十年)，汉、沔地区有田九成、高福兴等领导的起义。高福兴称弥勒佛，田九成称汉明皇帝，川陕农民纷纷参加起义军，在阳平关打败了前来镇压的明朝军队，攻占了略阳、徽州、文县等地。这支起义军的主力虽然只战斗了半年多的时间，但其余部却在金刚奴、仇占儿等的领导下坚持到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斗争延续了十余年年之久。

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在湖南的湘潭，江西人李法良领导被征发在湖南为营建北京城采伐木材的民工起义。早

在公元1406年（永乐四年）朱棣就下令征发十万农民入湖南山区采伐木材。农民出差应役，耽误了农业生产，但田赋却要照常交纳。李法良奋臂一呼，应役民工纷纷响应，起义军从湖南转战入江西的安福县，李法良被俘牺牲，起义农民遭到官军的残暴屠戮。

公元1420年（永乐十八年），山东蒲台农民林三的妻子唐赛儿组织白莲教徒，自称“佛母”，发动并领导了附近各县的农民起义，占据益都的卸石棚寨，屡败官军，先后打死前来镇压的明青州左卫指挥高凤、都指挥使王忠。各县白莲教徒纷纷响应，如宾鸿进攻安丘，董彦皋进攻莒县，起义队伍扩大到数万人，并攻占了诸城、即墨等城池，山东为之大震。明朝统治者以百倍的疯狂，迅速镇压了这一支起义军，但唐赛儿却在革命人民的掩护下继续战斗。

明初的农民起义主要是农民阶级反对封建统治者反攻倒算的斗争。正是因为广大劳动人民坚持不懈地开展阶级斗争，继续打击和改造了封建统治，从而推动了明初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

第二节 明初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毛主席指出：“革命就是解放生产力，革命就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元末农民起义是一次全国规模的农民革命，它促进了明初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元末农民大起义镇压了无数的贵族、官僚和地主，夺回了大量被霸占的土地；昔日被奴役的“驱口”、奴婢、官匠，在农民革命过程中不同程度地获得了解放。明朝建立后，新

王朝的统治者实行反攻倒算，但不可能在很短时间内把农民革命的成果完全倒算回去。因此元末农民起义之后仍然保留了许多革命成果，其中尤以封建依附关系的松弛和农民占有土地的增多最为明显。这样，广大劳动人民在阶级斗争的推动下，用自己辛勤的劳动来恢复和发展生产。朱元璋为了加强明王朝的经济力量，也采取了一些客观上有利于生产发展的政策。

明代前期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使我国封建社会的经济出现了新的繁荣。商品经济的发展为明代后期资本主义萌芽创造了条件。

一、明王朝增强经济实力的各项政策

元末农民起义之后，明初社会出现了新的情况：一方面，在革命风暴中，大批贵族、官僚、地主受到了沉重打击，“往年大姓家，存者无八九”，广大被压迫被剥削的农民、驱口、工奴夺取了小块土地成为自耕农，或者“聚保山林”，挣脱了封建的枷锁；另一方面，由于元朝的反动统治以及长期战争的影响，造成了田地荒芜、人口减少、耕桑变为草莽的严重现象。朱元璋采取的经济政策就是针对上述两种现象的。为了巩固封建统治，必须重新恢复封建的统治秩序；为了增强明王朝的经济实力，必须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当时采取的政策和措施主要是：

首先，解放驱口，限制蓄奴，改善工匠的地位。

元朝的养奴风气很盛，有的权贵勋戚家有“驱口”、“僮奴”千百名，他们的地位实际上是奴隶，处境十分悲惨。元末农民起义过程中，大量驱口和奴婢通过自己的斗争，赢得

了自身的解放。明朝统治者不得不承认这个既成的事实。公元1372年（洪武五年），朱元璋宣布：“曩因兵乱，人民流散，因而为人奴者，即日放还，士庶之家毋收养阉竖”（《明太祖实录》卷73）。在《明律》上也规定：不得诱骗和略卖良人为奴婢，违者杖一百，流放三千里。贵族、功臣之家使用奴婢最多只准二十人。“庶民”之家则一律不准畜养奴婢，违者杖一百，奴婢“即放从良”。

元代大量由官府控制的“驱丁”、“军驱”和隶属于封建地主的佃户等，由于大批人在战争期间重新获得土地，明初被改为民籍和军籍，社会地位有了较大的提高。洪武五年，明朝政府规定：“佃见田主，不论齿序，并如少事长之礼。若在亲属，不拘主佃，则以亲属礼行之”（《明太祖实录》卷73）。这同元朝佃农对地主“侍奉如承官府”（《纪录汇编·闲中古今录摘抄》）的情况大为不同。元代地主可以任意令佃户替自己去服官役。明朝规定地主若以佃户代役，必须“出米一石，资其费用”（《明太祖实录》卷54）。

元朝官府控制了大批匠户，终身受奴役。明朝虽仍然有匠户，但他们已不再如过去那样终身为官府从事手工业生产，而是有一定时间的限制。明初中央政府控制的匠户总数在二十三万左右，分住坐匠和轮班匠两种，主要是轮班匠。住坐匠每月规定在官手工业部门服役十天，轮班匠采取轮班输作。公元1386年（洪武十九年）规定：“令籍诸工匠，验其丁力，定以三年为班，更番赴京输作三月，如期交待”（《明会典·工匠》）。到了公元1393年（洪武二十六年），又按各部门对工役繁简的不同，分五年一班，四年一班，三年一班，二年一班，一年一班等五种轮班制，每班轮作三个

月。无论住坐匠或轮班匠，在规定的服役期间，政府“量其劳力，日给贯钞”（《明会典·工匠》），同时还“日给柴、米、盐、菜，歇工停给”（《古今图书集成·考工典》）。这就是说手工业者上番时不仅有工资，而且还供给膳食，比起元朝的军、民匠户，终身劳作，每年只给每户口粮五石要好多了。当然更为重要的是明朝匠户为封建官府服役的时间短，其他时间可以“自由趁作”，封建依附关系有了相对的松弛。

劳动者是社会生产力中最重要的因素。人身依附关系的松弛，社会地位的变化，直接影响到劳动者生产积极性的提高。明初封建经济的发展，是和劳动农民、工匠社会地位的相对改善，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这种生产关系的变化，是农民阶级通过长期的阶级斗争斗出来的。

第二，奖励垦荒，移民屯田。

在封建经济领域中占主导地位的是农业，朱元璋为了发展农业，采取了奖励垦荒和发展屯田的政策。经过元末将近二十年的农民战争，大批无地少地的农民，通过自己的斗争，夺回了被地主兼并的土地。面对这一现实，朱元璋称帝的当年就下诏：“令州郡人民，先因兵燹遗下田土，他人垦成熟者，听为己业。”如果原主回来，由“有司于附近荒田如数给与”，“其余荒田，亦许民垦辟为己业，免徭役三年。”战后人口锐减，出现了大量土地荒芜的现象。朱元璋及时地采取措施，奖励开垦全国荒地。公元1370年（洪武三年）又下令地狭民众，无田以耕的苏、松、嘉、湖、杭等五郡之民，迁移到临濠垦荒，“以所种田为己业”，并由政府“给资粮牛种，复三年”。同时又令将北方荒地“召民耕，人给十五

亩，蔬地二亩，免租三年，有余力者不限顷亩”（《续文献通考·田赋考》）。这以后，明朝政府还多次地下令：“各处荒闲田地许诸人开垦，永为己业”。到公元1394年（洪二十七年），甚至还颁发了诏令：“额外垦荒，永不起科”。

奖励垦荒不是对农民的“让步”，而是为了巩固明朝的统治。这样既可以使那些“聚保山泽”的农民有可能重新回到土地上来，又使荒地得到开垦，为明朝政府提供更多的赋税。劳动人民开垦荒地，使明初农业经济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

朱元璋在奖励垦荒的同时，还推行屯田。明初屯田有军屯、民屯和商屯三种。朱元璋从战争中认识到军屯的重要，“若兵食尽资于民，则民力重困”（《皇明世法录·屯政》）。所以他在公元1368年（洪武元年）就下令：“天下卫所，一律屯田”，“军屯领之卫所”，由中央政府发给耕牛、农具和种子。并规定“边地，三分守城，七分屯种。内地，二分守城，八分屯种”（《明史·食货志》）。明朝军屯和以往历代在边境屯田的目的不同。明初有军队二百万，在战争逐渐减少的情况下，利用这样一支劳动大军进行屯垦，既可保证军队给养，还可以垦辟大量荒地，对封建政府当然是有百利而无一弊。所以朱元璋曾经自夸说：“养兵百万不费百姓一粒米”（《春明梦余录》卷42）。民屯有移民屯田、募民屯田、徙罪徒屯田之分。移民屯田带有一定的强制性，被迁移的大多是战争中的投降者，例如公元1371年（洪武四年）“徙山后民万七千户屯北平”；同年“以沙漠遗民三万二千户屯田北平”（《明史·太祖本纪》）；公元1382年（洪武十五年）“徙广东增城等地降民二万四千余人，往泗州屯

种”。募民屯田，主要是招募无业的流民进行屯田，例如公元1376年（洪武六年）下令招集流亡，屯田于宁夏和四川西南。公元1382年（洪武九年）“徙山西及真定民无产者，屯田凤阳。”此外还有徙山东登、莱民屯田东昌，徙山西泽、潞民屯田北平，徙江西民屯田云南和湖广等等。罪徒屯田大多在凤阳及其附近地区，他们的强制性更大。商屯是军屯的补充。明初为了解决边镇军粮，规定商人贩盐，必须先运粮至边镇换取盐引，持盐引回到内地取盐，称“中盐法”或“开中法”。后来商人为了避免粮食运输的困难，就在边境募民垦种，将所产粮食解库换取盐引，故称商屯。

无论军屯、民屯，土地都是属于封建政府的。屯田兵、民实际上都是封建政府的佃户。他们虽然大多数由政府给予耕牛、农具种子，但是他们要受封建政府苛重的地租剥削。例如军屯，“军田一分（通常是五十亩），正粮十二石，贮屯仓，听本军自支，余粮为本所官军俸粮。”又如民屯，“官给牛种者十税五，自备牛种者税三”（《明史·食货志》）。封建政府通过军屯和民屯开垦了大量荒地，成为国家直接控制的耕地。屯田的推行，对荒地的开垦，社会财富的增加起了一定作用。

第三，普查户口和清丈土地，编制黄册和鱼鳞图册。

为了限制豪强大地主兼并土地和占有劳动力，有效地管理户口，征调赋役，保证封建国家的赋税收入，朱元璋下令在全国进行户口的普查和土地的清丈。在普查和清丈的基础上，于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令全国郡县编制赋役黄册，建立黄册制度。又于公元1387年（洪武二十年）编制鱼鳞图册。

赋役黄册就是户口总册，以户为单位，登载乡贯、丁口、姓名、年龄、田宅、资产等名目，是国家征派赋役的依据。由于负担差役的不同，明朝的户籍大体上分成三类：一是民户，支应一般的差役；二是军户，支应军役；三是匠户，支应匠役。而户籍的编制按里甲，一里编成一册，由里长、甲首董其事。册首有图，册后为鳏寡孤独等不任役户，称畸零带管户。每里编造两分，一呈州县，一存里内。州县又编造总册，一式两分，一呈府，一存县。府又造总册上报布政使司，布政使司又造总册上报户部。层层上报一分，保存一分。因上报户部的总册规定封面用黄纸，故称赋役黄册。

鱼鳞图册是全国的土地总册，以土地为主，“随粮定区”，区设粮长董其事。册上登记着田亩的方圆形状，田之丈尺(面积)，所有人姓名，田之四至，顺序字号等等，“诸原坂、坎衍、下隰、沃瘠、沙卤之别毕具”。这是一分土地占有情况包括亩积、形状、土地等级的详图。由于这些土地图的形状类似鱼鳞之层层相因，故名鱼鳞图册。《明史·食货志》记载：“鱼鳞册为经，土地之讼质焉；黄册为纬，赋役之法定焉。”由此可见，赋役黄册完全是为征派赋役而编，鱼鳞图册是为地主占有土地的合法化而制，是专为封建地主阶级及其政府的利益服务的。但对隐漏户口和隐没土地以逃避赋税的大土地所有者也是一个限制。

二、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明初农业生产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首先是垦地面积有了显著增加。据估计，洪武元年（公元1368年）明朝统治地区的耕地面积大约是一百八十多顷。到洪武二十六年（公

元1383年)全国土地经过清丈，并编制了鱼鳞图册以后的准确统计，全国共有耕地八百五十万七千六百二十三顷。这是明代垦田面积的最高记录。这个数字比元末的垦田数增加了四倍，比北宋最高的垦田记录五百四十七万七千五百八十四顷，超出了三百二十六万余顷，在历史上是空前的。垦田面积的迅速扩大，应该说朱元璋的垦荒政策是起了很大作用的。农民起义解放了生产力，才使全国土地得到开发，而新王朝的经济政策对生产的发展也起了显著的促进作用。

明初各级政府比较地能注意水利建设。例如：朱元璋在建国以前就注意到，“比因兵乱，堤防颓圯，民废耕耘，故设营田司以修筑堤防，专掌水利”(《续文献通考·田赋考》)。建立政权以后，他号召全国人民随时条陈有关水利的建议，可行者立即实行。在他执政的三十余年间，兴修了不少水利工程，其中著名的如：公元1368年(洪武元年)在和州修建了周围二百余里的铜城堰；公元1371年(洪武四年)修治广西兴安的灵渠，开陡渠三十六，可以溉田万顷；公元1375年(洪武八年)疏浚在陕西泾阳的洪渠堰，使泾阳、三原、醴泉、高陵等县二百多里的田地得到了灌溉；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修筑海盐的钱塘江海塘，使许多农田不受海潮侵袭；公元1390年(洪武二十三年)动员了二十五万劳动力，修崇明、海门的决堤二万三千九百余丈，保护了沿岸农田的生产；公元1391年(洪武二十四年)浚定海、鄞县的东钱湖，溉田数万顷；公元1394年(洪武二十七年)“分遣国子监生分行天下，督吏民修水利”，第二年全国奏报，共开塘堰四万零九百八十七处，浚河四千一百六十二处，修陂渠堤岸五千零四十八处。永乐、宣德时期继续重视水利的兴修，

如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征调大批军民疏浚吴松江，经过一年多的努力，解决太湖流域的水患，使“苏、松农田大利”；公元1404年(永乐二年)督修安徽、苏、松、浙江、江西、湖广等地湖泊卑下处已经倾颓的圩堤；公元1411年(永乐九年)征调三十万人，化了一百天时间，修复了运河在山东境内的会通河，使南北漕运畅通，有利于南北经济的交流和沿岸农田的灌溉；公元1428年(宣德三年)，修浚了四川灌县都江堰等四十四处重要水利工程。水利是农业的命脉。有了水利的灌溉，垦田的收获才能有保证，单位面积产量也才能提高。

反映农业发展的第三个方面是农业人口的增长。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全国人口为五千九百八十七万三千三百零五人。到公元1393年(洪武二十六年)据赋役黄册比较准确的统计，全国有人口六千零五十四万五千八百十二人。这比元朝大统一时的最高记录五千九百八十四万八千九百六十四人，高出近七十万。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经过四年的大规模内战以后，全国仍有人口六千六百五十九万八千三百三十七人，说明洪武末年人口数，比这个数字应该还要高。六千六百五十九万，是明朝人口统计中的最高记录。人口的增加与社会的安定和生产的发展都有密切的关系。

田赋征收数字的增长，也可以看出明初农业发展情况。洪武时期规定田赋分夏税和秋粮两季征收，夏税征米麦、钱钞、绢等，秋粮征米、钱钞、绢等。明初田赋的税率，各地很不一致，例如“浙西官民田，视他省倍蓰，亩税有二三石者”，而苏州府的官田粮税额竟和浙江通省相等。这当然是奇重地区。其他地方的田赋在当时号称为十分取一，大体上

是“凡官田亩税五升三合，民田减二升，重租田八升五合五勺”。公元1385年(洪武十八年)，全国征收的米麦豆谷等税共计二千零八十八万九千六百一十七石，到公元1393年(洪武二十六年)上升到三千二百七十八万九千八百石，增加三分之一，比元朝最高的年征税粮一千二百十一万四千七百余石，增加了将近两倍。明初国家粮贮在不断地增加。永乐年间，陕西布政使司的仓库存粮就有一千多万石，可以供应陕西官军俸粮十年之需。宣德年间福建汀州府所积存的粮食，可供境内官军百余年的俸粮。这些记载显然有所夸张，但可以看出明朝赋税剥削的繁重，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农业生产发展的水平。

除了粮食生产以外，明初农业生产中经济作物如桑麻棉的种植有了普遍的发展。洪武初年下令，凡民田五亩到十亩的，要栽桑、麻、木棉各半亩，十亩以上倍之，并且规定要征税，麻亩征八两，木棉征四两，栽桑以四年起科。不种桑出绢一匹，不种麻及木棉，出麻布或棉布一匹。这是用行政强制的办法，使桑、麻、木棉的种植得到了推广。宋、元时期，棉花的种植主要在湖广和江东。明初，山东、河南、河北等地也普遍种植了。公元1392年(洪武二十九年)，开封、大名等地棉花丰收，产量达到了一千一百八十多斤。桑麻的种植主要在江南，北方则种植果木。永乐时期，布帛、丝绢、棉花绒、果钞等成为明朝赋税的一个重要部分。例如公元1419年(永乐十九年)，征收布帛一百二十六万六千八百八十七匹，丝绵二十四万六千五百零七斤，棉花绒五十八万三千三百二十四斤，果钞一千五百九十四万五千六百零一锭。这个数字明显地反映了经济作物的发展情况。

三、手工业和商业的繁荣

明初手工业的门类很多，纺织、矿冶、制瓷、造船等几个主要的手工业部门的生产有显著的提高。

纺织业有丝织和棉纺两种。明初在南京、北京、苏州、杭州等地设有织染局，负责“上供织造”。织染局里没有机房，由服役工匠从事织造。南京、苏州、杭州等地不仅有官设的机房，同时还有民营的机房。

棉纺织业的发展与明初国家提倡植棉有很大关系。当时手工棉纺织业主要是作为农业的家庭副业，棉布大量生产。明初规定棉布可以代粮输官。从生产技术上，明初也比前代有所改进。轧棉的搅车已用铁轴代替木轴，轧棉的效率大为提高。弹棉的弹弓也由竹片绳弦改为木弓蜡丝弦，弹椎也改由檀木椎，使弹花的效率也有很大的提高。松江布行銷于全国。

明初矿冶业开始都是官营的，其兴废随官府的需要而定。到了公元1395年（洪武二十八年）才下令“令民得自采炼，每三十分取其三分”（《明史·食货志》），从此民营的矿冶获得了发展。至永乐、宣德时期政府的矿冶课税不断增长。以铁课为例，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收铁课七万九千八百零六斤，到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收铁课八万四千三百三十八斤，到公元1417年（永乐十五年）铁课猛增到五十万四千三百九十九斤，公元1434年（宣德九年）的铁课为五十万五千二百六十七斤。从永乐元年到宣德九年，中间只相隔三十一年，而铁课却增长了近七倍。如果按“三十分取二”的标准推算，宣德九年的年产铁量应该是八百三十二万

九千多斤。有些铁冶场的规模很大，例如永乐年间的遵化铁冶场，拥有民夫一千三百六十六名，工匠二百七十名，军夫九百二十四名，共计二千五百六十人。朱国桢在《涌幢小品》一书中详细地记载了遵化铁冶场的炼铁炉。他说：“遵化铁炉，深一丈二尺，广前二尺五寸，左右各一尺六寸，前阔数丈为出铁之所，俱石砌。以筒干石为门，牛头石为心，黑沙为本，石子为佐，时时旋下。用炭火，置二鞴扇之，得铁日可四次。”一只炼铁炉可以连续使用三个月，“其炉由微而盛，由盛而衰，最多至九十日则败矣”。除了河北遵化以外，山西的阳城，广东的佛山，福建的龙溪，都是明初著名的产铁地区。

其他矿冶如金、银、铜、锡、煤炭等等的生产也都有发展。永乐间造的一个大钟（在北京西直门外觉生寺），高七米，重八万四千斤，内外铸有《华严经》八十一卷的全部文字。至于金、银的开采和冶炼，明代始终由官府经营，严禁民间任意开采。

一 负有世界盛誉的瓷器制造，明初也有很大发展。青花瓷器较元代大有进步，五彩、斗彩瓷器是当时的新品种。永乐、宣德时期是明代瓷器制造的鼎盛时期。江西景德镇是当时全国最大的瓷器制造中心。洪武年间这里有官窑二十座，到宣德时增加到五十八座。明初的瓷器制造，不论其品种、造型、釉彩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成就。例如：永乐时的锥拱、脱胎，宣德时的镂空等，都是制造技术上的新创造。釉彩方面的成就更为突出，甜白、翠青、釉里红是永乐时的名贵瓷器，青花瓷是宣德时的杰作，它是明代瓷器的上品。釉彩原料是用苏门答刺的“苏泥”和槟榔屿的“勃青”。还有一种

以南洋的红宝石加入釉料中制成的瓷器，称为“祭红”，具有宝石的光泽。宣德时还开始制造五彩瓷器。宣德时期景德镇瓷器制造不但质量好，釉彩鲜艳，而且产量也很高。公元1433年（宣德八年）官窑制造的瓷器就有四十四万三千五百件之多。

明初的造船业规模很大，南京的龙江船厂，专造大型海船、战船、遮洋船等。永乐年间郑和多次出使“西洋”的海船，大部分是这个厂承造的。1959年在南京玄武湖龙江船厂的遗址，出土了一根长十一公尺零五公分的大舵杆。郑和下西洋的宝船，最大的长四十四丈四尺，阔十八丈；次大的长三十七丈，阔十五丈。这些巨型宝船经受了多次南洋巨风大浪的考验，证明明初中国人民造船技术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在造船方面的辉煌成果，有力地批判了党内走资派在造船工业上的崇洋迷外路线。

明初造船数量也很大，郑和第一次出使时，就带了远洋巨舰二百四十九艘。此外还有大量内河和沿海航行的黄船、浅船、马船、风快船、遮洋船、备倭船、战船等等。永乐、宣德间，漕运用的内河浅船以及沿海用的遮洋船等，约有一万八百五十五艘，额设战船三百九十艘。明初官营的造船厂除龙江船厂外，其他各地如江苏的太仓、靖江、仪征，山东的临清、登州，河北的直沽，辽东的金州、海州，广东的广州、潮州，福建的漳州、泉州、福州，浙江的明州等地，都有大小不等的船舶修造厂。民营造船业在江南也很发达，大多是造内河航船。而闽广一带则多造海船以通外洋，“湖海大姓，私造舰，岁出诸番市易。”还有“土著民铸钱造船，装土产，径望西洋而去，与海岛诸夷相贸易。”

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必然促进商品交换的发展。明初国内外的商业贸易都有了明显的进展。

当时国内互通有无的贸易很盛，新的商业城市大批兴起。公元1429年（宣德四年）政府就对三十三个城市增加商业税，其中东南沿海有十七个，运河沿线十一个。这些城市包括北京、南京、苏州、松江、镇江、扬州、淮安、仪征、常州、杭州、宁波、湖州、福州、泉州、武昌、荆州、南昌、吉安、广州、潮州、桂林、开封、济宁、济南、德州、临清、直沽、太原、成都、重庆等等。许多城市不仅是贸易的中心，同时也是商品生产的中心。例如南京、苏州、杭州等地，既是纺织业的生产中心，也是当时全国纺织品的贸易中心，歙州、徽州、池州等地是印刷、文具的生产中心，也是这一类商品的贸易中心。

国内商业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对少数民族的贸易，其中著名的有辽东的马市和西北的茶市。

辽东马市有三处：一处在开原的南关，主要是对海西女真族的贸易；一处在开原城东五里；一处在广宁，这两处都是对朵颜三卫的蒙古族进行贸易。马市有官市和私市之分，官市由政府控制，交易日期以及马价都有统一规定；私市是民间互通有无，限制要少一些。除了辽东马市以外，在宣府、大同等处也设有马市，与蒙古族进行交易。

茶市是明朝用茶叶与西北少数民族交换马匹，交换价格由政府统一规定，贸易额很大。永乐中，碉门茶马司，一次交换就用茶达八万多斤。

明初海外贸易在永乐、宣德时期有了很大的进展。朱棣放宽了朱元璋时期的海禁，恢复市舶司，宣布“今诸番国人

愿入中国者听”（《明成祖实录》卷23），并派遣使臣到南洋各地联系贸易。为了适应对外贸易不断扩大的需要，永乐初，分别在广东、福建、浙江三布政司设置市舶司，用以管理“海外诸藩朝贡、市易之事”；并在广州、泉州、宁波等主要对外贸易城市设置驿馆，专门负责接待外国使节。

第三节 加强边疆地区的建设和促进 同亚非各国的友好往来

朱元璋建国以后，由于推行一条革新、统一的政治路线，使统一的多民族国家逐渐地得到巩固。特别是对于边疆地区，明初采取种种措施，加强建设，有利于汉族和各兄弟少数民族的联系，有利于国家的统一。在西藏地区，设乌斯藏和朵干两个都指挥使司，委派藏族部落首领管理当地政教事务；在西北地区，建立了哈密（今新疆哈密）、安定（今甘肃敦煌南）等八卫，派驻军队；在东北的黑龙江口，设置奴儿干都指挥使司，管辖西起鄂嫩河，东到库页岛，北达乌第河，南临日本海的广大地区；在西南的云、贵地区，也分设行政机构，由中央任免官吏；在台湾设置澎湖巡检司，管辖台湾和澎湖等岛屿。明代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得到巩固和发展。

到了十五世纪初期的永乐、宣德时期，中外友好关系有了新的发展。郑和率领庞大船队，出我国南海诸岛，进行了七次大规模的航行，远达非洲东岸，促进了我国同亚非各国的友好往来。

一、明王朝与蒙古贵族的战争

元朝被农民军推翻以后，蒙古贵族时时企图恢复被推翻的旧王朝，因而明朝与蒙古贵族残余统治势力曾发生过多次战争。但是，蒙古贵族的武装挑衅不可能阻止蒙、汉两族人民之间的频繁往来。不但蒙古人不断向内地迁徙，汉人也有到蒙古定居的。所以，蒙古各部与明朝关系的正常化是蒙、汉人民的共同愿望，有利于祖国的统一和民族的团结。

蒙古贵族北遁以后，还拥有强大的势力，经常出兵攻掠，企图卷土重来，恢复对中原的黑暗统治。元顺帝死，其子爱猷识理达腊继位，仍然自称为大元皇帝。这个称号一直沿用了六代，直到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鬼力赤篡立后才不用元国号。历史上称蒙古的残余政权为“北元”。所以明初从洪武到永乐时期与蒙古贵族之间的斗争，其性质是一场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这一时期，明朝采取了积极进攻的政策，以期彻底消灭元朝统治集团的残余势力，并进而统一全国。

公元1370年（洪武三年），元顺帝死于应昌路（今辽宁省克什克腾旗达里诺尔西南），明军乘势追击，攻下应昌，俘获其孙买的里八刺及皇室、妃嫔、大臣等人，并夺取了被他们劫走的宝玉、图籍。顺帝子爱猷识理达腊仅以数十骑逃到漠北。同年，明军在兰州之东的沈儿峪击败了残元最大的军阀扩廓帖木儿（王保保），漠南主要的元朝残余势力被肃清。扩廓帖木儿兵败后撤退到和林，与爱猷识理达腊会合，割据漠北地区。1372年（洪武五年），朱元璋为了彻底打败元朝残余势力和巩固中央集权，派遣大军，分三路进兵漠北：东路军进至胪朐河（克鲁伦河）、土刺河（土拉河）和阿鲁

浑河（鄂尔浑河），直捣其腹心；西路军进至亦集乃路（今甘肃额济纳旗黑城）和沙州路（今敦煌），控制了西北地区的通道；中路军与扩廓帖木儿主力会战于杭爱岭，失利退回。

这次战役以后，朱元璋又采取政治攻势，封买的里八刺为崇礼侯，送回和林，并谕使爱猷识理达腊等归附。但北元统治集团复辟之心不死，又纠集兵力，不断南向侵扰。于是1380年（洪武十三年）明军再次进兵和林，擒其留守；同时对散居漠南各地的蒙古贵族加紧进行征剿和招抚。许多蒙古封建主迫于形势，相继率部归附。当时北元太尉纳哈出还盘踞在辽东，拥众二十余万。1387年（洪武二十年），朱元璋派出二十万大军进攻纳哈出，并对来归者给予优待，于是其部属纷纷离散。纳哈出眼看大势已去，不战而降。在翦除了北元的东面羽翼以后，朱元璋又立即决定乘胜消灭其漠北的~~中~~要力量。1388年，派遣十五万大军袭击集结在捕鱼儿海（贝尔湖）的元帝脱古思帖木儿，俘获其皇子、妃嫔、官属并部众七万余人。脱古思帖木儿率残部西遁和林，途中为部下所杀。从此北元势力大大削弱。

洪武年间的多次北伐，虽然没有最后实现统一整个蒙古草原的目标，但有效地控制了漠南蒙古各部和东北大部分地区，粉碎了元朝残余势力的复辟企图。为了巩固对这些边疆地区的统治，明朝政府在原纳哈出领地内置泰宁（今吉林洮安附近）、福余（今黑龙江齐齐哈尔附近）、朵颜（今吉林洮儿河上游）三卫，以统辖东部蒙古兀良哈部众，合称兀良哈三卫；在元全宁路地置全宁卫（今辽宁省翁牛特旗乌丹城），应昌路地置应昌卫，作为大宁、开平等卫的藩屏。在山西以北则置宣府（今内蒙古卓资县北）、丰州（今呼和浩特

特市东)等卫，与东胜卫(今内蒙古托克托县北)相联络。所置卫所皆命归附的蒙古封建主担任指挥使等职，借以进一步招抚尚未归附的漠北蒙古部众。

脱古思帖木儿死后，北元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尖锐，相继嗣位的元帝均被权臣所杀。1403年(永乐元年)，蒙古贵族鬼力赤篡位，遂抛弃了元朝的国号，只称蒙古可汗(明人称之为鞑靼)。不久，另一贵族阿鲁台又杀鬼力赤，从别失八里找了一个成吉思汗的后裔本雅失里立为可汗，而实权则操纵于阿鲁台之手。北元小朝廷的瓦解，标帜着蒙古贵族的复辟希望成为泡影。从此可汗的权力大为削弱，不再能号令全蒙古。漠北蒙古(鞑靼)与西部蒙古(瓦刺部)的封建主之间发生了严重的分裂和内战。

瓦刺部原居谦河(今叶尼塞河)上源。元末明初，势力扩展到阿尔泰山南北，东至扎布汗河，西至额尔齐斯河，北到叶尼塞河和鄂毕河，南至准噶尔盆地。朱棣即位后，即遣使招谕瓦刺。公元1408年(永乐六年)，瓦刺三部封建主马哈木、太平、把秃孛罗各遣使贡马，请求内附。次年，明朝封马哈木为顺宁王，太平为贤义王，把秃孛罗为安乐王。于是瓦刺部成为明朝的属部。

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朱棣遣使招谕鞑靼可汗本雅失里，使臣被害。随后派去征讨的军队，也因轻敌深入而遭到失败。次年，朱棣亲自率领五十万大军征鞑靼，在鄂嫩河上把本雅失里打得大败，仅以七骑西遁。权臣阿鲁台率鞑靼部众降明，朱棣封他为和宁王。瓦刺顺宁王马哈木趁鞑靼败创之机，袭杀本雅失里，把势力扩展到漠北，并恃功要挟明朝赐予钱帛军器及宁夏、甘肃之地，又于公元1414年(永乐十

二年)进兵克鲁伦河攻击阿鲁台。瓦刺封建主势力的扩张，势必造成对明朝的最大威胁。于是朱棣第二次亲率大军北征以援阿鲁台，在忽兰忽失温的大会战中，击溃瓦刺主力，马哈木等奉表贡马请罪。不久阿鲁台势力复盛，又不时侵扰内地。公元1422年(永乐二十年)，朱棣第三次亲征漠北，阿鲁台的反叛行为遭到部属反对，众叛亲离，不敢应战，率部远遁。此后阿鲁台与瓦刺连年争斗，屡遭失败，势力大大削弱。而瓦刺的势力则又重新壮大起来。

公元1417年(永乐十五年)，瓦刺部的顺宁王马哈木死，其子脱欢袭位。公元1434年(宣德九年)脱欢攻杀了阿鲁台和鞑靼可汗阿台吉，后来又攻杀了明朝册封的贤义王太平、安乐王把秃孛罗，统一了瓦刺和鞑靼两部，立元帝后裔脱脱不花为可汗，自为丞相，控制实权。公元1439年(正统四年)脱欢死，子也先袭位，自称太师淮王，与可汗分庭抗礼，权势更盛。也先东破兀良哈三卫，西扰明朝在西北设置的哈密、蒙古赤斤等七卫，严重地威胁着明朝的安全。而这时，明朝统治由于宦官擅权和政治上的倒行逆施，使权豪势要的土地兼并愈来愈严重。他们侵夺边镇军屯的土地，役使军士替他们耕种。边境军士因不堪其苦而纷纷逃亡，使边防力量大为削弱。这就为也先的大规模入寇造成了可乘之机。

对于瓦刺的强大，明朝统治集团也有人提议加强边防。但是碍于宦官集团的阻挠而不得行。不得不在大同开马市，专与瓦刺进行“厚往薄来”的互市，想以经济上的优惠来羁縻日益强盛的瓦刺。为此，明朝政府每年要为这样的互市，支付数十万两银子的“抚赏”、“款虏”费用。但是这并不能满足蒙古贵族的无底贪欲，而专权的宦官王振又阴与蒙古

贵族相勾结，居然违反禁例，把大量军用物资如铁箭镞等输送给瓦剌。公元1449年（正统十四年），也先派遣贡使二千（原定限额五十人）到北京，扬言三千人，要求明朝政府按三千人给予赏赐。王振一反常态，令礼部按贡使的实际人数给赏赐，并下令减去互市马价五分之四。这样就为也先提供了藉口，指责明朝侮辱他的贡使，发兵向明朝进攻，一路由兀良哈和女真各部进攻辽东；一路围攻赤城，进犯宣府；一路进掠宁夏、甘肃；也先自率一路攻大同。明朝军队到处败退。王振企图侥幸邀功，乃挟持英宗朱祁镇亲征，把北京的全部城防军队都开赴前线。当王振和朱祁镇率领的五十万大军抵达大同的时候，从辽东经宣府到大同全线，明军都在溃败，形势十分危急。朱祁镇到达大同不久，王振就下令退回北京。当朱祁镇等退到宣府时，也先已经率领主力追了上来，并一再打败了明军的后卫，迫使朱祁镇由宣府向怀来逃跑。结果在离怀来二十里的土木堡被也先的军队所包围，朱祁镇成了俘虏。这就是所谓的“土木之变”。

“土木之变”的消息传到北京，全城惊恐。当时北京城“所余疲卒不满十万”，且“军士有羸者仅十之一”（《英宗实录》卷181）。明朝统治集团惊慌失措，“百官皆集阙下，相聚哭”，一筹莫展。有的大臣竟倡言南迁。在这危急关头，兵部侍郎于谦，挺身而出，肩负起保卫京师的重任。于谦团结留京大臣，拥立朱祁镇的弟弟朱祁钰为皇帝，诛杀王振家族及同党，对京城的守备采取了积极的紧急措施。当也先攻破紫荆关、居庸关进围北京的时候，于谦已经组织了二十二万军队，迎击瓦剌军。在京城广大军民的密切配合下，也先在进攻北京的战斗中，接连受挫，各地人民又纷纷起兵

袭击瓦剌军，几乎切断其归路，在人民群众的反击下，迫使也先不得不撤围北遁。于谦在京师保卫战取得胜利以后，着重刷新内政，加强边防，使也先以后的侵寇不能得逞，迫使也先不得不于公元1450年（景泰元年）将朱祁镇送回北京，并要求恢复“通贡”和互市。次年，也先杀可汗脱脱不花，自称可汗，骄纵自姿，诸部叛离。公元1455年（景泰六年），也先为其部下阿刺所杀，瓦剌部势衰。鞑靼部酋长李来、毛里孩袭杀阿刺，复立脱脱不花的儿子马可古儿吉斯为可汗，明朝称之为“小王子”。鞑靼部从此复兴。

公元1457年（天顺元年）朱祁镇利用宦官曹吉祥、将军石亨等顽固势力重新篡位，杀害了于谦。从此明朝的内政更加腐朽，边防更加废弛。这样就为鞑靼部的寇扰提供了有利条件。天顺年间，鞑靼的一部分力量“潜入河套居之，遂逼近西边”（《明史·鞑靼传》）。公元1474年（成化十年）明廷绥巡抚余子俊，修筑了东起清水营（陕西府谷西北），西抵花马池（宁夏盐池西）全长一千七百多里的长城。从此河套地区为鞑靼部落所据。

大体上明朝自正统以后，由于统治集团的腐朽、衰败，对蒙古诸部的“散掠”，只能采取消极的防御，而且一直处于被动挨打的地位。

二、巩固西北和西南边疆

元末明初，畏兀儿族人在嘉峪关以西地区，形成了许多“各自割据，不相统属”的封建政权，“地大者称国，小者止称地面”。除了别失八里畏兀儿和安定等卫的撒里畏兀儿人仍从事游牧以外，其他如于阗、喀什噶尔、哈密、吐鲁

番、火州、柳城等地的畏兀儿族，都已从事农业生产，其中于阗的“桑麻禾黍，宛如中土”（《明史·西域传》）。而且全部畏兀儿族人都逐渐地改信伊斯兰教。

明初打败了据守在甘肃顽抗的扩廓帖木儿以后，就开始恢复对畏兀儿族的直接关系，继承和行使对西北地区的管辖权。从洪武八年（公元1375年）至永乐四年（公元1406年），明朝政府先后在嘉峪关以西设置了哈密、安定、阿端、曲先、罕东、沙州、赤斤、罕东左卫等八个卫，置卫指挥以统辖其地，并一度在柳城、火州置都指挥。公元1375年（洪武八年），朱元璋封首先来朝的卜烟帖木儿为安定王。公元1404年（永乐二年），明朝封入贡的哈密首领安克帖木儿为忠顺主，并派遣官员去做他的长吏，协助他总理内政，总管西域的行政。永乐年间，朱棣曾派遣李达、陈诚等率代表团访问西域诸部，使得向明朝奉表称臣的达七、八十部之多。“西域之使，岁岁不绝”。畏兀儿族和中原汉族的关系进一步密切。

青藏高原上的藏族，洪武初年各地僧侣、官员纷纷应召入朝。明朝重新授予官职，又按内地军事行政制度分设乌斯藏行都指挥使司（在今西藏境内）、朵甘行都指挥使司（在今青海境内），实行直接管辖，并陆续增设了许多宣慰使司、招讨使司、万户、千户等各级官职。从都指挥使至千户等地方军政官员，都由明朝政府直接任命，委派藏族部落首领和上层僧侣管理当地政教事务。

从元朝以来，西藏推行政教合一的制度，明因其旧。明成祖永乐年间制定了西藏的僧官制度，分法王、西天佛子、大国师、国师、禅师、都纲、喇嘛等级，各级僧官由朝廷授予不同的品级和职位。法王是最高级的僧侣，奉朝廷敕命，

行使地方职权，“忠修职贡”，“管束人民”。西藏的喇嘛教分成了很多教派。明初以噶举派（白教）和萨迦派（花教）的势力最大。明朝也利用宗教势力作为统治藏族人民的工具。公元1406年，噶举派活佛哈立麻奉召来南京做佛事，次年被封为“如来大宝法王”。公元1410年，又召萨迦派僧人昆泽思巴来京，封为“大乘法王”。同时对较大的地方势力首领也给予封爵。公元1409年（永乐四年），封西藏地方势力最大的帕木竹巴首领、噶举派僧人吉刺思巴监藏巴藏卜为“灌顶国师阐化王”。公元1407年（永乐五年），封灵藏僧灌顶国师着思巴儿坚藏为“赞善王”，馆觉僧南哥巴藏卜为护教王。公元1413年（永乐十一年），又封必力工瓦的噶举派僧人领真巴儿吉蓝藏为阐教王。同年还封思达藏的萨迦派首领南噶烈思巴为思达藏辅教王。所有这些封号，后世袭封，都得经过中央朝廷的许可。

永乐年间，阐化、护教、赞善等王奉明朝之命，修通了从四川的雅州到乌斯藏的驿路，使西藏地区与内地的交通联系除了由甘肃经青海入藏的通路外，又增加了一条新通道，使藏族和汉族以及其他少数民族的联系进一步密切起来。

自从政教合一以来，西藏寺院的上层喇嘛和世俗的封建主合流。他们享有特权，占有农奴，追逐利禄，纵情声色，鱼肉人民，生活日益腐化堕落。同时各教派代表各地封建主的利益，为争夺政治、经济优势而互相攻伐，给人民带来严重苦难。藏族人民对这些教派和大喇嘛极端痛恨，反映了藏族地区阶级矛盾的尖锐化。因此，封建主们要求有一个新的宗教体系来挽救喇嘛教的危机，借以恢复其欺骗人民、维护封建统治的作用，于是有宗喀巴创导的宗教改革。

宗喀巴是青海的喇嘛僧。公元1372年（洪武五年）入藏学法。他在西藏期间，制定了一套喇嘛教的戒律，提倡喇嘛僧人不得娶妻生子，不得成家立业，崇尚苦修，用以划清僧俗的界限，防止世俗封建主向寺院伸张势力。同时又广泛与各地封建主建立联系，调和他们之间的矛盾，因而得到普遍支持，开始形成了一个新的教派，称为格鲁派，又称黄教。黄教才开始形成，宗喀巴就派遣他的弟子释迦也失入京朝见，朱棣授予“西天佛子大国师”的封号。宗喀巴死后，释迦也失再次入朝，明宣宗朱瞻基更册封他为“大慈法王”。黄教恢复了喇嘛教的欺骗性的作用，压抑了世俗封建主向寺院扩张的势力，形成为一个势力强大的寺院集团。黄教后来成为西藏的主要教派，对西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越来越大。

在明朝前期，西藏各派的喇嘛到北京朝贡的络绎不绝。据统计，宣德、正统年间每年有三、四十人。景泰时增加十倍。天顺年间增加了百倍。明朝政府不仅在西藏地方设置行政机构，而且还征收赋税。洪武二十五年规定“岁输马二百匹为常赋”（《明洪武实录》卷220）。如遇紧急需要，朝廷还可以向西藏额外征发马匹，称为“差发”。此外，明朝通西藏的驿站，马匹是向当地人民征发的，还“藉其民充驿夫，以供徭役”（《明洪武实录》卷153）。

藏族和内地的经济联系，在明朝前期有了很大发展，主要是茶马贸易。明朝政府在陕西的河州、秦州、洮州和四川的雅州、芦州等地设立茶马司，由官府直接主持茶马贸易。但这种由官府主持的茶马贸易，远远不能满足汉、藏两族人民的需要。虽然明朝政府严禁民间私自进行茶马互市，实际

上人民已经突破了这种禁限，进行着更广泛的互通有无。例如四川就有“专务貿販碉门乌茶、蜀之细布，博易羌货，以贍其生”的人。

在西南云贵高原上，居住着苗、彝、瑶等少数民族。云南统一以后，朱元璋就在这里设立了布政使司，其下也设府州、县等地方行政机构，由中央任免官吏。所不同的是这里的官吏实行“土官”、“流官”并用的政策。所谓“土官”，就是沿袭元朝的土司制度，由少数民族的首领担任官吏，一般是世袭的。所谓“流官”，就是由朝廷任命并可以随时调遣的官吏。明初西南地区的官吏大部分以土官充任，“府州、县正式属官，或土或流，皆因其俗。”但实际上明朝在这里的地方政权中，采用了土官和流官相互配置的政策，即设一正官，另外配以佐理。凡土官为正官的地方，均配以流官为佐理。反之，凡流官为正官的地方，皆配以土官为佐理。正官和佐官的地位是相同的。这一制度的目的在于加强少数民族首领与汉族官吏之间的相互接触，同时也有对少数民族首领加强控制的作用。土官和流官并用，为以后改土官为流官创造了条件。

公元1408年（永乐六年），贵州思南等三宣慰使的土官发动叛乱。公元1433年（正统三年），云南麓川宣慰使思任发叛乱。明朝政府在平定这些叛乱以后，就将一些土司裁撤，改土官为流官。这就是“改土归流”政策的开始。当然这时还仅仅是局部的，全面的“改土归流”是在清朝的时候。

明朝地方官对云贵地区少数民族进行敲诈勒索，曾多次激起这一地区少数民族的激烈反抗和斗争。例如公元1449年（正统十四年），由于明朝连年征讨麓川的叛乱，统治者任

意向沿途人民勒派夫马与徭役，人民不堪其苦，苗族农民首先在邛水举行武装起义，先后攻下思州、思南各府。在短短的几个月中，起义群众就发展至二十万，斗争经历了两年以后遭到镇压。

由于明朝对云贵地区统治的加强，大量汉族人民向这里迁移，把汉族地区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带到苗、彝、瑶族的聚居地区，和苗、彝人民共开发了这一地区，许多汉人成了彝户和瑶户。

三、加强对东北边疆地区的经营管理

我国少数民族之一——满族的祖先，自有历史记载以来就一直居住在东北黑龙江流域。在秦朝以前，满族以肃慎的名称见于史籍。隋唐时期称为靺鞨，后来又称女真，居住在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

明初打败了蒙古贵族在东北的残余势力以后，接管东北地区，设置卫所。十五世纪初期，明朝政府在西起斡难河（即鄂嫩河），东至苦兀（即库页岛），北达北山（即外兴安岭），南濒鲸海（即日本海）的广大地区，“置卫一百八十四，所二十，为站为地面者各七”，选各部酋长担任指挥、千百户、镇抚等职位，“俾仍旧俗，各统其属”（《殊域周咨录》卷24《女直》）。永乐七年（公元1409年），明朝政府又在黑龙江口附近特林地方设置奴儿干都指使司，任命内地官员前往担任都指挥使、同知、佥事等职务，管辖分布在黑龙江、乌苏里江一带的蒙古、女真、吉里迷等族人民。从永乐七年到宣德七年（公元1409—1432年），先后十次派遣供奉内廷的官员亦失哈、康旺等率领官军，携带大批物资，

前往对少数民族居民进行“宣谕抚慰”。从正统以后，黑龙江流域的卫所并有所增加。

永乐年间，亦失哈在奴儿干都司治所特林地方江边的山上，修建了一座永宁寺，并立碑以纪其事。永宁寺碑额题《永宁寺记》，正书“敕修奴儿干永宁寺碑记”，碑的背面有女真文及蒙古文各十五行，碑的侧面刻有汉、蒙古、西藏、女真四种文字。碑的正面汉文记载了建立奴儿干都司和亦失哈两次巡视这个地区的经过。宣德年间，亦失哈再至奴儿干，见永宁寺已经倾圮，又委官重建，并又立了《重建永宁寺碑记》以记其事。永宁寺的这两块石碑，一直屹立在原地达五百年之久，中外文献对此也有不少记载。这两块碑记，写下了中国各族人民共同开发东北边疆的生动篇章。永宁寺碑所记载的历史事实，有力地揭穿了苏修叛徒集团为了其扩张政策的需要而胡诌的什么“中国北方的国界是以约四千公里的长城为标志”；什么只有汉族才是中国人，其他少数民族不算中国人；黑龙江流域“不曾有受中国管辖的居民”；黑龙江是俄国人“发现和开发的”，“俄国人是黑龙江的第一批发现者”等一套无耻谎言。

在明朝管辖下的女真族，逐渐形成为海西、建州、野人三部，分别居住在今松花江沿岸（海西女真）、牡丹江和绥芬河流域（建州女真），以及从伯力到庙街的黑龙江两岸（野人女真）。永乐二年（公元1404年），建州女真部落酋长被封为万户，不久升任建州卫长官，其子袭职任建州卫指挥，被赐名李显忠。该卫几经迁徙，才从牡丹江、绥芬河一带，迁至今辽宁新宾一带。永乐十年（公元1412年），明朝又在今依兰附近设建州左卫，任命部落酋长孟哥帖木儿为建

州左卫指挥使。正统七年（公元1442年）又分设建州右卫。当时女真族和汉族人民之间的经济交往更为频繁，东北的马市盛况空前。大体上女真族常以貂皮、牲畜、药材等物换取汉族生产的铁制农具、刀剑、铁锅、绸缎以及生活用具等各种手工业品。特别是铁制农具，随着女真人农业生产的发展，成了他们不可或缺的生产工具。

从社会发展进程来说，明代多数女真人已经进入奴隶制阶段。正统年间，锦衣卫指挥吴良在海西女真境内，“见女真野人家，多中国人，驱使耕作”。这就是利用汉人为奴隶，从事农业生产。至于建州女真，已是“乐住种，善缉纺，饮食服用皆如华人。”在他们的聚居地区，“禾谷甚茂，旱田诸种，无不有之”，已经跟汉族人民一样地生活。

四、明朝同安南、真腊、日本、朝鲜的友好关系

我国的友好邻邦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当时叫安南。洪武元年，朱元璋统一了两广地区以后，安南王陈日煃即遣使与明朝通好。朱元璋于次年封陈日煃为安南王，建立了相互间的友好关系。但到洪武末年，安南权臣黎季犛擅自废立，陈氏王位屡经改易。公元1400年（建文二年），黎季犛竟大杀陈氏宗室而自立，改名胡一元，改国号为大虞。不久传位于其子黎苍（改名胡查）而自号太上皇。公元1404年（永乐二年）陈氏旧臣裴伯耆和陈日煃弟陈天平到南京请求明朝派兵“征讨”黎氏。朱棣乃于次年遣使要胡查迎接陈天平回国做安南王，胡查佯许之。朱棣派兵五千护送陈天平返国，陈天平一入自己国境就被胡查兵击杀。于是朱棣即出兵安南，声称“只征黎氏，非与越人为敌。”公元1406年（永乐四年），

明军攻占了东都升龙(河内)，灭大虞。次年，明朝宣布改安南为交趾，设布政使司等三司，把安南划为明朝版图的一部分，本来是支援陈氏王室的军事行动，变成了侵略安南的战争。朱棣这一非正义的行动，遭到了安南人民的坚决反对。公元1408年(永乐六年)，陈氏旧臣简定首先起兵反抗明朝统治。他拥立陈季扩为王，得到广大安南人民的支持。简定的反明斗争前后坚持了七年之久。公元1418年(永乐十六年)，黎利起兵反抗明朝统治，把安南人民的反抗斗争推向一个新的高潮。通过十年顽强的战斗，安南人民终于战胜了明朝军队，迫使明宣宗朱瞻基从安南召回自己的军队和官员。于是黎利称帝，国号大越。安南获得了重新独立。

尽管明朝与安南有过这样一段侵略和反侵略的历史，但终明一代，仍以友好的关系为主流。朱棣初即位，安南有九千多专门人材应邀来到中国，为中国和安南的文化交流作出了巨大的贡献。特别是建筑家阮安，对北京城的兴建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举凡城池、九门、两宫、三殿、府部、诸司的建筑工程规划，都有阮安参加。正统时重建三殿，也有阮安参与规划。宏伟的北京城，是中国劳动人民的伟大创造，也是中国和安南两国建筑家友好合作的结晶。

真腊就是现在的民主柬埔寨。明朝统一以后，真腊与明朝建立起更亲密的友好关系。仅公元1371—1381年的十一年间，两国通好的使节就有十二次之多。公元1404年(永乐二年)，朱棣遣使访问真腊，有随员三人失踪，真腊国王立即派三人补伍同来中国。明朝政府优礼相待，并将三人护送回国，说明两国间的关系是十分友好的。后来真腊先后受到暹罗和西方殖民者的侵略，明朝和真腊两国政府间的往来遭到

了阻碍。但两国人民之间的贸易往来却仍然十分频繁，许多中国人后来就留居在真腊不返。这是中国人民和真腊人民长期交往中建立深厚友谊的必然结果。

中日两国人民，世代友好相处。元末明初，日本正处于南北朝分裂的相互混战时代（公元1333—1392年）。日本的一些没落武士，勾结不法商人，经常侵扰中国沿海地区，走私漏税，抢劫烧杀，被称为“倭寇”。南朝统治集团也经常派遣武装在中国和朝鲜的沿海地区进行劫掠财物的活动。朱元璋在建国之初，曾两次遣使日本南朝，希望通过与日本建立友好通商的关系以消除倭患。但南朝政府利用倭寇对中国的劫掠作为自己重要的财政来源，交涉自然不可能有好的结果。公元1372年（洪武五年），朱元璋又遣使与日本的北朝交涉。北朝政府虽然愿意通商禁倭，但倭患主要来自南朝，北朝对之无能为力。公元1392年，日本北朝的足利义满统一了全国，结束了南北分裂的局面，开始了室町幕府时代。公元1403年（永乐元年），足利义满遣使来中国商谈贸易，明朝政府允其“十年一贡，人止二百，船二艘，不得携带军器”（《明史·日本传》），并颁发通商的凭证——“勘合”恢复了商业贸易。但在足利义满死后，倭寇又开始恢复海盗式的掠夺。公元1421年（永乐十九年），倭寇侵掠辽东望海埚，明军全部、彻底、干净地消灭了二千多入侵者，使倭寇的侵扰开始有所收敛。公元1433年（宣德八年），明朝政府又同意日本贡舶增为三艘，随员增至三百。

日本的室町幕府虽然结束了南北朝对峙的局面，但并没有能够实现真正的统一，封建割据势力仍然称霸一方。到了十五世纪中叶，终于陷入了封建兼并战争的“战国时代”。

在兼并战争的过程中，有些军人因失败而失去了生活的依靠，成了所谓“浪人”。这些亡命之徒纷纷到中国沿海进行打劫和掠夺。他们在我国沿海进行活动，“遇官兵，矫云入贡；我无备，即肆杀掠。”从此倭寇之患就越来越严重。

尽管倭寇问题一时间影响了中国和日本的交往，但两国人民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是始终没有间断的，这是历史的主流。例如明朝正德年间，日本僧人五良太浦来中国，到景德镇学习烧制瓷器的技术，并取了一个中国名字，叫吴祥瑞。他归国以后，促进了日本制瓷技术的发展。诸如这类情况，历史上的记载是很多的。

朝鲜在历史上一直是我国亲密的友好邻邦。朱元璋建立明朝后，高丽王王顥就在公元1369年（洪武二年）遣使与明通好。公元1374年（洪武七年）王顥被权相李仁人所杀，王位由辛氏所代。公元1392年（洪武二十五年），大将军李成桂推翻了辛氏王朝，自立为王，并恢复朝鲜国号。这就是朝鲜的李氏王朝。李氏王朝建立后，与明朝的友好关系获得了进一步发展，两国之间信使往来不绝。永乐年间望海涡全歼倭寇的胜利，是事先得到朝鲜政府的情报，明朝有了充分准备才取得的。正统年间，瓦剌企图诱使朝鲜共同进攻明朝，朝鲜国王不但拒绝了这种引诱，而且把这一事件通报明朝政府。这些都说明朝鲜与明朝的友谊是很深的。

五、对外友好关系发展的里程碑——郑和下“西洋”

朱元璋建国以后，就遣使与邻近的国家通好，宣布了十五个国家为明朝的“不征国”，并在广州、泉州、宁波三地设立市舶司，以接待各国贡使和商人，发给他们“勘合”，

作为以后登岸入境的凭据。明初对外的经济、文化交流很快就得到恢复。到了永乐年间，随着封建国家的统一和巩固，国内各族人民间联系的加强，特别是封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为扩大对外经济、文化交流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把我国历史上与亚非各国间的友好往来推进到了新的阶段。十五世纪初郑和的七次下“西洋”，就是我国和亚非各国经济、文化交流的里程碑。

郑和本姓马，云南昆阳人，小字三宝。先世为西域人，元时迁居云南。他的父亲叫马哈只，哈只是伊斯兰教徒到麦加朝圣过的人的称号，可见他的父亲是回教的首领。朱元璋统一云南的时候，郑和入宫做了太监。朱棣被封为燕王以后，郑和成了燕王府的太监。朱棣在夺取政权的斗争中，得到了郑和的支持。朱棣即帝位以后，郑和受到了重用，还特别受到赐姓郑的优宠。从此郑和就成了内官监太监，并于公元1405年（永乐三年）以朝廷使节的名义被派遣出使西洋。

明朝所称的西洋，是指加里曼丹（旧名婆罗洲）以西的海域。《明史·婆罗传》记载：“婆罗名文莱，东洋尽处，西洋所自起也。”因此它应该是指南中国海的西部，一直包括整个北部印度洋的沿岸国家。这些国家汉、唐以来就与中国有贸易往来。特别从唐、宋以后，阿剌伯和波斯的商人和商船来中国贸易的已经很频繁，中国商船到这些国家去的也很多，海上交通是早已开始了的。但是作为中国封建朝廷的大规模使团接连七次访问这些国家，这在中外友好关系史上却是盛况空前的壮举。

公元1405年（永乐三年）六月，郑和第一次出使西洋，随同他一起出使的有副使王景弘、侯显以及“官校、旗军、

火长、舵工、班碇手、通事、办事、书算手、医士，铁锚、木舱、搭材等匠，水手、民稍人等”，共计二万七千八百余。他们分乘长四十四丈、宽十八丈的宝船六十二艘，从苏州刘家港出发，经福州到占城的新州，然后南下爪哇东部的苏鲁马益，再折向西经苏门答刺的旧港，越满刺加（又名麻六甲）海峡，出印度洋至锡兰山，沿印度半岛到达其西海岸的古里。直到公元1407年（永乐五年）的九月才回到国内，在海外活动了两年零四个月。

公元1407年（永乐五年）九月，郑和第二次奉命率宝船四十八艘出使，到达锡兰山（今斯里兰卡），于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回国。

公元1409年（永乐七年）郑和第三次出使。这一次经印度的古里向西，到达忽鲁谟斯（今阿曼湾北部伊朗的霍木兹岛）和阿丹（今阿拉伯半岛西南端的亚丁）。直到公元1411年（永乐九年）六月返国。这一次郑和和王景弘等人又到过今天的斯里兰卡。那里的立佛寺，还保存着郑和布施碑，碑面刻有汉文和泰米尔文，记载了当时在斯里兰卡寺庙赠送中国土特产品的盛况。

公元1412年（永乐十年）十一月，郑和第四次出使。这一次一直到达非洲东海岸的木骨都束（今索马里的摩加迪沙）、不刺哇（今索马里的布腊伐）、竹步（今索马里的周巴）、麻林（今肯尼亚的马林迪）等地。直到公元1415年（永乐十三年）七月回国。

公元1416年（永乐十四年）十二月，郑和第五次出使，访问的地区和第四次大致相同。到公元1419年（永乐十七年七月回国。

公元1421年（永乐十九年）正月，郑和第六次出使，遍历西洋诸国进行封赏，到次年八月回国。

公元1430年（宣德五年）十二月，郑和第七次出使，又遍历各地，至公元1433年（宣德八年）七月回国。福建长乐县天妃宫的《天祀灵应碑》，就是郑和这次航海时立的。碑文记载了他七次下西洋的时间和前六次航海的经历，是我国航海史上的重要文献。

郑和从公元1405年到1433年前后近三十年的时间，大部分是在海外度过的。据随从他出使的马欢著的《瀛涯胜览》、费信著的《星槎胜览》、巩珍著的《西洋番国志》等书的记载，他们曾经先后访问了占城（今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真腊（今民主柬埔寨）、渤泥、爪哇、旧港、苏门答腊、阿鲁、南渤利（以上都在今印度尼西亚境内）、锡兰山（今斯里兰卡）、溜山（今马尔代夫）、暹罗（今泰国）、榜葛刺（包括今印度和孟加拉，即东西孟加拉）、琐里、加异勒、柯枝、古里（以上都在今印度境内）、忽鲁谟斯、刺撒（以上都在阿曼湾口）、祖法儿、天方、阿丹（以上在阿拉伯半岛）、卜刺哇、竹步、木骨都束、麻林（以上均在非洲东海岸）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中国与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友好联系。很多国家都遣使到中国来朝贡通好。例如东非的麻林王哇来顿，亲自率众到中国来访问，不幸他到达福州就病死了。加里曼丹的渤泥国王，曾两次亲自到中国来访问。一次在公元1408年（永乐六年），他率领了一个由王妃、弟妹、朝臣组成的一百五十多万人的使团，受到明朝政府的优厚礼遇。公元1411年（永乐九年）渤泥国王偕同他的母亲等第二次访问中国，不幸国王于次年病死于南京，明朝

政府以王礼厚葬于南京中华门外的石子岗，王墓至今犹存。其他如麻刺加、菲律宾的国王也都亲自到中国来访问。至于各国派遣到中国来的使节，更是络绎不绝，盛况空前。

郑和下西洋的主要使命，是为了与海外诸国通好，通过建立广泛的国际友好关系来巩固明朝政权。

郑和下西洋，促进了我国同亚非各国的经济交流。中国的许多传统商品如瓷器、丝织品、金银器具、钱币等等，得到了海外诸国人民的欢迎。郑和使团除了向所到国家或地区赠送明朝礼物外，也同当地人民进行贸易。例如他们在古里时，按照当地的习惯，成交时在众人面前拍掌为定，“或贵或贱，再不悔改。”又如郑和的宝船到达祖法儿国后，“其王差头目遍谕国人，皆以乳香、血竭、芦荟、没药、安息香、苏合油、木别子之类，来换易绗丝、瓷器等物。”所以《明史·郑和传》记载说：“所取无名宝物不可胜计。”

郑和使团在与各国的交往中，始终是和平友好的，没有用武力去威胁和征服任何一个国家。郑和第一次出使时，曾在旧港擒获妄图劫掠宝船的华侨陈祖义；第三次出使时，曾在锡兰山击败了袭劫宝船的该国国王亚烈苦奈儿。但这两次武装冲突都出于被迫的自卫。郑和的使团每到一地都受到盛情的接待，例如使团到占城国时，国王盛装拥众出迎，欢迎的队伍“舞皮牌，捶善鼓，吹椰笛壳筒”，表现了亚非各国人民的盛情。

郑和使团在建立中国和亚非各国友好关系史上作出了巨大的贡献，给各国人民留下了良好的印象，受到各国人民的热情欢迎。现在许多亚非国家还发现当时遗留下来的瓷器和钱币。在印度尼西亚的爪哇岛三堡垄地方，还保存了过去人

民为纪念郑和而建的三宝公庙，在泰国也保存了三宝庙、三宝塔等等。这些都是历史上我国和亚非各国友好关系的有力证明。

郑和的出使，也增进了中国人民的地理知识和航海知识，为后来中国人民因不堪封建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而移居南洋各地创造了条件。

从郑和出使以后，我国和亚非各国的友好关系始终在继续和发展，一直到西方殖民者侵入“西洋”地区以后，这种关系才遭到破坏。

第四节 明朝统治集团的危机和 阶级斗争的发展

恩格斯指出：“由于文明时代的基础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所以它的全部发展都是在经常的矛盾中进行的。生产的每一进步，同时也就是被压迫阶级即大多数人的生活状况的一个退步”（《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朱元璋、朱棣以后的统治者，逐渐放弃了革新路线，走上保守、倒退的道路。尽管广大劳动人民用自己辛勤的劳动创造了大量财富，但社会生产的进步过程，也是劳动人民日益贫困的过程，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也就逐步激化了。

在阶级斗争的冲击下，明朝统治集团在思想上越来越乞灵于孔孟之道，出现了王守仁为代表的极端反动的唯心主义“心学”；在政治上，反动宦官专权，推行极端专制主义统治；在经济上，皇室、贵族、官僚疯狂掠夺社会财富，土地兼并日趋严重。

沉重的剥削和压迫，迫使广大农民起来反抗。明朝前期全国多次爆发农民起义。其中规模较大的有：叶宗留、邓茂七领导的闽、浙、赣山区农民起义；刘通、李原领导的荆襄山区的流民起义；刘六、刘七领导的农民起义。这些农民起义对封建统治的沉重打击，加速了统治集团内部的危机，动摇了明王朝的封建统治。

一、明朝统治集团的日趋腐朽

公元1424年（永乐二十二年），朱棣在亲征蒙古班师途中死于榆木川，其子仁宗朱高炽即位，不到一年死去。朱棣的孙子朱瞻基即位，是为宣宗。这时，明朝经过半个多世纪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那批新的贵族、官僚、太监已经积聚了大量财富，在政治上改变了明初的革新路线而倾向保守。

公元1436年（正德元年）英宗朱祁镇即位，当时他只有八岁。还在朱祁镇当太子时，熟读《四书》、《五经》的侍读太监王振，向他灌输了孔孟之道。朱祁镇即位后，王振利用英宗童年骄纵，内则凡事迎合帝意，博取欢心，以固其宠；外则勾结内外官僚，把持朝政，作威作福，排斥异己，“大臣下狱者不绝”，“畏祸者多附振免死”，公侯勋戚称之为“翁父”（《明史·王振传》），兵部尚书徐晞等大臣公然向他行跪拜礼。

王振的爪牙遍布全国各地。他们上下串通，贿赂公行，把内外政事搞得一团糟。例如福建参政宋彰，因贪污案被弹劾，宋彰向王振献白银万两，王振公然不予惩处，反而把宋彰升任为福建布政使。宋彰便把行贿银摊派各县，按户征收，受害的是广大劳动人民。王振的爪牙还在边镇侵占军屯

田土，役使军士耕种，破坏了军屯，削弱了边防力量。

王振为了“示威荒服”，从公元1438年到1448年（正统三年至十三年）的十年间，先后三次兴兵征讨云南麓川宣慰司思任发。一个“疆里不过数百，人民不满万余”的少数民族地区，竟然劳师动众，“发兵十五万，转饷半天下”（《明史纪事本末·麓川之役》）。王振及其爪牙为了私利，竟与蒙古贵族相勾结，进行公开的走私。大同镇守太监郭敬，每年私造铜铁箭镞数十瓮，以王振的名义送给蒙古的瓦剌部，瓦剌则送良马给王振。另外，王振还纵容瓦剌贡使从北京购买大批弓箭武器带回瓦剌，使瓦剌太师也先不断扩张其势力，向东征服东部蒙古兀良哈三卫，还勾结女真各部不断骚扰从辽东至大同沿线边镇，造成对明朝统治的威胁。公元1449年（正统十四年），瓦剌制造土木堡事件，英宗被俘。王振在战乱中被部将樊忠捶死，瓦剌兵直逼北京城下。在明朝爱国将领于谦的领导下，依靠人民群众的抗敌斗争，才驱逐了入侵的瓦剌兵。

也先在明朝爱国军民的抗击下，一败再败，加上其内部矛盾的加深，被迫在二年后将朱祁镇送回北京。到公元1457年（英宗天顺元年）正月，英宗勾结宦官曹吉祥、权将军石亨等，趁朱祁钰重病不能临朝之际，演出了一场“夺门”之变，称为“南宫复辟”，重新做了皇帝。石亨被封为忠国公，使得“弟侄家人冒功锦衣者五十余人，部曲亲故窜夺门籍得官者四千余人”（《明史·石亨传》）。曹吉祥当上了司礼太监，一时间“门下厮养冒官者多于千百人”（《明史·曹吉祥传》）。

曹吉祥原是王振同党，王振挟英宗亲征时，他留在北

京。北京保卫战中，他分掌了京营兵权。英宗篡位以后，他和王振一样专擅朝政，排斥异己，陷害大臣，并总督三大营兵权，最后与嗣子曹钦发动武装叛乱，谋夺帝位而被镇压。

宪宗朱见深即位以后，又宠信宦官汪直。公元1477年（成化十三年）朱见深在锦衣卫和东厂之外，另设新的特务机构西厂，并命汪直主持。汪直与锦衣百户韦瑛相勾结，屡兴大狱，使内外臣民悚伏。西厂的特务人员自诸王府、边镇及南北河道，所在罗列。他们在汪直的指使下，不仅劾罢了九卿数十人，并且把魔爪伸入民间，举凡民间的斗骂鸡狗琐事，也都成为他们榨欺的借口。汪直处事，“皆自言承密旨，得专刑杀”，弄得内外皇皇不安。当时大臣商辂指出：“自直用事，士大夫不安其职，商贾不安于途，庶民不安于业，若不亟去，天下安危未可知也”（《明史·商辂传》）。御史徐镛更指出，自汪直专权以后，“天下之人，但知有西厂而不知有朝廷；但知畏汪直而不知畏陛下”（《明史纪事本末·汪直用事》）。

宪宗朱见深统治时期（公元1465—1487年），除汪直专权外，先后还有专东厂事的宦官尚铭、图谋废立太子的宦官梁芳专权。

孝宗朱佑樘统治时期（公元1488—1505年），宦官李广“以符录祷祀蛊帝”，“四方争纳贿赂”，“擅夺畿内民田，专盐利巨万”（《明史·李广传》）。

公元1506年，武宗朱厚照即位，即重用他在东宫时的内侍刘瑾、马永成、高凤、罗祥、魏彬、丘聚、谷大用、张永等八个宦官，人称“八虎”。其中刘瑾最为狡猾。他“日进鹰犬、歌舞、角觝之戏，导帝微行”，得到朱厚照的信任，

先则任之以内宦监、总督团营，继任之以司礼监。朱厚照纵奢淫乐，不问政事。刘瑾一受重用，就把几个特务机构抓到自己手里。他任命其爪牙马永成提督东厂，谷大用提督西厂，另外又设立了一个内行厂，由他自己亲自主持，加强了极端专制主义的反动统治。

刘瑾比以前的宦官更加跋扈。他引荐“潜通瑾党”的吏部尚书焦芳为文渊阁大学士，从而焦、刘表里为奸，结树朋党，“变素成宪，桎梏臣工，杜塞言路，酷虐军民”，无所不为。朝廷政令皆出刘瑾私宅，以致于“府部等衙门稟公事，日候瑾门，自科道以下皆长跪。”奉命外出的官吏，出京还京都得诣刘瑾私宅见辞。吏、兵二部凡进退文武官员，都得先与刘瑾评议。两京都察院各道所有章奏，都必须“先具红揭投瑾，号红本，然后上通政司，号白本”。地方官进京朝觐，“畏瑾虐焰，恐罹祸，各敛银赂之，每省至二万两”。这样就出现了“上下交征，恬不为异”（《明史纪事本末·刘瑾用事》），人民的额外负担因此成倍增加。正德年间江西、四川和畿南的农民起义，都与刘瑾的专权跋扈有直接联系。公元1510年（正德五年）刘瑾被诛以后，朱厚照宠信江彬、钱宁等另一部分人。在这些人的引诱下，朱厚照于公元1507年在西华门化了二十四万两白银，别置院筑宫殿、造密室、置市廛、聚珍玩，集教坊乐工，称之为“豹房”，长期在其中纵情嬉戏。到公元1512年（正德七年）又扩建豹房。在这样黑暗的封建统治下，阶级矛盾更加激化。

二、明朝反动派的尊孔和王守仁“心学”的产生

随着极端专制主义制度的发展和统治集团的腐朽堕落，

在政治上更加倒行逆施，加速了阶级矛盾的发展。革命农民不仅在政治上沉重地打击了地主阶级的反动统治，而且在思想上有力地批判了程朱理学的反动性，动摇了封建反动统治的思想基础。为了挽救封建统治集团的内部危机，明朝反动派更加乞灵于孔孟之道，大搞尊孔活动。

英宗朱祁镇上台后，派人四出访求孔老二后裔，将程颐、司马光、朱熹这些孔孟之徒的子孙请来，给以特权。一帮反动“理学大师”也被封官加禄。朱祁镇重用的太监王振，自命为“周公”，叫嚷要“克己复礼”，实行“三代”的“王道”。

英宗以后的统治者都是尊孔的。一直到十六世纪初，武宗朱厚照统治时期（公元1506—1521年），臭名昭著的王守仁“心学”开始出笼并到处泛滥。这是继程朱理学之后，维护反动封建统治的又一重要思想武器。

王守仁（公元1472—1528年）字伯安，号阳明，人称阳明先生，浙江余姚人。他是一个反动道学家，做过刑部、兵部主事、庐陵知县、都察院右佥都御史等官。他多次带头镇压江西地区的农民起义和贵州、广西、湖南一带的少数民族起义，是一个双手沾满革命农民鲜血的刽子手。

王守仁深感明朝封建统治的严重危机，在他镇压农民起义的过程中，总结出一条“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的反革命经验。所谓“山中贼”，是指各地造反的农民；所谓“心中贼”，是指广大劳动人民的反孔思想。王守仁已经感到靠烦琐的理学很难继续维护封建秩序了。他继承发展了南宋陆九渊“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的主观唯心论，提出了“心即理。心外无物，心外无事，心外无理”，“天

地万物皆在吾人心中”的“心学”理论。他把一切“物理”（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都认为是“吾心”的产物，离开了“心”，客观事物也就不存在。

王守仁发挥了陆九渊的“心即理”的观点，用孟子的“良知”说，提出了“致良知”的主张。他说：“吾心之良知，即所谓天理”。 “良知”是人人都有的本能，每个人只要顺从“良知”去扩充善念，格除恶念，就是“致良知”，也就是“格物而致知”。王守仁的所谓“善念”，就是地主阶级的伦理道德和孔孟的“仁义”、“孝悌”等等。

王守仁认为“天下之物”本来就没有可以“格”（推究、考察）的。所谓“格物”的功夫，只是在自己内心上去体验。他说：“致知在格物者，致吾心之良知于事事物物也”（《传习录》上）。可见他的“格物”也就是“格心”，是一种极端反动的主观唯心论。王守仁的“格物致知”并不是要在实际活动中去认识和变革客观事物，恰恰相反，是要通过“正心”，从“心”上格除“物欲”，达到“良知”。凡有不符合封建道德思想的“一念萌动”，就要立刻把它根除掉。王守仁的这种“心学”理论，是充满着血腥气味的，是镇压农民革命的精神武器。

王守仁的“知行合一”说，是以人的一切思想和知识才能都是先天地存在于人的心中为出发点，来谈“知”和“行”的关系的。他提出了以“知”代“行”的先验论，认为“知”不是来源于“行”，恰恰相反，是“行”来源于“知”。

“行”由“知”所决定，而二者皆存于“心”。王守仁十分露骨地解释说：“我今说个知行合一，正要人晓得，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了”（《传习录》）。人们心中起了一个念

头，这就算是“行”。这就很清楚地说明他的所谓“知行合一”，是反对唯物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主观和客观相统一，而是唯心主义的以“知”代“行”。王守仁鼓吹这种反动观点，是企图用孔孟之道的内心修养来反对劳动人民的阶级斗争和社会实践活动，以维护明朝极端专制主义的反动统治。

毛主席在《实践论》中曾深刻地指出：一切唯心主义认识论的特点，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王守仁的反动“心学”也是如此。

王守仁面临封建制度已经日趋衰败，劳动人民的反封建斗争逐步高涨，孔老二的“唯上智与下愚不移”的愚民思想已经行不通，因而提出了“良知良能，愚夫愚妇与圣人同”的说教，就是说愚夫愚妇同样有良知，只要善于“致良知”，愚夫愚妇也可以变成“圣人”。在接连不断地农民起义的打击下，王守仁已经认识到不可能单纯地用武装镇压来解决问题。他在镇压江西、广东、福建三省边界的农民起义时曾说过：“今三省连累之贼，非杀之为难，而处之为难；非处之为难，而处之者能久于其道之为难也。”孔孟之道是不能束缚革命农民的手脚的。王守仁为维护封建统治绞尽了脑汁。他的“愚夫愚妇与圣人同”的谬论，就是为了要使起义农民“久于其道”而提出来的。他欺骗农民，只要去掉“私欲”，不要反抗，能够“反求诸己”，听从封建地主阶级的摆布，就人人都可以成为“圣人”。列宁曾经指出：“神甫们从来就是以升天堂来安慰地上过着奴隶生活的人们的”（《论饥荒》）。王守仁的“圣人”说与基督教神甫的“升天堂”说，不正是同样地对劳动人民起欺骗麻痹的作用吗？

王守仁对于封建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提倡容忍、退让，

受到了统治阶级的欢迎。因而他的“心学”流传颇广，对明朝后期的封建统治有着很大的影响。

王守仁企图用主观唯心主义先验论的观点“破心中贼”，要人们“去恶念、存善念”，通过容忍、妥协、退让的调和折中来维护封建道德，进而巩固封建秩序。但是，屠刀压服不了农民的反抗斗争，所谓“圣人”的封建道德，也欺骗不了受压迫的人民。明朝的反动政权在尖锐激烈的阶级搏斗中，继续走向衰败，而王守仁的反动思想也在阶级斗争的风暴中受到了革命人民的唾弃。

王守仁的反动“心学”的出现不是偶然的。一定的政治路线总要以一定的哲学思想作为理论根据。王守仁的哲学思想是明朝反动派镇压农民起义的工具。在历史上，当地主阶级丧失了上升时期所具有的革命性而日趋保守和反动时，就要一种保守、反动的哲学思想作为自己的精神支柱。

王守仁哲学思想的反动性，充分暴露了当时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腐朽性。王守仁的“心学”是地主阶级历史地位正在急遽向纸老虎转化的产物。

历史上的一切反动阶级及其代表人物，为了反对革命，欺骗、奴役和销压革命人民，掩盖他们凶恶残暴的反革命真面目，总是继承孔孟之道，以折中主义的中庸哲学为推行反动路线的理论基础。王守仁曾经叫嚷：“中和是人人原有的”（《传习录》），“事贵容忍，毋轻斗争”（《王文成公全书》卷16）。儒家的这套中庸哲学，被党内走资派所继承。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在黑《修养》中大肆鼓吹中庸之道，卖国贼林彪也叫嚷“中庸之道……合理”，他们无非是以“中庸”为面纱，用折中主义的诡辩术叫卖阶级斗争熄灭论

这一套陈旧货色。历史证明，孔孟之道的反动思想并没有自行消失，必须继续批孔。

三、统治阶级在经济上的疯狂掠夺

从正统以后，上自皇帝，下自宗室诸王、勋戚、宦官、官僚乃至权豪势要，他们依恃政治特权，带头猖狂地进行土地掠夺。《明史·食货志》记载：“占夺民业而为民厉者，莫如皇庄及诸王、勋戚、中官庄田为甚。”

明朝属于皇帝所有的庄田，最早的是永乐时在京郊宛平县建立的黄堡庄，它原是朱棣做燕王时的王庄。仁宗时出现了仁寿、未央、清宁等宫庄。公元1465年（成化元年）宪宗朱见深下令抄没宦官曹吉祥的家产，并将其占有土地改建为皇庄，皇庄之名从此开始。宪宗成化年间共置皇庄两所，孝宗弘治年间又增置皇庄三所，合计五所，占地一万二千八百余顷。武宗朱厚照即位的第一个月，就增置皇庄七所。到公元1514年（正德九年），猛增至三十六所，占地三万七千多顷。

皇庄的土地都是没收来的官地和侵占的民田。例如宦官曹吉祥在顺义县板桥村的庄田，最初是十顷十三亩。曹吉祥利用其政治特权，强行霸占民田二十四顷八十七亩，扩大为占地三十五顷的庄田。朱见深没收这些土地改建皇庄以后，又霸占民田四十顷，成为占地七十五顷的大皇庄。比曹吉祥初置庄田时，占地面积增加了七倍多。明朝皇庄的发展，类皆如此。到武宗正德年间，“狡猾无藉之徒，妄将军民田土指作空闲，投献近幸势要之官，具奏建为皇庄”（《续文献通考·田赋考》）。所以皇庄在这个时期得以迅猛增加。

皇帝亲自参加土地兼并，加速了阶级矛盾的深化。孝宗时，“管庄官校招集群小，称庄头、伴当，占地土，敛财物，淫妇女。稍与分辨，辄被诬奏。官校执缚，举家惊惶。民心伤痛入骨”（《明史·食货志》）。正德初年，大学士刘健说：“管庄内官，……如饿豺狼，甚为民害，以至荡家鬻产，儿女怨声动地，逃移满路。京畿内外，盗贼纵横，亦由于此。”

皇帝自己带头侵占民田，使整个官僚地主阶级更加疯狂地兼并土地。一大批宗室诸王、公主和外戚、勋臣、宦官等等，争相效尤，遍置庄田。诸王以下的各类庄田，分布在全国各地，占地不知其数。这些庄田都是依恃政治特权，通过赐予、乞请、提献、侵夺而来的。

所谓“赐予”，是指封建皇帝赏赐的土地。洪武初，朱元璋规定：“赐勋臣、公侯、丞相以下庄田，多者百顷，亲王庄田千顷”（《明史·食货志》），从此赐田成了定例。每个皇帝都要给自己的子女封王、赐田，并恩及于外戚、勋臣、宦官等等。

所谓“乞请”，是指向封建皇帝奏讨的所谓“荒地”、“闲地”、“空地”。乞请之风始于仁宗、宣宗时期，正统以后，诸王、外戚、中官等乞请不已，皇帝照例满足他们的要求。宪宗即位后的头十年（公元1465—1474年），因乞请而赐田的就有十一次，每次少则数百顷，多则千顷以上。如嘉善公主求文安县地，西天佛子扎实巴求静海县地，“多至数十百顷”；外戚周或求武强、武邑田六百余顷；翌圣夫人刘氏求通州、武清地三百余顷。这些奏讨的土地并不是真正的荒闲田地，而是“洪武、永乐间，以畿辅、山东土旷人

稀，诏听民开垦，永不科税。迩者权豪怙势，率指为闲田，朦胧奏乞”（《明史·邱弘传》）。当时有人指出：“名为奏求，实豪夺而已。”（《明史·李森传》）成化十年（公元1474年），隆庆公主奏求奕州、玉田、丰润的“闲地”四千余顷，其中二千余顷是农民和军屯耕种的土地。

所谓“投献”，是指奸猾之徒挟民田以献诸王、公主、权豪势要以邀赏。例如：成化初，“黄河迁决不常，彼陷则此淤。军民就淤垦种，奸徒指为围场屯地，献王府邀赏，王府辄据有之”（《明史·原杰传》）。

所谓“侵夺”，是指强占民田。一般说来，诸王、公主、外戚、中官等等，通过赐予和乞请，只是扩大庄田的一种手段，而大量的庄田是依靠投献和侵夺。如吉王朱见浚，乞请田计三千八百顷。但其所占田“比之原额，已过数倍。”又如外戚王源，原来乞请赐予的土地是二十七顷，通过投献、侵夺，很快就膨胀成为占地一千二百二十顷的大庄田（《明宪宗实录》卷204）。

正统以后，不少官僚痛陈各种庄田兼并土地的严重程度，朝廷不得不下令“不许奏讨”，“不许占官民田地”，不许“投托”等等，说明阶级矛盾已经十分尖锐。但从宪宗成化开始，兼并之风就越来越严重。到孝宗弘治时期，赐予、乞请、投献、侵夺之风，已经到了不可阻遏止的地步。公元1489年（弘治二年），崇王朱见泽乞请河南退滩地二十余里；赐兴王朱祐杭前后乞请赤马诸泊所及近河地一千三百余顷。当时徽、兴、岐、衡四王的庄田占地达七千余顷，汝王也有七百顷，永康公主二百三十一顷。公元1498年（弘治十一年）赐予外戚寿宁侯张鹤龄以肃宁诸县地四百余顷。张鹤龄

又复乘机侵夺民田一千二百余顷，达到了赐田额的三倍。为了侵占民田，竟殴民至死。弘治年间，“宗藩、勋戚陈乞庄田者，岁无虚有。”其中在京畿附近的勋贵庄田，弘治二年（公元1489年）就已有三百三十二处，占地三万三千一百余顷。而更大的庄田并不在京畿。到武宗正德时期，皇庄和勋贵庄田猛烈扩张。宦官谷大用的庄田占地竟达万顷之巨。正德十六年（公元1521年），京畿各府的勋贵庄田面积已达二十二万一千余顷，比弘治初年的数字增加了近七倍。当时就有人指出：“畿内八府，良田半属势要之家”。除此而外，散布在全国各地的地方官僚、豪绅地主、富商大贾、寺观僧侣等等，也都大量地兼并土地，在全国各地分布着大大小小的地主庄田。扬州大地主赵穆，一次就“逼取民田三千余亩为己业”，侵占的民田总数达六万二千三百余亩。凤阳等处“豪强军官多占田地，各立庄业，招引无藉小人耕作，有一家至千余亩者”（《明英宗实录》卷108）。

地主阶级不仅掠夺农民的土地，同样也掠夺政府的军屯土地，破坏了军屯制度。早在宣宗宣德年间，各地卫所的军官和官僚势要，已开始侵占军屯的田地。公元1431年（宣德六年）山西巡按御史张勣就指出：“大同屯田，多为豪右占据”（《明史·柴车传》）。到英宗正统以后逐渐严重，陕西、山西、大同、宣府、辽东等军屯的良田沃土，“皆为镇守内外等官，私役军士，尽力开种。”（《明英宗实录》卷263）“大同、宣府诸塞腴田，无虑数十万，悉为豪右所占。”（《明史·蒋贵传》）武宗正德初，“边境东尽辽阳，西抵甘肃，中连宣、大、延、宁诸镇，延袤八千里，多衍沃可屯之地，而皆夺于势豪。”西安四卫，原有屯田军二万四

千，田二万余顷，竟弄得“田归豪右，军尽虚籍”。

军屯的破坏，直接影响到军户和军士的生活，逼得他们不得不离妻抛子，脱身逃窜。据公元1438年（正统三年）的统计，当时逃亡的军士已达一百二十余万。随着军屯的瓦解，卫所制也遭到破坏，边防力量受到严重的削弱。

土地兼并的急剧发展，造成了土地的高度集中。掌握特权的大土地所有者，通过免税、隐漏等种种手法逃避封建国家的赋税，使得“自洪武迄弘治百四十年，天下额田，已减强半。”额田指的是税田，洪武二十六年（公元1393年）的税田总额有八百五十万七千六百二十三顷，到弘治十五年（公元1502年）税田总额下降为四百二十二万八千五十八顷，减少了一半多。税田的减少并不是由于垦田的减少，而是大量的垦田“非拨给于王府，则欺隐于猾民”（《明史·食货志》），成了免税和逃税的土地。当时豪猾权贵隐漏土地、逃避赋税的手法很多，主要的是勾结里胥和督造赋役黄册、鱼鳞图册的官吏，在册籍上用“飞洒”、“诡寄”、“花分”、“寄庄”、“移丘换段”等等恶劣手法，将田赋转嫁到广大农民的头上。于是就出现了“小民税存而产去，大户有田而无粮”，“有地无立锥而籍田逾顷亩者，有田连阡陌而版籍无担石者”（《明书·土田志》）的怪现象。

税田减少了一半，但封建政府的赋税并没有减少。以洪武二十六年和弘治十五年夏税秋粮的征收总额相比，基本上没有很大变化，而其中很大一部分的赋税要由失去土地的农民来负担。贫苦农民由于“供税不足，则卖儿鬻女”。宪宗时，淮北、徐州、河南一带“鬻男女者沿途成群，价值贱甚”（《明宪宗实录》卷29）。

明朝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银货币已大量流通。从英宗正统元年（公元1436年）开始，对江南的南畿、浙江、江西、湖广、福建、广东、广西等地的田赋，折征白银，称为“金花银”。开始时米麦一石折征银二钱五分，到宪宗成化末年（公元1487年），折征率大变，每粮一石，征银一两，并且把这个折征办法推广到北方的畿辅、山西、陕西等地，使劳动人民的赋税负担无形中增加了三倍。此外，封建政府还有徭役的摊派，诸如里甲之役、均徭、杂泛等等。宪宗成化时，徭役制十分混乱，官僚丘弘就曾指出：“孤寡老幼皆不免差，空闲人户亦令出银。故一里之中，甲无一户之闲，十年之内，人无一岁之息。甚至一家当三五役，一户遍三四处”（《明宪宗实录》卷33）。武宗正德以后，又将力差改为银差。银差既行，又增力差，农民的负担成倍增加。

广大农民失去土地以后，成为官私庄田上的佃农，佃农要受地主的残酷剥削。例如租佃皇庄、王庄的佃农，每亩征收五分、七分乃至二钱的租银，而实物地租租额高达七斗、八斗。当时江南地区一些民谣，就控诉了官田剥削的苛重。其中有一首说：“一亩官田七斗收，先将六斗送皇州，止留一斗完婚家，愁得人来好白头”（《广治平略·輿地篇》）。至于私庄上的佃农，比官田佃农所受的剥削更为惨重。江南武进的地主李盛时，每亩收地租一石六斗（《太湖备考·补遗》）。个别地方竟有高达二三石地租的（《日知录·苏松二府田赋之重》）。迫使农民离乡背井，四处逃亡，成为流民。

流民问题是明朝正统以后十分严重的社会问题。例如公元1438年（正统三年），山西繁峙县原有二千二百六十六户，逃亡的户口竟达半数以上。翼城县逃民达一千一百七十

五户之多，使得“遗下田地，俱为荆棘”（《明英宗实录》卷46）。公元1441年（正统六年），浙江金华府属七县，原有户口锐减了五分之二，台州属四县则锐减了三分之二。公元1445年（正统十年）陕西渭南、富平一带的饥民，“闭门塞户，逃窜趁食”（《明英宗实录》卷127）。公元1449年（正统十四年），福建延平等府“千里一空，良民逃避；田地抛荒，租税无征”（《明英宗实录》卷175）。到了成化以后，流民问题更为严重。从山西流入河南南阳的流民不下十余万户，荆襄山区竟屯聚了流民一百五十万余户以上。明初曾经把一些农民恃险反抗的山区划为禁区。大批流民冲破禁区，于“田多去处，结聚耕种”，“自相管束”，过着“食地利而不输租赋，旷丁力而不应差徭”（《皇明经世文编》卷24）的生活。这是流民反抗黑暗统治，自求生路的一种斗争方式。当然明朝统治者是不会允许流民过无租、无赋、无徭的生活的，便对他们进行镇压，流民起义因此到处发生。

四、正统以后农民反抗斗争的深入发展

在中国封建社会，“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早在宣德时期，四川、江西等地就先后爆发过农民起义。正统以后，由于统治集团更加腐朽、土地兼并日益加剧，农民的反抗斗争规模越来越大，次数越来越多。在广东有瑶族人民的起义；在湖广、贵州有二十万苗族人民的大起义；首领苗金台自称“天顺王”；广东黄萧养率领万余起义农民围攻广州城，并自称“东阳王”。以后，起义的规模越来越大，主要有：

1. 叶宗留、邓茂七领导的浙、闽农民起义。

明朝初年，浙江的温、处二州，福建的龙溪、浦城和江西的铅山一带，都是重要的银矿产地，一直由官府设矿采冶。英宗朱祁镇即位以后，下令罢去金、银、铜、铁等官办的矿场。除了铜、铁矿允许民间开采以外，金、银矿一律封闭，严禁盗采。法令规定，盗采金银矿的，一旦查获，“正犯处以极刑，家口迁化外”（《明英宗实录》卷49）。但是，由于正统元年实行征收金化银以来，浙、闽、赣等地民间为了缴纳赋税，迫切需要银两。而矿坑封闭以后，一些原来的采矿手工业工人又失去生活的依靠。加上由于土地兼并，大批失去土地的农民无以为生，纷纷相率结伙，进入封禁矿区，私自开采。明朝统治者诬为“矿盜”，说他们“不遵法度，往往聚众偷开坑穴，私煎银矿。”叶宗留就是他们的首领之一。

叶宗留是浙江庆元人，曾充当过处州府的隶役，后来入山采矿。公元1442年（正统七年），叶宗留和王能、郑祥四、苍火头、陈恭善（亦作陈善恭）等领导了一支有二千余人的采矿队伍，进入被明令封禁的浙江仙霞岭铜塘山和福建福安的宝峰场开采银矿，遭到了福建官军的追捕。为了生存，他们就以铜塘山为根据地，铸治兵甲，决心武装自卫到底。公元1444年（正统九年），在福建刘洋坑采矿，又遭到了官军的追捕。他们奋勇抵抗，杀死了带兵的参议竺渊，并杀伤了指挥金事刘海。公元1445年（正统十年）他们在江西永丰采矿，又遭江西官军的追捕，他们纷起抵抗，“官军被杀者甚众”（《天下郡国利病书·江西》）。公元1447年（正统十二年），叶宗留等率众转入浙江的庆元、政和等地采矿。由于官兵追捕急，而采矿“所得甚微”，“不够食用”，于

是叶宗留就号召全部矿众起义。他慷慨激昂地说：“以吾之众，既攫金于市，何所不得？乃至疲绝壑，捐生命，给此口食，岂吾数百人中无一人宜富贵者哉！”（《明史纪事本末·平浙闽盗》）从此，他们停止了采矿，举起了反抗黑暗统治的义旗。叶宗留自称为“大王”，从庆元出发，分兵两路：一路向福建进军，破浦城，经崇安，克建阳和建宁，杀福建右参政张英，威震福建；一路向江西挺进，占领了闽赣通道车盘岭，威胁铅山。起义军所到之处，杀贪官污吏，没收官僚地主财物，分给贫苦农民，因此“从者日众”，起义队伍迅速扩大。丽水县的杨希、陶得二等率领数千起义农民，参加了这支起义军。在叶宗留起义的影响下，浙江有苏牙、俞伯通领导起义于遂昌，张保起义于龙泉，陈鉴胡起义于处州这些起义军转战于龙泉、丽水、松阳、武义、永康、义乌、浦江一带，并和福建沙县邓茂七领导的农民起义军相呼应。

邓茂七原名邓云，江西建昌人，佃农出身，因杀死了一个恶霸地主，辗转逃到福建的沙县二十四都，以佃田为生。福建十之七八的土地都集中在少数大地主的手中，佃户先要缴纳“佃头银”，每年还要向地主送租纳“冬牲”，剥削十分苛重。当时给事中刘斌巡视福建以后说：“佣佃于人，无水旱之厄，所获亦不能充数月之食”（《明英宗实录》卷186）。这里的阶级矛盾比其它地区更为尖锐。

叶宗留起义以后，明朝中央派御史柳华到福建坐镇，强迫各地农民“编为什伍，设总小甲。”邓茂七兄弟都被推为甲长，就趁机领导佃户拒绝向地主纳“冬牲”和“送租”。邓茂七团结农民，树起了农民革命的大旗。邓茂七被起义群众推拥为“铲平王”，建立起农民革命政权。

邓茂七的行动代表了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铲平王就是要铲除压在劳动人民头上的不平。当起义大旗高高一举，“凡远近至者，皆附其党”，邻县的农民也“皆举金鼓器械应之”。例如，福宁的柴头进，自称是铲平王的副将，率众攻福宁州城。龙溪的“炉主”蒋福成率炉丁、居民起义响应，旬日之间发展到万余人，袭占龙溪，直接参加邓茂七起义军的行列，农民起义队伍迅速发展到十余万众。

邓茂七起义军向沙县进攻，御史丁宣亲临延平指挥，延平同知邓洪率兵二千往沙县镇压起义军。蒋福成和邓茂七合力夹击，全歼官兵，占领了沙县，并向延平府挺进。起义军在双溪口打了一个伏击战，全歼了张都司、刘指挥率领的四千官兵。丁宣在接连失败后，妄图用反革命的招抚一手，派遣使者向起义军招谕说：只要解散起义队伍，就可以免死。邓茂七严词责问说：“吾未中死法，而烦预为我免死，何也？”并义正词严地指出：“吾岂畏死求免者，吾取延平，据建宁，塞二关，传檄南下八闽，谁敢窥焉！”（《明史纪事本末·平闽浙盗》）邓茂七杀了招降的敌人，起义军的声势更盛。

丁宣的反革命两面手法最后都失败了，只得向封建朝廷求援。英宗朱祁镇立刻下令派左都督刘聚为总兵，都察院右佥都御史张楷为监军，檄调南京官军三千，浙江、江西官军三千，蒙古、达达、回回军各三百，马五百匹，分别由浙江和江西向福建进逼。

在大敌当前的时刻，邓茂七和叶宗留“多利用分水、拓阳二关间小径，阴通间谍”，互相联系，互为声援。叶宗留在闽、赣间边境占领有利地势，阻止官军进入福建，迫使他

们在铅山县的黄柏铺地方“迟留不敢进”。为了阻止敌人入闽，叶宗留亲率起义军从福建的崇安赶到黄柏铺狙击敌人，战斗十分激烈。叶宗留立在阵前指挥，在“野战浪杀”中，起义军英勇顽强，消灭了明都督陈荣及其所部二千五百余人。叶宗留不幸中流矢牺牲，这对起义军是一个很大的损失。起义群众立刻推叶希八为首要，继续与敌人激战，并且“使人从铅（山）、弋（阳）间道厚结茂七，互为声援”，还派陈鉴胡、陈堂、唐其等人，率领四百余“矿工”起义军去支援邓茂七。为了牵制敌人，诱敌入浙，叶希八除留一部分队伍控制由江西入闽的主要通道阴浆山和车盘岭外，亲自和陶得二各率一支主力，经浦城入浙江，攻占龙泉、遂昌、松阳，包围浙东重镇处州城，先后消灭了官军四千多人。处州守令黄廷仪，除了遣使向福建的张楷央求支援外，只得闭城固守，不敢出战。

邓茂七在福建境内展开大规模的全面进攻。他亲自率领一支起义军围攻延平府，又分遣陈德敬、吴都总等率领水陆起义军攻占将乐、海宁、连城、上杭、邵武、德化、永春、安溪、泉州等二十多个州县，其中一支起义军一直攻入广东潮州府的海阳县，所到之处焚官府，纵狱囚，取册籍。八闽之地，数月之间几乎全被起义军攻占，起义队伍扩大到八十余万之众，其声势“如风盛火猛，延燎于枯草燥荻之场，无有障蔽限隔者”（《金华府志·陶公神道碑记》）。农民革命的发展，震撼了整个明朝封建统治。朝廷“闻败报踵至”，吓得胆颤心惊。朱祁镇除了杀死一批被农民军打败的官吏以外，下令抽调在京的神机五军及浙江、江西等都司的军队共约五万人，包围农民军，而把主力针对声势最大的邓茂七起义军。

公元1448年（正统十三年）的十二月，明朝的援军从江西攻入福建，企图由建阳直援受困已久的延平府。邓茂七为了给敌人以迎头痛击，派刘宗、罗海、郎七、黄琴等人率领一支起义军去建阳狙击敌人，他自己带领起义军加紧围攻延平府。在激烈的战斗中，农民军内部出现了投降和反投降的斗争。叛徒黄琴在敌人的压力下，杀害了刘宗、罗海、郎七等首领，投降了明朝反动派，使敌人轻而易举地取得建阳城，打乱了邓茂七的整个战略部署，起义军陷于被动。另外，混入进攻延平的起义军中的地主阶级分子罗汝光，暗中与官军勾结，诱骗起义军陷入官军的埋伏圈，使起义军遭受惨重的失败。英勇善战的农民领袖邓茂七在战斗中壮烈牺牲。堡垒是最容易从内部攻破的。邓茂七领导的农民军内部出现了投降派，使农民革命遭到失败，这是一条惨痛的历史教训。

邓茂七牺牲以后，起义军公推邓茂七的兄子邓伯孙和女英雄廖氏为领袖，继续与敌人战斗。公元1449年（正统十四年）的四月间，起义军在闽、赣边境给敌人以狠狠的打击，使起义军一度得到了发展，声势扩及江西的许多州县。五月初，敌人攻破了起义军的根据地陈山寨，邓伯孙和邓茂七的家属以及起义军的将领共二百多人，都在战斗中壮烈牺牲。威振一时的邓茂七起义，最后被镇压而失败。

敌人镇压了福建的起义军以后，随即移师浙江，镇压转战在浙江境内的叶希八起义军。五月底，包围处州府的起义军被击破，农民军内部开展了激烈的投降与反投降斗争。叶希八和一部分起义领袖经不起斗争的考验，在明朝的引诱下投降了。陶得二等一部分农民领袖拒绝投降，他们跟云浮县的农民起义首领王景参联合起来，坚持反抗斗争。这支起义

军后来还先后攻占了武义、丽水、云和、青田、兰溪、永康等县，击毙了刽子手浙江金事陶成，使“官军莫能制”（《金华府志·陶公神道碑记》）。由于这支起义军孤军作战，敌人集中了全部力量来前堵后追，到了公元1450年（景泰元年）的十一月，陶得二为革命而壮烈牺牲，以“矿工”为核心的这一支起义军，最后失败。

从叶宗留组织“矿工”进行武装斗争算起，浙、闽山区的起义前后延续了十年之久。虽然这次起义只是在浙、闽、赣三省的交界地区，但是革命的洪流震动了整个明朝统治集团，给明朝反动派以有力的打击。

2. 广西大藤峡瑶族人民的长期斗争。

明朝封建王朝不仅对汉族劳动人民进行残酷的统治，而且对各少数民族人民也同样进行迫害。在明代，“广西瑶、壮居多”（《明史·广西土司传》），瑶族约占广西人口的十分之三。在历史上，瑶族、壮族和汉族劳动人民，结下了血肉不可分离的战斗情谊。

明代的大藤峡地区，包括今金秀瑶族自治县以及武宣、象州、蒙山、桂平、贵县、平南、藤县之间方圆六百里的山区。明朝反动派把贫苦的瑶族和各族人民围困在荒山绝谷，侵夺田地，封锁道路，断绝交通，把瑶族人民推上了死亡的边缘。

公元1442年（正统七年），大藤峡瑶民在兰受貳、侯大苟等人领导下举行起义。兰受貳英勇牺牲后，侯大苟机智地于1446年（正统十一年）武装进攻桂平附近州县。明朝政府对瑶族人民起义万分惊恐，1452年（景泰三年）派王朝总督两广军务，进驻梧州。大藤峡起义军在汉、壮各族人民的配

合下，越战越强。到了1456年（景泰七年），侯大苟领导的以瑶族人民为主体，有壮、汉各族人民参加的大藤峡农民起义军，已经发展到一万多人，修仁、荔浦、平乐、玉林、情白、兴安、来宾一带各族贫苦农民间闻讯来归，几乎席卷了广西全境。起义军并一度攻至当时广东省的高州、廉州、钦州、肇庆等地。当起义军进攻北流、钦州时，把那里的孔庙烧成一片废墟，以革命的暴力镇压反动儒生和贪官污吏，人心大快。

公元1465年（成化元年），大藤峡瑶族起义军三千多人，攻破平南县城，革命风暴震动了明朝政府，刽子手韩雍带领十六万明军，进行疯狂的阶级报复。在众寡悬殊的不利情况下，起义军苦战失败，大藤峡各寨先后失守，各族人民被血腥屠杀的不计其数。韩雍的反革命诗句：“积尸如山血如川，诛锄只许留襁褓”（《浔州府志》卷34），露骨地反映了反动派对待革命人民的无比残暴。瑶族的革命英雄侯大苟在这一年的艰苦斗争中壮烈牺牲。他的坚强革命斗志和大无畏的造反精神，直到今天还在广大瑶族人民中间传颂。

革命的瑶族人民并没有屈服于明朝反动派的武力。五十年后，大藤峡瑶族起义队伍又于公元1516年（正德十一年）发展壮大起来。他们坚持长期的斗争。1527年（嘉靖六年），斗争又有了新的发展。反动理学家王守仁在临死的前两年，还在拼命地销压广西瑶族人民起义。大藤峡等地的人民，有一万二千多人被杀。王守仁采取杀光、抢光、烧光的反动政策，狂叫什么“一剿十剿，至于百剿，必加殄灭，断不虚言”（《王文成公全书·告谕村寨》），赤裸裸地暴露这个高唱“中庸”、“仁政”的孔孟之徒的狰狞面目。

明朝反动派利用孔孟之道进行政治欺骗，妄图用军事镇压把革命人民浸于血泊之中，但是都阻挡不住瑶族人民武装斗争的洪流。大藤峡起义从公元1442年爆发之后，先后坚持了近一百年的时间。这次长期斗争，生动地描绘了兄弟民族之间的血肉联系。这是一幅各族人民并肩进行反封建斗争的壮烈画卷。

3. 刘通、李原领导的荆襄山区流民起义。

朱祁镇被蒙古瓦刺俘虏送回京后，依靠宦官曹吉祥和将军石亨等搞了一次“南宫复辟”，杀害了保卫京师有功的大臣于谦。在明朝反动路线的统治下，公元1452年（景泰三年）福建农民又掀起反抗封建压迫的熊熊烈火。公元1454年（景泰五年）四川草场有苗黄龙、韦保领导的农民起义，自称为“平天大王”。公元1457年（天顺元年）广西田州吕赵领导苗民起义，自称“敌国大将军”。公元1459年（天顺三年）两广农民也纷纷起义，所至破城杀敌。公元1464年（天顺八年）四川绵竹有赵铎领导的农民起义，自称“赵王”，汉中地区据险反抗的起义农民皆归之，形成了进攻成都的革命形势。而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公元1464年（天顺八年）底爆发在荆襄山区（今河南、陕西、四川等省交界地区）的流民起义。

从正统以来，由于土地兼并的急剧发展和苛酷的赋役压榨，迫使山东、山西、河北、陕西等地千百万自耕农民背井离乡，四出流亡，成为流民。开始他们流向黄河沿岸的淤滩地带垦种。由于黄河迁决不常，流民迫于生活，又辗转流移到“南阳、唐邓、湖广、襄樊、汉沔之间趁食”（《明经世文编》卷24）。这一带就是著名的荆襄山区，它以郧阳为中

心，是元末红巾起义军的重要根据地之一。元朝统治者一直没有能够消灭这里的起义军。明初，封建王朝把这一带划为禁区，禁止农民再入这个山区。《大明律》中规定：“荆襄、南阳等处深山穷谷，系旧禁山场，若不附籍流民潜往团聚为非者，许军卫有司、巡捕官兵、里老人等拘送各该官司问刑衙门问发边远充军，窝藏之家罪同。”从朱元璋建立明朝以后，不过七十年左右，阶级矛盾不断发展，流民问题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流民们为求得生存，冒着充军的危险，进入这个封禁的山区垦荒种地。在这个大山区里，土地肥沃，气候适宜，有利于农业生产。流民们进入这个大山区以后，以自己的血汗发展了生产。各地流民从四面八方往这个大山区流徙，到英宗天顺年间（公元1457—1464年），这里已汇聚了数以百万计无家可归的劳动人民。

明朝统治者对于这样多的流民汇聚在荆襄山区，当然是心惊肉跳，十分害怕。早在正统时，统治集团内部就有人认为这是后患，建议朝廷诛剿这些流民。到天顺年间，反动官僚诬蔑这些流民是“山寇”、“矿盗”、“茶盗”，说他们“惑众倡乱”。明朝统治者对流民采取多种限制、驱散的办法，迫使流民不得不起而反抗。公元1464年（天顺八年），刘通首创起义。

刘通又名刘千斤，河南西华人，于正统年间流徙入荆襄山区。在封建统治者的逼迫下，刘通和尹天峰、石和尚（石龙）等，通过白莲教的活动把流民组织起来，最后在房县的大木（石）厂起义。刘通据海溪寺称“汉王”，建元“德胜”，分设将军、元帅、国师、总兵等官号，以石龙为谋主，刘长平、冯喜为国老，苗龙、苗虎为先锋。广大流民

纷纷参加起义，旬日间起义军即扩大到数十万人，分兵攻占房县、南漳、保康、竹山、鄖县等广大地区。西起汉、沔，东迄蕲、黄，流民如潮水般参加斗争，声势十分浩大。

公元1465年（成化元年）底，明朝政府派抚宁伯朱永、工部尚书白圭等率官兵一万五千，分三路围攻起义军。敌我双方在海溪周围激战，先在隘门关堵击敌人，继在大木厂迎战，后在梯儿厓用礮木炮石大败官军，取得重大胜利。明朝都指挥陈升以下三十八人被击毙，起义军声威大振。公元1466年（成化二年），起义军一再重创官军。官军拚命挣扎，向起义中心海溪寺步步进逼。在古路山的战斗中，起义军受挫，刘聪、苗虎等一百多起义首领壮烈牺牲。起义军被迫退保格兜山和后岩山。后岩山的起义军家属，无分老幼，全持枪牌器械，坚决抗击。格兜山和后岩山的战斗十分激烈，两天之内，伤亡填山谷，起义军最后因众寡悬殊而失败，牺牲一万多人，被擒者三千五百多人，首领刘通不幸被俘。农民起义军家属子女被虏者有一万一千六百余，牲畜财物被掠无数。被掳的起义军及其家属子女，全被送到北京，刘通等四十名首领被砾死，其余也全部被杀害，连十岁以上的儿童也不能幸免。

明朝军队打败了起义军以后，就纵兵在山区到处杀掠，焚烧庐舍，毁夷险阻，驱散流民达一万八千五百三十多。明朝统治者的兽行，并不能说明他们强大，而只能说明对起义军的恐惧心理。当时石和尚和刘长子等率领的一支起义军，在激战后突围，进入四川境内，攻破了大昌、巫山等州县，杀夔州通判及奉节县典史等二百余人，坚持战斗了半年多。后来因为起义军戒备不严，遭敌人偷袭，仓卒应战，万

余人牺牲，六百人被俘。第一次流民起义经一年多的战斗终于失败。

明朝统治者镇压了第一次流民起义以后，他们以胜利者自居，妄图尽驱入山的流民，对他们进行更加残酷的迫害。公元1470年（成化六年），终于又激起了以李原为领导的第二次流民大起义。

李原号李胡子，原籍河南新郑。第一次流民起义的时候，他参加石和尚领导的起义军。石和尚被俘以后，他和同部的蒋虎等人退处南彰、内乡、渭南一带山区，并联络第一次起义遗留下来的残部小王洪、王彪、石歪膊等人，继续进行革命活动，组织和发动流民与明朝统治者作顽强的斗争。不堪明朝统治者迫害的山区流民，迅速团结在李原的周围，众至数十万人。这年十一月，李原遂自号“太平王”，部署总兵、先锋等名号，更立一条蛇、坐山虎等部属，再一次高举起反抗斗争的大旗。流民响应起义的有上百万人，声势比第一次起义更为浩大。

起义军主动出击，屡败官兵。明朝统治者见流民又起，惊慌万状，急速调遣刽子手项忠为总督，并派京营神枪火器去镇压起义军。项忠到了荆襄，要尽反革命的两手。他首先“遣人入山，持榜招谕”，诱骗四十万流民出山，削弱了起义军的依靠力量。接着又檄调永顺、保靖等地的土兵（苗兵）共二十五万，分八路向起义军进攻。

起义军首领之一王彪，是一位具有十多年革命斗争经验的领导者。在敌人开始向起义军包围时，他亲率数十骑去侦察官兵的虚实，不幸中伏被擒，使这次起义一开始就损失了一员得力的将领。起义军虽然有百万之众，但武器却很少，

许多人凭着赤手空拳与敌人搏斗，而敌人却有攻山火炮，还有一支善于山战的士兵，使他们有可能深入山区进行残暴的镇压。形势对起义军很不利，但李原等一直在且战且退中坚持战斗。后来不幸山洪暴发，造成困境，李原等起义首领被俘，第二次流民起义又遭到失败。

项忠在镇压第二次流民起义时，执行了“纵兵诛剿”的反革命战略，“兵刃之加，无分玉石，驱迫不前，即草剃之，死者枕藉山谷。”起义被镇压以后，刽子手项忠又下令把一百四十四万多流民，有的强迫还乡，有的被发配边远充军。被迫还乡的流民，途中因溽暑饥渴，瘟疫盛行，死于途者达九十余万；“其解去湖、贵充军者，舟行多役死，弃尸江浒，臭不可闻”（《明宪宗实录》卷99）。明朝统治阶级就是这样残忍地对待劳动人民的生命。事后兵科给中梁璟，曾经揭发过项忠的累累罪行，指出他“所过州县，既捕无籍及为盗者，而见在附籍者，不论久近，亦概逐之。如房县编户初不过四里，自永乐以后，士宦侨居，流移附籍者，增至四十余里，各安生业，而忠等逐之，十不存一。其余州县，率皆类此”（《明宪宗实录》卷103）。刽子手项忠所立《平荆襄碑》，就是明朝反动派血腥镇压流民起义的罪证。

荆襄流民起义，是农民争取垦荒权，也是争夺土地的斗争。革命农民提出“平天”、“太平”等战斗口号，标志着要冲破封建大土地所有制，反对腐朽的封建生产关系。农民阶级用流血斗争要求解决所有制问题，使人人都能得到土地。通过前仆后继的阶级斗争，沉重地打击了明朝封建统治，迫使明朝统治者于公元1476年（成化十二年）在荆襄山区设置郧阳府，并增设了竹溪、郧西、桐柏、南台、伊阳、商阳、

山阳等七个县，准许流民就地附籍，开垦土地。明朝反动派的“禁区”终于被冲破，大量失去土地的流民不断移徙到这个大山区。公元1505年（弘治十八年），郧阳地区已有二十三万五千户，人口达七十四万，次年又增加了十一万八千户。这个被长期封禁的山区从此获得了开发，这是广大流民长期斗争的胜利果实。历史又一次证明，只有革命才能解放生产力。

4. 刘六、刘七领导的河北农民起义。

公元1506年（正德元年）武宗朱厚照即位后，农民的反抗斗争又进入了新高潮。公元1508年（正德三年）山东曹州有赵实为首的农民起义；公元1509年（正德四年）江西平乐有王澄二、汪浩八为首的农民起义。不久，东乡、瑞州、赣州一带又有胡雷二、陈福一等领导的农民起义，革命的烈火蔓延到福建、广东和湖广地区。同年四川保宁有蓝廷瑞自称“顺天王”、鄢本恕自称“刮地王”、廖惠自称“扫地王”起义，众至十万余，转战在四川、陕西、湖广三省交界的广大地区。明统治者哀叹：“自是累年用兵，腹地骚然。”其中规模最大、影响最深的是公元1510年（正德五年）发生在京畿附近的霸州，由刘六、刘七兄弟领导的河北农民大起义。明统治者不得不承认这是一次“几危宗社”的阶级大搏斗。

霸州在北京的南部，这里是皇庄、王庄集中地区之一。那些管庄太监、庄头、伴当等等的肆虐、苛索，使“民心伤痛入骨”，阶级矛盾表现得分外尖锐。这里又是正统以来边马寄牧的重要地区，封建官府按丁田授马，强迫农民代牧，官府则按年度向寄牧户征驹。如果马不生驹或种马死亡，代牧户要自己出钱赔补。正德以后，皇庄和各种庄田猛烈膨

胀，原来的牧马草场全部被占夺，马无牧场，死者日增，孳生更加不易。但封建官府的追驹、追赔却依然如故。同时，这里是交通的孔道，军旅往来频繁，人民的夫役负担也极为沉重，已经到了“民困已极，庐舍几空”的悲惨局面。

刘六名宠，刘七名宸，霸州文安县（今河北文安）人。因不堪宦官的敲诈勒索和封建统治的压迫而起义。在刘六、刘七起义的前一年，京畿附近就已有白瑛、杨虎、齐彦名、赵风子（燧）等人领导农民起义，转战于山东临清一带。刘六、刘七起义以后，就与杨虎联合，并推杨虎为领袖，起义军的声势渐盛，从者益众。公元1511年（正德六年）初，又联合了齐彦名、赵燧等领导的起义军，壮大队伍，受压迫的农民都牵着养的官马参加起义军。农民起义军依恃精骑，“自畿南达山东，倏忽来去，势如风雨”，并采取“栖野不占城郭，蹈虚不立方所”（《明史纪事本末·平河北盗》）的游击战略，取得接连不断的胜利，不断壮大自己的队伍。

由于各支起义军的联合，也由于起义军有了一支“一昼夜数百里驰”的骑兵，很快就攻占了河北、山东的二十多个州县。随后起义军就向外进攻，以杨虎率领的一支向河南、山西挺进，刘六、刘七率领的一支战斗在河北、山东、河南一带。数月之间，起义军“破邑数百，纵横数千里，所过若无人”（《明史·马中锡传》）。起义军所到之处，民皆“乐于供给粮草、器仗”，且“弃家从乱者，比比皆是”。与此相反，官兵所过之处，老百姓“即闭门逃遁，箠楚驱逼，犹不肯前；悬赏招募，亦鲜赴者”（《明武宗实录》卷74）。

明朝督师镇压起义军的官僚马中锡，见起义农民难以击破，采用招抚的一手，下令：“贼所在勿捕，过勿邀击，饥

则食之，降者待以不死”，阴谋对起义军进行分化瓦解，但没有得逞。

这一年八月，两支起义军会合进逼京师，明朝统治集团仓惶间调发宣府、延绥一带的边防兵入卫。起义军估计进攻京师难以立刻取胜，于是他们就转旗南指。九月围沧州，攻济宁，切断了运河的漕运通路，焚毁了漕运船一千二百十八艘，并从中取得了粮食的补充。这以后起义军又分为两路：一路由刘六、刘七领导，接连攻破了山东境内的日照、海丰、寿张、阳谷、曲阜、沂水、泗水等许多城池。当起义军攻入曲阜时，镇压了一批反动儒生，捣毁孔庙的礼器，并在孔庙“株马于庭，污书于池”，还放火烧了洙泗书院的大门，造了孔老二的反，宣布与封建礼教决裂；另一路由杨虎率领向南进攻，深入河南的东部和江苏、安徽的北部地区。这支起义军所到之处，州县望风奔溃，纵横万里，如入无人之境。不幸在宿迁的黄河渡口一战中，杨虎中伏溺水牺牲，由杨虎的部下刘惠和赵燧领导继续战斗。刘惠被推为“奉天征讨大元帅”，赵燧为副元帅，分所部为二十八营，置前、后、左、右、中五个都督，并提出了“直抵幽燕之地”，“重开混沌之天”的革命口号，“令所至官吏修道路、桥梁，备刍粮酒肉供军，逆降者秋毫无犯，拒敌者寸斩不遗”（《皇明资治通纪》卷33）。起义军纪律严明，对那些罪恶累累的官僚、阉党决不宽恕。当攻克河南泌阳时，搜寻刘瑾的爪牙、内阁大学士焦芳不着，“乃毁其居，掘其先人墓”（《明武宗实录》卷92）。造了罪大恶极的反动派的反。

公元1512年（正德七年），刘惠、赵燧的起义军转战于河南的洛南、汝州、宝丰、舞阳、遂平、固始、颍州、光山

以及皖北的六安、舒城、庐州、定远、凤阳、泗州、宿州等广大地区。刘六、刘七的起义军曾二次北攻畿辅，造成威胁北京的形势，使明朝统治者大为震惊，京师被迫一再戒严。就在刘六、刘七的起义军一再威胁京师的时候，刘惠的起义军受到河南、湖广敌人的夹击，由河南入皖北，再由皖北入湖广。刘惠在与敌人激战中，曾致书刘六、刘七，南北合势共取南京（《江海歼渠记》）。但不幸两军尚未会合，赵燧兵败被俘，刘惠也在土地岭受伤而死，南路的起义军遭到失败。

刘六、刘七得刘惠的书信以后，探知京师一时难以攻破，即挥戈南指。当他们进入河南的时候，南路军已完全失败，因此敌人就有可能集中全部力量来对付刘六、刘七的起义军，使这一支起义军进入河南以后，就陷入进退不利的辗转苦战之中，并被迫由河南转战入湖广。在汉口的激战中，刘六不幸中流矢牺牲。起义军由刘七领导，顺长江而东，自黄州下九江，转战于湖口、彭泽、安庆、太平、芜湖，直逼南京。长江两岸虽然有明军塞路，但是起义军驰骋原野，如飘风骤雨，纵横自如，官兵无可阻挡。南京告急，明朝统治者尽调山东、河南、河北的京营禁军以及山西、宣府、延绥、辽东的边兵南援。这时刘七放弃了攻南京的计划，东向克镇江，准备夺路北返。无奈扬州有明军坚守，又复溯流至采石、芜湖、安庆、九江一带。起义军“三过南京，如入无人境”（《明史纪事本末·平河北盗》）。后来又顺长江而下。这年的八月，起义军在通州（今江苏南通市）被优势的官兵击败。在狼山的战斗中，刘七中流矢牺牲，起义军最后被镇压。

刘六、刘七、刘惠等人领导的起义，转战于河北、山西、山东、河南、湖北、江西、安徽、江苏等八个省份，历时二年，给明朝统治以沉重的打击。刘六、刘七失败以后，四川和江西地区的农民起义军仍然继续战斗。特别是江西南部的农民起义军，如谢志山、池中容、陈日龙、高快马、龚福全、詹师富等部，奋战于江西、福建、广东、湖广之交的广大地区，打出了一派大好形势。明朝统治者最后派遣反动思想家、刽子手王守仁，于公元1518年（正德十三年）率领明朝的官军，镇压了这里的各支起义军。正德时期的农民起义，虽然未能形成统一的力量，但从起义范围之广，人数之众，持续时间之长，都足以说明农民的反封建斗争已经发展到全国规模了。

从叶宗留、邓茂七的起义一直到刘六、刘七起义，虽然历次都斗争最后失败了，但农民革命力量给予腐朽、黑暗、反动的明朝封建统治不断予以有力的打击，为明朝后期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资本主义的萌芽开辟了道路，创造了条件。阶级斗争是历史前进的火车头。

